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全球發售

獨家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CROSBY



*僅供識別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鳳祥食品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355,000,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35,50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319,50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H股5.1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9977

獨家保薦人



西證國際
SOUTHWEST SECURITIES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農銀國際
ABC INTERNATIONAL



中國銀河國際
CHINA GALAXY INTERNATIONAL



中信建投國際
CHINA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海通國際
HAITONG



西證國際
SOUTHWEST SECURITIES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源盛證券
CROSBY



建銀國際
CCB INTERNATIONAL



中國通海證券
CHINA TONGHAI SECURITIES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CROSBY



富途證券
FUTONG SECURITIES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HONG KONG) BROKERAGE LIMITED



香江金融
HEUNG KONG FINANCIAL



華泰國際
HUATAI INTERNATIONAL



ICBC 工銀國際



UOB KayHian
大華唯星

聯席牽頭經辦人(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東興證券(香港)
DONGXING SECURITIES (HONG KONG)



EDDID
E.D. SECURITIES



六福金融
LUFUI FINANCI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附錄八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協定，定價日期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H股5.10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H股3.33港元。

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經本公司同意，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下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登載相關公告。屆時我們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安排詳情。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且基本上所有業務都位於中國。有意投資者應了解中國內地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以及投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有不同的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應了解中國的監管框架有別於香港的監管框架，且應考慮到本公司股份的不同市場性質。該等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風險因素」、「附錄五一若干法律及監管事宜概要」及「附錄六一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終止。該等理由載於「包銷—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

發售股份並未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的任何州證券法律登記，因而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發售股份可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於美國境外發售、出售或交付。

2020年6月30日

預期時間表⁽¹⁾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以及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 可供索取	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起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²⁾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³⁾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b)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 繳費靈付款轉賬方式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 (c)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³⁾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⁴⁾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1) 刊登有關：(a)發售價；(b)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 (c)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 (d)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 或之前
(2) 透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所述 的多種渠道，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起
(3) 於本公司網站 www.fengxiang.com 及聯交所 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登載有上文(1)及(2)的公告	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起
寄發H股股票或將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⁵⁾⁽⁶⁾	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附註：

- (1) 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2) 如閣下已提交申請，並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前處理申請(透過完成申請股款的繳付)，則在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後，閣下將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根據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

預期時間表⁽¹⁾

- (3) 如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的任何時間，香港政府根據香港勞工處於2019年6月發佈的經修訂《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及／或由超強颱風引起的「極端情況」(「極端情況」)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在香港生效，則不會於該日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詳情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4) 定價日預期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或前後，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協定的其他日期。倘定價協議各方因任何原因未能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或該等各方協定的其他日期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5) H股股票將僅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生效，前提是全球發售在當時或之前於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投資者如基於公開的分配詳情或在收到H股股票前或在H股股票生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6) 倘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以及倘申請獲接納但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的應付價格，將寄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程序的詳情，請參閱「包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全球發售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而終止，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在其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佈公告。

目 錄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本招股章程由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僅就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並不構成出售除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外的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該等證券的要約招攬。本招股章程不得用於亦不構成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任何其他情況下的要約或邀請。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受到限制，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獲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證券法律的允許或獲得豁免，否則不得作出該等派發、發售及出售。本公司並未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派發本招股章程。

閣下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本公司及任何相關人士並未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或作出與本招股章程所載者不符的資料或聲明。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頁次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ii
概要	1
釋義及詞彙	25
前瞻性陳述	39
風險因素	41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72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76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80
公司資料	88
行業概覽	90
監管概覽	113
歷史及發展	142
業務	150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48
關連交易	26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72
主要股東	292
股本	293
財務資料	296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357

目 錄

	<u>頁次</u>
包銷.....	360
全球發售的架構.....	370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379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物業估值.....	III-1
附錄四 — 稅項及外匯.....	IV-1
附錄五 — 若干法律及監管事宜概要.....	V-1
附錄六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VI-1
附錄七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I-1
附錄八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III-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不包含所有可能對閣下而言具有重要性的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有風險。某些與投資發售股份有關的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本節所用各種表達的定義載列於「釋義及詞彙」。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9年商品肉雞的產量而言，我們是中國第二大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市場份額為3.1%。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8年出口收入及出口量(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而言，我們亦是中國最大的全面一體化白羽雞肉出口商，擁有向海外出口生白羽肉雞製品及深加工白羽肉雞製品的往績記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19年，按雞隻生產數量及生產噸數計，我們在中國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總產量中所佔市場份額分別為1.7%及1.4%。

我們主要位於中國山東，主要用白羽肉雞生產雞肉製品。我們亦生產及推銷各種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1)雞肉製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及(2)雞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62.4%、54.7%、53.8%及48.1%，而深加工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26.7%、37.4%、37.0%及36.5%。我們亦用於中國四川(我們的部分生產設施位於此地)養殖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生產一小部分雞肉製品，其銷量分別約佔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總收入的零、0.03%、0.12%及0.22%。

除在中國的領先國內市場地位外，我們亦擁有成熟並不斷壯大的出口業務，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的海外客戶供應多種優質雞肉製品。我們的白羽雞肉製品採用伊斯蘭屠宰儀式進行清真認證。我們的主要國內及海外客戶包括國際知名食品加工商及貿易商以及大型快餐連鎖店運營商(及其禽肉供應商及採購代理)。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國內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70%，而海外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30%。

我們採用一體化「從農場到餐桌」模式，使我們能夠控制家禽生命週期的每個階段，從而有效管理從肉雞養殖到雞肉製品分銷及銷售整個流程的質量及成本。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2個種雞場、三個孵化場、45個肉雞場(我們已將其中11個肉雞場從地養系統改為籠養系統)、八個屠宰加工廠、兩個飼料加工廠及一個有機肥料廠。

概 要

我們的家禽業務包括三個分部：(i)養雞；(ii)屠宰加工；及(iii)銷售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包括部分非禽肉製品)。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飼養的白羽肉雞總數分別約為111.6百萬隻、111.4百萬隻、103.8百萬隻及101.7百萬隻。我們的屠宰加工分部包括肉雞屠宰以及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加工的白羽肉雞總量分別約為177,000噸、184,000噸、174,000噸及174,000噸。我們的銷售分部負責於國內外銷售我們的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

我們生產多種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並通過企業對企業(B2B)及企業對消費者(B2C)模式進行銷售。我們的產品通過直接銷售及分銷商以B2B銷售模式售予國內及海外客戶，主要包括(i)食品服務或工業客戶；(ii)速食餐廳；及(iii)食品零售商。就B2C銷售模式而言，我們通過中國境內線上及線下的銷售平台銷售及營銷我們品牌(包括「鳳祥食品(Fovo Foods)」及「優形(iShape)」品牌)下的雞肉製品。我們計劃通過廣告和促銷活動及擴張銷售平台(尤其是電子商務渠道)進一步發展我們的B2C業務模式，以提高我們在深加工雞肉市場的品牌知名度。此外，我們向當地雞農及其他家禽業務經營者(為獨立第三方)銷售雞苗。

我們的收入呈增長勢頭，年複合增長率為18.6%，從2016年的約人民幣2,354.1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3,926.2百萬元。我們的利潤從2016年的約人民幣119.8百萬元減至2017年的約人民幣37.1百萬元，但隨後緩慢增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我們的利潤於2019年大幅增至約人民幣83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市價上漲，及部分是由於該期間原材料(如豆粕)的平均採購成本下降。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於對銷分部間交易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生雞肉製品.....	1,469,917	62.4	1,330,977	54.7	1,719,278	53.8	1,887,398	48.1
深加工雞肉製品.....	627,971	26.7	910,018	37.4	1,183,568	37.0	1,433,227	36.5
雞苗.....	149,367	6.3	69,875	2.9	172,110	5.4	426,448	10.9
其他.....	106,849	4.6	123,522	5.0	122,143	3.8	179,144	4.5
合計.....	<u>2,354,104</u>	<u>100.0</u>	<u>2,434,392</u>	<u>100.0</u>	<u>3,197,099</u>	<u>100.0</u>	<u>3,926,217</u>	<u>100.0</u>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銷量、平均售價及毛利。

產品分部 ⁽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生雞肉製品.....	169,884	8.7	1.2	158,603	8.4	0.9	173,267	9.9	1.1	159,901	11.8	3.5
深加工雞肉製品.....	31,857	19.7	3.5	47,726	19.1	3.3	61,192	19.3	2.7	69,566	20.6	4.7
雞苗.....	47,892	3.1	1.6	47,446	1.5	-0.2	46,666	3.7	1.9	60,446	7.1	5.2

附註：

- (1)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每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每隻。
- (2)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隻。平均售價已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
- (3)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隻。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品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我們的經營業績」。
- (4) 「其他」產品分部包括具有不同計量基準及平均售價的各種不同產品。因此，無法獲得「其他」產品分部的銷量及平均價格。

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平均售價分別上漲約19.2%及91.9%，乃由於2018年8月爆發非洲豬瘟，導致對雞肉的消費需求增加以彌補豬肉消費量的急劇下降。

中國白羽肉雞及雞肉製品行業曾受若干週期性因素影響，包括禽流感、非洲豬瘟或不時發生的類似疾病的爆發，以及豬肉消費量及豬肉價格水平（豬肉行業屬週期性行業）。例如，2013年至2014年及2017年H7N9型禽流感的發生影響雞肉的整體產量及價格，以及2018年非洲豬瘟的發生使對白羽肉雞的消費需求增加以彌補豬肉消費量的急劇下降，且白羽肉雞的平均價格由2017年的人民幣9.2元／千克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0.4元／千克。然而，中國白羽肉雞及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平均價格於2015年至2019年實現整體增長，年複合增長率分別約為7.2%及2.4%。因此，根據歷史實際平均價格，本公司業務於2015年至2019年從市場增長中獲益。有關可能影響我們雞肉製品及整個行業售價的因素的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及「行業概覽—中國肉雞市場未來趨勢」。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預計中國白羽雞肉製品的年平均價格將繼續逐步上漲，由於以下因素的影響，今後對白羽雞肉的需求將增加：(i) 配送方式現代化及電商普及度增加；(ii) 由於豬肉價格上漲，其（作為另一種主要蛋白質來源）消耗量下降；(iii) 透過線上電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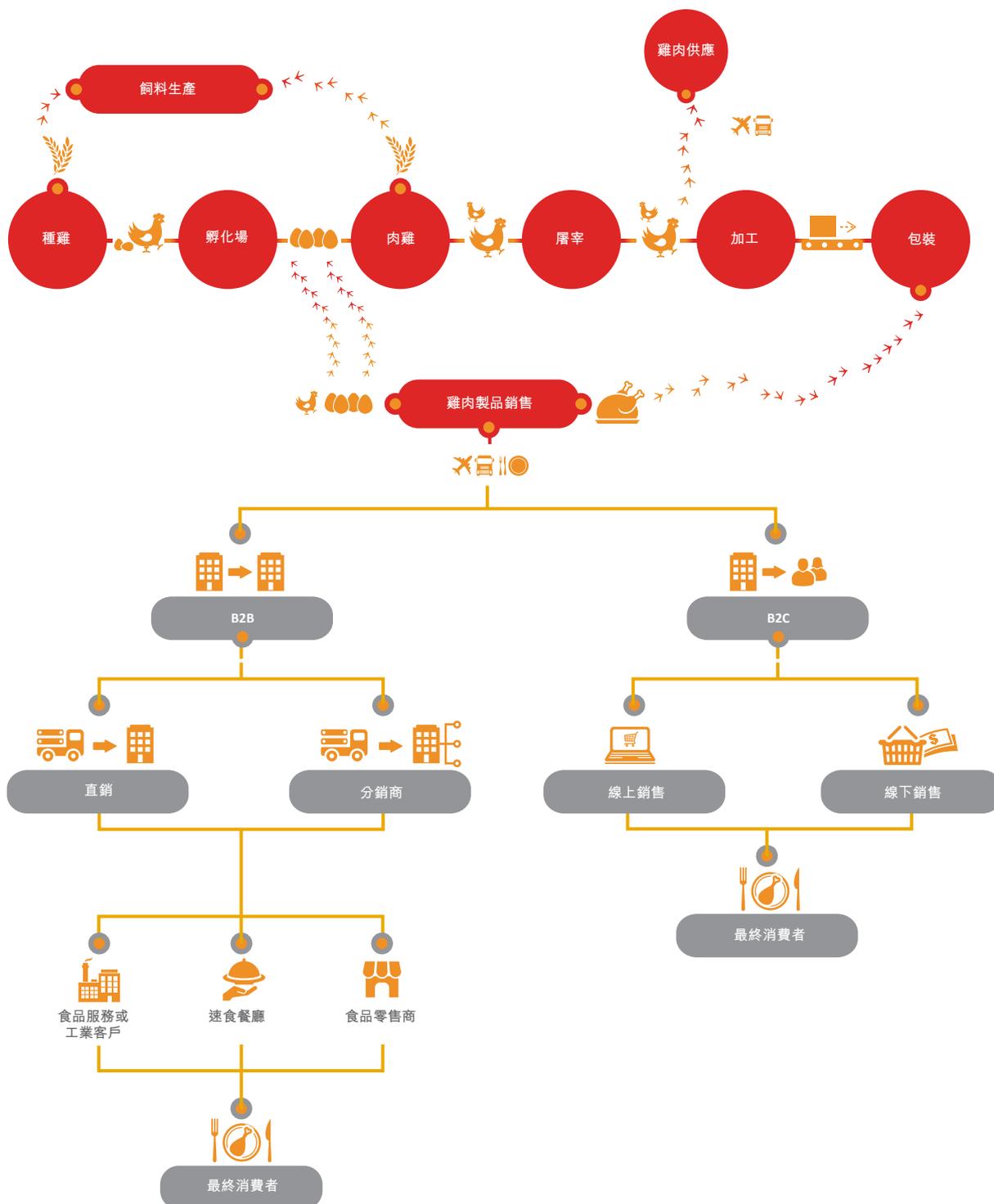
概 要

及線下渠道不斷推進中國的城市化進程；及(iv)深加工雞肉製品日趨多樣化。然而，受上文所載週期性因素影響，倘日後大規模爆發禽流感或類似疾病，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價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概 要

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業務分部

我們將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擴展至整個家禽產業價值鏈，包括飼料生產、養雞、屠宰加工、禽肉製品的分銷及銷售。我們的縱向一體化「從農場到餐桌」業務模式有助於我們確保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讓我們能夠在整個家禽產業價值鏈中獲取價值。我們的業務模式概述如下。



附註：我們亦向當地雞農及其他家禽業務經營者（為獨立第三方）銷售雞苗。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取得成功並使我們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使我們能(1)提升生產效率及(2)具有適應及把握不同客戶需求的強大能力和靈活性；
- 我們已與本地及海外市場的主要知名客戶建立穩定及多元化的客戶群；
- 我們已建立嚴格及全面的食品安全衛生體系及質量控制系統，以有效保證產品品質及安全方面的高標準；
- 我們擁有成熟先進的生產技術及以市場為導向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滿足市場對安全及優質雞肉製品日益增長的需求；及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專業的工作隊伍。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計劃進一步實施以下策略：

- 擴大白羽肉雞生產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
- 繼續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進入新市場；
- 繼續擴大產品組合並使產品組合多元化，以及重點發展深加工雞肉製品；
- 增強研發能力以將產品組合多元化並提升我們的專業知識和技術訣竅；及
- 尋求建立適當的戰略聯盟、合資企業或其他收購機會。

市場及競爭

雞肉生產行業對潛在市場參與者設有較高進入門檻並屬資本密集性質。市場參與者須在食品安全及衛生方面投入大量資源且該行業需要重要的人力資源。中國白羽肉雞生產行業相對分散，就產量而言，2019年五大生產商佔市場份額的19.9%，其中領先的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年生產白羽肉雞約505.2百萬隻，佔市場份額的9.5%，其後是本集團，年生產白羽肉雞約162.3百萬隻，佔市場份額的3.1%。按銷售收入計的白羽雞肉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幣692億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831億元，過去五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7%。就長期而言，隨著需求增長及國內生產的恢復，自2019年至2024年，預計市場將以10.1%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出口雞肉製品的產品類別包括生雞肉及深加工雞肉。在全面一體化雞肉出口商中，就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而言，本集團於2018年在中國競爭者中均居首位，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就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而言，五大參與者分別合共佔29.9%及28.7%的市場份額。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概 要

生產設施

我們自身擁有白羽肉雞生產設施，位於中國山東。我們每年可(i)飼養約113百萬隻肉雞；(ii)屠宰約120百萬隻肉雞；及(iii)加工約230,000噸雞肉。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生產團隊由6,923名僱員組成。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白羽肉雞生產設施詳情：

現有設施	功能描述	數量	總佔地面積 (平方米)
			(約)
種雞場	將父母代種雞苗培育成種雞	21	973,756.7
孵化場	孵化種雞產下的種蛋	2	45,295.2
肉雞場	將雞苗培育成白羽肉雞	45	3,451,903.9
屠宰加工廠	肉雞屠宰以及生產雞肉製品	7	435,711.5
飼料加工廠	為我們的種雞及肉雞生產飼料	2	71,210.0
有機肥料廠	雞糞發酵及生產肥料	1	158,000.0

銷售

我們透過B2B及B2C銷售模式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銷售模式劃分的收入明細，分別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B2B模式								
直銷	2,262,568	96.1	2,332,044	95.8	3,045,870	95.3	3,631,310	92.5
國內市場	1,712,264	72.7	1,670,705	68.6	2,085,225	65.2	2,664,871	67.9
海外市場	550,304	23.4	661,339	27.2	960,645	30.1	966,439	24.6
分銷商	45,027	1.9	53,740	2.2	45,043	1.4	42,401	1.1
小計	2,307,595	98.0	2,385,784	98.0	3,090,913	96.7	3,673,711	93.6
B2C模式								
線上銷售	7,344	0.3	11,597	0.5	72,825	2.3	168,679	4.3
線下銷售	39,165	1.7	37,011	1.5	33,361	1.0	83,827	2.1
小計	46,509	2.0	48,608	2.0	106,186	3.3	252,506	6.4
合計	2,354,104	100.0	2,434,392	100.0	3,197,099	100.0	3,926,217	100.0

我們通過B2C銷售模式下之線上銷售安排所得收入從2017年的約人民幣11.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527.6%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72.8百萬元及增加約131.6%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168.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加大宣傳及推廣力度，通過中國境內線上銷售平台營銷我們品牌下的雞肉製品。

主要客戶和供應商

主要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全球擁有由逾3,000名客戶組成的多元化客戶群，包括國際知名食品加工商及貿易商以及快餐連鎖店（及其禽肉供應商及採購代理）。我們出口的國家包括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我們亦將產品售予我們的分銷商，彼等的指定銷售區域均位於中國境內。於往績記錄期間，向分銷商作出的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約2.0%。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的單一最大客戶分別約佔總收入的19.1%、20.6%、16.8%及13.5%，我們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佔總收入的35.8%、40.0%、37.7%及28.9%。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

主要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採購(i)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豆油及小麥)以生產飼料，及(ii)父母代種雞苗以在中國生產雞肉製品。為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以迎合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我們亦從國內第三方供應商及海外(通常從巴西)採購生雞肉製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就豆粕、玉米及豆油的商品價格進行對沖活動。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就採購總額而言，我們的單一最大供應商(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約17.7%、15.7%、16.5%及6.1%。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分別合共佔我們採購總額的約29.8%、25.4%、24.1%及19.1%，且彼等(我們的單一最大供應商除外)均為獨立第三方。

定價政策

我們的產品通常不受中國政府部門的任何價格控制或監管規限。通常情況下，我們採用成本加成模型釐定產品售價時會考量諸多因素，如原材料成本、客戶關係、競爭格局、我們的品牌定位、市況及我們不時採納的業務策略。我們亦視乎不同銷售渠道及目標地域市場調整價格。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全球發售涉及若干風險，有關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之前應完整閱讀該章節。我們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包括：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
- 任何被認為或實際存在的與我們的原材料、產品、經營或中國整個食品行業有關的食品安全或衛生問題，或實際存在或被認為存在的由肉雞所用藥物及／或疫苗

概 要

導致的質量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銷售產品的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並使我們遭受責任索償及監管行動；

- 我們自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雞肉製品出現任何安全問題均會對我們的聲譽、銷售產品的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的持續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產品需求和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生雞爆發疾病或生雞引發的疾病及關於此類疾病的負面報導可能對我們的生產、父母代種雞苗供應、產品需求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 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在不同時期可能會出現大幅波動，導致經營業績波動性較大；
-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撥付營運，而我們未必能按可接受的條款取得或甚至無法取得有關資金。此外，我們的債務水平及債務條款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 我們依賴父母代種雞苗的有限數量供應商，並無與其他供應商訂立長期供應合約；及
- 我們受有關管理未來增長及擴張的風險影響。

控股股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將透過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共同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4.64%，並將根據《上市規則》於上市後被視為一組控股股東。

關連交易

本集團已與其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該等關連交易將於上市後持續進行，即(i)以有擔保貸款及貸款融通的方式接受財務資助；(ii)共用行政管理服務；(iii)銷售次等雞飼料及購買豬肉；(iv)採購體檢服務；(v)採購原材料；(vi)採購天然氣和電力；(vii)於我們的線上商城採購商品；(viii)出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ix)採購物流服務；(x)存入款項；及(xi)通過貼現商業票據接受財務資助。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第(i)至(vii)項中所列有關交易將構成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而第(viii)至(xi)項中所列有關交易將構成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節选自綜合財務資料的以下所示年度的財務及營運數據。有關財務資料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節選綜合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節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54,104	2,434,392	3,197,099	3,926,217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392,127	293,226	461,947	1,221,460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	68,246	37,099	178,004	428,415
所得稅前利潤.....	120,790	36,816	137,414	838,719
年內利潤.....	119,848	37,119	136,611	837,381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我們根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對銷售成本進行調整¹。

由於本集團開展農業活動，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適用於我們。《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目的是建立農業活動的會計準則，即對生物資產(即本集團的種雞、肉雞及種蛋)轉化為農產品(即本集團的雞胴體)的生物轉化的管理。《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要求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於初始計量生物資產時及其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均應使用該方法。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以使用戶獲得更多及時的信息；例如，彼等能夠評估其投資價值及管理層於該期間為生物資產增值所作努力。

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規定，我們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來計量我們的生物資產²。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即雞胴體)於其收穫時亦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³。有關計量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 — 存貨當日的成本。就此而言，當我們出售生物資產和農產品時，我們調整了銷售成本，公允價值收益使銷售成本增加而公允價值虧損使銷售成本減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了公允價值收益。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公允價值調整令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進而導致我們的毛利減少。

2016年至2017年，我們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所得稅前利潤及純利減少，主要由於(i)我們主要產品分部(尤其是雞苗)的平均售價下降；(ii)飼料成本及直接人工成本下降；及(iii)由於相較2018年同期，2019年雞苗及活肉雞的市價上漲，公允價值調整總額增加，使利潤增加。

¹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生物資產」界定為活的動物或植物。就我們而言，指種雞、肉雞及種蛋。

²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銷售成本」界定為直接歸因於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³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收穫」界定為農產品從生物資產上分離或生物資產生長過程的結束。因此，本集團生物資產的收穫點為屠宰活肉雞時。

概 要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後的毛利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392,127	293,226	461,947	1,221,46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323,881)	(256,127)	(283,943)	(793,045)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	68,246	37,099	178,004	428,415

我們的收入由2017年的約人民幣2,434.4百萬元增加31.3%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3,197.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生雞肉製品、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分部的銷量增加。

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從2018年的約人民幣172.1百萬元增加約147.8%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42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從2018年至2019年，雞苗的平均售價大幅上漲約91.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0.8%、(0.8)%、0.6%及0.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企業所得稅稅率25%，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部分業務(如活雞養殖及屠宰活雞)獲稅務豁免。我們於2017年錄得負實際稅率0.8%，主要來源於對與已收取但尚未確認為收入的政府補助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節選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摘要：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08,732	2,517,977	2,558,461	2,690,993
流動資產總值.....	1,226,631	1,171,201	1,361,037	1,740,055
流動負債總額.....	1,871,947	2,179,833	2,227,428	1,858,299
流動負債淨額.....	(645,316)	(1,008,632)	(866,391)	(118,2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63,416	1,509,345	1,692,070	2,572,74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2,429	198,986	265,875	309,109
資產淨值	1,240,987	1,310,359	1,426,195	2,263,64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年末流動負債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借款，其中大部分為短期銀行借款。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借款的流動部分分別佔流動負債總額的約71.5%、76.9%、63.7%及68.1%。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建設生產設施、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特別高，乃由於我們於2017年就建設新加工廠產生額外短期借款。隨著我們於2018年上半年完成新加工廠的建設及經營現金流入的增加，我們於2017年後的流動負債淨額逐步改善。

為改善我們於2018年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使用應付票據以清償我們於2018年應付主

概 要

要供應商陽穀大豐的部分款項，導致我們於2018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增加。隨著我們流動資金狀況的逐漸改善，我們於2018年後的應付票據逐步減少。

我們預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於上市後的未來將會改善，乃由於(i)我們減少使用借款擴張或升級生產設施；及(ii)我們的業務擴張及經營現金流入增加。

節選綜合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節選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	308,242	236,898	378,304	1,097,278
營運資金變動	(89,797)	(150,842)	406,471	(371,909)
已付所得稅.....	(1,562)	(1,616)	(1,881)	(1,8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6,883	84,440	782,894	723,5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7,317)	(464,047)	(387,343)	(177,76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6,487	273,910	(308,141)	(231,1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96,053	(105,697)	87,410	314,64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958	267,011	161,314	248,72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8.3百萬元增加約190.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2019年的所得稅前利潤增加。

本集團於2017年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主要由於2017年用於建設及開辦新加工廠的現金流出。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從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4.4百萬元增加約827.6%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82.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2018年銷量增加令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增加59.7%及與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406.5百萬元。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從2018年的人民幣782.9百萬元減少約7.6%至2019年的人民幣723.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為滿足生產量而增加生雞肉進口量，令存貨增加；及(ii)主要由於現金流量狀況改善令應付票據減少，使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

主要成本組成部分

於往績記錄期間，直接原材料及直接人工成本是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主要組成部分。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直接原材料分別約佔銷售成本總額的57.5%、58.1%、59.6%及52.6%，及直接人工成本分別約佔銷售成本總額的11.6%、13.6%、13.2%及9.9%。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所採購生雞肉製品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2,000元、人民幣

概 要

12,000元、人民幣14,000元及人民幣15,000元，採購量分別約為14,000噸、12,000噸、31,000噸及45,000噸。所採購生雞肉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增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深加工雞肉製品的生雞肉需求增加以及該等生雞肉的平均採購成本上漲。我們的銷售成本已根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變動進行了調整，分別約佔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銷售成本總額的14.2%、10.7%、9.4%及22.7%。有關我們銷售成本明細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銷售成本」及「財務資料—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而毛利率指毛利佔收入的百分比。我們根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對銷售成本進行調整。

有關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歷史財務資料概要—節選綜合全面收益表」及「財務資料—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68.2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178.0百萬元及人民幣428.4百萬元。於相應年度，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率分別為2.9%、1.5%、5.6%及10.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92.1百萬元、人民幣293.2百萬元、人民幣461.9百萬元及人民幣1,221.5百萬元。於相應年度，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6.7%、12.0%、14.4%及31.1%。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 百分比
生雞肉製品.....	195,448	49.8	134,798	46.0	195,370	42.3	557,356	45.6
深加工雞肉製品.....	109,971	28.1	157,194	53.6	163,016	35.2	325,572	26.7
雞苗.....	74,578	19.0	(10,801)	(3.7)	90,780	19.7	314,318	25.7
其他.....	12,130	3.1	12,035	4.1	12,781	2.8	24,214	2.0
合計.....	392,127	100.0	293,226	100.0	461,947	100.0	1,221,460	100.0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	%	%	%
毛利率				
生雞肉製品	13.3	10.1	11.4	29.5
深加工雞肉製品	17.5	17.3	13.8	22.7
雞苗	49.9	(15.5)	52.7	73.7
其他	11.4	9.7	10.5	13.5
合計	16.7	12.0	14.4	31.1

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61.9百萬元增加164.5%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2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平均售價上漲；(ii)雞苗的平均售價上漲91.9%；及(iii)期內飼料成本下降。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4.4%及31.1%。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毛利(人民幣千元)	68,246	37,099	178,004	428,415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率	2.9%	1.5%	5.6%	10.9%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人民幣千元)	392,127	293,226	461,947	1,221,460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率	16.7%	12.0%	14.4%	31.1%
純利(人民幣千元)	119,848	37,119	136,611	837,381
純利率	5.1%	1.5%	4.3%	21.3%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純利(人民幣千元)	114,586	28,421	118,469	833,935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純利率	4.9%	1.2%	3.7%	21.2%
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9.2%	2.2%	8.3%	36.8%
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	9.7%	2.8%	9.6%	37.0%
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3.4%	0.8%	3.0%	18.8%
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	3.6%	1.0%	3.5%	18.9%
利息覆蓋率(倍)	2.7	1.5	2.4	10.4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流動比率(倍)	0.66	0.54	0.61	0.94
淨負債對股本比率	89.9%	117.0%	87.0%	35.7%
資本負債比率	111.0%	127.9%	104.2%	60.4%

有關上述比率的計算說明，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生物資產

我們的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及種蛋。我們於初步確認時及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生物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確認生物資產所產生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概 要

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於其收穫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有關計量則為當日的成本。農產品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各年度末的生物資產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包括：				
— 種雞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 肉雞及種蛋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u>225,681</u>	<u>231,535</u>	<u>265,378</u>	<u>299,750</u>
非流動部分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流動部分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u>225,681</u>	<u>231,535</u>	<u>265,378</u>	<u>299,750</u>

我們經參考市場定價、物種、生長環境、已產生成本及專業估值，於各報告期末釐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25.7百萬元、人民幣231.5百萬元、人民幣265.4百萬元及人民幣299.8百萬元。

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7百萬元增加約2.6%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5百萬元，主要是因為假設我們於2017年底的主要生物資產估值輸入數據（即白羽肉雞雞苗、白羽成年肉雞、白羽種雞雞苗、精選白羽母雞、精選白羽公雞及種蛋）的市價上漲。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5百萬元進一步增加約14.6%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4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於2018年底種蛋的市價大幅上漲。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4百萬元增加約13.0%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9.8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於2019年12月31日肉雞及種蛋的數量增加以及白羽肉雞雞苗、白羽種雞雞苗及種蛋的市價上漲。

生物資產賬面值的對賬

	種雞	肉雞及種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85,277	92,057	177,334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16,520	1,702,506	1,819,026
公允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成本			
產生的收益	2,310	2,952	5,262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99,807)	(1,399,807)
因淘汰而減少	(83,216)	—	(83,216)
因銷售而減少	(7,704)	(285,214)	(292,918)

概 要

	種 雞	肉 雞 及 種 蛋	合 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13,187	112,494	225,681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01,707	1,693,898	1,795,605
公允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成本			
產生的收益	5,364	3,334	8,698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411,023)	(1,411,023)
因淘汰而減少	(86,570)	—	(86,570)
因銷售而減少	(22,822)	(278,034)	(300,856)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10,866	120,669	231,535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22,056	1,642,521	1,764,577
公允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成本			
產生的(虧損)／收益	(10,706)	28,848	18,142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77,062)	(1,377,062)
因淘汰而減少	(82,342)	—	(82,342)
因銷售而減少	(12,918)	(276,554)	(289,472)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26,956	138,422	265,378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31,774	3,014,342	3,146,116
公允價值變動減估計銷售成本			
產生的收益／(虧損)	14,249	(10,803)	3,446
收穫時轉入存貨	—	(2,696,716)	(2,696,716)
因淘汰而減少	(101,275)	—	(101,275)
因銷售而減少	(13,827)	(303,372)	(317,199)
於2019年12月31日	157,877	141,873	299,750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分別約佔我們資產淨值的18.2%、17.7%、18.6%及13.2%。

發售統計數據

下表全部統計數據均基於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的假設：

	按發售價 3.33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 5.10港元計算
	H股市值 ⁽¹⁾	1,182.2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2.55港元	2.99港元

附註：

- H股市值乃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預計已發行355,000,000股H股計算。僅作說明，基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1,400,000,000股股份(包括1,045,000,000股內資股及355,000,000股H股)並假設內資股的市值乃根據H股的發售價推測，股份市值按發售價3.33港元及5.10港元計算分別為4,662.0百萬港元及7,140.0百萬港元。
-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按已發行1,400,000,000股股份計算得出，並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

股息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可以現金形式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本公司已實施三年期股息計劃，根據該計劃，除若干特殊情況外，倘本公司在當年錄得利潤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並且能滿足實際分派需要，本公司應當採取現金方式分派股息，三年內以現金方式分派的利潤總額不應少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最近三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總額的30%且每一特定年度將予分派的股息須由董事會釐定。任何分派股息的計劃須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的現金股息、業務前景、有關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可以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派股息。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息可從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中派付。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主要區別在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金額時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這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有關我們股息政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之間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公認會計準則差異的性質的詳情，請分別參閱「財務資料—股息政策」及「財務資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下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差異」。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包銷佣金及與上市及全球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H股上市的上市開支總額（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4.21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且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估計約為99.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0.7百萬元），其中約82.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5.4百萬元）直接歸屬於H股發行並將於上市完成後自股本中扣除，且約14.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0百萬元）已／將自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結算上市開支約35.9百萬港元（或人民幣32.4百萬元），其中約24.8百萬港元（或人民幣22.4百萬元）已計入預付款項及隨後將於上市完成後自股本中扣除，而約11.1百萬港元（或人民幣10.0百萬元）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上述上市開支為最後實際估計且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所不同。董事預計，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產生的上市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且發售價為每股H股4.21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3.33港元至5.10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我們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其他估計費用及開支後(假設酌情獎勵費已悉數支付)，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1,395.1百萬港元(或人民幣1,271.7百萬元)。

我們擬按下列用途動用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惟或會根據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要及不斷改變的市況而變動：

- 約45.0%(或627.8百萬港元)將投資於白羽肉雞的飼養及產能擴充，透過為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屠宰加工廠、種雞場、孵化場、飼料加工廠和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備的方式實現產能擴充；
- 約42.5%(或592.9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現有借款，從而改善我們的財務狀況、資本負債比率及流動性；
- 約10.0%(或139.5百萬港元)將投資於透過定向銷售及營銷活動對我們現有B2C深加工雞肉製品銷售渠道(線上及線下)進行品牌開發及滲透；及
- 約2.5%(或34.9百萬港元)將投資於增強我們的研發能力以增強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倘我們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高於或低於上文所述估計金額，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擬分配至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法律程序及合規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針對本集團或任何董事的未決或威脅提起的可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或仲裁。我們接受多個中國政府機構開展的監管檢查。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由其開展的檢查或審計將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能於中國悉數繳納社會保險金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採取補救措施以整改不合規事件。詳情請參閱「業務—監管合規」。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繼續擴大及多樣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深加工雞肉製品為重點，並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推出了41種新產品(包括新口味、新包裝及產品升級)。

於2020年4月，本公司與興文縣人民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興文縣人民政府將(其中包括)就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向興文天養提供最多人民幣20百萬元的財務資助，為期六年。

概 要

本公司於2020年6月4日有條件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於2020年6月26日，我們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8名選定參與者授出合共2,050,000股獎勵股份。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F.股份獎勵計劃—(q)股份獎勵計劃的獲授獎勵詳情」。

根據本集團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i)與2019年同期相比，我們的收入有所增加，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白羽雞肉製品銷量增加，尤其是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銷量與2019年同期相比分別增加約33.8%及14.3%；及(ii)我們的毛利率及純利率(均為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較2019年同期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雞苗平均售價降低，使雞苗的毛利率下降。

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每千克人民幣11.7元及每千克人民幣22.0元。2020年5月，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每千克人民幣9.8元及每千克人民幣21.6元，與2020年4月相比分別減少約11.7%及2.3%。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雞苗的平均售價約為每隻人民幣3.6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1.2%。於2020年5月，每隻雞苗的平均售價較2020年4月有所下降。因此，在此期間，由於盈利能力較低，本公司減少了雞苗的銷量，增加了雞苗的自養的數量。本集團錄得2020年5月白羽雞肉製品所得收入略少於2020年4月。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的主要原材料玉米及豆粕的平均採購價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為每千克人民幣2.0元及每千克人民幣3.1元。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父母代種雞苗的平均採購價約為每套人民幣54.4元，相較2019年同期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雞肉製品的平均採購價約為每千克人民幣13.8元，相較2019年同期維持相對穩定。

由於下述冠狀病毒疾病爆發所帶來的不確定性及其對全球整體經濟的潛在進一步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於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業務營運及經營業績(包括收入及盈利能力)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能一直維持，且可能會低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可能受到(其中包括)以下因素的潛在影響：(i)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年內雞苗的平均售價較低，這可能導致毛利率下降；及(ii)執行我們的擴張計劃，包括分配更多的資源予銷售及營銷活動。亦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下「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及「實施擴張計劃或會導致經營開支及折舊

概 要

開支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然而，董事認為，我們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當期需求。

冠狀病毒疾病的影響

於2019年年底，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首次出現，已於中國乃至全球傳播。為努力抑制冠狀病毒疾病的擴散，中國各個城市以及其他國家和地區逐步實施了包括限制出行在內的強硬措施。世界衛生組織正在密切監控及評估形勢。世界衛生組織分別於2020年1月30日及2020年3月11日宣佈此次疫情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及全球流行病。

鑒於自2020年1月開始的冠狀病毒疾病持續疫情及中國政府建議避免人群聚集以促進更好的衛生防疫及控制，中國的餐飲及食品加工行業預計在短期內會受冠狀病毒疾病的影響。本公司亦注意到，許多食品公司已經暫時停止了彼等在中國的餐廳運營或食品加工廠的生產，作為防疫措施以確保彼等的僱員及客戶的健康及安全。此次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預計將導致大量人員死亡，亦可能對中國及全球的民生與經濟造成不利影響。

為確保在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期間農產品、家禽及飼料的飼養、供給和順利運輸，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辦公廳、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辦公廳、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辦公廳及國家發改委辦公廳於2020年1月30日、2020年2月4日、2020年2月15日及2020年3月18日發出通知，規定(其中包括)(i)地方政府應當確保從事飼料生產、畜牧養殖及家禽屠宰的企業盡快復工，克服冠狀病毒疾病爆發造成的干擾；(ii)飼料生產企業、家禽屠宰企業在實施必要的衛生防疫及控制措施後，應當保持畜禽產品的有效供應以滿足市場需求；(iii)嚴格執行「綠色通道」政策，確保農產品暢通及快速配送，通向種雞場、肉雞場、屠宰加工廠及市場等主要地點的道路通暢；禁止未經授權設置路障阻礙飼料及家禽製品運輸車輛通行；(iv)對從事飼料生產及家禽屠宰的企業，應當給予退稅、低息貸款等財政支持；(v)密切監測市場訊息及市場需求，以確保以穩定的價格進行有效供應；及(vi)應鼓勵加大禽類製品的生產及供應，以確保家禽業的持續發展。

對我們業務運營及對客銷售的影響

鑒於(i)本集團一直維持充足的原材料及雞肉製品的存貨水平；(ii)根據政府鼓勵家禽行業盡快復工的政策，本集團的生產工廠已自2020年1月27日起恢復營運；及(iii)本集團的原材料供應並無遭遇重大中斷，就此而言，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影響其於最後可行日期履行現有合約義務能力的情況，因此，本公司預期於最後可行日期能夠履行其所有現有合約下的義務。

概 要

基於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公司B2B及B2C客戶所得收入相比2019年同期分別減少約1.5%及增加500%以上。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B2C銷售模式項下的收入增幅明顯較高，主要由於若干食品公司暫停餐廳運營或食品加工廠的生產，更多客戶選擇透過在線銷售平台購買食品，以保持社交距離，從而抑制冠狀病毒疾病的擴散。在當前情況下，此種消費模式的轉變可能會持續，因此本集團一直在調整銷售計劃，以應付預期對國內客戶需求的短期影響，這亦符合我們擴大B2C銷售和分銷網絡的業務策略。具體而言，(i)為滿足B2C客戶因人員流動性降低而通過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帶來的急劇增長需求，本集團將原計劃銷售予若干B2B客戶的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透過重新包裝產品而銷售予有關B2C客戶，加快了存貨周轉；(ii)自2020年2月起，本集團租用臨時冷凍室存放額外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存貨，並積極監察存貨水平及存貨使用率；及(iii)本集團一直與現有客戶維持業務關係。預計到冠狀病毒疾病對本公司雞肉製品國內需求的影響，本集團簽訂了短期租約，租用臨時冷凍室，租期不足一年。本集團通常儲存存貨周轉率更快的雞肉製品，隨時準備自相關臨時儲藏室出售，以降低租賃成本。存儲產品的倉儲費由倉庫運營商按每噸收取，每天每噸人民幣2元，處理費每噸人民幣15元，由本集團按月支付。自2020年2月至2020年5月，所產生的租賃成本約為人民幣515,000元(包括處理費)。

根據與海外客戶的最近溝通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下達的銷售訂單，(i)與2019年同期相比，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五個月，董事並未發現客觀反映現階段的海外客戶訂單出現大幅減少的任何跡象；(ii)於最後可行日期，海外客戶並未取消任何現有訂單；及(iii)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本集團向海外客戶作出的銷量及自彼等收到的收入較2019年同期有所提高。董事確認，自往績記錄期間末起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遭遇取消訂單或流失海外客戶的情況(會對總體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因此，董事認為，冠狀病毒疾病不會對本集團的海外銷售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對原材料供應的影響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能夠按事先確定的交付時間表向我們供應父母代種雞苗，且冠狀病毒疾病疫情並未對其造成重大中斷。根據與其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的討論，該等供應商認為對其祖父母代種雞苗的進口的影響極低，且有關進口受到影響的可能性極低。

於最後可行日期，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尚未對本集團雞肉製品的進口產生影響，且尚無雞肉製品供應商未能按照事先釐定的交付時間表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倘發生本集團雞肉

概 要

製品的進口受到影響而導致本集團雞肉製品的生產中斷的小概率事件，本公司將及時自中國提供同等質量產品及服務的備選供應商採購雞肉製品。由於我們目前依賴境外大型供應商以有競爭力的價格穩定供應充足的雞肉製品，故尋求自中國供應商採購雞肉製品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費用，倘我們無法將該等額外費用轉嫁給我們的客戶，則我們的毛利率會減少。本公司預計，倘其從中國供應商採購所有雞肉製品，則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亦已維持充足的原材料存貨水平，以維持其自身的生產流程，且並未因冠狀病毒疾病的影響而遭遇且預期不會因此遭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的供應鏈中斷或供應短缺。本集團預計，近期內其雞肉製品存貨水平將提高，乃由於(i)客戶(可能是因冠狀病毒疾病已暫停其於中國的餐廳運營或食品加工廠的食品公司)需求減少；及(ii)本集團通常於中國春節前採取累積原材料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存貨的措施，以為緊隨中國春節之後的銷售訂單做好準備。由於冷凍及冰鮮深加工雞肉製品的保質期通常為24個月，董事認為，存貨水平的暫時增加不會影響本集團產品的質量，亦不會對本集團於最後可行日期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鑒於中國政府為確保國內家畜的穩定供應而採取的「綠色通道」政策以及本集團維持其原材料的庫存水平，我們為我們的車輛申請運輸證，以便我們的原材料的運送不會在檢查站及收費站被延誤。因此，董事預計本集團在維持其生產水平以滿足現有客戶需求方面並無任何重大困難。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們並無經歷，亦無預見本集團的原材料及雞肉製品的交付出現任何重大中斷。

應急方案及預防措施

鑒於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本公司已成立由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領導的疫情防控小組，以組織和管理與隔離和治療、供應採購、員工安排及教育相關預防措施的採納。鑒於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本集團採取了更多嚴格的控制標準及程序。上述措施、控制標準及程序包括：

- **積極監控及記錄。**為了密切追蹤本集團僱員的健康狀況，已於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入口設立站點，一天兩次測量員工體溫，分別於員工上班前及下班後進行。本集團將安排任何出現症狀的員工就醫，及任何其他密切接觸的員工須在家進行14天的自我隔離。進入設施的車輛須經過消毒程序並予以登記。
- **衛生措施。**所有員工在通勤途中須佩戴口罩，並在進入生產設施時須換上專用口罩。部分員工亦須佩戴護目鏡。

概 要

- **滅菌與消毒。**本集團確保每日更換、清洗制服並進行滅菌，並要求員工每兩小時洗手和對生產設備消毒一次。本集團生產設備每天徹底清潔消毒兩次。
- **供應充足。**本集團進行實際存貨清點並根據其預期需求向供應商下單以確保口罩、酒精、消毒劑、體溫計等防疫用品的供應充足，以便採取預防和控制措施。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預計，為本集團僱員採購足夠的防疫用品不會遭遇重大困難。

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關於本集團僱員的冠狀病毒疾病已確診或疑似病例的報告。

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抗逆能力

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仍在繼續，並且不能保證局勢不會惡化，或者疫情能在不久的將來結束。概不保證因冠狀病毒疾病持續爆發對中國經濟或世界其他地區造成的任何影響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任何直接或間接的不利影響。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可能會因不同受影響國家和地區政府可能不時施加的控制冠狀病毒疾病蔓延的其他措施而在未來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干擾。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的持續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產品需求和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考慮到(i)自冠狀病毒疾病爆發以來，本集團並無且預期不會遭遇供應鏈中斷；(ii)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客戶概無取消任何現有訂單；(iii)本集團的生產工廠自2020年1月27日起恢復營運；(iv)中國政府頒佈的優惠政策以及本集團如何從上述政策中受益；(v)本集團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財政支持政策自一家國有商業銀行獲得利率相對較低(介乎3.2%至3.4%)的一年期定期貸款人民幣200百萬元，作為本集團購買原材料生產雞肉製品的資金；(vi)於2020年2月至6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暫時減少；及(vii)本集團迄今為止所實施的加強品質控制措施的成效，雖然本集團的業務短期內或會因來自部分客戶(可能為暫停餐廳運營或食品加工廠生產的食品公司)的國內需求的可能下降而受到影響，但董事預期，從長遠來看，冠狀病毒疾病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和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將繼續高度關注冠狀病毒疾病的狀況和發展情況，並與地方政府保持密切溝通，積極並妥善開展預防和控制措施，確保人員安全。然而，鑒於冠狀病毒疾病發展的不確定性，董事無法保證冠狀病毒疾病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H5N1及H5N6病毒的影響

於2020年2月，中國報道，湖南和四川分別爆發由H5N1病毒和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湖南和四川受影響農場中約有20,000隻家禽於當地畜禽場被撲殺。於2019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認定為「肉雞無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區」後，董事確認，在本集團種雞場及肉雞場中均未發現上述湖南H5N1病毒及四川H5N6病毒的感染病例，及於最後可行日期，近期由H5N1及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的爆發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19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經營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以及自2019年12月31日起，並無發生將會對會計師報告內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釋義及詞彙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申請表格」	指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 白色 申請表格、 黃色 申請表格及 綠色 申請表格，或根據文義指上述任何申請表格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9年8月8日有條件採納及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附錄六一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董事會」	指	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的本公司董事會，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述
「監事會」	指	根據中國《公司法》成立的本公司監事會，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述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就中央結算系統設立的不時生效的運作程序規則，包括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實務、程序及管理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釋義及詞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招股章程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招股章程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倘文義有所規定，則包括其前身)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及就本公司而言，指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且「董事」須相應地詮釋為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我們的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國民及／或中國註冊成立實體以人民幣認購並繳足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且分別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指	於2007年11月28日頒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且於2019年4月23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
「歐洲聯盟」或「歐盟」	指	歐洲聯盟，包括脫歐過渡時期直至2020年12月31日的英國
「鳳祥食品」	指	鳳祥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1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及詞彙

「鳳祥食品發展」	指	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前稱為山東愛迪西 — 鳳祥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1997年4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鳳祥集團」	指	山東鳳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1994年6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且為控股股東之一
「鳳祥實業」	指	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2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鳳祥投資」	指	山東鳳祥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9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且為控股股東及發起人之一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行業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我們就全球發售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獨立編製的行業報告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新鳳祥財務」	指	新鳳祥財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受中國銀保監會山東監管局監管的金融機構)且為新鳳祥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新鳳祥集團」	指	新鳳祥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9年10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1%、9%、20%及20%的股權，且為控股股東及發起人之一
「綠色申請表格」	指	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於有關時間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另有所指)指其現有附屬公司及由該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

釋義及詞彙

「廣東橫琴」	指	廣東橫琴鳳祥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前稱西藏鳳祥食品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99%及1%的股權，為控股股東之一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聯交所上市
「H股過戶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35,50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述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以發售價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香港包銷商」	指	「包銷—香港包銷商」所列的香港公開發售包銷商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香港包銷商、協議內所稱契諾承諾人及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就香港公開發售訂立的包銷協議，詳情載於「包銷—包銷安排、佣金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個人所得稅」	指	中國個人所得稅

釋義及詞彙

「《個人所得稅法》」	指	於1980年9月10日頒佈及生效，並於2018年8月31日修訂及於2019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一方
「國際發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發售而發售的319,500,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連同(如相關)因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將予出售的最多額外53,250,000股H股
「國際發售」	指	國際包銷商於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以該規例界定的離岸交易向機構及專業投資者有條件配售國際發售股份，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國際包銷商」	指	國際發售的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將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國際包銷商、協議內所稱契諾承諾人及本公司於定價日或前後就國際發售訂立的國際包銷協議，詳情載於「包銷—包銷安排、佣金及開支—國際發售」
「日本鳳祥」	指	鳳祥食品株式會社，一家於2017年12月28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日本法律顧問」	指	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本公司關於全球發售的日本法律顧問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源盛證券有限公司、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高誠證券有限公司、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海通國際

釋義及詞彙

		證券有限公司、香江證券有限公司、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源盛證券有限公司、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高誠證券有限公司、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香江證券有限公司、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日元」	指	日本現時法定貨幣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0年6月21日，即於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確定發佈前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H股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20年7月16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劉氏家族」	指	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
「《必備條款》」	指	由前國務院證券委員會與前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1994年8月27日頒佈的《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經

釋義及詞彙

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以供載入到境外(包括香港)上市的中國註冊成立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內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
「劉學景先生」	指	劉學景先生，為本公司創始人、非執行董事、控股股東之一、張秀英女士的配偶以及劉志光先生和劉志明先生的父親
「劉志光先生」	指	劉志光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控股股東之一、劉學景先生和張秀英女士之子以及劉志明先生的哥哥
「劉志明先生」	指	劉志明先生，為控股股東之一、劉學景先生和張秀英女士之子以及劉志光先生的弟弟
「張秀英女士」	指	張秀英女士，為控股股東之一、劉學景先生的配偶以及劉志光先生和劉志明先生的母親
「國家統計局」	指	中國國家統計局
「國家發改委」	指	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	指	由控股股東與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6月24日的不競爭承諾，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
「全國人大」	指	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發售價」	指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認購發售股份的每股H股的最終港元價格(不包括經紀佣金、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
「發售股份」	指	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連同(如相關)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出售的額外H股
「超額配售權」	指	將由我們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向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授出的購股權，據此本公司可能須以發售價額外

釋義及詞彙

		出售最多合共53,250,000股H股(合共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的15%)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且於2013年12月28日修訂並於2014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由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及所有政府分部(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區域或地方的政府機構)及該等政府的組織，或(如文義所指)任何一個分部或組織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全球發售的中國法律之法律顧問
「定價協議」	指	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於定價日訂立以記錄及釐定發售價的協議
「定價日」	指	釐定全球發售的發售價的日期，預期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
「發起人」	指	於2010年12月6日成立本公司的發起人，為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相關人士」	指	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代理、僱員、聯屬人士或顧問或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
「人民幣」	指	中國現時法定貨幣
「林吉特」	指	林吉特，馬來西亞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國國家稅務總局

釋義及詞彙

「《證券法》」	指	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2014年8月31日最新修訂並新生效的中國《證券法》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內資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6月4日有條件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F.股份獎勵計劃」
「獨家保薦人」	指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特別規定》」	指	於1994年7月4日由國務院第22次常務會議通過並於1994年8月4日頒佈並實施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
「穩定價格操作人」	指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監事」應據此詮釋為本公司的一名監事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財政年度
「彌償保證」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20年6月24日訂立的彌償保證，請參閱「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7.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釋義及詞彙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其司法管轄區內所有區域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章制度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白色申請表格」	指	要求將有關香港發售股份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的公眾人士使用的申請表格
「白表eIPO」	指	通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在網上提交申請以申請認購將以申請人本身名義發行的香港發售股份
「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新鳳祥光明」	指	新鳳祥光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3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廣東橫琴的普通合夥人(由劉志光先生和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的權益)，為控股股東之一
「興文天養」	指	興文天養極食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前稱為興文鳳祥山地烏骨雞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5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和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90%及10%的權益)
「西藏新鳳祥」	指	廣東橫琴新鳳祥光明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西藏新鳳祥光明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3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擁有49.5%、49.5%及1%的股權，為控股股東之一
「陽穀祥雨有機肥」	指	陽穀祥雨有機肥有限公司，前稱為山東鈺豐有機肥有限公

釋義及詞彙

司，一家於2014年10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黃色申請表格」 指 要求將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公眾人士使用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表格

「禹城鳳鳴」 指 禹城鳳鳴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8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招股章程內：

- 「我們」指本集團或倘文義指本公司成立之前的任何時間，則指鳳祥集團及其當時的附屬公司以及彼等所開展的業務；及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術語「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彼等的涵義。

釋義及詞彙

本技術詞彙表載有本招股章程所用與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有關之若干詞彙的解釋及釋義。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其他方所採用的涵義或用法一致。

「B2B」	指	業務對業務銷售模式，即加工廠向業務客戶（主要為企業）銷售產品。業務客戶應具備增值環節，例如進一步加工產品並以其自有名稱、品牌及／或包裝銷售該等產品
「B2C」	指	業務對消費者銷售模式，即加工廠在公司自身品牌名稱及包裝下直接或通過與第三方合作向最終消費者銷售產品
「籠養系統」	指	用於肉雞養殖的籠組系統，外形相似的籠子按行列式緊密排列，籠壁將籠子相互隔開，形成層架式雞籠單元
「種雞」	指	未成年及成年種雞的統稱
「肉雞」	指	由雞苗飼養而成的成雞。將一隻雞苗飼養成一隻肉雞大約需30至42日。肉雞為一種養殖用作生產雞肉製品而非產蛋的雞。其在高度控制的環境下進行養殖。肉雞通常於達到規定的重量時被屠宰。屠宰後，其將被加工成雞肉製品以供出售
「種蛋」	指	由種雞產下的受精卵，孵化約21日成為雞苗。種蛋遠貴於普通未受精雞蛋
「雞苗」	指	由種蛋孵化而成的小雞，其後將被送至肉雞場養殖成為肉雞
「合約農場主」	指	就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雞苗與我們訂立合約的農場主（如「業務」所述），均為獨立第三方
「合約養殖」	指	本集團通過與合約農場主訂立合約以採購活肉雞所使用的機制，據此，本集團將根據合約條款向合約農場主供應四川山地烏骨雞雞苗進行養殖，並於其後自該等合約農場主處回購成年肉雞

釋義及詞彙

「合約養殖場」	指	合約養殖所在的農場
「歐洲效益指數」	指	歐洲效益指數，是上市存活率乘以屠宰前平均活重，除以料肉比和飼養天數，再乘以10,000。上市存活率是屠宰前肉雞的數量除以種雞苗數量，再乘以100%。屠宰前平均活重是屠宰前總活重除以肉雞離開農場後及被屠宰前的屠宰前肉雞總數。料肉比是總飼料消耗量除以屠宰前總活重
「祖父母代種雞苗」	指	飼養用作產父母代種雞苗蛋的雞苗
「未成年種雞」	指	由父母代種雞苗飼養而成，不足24週，用於產種蛋的雞
「KOL」	指	關鍵意見領袖，通常為品牌或產品倡導者，在消費者眼中，關鍵意見領袖擁有能讓其意見得到更多關注的專業或專家地位
「成年種雞」	指	由父母代種雞苗飼養而成，24週或以上用於產種蛋的成雞。該等成年種雞通常自孵化後約第25週至第65週開始產蛋。第65週後，成年種雞將被出售而非用於生產雞肉製品
「畝」	指	傳統中國面積單位，一畝相當於約666.67平方米
「父母代種雞苗」	指	飼養用作產種蛋的種雞苗
「羅兵咸永道報告」	指	由我們委託且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版）「歷史財務信息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就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個別雞場的每千克單位生產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獨立編製的報告。

羅兵咸永道執行的程序不能保證能夠識別由舞弊導致的虛假陳述，原因為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

釋義及詞彙

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或會出現錯誤或違規，且可能無法識別。此外，羅兵咸永道的結論基於特定期間個別雞場的歷史信息，且由於各養雞場的特點差異、季節及其他因素，其不能代表或預測本集團其他養雞場的類似結果。因此，羅兵咸永道報告所載的任何信息或結論或報告附件均不能代表或預測本集團的任何其他養雞場或任何未來期間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攝氏度」	指	攝氏度
「%」	指	百分比

前 瞻 性 陳 述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屬於或可能被視作屬於「前瞻性陳述」的若干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可根據前瞻性詞彙的使用識別，包括「相信」、「旨在」、「估計」、「計劃」、「預測」、「預計」、「預期」、「展望」、「擬」、「可能」、「可以」、「尋求」、「能夠」、「或會」、「應該」、「潛在」、「將會」或「應」等詞彙或類似表達，或在各種情況下透過該等詞彙的否定或其他變化形式或同類詞彙識別或透過有關策略、計劃、目的、目標、未來事件或意向的討論識別。具體而言，對「估計」的提述僅指管理層作出最佳估計的情形。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並非歷史事實的所有事項。前瞻性陳述在本招股章程多處出現，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我們的意向、信念或我們現時對(其中包括)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前景、增長、策略及我們當前或日後經營所處的行業及市場的期望的陳述。

由於性質使然，前瞻性陳述與未來事件和情況有關，故而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前瞻性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或實際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的保證。我們經營所處市場及行業的發展勢態可能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前瞻性陳述的描述或暗示結果有重大出入。此外，即使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經營所處市場及行業的發展勢態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前瞻性陳述一致，該等業績或發展勢態亦不代表隨後期間的業績或發展勢態。各種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或會導致實際業績及發展勢態與前瞻性陳述所表達或隱含者存在明顯差異，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的經營及業務前景；
- 我們維持及提升市場地位的能力；
- 我們經營所處行業或市場的競爭效應及其對我們業務的潛在影響；
- 影響我們業務的法律、法規、政府政策、稅務或會計準則或慣例(尤其是與中國家禽業有關者)演變或變動；
- 整體政治及全球經濟狀況(尤其是與中國有關的因素)以及中國政府為管控經濟增長所採取的宏觀經濟政策；
- 我們成功實施任何我們的業務策略、計劃、目的及目標的能力；
- 我們擴張及管理我們的業務運營的能力；
- 我們獲得業務運營所必需的許可證及租約或對其續期的能力；
- 我們的擴張計劃及預計資本開支發生變化；
- 我們運營所處行業的不利變化或發展；
- 通貨膨脹、利率及匯率波動；
- 融資可獲得性發生變動或出現新要求；及

前 瞻 性 陳 述

- 我們成功準確識別業務所涉未來風險及管理上述因素帶來的風險。

前瞻性陳述可能且經常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出入。本招股章程內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的管理層現時對未來事件的觀點，並伴有未來事件風險及其他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假設。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前，務請特別考慮本招股章程中所述可能導致與實際結果不符的因素。除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適用法律另有規定外，我們並無責任修訂本招股章程內的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之後或會出現或發生的任何預期變動或任何事件或情況。本警示性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內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風險因素

閣下於投資H股之前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中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我們的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有關我們的業務、行業及中國的風險因素通常未必與投資於其他司法管轄區類似公司的股本證券有關。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可能受到任何該等風險的重大不利影響。H股的交易價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我們認為我們的經營涉及若干風險，部分風險並非我們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大致可分為：(i)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中國有關的風險；及(iv)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我們禽肉製品售價(影響收入)及飼料材料(其乃主要原材料)採購價(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所有該等價格均取決於不斷變化且波動的市場供需力量以及我們控制力有限或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該等因素包括：

- 經濟狀況；
- 政府監管及行動，尤其是有關政府干預肉雞價格及環境保護的監管及行動；
- 競爭；
- 禽類疾病(如禽流感)、農作物疾病及蟲害；
- 天氣狀況，包括天氣對供水的影響以及穀物的供應與定價；
- 中國政府實施的進口限制，例如由食品安全考慮及國際關係發展等形成的貿易壁壘；
- 對用於生產乙醇及其他替代燃料的玉米的競爭性需求；及
- 運輸及儲存成本。

禽肉製品價格通常隨著時間呈週期性變動，反映了市場供需變化。近年來的價格波動幅度較大，由於H7N9型禽流感的出現，全雞的平均批發價下降至2017年的每千克人民幣14.0元。儘管市價於過去十年中出現波動，全雞的平均批發價從2015年的每千克人民幣14.9元增至2019年的每千克人民幣16.5元。

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於過去幾年遭遇波動。自2015年起，中國政府禁止從主要國家(如美國及法國)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令肉雞供應減少。由於未引進足夠的祖父母代種雞苗，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於2016年上漲。於2017年，由於受H7N9型禽流感的影響，雞苗的價格下

風 險 因 素

滑，因此養殖企業減少了對父母代種雞苗的採購，這導致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降低。於2018年，雞苗的價格逐漸回升且市場信心增強。因此，加上供應短缺，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上漲並於2019年達到每套人民幣66.2元，並將於2020年增至每套人民幣71.1元。隨著非洲豬瘟爆發，預計短期內父母代種雞苗價格將穩定保持高位。之後，隨著國內祖父母代種雞苗育種戶的湧現，預計未來其價格將會下降。

豆粕及玉米(用作生產我們飼料的主要原材料)的價格因多種因素(如中國政府的政策、消費者需求變化及全球市場上有關商品的供應情況)而發生波動。具體而言，豆粕的價格於2016年上半年因美國和巴西減產而大幅上漲，從而增加了本集團的生產成本。我們的經營業績取決於日後該等原材料價格的波動。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上述原材料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85.4百萬元、人民幣971.8百萬元、人民幣1,037.0百萬元及人民幣926.4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50.2%、45.4%、37.9%及34.3%。概無法保證我們的供應商不會大幅調整原材料(包括從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生雞肉)價格，特別是該等原材料的市價上漲或市場需求增加時。我們日後將繼續面臨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而且原材料價格的任何大幅上漲均將增加營運成本，以及對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將我們不時增加的任何成本全部或部分轉嫁予客戶，甚或根本不能轉嫁出去。亦無法保證我們的供應商將持續按我們可接受的商業條款向我們供應保質保量的原材料。倘任何供應商終止其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或倘當前業務安排發生不利變動，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找到可替代的合適供應商以按更好或等同於當前安排的條款及價格供應質量相若的原材料。發生上述任何情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績、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任何被認為或實際存在的與我們的原材料、產品、經營或中國整個食品行業有關的食品安全或衛生問題，或實際存在或被認為存在的由肉雞所用藥物及／或疫苗導致的質量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銷售產品的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並使我們遭受責任索償及監管行動。

我們面臨影響中國整個食品行業的風險，包括以下各項帶來的風險：

- 食品變質；
- 食品污染；
- 原材料污染；
- 消費者產品責任索償；

風 險 因 素

- 產品受到人為破壞；
- 產品標識錯誤；
- 產品責任險開支及可能無法投購產品責任險；及
- 產品召回造成的潛在成本及干擾。

此外，無法保證在運輸、生產、銷售及分銷過程中我們的原材料或產品不會因我們未知、無法控制或其他的原因而遭受污染。倘我們的原材料或產品被發現已變質、受到污染、受人為破壞、標識錯誤或被報導與任何上述事件有關，我們或會遭受產品責任索償、負面報導及政府審查或調查，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及價格下降、成本上升及經營中斷。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飼養種雞及肉雞的過程中，我們(與我們的合約農場主)為種雞及肉雞注射藥物及疫苗。雖然我們自擁有有效證書的供應商採購該等藥物及疫苗，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完全知悉該等藥物及疫苗對種雞、肉雞及我們生產的雞肉製品的副作用。倘我們的任何雞肉製品受此等藥物及／或疫苗影響，導致任何人身健康、食品安全或質量問題，我們可能面臨來自雞肉製品客戶及／或最終消費者的產品責任索償。日後對我們作出的或威脅作出的任何產品責任索償，不論其理據為何，均可能導致費用高昂的訴訟和負面報導，並對我們的行政及財務資源構成壓力。該等事件亦會影響消費者對我們雞肉製品的信心，從而對我們的雞肉製品銷售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除與我們加工作業及產品的後續處理有關的風險外，倘第三方破壞我們的產品，我們可能遭遇類似風險。倘產品受到污染或檢測結果不利，我們可能須召回若干產品。產品的任何污染亦可能使我們面臨產品責任索償、負面報導及政府審查、調查或干預，從而導致成本增加，而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自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雞肉製品出現任何安全問題均會對我們的聲譽、銷售產品的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經且會繼續自符合我們內部控制規定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若干雞肉製品，並用於進一步加工。倘該等採購的雞肉製品已變質或受到污染，我們的產品質量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採購的雞肉製品可能由於我們未知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原因在生產、運輸或分銷過程中受到污染。採購的雞肉製品亦可能含有有害化學物或我們所不知道或無法檢測的物質。不合格的雞肉製品可能不宜人類食用，亦可能對消費者產生不良副作用。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海外且通常自巴西進口若干雞肉製品。於2017年3月，由於銷售沙門氏菌感染

風 險 因 素

腐肉的醜聞，中國與歐洲聯盟減少巴西肉製品進口，中國於同月解除對所有肉類進口的臨時進口禁令。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巴西21家肉製品加工單位牽涉該事件，當該醜聞發生時，其中一名供應商於2017年向我們供應雞肉製品。

我們已採取適當的措施控制所採購雞肉製品的質量，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每次均能檢測出所採購雞肉製品中的不合格產品。有關原材料質量控制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業務－質量保證－原材料品質控制」。未能檢測出所採購雞肉製品中的不合格產品可能對我們的產品質量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或須召回若干產品及面臨產品責任索償、負面報導以及有關機構對我們施加的調查及處罰，從而增加成本。任何該等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品牌形象、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的持續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產品需求和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自2019年年底以來的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持續疫情對中國及世界經濟活動造成重大干擾。中國政府已敦促公眾避免聚集和聚會以促進更好的衛生防疫及控制，這可能會對受影響區域的消費者活動產生影響。疫情亦被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及全球流行病，預計將導致大量死亡，很可能對人民的生活和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同時，尚未完全發現冠狀病毒疾病的性質、起源、傳播途徑和防控方法。於最後可行日期，疫情將如何發展仍然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本公司尚不能完全確定預期影響。

我們不確定冠狀病毒疾病的爆發何時將得到控制。冠狀病毒疾病在中國或世界任何其他地區繼續蔓延或將來再次發生均可能會對區域或國家經濟活動造成干擾，包括中國境內暫停餐廳運營和食品加工廠生產，作為確保其僱員及客戶健康和安全的防疫措施，這可能會對受影響區域的消費者活動產生影響，從而減少對我們的雞肉製品的需求。鑒於冠狀病毒疾病發展的不確定性及其對全球經濟的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冠狀病毒疾病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冠狀病毒疾病亦可能導致我們雞肉製品的運輸和交付受到限制及可能延誤，以及原材料供應的中斷，影響本集團履行其客戶訂單的能力。任何該等事件的頻繁或長期發生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不利影響。糾正該等問題所需的時間可能很長，並可能導致成本顯著增加或銷量減少。

生雞爆發疾病或生雞引發的疾病及關於此類疾病的負面報導可能對我們的生產、父母代種雞苗供應、產品需求及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採取預防措施確保白羽雞健康，並確保種雞場、孵化場、肉雞場、屠宰加工廠及

風 險 因 素

其他設施處於衛生的操作環境。儘管如此，我們仍面臨有關我們能否維持動物健康及控制疾病的風險。

眾多國家爆發過動物疾病，包括但不限於口蹄疫、禽流感及其他動物疾病。禽流感(尤其是H5N1病毒、H7N9病毒及H5N6病毒)為一種在家禽中傳播的疾病，能夠殺死成百萬的家禽，且於一些情況下，會傳播給人類，引起發燒、咳嗽、喉嚨疼痛、肌肉痛等症狀，且於嚴重情況下引發可能致命的呼吸疾病及肺炎。過去幾年(特別是2016年及2017年)禽流感的爆發，對中國及亞洲其他部分國家的全國及地方經濟均造成重大破壞。於往績記錄期間，在中國爆發禽流感的期間，由於大眾對H5N1病毒及H7N9病毒的普遍恐慌，大量家禽被捕殺，中國雞肉製品的銷量大幅下降。我們任何生產設施的鄰近地區爆發疾病或會引起公眾及我們的客戶對我們產品的安全和質量的關注。此外，為防止若干傳染病的傳播，中國政府或會下令在疫區大規模捕殺動物，這或會導致我們鄰近地區的種雞場及肉雞場失去健康的種雞及肉雞。

於2020年2月，中國報道湖南和四川當地的兩個家禽養殖場分別爆發由H5N1病毒和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湖南及四川受影響農場中約有20,000隻家禽被撲殺。董事確認，在本集團種雞場及肉雞場中均未發現上述湖南H5N1病毒及四川H5N6病毒的感染病例，及於最後可行日期，近期由H5N1及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的爆發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從有限的幾家國內供應商處採購我們的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用於產下父母代種雞苗蛋的祖父母代種雞苗乃從海外進口。倘祖父母代種雞苗原產地爆發任何動物疾病，祖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或會中斷，繼而會對供應商供應父母代種雞苗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將因而受到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生產設施並無出現生雞爆發任何嚴重疾病或生雞引發任何嚴重疾病的情況。倘生雞爆發禽流感或其他動物疾病，特別是在本集團生產設施的鄰近地區，我們或會被要求暫停業務營運。倘我們的任何肉雞疑屬攜帶禽流感或其他動物疾病，則我們或我們的供應商可能須宰殺大量或全數家禽。此外，由於每間禽舍通常飼養上萬隻肉雞，肉雞之間容易發生交叉感染。倘禽舍內任何一隻肉雞被發現發生感染，我們或不得不捕殺同一禽舍內甚至整個雞場的所有肉雞，這將對本集團造成重大損失。我們出口雞肉製品的國家亦可能全面禁止從中國進口禽肉製品，以防雞隻爆發嚴重的禽流感或引起嚴重禽流感的爆發或其他動物疾病。禽流感或任何其他類似疫病的再次爆發

風 險 因 素

亦會嚴重影響消費者對我們雞肉製品的信心及興趣，繼而對我們雞肉製品的銷售造成不利影響及干擾我們的生產活動。概無法保證中國或海外不會再次爆發動物疾病。倘我們經歷任何動物疾病的爆發，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公允價值在不同時期可能會出現大幅波動，導致經營業績波動性較大。

我們擁有大量生物資產(主要包括種雞、肉雞及種蛋)，且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進行列賬。此外，於經營期內，我們於損益中確認按農產品收穫時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損益屬非現金性質，乃因生物資產體質特徵變化(如從雞苗長成育肥雞)或生物資產市價變動而產生。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各報告日期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且我們日後擬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釐定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在對我們的生物資產進行估值時，獨立估值師依賴可能會不時改變的多項主要參數及假設，如生物資產的數量及重量、生物資產的市價以及中國政治、法律及經濟狀況的未來趨勢。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生物資產的估值」。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可能受到該等參數及假設的準確性以及生物資產的質量及家禽養殖業的變化等因素影響。生物資產市價的波動性較大且在不同時期可能會出現大幅波動。由於我們在不同時期對生物資產進行重估，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在不同時期可能大幅變動。此外，生物資產的市價上升或下跌將會增加或減少我們的收入、銷售成本總額、按農產品收穫時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令我們的報告利潤波動性更大。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而分別增加約人民幣323.9百萬元、人民幣256.1百萬元、人民幣283.9百萬元及人民幣793.0百萬元。於該等有關期間，影響我們損益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淨額分別約為正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8.7百萬元、人民幣18.1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

儘管我們可從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增加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但只要有關資產繼續由我們持有，該等變動將不代表我們現金狀況的變動。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撥付營運，而我們未必能按可接受的條款取得或甚至無法取得有關資金。此外，我們的債務水平及債務條款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主要以銷售產品所得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此外，我們的多數銀行借款由短期銀行貸款組成，這對我們的現金流量產生壓力。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近期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償還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貸款)約為人民幣1,849.5百萬元，包括未償還控股股東旗下的財務機構的借款約人民幣

風 險 因 素

150.0百萬元。有關我們的銀行借款、控股股東旗下的財務機構的借款及其他債務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債務」。為撥付我們的持續營運、現有及未來資本開支需求、續借現有銀行借款、收購及投資計劃以及其他資金需求，我們或需自外部來源獲得融資以補充我們的內部流動資金來源。我們獲得外部融資的能力視乎多項不確定因素而定，包括(其中包括)：(i)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ii)籌資及債務融資活動的整體市況；及(iii)中國及其他地區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倘我們未能續借現有銀行借款或在需要時透過未來債務或股本發售籌集額外資金，則我們實施業務策略的能力可能會受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增長、前景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能否遵守財務契諾及條件、作出本金及利息既定付款或再融資現有借款取決於我們的業務表現，而業務表現受經濟、財務、競爭及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述其他風險在內的其他因素影響。

我們獲得的任何未來銀行借款或其他債務融資可能含有契諾，該等契諾可能會(其中包括)限制我們派付股息、獲得額外融資、設立留置權及產權負擔、兼併、解散、清盤或合併以及出售或轉讓資產的能力，且可能導致更高的槓桿率及融資成本。履行該等類型的債務責任及遵守其契諾亦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造成負擔。倘我們未能履行該等債務責任或無法遵守其任何契諾，則我們可能會違反該等債務責任，且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45.3百萬元、人民幣1,008.6百萬元、人民幣866.4百萬元及人民幣118.2百萬元。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年末流動負債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借款，其中大部分為短期銀行借款。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建設生產設施、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特別高，乃由於我們於2017年就建設新加工廠產生額外短期借款。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不會繼續出現流動負債淨額狀況，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我們未來的流動性及作出我們的經營及業務擴張所需額外資本投資的能力將主要取決於我們維持足夠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獲得外部融資的能力。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重續現有銀行融通或獲得其他融資來源。倘我們繼續出現流動負債淨額，則我們業務經營的營運資金可能受到限制。倘我們未產生足夠的正經營現金流量，未重續現有銀行貸款或融通，或未獲得額外融資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依賴父母代種雞苗的有限數量供應商，並無與其他供應商訂立長期供應合約。

本集團通常不會與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或四川山地烏骨雞的供應商訂立長期供應合約。我們通常按具體合約或採購訂單聘請供應商(父母代種雞苗的一名供應商除外，我們與該供應商訂立了為期五年(自2016年起)的供應框架合約)。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五名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約有4年至16年商業關係的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請參閱「業務－生產－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及種雞場」及「業務－主要供應商－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由於本集團現專注飼養一種肉雞，故適宜限制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的數量以實現肉雞並最終實現我們所生產的雞肉製品的更佳可追溯性。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未曾經歷任何供應短缺的情況。倘我們主要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中的任何一方停止向我們供應或大量減少向我們供應父母代種雞苗，我們可能需要額外時間尋覓具有相若質素及服務的替代供應商，且我們的業務及生產流程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雞肉製品的銷售受消費者口味及喜好變動的影響。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總收入分別約89.1%、92.1%、90.8%及84.6%來自雞肉製品銷售。我們經營所處的雞肉製品行業易受可能影響中國消費支出的水平及模式的因素影響。該等因素包括消費者的喜好及口味、消費者信心、消費者收入及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安全及質量的認知。倘雞肉製品的市場需求下降，該等產品的銷售及獲得的收入亦會受到不利影響。故此，市場持續及更加接納我們的雞肉製品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至關重要。

然而，消費者的口味及喜好以及飲食習慣可能不時改變。由於中國人民的生活水平及方式不時改變，對方便食品、即食產品、速食食品及冷凍食品等不同種類食品的需求亦可能不時改變。此外，中國消費者亦已越來越注重食品安全、食品質量及對健康的影響。有關禽肉製品或其製造過程中使用或涉及的添加劑的安全或質量或與其有關的飲食或健康問題的媒體報導亦可能損害消費者對該等產品的信心。概無法保證客戶將繼續接受我們的現有產品或我們將能夠及時預測消費者喜好的任何變化並就此採取應對措施。倘我們未能預測、發現特定口味或變化或未能就此作出反應，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減少，繼而對我們的銷售業績、盈利能力以及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策略之一是通過擴大我們的產品範圍、開發新產品及提升產品擴展及多元化我們的產品組合，而這可能成本高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新產品或改良產品將獲市場接納、符合消費者的特定口味或偏好或產生可接受利潤。我們可能投入大量資源開發及營銷新產品及改良產品，但該等產品未必會達到預期的銷售規模。若我們未能有效掌握

風 險 因 素

市場動向並於不斷變化的市場中成功定位及開發新產品或改良產品，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競爭地位或會受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聲譽及品牌優勢。倘我們未能保持及提升聲譽及品牌，消費者對我們、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的認可及信任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推廣及銷售雞肉製品時依賴聲譽及品牌的優勢，包括「鳳祥食品(Fovo Foods)」及「優形(iShape)」。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可能因產品缺陷、低效客戶服務、產品責任索償、消費者投訴或負面報導或媒體報導而受損。

任何針對我們的索償，即使毫無依據或未能成功，亦可能會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及其他業務的資源，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有關我們產品的安全、質量或營養價值的負面媒體報導以及所造成的負面報導，可能對消費者對我們以及我們品牌及產品的認可及信任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有關針對我們的任何監管或法律行動的負面報導，即使該等監管或法律行動毫無理據或對我們的營運無重大影響，亦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削弱客戶對我們的信心，降低其對我們產品的長遠需求從而致使消費者選擇被認為更安全的其他肉製品。

此外，中國的家禽業曾遭遇有關食品安全的重大問題，如若干行業參與者在雞肉生產中使用不再適合人類食用的肉類或使用對人體健康有害的食品添加劑、食用色素或染料(如蘇丹紅)。儘管該等事件或與我們並無任何直接關係，但該等類型的問題可能導致消費者對雞肉製品的安全及質量普遍失去信心，並致使彼等選擇被認為更安全的其他肉製品。即使該等事件並不涉及我們的產品或營運，其仍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受有關管理未來增長及擴張的風險影響。

我們的未來增長視乎建設新生產設施、擴大產能、提高生產效率、提高現有及新生產設施的產量、推出新產品、擴張銷售及分銷網絡及進軍新市場或新銷售渠道而定。我們載列於「業務—業務策略」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的業務計劃基於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可能牽涉若干風險，本質上受不確定因素影響。我們實現增長的能力受到一系列因素影響，包括：

- 在家禽業與其他公司有效競爭；
- 進行有效的質量控制及維持高安全標準；
- 擴張銷售網絡及加強與客戶的現有關係；
- 提升研發能力；
- 聘用及培訓合資格人員；
- 控制營運成本；
- 以高效及有效的方式優先施行營運、財務及管理控制及系統；

風 險 因 素

- 收購合適大小及地點的地塊作營運(尤其是家禽飼養、屠宰及加工)之用；及
- 管理各供應商及善用購買力。

我們開拓新地域市場及新銷售渠道(對此我們的營運經驗有限及品牌知名度不高)時或會面臨營運及市場推廣挑戰，該等挑戰不同於我們當前在現有市場及銷售渠道所面臨者。新市場及銷售渠道的競爭狀況、消費者喜好及可自由支配的消費模式或有別於我們的現有市場及銷售渠道。新市場及銷售渠道的消費者可能不熟悉我們的品牌及產品，且我們可能需要在宣傳及推廣活動方面增加投資，以在相關市場及銷售渠道建立或提升品牌知名度。我們可能會發現在新市場更難聘用、培訓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因此，與現有市場相比，我們在新市場推出的任何產品均可能需要耗費更多資金進行生產及分銷，並可能需要更長時間達致預期的銷售及盈利水平，繼而可能影響該等新業務的可行性及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

此外，我們的擴張計劃及業務增長可能使我們的管理、營運及財務資源緊拙。我們管理未來增長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繼續實施並及時提升營運、財務及管理系統，以及增加、培訓、激勵及管理員工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人員、系統、程序及控制將足以支持我們的未來增長。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擴張可能導致成本上升及盈利能力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張，我們可能面臨監管、文化及其他困難，從而亦可能增加我們的營運成本。

我們擴大產能的舉措會受到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影響。

為令我們的經營達到期望的規模經濟，以使我们繼續增加雞肉製品產量，從而應對客戶需求，我們有意繼續擴大產能，改善運營效率。請參閱「業務 — 業務策略 — 擴大白羽肉雞生產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我們的擴張計劃和業務增長耗資巨大，需要管理層的精心關注。我們有意利用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資助該等擴張。然而，我們可能需要其他融資以實現擴張計劃，而該等融資可能難以獲取。我們概不保證將能夠及時擴大產能或有效實施未來計劃。我們可能因若干因素(其中許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而遭遇意外延誤及成本超支，該等因素包括原材料及生產設備的價格上漲與可得性、熟練僱員短缺、與客戶或供應商的糾紛以及設備故障。此外，我們擴大產能的舉措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益。倘我們雞肉製品的市場需求較預期為弱，則我們可能面臨產能過剩、人力及其他資源利用不足的問題，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越來越多地採用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相關的風險。

我們面臨與越來越多地採用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相關的風險。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45個肉雞場，其中11個已改為籠養系統。出於動物保護的原因，歐洲聯盟禁止使用籠

風 險 因 素

養方式養雞。因此，我們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飼養的肉雞可能無法出口到歐洲聯盟。無法保證我們目前或將要出口的其他國家絕不會出於動物保護的原因而禁止使用籠養方式飼養肉雞。亦無法保證我們現有的客戶會繼續購買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生產的雞肉製品，且我們的若干客戶亦不允許供應使用籠養系統飼養的肉雞所生產的雞肉製品。倘我們的任何一個或所有出口的國家禁止進口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生產的雞肉製品，或倘我們的主要客戶偏向於購買採用地養方式的肉雞場飼養的肉雞，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實施擴張計劃或會導致經營開支及折舊開支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策略之一為擴大白羽肉雞生產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通過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45.0%為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屠宰加工廠、種雞場、孵化場、飼料加工廠和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施實現產能擴充。詳情請參閱「業務—業務策略—擴大白羽肉雞生產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及「業務—我們的擴張計劃」。

預期未來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及採購設施或會產生比往績記錄期間更高的經營開支（包括折舊開支及人工成本）。倘我們無法有效實施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按計劃擴大我們的產能，我們或無法享受該擴張計劃帶來的全部經濟效益及抵銷增加的經營開支，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受到影響。

倘中國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愈加嚴苛，則我們的環境相關成本或會增加。

我們的業務須遵守廣泛且日益嚴格的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法規規定，我們須採取措施有效控制及妥善處理死雞、糞便、廢氣、廢水、噪聲及其他環境廢料。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會給我們帶來嚴重後果，包括行政、民事及刑事處罰，損害賠償責任以及負面報導。倘嚴重違反，中國政府可能會暫停或關閉任何業務。與環境風險有關的監管合規的進一步討論，請參閱「業務—環境保護」。

為遵守環境保護法律，我們已產生污水治理成本及綠化相關成本等環境成本。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產生的環境成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10.3百萬元。為遵守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我們將繼續產生成本。此外，可能產生新的環境問題並導致目前預料之外的調

風 險 因 素

查、評估或成本。倘我們未能遵守或被指控未能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中國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我們可能會被捲入費用高昂的訴訟或受到相關司法或政府部門的處罰。亦不能保證中國政府不會更改現有法律或法規或施加額外或更加嚴格的法律或法規，遵守該等法律或法規可能會使我們產生巨額成本及資本開支，且因此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過往增長率、收入和利潤率未必代表我們的未來增長率、收入和利潤率。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354.1百萬元、人民幣2,434.4百萬元、人民幣3,197.1百萬元及人民幣3,926.2百萬元。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8.2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178.0百萬元及人民幣428.4百萬元，而同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約為2.9%、1.5%、5.6%及10.9%。同年，我們的年內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119.8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136.6百萬元及人民幣837.4百萬元。有關我們經營業績的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我們的經營業績」。

以我們過往財務資料來預測或估計日後的財務業績存在固有風險，因該等資料僅反映我們在特定條件下的過往業績。我們可能因各種原因而無法維持過往增長率、收入和利潤率，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經營所在主要市場家禽業的市況惡化、競爭對手間競爭加劇及其他不可預見因素(如整體經濟狀況惡化)，該等因素會減少我們產品的銷量及／或降低我們產品的利潤率。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取得有如往績記錄期間的表現。投資者不應僅依賴過往財務資料作為我們未來財務或經營業績的指標。

我們聘請第三方分銷商銷售我們的產品，而我們對分銷商的控制有限。

我們聘請第三方分銷商銷售部分雞肉製品。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七名分銷商。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向分銷商銷售雞肉製品所得收入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1.9%、2.2%、1.4%及1.1%。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與7家分銷商合作，該等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但我們並未與該等分銷商簽訂任何長期分銷協議，詳情載於「業務—銷售—B2B銷售模式—向國內客戶銷售—向分銷商銷售」。

下列任何一項事件均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波動或減少，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一名或多名大型分銷商減少、延誤或取消訂單；
- 未能與現有分銷商續訂分銷協議及維持關係；
- 未能以有利條款與新分銷商建立關係；
- 於失去一名或多名分銷商後無法及時物色及委任額外或替代分銷商；及

風 險 因 素

- 分銷商違反分銷協議，包括禁止分銷商銷售競爭對手的雞肉製品的協議。

我們可能無法與競爭對手所進行的規模更大且資金更充裕的銷售及營銷活動成功競爭（特別是倘該等競爭對手向其分銷商提供更優惠的安排）。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分銷商不會流向競爭對手，而這可能導致我們失去與該等分銷商訂立的部分或全部有利安排，並可能導致我們分銷網絡的覆蓋範圍縮小或銷量減少。此外，我們未必能夠成功管理分銷商，而擴張任何分銷及銷售網絡的成本可能會超出該等舉措產生的收入。概不保證我們將成功發現分銷商違反其分銷協議條文的行為。分銷商的違規行為可能（其中包括）對我們的品牌、產品需求及我們與其他分銷商的關係產生負面影響。此外，我們對分銷商的控制有限，倘分銷商決定囤積我們的雞肉製品作為存貨，我們可能無法監控分銷商的存貨水平。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售予分銷商的雞肉製品隨後會被售予消費者，亦不保證雞肉製品的銷量可如實反映市場需求。此外，倘最終消費者的需求下降，則分銷商未必會向我們下達新產品訂單或可能會減少其平常訂單數量。出現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會導致我們產品的銷量大幅下滑，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管理出口業務面臨固有風險，亦受到經濟衰退、政治不穩定、社會輿論的變化或與進出口規例及外匯匯率有關的其他風險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的海外客戶出口若干雞肉製品。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海外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23.4%、27.2%、30.0%及24.6%。我們亦面臨維持及擴展海外業務的固有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法律及監管要求（涉及出口、分銷及銷售產品的技術、衛生、環境或其他要求）的差異、貨幣匯率、經濟制裁及政治與經濟狀況的變化，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中國政府實施的規定外，其他國家亦可能要求我們為出口產品取得各種批文、證書、登記或其他文件以進行出口銷售。儘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適用於我們以及與我們的出口銷售有關的中國及出口的國家的所有法律法規，完成所有必要的程序，從中國相關政府部門及在相關出口產品的目的國取得一切相關的批文、證書、登記或任何其他法律規定的文件，但我們依賴海外客戶完成出口銷售，而彼等負責遵守相關中國及外國法律法規的其他方面。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有的海外客戶或任何其他實體在所有其他方面均遵守與我們的出口銷售有關的中國或外國法律法規，或彼等能符合相關標準或取得我們的出口銷售所需的批文、證書、登記或其他文件。倘我們現時或

風 險 因 素

日後無法就進口我們的產品至目的國而符合中國或目的國採納的相關標準，或倘我們的海外客戶未能取得必要的批文、證書、登記或其他文件，我們出口至該等市場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面臨監管措施或重大損害賠償，繼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雞肉製品所出口國家的多項因素(包括爆發動物疾病、國際經濟及政治狀況、多個外國國家施加的出口限制、進口配額或貿易關稅(如馬來西亞政府及蒙古政府先前分別於2016年及2020年初實施的暫停進口)、不同監管架構及監管環境意外變動、稅法變動產生的國外稅項及潛在負面後果、敵對、恐怖行動、運輸中斷或可用的貨運服務減少)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中國政府及外國政府政策(如關稅、稅項及出口限制)亦可能對我們出口雞肉製品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或對所出口雞肉製品的供需及價格造成不利影響。這進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打算繼續發展海外客戶群。我們在擴展及維持海外市場業務時面臨若干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遵守國外眾多法律法規及法律和監管環境中未預料到的變化而形成的負擔，包括進出口法規的變化，或任何貿易限制、貿易關稅及經濟制裁；
- 在若干司法管轄區，知識產權保護力度減弱；
- 進入新市場和建立品牌知名度所面臨的困難，包括依賴當地分銷商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
- 政治及經濟狀況的變化；及
- 貨幣匯率的波動。

倘我們未能適當管理相關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目前享有的稅項優待、政府補助及經濟激勵可能會被更改或終止，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享有與我們若干部分業務有關的稅項優待。我們從事農產品初加工(如屠宰活雞)的附屬公司獲豁免就有關業務產生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企業所得稅稅率25%，分別為0.8%、(0.8)%、0.6%及0.2%，授予本集團部分業務的稅務豁免影響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人民幣38.3百萬元、人民幣38.5百萬元及人民幣209.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稅項及政府補助」、「財務資料—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所得稅開支」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3。此外，我們在中國享有多項政府補助，包括我們從地方政府獲得的與我們經營行業相關的財政補貼，以及扶持本行業發展所獲得的財政補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確認的政府補助總額分別約為人民

風 險 因 素

幣4.0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6.6百萬元及人民幣10.2百萬元。概不保證我們所享有的稅項優待、政府補助及經濟激勵不會被更改或終止。倘我們的現有稅項優待、政府補助或經濟激勵有任何更改或終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並無與主要客戶訂立長期合約，而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或與該等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的變化或會減少我們的銷售額及利潤。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向五大客戶的銷售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35.8%、40.0%、37.7%及28.9%。我們並無就未來向該等主要客戶銷售訂立長期銷售協議或其他合約保證。

倘我們客戶的業務計劃或市場出現重大變動，或倘我們失去一位或多位大客戶，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遭受銷售額及經營收入方面的重大挫折。此外，中國零售業(包括大賣場、超市、濕貨市場、餐廳、食堂、食品加工商及食品分銷商)的整合可能會持續，從而可能會導致我們面臨更集中的零售業態，並增加我們對若干客戶的信貸風險。此外，隨著中國零售品牌食品及食品服務行業持續整合，我們的大客戶可能會設法利用其本身實力，透過改善存貨效率、降低定價、增加促銷活動及提高對自有產品的重視來提升其盈利能力。倘我們無法利用我們的競爭優勢、營銷專長、產品創新能力及品牌知名度快速有效地應對該等市場趨勢，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銷量增長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倘我們提供對大客戶更有利的特許或貿易條款，則我們的利潤率可能會下降。流失某位大客戶或向某位大客戶的銷售大幅減少，或與某位大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出現不利變更，均可能對我們的產品銷售額、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延遲交貨或處理不當或會對我們的銷售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聘請物流服務供應商向客戶交付產品。多項不可控的因素(包括自然災害及極端天氣狀況、罷工、交通事故及道路保養施工)可能會導致延遲交貨。延遲交貨可能會縮短產品的保質期，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的產品未能按時交付，我們或會違反銷售協議，而須向我們的客戶支付相應損害賠償。更重要的是，此舉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並進一步導致客戶及市場份額的流失，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要求物流服務供應商提供的用於運輸產品的車輛須具備適宜環境並保持衛生標準。由於我們對物流服務供應商並無直接控制權，故我們無法保證其服務質量，尤其是運輸車輛或倉庫的質量。倘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損壞或遺失我們的任何產品，我們或會遭遇客戶流失、銷量減少及品牌形象受損。

風 險 因 素

此外，與一名或多名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糾紛或終止與彼等的合約關係可能會導致產品延遲交付、成本增加、向客戶的供應中斷或客戶不滿。概不保證我們能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持續或延長與當前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或我們將能夠與新的物流服務供應商建立關係，確保及時及具成本效益地交付服務。倘我們無法維持或發展與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良好關係，則我們及時或按可接受價格交付足量產品的能力或會受損。我們無法保證不會發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中斷。

我們的經營可能會因我們的設施或附近發生機械故障、公用設施短缺或爆炸、火災、天災、疫情或其他災難導致生產困難而中斷。

我們倚賴機械及設備實現產品大規模生產。任何機械故障或停工或會嚴重中斷生產並使我們產生額外成本以維修或替換受影響的機械系統。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機械及設備不會出現任何問題，或我們將能及時解決任何該等問題或進行替換。一個或多個生產設施的主要機械及設備故障或會影響我們生產產品的能力，或使我們產生大額開支以維修或替換受影響的機械或設備。任何該等因素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生產及經營取決於電、水、氣等公用設施的持續足量供應。倘我們的生產設施所在地區出現任何電力、水、氣或其他公用設施短缺，地方當局或會要求關閉我們的生產設施。生產設施內電、水、氣供應中斷將導致生產中斷，並導致產品變質或損壞，這可能對我們完成銷售訂單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因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爆炸、火災、地震、自然災害或極端天氣(包括乾旱、洪災、過冷或過熱、颱風或其他風暴)或會造成斷電、缺氣、缺水、生產及加工設施及倉庫損壞或運輸渠道中斷，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經營嚴重中斷。衛生疫情(例如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中東呼吸綜合征(「MERS」)及埃博拉病毒)爆發亦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類似或更嚴重的事故，或我們將能就該等事故全面受保或以其他方式獲得賠償。未能採取充足的措施以減緩不可預見事故的潛在影響，或發生該等事故時未能有效應對，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未遵守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法律法規可能會導致我們受到罰款及處罰。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並未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條文為其各自的所有僱員足額繳

風 險 因 素

納社會保險金供款，且未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為其各自的所有僱員悉數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我們過往不合規事件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監管合規」。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的僱員(其已同意不繳納社會保險金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會在法定期限內就我們未繳納社會保險金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而對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向相關部門提起控告，或針對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提起申索或與其發生糾紛。

若相關部門就任何不合規事件對我們施加任何罰款及／或處罰，或責令我們採取任何補救措施，這可能會導致產生大量開支，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另外，若相關部門隨後對其司法管轄區內的企業加強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法律法規的執行力度，並據此認為其有必要繳納追溯性的社會保險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或若須作出撥備(撥備金額可能屬重大)，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因中國的若干自有物業缺少房屋所有權證而引致的潛在不利影響。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位於中國的總建築面積約1,144.72平方米(合共約佔我們自有物業總建築面積的0.4%)的四處地塊並未獲得房屋所有權證。該等物業主要為臨時非生產設施。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在我們獲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前，本集團可能無法合法轉讓、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物業，倘該等樓宇於交付使用時未完成實際竣工驗收，本集團可能會被責令整改有關不合規情形，且可能會被處以相關樓宇總合約建設成本的2%以上4%以下的罰款。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獲得該等土地或物業的業權證明書。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使用及佔用尚未取得業權證明書的相關土地及物業不會受到質疑。倘我們使用或佔用相關物業的法律權利受到質疑而須搬遷，則我們可能須尋找其他替代物業，且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找到其他替代物業用於開展業務。我們亦可能會產生額外搬遷及其他費用，且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被中斷。上述任何因素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因我們的原材料商品價格相關對沖活動而面臨風險。

豆粕(我們生產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價格主要受國外主要產區豆粕價格影響並且經歷波動。例如，在2016年上半年，由於美國和巴西產量下降，豆粕的國內價格銳增。因此，我們使用若干對沖工具限制未來豆粕價格變動的風險。我們的主要對沖方式為在我們認為價格有利時購買豆粕期貨，以緩解日益上漲的商品價格對我們的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就玉米及豆油的商品價格展開對沖活動。

雖然該等合約可降低商品價格變動的風險，但是使用該等工具可能最終會限制我們從有利的商品價格趨勢獲利的能力。能否成功使用對沖工具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正確預測市場在特定時間內的走向和幅度。倘市價保持穩定，或者市價朝著與預期相反的方向波動，我們可能因對沖交易蒙受損失，而這不會被原材料價格下跌所抵銷。於往績記錄期間，於各年年底，我們的原材料期貨合約的未平倉頭寸的最大財務風險是我們在各有關日期持有的原材料期貨合約的按金金額。此外，倘我們未能恰當監控和管理我們的對沖頭寸，我們可能需要存入和使用額外的金額，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頭寸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我們已實施旨在降低該等對沖交易相關風險的若干風險控制程序，但我們不能保證該等程序會有效及足夠。我們概不保證日後不會因該等對沖交易而遭受損失，亦不保證該等損失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依賴於挽留關鍵管理團隊的能力。

我們的未來業務表現及前景很大程度上倚賴關鍵管理團隊，具體而言，指執行董事(即劉志光先生、肖東生先生、區永昌先生及王進聖先生)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乃由於彼等負責我們業務及經營的整體規劃、發展及執行。倘任何執行董事及／或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終止其服務或與我們的僱傭關係，我們未必能及時按可接受成本物色到合適的替代人選或根本無法物色到替代人選。此外，中國的合資格人員競爭激烈，且合適人選的供應有限。倘我們未能吸引及挽留關鍵員工，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有賴與我們僱員的良好勞動關係，而任何勞動關係惡化、勞工短缺或薪酬大幅上升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屬勞動密集型，而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聘用、培訓、挽留及激勵僱員的能力。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7,880名僱員。我們將良好勞動關係視為可影響我們表現的重要因素，而勞動關係的任何惡化均可能導致勞資糾紛，這可能會導致生產及經營中斷。

風險因素

過去三十年間，中國經濟快速增長，且勞工成本隨之大幅上漲。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474.4百萬元、人民幣553.2百萬元、人民幣634.9百萬元及人民幣605.4百萬元。中國平均勞工工資預期會持續增加。此外，我們可能需要增加總薪酬以吸引及挽留實現業務目標所需的經驗豐富員工。任何勞工短缺、員工成本大幅增加或僱員關係惡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在發展業務的同時有效管理存貨增加。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497.2百萬元、人民幣508.8百萬元、人民幣347.5百萬元及人民幣485.0百萬元。有關我們存貨組成部分的詳情載於「財務資料—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存貨」。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分別為73.6日、76.6日、51.8日及43.4日。於2020年4月30日，我們已消耗或銷售存貨約人民幣434.5百萬元，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的約89.6%。倘我們高估需求水平或倘客戶偏好發生突變，該存貨水平或會導致陳舊報廢。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增加，或會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面臨因客戶延遲付款及／或違約導致的信貸風險，其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通常為境外客戶及境內主要客戶提供產品交付日後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因此我們面臨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我們的流動性依賴客戶的及時付款。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信貸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80.7百萬元、人民幣106.7百萬元、人民幣188.6百萬元及人民幣206.6百萬元，而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為12.0日、14.0日、16.9日及18.4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貿易應收款項」。

倘客戶付款出現延遲或違約，我們或須作出減值撥備及撇銷有關應收款項。此或將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不確定我們的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的可收回性，這可能會影響我們日後的財務狀況。

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95.0百萬元、人民幣154.9百萬元、人民幣101.4百萬元及人民幣85.1百萬元，即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可收回增值稅，用於根據相關中國增

風 險 因 素

值稅法律法規為深加工雞肉製品建造新生產設施。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或預計彼等的波動情況，以及彼等對我們日後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

我們未必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及技術訣竅，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現有知識產權及申請中的知識產權為我們的業務提供保障，均為我們經營所必需。然而，概無保證以下各項：我們的知識產權申請將獲批准，我們的知識產權權利將充分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將能發現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我們的知識產權將不會受到第三方的質疑或被裁定無效或無法執行，或我們的知識產權將有效防止第三方利用相似業務模式、工藝或品牌名稱以供應類似產品。例如，偽造品對我們的「鳳祥食品(Fovo Foods)」、「優形(iShape)」及「五更爐(Wu Genglu)」商標構成潛在威脅，可能降低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亦可能面臨涉及我們知識產權或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糾紛、索償或訴訟，且可能出現聲稱我們侵害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索償。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及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運營的注意力。與該等類型糾紛、索償或訴訟有關的成本可能金額巨大並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形象、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識別及預防我們的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作出的欺詐或其他失當行為。

我們面臨我們的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作出欺詐或其他失當行為的風險，其可能使我們遭受財務損失、第三方索償、監管調查或聲譽損害。儘管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已就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足以預防，或我們能適當管理僱員或客戶的行為，或我們能以其他方式全面洞察或遏制所有欺詐、法律、稅務或其他監管不合規事故、違反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失當行為。僱員、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作出的任何此類行為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對我們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改進未必充足或有效。

我們已設計及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其包含我們認為對業務經營屬適當的相關組織框架政策及程序、財務報告程序及流程、合規規則及政策及風險管理措施。我們力求繼續不時改進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在確保(其中包括)準確報告財務業績及防止欺詐方面屬充分有效。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取決於僱員的實施情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員已接受充分培訓以實施該系統，亦不保證實施過程中將不會出現任何人為差錯或錯誤。倘我們未能及時更新、實施及修改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或未能調配充足的人力資源(如適用)，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信息技術系統故障或安全漏洞可能會中斷我們的經營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使用信息技術系統來監控我們的生產流程，提高我們設施及存貨管理的效率，並管理及分析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資料。我們亦使用信息技術來處理財務資料以進行內部報告及遵守監管、法律及稅務規定。此外，我們依賴信息技術在我們的設施、員工、客戶及供應商之間進行電子通訊。信息技術系統可能容易受到各種威脅，包括未經授權披露信息、蓄意篡改數據、網絡攻擊、電子干擾、系統配置錯誤以及通信失靈。儘管我們已就信息技術系統實施保護及備份計劃，但該等措施未必足夠。任何嚴重的系統故障或系統失靈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負面影響。任何未經授權的信息披露均可能導致商業秘密、機密資料及客戶資料的洩露，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因受季節性影響而容易出現定期波動。

我們的經營業績因受季節性影響而可能會出現定期波動。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國內客戶在夏季及假期期間的消費模式或外國年末節慶季節，我們通常於下半年錄得相對較高的收入。因此，我們在不同時期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出現重大波動，而不同時期之間的比較可能並無意義。

我們的生產設施內可能發生人身傷害、財產損失或致命事故。

我們在生產過程中使用切割設備、加熱儀器及孵化設備等機械及設備，具有潛在危險，可能會引致工傷事故及對我們的僱員造成人身傷害。此外，我們的僱員可能違反安全措施或其他相關規則及規定從而引致工傷事故。

任何重大事故均可能造成生產中斷及人身傷害、財產損失、致命事故以及法律及監管責任。此外，導致重大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的潛在工傷事故可能令我們面臨索償及法律訴訟，而我們可能須承擔僱員及其家屬的醫療費用及其他付款以及罰款或處罰。因此，我們的聲譽、品牌、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範圍未必足以涵蓋所有風險且我們可能須承擔產品責任。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投購的綜合保險覆蓋我們的物業及固定資產、生產設施及設備，以防財產損失。詳情請參閱「業務 — 保險」。然而，我們並無針對業務經營中斷購買保險或針對環境責任索償購買第三方責任險。倘出現我們並無投保或保險範圍不足的任何業務經營中斷或第三方責任索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作為食品生產商，產品安全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儘管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在飼養種雞及肉雞及屠宰加工肉雞過程中採取嚴格的衛生措施)確保產品安全，但仍無法保證我們的產品不會被污染及不會對最終消費者有害。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在中國購買任何產品責任保險。

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

中國家禽業受國內及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波動所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取決於中國家禽業的狀況與整體活動，而這或會受到國內或全球的經濟狀況及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當地經濟狀況變動的不利影響。變動可能包括GDP的增長、通脹、利率、資本市場的供應及准入、消費支出以及政府管理經濟狀況的舉措所產生的影響的變動。疲弱的經濟狀況可造成需求下降、供應商及客戶破產以及我們在經營業務時所面臨挑戰增加等情況，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損害。例如，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於2008年遭遇重挫，美國、歐洲及其他經濟體經歷衰退期。2008年及2009年低谷期後的復甦情況尚不平衡，新的挑戰與問題卻已產生，包括自2011年起歐洲主權債務危機升級、自2012年起中國經濟增長減緩、2015年第二季度中國股票市場大幅下跌及波動、2019年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爭端、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導致的全球經濟下滑以及2020年英國脫歐導致的過渡期內英國經濟政治不穩定。有關英國脫歐的法規及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英國」。我們概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繼續發生或產生該等或其他事件。全球、全國及地區經濟增長減緩可能導致消費者信心減弱及可支配收入水平下降，因而令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任何市場波動或下滑令金融市場普遍缺乏可用信貸及信心，可能不利於我們以及我們的供應商及客戶籌集資金，繼而對我們撥付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受中國政府全面監管並須接受中國監管機構檢查及核查，以及遵守多種牌照及許可證規定。與遵守該等監管及規定有關的成本或屬巨大。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前景可能受未來政府監管變動的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受中國政府部門(主要包括農業農村部、自然資源部、商務部、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和生態環境部，以及其省級及地方分支機構)全面監管。該等監管機構對監管中國飼養、養殖、屠宰、加工、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及經銷以及肉類進口業各方面，擁有廣泛的裁量權及權力，包括設定生產衛生及安全標準、肉類產品質量標準以及有關處理死

風 險 因 素

雞、污水及廢物的環境規定；及處理設施農業用地的備案。此外，我們須取得及維持多個牌照、許可證及備案以經營我們的業務。該等牌照、許可證及備案包括(其中包括)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家禽養殖場備案、食品生產許可證、食品經營許可證及設施農業用地備案。我們亦須取得有關生產流程、場所及產品的多項政府批文及遵守適用的衛生及食品安全標準。

失去或未能取得必要的許可證、牌照及備案可能會延遲或阻礙我們滿足當前的產品需求、推出新產品、建設新設施或收購新業務，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被發現未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尤其是當其涉及或危及食品安全，我們可能會遭受行政及民事救濟(包括罰款、禁令、召回或資產扣押)以及潛在的刑事制裁，而上述任何一項處罰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有關我們營運的法規未來發生重大變化可能會導致營運成本增加，或影響我們的日常營運，而這亦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且競爭可能會加劇。新進入市場的競爭對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安全與質量、品牌知名度、口感、價格及經銷方面面臨激烈競爭。中國家禽業分散。我們面對來自地方、全國及外國生產商日趨激烈的競爭。競爭對手可能開發出質量相若或優於我們的產品，或更快適應消費者不斷變換的喜好或市場趨勢。此外，政府法規的發展已推動中國家禽業進行整合，原因為較小規模的運營商不能負擔日漸加劇的監管合規(如環境保護法規)成本。中國行業參與者的整合可能產生更強大的國內競爭對手及在特定分部及地域市場方面更為專業化的競爭對手。再者，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形成聯盟實現規模經營或銷售網絡，使我們更難以進行競爭。競爭加劇亦可能引發價格戰、仿造品或負面品牌宣傳，以上種種均可能對我們的市場份額及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為擴大市場份額或進入新市場，部分競爭對手可能使用激進的定價策略、增加向經銷商、零售商及其他客戶提供的獎勵及補貼。我們或不能與現有或潛在競爭對手有效競爭，而我們無法成功與競爭對手競爭可能致使我們失去市場份額或利潤率降低，進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替代產品價格波動有關的風險。

我們產品的替代品市價的波動，尤其是替代蛋白質產品(如豬肉、牛肉、羊肉、羔羊肉及海鮮)相對於禽肉的價格下降，會影響禽肉製品的價格。替代蛋白質產品的價格較禽肉相比價格下降可能導致消費者購入禽肉減少。例如，過去在世界各地爆發的禽流感疫情令禽肉的全球需求下降，從而導致禽肉出現暫時盈餘。禽肉製品出現盈餘對禽肉的價格造成下

風 險 因 素

行壓力，亦對包括豬肉、牛肉及羔羊肉在內的其他肉類價格產生負面影響。儘管我們能夠調整我們的售價以應對替代產品的價格下降，但我們的利潤率可能會壓縮，從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中國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絕大部分位於中國，且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在中國生產及銷售的雞肉製品。因此，中國政治、社會及經濟政策的變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產生重大影響。中國經濟在很多方面與大部分發達國家的經濟有所不同，包括政府參與度、發展程度、經濟增長率、外匯管制及資源分配。儘管近年來中國一直是世界上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以GDP衡量)，但該增長在未來可能無法持續。中國政府已採取各種措施鼓勵經濟增長，引導資源配置，但其中一些措施，例如採取措施控制消費者價格、減少增長、改變稅率或稅收方式或對國外貨幣兌換和匯款施加額外限制，都可能導致市況的變化，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中國經濟因上述任何原因而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對我們雞肉製品的需求及我們維持營運的能力可能受到影響，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及人民幣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以及匯出股息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絕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並非可自由買賣的貨幣。為應付我們部分財務責任(如派付就全球發售H股已宣派的股息)，我們或需把收益的一部分兌換為外幣。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錄得約人民幣5.5百萬元、零、零及人民幣7.0百萬元的匯兌增益淨額。

中國政府對人民幣兌換外幣及(在若干情況下)貨幣匯出中國進行管制。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賬戶項目付款(包括派付股息、支付利息及貿易相關交易的開支)可遵守若干程序規定以外幣作出，毋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然而，資本賬戶項目就付款進行外幣兌換(如股本投資)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中國政府亦可能酌情限制我們日後獲取外幣進行經常賬戶交易。因此，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H股股東派付股息。

由於我們日後經營產生的大量現金流量將以人民幣計值，故對貨幣兌換的任何現有及未來限制均可能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購買貨品及服務或以其他方式為我們以外幣進行的業

風 險 因 素

務活動(尤其是我們國際貿易業務)提供資金的能力。這亦可能影響我們獲得外債或股本融資的能力(包括以向我們取得貸款或注資的方式)。

人民幣兌外幣(包括港元)的匯率受(其中包括)中國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外幣的任何匯率波動均可能導致我們進口生雞肉製品及設備的成本出現波動。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亦可能會影響我們向H股股東派付的股息。我們已經與中國的銀行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對沖我們以美元計值的應收賬款所產生的若干貨幣風險，應收賬款與我們的出口業務有關。我們須承受一項或多項該等安排的對手方不履行安排條款的風險。此外，該等對沖的有效性取決於我們準確預測外匯匯率未來變動以及我們將外幣風險的金額及時間與對沖安排有效匹配的能力。因此，我們可能會在該等對沖活動中蒙受損失。此外，倘我們須將我們從全球發售獲取的港元兌換為人民幣用於經營，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將對我們將收取的人民幣金額產生不利影響。相反，倘我們決定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元用於派付H股股息或其他業務用途，港元兌人民幣升值將導致我們可獲得的港元金額減少。

中國法律制度正在演變，並存在固有的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閣下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中國的法律制度存在固有的不明朗因素，可能限制股東可獲得的法律保障。我們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在中國經營業務，受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所管轄。

中國法律制度為民法法系，有別於普通法法系，民法法系很大程度上依賴法規及最高人民法院對該等法規的詮釋。在此制度下，過往先例的指導性有限。中國政府一直發展商法法系，並在頒佈有關經濟事務的法律法規方面已取得重大進展。該等經濟事務的示例包括企業組織及管治、外商投資、商業、稅項及貿易。然而，由於此等法律法規為新訂，故經公佈的判決數目有限。因此，該等法律法規在落實與詮釋方面欠缺一致性及可預測性。

此外，中國法律制度可具有追溯效力。因此，法律、規則及法規對我們提供的法律保障可能有限。此外，在中國進行訴訟或監管執法行動可能曠日持久，或會招致巨額成本並分散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H股持有人與我們、董事、監事或高級人員或內資股持有人之間因組織章程細則或由中國《公司法》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所賦予或施加有關我們事務的任何權利或義務而產生的爭議須通過仲裁解決，而非訴諸法院。組織章程細則進一步規定，有關

風 險 因 素

仲裁裁決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並對所有當事方具有約束力。申訴人可以選擇將爭議提交予香港或中國的仲裁機構進行仲裁。獲得香港《仲裁條例》承認的中國仲裁機構做出的裁決可在香港執行。在符合中國若干法律規定的情況下，香港仲裁裁決可獲得中國法院承認並由其執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H股持有人在中國提起的有關強制執行其在香港取得的對其有利的仲裁裁決的訴訟將會勝訴。

中國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受中國法律法規所規限。該等法規影響我們營運的眾多範疇，包括產品定價、公共設施開支、特定產業稅與費用、業務資格證書、資本投資以及遵從環保及安全標準。因此，我們於推行業務策略以擴張營運或提高盈利能力時可能面臨重大限制。此外，我們的業務無可避免受中國政府日後的政策變動所影響，並可能受到該等變動的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來，中國政府已施行一系列新法律、法規及政策，對監督及檢查從事畜牧及飼養的企業實施更加嚴格的標準，同時收緊生產及銷售雞肉製品的質量及安全控制。舉例而言，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下屬農業部於2015年7月就家禽屠宰的檢驗檢疫程序實施更嚴格的監督。因此，我們或會產生額外成本以遵從該等更嚴格的標準，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中國政府日後繼續就行業制定更為嚴格的法規，我們的成本可能持續上升，繼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H股的境外個人持有人須繳納中國所得稅，而持有我們H股的境外企業是否須繳納中國稅項存在不確定性。

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律、法規及規則，非中國居民的境外人士及境外企業須就我們派付的股息或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的收入而履行不同納稅義務。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對於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我們派付的股息須按5%至20%(通常是10%)的稅率預扣稅款，該稅率根據中國與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所在的司法管轄區之間的適用稅收協定釐定。若從我們取得股息的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居住的司法管轄區未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則須按20%的稅率扣繳稅款。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對於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雖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外國企業，我們派付的股息及該等外國企業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取得的所得，通常須按10%的稅率

風 險 因 素

繳納企業所得稅，惟該稅率或會根據中國與相關外國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特別安排或適用條約而另行調低。根據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稅款。該等H股持有人可根據適用稅收協定或安排(如有)申請退稅。此外，中國稅務法律、規則及法規亦可能不時改變。若《企業所得稅法》所訂明的稅率及相關實施條例被修訂，閣下投資於H股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就H股非居民持有人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H股的所得收入而言，儘管中國稅務機關目前尚未收取個人所得稅及企業所得稅，但日後中國稅務機關是否及如何收取上述稅項亦未明朗。考慮到上述不確定性，我們的非居民H股持有人應注意，彼等或須就股息及出售或轉讓H股所得的收入承擔繳納中國所得稅的責任。

向我們送達非中國法院針對我們下達的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判決可能存在困難。

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本公司絕大部分資產及董事和監事的絕大部分資產亦位於中國境內。閣下可能無法在香港或中國以外的其他地區向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人員提出申索，即使有關法律申索因上述國家的法律而產生。中國並無與美國、英國、日本及其他眾多國家簽訂任何相互認可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因此，在中國強制執行其他司法管轄區法院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判決可能存在困難或根本不可行。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與香港簽署《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根據該協議，倘香港法院在民事案件中作出終審判決，當事人可尋求在中國執行該判決，反之亦然。為使之可行，各當事人必須簽訂一份書面「選擇法院協議」。選擇法院協議明確指定一所香港法院或一所中國法院為審理爭議的唯一審判地。因此，投資者務請注意，針對我們或者董事、監事或行政人員的外國判決未必可獲中國法院認可及執行。

與全球發售有關的風險

內資股於日後可能會轉換為H股，而這可能會增加H股在市場上的供應並對H股市價造成負面影響。

待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我們的所有內資股於日後可能會轉換為H股，且該等已轉換股份或會於任何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惟該等已轉換股份於轉換及買賣前，須於股東大會正式獲得股東的任何必要內部批准及取得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批文。然而，中國《公司法》

風 險 因 素

規定，就公司的公開發售而言，於公開發售前發行的公司股份自上市日期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於全球發售一年後，當取得必需批文時，我們的內資股在轉換後或會以H股的形式在聯交所進行買賣，這會進一步增加H股在市場上的供應及對H股的市價造成負面影響。

H股以往並無公開市場；H股的流通性及市價或會波動。

全球發售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H股的初步發行價範圍乃我們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磋商的結果，而發售價可能與H股於全球發售後的市價相距甚遠。我們已申請H股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然而，於聯交所上市並不保證H股將發展出活躍的交投市場，或（即使發展出該等市場）有關市場將於全球發售後持續。H股市價亦可能於全球發售後下跌。此外，全球發售未必會使H股發展出活躍流通的公眾交投市場。再者，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波動。下列因素可能影響H股的成交量及成交價：

- 我們收入及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失去重要客戶或客戶出現重大違約；
- 有關我們招聘或失去主要人員的新聞；
- 業界公佈具競爭力的發展、收購或策略性聯盟；
- 財經分析員的盈利估計或推薦意見的變動；
- 牽涉潛在訴訟或監管調查；
- 影響我們或我們身處行業的總體市況或其他發展；
- 對我們發行在外的H股解除禁售或其他轉讓限制，或我們或其他股東出售或預期出售其他H股；
- 我們無法獲得或維持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的監管批准；及
- 其他公司及其他行業的經營業績及股價表現，以及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或因素。

此外，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国發行人的H股過往亦曾經歷價格波動，H股可能因與我們表現無直接關係的因素而出現價格變動。

H股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市場預期大量出售（包括任何未來發售），均可能對H股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使 閣下難以收回全部投資價值。

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新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發行，或預期可能出現該等出售或發行，均可能導致H股市價下跌。H股未來大量出售或

風 險 因 素

預期大量出售可能會對H股市價以及日後我們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在未來的發售中發行或出售額外證券，將令股東的股權被攤薄。

全球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H股定價及買賣之間存在多個營業日的時間差。於開始買賣後H股的市價可能低於發售價。

H股的發售價將於定價日釐定。然而，H股將在交付後方於聯交所開始買賣，預期為定價日後多個營業日。投資者無法在H股開始買賣前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因此，H股持有人須承受買賣開始後H股的價格可能因不利市況或於定價日至買賣開始期間可能出現的其他不利事態發展而低於發售價的風險。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控股股東將控制本公司絕大部分股本，這可能限制 閣下影響需要股東批准的決策結果的能力，且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相吻合。

全球發售完成後，100%的內資股將由控股股東持有。全球發售完成後，控股股東將繼續在需要股東批准的多項重要公司行動上對我們具有重大影響力，如合併、出售資產、選舉董事以及宣派股息及其他分派的時間與數額。控股股東的利益與 閣下的利益或會存在衝突。控股股東控制絕大部分股份可能會推遲、阻止或防止我們的控制權發生變動，這可能令 閣下失去取得H股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H股的價格。倘控股股東促使我們追求可能與 閣下利益衝突的戰略目標，則 閣下亦可能被置於不利位置。

我們的未來融資或會令 閣下的股權遭攤薄或對我們的經營施加限制。

為籌集資金及擴張業務，我們日後或會考慮發售及發行額外H股或可轉換或可交換為H股的其他證券，而不會按比例向當時現有股東發售及發行。因此，該等股東的股權或會在每股股份的資產淨值方面遭攤薄。倘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則我們的經營或會被施加若干限制，這可能(i)進一步限制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或酌情權；(ii)增加我們在不利經濟狀況下的風險；(iii)對我們的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或(iv)限制我們在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方面的靈活性。

倘我們發行額外H股或根據H股全流通將內資股轉換為H股，則 閣下的權益將被即時攤薄並可能被進一步攤薄。

有意投資者將就每股H股支付的價格遠高於本公司有形資產(經扣除本公司負債總額後)每股H股價值，故將於購買全球發售所提呈發售的H股時面臨即時攤薄。因此，倘本公司擬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向股東分派有形資產淨值，有意投資者收取的款項將少於彼等就其H股所

風 險 因 素

支付的金額。此外，倘我們按低於每股H股發行時的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H股或股本掛鈎證券，則 閣下及其他H股買家的每股H股有形資產淨值或會被進一步攤薄。

鑒於中國證監會於2019年11月推進H股全流通，倘根據相關中國證監會規定我們符合資格，則我們可能獲准許於上市後將我們若干內資股轉換為H股。該轉換將增加H股數目且 閣下在H股持有人類別下的股權將被攤薄。

無法保證我們會否或何時派付股息。

我們派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能否產生足夠盈利。股息分派須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批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以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股息政策、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需求、組織章程細則、中國《公司法》以及任何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市況、我們的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前景、合約限制及責任、經營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的股息、稅務、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釐定與宣派股息或暫停股息派付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宣派任何股息。我們不能向 閣下保證未來會否派息及何時以何種方式派息。

此外，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我們在作出以下分配後方會以稅後利潤派付股息：彌補累計虧損(如有)；將相當於稅後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分配稅後利潤至任何公積金(如有)。我們用作上述分配及股息分派的可供分派利潤須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釐定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因此，即使我們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經營獲得盈利，我們亦未必有足夠利潤可供日後向股東分派股息。受限於上述各項因素，我們未必能根據我們的股息政策派付股息。有關我們的股息政策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之間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公認會計準則差異的性質的詳情，請分別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政策」及「財務資料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下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差異」。

我們在如何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方面擁有重大酌情權，且 閣下可能未必同意我們如此使用。

我們的管理層可採取 閣下可能不同意的方式，或不會為我們的股東帶來有利回報的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我們對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之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可酌情釐定對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運用。 閣下將資金委託給我們的管理層，藉此， 閣下須倚賴其判斷，我們將就特定用途使用此等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風 險 因 素

本招股章程所載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家禽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來自多個政府及官方資料來源、政府出版物及其他出版物，未必可靠。

於本招股章程中，有關中國、其經濟狀況及行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摘錄自中國政府機構或行業協會的出版物或我們委託編製的行業報告。雖然我們在摘錄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時已合理審慎行事，但並未經我們及任何相關人士獨立核實。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準確及可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有關資料是以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相同之基準或相同之準確度列示或編製。閣下應審慎考慮可在多大程度上依賴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

本招股章程載有基於有關過往事件的變動的若干假設性資料及基於該資料的分析，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資料或分析。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假設性資料及基於該資料的分析，包括若干隨附假設的使用，尤其是有關肉雞及飼料的過往價格的假設。本公司不能保證有關假設將在所列假設下屬實或該等假設性變動的結果將與所呈列的結果匹配。請參閱「財務資料 —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商品價格波動」、「財務資料 —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 — 收入」及「財務資料 —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 — 銷售成本」。鑒於該資料的假設性質及所作假設的不確定性，該等假設下所產生的結果可能不能以我們預期的方式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假設性資料及本招股章程所載相關分析。

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應細閱整本招股章程且不應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的任何資料。

在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後，可能已經存在或會出現有關我們及全球發售的報章及媒體報導，其中載有本招股章程並未載列或與本招股章程所載列者不同的有關我們的若干資料。我們並未授權披露報章或媒體中的任何該等資料。該等未經授權報章或媒體報導所載有關我們的財務資料、財務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未必真實反映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或實際情況。我們不會就該等未經授權的報章及媒體報導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亦未就任何該等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倘報章及媒體報導的任何資料與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不會對此負責。投資者在作出投資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資料。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上市，我們已尋求獲豁免嚴格遵守下列《上市規則》相關條文：

管理人員常駐香港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須有足夠的管理人員常駐香港。此規定一般指須有至少兩名執行董事常居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可由聯交所酌情豁免。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生產基地主要位於中國，並在中國管理及開展，本集團的總辦事處位於中國且本集團幾乎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目前且日後將繼續留駐中國，本公司認為，僅為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規定而在香港留駐足夠管理人員會造成繁重負擔。因此，就遵守《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現時並無且在可預見的未來亦不擬在香港留駐足夠管理人員。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須有足夠管理人員常駐香港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該項豁免，惟須作出下列安排，以確保我們與聯交所的溝通渠道有效：

- (a) **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我們已經委任並將繼續保持兩名授權代表，即劉志光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石磊先生(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董事會秘書兼本集團財務總監)，作為我們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隨時溝通的本公司主要渠道。儘管劉志光先生及石磊先生為中國境內居民，但其持有前往香港的有效旅遊證件，並可在相關旅遊證件到期時續簽。授權代表亦會提供彼等常用聯絡詳情，且各授權代表已確認聯交所可隨時聯絡到彼等，並可應聯交所要求合理時間內與聯交所會面商討任何事宜。聯交所如欲就任何事宜聯絡董事，授權代表將能夠隨時立即聯絡所有董事。本公司亦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有關本公司授權代表的任何變動。
- (b) **董事**：當聯交所希望就任何事宜與董事聯絡時，各授權代表將隨時用一切必要方式立即聯絡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加強聯交所、授權代表及董事之間的溝通，本公司已實施以下措施：(i)各董事須向授權代表提供其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及傳真號碼；(ii)倘董事預期將旅行及／或不在辦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公室，其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所住地點的電話號碼或其他聯絡詳情；及(iii)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0條向聯交所提供各董事的移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傳真號碼及住所地址。

本公司目前有一名常居於香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鍾偉文先生)，且其將擔任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的額外溝通渠道。

非常居於香港的各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遊證件到訪香港，並且能夠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面。

- (c) **合規顧問**：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其將就《上市規則》下的持續義務為本公司提供專業意見，且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其於上市日期後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從《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期間，其將作為與聯交所之間的額外溝通渠道。合規顧問將可回答聯交所的詢問，並於無法聯絡授權代表時擔任本公司與聯交所之間的主要溝通渠道。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4)條，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合規顧問人員(將擔任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合規顧問的聯絡人士)的姓名、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子郵件地址。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5(2)條，本公司應確保合規顧問隨時可聯絡到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本公司亦應促使該等人士及時提供合規顧問履行《上市規則》第三A章及第19A.06條所載職責而可能需要或可能合理要求的資料及協助。本公司應確保本公司、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以及合規顧問之間有充足有效的溝通方式，並將隨時告知合規顧問本公司與聯交所之間所有的溝通與來往。

- (d) **法律顧問**：本公司亦會於上市後留聘香港法律顧問(i)及時告知本公司有關《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及任何適用於本公司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例、法規或守則；(ii)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3)條的規定，就《上市規則》以及適用香港法律法規下的持續要求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及(iii)上市後就《上市規則》的應用及與本公司有關的其他適用香港法律法規向本公司提供建議。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公司秘書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聯交所認為下列各項學術或專業資格可接納：

- (a)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 (b) 律師或大律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或
- (c) 執業會計師(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在評估是否具備「有關經驗」時，聯交所將考慮：

- (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其所擔當的角色；
- (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
- (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
- (d) 該名人士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業資格。

本公司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規定的莫明慧女士(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資深會員)為聯席公司秘書，與石磊先生緊密合作並協助其履行作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能及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初始任期為期三年，自上市日期起至上市日期第三週年止(「初始任期」)。

有關石磊先生及其於本集團內的經驗及專業資格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石磊先生及莫明慧女士將得到合規顧問協助，尤其是在《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項下的持續要求及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方面。

除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最低要求外，石磊先生還將參加相關培訓課程，包括應邀參加由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就適用香港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最新變化而舉辦的簡介會及聯交所為上市發行人不時舉辦的研討會等。其亦將受益於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就《上市規則》以及上市後適用於本公司的香港法律法規提供的建議。倘莫明慧女士停止向石磊先生提供協助及指導，此豁免將立即被撤銷。

初始任期屆滿前，本公司會重新評估石磊先生的資格及經驗以及對莫明慧女士持續協助的需求。本公司將聯絡聯交所。預期石磊先生須向聯交所證明以獲聯交所信納，經莫明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慧女士於初始任期的協助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進行必要培訓，其已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界定的「有關經驗」，否則本公司將繼續僱用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石磊先生。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豁免於初始任期內有效。初始任期屆滿前，我們會重新評估石磊先生的資格以確定其是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訂明的規定。倘石磊先生於初始任期結束時已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項下的有關經驗，則無須進一步豁免。

關連交易

我們已訂立若干交易，有關交易於上市後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我們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豁免我們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中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董事對本招股章程內容的責任

本招股章程(董事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上市規則》提供的有關我們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節或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中國證監會批准

我們已於2020年2月20日就全球發售及申請H股於聯交所上市取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授出有關批准時，中國證監會對我們的財務穩健性或於本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作出的任何陳述或表達的意見的準確性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包銷

H股於聯交所上市由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稱為獨家保薦人)保薦。全球發售由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均為全球發售的聯席全球協調人，統稱為聯席全球協調人)管理。根據本公司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就發售價達成的協議，香港公開發售由「包銷」所列的香港包銷商全數包銷。國際發售預期將由國際包銷商包銷。

有關包銷商及包銷安排的詳情，請參閱「包銷」。

釐定發售價

發售股份以發售價提呈發售，該發售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或前後釐定。倘出於任何原因，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無法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或之前，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或時間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

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的限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每名人士將須或因其認購發售股份而被視為確認其知悉本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述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的限制。我們並未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或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因此，於任何未獲許可提出要約或邀請的司法管轄區，或向任何人士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提出要約或邀請即屬違法的情況下，本招股章程不可用於亦不構成一項要約或邀請。於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招股章程以及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受到限制，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獲有關司法管轄區適用證券法律的允許或獲得豁免，否則不得作出該等派發、發售及出售。具體而言，香港發售股份並未於中國或美國公開發售或出售。

申請H股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額外H股)上市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且現時並無且近期亦不擬尋求有關上市或批准上市。

內資股可在取得中國證監會或國務院主管部門批准後轉換為H股，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本—內資股轉換為H股」一節。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B(1)條，倘於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當日起計三個星期屆滿前或聯交所可能於上述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間(不超過六個星期)，股份未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就任何申請進行的任何配發將告無效。

預期H股將於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H股認購、購買及轉讓登記

我們已指示H股過戶登記處，且H股過戶登記處已同意不會以任何特定持有人名義登記任何H股的認購、購買或轉讓，除非該持有人向H股過戶登記處遞交有關該等H股的已簽署表格，當中聲明持有人：

- (a) 向我們及各股東表示同意，且我們向各股東表示同意將遵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向我們、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表示同意，且我們(為自身及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向各股東表示同意，因組織章程細則而產生或因中國《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賦予或施加的任何與我們事務有關的權利或義務而產生的所有分歧及申索，均依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提交仲裁，而一旦訴諸仲裁，應視為已授權仲裁機構進行公開聆訊並公佈裁決，且有關裁決為最終裁定並具決定性；
- (c) 向我們及各股東表示同意，H股持有人可自由轉讓H股；及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 (d) 授權我們代其與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承諾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彼等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有關全球發售的資料

發售股份僅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資料及所作聲明，並根據當中所載條款及在其所載條件規限下提呈發售。概無任何人士獲授權就全球發售提供任何資料或作出本招股章程並無載列的任何聲明，而任何並非載於本招股章程的資料或聲明均不得被視為已獲本公司及相關人士授權而加以依賴。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詳情(包括其條件)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相關申請表格。

H股股東名冊及印花稅

所有根據全球發售所作申請發行的H股將登記於由我們H股過戶登記處存置於香港的H股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總冊將由我們存置於中國總辦事處。

買賣登記於H股股東名冊的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稅。

應付H股持有人股息

除本公司另有決定外，應付H股股息將以港元派付予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並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各股東的登記地址，郵誤風險由股東自行承擔。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H股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各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所有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建議諮詢專業稅務意見

倘全球發售的有意投資者對認購、購買、持有及買賣H股所引致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本公司或相關人士概不就任何人士因認購、購買、持有、處置或買賣H股或行使H股所附帶的任何權利而遭受的任何稅務影響或承擔的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本招股章程及全球發售的資料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相關申請表格。

全球發售的架構

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超額配售及穩定價格

有關超額配售及穩定價格的安排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貨幣換算

除另有指明外，本招股章程內以人民幣、美元及日元計值的金額已按如下現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作說明用途：

1.000港元 ： 人民幣0.9116元

7.750港元 ： 1.000美元

1.000港元 ： 13.793日元

概不表示任何以人民幣、美元、日元或港元計值的款額可以或原可於相關日期按上述匯率換算或根本無法進行換算。

約整

於本招股章程內，如資料以百、千、萬、百萬、億或十億為單位呈列，部分不足一百、一千、一萬、一百萬、一億或十億的金額(視情況而定)已分別約整至最接近的百、千、萬、百萬、億或十億。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值皆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任何表格或圖表所示總額與所列數值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皆因約整所致。

語言

倘英文版招股章程與其中文或日文譯本之間存在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招股章程為準。為便於參考，英文版招股章程以中文、英文及日文載列中國或日本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名稱，倘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及日文版本為準。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	----	----

執行董事

劉志光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1號樓	中國
肖東生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E6-2-202	中國
區永昌先生	中國 上海市 長寧區 古北黃金城道 600弄11號301室	新加坡
王進聖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5-1-101	中國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2號樓	中國
張傳立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19號樓	中國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田勇先生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萬柳東路 萬泉新新家園 1號樓2單元302	中國
張曄先生	中國 上海市 水清路 1028弄116號	中國
鍾偉文先生	香港 新界 將軍澳 唐德街 將軍澳中心 5座13樓G室	中國

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孔祥偉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E4-2-102	中國
陳德賀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清華園小區2-2-9東	中國
廉憲敏女士	中國 山東省 祥光路鳳栖灣3期 鳳栖灣 11號樓3單元505室	中國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獨家保薦人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1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8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1樓

源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1樓5106-07室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8樓

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8樓及19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51號
資本中心5樓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3樓C1-2室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9及3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香江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海港城
海洋中心622室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源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1樓5106-07室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8樓

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8樓及19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51號
資本中心5樓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805-6806A室

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33號
萬通保險大廈23樓全層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3樓C1-2室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9及3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香江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海港城
海洋中心622室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22樓
2201-2207及2213-2214室

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關於香港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1期26樓

關於中國法律：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建國門北大街8號
華潤大廈20層
郵編：100005

關於美國法律：
德匯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第一座3008室

關於日本法律：
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
Marunouchi Park Building
2-6-1 Marunouchi, Chiyoda-ku
Tokyo 100-8222
Japan

獨家保薦人及包銷商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鴻鵠律師事務所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新翼6樓

關於中國法律：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上海分所
中國
上海市
淮海中路999號
上海環貿廣場寫字樓一期17樓

關於美國法律：
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15樓1509室

董事、監事及參與全球發售的各方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7樓
生物資產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7樓
食品安全顧問	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7號 北京財富中心 寫字樓A座26樓
合規顧問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 上海市 徐匯區 雲錦路500號 B座1018室
收款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中國總部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14樓
公司網站	www.fengxiang.com (該網站所載資料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石磊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祥光生態工業示範園區 新鳳祥大廈8樓 莫明慧女士(FCS、FCIS) 香港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14樓
授權代表 (就《上市規則》而言)	劉志光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1號樓 石磊先生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祥光生態工業示範園區 新鳳祥大廈8樓
審核委員會	鍾偉文先生(主席) 郭田勇先生 張曄先生

公司資料

薪酬委員會

郭田勇先生(主席)
劉志光先生
鍾偉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志光先生(主席)
郭田勇先生
張曄先生

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山東省分行
中國
山東省
濟南市
曆下區
經十路11666號
濟南市奧體金融中心
D棟負1至14層部分區域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陽穀縣支行
中國
山東省
陽穀縣
運河西路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穀縣支行
中國
山東省
陽穀縣
穀山路88號

行業概覽

本節所載資料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反映了根據公開可用來源及行業意見調查的市況估計，並主要作為市場調查工具而編製。提及弗若斯特沙利文不應視為弗若斯特沙利文對於任何證券價值或投資本公司是否明智的意見。董事認為，本節所載資料來源為此等資料的適當來源，並已合理謹慎地摘錄及複製此等資料。董事並無理由認為此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成分，或遺漏任何重大事實進而導致相關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成分。我們及任何相關人士(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並未獨立核實本節所載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資料，且彼等概無對資料的準確性或正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故不應過分依賴此等資料作出或不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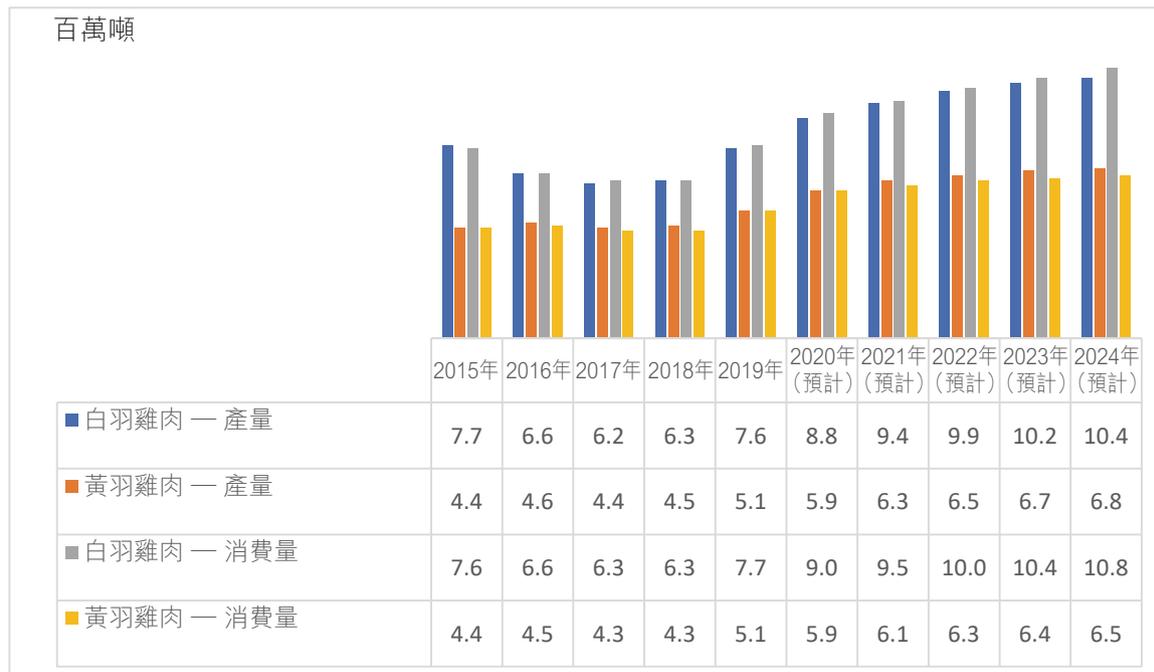
中國肉雞市場概述

就過往而言，中國雞肉生產以白羽肉雞和黃羽肉雞為主，其中，白羽肉雞憑藉生長更快、繁殖成本更低的優勢，正迅速取代黃羽肉雞。2014年，中國雞肉產量因H7N9型禽流感的爆發而急劇下降。自2015年以來，中國禁止進口源自美國的祖父母代白羽肉雞種雞苗，導致隨後幾年白羽雞肉產量下降，2016年和2017年的生產量分別下降14.3%和7.0%。不過，市場於2018年開始復甦，在2018年8月非洲豬瘟爆發引發的蛋白質來源替代效應的推動下，2019年雞肉的產量和消費量預計將大幅增長。每隻2千克白羽肉雞的平均飼料轉化率(「FCR」)^(附註)約為1.7至1.8:1，而每隻1.5千克黃羽肉雞的平均FCR為2.5:1。未來幾年，隨著祖父母代種雞苗進口的逐步恢復(包括分別於2019年3月及於2019年11月解除從法國及美國進口禽類的禁令)，白羽雞肉憑藉其成本優勢、更高的FCR和對現代化生產方法的適應性，預計將重新搶佔黃羽雞肉的市場份額。

自2011年至2015年，由於快餐店及速食餐廳的普及，白羽雞肉的消費量保持穩定增長。由於中國政府禁止從美國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國內白羽肉雞的生產中斷，白羽雞肉供應的下降導致2016年及2017年的消費量下降。在過去數年中，由於國內供應的穩定，黃羽雞肉的產量及消費量保持相對穩定增長。於2019年，中國已培育出第一代國產祖父母代白羽種雞苗(「種雞苗」)，預期將降低祖父母代種雞苗供應短缺的風險並助力中國白羽肉雞市場實現更穩定的增長。

行業概覽

中國雞肉產量和消費量明細，2015年至2024年（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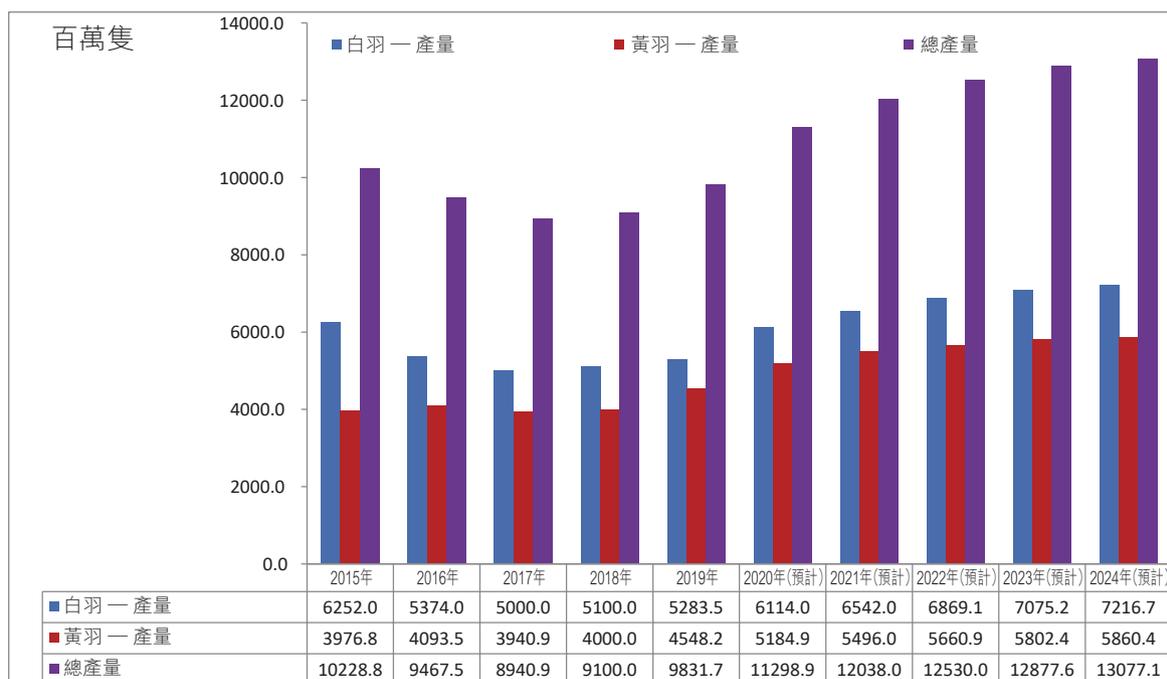
附註：在畜牧業中，FCR是動物將飼料質量轉化為所需產量增加之效率的計量指標。

	2015年至2019年 年複合增長率	2019年至2024年 (預計) 年複合增長率
白羽雞肉 — 產量.....	-0.3%	6.5%
黃羽雞肉 — 產量.....	3.8%	5.9%
白羽雞肉 — 消費量.....	0.3%	7.0%
黃羽雞肉 — 消費量.....	3.8%	5.0%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中國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產量明細，2015年至2024年（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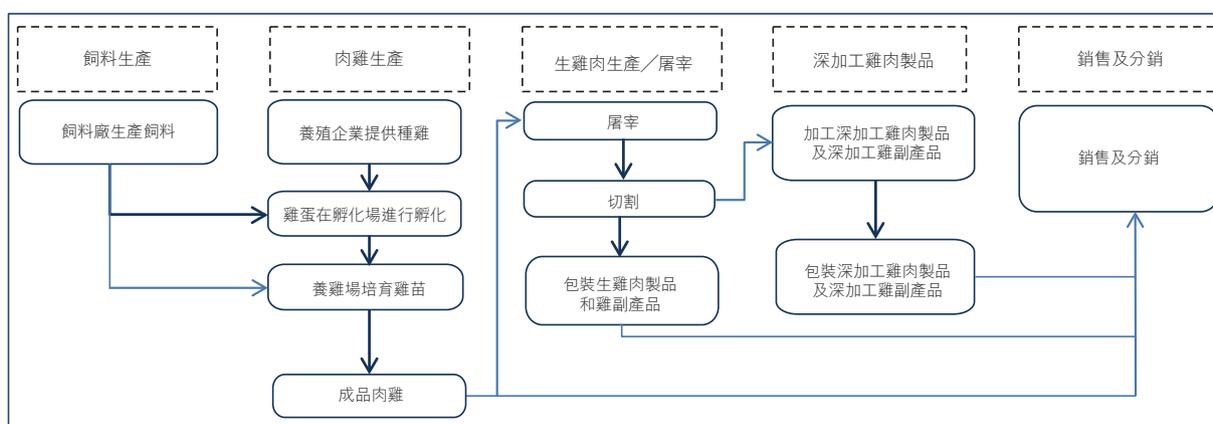


	2015年至2019年 年複合增長率	2019年至2024年(預計) 年複合增長率
白羽一產量	-4.1%	6.4%
黃羽一產量	3.4%	5.2%
總產量	-1.0%	5.8%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白羽肉雞市場

白羽肉雞市場的價值鏈分析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肉雞飼養週期

由於國內白羽肉雞種雞不具備培育原種肉雞的能力，因此中國的肉雞種雞主要依賴於進口，主要來自於美國、法國、新西蘭和其他國家。原種肉雞從引入到商業屠宰需要大約

行業概覽

14個月。引入祖父母代種雞苗後，共需要大約23週的時間長成成年肉雞，並進入被淘汰前的41週產蛋期。雞蛋在孵化場孵化。下蛋三週後，父母代種雞苗孵化，可出售給父母代種雞場。父母代種雞場飼養父母代種雞苗，直至其23週大並進入41週的產蛋期。孵化雞苗需要3週，其長成出欄商業肉雞又需要6週。作為行業慣例，中國白羽肉雞養殖公司通常從海外育種者委託的國內代理商購買父母代種雞苗進行養殖，而非直接從海外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

肉雞飼養方法

飼養方法主要有三類，即地面產仔飼養、雞籠飼養及網格上飼養。地面產仔飼養在世界各地被廣泛採用，而雞籠飼養越來越多地被產業化肉雞生產商採用。

在地面產仔飼養中，雞舍的地面鋪設乾樹葉、碎稻草、乾草、米糠或鋸末，形成5至10厘米厚的雞窩。為了給肉雞保持舒適、衛生和安全的環境，雞窩必須時刻保持乾燥，雞舍必須通風良好。雖然地面產仔飼養需要的前期投資和技術壁壘較低，能提供更好的動物福利，但由於每個單位面積內飼養的肉雞數量較少，因此其飼養效率相對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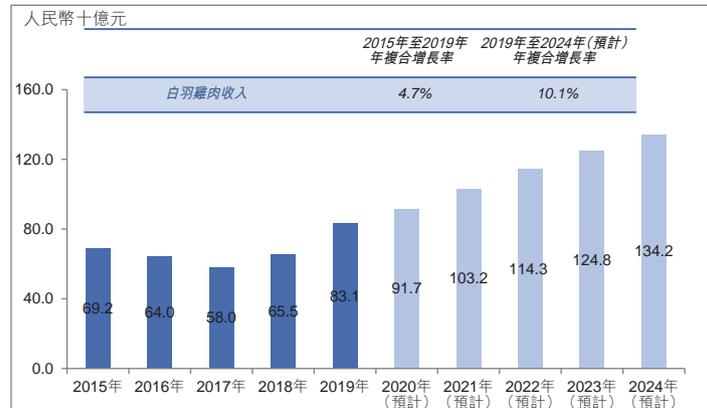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雞籠飼養被領先參與者廣泛採用，原因是這種方式通過在一個雞籠中飼養數隻肉雞並多排堆積雞籠，能夠進行更有組織、效率和密集的生產。雞籠飼養不僅能節約肉雞飼養空間，而且適當的自動化亦能簡化投餵和雞糞清理流程，減少雞糞接觸導致的投餵浪費以及發病率。此外，與其他傳統方式相比，FCR一般也更高。然而，由於肉雞難以在雞籠飼養中移動，會發生因缺乏運動導致的某些疾病，如腿部問題、雞籠中的蛋雞疲勞以及脂肪肝症狀。這種潛在的缺陷可通過複雜的飼養系統設計以及在養雞場內保持高水平的衛生而盡量降低並進一步解決。

網格上飼養是中國的一種特色飼養方法。在網格上飼養中，會在地面上方60厘米處鋪設一張由金屬、塑料或竹子製作的網子。肉雞生活在網格上，雞糞通過網格或網格間的空隙落到地面。該方法裝備有清潔雞糞的自動傳送帶，以有效地減少有害氣體並提高肉雞存活率。網格上飼養的產出與地面產仔飼養的產出類似，但營運成本更高。

行業概覽

白羽雞肉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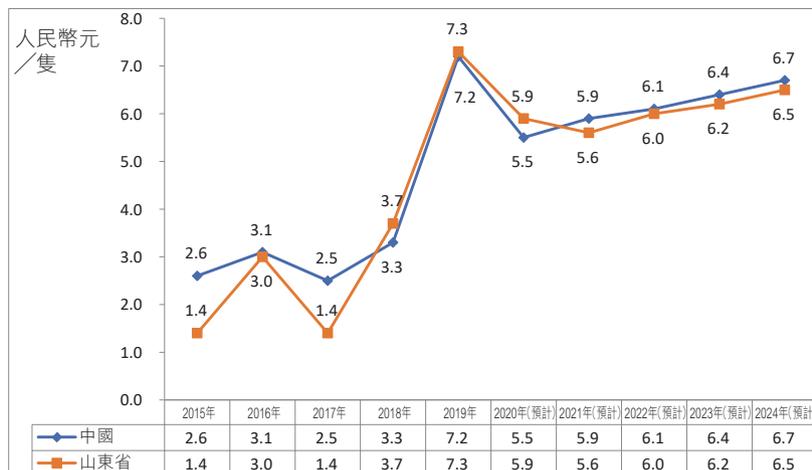
按收入劃分的中國白羽雞肉市場規模，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白羽雞肉主要是直接銷售，或進一步加工成各類深加工肉製品。對環境的擔憂導致活肉雞的銷量減少，進而轉向冷凍／冰鮮雞肉製品。按銷售收入劃分的白羽雞肉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幣692億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831億元，過去五年錄得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7%。就長期而言，隨著需求的增長及國內生產的恢復，預計自2019年至2024年市場將以10.1%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

中國及山東省雞苗的均價及預測，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商業白羽雞苗的均價含增值稅。

自2015年起，中國禁止從主要國家(如美國和法國)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導致商業肉雞供應量減少。由於市場預期祖父母代種雞苗引進量不足，雞苗價格於2016年上漲。而後，受到2017年報導的H7N9型禽流感的影響，價格又出現下降。此後，尤其在向荷蘭等一些出

行業概覽

口國減少進口及非洲豬瘟爆發的影響下，價格逐漸回升。雞苗的價格於2016年上漲至每隻雞隻人民幣3.1元，且將上漲至每隻雞隻人民幣7.2元（因2019年中國供應短缺）。隨著雞肉需求的增長，預計未來幾年，雞苗價格將持續上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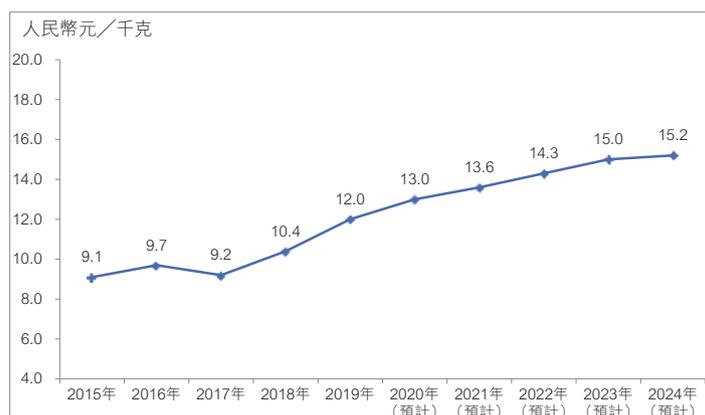
由於中國各地區養殖數量及養殖成本不同，雞苗價格因地區而異。例如，2018年山東省雞苗價格為每隻雞隻人民幣3.7元，高於中國的均價。因於2018年原種肉雞引入相對較低，2019年上半年肉雞存量仍然很低。同時，隨著下游市場需求增加，屠宰企業對活肉雞的需求亦增加，導致雞苗供應短缺。此外，隨著養殖技術不斷改善，肉雞的FCR不斷提升，因此，即使雞苗的價格上升至某一水平，養殖公司仍可獲利，市場對雞苗的需求源源不斷。隨著近期肉雞消費的恢復及供應短缺，白羽雞苗均價總體上漲。具體而言，自2018年以來，山東省的價格已超過全國平均水平。供需兩方面有利的因素支撐山東省的雞苗價格，於2019年，山東省雞苗均價達人民幣7.3元。

由於山東省是中國領先的白羽肉雞生產商中心，因此其雞肉製品的質量在市場上得到了高度認可。於市場繁榮時（如2019年），市場對龍頭企業提供的優質雞苗的需求將持續增加且其中大部分位於山東省。此外，山東省的白羽肉雞公司貢獻了中國白羽雞肉製品產量的絕大部分，這引致賣方的議價能力增強，雞苗的市場均價將因此提高。此外，根據2019年山東省更加嚴格的環保法規，大量的中小型肉雞養殖公司停產整頓並調整現有環保設施，以符合更加嚴格的規定，導致肉雞產能呈週期性下降。此外，肉雞養殖公司須一次性購買環保相關設備，以遵守山東省更加嚴苛的環保規定。由於雞苗供應不足及山東省肉雞養殖公司的成本上漲，2019年山東省白羽雞苗的平均價格高於中國平均價格。

於2020年，由於(i)肉雞養殖公司將於整改後再次投入運營；及(ii)肉雞養殖公司為遵守環境法規所產生的成本為一次性成本，雞苗的產能預計將提升，因此，如最新價格趨勢所示，山東省雞苗價格預計將下降，並將接近中國平均價格。

行業概覽

中國白羽肉雞的均價及預測，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白羽肉雞的均價含增值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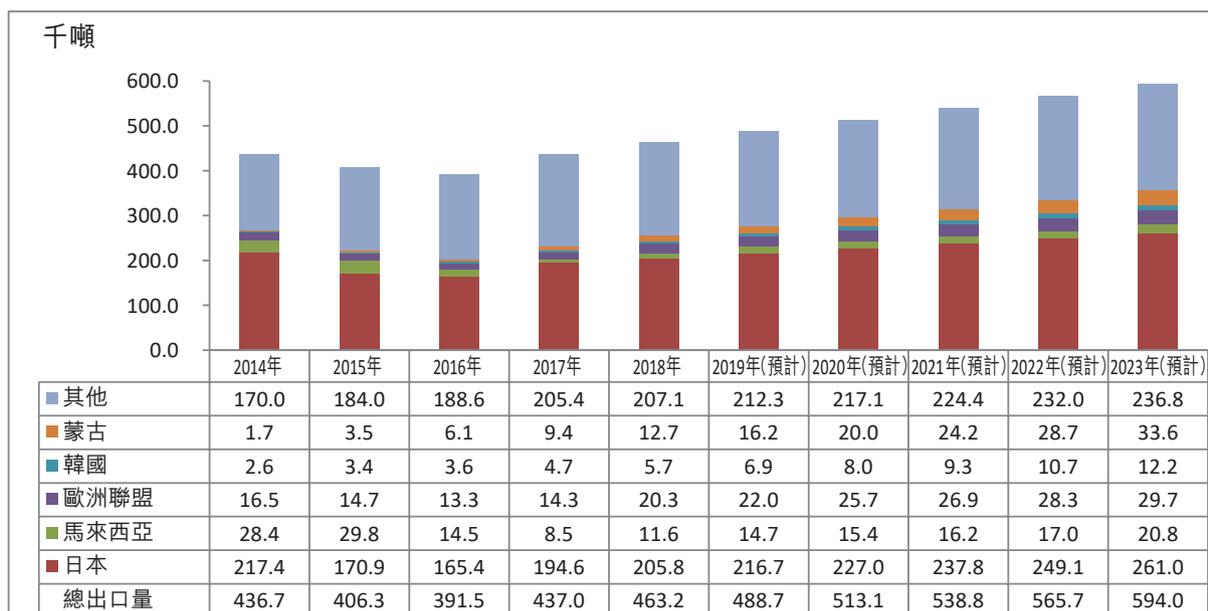
中國的白羽肉雞行業曾受若干週期性因素影響，包括禽流感、非洲豬瘟或不時發生的類似疾病的爆發，以及豬肉消費量及豬肉價格水平（豬肉業屬週期性行業）。白羽肉雞的均價由2015年的每千克人民幣9.1元增至2019年的每千克人民幣12.0元。雖受2017年初H7N9型禽流感爆發的不利影響，但白羽肉雞的價格在2018年非洲豬瘟爆發引發的蛋白質來源替代效應的推動下於2018年緩慢增至每千克人民幣10.4元。此外，相較於其他蛋白質來源，雞肉在中國的價格相對更具競爭力。就長期而言，該價格仍將獲得下游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的支撐，由於以下因素的影響，今後對白羽肉雞的需求將增加：(i) 配送方式現代化及電商普及度增加；(ii) 由於豬肉價格上漲，其（作為另一種主要蛋白質來源）消耗量下降；及(iii) 中國的城市化進程不斷推進。然而，受上文所載週期性因素影響，倘日後大規模爆發禽流感或類似疾病，白羽肉雞的平均價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雞肉市場的出口貿易

2014年至2018年間，雞肉出口量以1.5%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預計2018年至2023年將進一步以5.1%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

行業概覽

按出口目的地劃分的中國雞肉出口量及預測，2014年至2023年(預計)



合計
蒙古
韓國
歐洲聯盟
馬來西亞
日本
其他

2014年至2018年
年複合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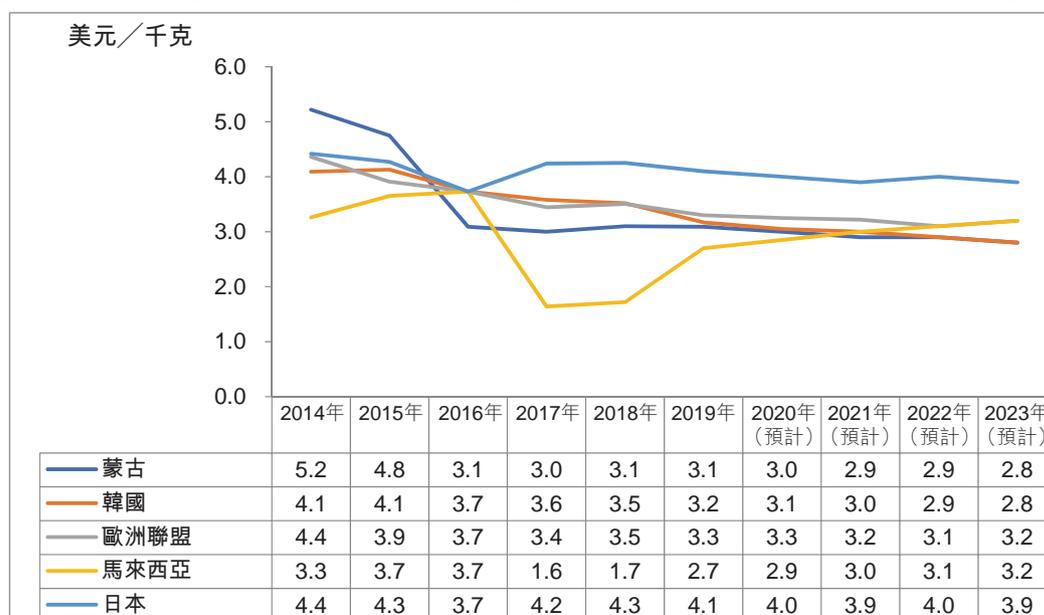
2018年至2023年
(預計)
年複合增長率

合計	1.5%	5.1%
蒙古	64.1%	21.6%
韓國	22.3%	16.2%
歐洲聯盟	5.3%	7.9%
馬來西亞	-20.1%	12.4%
日本	-1.4%	4.9%
其他	5.1%	2.7%

資料來源：中國海關總署、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雞肉出口由白羽雞肉佔主導地位。上述數據乃參考出口各類型的雞肉(其中包括活雞、冷凍、生鮮或冰鮮全雞以及雞肉部位和深加工雞肉)得出。

按出口目的地劃分的中國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出口價格，2014年至2023年(預計)



資料來源：聯合國商品貿易統計數據庫、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中國最大的雞肉製品出口市場為日本，佔2018年中國雞肉製品出口總量的44.4%。歐洲聯盟是中國雞肉的第二大出口市場。由於中國向美國出口的雞肉量甚微，因此，近期中美之間的貿易爭端對中國雞肉出口量的影響有限。

由於近年來國內生產量下降，中國的雞肉出口額由2014年的1,610.3百萬美元降至2018年的1,574.8百萬美元，2014年至2018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0.6%。2014年至2015年出口額下降主要是由於匯率及出口價格變動。隨著國內生產的恢復，受雞肉單價的增長驅動，中國雞肉出口總額迅速增長，預計於2023年將達2,164.7百萬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6.6%。預計2018年至2023年期間，日本仍將是中國最大的單一出口市場。

由於中國雞肉製品出口企業採用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並嚴格控制食品安全，中國雞肉製品的食品安全廣受全球各地(尤其是亞洲國家)公司的認可。具體而言，馬來西亞是一個對食品烹製流程有嚴格限制的伊斯蘭國家，一般僅自通過清真認證(一種有關穆斯林食品的全球認可伊斯蘭進口許可)的公司進口冷凍雞肉。這對全球的許多公司而言是進入馬來西亞肉雞市場的一個重大准入壁壘。

歐洲聯盟消費者高度關注環境保護、動物福利以及食品安全，對當地雞肉生產商實施的立法更為嚴格，因此營運成本更高。為保護當地生產商的利益，歐洲聯盟監管機構對進口雞肉實施關稅配額，僅向在年度配額之內的某些市場授予優惠准入及較低關稅。經過數年的談判，歐洲聯盟於2018年11月同意向中國雞肉授予低關稅配額，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生效。因此，預計中國向歐洲聯盟的雞肉出口量將於2019年增加，並於近期內保持穩步增長。

中國肉雞加工市場概述

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定義和分類

深加工雞肉製品是指通過煙燻、醃製或添加化學防腐劑而保存的雞肉，如雞肉香腸、雞肉火腿、雞塊、罐裝雞塊等等。深加工雞肉製品可分為半熟產品和即食產品，主要面向個人消費者。按加工方法劃分，深加工雞肉製品亦可分類為煙燻熟肉、醬雞肉產品、烤雞產品、醃製雞肉鬆以及油炸雞肉製品。

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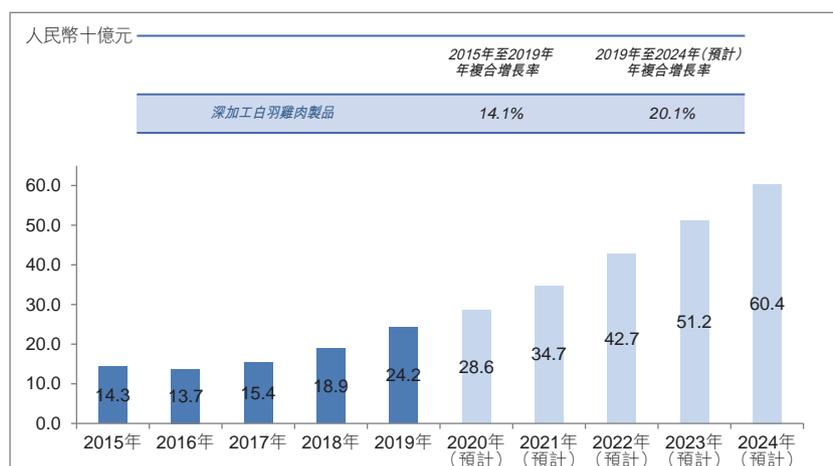
中國人的飲食偏好於活雞或冰鮮肉(一種在零至五攝氏度(0°C–5°C)下冷凍生食或加工食品的保存方法)。對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需求佔中國白羽雞肉消費總量的小部分。然而，

行業概覽

主要得益於越來越受到年輕一代的喜愛，加之其更方便烹飪以及更適合年輕人快節奏生活方式的特點，深加工白羽雞肉市場將迎來巨大的發展。此外，禽流感的全球爆發打擊了對活雞雞肉的整體需求，大眾消費者亦轉向深加工雞肉製品。

中國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幣143億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242億元，年複合增長率達14.1%。隨著更多元化產品組合的推出，再加上追求方便和多樣性的年輕一代的追捧，預計總市場規模將於2019年至2024年間以20.1%的年複合增長率繼續穩定增長。

按收入劃分的中國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市場規模，
2015年至2024年（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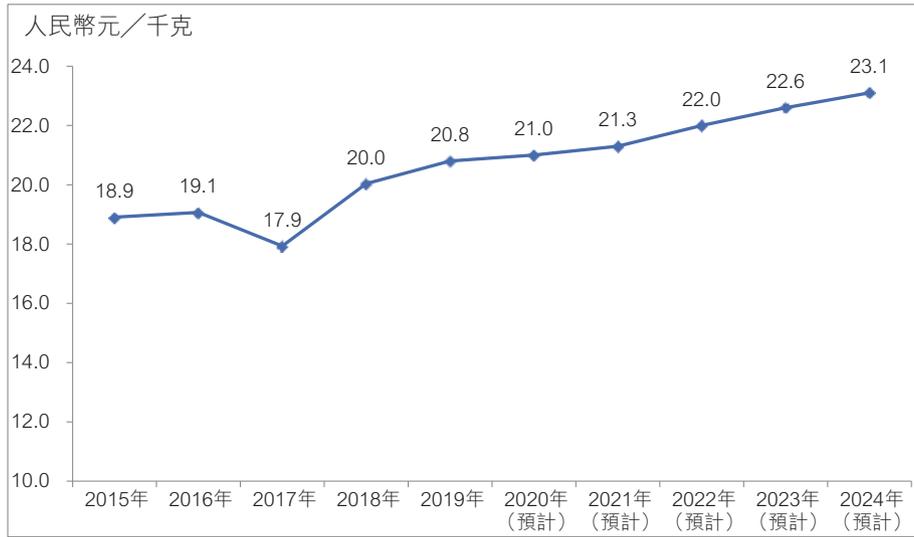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產品多樣化的增強將是深加工雞肉製品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以滿足口味、包裝、營養成分等方面的多種消費者需求。此外，隨著消費者對食品安全及質量擔憂的不斷加深，市場參與者可能會加強食品衛生和有機農業概念的宣傳。

行業概覽

中國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均價及預測，
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的白羽雞肉製品行業曾受若干週期性因素影響，包括禽流感、非洲豬瘟或不時發生的類似疾病的爆發，以及豬肉消費量及豬肉價格水平（豬肉行業屬週期性行業）。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平均價格自2015年每千克人民幣18.9元增至2019年每千克人民幣20.8元，並預計於2024年增至每千克人民幣23.1元。於2017年，由於爆發H7N9型禽流感，雞肉消費意願持續下降，導致雞肉製品價格下跌。此外，生雞肉價格下跌亦導致深加工雞肉製品的成本降低。於2018年，由於爆發非洲豬瘟，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價格上漲，導致雞肉製品的消費需求增加。預計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均價將繼續逐步上漲，由於以下因素的影響，今後對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需求將增加：(i) 配送方式現代化及電商普及度增加；(ii) 由於豬肉價格上漲，其（作為另一種主要蛋白質來源）消耗量下降；(iii) 透過線上電商平台及線下渠道不斷推進中國的城市化進程；及(iv) 深加工雞肉製品日趨多樣化。中國最大的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出口市場為日本。2018年，中國對日本出口量為209.9千噸，佔出口總量的78%。2018年的其他主要出口市場包括香港（佔9.6%）、新西蘭（佔4.2%）、英國（佔2.6%）及韓國（佔2.6%）。然而，受上文所載週期性因素的影響，倘日後大規模爆發禽流感或類似疾病，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平均價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單價一般比生肉製品要高，其中包括加工增值和品牌溢價。通過往價值鏈下游發展，直接向最終消費者銷售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雞肉生產商能夠獲得的利潤率

行業概覽

高於僅向商業客戶提供生雞肉製品的生產商。此外，B2C業務的加入能夠減輕與大型商業客戶議價能力的劣勢，並有助於提高雞肉生產商的利潤率。

深加工雞肉製品的主要銷售和分銷渠道包括線上電子商務平台和線下渠道，如超市、便利店以及特產店。得益於成熟的電子商務基礎設施、穩定的用戶線上購物習慣以及經強化的冷鏈物流設施，線上渠道近年來在中國發展顯著。

由於B2C業務的不同性質，深加工雞肉製品業務的成功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品牌名稱，尤其是品牌知名度和品牌聲譽。在選擇深加工雞肉製品時，最終消費者普遍最看重食品安全，而不是價格和包裝等其他因素。首次消費者一般傾向於選擇品牌知名度和聲譽更好的產品，如通過廣告或口碑推薦所獲悉的產品。因此，與生肉生產商相比，面向最終消費者的市場參與者需要實施更嚴格的安全和品控標準，向最終消費者投入更多營銷資源。

白羽肉雞適合屠宰、切割、冰鮮或冷凍儲存。其具有較強的工業性能，更適合油炸，被用作大多數加工肉類的原料。由於白羽肉雞與替代肉雞相比具有成本競爭力，其消耗主要集中在快餐店、學校、公司餐廳及用於深加工產品。因此，大中型公司通常飼養白羽肉雞。相比之下，在中國，黃羽肉雞主要針對家庭消費，通常以整只新鮮出售或加工及冰鮮。儘管生產效率較低，但黃羽肉雞的口味更適合傳統中國烹飪，如燉湯或煮湯。因此，黃羽肉雞通常由小型公司及個體農戶飼養。突出的特點之一為白羽肉雞通常經冰鮮或冷凍後出售，而黃羽肉雞通常在濕貨市場以活雞形式買賣。由於不同人群有不同的消費偏好及習慣，故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有彼等各自的目標消費群體並可迎合不同的消費情境。總體而言，白羽肉雞與黃羽肉雞之間並不存在過多競爭。僅在白羽肉雞供應明顯不足時，消費者才會轉向用黃羽肉雞作替代。

中國烏骨肉雞市場概述

生烏骨雞肉的市場規模

烏骨雞為稀有雞種，亦是中國古老雞苗之一，其皮膚、肉、骨及大部分內臟均為黑色，具有藥用、食用及觀賞價值。烏骨肉雞為原產於江西省泰和縣的當地品種。其體質結實，且由於其高抗病能力亦適合大規模養殖。興文烏骨肉雞是主要優質品種之一。興文烏骨肉雞歷史悠久，主要產於四川省。國家地理標誌產品保護自2013年開始已對其實施保護。作為一項優質產品，烏骨肉雞過往主要面向高收入客戶這一相對小眾的市場。雖然其價格更貴，但烏骨肉雞的營養和藥用價值更高。近年來，隨著中國人均收入增長，人們對健康飲食越發重視，導致烏骨肉雞的消費量迅速增加。中國烏骨雞肉的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

行業概覽

幣14億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21億元，年複合增長率為12.1%，且預計市場規模將從2019年起以11.3%的年複合增長率進一步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36億元。

烏骨肉雞的平均批發價

作為一種滋補品，烏骨肉雞主要在餐廳供應。有限的消費渠道導致烏骨雞肉的價格在年內波動。但是在不斷增長的消費群體的推動下，烏骨肉雞的平均批發價穩步增長。烏骨肉雞的平均批發價從2014年的每千克人民幣17.4元穩步增至2019年的每千克人民幣22.7元。在未來五年內，預計客戶購買力的提升和健康意識的加強會推高對烏骨肉雞製品的需求，並支持其價格繼續增長。預計平均批發價將增至2024年的每千克人民幣25.9元，自2019年起的年複合增長率為2.7%。

白羽肉雞和烏骨肉雞的飼養存在若干重大差異：(i)白羽肉雞的飼養主要集中於中國北方，而烏骨肉雞更適合在氣候溫和的地區飼養，如中國南方地區。目前烏骨肉雞的生產基地主要位於廣州、福建、江西以及四川，四川是烏骨肉雞的主要飼養地區；及(ii)大規模密集飼養方法(如雞籠飼養)廣泛用於白羽肉雞的飼養，而烏骨肉雞的飼養需要散養，不適合工廠化飼養。因此，烏骨肉雞的飼養無法緊密整合至本集團現有的白羽肉雞飼養業務，本集團在白羽肉雞業務方面的競爭優勢亦無法有效地轉換為烏骨肉雞業務的成功。

中國肉雞市場推動因素

不斷推進的城市化

目前，農村居民人均肉類消耗量約為城市居民的一半。城市化的不斷推進提高了農村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從而提高了農村居民消費能力。由於中國的城市化率(2018年為59.6%)相對低於發達國家，隨著近期中國城市化進程的持續推進，肉類需求潛力依然龐大。此外，隨著越來越多超市及速食餐廳的發展，城市化預計將創造更多對肉雞的需求。

出口增長

由於中國雞肉出口企業以全行業縱向一體化為特點，中國肉雞製品的食品安全長期以來一直得到全球範圍的認可，中國向主要出口國的雞肉出口價值亦快速增長。因此，儘管國內需求時常波動，中國雞肉市場依然保持穩健增長。

配送方式現代化及電商普及度增加

配送方式現代化(例如使用冷鏈物流)使新鮮及冷凍肉製品運輸更加方便。受益於現代化配送鏈，領先參與者開始採用線上渠道向最終消費者直接出售肉雞製品。按零售價值計，中國的互聯網零售深加工肉類及海鮮市場規模於過去數年出現迅猛增長，從2015年的人民

行業概覽

幣1,354.4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5,507.8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為42.0%。領先參與者線上渠道的成功施行促使越來越多的公司採用線上渠道。因此，現代化零售店及生鮮食品電商平台對生肉及深加工肉類的需求將會日益增加。配送鏈現代化及電子商務將有助於提升雞肉需求，並可能會改變肉雞製品的消費模式。

速食餐廳發展

速食餐廳發展為肉雞消費的主要推動因素。肯德基於1987年在中國設立，目前在中國1,100多個城市經營逾5,000家餐廳。麥當勞於1990年在中國開設第一家門店，目前擁有2,800多家門店，並計劃在未來五年內在中國另外開設1,500家門店。其他品牌連鎖速食餐廳亦非常受年輕一代歡迎，於最近數年快速擴張。

其他主要蛋白質來源消費下降

自非洲豬瘟爆發後，消費者轉向其他蛋白質來源以彌補豬肉消費的突然減少，雞肉的消費需求因此大幅增長。另外，消費者不斷追求更為健康的生活方式，選擇以白肉取代紅肉，而雞胸肉是白肉的主要類型，故肉雞逐漸成為主要的蛋白質來源。因此，雞肉的市價飆升。同時，由於國內產能無法立刻增加，雞肉進口預計將大幅增加。

消費者生活方式轉變

為了順應中國消費者不斷變化的生活方式及飲食習慣，領先參與者已投入大量研發資金以創造新產品。產品多元化的增加推動深加工雞肉製品市場增長，以便滿足消費者在口味、包裝、營養成分等方面的各種需求。

中國肉雞市場的主要威脅

國內及全球經濟波動

中國雞肉行業可能會受到全國或全球經濟狀況變動(包括GDP增長、通脹、政府政策、利率、就業等變動)的不利影響。例如，疲軟的經濟狀況可能導致需求減少、供應商破產及生產成本上升。匯率上升可能削弱出口企業的競爭力並減少其收入。

疾病爆發

禽流感或其他類似疾病或會在肉雞養殖過程中爆發。為防止禽流感的傳播，上萬的肉雞可能被宰殺及掩埋，這或會對肉雞生產產生重大影響。進口國家爆發疾病亦將導致祖父母代種雞苗進口減少，從而導致肉雞供應的短缺。該等疾病的爆發及負面報導將對消費者信心產生不利影響，導致市場需求縮減及企業盈利能力下降。

飼料成本上升

肉雞生產的主要營運成本為飼料成本。飼料以玉米、豆粕、小麥、高粱為主，短期內難

以用其他材料替代。耕地面積大幅減少、氣候異常及國家農業政策的變動將導致上述農產品產量減少及價格上漲。

中國肉雞市場未來趨勢

深加工雞肉製品擴張

深加工雞肉製品相比生雞肉製品優勢諸多。首先，通過使用不同類型的原材料及不同的加工方法，可生產專為不同消費者群體量身定制的各類深加工雞肉製品。其次，生產商可控制深加工雞肉製品中脂肪、膽固醇、鹽分、添加劑及其他成分的水平，通過調整加工過程中使用的原材料提供營養均衡的產品。最後，深加工雞肉製品一般為即食製品，越來越受追求便利的消費者歡迎。

深加工肉雞製品在歐洲、美國、日本和其他發達國家都十分受歡迎，而這些國家廣泛採用了先進的雞肉深加工技術和設備。與之相反，中國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市場仍處於發展階段，其中深加工雞肉製品僅佔全國雞肉消費總額的約14%，遠遠低於發達國家40–70%的平均水平。國內雞肉深加工朝標準化、機械化和自動化方向不斷發展，並且中國的深加工雞肉市場具有巨大的發展潛力。

更為集中化和一體化的市場

中國商品肉雞場的產能正在逐步擴大。產能為每日50,000隻或以下肉雞的肉雞場正在減少。另一方面，具備完整生產線的大型企業的市場份額在不斷增加。與僅關注某一生產流程階段的公司相比，該等相對較大的企業具有較強的抗風險能力。縱向一體化有助於相關企業消除生產流程上游至下游的風險、避免業務表現波動並保障上游原材料的質量和下游消費者的最終產量。隨著縱向一體化不斷推進，企業間的競爭將跨越整個價值鏈。

業務模式變化

「公司+農場主」模式廣泛用於肉雞生產。該模式有助於公司解決日常業務經營及發展中可能遇到的困難，包括缺乏資金、土地可用性、環境管制成本等，但該模式並不利於監控整個生產，使公司難以確保最終產品的質量。由於禽流感仍然時有爆發，客戶對雞肉製品的安全性給予了極大的關注，這將促使更多的國內肉雞企業將業務從「公司+農場主」模式延展轉換至未來的一體化產業鏈模式，從而可以有效減少疾病和食品安全事件的發生。

活禽市場的交易減少

2013年H7N9型禽流感的爆發給肉雞市場(尤其是嚴重依賴在濕貨市場銷售活禽的黃羽肉

行業概覽

雞市場)造成巨大損失。為了控制禽流感的蔓延，政府已加強對活禽交易市場的管控。儘管傳統飲食偏好活禽，但預計在未來冰鮮或冷凍肉雞製品將逐漸佔據活黃羽肉雞的市場份額。

採用B2C業務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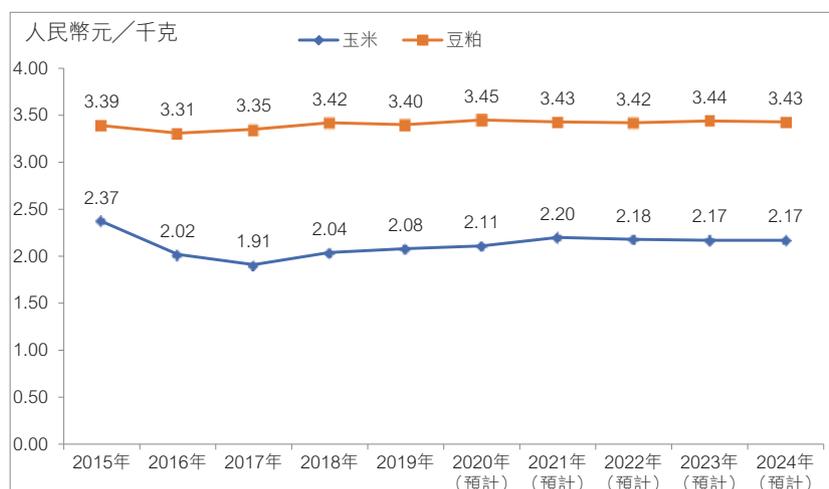
由於B2C模式可創造更高的利潤率且亦對建設品牌形象大有裨益，越來越多的行業參與者積極採用該模式，從而能夠直接向最終消費者出售肉雞製品。然而，由於上述參與者過去通常通過B2B出售肉雞製品，且其B2C品牌對於最終消費者來說相對較新。因此，其需要積極宣傳產品以便對最終消費者進行更廣泛的品牌曝光。但是，隨著廣告成本不斷增加(舉例而言，一個領先的媒體平台上的一條有效廣告的成本至少需要人民幣數百萬元)，打算進入B2C市場的公司需要就市場營銷投入大量資金。

禽肉加工企業及交易商通常會與一體化食品服務提供商合作或訂立合作協議，一體化食品服務提供商作為接觸最終消費者的線下銷售平台的中間商行事。該等中間商向線下銷售平台(如便利店和超市)提供增值服務，包括食品採購、物流及分銷服務。在大多數情況下，中間商會首先向禽肉加工企業及交易商定購，然後再將產品出售予線下銷售平台。由於中間商通常在全國各地擁有較高的線下銷售平台(包括便利店和超市)覆蓋率，故與一體化食品服務提供商合作，使禽肉加工企業及交易商能夠以具時間效益和成本效益的方式在全國各地擴大其最終消費者規模並提升其品牌知名度。為使中間商為其線下銷售平台提供服務，中間商通常與禽肉加工企業及交易商合作以保證所需商品的供應。

肉雞市場的價格和原材料

主要飼料價格及預測

中國主要飼料的均價及預測，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部；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主要飼料的均價包含增值稅。

於2016年3月，由於玉米臨儲庫存量達到高位，中國政府宣佈終止儲備政策並出台新的直接補貼政策，據此玉米市場將會面臨銷售壓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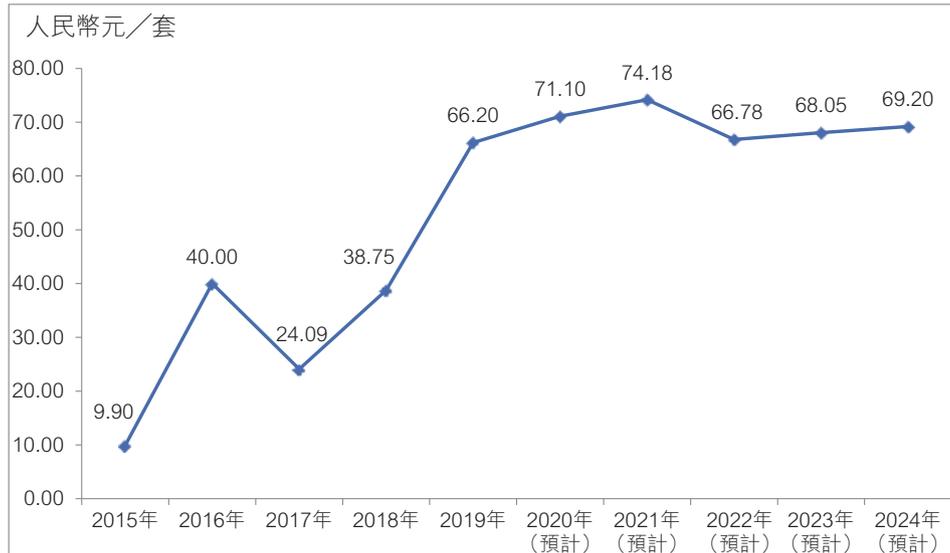
另一方面，由於中國國內豆粕生產高度依賴進口，故豆粕價格主要受國外主要產區豆粕價格的影響。例如，於2016年上半年，由於美國和巴西產量下降，豆粕的國內價格銳增。

行業概覽

近期，玉米和豆粕價格保持穩定，分別約為每千克人民幣1.9至2.1元及每千克人民幣3.2至3.5元。山東陽穀的玉米及豆粕公司通常為小型貿易公司，通常在利潤優厚時成立，在利潤轉低時關閉。

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及預測

中國父母代種雞苗的均價及預測，2015年至2024年(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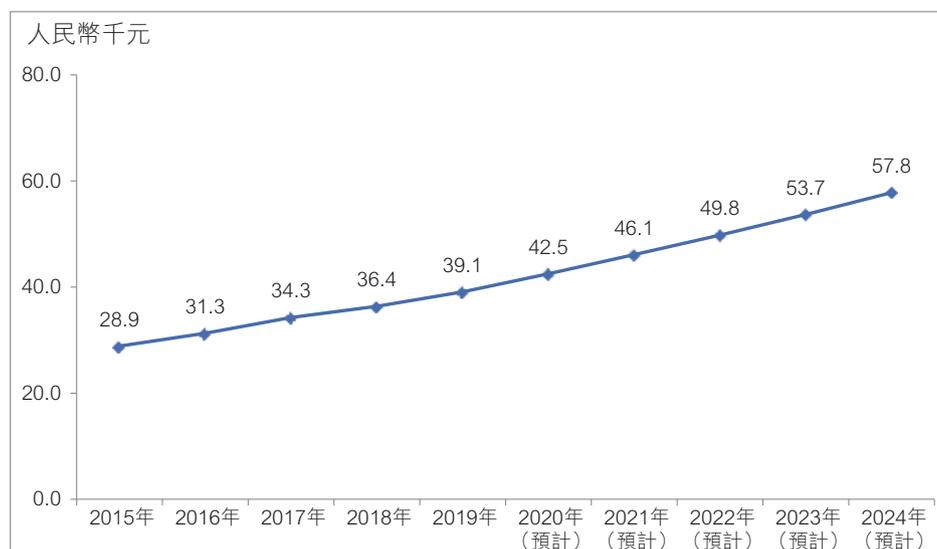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一套父母代種雞苗包含一隻公雞及約七隻母雞。

由於未引進足夠的祖父母代種雞苗，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於2016年上漲。於2017年，由於受H7N9型禽流感的影響，雞苗的價格下滑，因此養殖企業減少了對父母代種雞苗的採購，這導致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降低。於2018年，雞苗的價格逐漸回升且市場信心增強。因此，加上供應短缺，父母代種雞苗的價格上漲並於2019年達到每套人民幣66.2元。隨著非洲豬瘟爆發，預計短期內父母代種雞苗價格將穩定保持高位。之後，隨著國內祖父母代種雞苗育種戶的湧現，預計未來其價格將會下降。

中國肉雞市場的年人均工資

中國肉雞市場的年人均工資，2015年至2024年（預計）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肉雞市場的年人均工資從2015年的人民幣28.9千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39.1千元，預計將於2024年增至人民幣57.8千元。

中國肉雞市場的競爭格局

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與其他白羽肉雞生產商之間的區別

	全面一體化	其他
業務模式	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貫穿整個家禽業價值鏈，包括飼料加工、養雞、屠宰加工、分銷及銷售禽肉製品。	其他白羽肉雞生產商負責整個價值鏈的一個或幾個部分。其中絕大部分生產商在養雞過程中採用「公司+農場主」或「公司+經紀+農場主」模式，即白羽肉雞生產商為農場主提供標準化資源，而農場主負責飼養商品代肉雞，並在商品代肉雞成年後將其售予生產商。 相較「公司+農場主」業務模式，「公司+經紀+農場主」業務模式確保公司可按預先釐定的價格獲取協定數量，同時保證農場主的利益及權利。

行業概覽

	全面一體化	其他
毛利水平	約11%至15%，全面一體化肉雞生產商可根據市場需求調整生產水平及售價，從而更好地控制其毛利水平。	約7%至10%，非全面一體化肉雞生產商的毛利水平受產業價值鏈上游及下游的高度影響。
業務規模	大多數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為大型企業。儘管彼等在肉雞場數量上所佔份額較小，但卻在中國禽肉輸出量上佔有一定份額。	大多數農場為小型家庭單位，農場平均生產規模為1,000隻至2,000隻。
發展策略	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旨在發展整個業務的所有部分，包括擴大產能、開發以B2C產品為重點的產品組合、提升研發能力、拓展銷售及分銷網絡、開拓新市場以及尋求併購機會。	其他白羽肉雞生產商旨在與更多農場主建立合作關係，從而實現規模經濟，並實現對來自農場主的供應量及成本的控制。

按商品肉雞產量計的中國五大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2019年)⁽¹⁾

排名	公司	產量 (百萬隻)	市場份額
1	A公司 ⁽²⁾	505.2	9.5%
2	本集團	162.3	3.1%
3	B公司 ⁽³⁾	140.0	2.6%
4	C公司 ⁽⁴⁾	128.2	2.4%
5	D公司 ⁽⁵⁾	120.0	2.3%
	前五名	1,055.7	19.9%
	合計	5,293.5	100.0%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 (1) 全面一體化指企業負責整個商業飼養流程，而非「公司+農場主」生產。
- (2) A公司專門從事白羽肉雞生產。其為一家中國領先的全面一體化肉雞生產商，經營範圍涵蓋從生產到銷售的各個環節，包括繁殖孵化、肉雞飼養、肉雞孵化、飼料加工、肉雞加工、食品加工、銷售等。
- (3) B公司為一家中國領先的全面一體化肉雞生產商，經營範圍涵蓋肉雞飼養、飼料生產、屠宰、冷藏、食品加工、出口等。
- (4) C公司經營範圍涵蓋肉雞屠宰、分割、食品加工、冷凍及銷售，其主要產品包括冷凍及冰鮮雞肉製品等。

行業概覽

- (5) D公司為集食品、農業、金融及工業產品及服務為一體的多元化跨國企業集團。在農業領域，D公司為食品及動物營養產品製造商提供糧食、油籽及其他農產品採購、加工及配給服務。

中國白羽肉雞生產行業仍然相對分散，五大生產商僅佔2019年市場總產量的19.9%。本集團約佔2019年中國總產量的3.1%。

一般而言，經營規模較大的公司採用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使白羽肉雞生產商能夠通過減少中間環節來提升運營效率及優化其成本結構，以及確保肉製品的原材料供應。此外，其使白羽肉雞生產商能夠更好地抵禦市場風險、監控產品質量及向市場客戶提供安全健康的肉製品。其次，擁有不同業務模式的公司不具備可比性。例如，部分公司應用「公司+農場主」模式委託管理雞隻。該等公司的業務模式、毛利水平、業務規模及發展策略與全面一體化生產商（如本集團）不同。因此，為公平地比較和真實反映競爭格局，將本集團與經營規模相近的公司進行比較屬合理。

按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計的中國五大全面一體化白羽雞肉出口商（2018年）

排名	公司	出口收入 (百萬美元) ⁽¹⁾	市場份額	出口量 (千噸) ⁽¹⁾	市場份額
1	本集團	129.0	8.6%	44.2	10.4%
2	E公司 ⁽²⁾	110.0	7.4%	25.2	5.9%
3	F公司 ⁽³⁾	90.0	6.0%	17.9	4.2%
4	G公司 ⁽⁴⁾	61.0	4.1%	18.9	4.5%
5	A公司	57.4	3.8%	15.8	3.7%
	前五名	447.4	29.9%	121.9	28.7%
	合計	1,496.1	100.0%	424.7	100.0%

資料來源：海關總署；弗若斯特沙利文

附註：

- (1) 產品包括生肉雞製品線及深加工肉雞製品線。
- (2) E公司經營範圍涵蓋作物種子銷售，並已逐步發展壯大，形成了涵蓋種子改良、種植業、飼料業、水產養殖業、農牧產品加工、食品銷售、進出口貿易等領域的現代農牧業全產業鏈。
- (3) F公司經營範圍涵蓋肉類及家禽食品、玉米澱粉和天然色素等業務領域。F公司已形成飼料供應、養殖、屠宰分割、食品加工、澱粉生產、色素提取等支柱產業。
- (4) G公司為一家大型產業化集團公司，經營範圍涵蓋肉雞養殖、飼料生產、屠宰加工、調味品生產、熟食生產、雞骨調味品生產、冷藏配送、商業連鎖、國際貿易等。

出口雞肉製品的產品種類包括生雞肉和深加工雞肉。許多中國雞肉出口商均關注生雞肉或深加工雞肉，若僅關注一種產品，則會對未來經營構成風險。例如，進口國通常對生

行業概覽

雞肉進口設有更為嚴格的管控，因此，生雞肉的出口需求均以政策為導向，可能會不斷變化。同時具有生雞肉和深加工雞肉製品業務的雞肉出口商更有可能維持穩定的收入。

在白羽雞肉出口商中，就出口收入計，本集團於2018年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為8.6%（按產生的出口收入計量），就2018年出口量計，市場份額為10.4%（按產生的出口量計量）。五大參與者佔2018年中國總出口收入的29.9%及2018年中國出口總量的28.7%。

2019年，按生產雞隻數量及生產噸數計，本集團在中國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總產量中所佔市場份額分別為1.7%及1.4%。

本集團競爭優勢

本集團是一家領先的縱向一體化白羽肉雞及雞肉生產商，經營從飼料生產、肉雞養殖、屠宰、加工到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出售的完整價值鏈。憑藉多年的行業經驗及先進的經營專業技術，本集團已實現大規模及高效率生產。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及安全控制使本集團處於雞肉行業前沿，並幫助本集團與大型業務客戶建立穩固的客戶關係。

在白羽肉雞生產商中，本集團處於雞肉出口市場的領先地位，於2018年貢獻8.6%的雞肉出口收入。憑藉多年向大型業務客戶供應肉雞製品的經驗，本集團已在雞肉市場建立品牌聲譽以及高標準品質與安全控制能力，這有利於本集團擴張B2C業務模式下的市場份額。本集團已做好準備把握以最終消費者為目標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增長機會，這預計將在提高未來的整體利潤率中起到促進作用。

進入壁壘

資金

在肉雞市場，公司通常需要充足的土地面積用於飼養肉雞。此外，公司一般採購自動養殖及屠宰設施等先進設備以提高產品質量及生產力，而安裝設備需要大量資金投入。這項資金投入要求會為初創公司（尤其是中小型公司）帶來沉重的財務負擔，因而遏制新入行者進入該行業並與當前參與者競爭。

人才

控制養殖環境（包括溫度、通風等）對肉雞養殖流程而言相當重要。因此，為確保肉雞製品質量符合客戶要求，具有相關行業洞察力的專業管理人才至關重要。此外，高效的生

行業概覽

肉及深加工肉製品生產需要經驗豐富的屠宰及加工工人。然而，肉雞養殖行業的專業管理人才以及經驗豐富的屠宰及加工工人供不應求，且傾向於在提供高薪及聲譽較高的大型知名公司就職，從而使新入行者喪失與當前參與者競爭的重要人力資本。

技術

隨著公眾對食品安全意識的不斷提高，在中國肉雞市場中的各公司不得不採取先進技術監控養殖場和屠宰場的實時狀況，以便及時發現並控制疫情的爆發。建立綜合性監控系統需要大量的時間和投資，這對新入行者造成了障礙。

出口許可證和相關能力

雞肉生產商需要取得目的地國的許可證方可出口至海外市場。若目的地國對肉質標準有較為嚴格的規定，則產能和實力有限且無法滿足這些規定的雞肉生產商在出口市場將不具競爭力。

多元化業務模式

憑藉豐富的行業經驗與充足的資金，中國領先行業參與者已建立一體化業務模式，使其可生產多元化的產品類型，例如生雞肉製品、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此外，這些領先參與者已研發出一套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通過該系統生產的產品符合出口目的地的進口規定，因此領先參與者可將其產品出口至海外。生雞肉製品、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國內和出口市場在過去幾年中增長迅速並且預計在不久的未來將進一步增長，因此擁有多元化業務模式的領先參與者能夠把握有利市場趨勢。

資料來源及研究方法

本公司委託獨立行業顧問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有關中國肉雞市場及其他主要海外肉雞市場的資料。本公司已同意就報告向弗若斯特沙利文支付人民幣1,300,000元的費用。董事認為該費用反映了市價，且不影響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所載觀點及結論的公正性。

在編輯和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開展了初步研究（涉及與行業專家及行業參與者訪談）及次級研究（涉及審查政府官方統計數據、行業出版物、主要市場參與者的年報所發佈的統計數據及其自身數據庫中有關肉雞市場的數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通過針對宏觀經濟數據繪製的歷史數據分析作出了不同市場規模的預測，以及相關行業驅動因素及專家意見整合的相關數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假設中國及主要海外國家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於預測期間內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關於弗若斯特沙利文

弗若斯特沙利文是一家於1961年創立的獨立全球諮詢公司，提供行業研究、市場戰略、增長諮詢及企業培訓服務。其業務涵蓋材料及食品、消費品、金融、工業及機械、汽車及

行業概覽

交通、化學品、商業航空、能源及電力系統、環保及建築科技、醫療保健、工業自動化及電子與科技、媒體及電訊等行業領域。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包括有關中國肉雞市場和其他主要海外肉雞市場數據的資料。

董事的確認

董事在作出合理查詢後確認，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日期起，報告中所示市場資料概無出現可能使本節所載資料有保留意見、相抵觸或受影響的不利變動。

監管概覽

本節載列規管我們於中國和日本的業務運營及我們對若干主要海外國家(包括日本、歐洲聯盟(荷蘭)／(英國)、馬來西亞、韓國、蒙古及新加坡)之出口業務的主要法律、法規、規則及政策概要。

中國法律法規

有關現代畜牧、家禽養殖及加工行業的政策

自2006年起，國務院及農業農村部(「**農業部**」)已頒佈一系列政策，旨在推動現代畜牧、家禽養殖及加工行業的發展。該等政策包括國務院於2007年1月26日頒佈的《國務院關於促進畜牧業持續健康發展的意見》、農業部於2010年3月29日頒佈的《農業部關於加快推進畜禽標準化規模養殖的意見》、農業部於2018年1月30日頒佈的《關於印發<2018年畜牧業工作要點>的通知》及農業部於2019年1月30日頒佈的《關於印發<2019年畜牧獸醫工作要點>的通知》。

上述政府文件提倡整合、提高畜牧業的工業化及專業化水平、加快畜禽養殖及推進其品種改良及轉變畜禽的繁育及飼養模式。此外，該等政府文件亦載明了為畜牧業及農業企業提供多種政府優惠政策及獎勵，包括增加財政補貼及支持畜牧業及農業、將對農業機器及設備的財政補貼的適用範圍擴大至包括畜牧設備、創新擔保方式、擴大抵押質押範圍、推動建立銀行、政府、企業和擔保機構風險共擔機制、爭取擴大畜牧業保單保費補貼試點範圍及讓市場發揮作用促進現代畜牧業發展。

大規模牲畜養殖業

畜禽養殖場備案

《中華人民共和國畜牧法》(「**畜牧法**」)於2005年12月29日由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頒佈，於2006年7月1日生效並於2015年4月24日修訂。《畜牧法》規定畜禽養殖場應當具備的條件，並要求養殖場興辦者將養殖場的名稱、養殖地址、畜禽品種和養殖規模，向養殖場所在地縣級地方人民政府畜牧獸醫行政主管部門備案，取得畜禽標識代碼。畜禽養殖場應當具備下列條件：

- 有與其養殖規模相適應的生產場所和配套的生產設施；
- 有為其服務的畜牧獸醫技術人員；

監管概覽

- 具備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畜牧獸醫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防疫條件；
- 有對畜禽糞便、廢水和其他固體廢棄物進行綜合利用的沼氣池等設施或者其他無害化處理設施；及
- 具備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

根據《畜牧法》的規定，從事種畜禽生產經營的單位或個人，應當取得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申請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的申請人，應當符合《畜牧法》所規定的多項條件。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由縣級或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獸醫行政主管部門發放，有效期為三年。

申請取得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的申請人，應當符合下列條件：

- 生產經營的種畜禽必須是通過國家畜禽遺傳資源委員會審定或者鑒定的品種、配套系，或者是經批准引進的境外品種、配套系；
- 申請人擁有與生產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畜牧獸醫技術人員；
- 申請人擁有與生產經營規模相適應的繁育設施設備；
- 申請人具備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畜牧獸醫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種畜禽防疫條件；
- 申請人擁有完善的質量管理和育種記錄制度；及
- 申請人具備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條件。

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由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97年7月3日頒佈，並分別於2007年8月30日、2013年6月29日及2015年4月24日進行修訂。該部法律規定，動物飼養場應當符合下列動物防疫條件，動物飼養場經營者應當向縣級或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獸醫行政主管部門申請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 場所的位置與居民生活區、生活飲用水源地、學校、醫院等公共場所的距離符合國務院獸醫主管部門規定的標準；

監管概覽

- 生產區封閉隔離，工程設計和工藝流程符合動物防疫要求；
- 場所有相應的污水、污物、病死動物、染疫動物產品的無害化處理設施設備和清洗消毒設施設備；
- 場所有為其服務的動物防疫技術人員；
- 場所有完善的動物防疫制度；及
- 場所具備國務院獸醫主管部門規定的其他動物防疫條件。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動物防疫法》的規定，動物疫病預防控制機構應當對動物疫病的發生、流行等情況進行監測；從事動物飼養、屠宰、經營、隔離、運輸及／或與此有關的其他活動的單位或個人發現動物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應當立即向當地獸醫主管部門、動物衛生監督機構或者動物疫病預防控制機構報告，並採取隔離等其他控制措施，防止動物疫情擴散。根據農業部於2002年6月10日頒佈的《國家動物疫情測報體系管理規範(試行)》，大型動物飼養場爆發若干類別疫情時應進行定期監控，而所有動物疫情監測有關的文件須於規定時限內上報農業部畜牧獸醫局。

對在動物疫病預防和控制、撲滅過程中強制撲殺的動物、銷毀的動物產品和相關物品，縣級或以上人民政府應當給予補償。具體補償標準和辦法由國務院財政部門會同其他有關部門制定及採取。因依法實施強制免疫造成動物應激死亡的，給予補償。具體補償標準和辦法由國務院財政部門會同其他有關部門制定及採取。

污染防治

根據國務院於2013年11月11日頒佈並於2014年1月1日生效的《畜禽規模養殖污染防治條例》規定：

- 新建、改建或擴建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符合畜牧業發展規劃、畜禽養殖污染防治規劃，滿足動物防疫條件，並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對環境可能造成重大影響的大型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編製環境影響報告書；
- 畜禽養殖場、養殖小區應當建設相應的畜禽糞便、污水與雨水分流設施，畜禽糞

監管概覽

便、污水的貯存設施，糞污厭氧消化和堆漚、有機肥加工、製取沼氣、沼渣沼液分離和輸送、污水處理、畜禽屍體處理等綜合利用和無害化處理設施；

- 中國鼓勵和支持採取糞肥還田、製取沼氣、製造有機肥等方法，對畜禽養殖廢棄物進行綜合利用；
- 中國鼓勵和支持採取種植和養殖相結合的方式消納利用畜禽養殖廢棄物，促進畜禽糞便、污水等廢棄物就地就近利用；
- 中國鼓勵和支持沼氣製取、有機肥生產等廢棄物綜合利用以及沼渣沼液輸送和施用、沼氣發電等相關配套設施建設；及
- 畜禽養殖場污染防治設施必須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使用。畜禽養殖廢棄物綜合利用措施必須在畜禽養殖場投入運營的同時予以落實。環境保護行政主管部門在對畜禽養殖場污染防治設施進行竣工驗收時，其驗收內容中應包括畜禽養殖廢棄物綜合利用措施的落實情況。

與食品行業整體相關的法律及法規

食品安全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9年2月28日通過並於2015年4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及其實施條例(由國務院於2009年7月20日頒佈並於2016年2月6日及2019年12月1日進行修訂)已採用如下方面的措施及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以提高食品安全及防止出現大規模食品安全事故：

- 加強地方政府監管及協調食品安全規管工作的職能；
- 加強食品安全風險監測及評估，盡早介入及迅速控制食品安全事故；
- 修訂使用食品添加劑的標準及加強對使用食品添加劑的監管；
- 建立食品召回制度；
- 廢除食品安全免檢制度；
- 闡明制定食品安全標準的基本原則；及
- 制定食品流通許可證制度。

食品生產

根據《食品安全法》的規定，中國對食品生產實行許可證制度。根據於2017年11月17日生效並於2020年3月1日修訂的《食品生產許可管理辦法》，食品生產企業須具備該辦法所規定

監管概覽

的生產條件並須取得食品生產許可證。擬生產食品的企業須向企業所在地縣級以上市場監管部門提出申請。食品生產許可證的有效期為五年。

根據於2005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及於2014年8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管理條例實施辦法》，中國對乳製品、肉製品、飲料、米、麵粉、食用油、酒類及其他直接關係人體健康的產品實行生產許可證制度。企業擬生產列入由政府制定的目錄需要領有生產許可證的工業產品，應當向企業所在地省級質量技術監督局提出申請並取得生產許可證。生產許可證的有效期為五年。

根據於2005年9月1日生效的《食品生產加工企業質量安全監督管理實施細則(試行)》，中國在食品行業中實行食品質量安全市場准入制度。從事食品生產加工的企業，必須符合政府制定有關食品安全生產的標準及獲取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所生產或加工的食品必須通過安全檢驗並加印(貼)食品安全標誌(或標貼)以顯示食品安全後，方可出廠並進入目標市場。

使用食品添加劑

根據中國食品安全法律，除非確有必要且經過風險評估證明對健康無害，否則應完全避免使用食品添加劑。國務院衛生行政部門規定，有關使用食品添加劑(尤其是可允許使用的食品添加劑、其使用範圍及用量)的標準應當根據技術必要性和食品安全風險分析的結果及時修訂。食品生產經營者應當按照該等有關可允許使用的食品添加劑、其使用範圍及用量的標準使用食品添加劑，不得使用除食品添加劑以外任何危害人體健康的化學物質。

食品生產者採購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應當查驗供貨者的許可證和產品合格證明；對無法提供合格證明供貨者的食品原料，食品生產者應當按照食品安全標準進行檢驗；食品生產者不得採購或者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標準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食品生產企業應當就生產食品所採購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劑、食品相關產品建立進貨查驗記錄制度，並將該等產品的名稱、數量、規格、進貨日期以及供貨者名稱及聯繫方式等資料的記錄至少保留兩年。

食品標識

於2009年10月22日生效的《食品標識管理規定》列明，食品標識應當標註食品名稱、產

監管概覽

地、生產日期、保質期、淨含量、配料清單、生產者的名稱、地址及聯繫方式以及生產者所採納的安全標準守則。

食品在其名稱或說明中標註「營養」或「強化」字樣的，應當按照國家有關規定，標註該食品的營養素和熱量，並符合國家標準規定的定量標示。實施生產許可證管理的食品，食品標識應當標註食品生產許可證編號及QS(質量安全)標誌。

食品標準化

根據於201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保障人體健康、人身、財產安全的標準以及其他法律法規規定強制執行的標準分類為「強制性標準」。食品衛生標準屬強制性標準。

食品檢驗

根據《食品安全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中國已對食品生產及經營實施檢驗制度。縣級以上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監督管理部門應當對食品進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抽樣檢驗，並依據有關規定公佈檢驗結果，不得免檢。食品生產企業可以自行對所生產的食品進行檢驗，也可以委託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食品檢驗機構進行檢驗。

食品召回

根據中國食品安全法律，中國實施食品召回制度。根據於2015年9月1日生效的《食品召回管理辦法》，根據食品安全危害的嚴重程度，食品召回級別分為三級：一級召回、二級召回及三級召回。食品召回行動分為「主動召回」及「責令召回」。食品生產經營者發現其生產經營的食品屬不安全食品的，應根據上述條文立即停止生產經營，並召回和處置有關不安全食品。未有遵守該規定的食品生產經營者，由食品藥品監督管理部門給予警告或罰款或其他行政處罰。

產品質量

《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我們生產的產品必須符合中國有關產品質量的法律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產品質量法》」)於2018年12月29日生效，是監督及管理產品質量的主要規管法律。

根據《產品質量法》，生產者應對其生產的產品質量負責，銷售者則須採取合理措施確

監管概覽

保其銷售的產品質量。除非生產者可以證明屬以下情形之一，否則生產者須對其缺陷產品引起的任何人身傷害或缺陷產品以外的其他財產損害承擔賠償責任：

- 未將產品投入流通的；
- 產品投入流通時，引起損害的缺陷尚不存在的；或
- 將產品投入流通時的科學技術水平尚不能發現缺陷的存在的。

若缺陷乃由銷售者造成，則銷售者將對其銷售的任何缺陷產品引起的任何人身傷害或缺陷產品以外的其他財產損害承擔賠償責任。任何人士因缺陷產品而受傷或其財產遭受損害，可向產品的生產者或銷售者請求賠償損失。

農產品安全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6年4月29日頒佈並於2018年10月26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產品質量安全法》(「《農產品安全法》」)監督及管理初級農產品(包括農業活動過程中獲得的植物、動物、微生物及其他產品)的質量及安全。《農產品安全法》在以下方面監管農產品，以確保其符合保障人的健康、安全所必要的要求，包括：

- 農產品質量安全標準；
- 農產品產地；
- 農產品生產；及
- 農產品包裝和標識。

根據《農產品安全法》，農產品生產者須合理使用化學產品，以避免污染農產品的產地。農產品生產者亦須確保，在農產品生產、包裝、保鮮、貯存及運輸過程中所使用的防腐劑、添加劑及其他化學製品須符合國家有關強制性的技術規範，否則不得銷售該等產品。

產品責任

根據全國人大於1986年4月12日頒佈並於2009年8月27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及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93年10月31日頒佈並於1994年1月1日開始生效以及由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3年10月25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生產者和銷售者應共同對其生產和銷售的缺陷產品對消費者造成的損失及損害承擔責任。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9年12月26日頒佈並於2010年7月1日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規定，因產品缺陷危及他人人身、財產安全的，該產品的生產者和銷售者應當承擔侵權責任。

有關對外貿易的法律及法規

貨物進出口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並分別於2004年4月6日和2016年11月7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及商務部於2004年6月25日頒佈，於2004年7月1日開始生效並於2016年8月18日及2019年11月30日修訂的《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辦法》，在中國從事貨物進出口的對外貿易經營者應當向國務院對外貿易主管部門或其委託的機構辦理備案登記。對外貿易經營者未按照規定辦理備案登記的，海關不予辦理進出口貨物的報關驗放手續。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頒佈並於2017年11月5日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及其他相關法規，進出口貨物可以由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自行辦理報關納稅手續，也可以由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委託海關准予註冊登記的報關企業辦理報關納稅手續。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報關企業辦理報關手續，必須依法經海關註冊登記。

根據於2018年12月29日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出口商品檢驗法》及其實施條例，列入國家商檢部門編製的必須實施強制性檢驗的進出口商品目錄的進出口商品，應由商檢機構實施檢驗；無須實施強制性檢驗的進出口商品須接受抽樣檢查。收發貨人或其委託代理可向商檢機構申請商檢。

根據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0日頒佈並於2002年1月1日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貨物進出口管理條例》，中國對貨物進出口實行統一的管理制度。中國准許貨物的自由進出口，依法維護公平、有序的貨物進出口貿易。除法律、行政法規明確禁止或者限制進出口的貨物外，任何單位或個人均不得對貨物進出口設置、維持禁止或者限制措施。

有關物權的法律及法規

農村土地承包

根據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07年10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物權法》」)，農民通過其本身屬其成員的集體經濟組織所有或由國家所有但由農民通過集體經濟組織使用的耕地、林地、草地以及其他用於農業的土地，可承包予第三方或承包方。

監管概覽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2年8月29日頒佈，於2003年3月1日開始生效並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村土地承包法》(「《農村土地承包法》」)，農村土地的承包方可為擁有或使用相關土地的集體經濟組織成員，或集體經濟組織以外的單位及個人。農村土地的承包方主要享有下列權利：

- 依法享有承包地使用、收益和轉讓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權利，有權自主組織經營承包地；
- 依法流轉土地經營權；
- 承包地被政府依法徵用、佔用的，有權依法獲得相應的補償；及
- 法律規定的其他權利。

同時，農村土地的承包方須承擔下列義務：

- 維持承包地的農業用途，不得用於非農建設；
- 依法保護和合理利用承包地，不得給承包地造成永久性損害；及
- 法律規定的其他義務。

承包地的發包方(主要為擁有或使用相關土地的集體經濟組織)有權監督承包方是否按約定方式使用承包地。然而，其不得干涉承包方依法進行正常的生產經營活動。

根據《物權法》及《農村土地承包法》，耕地的承包期為30年。草地的承包期為30年至50年。林地的承包期為30年至70年。

非集體經濟組織成員承包農村土地

根據《農村土地承包法》，由擁有土地的集體經濟組織成員以外的單位或個人承包農村土地的決定須按照相關程序作出，其規定(i)應事先經集體經濟組織成員的村民會議三分之二以上成員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及(ii)報鄉(鎮)人民政府批准。

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流轉

《物權法》及《農村土地承包法》規定，農村土地的承包方可通過與受讓方訂立書面協議採取轉包、出租、互換、轉讓或者其他方式流轉其承包地的經營權。受讓方可以是擁有相關承包地的集體經濟組織成員，或者集體經濟組織以外從事農業生產活動的單位及個人。

監管概覽

承包方的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應當遵循(其中包括)以下原則：

- 有關流轉必須由承包方與受讓方按自願協商的基準進行；
- 有關流轉不得改變(i)承包地所有權的性質或(ii)承包地的農業用途；
- 流轉的期限不得超過承包期的剩餘期限；
- 受讓方須有農業經營能力；及
- 在同等條件下，集體經濟組織成員就取得土地承包經營權享有優先權。

根據農業部於2005年1月19日頒佈並於2005年3月1日開始生效的《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流轉管理辦法》，如承包方向第三方流轉土地承包經營權，承包地的承包方與發包方之間的關係不受影響。採取轉讓方式流轉的，應當經發包方事先同意；採取其他方式流轉的，承包方僅需就有關流轉及時報發包方備案。

承包方有意委託發包方或中介組織流轉其土地承包經營權予第三方的，應當由承包方出具委託書。委託書應當載明委託的範圍和期限等詳情。沒有承包方的書面委託，任何組織或個人不得流轉相關承包地的經營權。

租賃集體所有土地

根據於2018年12月29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村民委員會組織法》，處置村民集體經濟組織集體所有的任何財產必須經村民會議商議決定方可辦理。村民會議亦可以授權村民代表會議商議決定批准有關財產處置。如承租人自村民集體經濟組織租賃集體所有土地，則必須遵守上述規定。如租賃土地被分類為農業用地，承租人不得將土地用作非農業用途，除非租賃土地的許可使用用途依中國法律轉變為非農業用途則另作別論。

設施農用地

根據於2014年9月29日下發的《國土資源部、農業部關於進一步支持設施農業健康發展的通知》(「**2014年通知**」)的規定，設施農用地具體劃分為生產設施用地、附屬設施用地以及配套設施用地，其性質屬農用地，按農用地管理，故此不需辦理作農業設施的農用地轉用

審批手續。使用設施農用地者需與鄉鎮地方政府、農村集體經濟組織簽訂用地協議。用地協議簽訂後，鄉鎮政府應按要求及時將用地協議與設施建設方案報縣級國土資源部和農業部的主管部門備案。此外，使用任何設施農用地必須事先取得縣級政府的批准。如不符合中國法律的規定，則不得將設施農用地用作非農業用途。

根據2019年12月17日發佈的《自然資源部、農業農村部關於設施農業用地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2019年通知**」)，2014年通知已到期，並自動廢止。2019年通知規定設施農業用地包括農業生產中直接用於作物種植和畜禽水產養殖的設施用地。其中包括用於儲存、烘乾晾曬、分揀包裝、糞污處置、檢驗檢疫等相關的土地等。一般耕地可用於設施農業用地，而永久基本農田原則上不得用於設施農業用地，除非完成若干劃補程序。設施農業用地由農村集體經濟組織向鄉鎮政府備案，鄉鎮政府定期匯總情況後匯交至縣級自然資源主管部門。

關於僱傭的法規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於2008年1月1日開始生效，並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國務院於2008年9月18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勞動合同法》及《實施條例》就(其中包括)用人單位與僱員之間訂立書面合同、試用期期限、僱傭合同的期限作出規定。此外，根據《勞動合同法》，用人單位不得設立勞務派遣單位向本單位或者所屬單位派遣勞動者，未獲得勞務派遣經營許可證，禁止企業提供勞務派遣業務，對於違反有關規定的企業，勞動行政部門應當責令其終止違法活動，沒收全部違法所得，並處以違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罰款，倘無違法所得，應當處以人民幣50,000元以下的罰款。

《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於2011年7月1日開始生效並於2018年12月29日修訂。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中國的企業須依據中國法律法規參加若干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基金，即養老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工傷保險計劃、生育保險計劃、住房公積金及殘疾人就業保障基金，按企業經營業務所在地或其所處地點的地方政府不時規定的僱員薪金(包括花紅及津貼)的一定比例向計劃或基金作出供款。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用人單位未作出社保供款的，將被責令限期改正其不合規行為及繳納規定供款，並按日加收最多0.05%的滯納金(視情況而定)。逾期仍不繳納的，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此外，《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規定，在中國開展業務的企業須於支付薪金時根據每名僱員的實際薪金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轉發衛生部等部門關於建立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意見的通知》(國辦發[2003]3號)，有必要加強對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現已統一為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的宣傳和教育，並採取多種形式向農民宣傳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的重要意義和當地的具

監管概覽

體做法，引導農民不斷增強自我保健和互助共濟意識，動員廣大農民自願、積極參加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計劃。根據《國務院關於解決農民工問題的若干意見》(國發[2006]5號)，外出務工人員／農民工可自願參加原籍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根據《衛生部、民政部、財政部、農業部、中醫藥局關於鞏固和發展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的意見》(衛農衛發[2009]68號)，需積極引導外出務工人員／農民工參加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計劃。

根據《國務院關於整合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制度的意見》(國發[2016]3號)，中國政府通過整合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制度及新型農村合作醫療制度，建立了統一的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農民工及靈活就業人員依法參加職工基本醫療保險，有困難的可按照當地規定參加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各地要完善參保方式，促進應保盡保，避免重複參保。

根據《國務院關於建立統一的城鄉居民基本養老保險制度的意見》(國發[2014]8號)，國務院已決定將新型農村社會養老保險和城鎮居民社會養老保險兩項制度合併實施，建立統一的城鄉居民基本養老保險制度。

根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財政部關於印發〈城鄉養老保險制度銜接暫行辦法〉的通知》(人社部發[2014]17號)第八條，參保人員不得同時領取城鎮職工養老保險和城鄉居民養老保險待遇。

與社會保障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計劃相比，依據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和城鄉居民基本養老保險，僱主在收到其農村僱員提供的報銷發票後，全額承擔有關費用，無需僱員承擔。

關於知識產權的法規

中國已採納全面立法規管知識產權(包括著作權、專利、商標及域名)。

著作權。在中國，著作權(包括有版權的軟件)主要受《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則及規例的保護。《著作權法》規定，有版權的軟件的保護期為五十年。

監管概覽

商標。《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其實施條例保護註冊商標。《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就商標註冊採納「申請在先」原則。國家工商總局商標局主管全國商標註冊和管理的工作，並授予註冊商標十年有效期；註冊商標首個或續展有效期滿，需要繼續使用的，再授予十年有效期。商標許可協議須向商標局備案。

專利。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條例，發明或實用新型專利權被授予後，除《專利法》另有規定的以外，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未經專利權人許可，都不得為生產經營目的使用其專利、專利產品或專利方法。外觀設計專利權被授予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未經專利權人許可，都不得製造、銷售或進口其外觀設計專利產品。若發現專利受侵犯，根據相關法規，侵權人必須停止侵權行為、採取補救措施並賠償損失。

域名。域名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於2017年8月24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日生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保護。工信部為負責中國互聯網域名管理的主要監管機構。中國域名註冊服務原則上實行「先申請先註冊」。完成申請程序後，域名申請者即成為域名持有者。

日本法律法規

日本法律制度概覽

主要特點

日本法律制度有以下主要特點：

- 日本法律制度為混合民事法律制度，具有如法國及德國民事法律制度等的民法制度以及如美國法律制度等的普通法制度的特點。
- 根據日本法律，除根據適用法律條文的嚴格語境解釋清楚明確描述為犯罪的行為外，不得就任何行為作出刑事檢控。
- 法院裁決。儘管法院裁決對下級法院具實際約束力影響，但其裁決並非修改現行法律或制定新法律。法律僅可通過立法程序採納或修改。
- 法院裁決。與其他地方的民法及普通法制度相同，法院裁決可被法律及法規推翻及／或被立法或行政機關執行或採用的現有法律及法規修訂版推翻。
- 日本的最高裁判所為最高法院。

《勞動法》

日本頒佈了多條勞動相關法律，包括《勞動基準法》（1947年第49號法令，經修訂）、《工業安全及健康法》（1972年第57號法令，經修訂）及《勞動合約法》（2007年第128號法令，經修訂）。《勞動基準法》規定（其中包括）最低標準的工作條件，如工作時間、休息時間、休假天數及帶薪年假。《工業安全及健康法》要求（其中包括）採取措施確保工作場所的僱員安全及保護工人健康。《勞動合約法》規管（其中包括）勞動合約及工作規則的變動、解聘及紀律處分事宜。

《外匯及外貿管理法》

《外匯及外貿管理法》(1949年第228號法令，經修訂)旨在控制外匯及外貿。當「居民」由日本向外國作出付款或收取一筆由外國向日本作出的付款，或當「居民」向非居民作出一筆付款或自其收到一筆付款，則該「居民」須向財務部匯報，惟(其中包括)每筆款項不超過30,000,000日元或有關已在日本報關的進口或出口貨品的款項則除外。

有關出口的法律法規

日本

向日本出口深加工雞肉製品須遵守以下日本法律法規，目的在於防止傳染性禽類疾病的爆發和擴散，以及確保食品安全。

日本《家畜傳染病控制法》(1961年第166號法案(經修訂)，「《家畜傳染病控制法》」)

《家畜傳染病控制法》的目的在於防止家畜傳染性疾病的爆發或擴散，從而推動畜牧業的發展。根據《家畜傳染病控制法》，為防止傳染性疾病擴散，禁止進口來自或運輸途經日本農林水產省相關法例所述區域以及日本農林水產大臣(「MAFF」)指定的產品。於最後可行日期，從中國進口的雞肉亦為指定產品，原則上禁止進口至日本。

作為此禁令的例外，擁有由中國政府機構或MAFF所指定其他人士出具的證明(證明雞肉已在MAFF指定的設施內按照MAFF制定的標準進行熱處理)的雞肉可從中國進口至日本。有關中國對日出口的熱處理雞肉製品的標準乃按中日兩國政府認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日出口熱處理禽肉及其製品的動物衛生要求》制定，有關要求概列如下：

- 出口日本的深加工雞肉，必須在中國政府批准的屠宰設施內屠宰，並在中國政府批准的加工設施內加工。
- 熱處理必須在MAFF所指定能夠達到一定標準的熱處理設施中進行。
- 指定熱處理設施的有效期為兩年。

進口至日本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必須經過動物檢疫人員的檢驗，並獲簽發進口檢疫證書。

日本《食品衛生法》(1947年第233號法案(經修訂)，「《食品衛生法》」)

從公共衛生的角度，《食品衛生法》旨在通過實施法規及其他必要措施，防止飲食帶來的衛生危害，以確保食品安全，從而保護公民健康。《食品衛生法》禁止進口(i)腐爛、表層含

監管概覽

有有害物質或攜帶病原體的食品；(ii)不符合日本衛生、勞工及福利部(「MHLW」)標準的食品；(iii)含有或表層含有有害物質的容器及包裝；及(iv)並非由MHLW指定的國家、地區或設施生產或加工供銷售的若干類別食品(包括雞肉)(於2021年6月1日或之後適用)。此外，有意從事進口食品(包括雞肉)買賣的人士必須向MHLW提交含指定信息的食品進口通知及附上由出口國政府機構出具的證明(證明所進口禽肉或禽肉製品並無帶有或疑似帶有任何疾病或其他物質)。

倘MHLW從生產基地及其他情況判斷，認為有必要防止食品衛生危害，其或會責令疑似違反《食品衛生法》的進口食品的人士接受MHLW或有關上述食品的註冊合格評定機構的調查。收到上述命令的人士，在接受有關檢查及收到結果通知前不得銷售該食品。

日本《關稅法》(1899年第61號法案(經修訂)，「《關稅法》」)

《關稅法》規定了關稅的確定、繳付、收取和退還，以及貨物進出口的海關手續。擬進口貨物的人士須向海關總署署長申報有關貨物的數量和價格(以確認關稅)以及其他必要資料。特別是進口雞肉，在進行檢查時有必要向海關證明雞肉符合《家畜傳染病控制法》和《食品衛生法》規定的標準，並得到海關的確認，因為雞肉必須符合前述《家畜傳染病控制法》和《食品衛生法》規定的標準。

歐洲聯盟(荷蘭)

禽肉進口概述

歐洲聯盟(「歐盟」)內部的進口關稅乃根據《歐洲聯盟運作條約》(《歐洲聯盟運作條約》)統一徵收。因此，歐盟所有成員國對從第三方國家進口禽肉徵收相同的進口關稅。作為歐盟成員國，荷蘭是歐盟自由貿易聯盟和關稅同盟的成員。歐盟領土內的貨物可自由運輸，而不會被徵收額外關稅。

根據第2002/994/EC號委員會決定，除非產品附有中國主管當局簽發的聲明，表明每批貨物已經過化學測試，確保產品不會對動物或人類健康造成危害，否則禁止自中國進口禽肉產品至荷蘭。該等產品須進行化學測試，以檢驗是否含有氯黴素、硝基呋喃及(尤其是)其代謝產物。

第136/2004號委員會條例(EC)及2018年《獸醫檢查規定(第三方國家)》

在雞肉實際抵達歐盟境內前，邊境審查的獸醫人員使用通用獸醫入關文件(「CVED」)第1部分通知產品即將抵達。禽肉進入共同市場前，每批貨物都將由荷蘭食品及消費品安全局

(「**NVWA**」)執行獸醫檢查，由**NVWA**指定的官方獸醫負責檢驗。完成獸醫檢查後，可由官方獸醫負責填寫**CVED**的第2部分。**CVED**應由該名官方獸醫或在其監管下操作的其他官方獸醫簽署，為該貨物進行獸醫清關。

關於有機生產及有機產品標籤的2007年6月28日第834/2007號委員會條例(EC)以及廢除第2092/91號條例(EEC)

有機產品的進口適用額外規則。產品須遵守影響其生產的歐盟規則，並受歐盟認可管控機構或永久有效應用之同等效用控制措施的管控，但前提是該等產品屬於主管或認可管控機構簽發的證書範圍內。原始證書將與商品一併提交至第一收貨人場地，此後該證書由進口商保管，期限不少於兩年。

倘發現未遵守相關規定的情況，管控機構有權確保受違規影響的生產標籤及廣告中不得提及有機生產方法。根據違規的嚴重程度，管控機構可禁止相關產品於一定時期內在營銷、標籤及廣告中提及有機生產方法。

《荷蘭民法典》第6:185條及第6:187(3)條產品責任

根據荷蘭法律，產品的生產商應對產品缺陷造成的損害負責。若產品是從第三方國家進口至歐盟，進口商會被視作生產商，因此應對產品缺陷造成的損害負責。須注意的是，這涉及嚴苛的法律責任。生產商會因此面臨更高的法律責任風險。

有關反傾銷進口保護的第2016/1036號條例(EU)和有關反補貼進口保護的歐洲議會及委員會第2016/1037號條例(EU)

歐盟已採取反傾銷及反補貼進口措施。當產品出口價格低於其正常價值(即產品的出口國市價或生產成本，包括合理銷售金額、一般及行政成本加利潤)，即被視為傾銷。

倘原產國或出口國的政府予以財政資助，則被視為補貼。可根據歐盟任何自然人或法人的投訴發起產品傾銷或補貼調查。傾銷調查會核查：(i)是否已發生傾銷；(ii)歐盟產業是否由於傾銷遭受重大損害；(iii)傾銷與損害之間是否存在因果聯繫；及(iv)採取的措施會否損害歐盟的利益。補貼調查會核查：(i)從相關國家進口的產品是否受到補貼；(ii)歐盟產業是否遭受重大損害；(iii)損害與補貼進口產品之間是否存在因果聯繫；及(iv)採取的措施是否符合歐盟的利益。

英國

說明

英國於2020年1月31日脫離歐盟。根據日期為2019年10月19日的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退出歐洲聯盟和歐洲原子能共同體協定所載過渡期，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歐盟法律將繼續適用於英國及與英國有關的事項。儘管鑒於COVID-19疫情所造成的中斷，該過渡期可能延至該日期之後，但英國政府於2020年6月12日確認不會尋求延期。於過渡期，英國及歐盟擬就其未來的貿易關係訂立安排。緊隨過渡期結束後，英國監管體制將仿照歐盟監管體制，但是此後英國監管體制可能在若干方面背離歐盟監管體制。因此，雖然英國監管規定會逐漸背離，但預計在緊隨過渡期後自中國向英國進口禽肉製品的監管規定不會發生重大變動。

因此，於2020年3月31日至少直至2020年12月31日，下列歐盟法律將繼續適用。

第798/2008號條例(EC)

中國向英國客戶出口禽肉製品(包括出口深加工(熟食)雞肉製品(「禽肉製品」))受第798/2008號條例(EC)(經修訂)(「**2008號條例**」)的規管。2008號條例就歐盟及英國從第三方國家進口(其中包括)家禽；禽肉及機切禽肉訂明了獸醫認證要求。

2008號條例載列了可將該等產品進口至歐盟的第三方國家名單，其中包括中國(具體而言為山東)。

根據2008號條例，本集團須獲得獸醫證書，以便將禽肉製品從中國出口至英國。該證書要求(其中包括)我們獲得：(1)公共衛生證書；(2)動物衛生證書；及(3)動物福利證書。該等證書證明我們已遵守歐盟食品安全及衛生方面的各項法規要求。

其他相關法律

其他適用法律包括第853/2004號條例(EC)(經修訂)(「**2004號條例**」)、第2007/777/EC號委員會決定(經修訂)(「**2007號決定**」)、第2002/994/EC號委員會決定(「**2002號決定**」)及第543/2008號條例(EC)(經修訂)(「**543號條例**」)。

2004號條例載列若干適用於自歐盟以外地區進口食品至英國的法律規定。具體而言，其指出發貨的第三方國家須列於名單(且2008號條例指明中國列於該名單)，以及發出產品的機構(即設施)須位列其中，其中包括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的第三工廠。

監管概覽

2007號決定載有動物及公共衛生條件以及從第三方國家進口肉製品所需的標準證書。禽肉製品符合「肉製品」的定義，且須符合以下條件：來自經批准的第三方國家(見上文)；來自歐盟經批准機構(見上文)；及具備健康證書。

2008號條例與2007號決定以及其各自的證書之間有多處相同之處。我們認為，該兩項法律看來均適用於禽肉製品。因此，禽肉製品從中國出口至英國所需的證書尚不明確。

儘管根據2008號條例提供的證書較新，但鑒於本集團一直使用2007號決定中的證書，且據我們所知，在英國邊境的邊境檢查站未出現任何問題，我們認為該等證書沒有問題。我們認為，並無任何事實表明本集團今後將禽肉製品出口到英國不應繼續使用2007號決定中的證書。

2002號決定載有若干有關自中國進口禽肉製品的保護性措施。根據2002號決定，除非中國主管機關出具報關單，聲明每批貨物均已進行化學測試，確保產品不會對動物或人體健康造成危害，否則禽肉製品不得進口至英國。具體而言，化學測試須檢測出是否存在氯霉素及硝基呋喃及其代謝物(視情況而定)。

543號條例列出了適用於冷凍、預包裝家禽肉類產品(包括「家禽切塊」)營銷的規則。禽肉製品符合「家禽切塊」(包括雞胸及無骨雞胸)的定義。該等產品的要求如下：(1)預包裝可裝有一塊或多塊同類型和品種(此處文義所適用定義)的家禽切塊；及(2)預包裝必須列明產品重量。

馬來西亞

1953年《動物法案》(「《動物法案》」)

《動物法案》規管(其中包括)動物、禽鳥及畜體的流動、進出口許可證的規定，以及防止動物、禽鳥及畜體的疫病傳入、傳出馬來西亞及在其境內外傳播。該事務由農業及農基工業部獸醫局(「獸醫局」)管理。

《動物法案》規定，根據《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定義見下文)，任何人須獲得檢驗檢疫總局局長的許可方能進口(其中包括)任何畜體。所有將家禽畜體、產品或分割體進口至馬來西亞的申請，必須經由當地代理商或於馬來西亞成立／註冊的公司辦理。

2011年《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

《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規定了(其中包括)進口動物和畜體的認證以及與食品和相關事宜的相關執法。該法律由農業及農基工業部實施。

監管概覽

許可進口任何畜體的申請，必須經由當地代理商或於馬來西亞成立／註冊的公司提出。

任何人倘在沒有獲得必要的許可證、執照或證書的情況下，參與進口(其中包括)畜體，即屬違法，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100,000林吉特的罰款或不超過六年的監禁或兩者並罰，第二次或日後再犯者，可處以不超過150,000林吉特的罰款或監禁不超過七年或兩者並罰。

《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亦規定任何從事畜體進口的人士須遵守已簽發許可證、執照或證書中可能規定的任何進口條件。任何人士違反此規定即構成犯法，一經定罪，將受到與上述相同的處罰。

根據《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頒佈的《2013年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簽發許可證、執照和證書)條例》，申請人僅在根據《2013年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進口商、出口商或代理商註冊)條例》向局長註冊為進口商或代理商後方能申請進口許可證。

根據《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頒佈的《馬來西亞進口家禽畜體、產品或其分割體法規》(經2014年修訂)(「**條例**」)規定，所有進口冷凍、冷藏畜體或分割體以及增值或熱處理禽肉製品(「**產品**」)的申請須經由當地代理商或於馬來西亞成立／註冊的公司辦理。每批託運產品應附有以下內容：

- (a) 由馬來西亞檢疫檢驗服務部簽發的有效進口許可證，允許根據《馬來西亞檢疫和檢驗服務法》向馬來西亞進口；
- (b) 由出口國政府獸醫局出具的官方英文獸醫健康證明，其日期為上述申請發出後七天內；
- (c) 由已獲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批准的在出口國註冊的伊斯蘭組織(即山東哈拉認證服務有限公司)的授權人士簽發或認可並簽署的清真證書，屠宰過程乃根據穆斯林儀式完成，且所有的屠宰、冷藏、冷凍、儲存、運輸以及與處理和託運相關的所有其他行為均與其他動物物種分開進行。

如發生疾病爆發或疑似疾病爆發或進口違反上述規定時，獸醫局局長可在認為必要時，在任何時間暫停或永久停止進口有關產品。

《馬來西亞清真肉類和家禽生產議定書》(「**議定書**」)

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發佈的《議定書》適用於任何擬根據《動物法案》將禽肉和產品出口至馬來西亞的工廠／屠宰場。工廠／屠宰場須獲得獸醫局和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的批准。經兩部門批准後，工廠／屠宰場(包括任何禽肉加工廠)將被列入獸醫局網站上的馬來西亞認可工廠名單。

倘畜體及產品不符合《議定書》規定，該等畜體和產品應被視為不符合清真標準，應從

清真體系中去除，並應在另一家工廠加工或在完成所有清真畜體加工後進行加工。

2011年《商品說明法》(「《商品說明法》」)

《商品說明法》禁止在貨物供應方面作出虛假的商品說明，以及作出虛假或具誤導性的陳述、行為和做法。《商品說明法》由馬來西亞國內貿易合作和消費保障部(「**國內貿易合作和消費保障部**」)實施。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出虛假陳述，聲稱其供應的任何貨品均屬供應予任何人士(包括任何政府或政府部門或機構，或馬來西亞境內或境外的任何國際組織或機構)的貨品，或經其批准的貨品。違反此規定的任何法人團體，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500,000林吉特的罰款，第二次或日後再犯者，可處以不超過1,000,000林吉特的罰款。

此外，倘任何法人團體：

- (a) 對任何商品應用虛假商品說明；
- (b) 供應或要約供應任何應用虛假商品說明的貨物；或
- (c) 公開供應或擁有、保管或控制供應任何應用虛假商品說明的貨物，

即屬違法，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250,000林吉特的罰款。第二次或日後再犯者，可處以不超過500,000林吉特的罰款。

《商品說明法》進一步規定，倘觸犯該條法律的人士為法人團體，則在作出上述違法行為時，擔任該法人團體的董事、行政總裁、首席營運官、經理、秘書或其他類似職位，或聲稱以任何該等身份或以任何方式行事，或負責管理該法人團體的任何事務或協助管理該等事務的人士：

- (a) 可與法人團體在同一訴訟程序中被分別或共同指控；及
- (b) 倘法人團體被判有罪，應被視為犯有該罪行，除非在考慮到其於該職務上的職能性質及所有情況下，其證明：
 - (i) 該罪行是在其不知情、不同意或不默許的情況下所犯；及
 - (ii) 其已採取一切合理的預防措施並進行盡職調查，以防止犯下罪行。

根據《商品說明法》頒發的《2011年商品說明(清真認證及標示)法令》(「**《法令》**」)規定，在馬來西亞銷售的所有進口食品 and 商品不得被描述為清真，除非該等進口食品 and 商品經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認可的外國清真認證機構認證為清真。任何違反該《法令》的法人團體均構成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最高200,000林吉特的罰款，第二次或日後再犯者，處以不超過500,000林吉特的罰款。經馬來西亞伊斯蘭教發展署認可的外國清真認證機構認證為清真的食品 and 商品的進口商或製造商應當在該食品 and 商品上標明該認證機構的名稱。根據《法令》，山東哈拉認證服務有限公司為經認可的外國清真認證機構。

監管概覽

根據《商品說明法》頒佈的《2011年商品說明(清真定義)法令》，若有人通過可能對人產生誤導或令人混淆的言語或行為讓人相信食品符合清真標準或可供穆斯林食用，而提供或要約提供任何食品，其行為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5,000,000林吉特的罰款，第二次或日後再犯者，可處以不超過10,000,000林吉特的罰款。

1983年《食品法令》(「《食品法令》」)

《食品法令》對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進行規管，包括實驗室的標準、衛生、進出口、廣告及認證。其目的為保護公眾在食品的製備、標籤、銷售及使用過程中以及其他有關事宜上免受健康危害及欺詐。

《食品法令》適用於所有食品，包括作為供人食用的食品或飲料而出售或聲稱用於製作供人食用的食品或飲料，或參與或用於任何食品或飲料的成分、製備或保存的每件進口物品。

根據《食品法令》，任何人士：

- (a) 在任何食品已有訂明標準的情況下，違背標準製備、包裝、標註或推廣該食品，以致被其誤認為是符合訂明標準的食品，即構成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監禁不超過三年或處以不超過10,000林吉特的罰款或兩者並罰；
- (b) 在食品特點、性質、價值、物質、品質、成分、優點或安全性、強度、純度、重量、來源、壽命或比例方面以虛假、誤導性或欺騙性的方式或以違反《食品法令》下任何規定的方式，製備、包裝、標註或銷售任何食品，即構成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三年的監禁或不超過10,000林吉特的罰款或兩者並罰；及
- (c) 製備或出售任何含有有毒、有害或以其他方式危害健康的物質的食品，即構成犯罪，一經定罪，可處以不超過100,000林吉特的罰款或不超過十年的監禁或兩者並罰。

1993年《反補貼和反傾銷稅法》(「《反補貼和反傾銷稅法》」)

馬來西亞在反補貼和反傾銷領域的國際權利與義務受到其世界貿易組織(「**世貿組織**」)成員資格及世貿組織《反傾銷協議》及《補貼與反補貼措施協定》的規管。馬來西亞有關該領域的行政機構為國際貿易及工業部(「**國際貿易及工業部**」)。

《反補貼和反傾銷稅法》就調查及確定馬來西亞進口商品所獲提供的補貼及進行的傾銷、徵收反補貼和反傾銷稅以抵銷該等補貼或傾銷以及其他有關事項作出規定。

馬來西亞政府或會在收到生產類似產品的國內產業或代表有關產業提交的書面請求後進行調查，以確定任何所指稱補貼及／或傾銷的存在與否、程度及影響。在特殊情況下，若馬來西亞政府就上文所列各事項掌握充分證據，其或會在並未收到書面請求的情況下自

主進行反補貼及／或反傾銷稅調查。在決定是否開展調查時及在此後的調查過程中應同時考慮補貼及／或傾銷及損害的證據，而調查過程會在採取臨時措施的最早日期之前開始。

2019年《商標法令》(「《商標法令》」)

《商標法令》管理商標註冊。任何宣稱為一項商標真正所有人的人士，若其於貿易過程中使用或擬使用該商標，或已授權或擬授權另一人士使用該商標，可申請註冊該商標。《商標法令》將「商標」定義為任何以圖形表示的可將一家企業的商品或服務與其他企業的商品或服務區分開來的標識。並非以英文或馬來語創設的商標須於註冊前經事前認證翻譯及音譯。

韓國

維護食品安全

為維護食品安全，韓國就食品進口審批制定了相當詳盡和嚴格的要求。對於進口至韓國的深加工禽肉製品，普遍適用的法案是2019年12月3日部分修訂並於2020年6月4日生效的韓國第16716號法案《進口食品安全管理特別法》(「《特別法》」)，以及於2020年3月24日修訂並生效的韓國第17091號法案《畜產品衛生管理法》(「《管理法》」)。對於上述法案未作規定的任何問題，則其他相關法案將適用，例如於2020年3月24日修訂並生效的第17091號法案《食品衛生法》，以及部分修訂並於2018年6月12日生效的第15708號法案《食品安全框架法》。

韓國食品醫藥品安全部(「MFDS」)是負責執行食品安全法規的韓國政府機構。MFDS酌情公佈有關危害評估標準、評估程序及具體進口衛生控制要求的公告，這些要求也適用於將深加工禽肉製品進口至韓國。

首先，《特別法》第11(3)條及MFDS第2020-28號公告《畜產品允許進口國家(地區)及進口衛生條件》(「MFDS第2020-28號公告」)按照各外國國家的規定，對允許進口至韓國的畜產品類型及相應的進口衛生要求作出規定。

具體而言，根據第3條及MFDS第2020-28號公告的附表，從中國進口至韓國的深加工畜產品，必須僅是中心部位溫度70℃時，加熱處理超過30分鐘；中心部位溫度75℃時，加熱處理超過5分鐘；中心部位溫度80℃時，加熱處理超過1分鐘的深加工禽肉製品。

MFDS第2020-28號公告第4條對整體進口畜產品的衛生要求作出規定，其中包括出口國的衛生檢驗應當證明有關產品適合人類使用，符合韓國相關的衛生控制、檢驗和加工規定，

監管概覽

尤其在有害殘留物(如抗菌劑、農藥、激素、重金屬和放射性物質)、病原微生物(如沙門氏菌、金黃色葡萄球菌、產氣莢膜梭菌、單核細胞增生李斯特菌和腸出血性大腸桿菌)和食物本身方面。

根據MFDS第2020-28號公告第5條，深加工禽肉製品必須經中國政府(作為出口國)適當檢驗已符合所有相關衛生要求，並獲簽發由韓國政府和中國政府共同安排的出口衛生證書(或健康證書)，方可從中國進口至韓國。

另外，根據《特別法》頒佈的MFDS第2020-19號公告《國外生產場所和國外加工設施現場盡職調查的方法和標準》(「**MFDS第2020-19號公告**」)附表1，就適用於國外生產場所環境、操作場所、食品加工設施、配料、製造、加工、儲存、檢驗、僱員和其他設備的一般衛生要求作出規定。根據《特別法》第6條和MFDS第2020-19號公告，MFDS部長在事先與出口國政府和相關國外生產場所協商後，可下令對該生產場所進行現場檢查，以檢查衛生要求是否得到良好滿足。拒絕、干擾或逃避此類盡職調查的及／或MFDS從此類盡職調查中發現從國外生產場所進口的產品可能具有潛在危害的，MFDS可對在該國外生產場所生產的產品採取停止進口措施。

除上述規定外，根據韓國政府與中國政府的相互協商，可能會就從中國進口到韓國的深加工畜產品的衛生要求作出進一步安排。

與此同時，《控制法》第15-2條規定，如果在特定國家或地區屠宰、處理、加工、包裝、分銷及／或銷售的畜產品被證明『有害』或經確認可能『有害』，則可禁止進口及／或銷售此類畜產品。根據《食品衛生法》第2.6條，上文所述的『有害』是指食品、食品添加劑、器具、容器或包裝中存在固有的且可能對或者很可能會對人類健康造成危害的有害因素。

根據《控制法》第33-2(1)條，MFDS必須對任何可能有害的畜產品進行風險評估，一旦產品被確定含有有害成分，則都可能被禁止進口到韓國。另外，在風險評估尚未確定的情況下，如果確定有必要立即採取措施保障公眾健康，則經畜產品衛生協商委員會審議後，MFDS可實施臨時進口禁令。

此外，《控制法》禁止進口已被禁止進口、未經申報或未經准許進口或已過期的畜產品。

監管概覽

另一方面，如果根據《特別法》第21(1)條開展的食品檢查中檢出有毒有害物質，將立即禁止向韓國進口此類產品。在根據《特別法》開展檢查後，如果收到不合格產品通知，進口商必須將進口食品退回出口國或出口至其他國家，或經農業、食品和農村事務部長（「MAFRA」）批准，按照《特別法實施規則》第34(1)條的規定將進口食品轉換為飼料或完全銷毀。

家畜傳染病的預防

根據《家畜傳染病預防法》（「《預防法》」）（於2019年12月11日部分修訂並於2020年6月11日生效的第16780號法案）第31條以及《預防法實施規則》第31(1)條，深加工禽肉製品屬於規定檢疫物品。因此，深加工禽肉製品須經過檢疫並受到韓國的進口限制，以預防家畜傳染病的發生或傳染。

根據《預防法》第32條以及MAFRA第2020-36號公共通知《有關規定檢疫物品的進口禁止區域》，從中國到韓國的進口僅限於熱處理禽肉製品。

《預防法》第34(2)條以及MAFRA第2016-113號公共通知附表1《有關中國熟食禽肉製品的進口衛生條件》，就從中國出口到韓國的熱處理禽肉製品作了衛生條件規定。

相關條件包括，中國必須將高致病性禽流感以及親內臟型強毒新城病分類為需要強制報告的疾病，並予以定期監控，如在中國出現病例，須實施適當的隔離政策。此外，前述條文和通知就出口禽類產品生產的養殖場、屠宰場、加工廠以及熟食處理設施的位置、設施以及處理方法的條件載有詳細規定。另外，還規定導致公共健康風險的殘留物不得超過韓國法規的限制，不得存在沙門氏菌、金黃色葡萄球菌、腸炎病毒、梭狀芽胞桿菌、產氣莢膜桿菌、李斯特氏桿菌、產單核細胞、大腸桿菌、O157以及H7等食物有毒病菌，以及不得採用可能對禽肉成分或性質產生不利影響的經電離輻射或紫外線處理的雞肉等原料。

在從中國向韓國裝運出口深加工肉製品之前由中國政府獸醫出具的出口檢疫證明，必須準確說明所有上述條件是否得到滿足。

若《預防法》、其附屬法律以及MAFRA的公共通知中的所有條件未獲得滿足，例如出口產品未取得上述出口檢疫證明，則禁止將該等產品進口到韓國。在此情況下，產品會根據《預防法》第33條退回出口商，而若該退回可能會妨礙禽類疾病控制或被確定不可行，則產品會以焚燒或掩埋等其他安全方式處理。

消費者保護

根據於2018年12月31日修訂並於2019年7月1日生效的第16178號法案《消費者基本法》之第2條，向韓國進口、分銷或出售商品的進口商，以及製造或加工商品的進口商，屬於須遵守《消費者基本法》的營業人，且不論營業人的國籍為何。因此，即便出口商並無直接在韓國境內開展任何業務，其仍須作出努力保護韓國消費者，並積極配合韓國政府與地方政府實施的消費者保護政策。

此外，根據《產品責任法》(於2017年4月18日部分修訂並於2018年4月19日生效的第14764號法案)，即便屬並未直接在韓國境內開展業務的出口商，生產和加工肉製品的生產商也必須承擔產品責任。就此而言，產品責任是指生產商因缺陷產品而對生命、身體或財產造成傷害所承擔的責任。

換言之，若(i)深加工肉製品的生產和加工與原來的擬定計劃有差異(不論出口商是否履行了生產加工的防範義務)；或(ii)出口商未能提供合理的解釋、指示、警告或其他說明(即便其能夠減少或避免深加工肉製品導致的傷害或風險)；或(iii)其不具備一般預期的安全程度，導致消費深加工肉製品的消費者遭受人身或身體傷害，則應就相關傷害進行賠償。

然而，根據《產品責任法》第3(2)條，若出口商知悉深加工肉製品中的缺陷，但因為未就缺陷採取必要措施而導致嚴重的人身或身體傷害，則其必須賠償法院判決的金額，但不超過實際造成傷害的三倍。

反傾銷以及反補貼稅

韓國是世貿組織成員。作為《建立世貿組織的馬拉喀什協定》一部分的《關於實施1994年關稅與貿易總協定第6條的協定》(「世貿組織反傾銷協定」)，於1994年12月16日獲得國會批准後，於1995年1月1日在韓國生效。因此，世貿組織反傾銷協定目前於韓國有效。

《海關法》(於2018年12月31日由第16093號法案部分修訂並於2019年7月1日生效)反映了與世貿組織反傾銷協定的調查、決定和實施有關的多數標準和程序。韓國貿易委員會負責調查和評估傾銷或進口享有不公平補貼的外國產品對國內產業造成的傷害，並向企劃財政部建議實施反傾銷稅、反補貼稅以及保護措施。

自中國於2001年加入世貿組織以來，若中國商品以低於常規價格進口到韓國，且對韓國產業造成實際傷害，則世貿組織反傾銷協定將適用，相關商品會根據《海關法》第51條及後續條文被徵收反傾銷稅。

此外，若在中國就向韓國出口商品的製造、生產或出口間接給予補貼，且對韓國產業造成實際傷害，相關商品會根據《海關法》第57條及後續條文被徵收反補貼稅。

蒙古

蒙古有關食品的立法

蒙古於1995年1月通過其首部《食品法》(「**1995年《食品法》**」)。1995年《食品法》是為自1995年4月至1999年10月期間對在蒙古生產及銷售的食品提供適用標準的基本立法。於1999年，蒙古議會頒佈新的《食品法》(「**1999年《食品法》**」)，以取代1995年《食品法》。根據1999年《食品法》，在符合該法律規定的有關要求及據此出台的相關監管標準後，個人及法人可進口食品。

於2012年12月20日，蒙古議會頒佈新的《食品法》(「**2012年《食品法》**」)，以取代1999年《食品法》。2012年《食品法》於2013年3月1日生效。2012年《食品法》規定，僅於蒙古註冊的法人可進口食品至蒙古。本次立法機構的既定目標是通過該等修訂及2012年《食品法》，更加嚴格地監管食品的進口及提升食品安全責任意識。

採納2012年《食品法》的同時，蒙古議會頒佈新的《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其亦於2013年3月1日生效。《食品安全法》是一部單行法，對食品生產的所有階段，包括進口至蒙古之時的食品安全事宜進行監管。食品的進口須符合《食品安全法》的一般安全要求，包括但不限於包裝及標籤的規定、接受所有進口食品的風險檢驗、將若干食品安全指標維持在規定水平，並按照規定儲存食品。

蒙古有關食品進口的立法

除2012年《食品法》及《食品安全法》外，進口至蒙古的食品亦受於2008年5月20日採納的蒙古《海關法》(「**《海關法》**」)及2002年11月28日頒佈的《跨境動物、植物、動植物原材料及產品檢疫法》(「**《檢疫法》**」)的規管。

根據《海關法》，蒙古財政部的下屬機構蒙古海關總署(「**海關機構**」)，對所有進出蒙古海關邊境的食物進行海關監控。海關機構是辦理食品清關手續的機關，進口程序根據產品而定。

根據《檢疫法》，蒙古副總理管轄的機構專業檢驗總局(「**專業檢驗機構**」)，對進出蒙古海關邊境的食物進行檢疫控制。專業檢驗機構是檢驗進口食品及出具進口許可的機關。

除上述法律外，蒙古國家標準MNS 0703:2014(一般技術要求—禽肉製品)的規定於2014年12月8日生效，適用於禽肉製品的進口。MNS 0703:2014制定了一套涵蓋禽肉製品的製備及分類、質量、理化指標及包裝以及儲存要求的規定。

監管概覽

食品標籤的適用規定受《食品安全法》及2018年1月1日生效的蒙古國家標準MNS 6648:2016(包裝食品標籤的規定)的規管。有鑒於此，產品標籤不可與產品分離，必須清晰及易於客戶辨認，並包含所有規定信息(包括產品名稱、製造商信息、重量、序列號及有效期、儲存期及條件、成分及營養成分表、使用說明及潛在副作用)。進口食品標籤的信息須用蒙古語、英語或俄語標示。

進口許可

於進口前，法人應就進口食品向專業檢驗機構提交規定文件，包括申請書、法人註冊證書及有關銷售協議的複印件，以獲得「進口申報單」。「進口申報單」授予的有效期最長為六個月，且僅適用於所申報的產品數量。「進口申報單」到期後或增加申報數量時須重新取得新的「進口申報單」。清關乃根據「進口申報單」進行。

於進口時，須亦就具體貨物於海關邊境獲得專業檢驗機構檢疫官(「**檢疫官**」)出具的「進口證明書」。經參考「進口申報單」及基於食品的檢驗，檢疫官授出准許食品進口的進口證明書。進口證明書證實已對進口食品進行規定食品檢驗，且已被視為可安全進口及於蒙古境內銷售。

清關

根據《海關法》，禽類原材料／產品為易腐貨品，需要專業儲存及運輸條件。禽肉製品須使用裝有充分冷卻系統的冷藏車或集裝箱在特定溫度下進行運輸。海關機構根據「進口申報單」對該等食品及有關文件進行海關檢查。根據《海關法》，易腐貨品可進行快速清關程序，即該等貨品無需提交所有必要的海關文件即可進行清關，惟須日後提交該等文件。有鑒於此，進口法人書面確認將於海關機構規定的期間內遞交未提交的海關文件。進口法人須提前支付海關及其他稅項以及關稅。

新加坡

食品進口規定

由於進口商負責確保進口食品符合相關規定，倘境外食品機構的活動僅限於出口而不涉及進口，則其欲將產品出口到新加坡無須獲得任何特定的牌照或許可證。然而，當地分銷商進口及銷售外國出口食品之前須遵守若干法規。

新加坡食品局

新加坡食品局(「SFA」)是隸屬於新加坡環境和水資源部的法定委員會，負責監督食品安全標準。SFA的主要職能之一是支持對新加坡進口食品進行安全評估，確保其符合新加坡的食品標準。所有進入新加坡的食品及產品來源均須經SFA批准。SFA有關禽肉產品進口的立法為《健康肉類及魚類法案》。

《健康肉類及魚類法案》(第349A章，2000年修訂版)

《健康肉類及魚類法案》(「《法案》」)規定，任何人士如將任何肉類或魚類產品進口至新加坡，均須向食品管理局局長(「局長」)申請牌照。此外，任何被許可方進口的任何肉類產品或魚類產品在新加坡進行銷售、供應或分銷時須(其中包括)就其進口的每批肉類產品或魚類產品獲得局長許可，且每批貨物的進口須按許可證的條款進行。

儘管《法案》沒有明確規定外國食品出口商應滿足的要求，倘肉類產品或魚類產品的進口商僅被允許與符合若干新加坡食品安全標準要求的外國食品出口商進行交易，則《法案》與出口商有關。外國食品出口商向新加坡出口的肉類和肉製品須符合SFA根據《法案》規定制定的指引的要求。

SFA認證

於最後可行日期，認證將須按三個層次進行：

- a) 出口國的認證：肉類及肉製品僅從獲批准的來源進口。SFA已批准從中國進口禽肉製品；然而，於最後可行日期，僅允許從中國進口熱處理禽肉製品。
- b) 出口機構的認證：位於獲SFA批准的國家的境外食品機構向新加坡出口肉類及肉製品須獲得SFA的認證。食品機構的認證申請須經由出口國主管當局提出，該當局會在將申請書提交予SFA審核前，核實及簽署有關申請。倘經審查合格，SFA可在批准該機構向新加坡出口前，對出口國及食品機構進行實地考察。已獲SFA認證的機構，將被列入SFA建立的獲認證境外肉類及蛋類加工機構網上數據庫。
- c) 產品認證：出口機構經SFA批准後，須向SFA申請獲得特定出口產品的批准。申請須包括與產品有關的資料並且經出口國主管當局核實和簽署後，方可遞交SFA接受評估。

獸醫條件

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SFA為進口家禽及禽肉製品制定的指引，家禽出口商須確保：

- a) 在出口前三個月內，有關國家／地區並無H5及H7亞型高致病性禽流感或低致病性禽流感，或有關產品已根據世界動物衛生組織準則經足以將禽流感病毒滅活的熱處理；
- b) 肉類來自出生起即在原產國生長及繁育的動物；
- c) 肉類來自經政府獸醫直接監督的獸醫或肉類檢驗人員進行屠宰前及屠宰後檢驗，並證明無傳染病及感染病的動物；
- d) 肉類來自在衛生條件下屠宰、加工、包裝及儲存的動物，並且其衛生條件須受經局長批准可向新加坡出口的機構的官方獸醫監督；
- e) 肉類未經化學防腐劑或其他有害健康物質處理；及
- f) 肉類經檢驗且被認定適合人類食用，並且於出口前採取一切預防措施防止污染。

健康證

於最後可行日期，出口到新加坡的每批肉類及肉製品均須附有SFA簽發的進口許可證及出口國主管當局簽發的獸醫健康證，以證明進口產品符合新加坡的動物健康及食品安全規定。

《食品條例》(第283章，條例1，2005年修訂版)

《食品條例》(「條例」)載列食品添加劑、礦物質及營養補充劑的容許限制，並載列各類食品須遵守的特定要求。每件進口食品的包裝必須附帶標籤，標籤應標記或緊貼在包裝的顯著或醒目位置，以英文載列條例所規定的詳情、聲明、資料及說明。

歷史及發展

本集團的歷史及發展

概覽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20世紀90年代，當時我們的創始人、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劉學景先生意識到，中國家禽業有巨大潛力。劉學景先生自1971年起開始創業，並於1994年使用其積蓄創辦鳳祥集團。基於其過往工作經驗，其於1996年開始於山東省開展其家禽業務。有關劉學景先生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於2010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為精簡養雞、屠宰及雞肉製品加工業務，劉學景先生重組其家禽業務，且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我們目前對雞肉製品採用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並將業務劃分為三個主要分部：(i)養雞；(ii)屠宰加工；及(iii)銷售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包括部分非禽肉製品)。

依託四川省地方政府的支持，我們已與興文縣政府在2016年5月成立一家由我們控制的合資企業，即興文天養，並開始四川山地烏骨雞(一種高營養價值雞肉製品)的養殖及生產業務。

自成立以來，我們一直在中國開展業務，且逐步建立並發展出口業務，主要通過鳳祥實業及鳳祥食品發展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和新加坡的客戶提供各種優質雞肉製品。其中，於2019年12月31日，日本依然是我們出口雞肉製品的最大國。因此，我們於2017年成立日本鳳祥，並在東京成立一家研究機構，加大研發力度，改善專業技術。

多年來，我們已與客戶建立牢固且長期的關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9年商品肉雞產量而言，我們為中國第二大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根據向海外出口生白羽雞肉製品及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往績記錄，就2018年的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而言，我們是中國最大的全面一體化白羽雞肉出口商。

業務里程碑

下文載列本集團主要里程碑：

年份	事件
1996年	我們經營家禽業務的前身鳳祥集團獲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授予進出口經營權
1996年	我們已拓展至海外市場
1997年	我們成立鳳祥食品發展
1998年	我們啟動第一條加工生產線

歷史及發展

年份	事件
2006年	我們獲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評選為17家出口食品農產品免疫企業之一
2010年	本公司成立
2014年	我們的山東省聊城市白羽肉雞健康養殖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的施工計劃獲得中國聊城市科技局批准
2016年	我們獲中國國際貿易學會國際品牌管理中心授予以供港生鮮供應商證書 我們推出「優形(iShape)」品牌，銷售及營銷我們的即食雞肉製品 我們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2017年	日本鳳祥成立
2018年	我們獲Cobb-Vantress, Inc.授予科寶冠軍 — 2017年公司雞平均生產數量卓越表現
2019年	於2019年7月，我們獲山東省食品工業協會及山東省產學研合作促進會授予以「山東省食品工業功勳企業」榮譽
2020年	我們線上商城於2020年2月、3月及4月的月銷售額達到人民幣10百萬元

本公司的企業發展

本公司股權結構及註冊資本的重大變動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6百萬元。本公司主營業務為家禽養殖、屠宰加工、銷售以及飼料及有機肥生產及銷售。於成立之日，本公司分別由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擁有60%及40%的股權。

作為家族安排的一部分，於2010年12月21日，新鳳祥集團當時股東劉學景先生及張秀英女士批准按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約人民幣2,624.3百萬元、人民幣515.4百萬元、人民幣380.2百萬元及人民幣380.2百萬元的注資增加新鳳祥集團的註冊資本。於注資後，新鳳祥集團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67.22%、13.58%、9.6%及9.6%的權益。

根據鳳祥集團(作為新股東)人民幣129百萬元的注資，於2011年11月，本公司註冊資本

歷史及發展

增至人民幣215百萬元。本公司由新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及鳳祥集團分別擁有24%、16%及60%的股權。2011年11月至2013年8月，本公司經歷了一系列的註冊資本增加。

於2018年12月12日，劉學景先生及張秀英女士進一步將其於新鳳祥集團合共20.8%的權益轉讓予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轉讓後，新鳳祥集團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1%、9%、20%及20%的權益。

於2019年7月26日，新鳳祥集團以人民幣107百萬元的對價將其於本公司4.99%的股本權益轉讓予廣東橫琴。該對價經參考本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的當時淨資產值後釐定。該轉讓於2019年7月31日在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記。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45百萬元，由新鳳祥集團、鳳祥投資、鳳祥集團及廣東橫琴分別擁有19.01%、16%、60%及4.99%的股權。

上述新鳳祥集團及本公司股本權益在劉氏家族成員內轉讓乃基於家族安排，不屬於指引信HKEx-GL43-12(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佈並於2013年7月及2017年3月更新)項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我們的附屬公司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七家附屬公司。我們附屬公司的成立及發展載於下文。

鳳祥食品發展

鳳祥食品發展於1997年4月22日由鳳祥集團及法國LDC公司(「LDC」，一家根據法蘭西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3.4百萬元，並於同日開始運營。於成立之日，鳳祥食品發展分別由鳳祥集團及LDC持有35%及65%的股權。鳳祥食品發展的主營業務包括雞肉製品生產及銷售、自營及分銷產品與技術的進出口。

自2000年9月至2005年4月，鳳祥食品發展進行了一系列股權轉讓，且鳳祥食品發展由劉氏家族全權控制。

於2002年1月及2005年4月18日，LDC訂立了兩項股權轉讓協議，該兩項協議乃分別與鳳祥投資及永泰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永泰」，一家於2005年1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Fortune 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擁有100%的股權，而Fortune C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控股股東之一劉志明先生擁有100%的股權)訂立。於有關時間，LDC同意以人民幣1.0元的名義對價(鑒於鳳祥食品發展於2001年10月的淨資產值為零)及約人民幣1.2百萬元的對價(該對價乃經參考於2004年12月31日鳳祥食品發展擁有人應佔權益釐定)分別將其於鳳祥食品發展20%及45%的股本權益轉讓予鳳祥投資及永泰。有關轉讓已分別於2002年6月17日及2005年9月22日完成。轉讓後，鳳祥食品發展由劉氏家族全資擁有。

歷史及發展

在本公司於2010年成立及重組後，本公司自劉氏家族收購鳳祥食品發展的全部股本權益，鳳祥食品發展於2011年12月22日成為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經過多年來鳳祥食品發展一系列的註冊資本增加後，於最後可行日期，鳳祥食品發展的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412.2百萬元。

鳳祥實業

鳳祥實業於2011年12月20日由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6.9百萬元，於同日開始運營。鳳祥實業主要從事禽肉製品加工及銷售。

經過一系列的註冊資本增加後，鳳祥實業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6.9百萬元。

為簡化企業架構，於2019年3月12日，本公司(作為鳳祥實業及陽穀金鳳彩印包裝有限公司(「陽穀金鳳」)的唯一股權擁有人)決議將陽穀金鳳合併至鳳祥實業(「合併」)。陽穀金鳳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6百萬元。合併完成後，鳳祥實業為存續實體，鳳祥實業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619.5百萬元，本公司仍為鳳祥實業的唯一股權擁有人。經股東決議，本公司於2019年3月12日批准合併，並於2019年6月18日在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完成合併登記。

陽穀祥雨有機肥

陽穀祥雨有機肥於2014年10月9日由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8百萬元，於同日開始運營。陽穀祥雨有機肥主要從事肥料的生產及銷售。

經過一系列的註冊資本增加後，於最後可行日期，陽穀祥雨有機肥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5百萬元。

鳳祥食品

鳳祥食品於2015年11月18日由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百萬元，於同日開始運營。鳳祥食品主要從事深加工禽肉製品的生產及銷售。

於2016年5月31日，本公司與西藏新鳳祥(一家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新鳳祥光明」，一家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股本權益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持有49.5%、49.5%及1%股本權益的有限合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零對價向西藏新鳳祥轉讓其於鳳祥食品20%的股權。於同日，本公司與鳳祥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因鳳祥食品於2016年5月31日無註冊資本獲繳足

歷史及發展

及作為其集團內轉讓的一部分，本公司同意以零對價向鳳祥集團轉讓其於鳳祥食品80%的股權。上述轉讓於2016年9月30日完成。

於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西藏新鳳祥及鳳祥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西藏新鳳祥及鳳祥集團同意以總對價約人民幣5.7百萬元分別向本公司轉讓鳳祥食品20%及80%的股本權益。有關對價乃經參考鳳祥食品於2018年3月31日當時的淨資產值釐定。上述轉讓於2018年5月21日完成。

於最後可行日期，鳳祥食品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百萬元。

日本鳳祥

日本鳳祥於2017年12月28日由本公司在日本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kabushiki-kaisha*)，註冊資本為50百萬日元。其於同日開始其業務運營。日本鳳祥主要從事食品研究及開發。

於最後可行日期，日本鳳祥註冊資本為50百萬日元。

興文天養

興文天養於2016年5月26日由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其於同日開始運營。於成立之時，興文天養由本公司及興文縣石海農業投資有限公司(「興文石海」)分別持有90%及10%的股權。興文石海由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而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則由獨立第三方四川省興文縣財政局全資擁有。興文天養主要從事四川山地烏骨雞的繁育及加工。

於最後可行日期，興文天養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

禹城鳳鳴

禹城鳳鳴於2017年8月18日由鳳祥實業及山東禹城鳳祥雞業有限公司(「山東禹城」)(鳳祥集團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3百萬元，並於2018年11月2日註銷。於成立時，禹城鳳鳴由鳳祥實業及山東禹城分別擁有60%及40%的權益。其於同日開始運營。於2018年6月22日，山東禹城與鳳祥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山東禹城同意以對價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向鳳祥實業轉讓其於禹城鳳鳴40%的股本權益。該對價乃經參考禹城鳳鳴於2018年5月31日當時的淨資產值釐定。轉讓於2018年7月13日完成。上述轉讓後，禹城鳳鳴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禹城鳳鳴主要從事禽肉製品生產及銷售。

於最後可行日期，禹城鳳鳴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3百萬元。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各中國附屬公司過往的所有註冊資本增加及股權轉讓均已

歷史及發展

獲得相關主管部門的所有必要批准並遵守了相應內部程序，且所有註冊資本已實際繳足。據日本法律顧問告知，日本鳳祥根據日本法律屬有效存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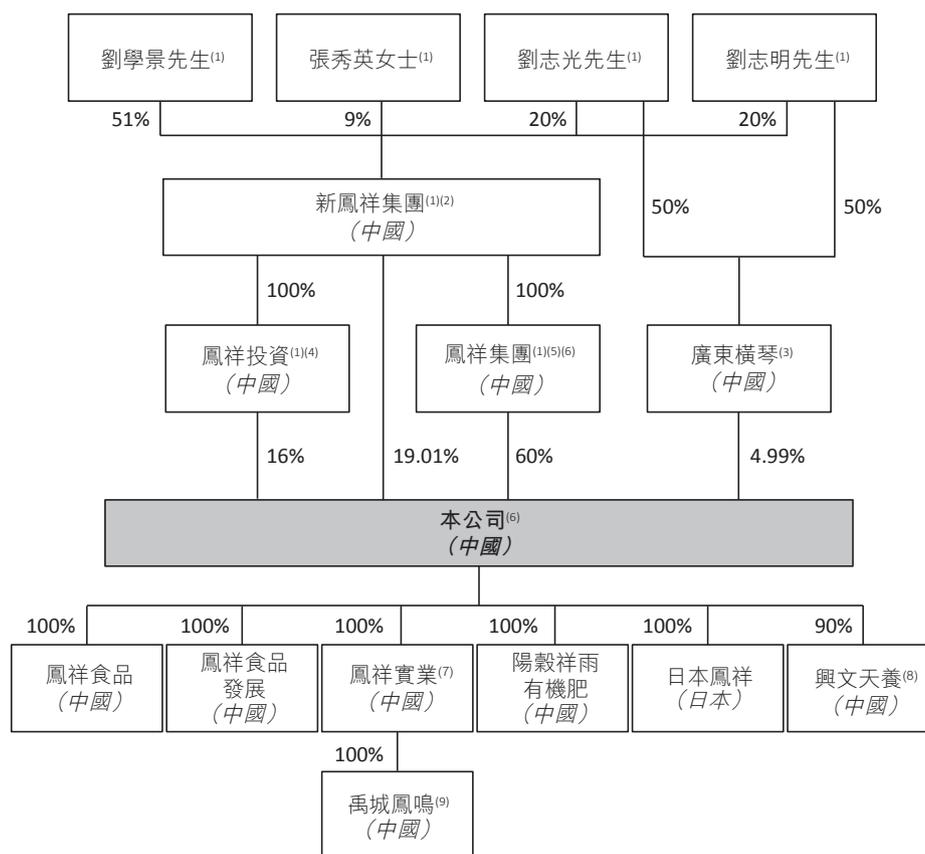
上市重組

為使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能更好地進行業務劃分，本公司於2016年7月13日將鳳祥超市售予鳳祥集團。隨後於2018年5月21日，本公司自西藏新鳳祥及鳳祥集團收購鳳祥食品。於2018年7月13日，鳳祥實業收購禹城鳳鳴餘下40%的股本權益，禹城鳳鳴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上文「我們的附屬公司—禹城鳳鳴」。

根據會計處理方法，如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述，在編製本集團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鳳祥超市並未包括在內。

集團架構

下圖列示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及全球發售前的集團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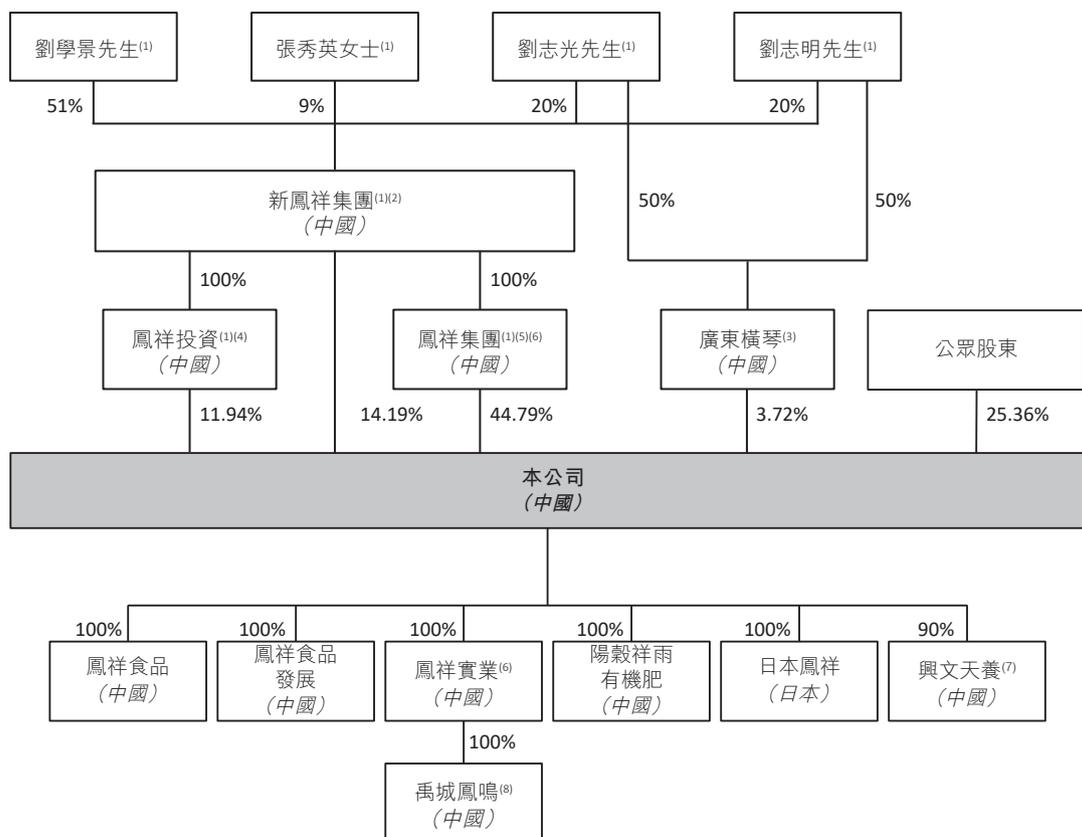
附註：

1. 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為本公司最終股東。劉學景先生及張女士為夫妻，並為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的父母。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為兄弟，並為劉學景先生及張秀英女士的兒

歷史及發展

- 子。於全球發售前，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透過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新鳳祥光明及西藏新鳳祥直接或間接合持有本公司100%的已發行股本總額，所有上述個人及實體均被視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2. 新鳳祥集團為一家於2009年10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1%、9%、20%及20%的權益，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3. 廣東橫琴為一家於2015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99%及1%的權益。西藏新鳳祥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49.5%、49.5%及1%的權益。新鳳祥光明為一家於2015年3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的權益，為廣東橫琴及西藏新鳳祥的普通合夥人。
 4. 鳳祥投資為一家於2000年9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5. 鳳祥集團為一家於1994年6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6. 於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與鳳祥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鳳祥集團轉讓其於山東鳳祥超市有限公司（「鳳祥超市」，本公司的一家非重大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該出售於2016年12月29日完成，鳳祥超市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7. 於2019年3月12日，陽穀金鳳併入鳳祥實業，鳳祥實業為合併後的存續實體。合併導致陽穀金鳳於2019年6月18日被註銷。
 8. 興文天養為一家於2016年5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及興文石海分別擁有90%及10%的權益。興文石海由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而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四川省興文縣財政局全資擁有。
 9. 於2017年8月18日，禹城鳳鳴由鳳祥實業及山東禹城分別持有60%及40%的權益。於2018年6月22日，山東禹城與鳳祥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山東禹城同意向鳳祥實業轉讓其於禹城鳳鳴40%的股本權益。該轉讓於2018年7月13日完成。於上述轉讓後，禹城鳳鳴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下圖列示我們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的集團架構（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歷史及發展

附註：

1. 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為本公司最終股東。劉學景先生及張女士為夫妻，並為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的父母。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為兄弟，並為劉學景先生及張秀英女士的兒子。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透過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新鳳祥光明及西藏新鳳祥直接或間接合共持有本公司約74.64%的已發行股本總額，所有上述個人及實體均被視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
2. 新鳳祥集團為一家於2009年10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1%、9%、20%及20%的權益，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3. 廣東橫琴為一家於2015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99%及1%的權益。西藏新鳳祥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49.5%、49.5%及1%的權益。新鳳祥光明為一家於2015年3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的權益，為廣東橫琴及西藏新鳳祥的普通合夥人。
4. 鳳祥投資為一家於2000年9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5. 鳳祥集團為一家於1994年6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6. 於2019年3月12日，陽穀金鳳併入鳳祥實業，鳳祥實業為合併後的存續實體。合併導致陽穀金鳳於2019年6月18日被註銷。
7. 興文天養為一家於2016年5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本公司及興文石海分別擁有90%及10%的權益。興文石海由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全資擁有，而興文縣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四川省興文縣財政局全資擁有。
8. 於2017年8月18日，禹城鳳鳴由鳳祥實業及山東禹城分別持有60%及40%的權益。於2018年6月22日，山東禹城與鳳祥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山東禹城同意以對價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向鳳祥實業轉讓其於禹城鳳鳴40%的股本權益。該對價乃經參考禹城鳳鳴於2018年5月31日當時的淨資產值釐定。該轉讓於2018年7月13日完成。於上述轉讓後，禹城鳳鳴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9年商品肉雞的產量而言，我們是中國第二大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市場份額為3.1%。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18年出口收入及出口量(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計算，我們亦是中國最大的全面一體化白羽雞肉出口商，擁有向海外出口生白羽肉雞製品及深加工白羽肉雞製品的往績記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19年，按雞隻生產數量及生產噸數計，我們在中國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總產量中所佔市場份額分別為1.7%及1.4%。

我們主要位於中國山東，主要用白羽肉雞生產雞肉製品。我們亦生產及推銷各種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1)雞肉製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及(2)雞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62.4%、54.7%、53.8%及48.1%，而深加工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約佔總收入的26.7%、37.4%、37.0%及36.5%。我們亦用於中國四川(我們的部分生產設施位於此地)養殖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生產一小部分雞肉製品，其銷量分別約佔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總收入的零、0.03%、0.12%及0.22%。

除在中國的領先國內市場地位外，我們亦擁有成熟並不斷壯大的出口業務，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的海外客戶供應多種優質雞肉製品。我們的白羽雞肉製品採用伊斯蘭屠宰儀式進行清真認證。通過始終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禽肉製品，我們已與客戶建立長期穩固的關係。我們的主要國內及海外客戶包括國際知名食品加工商及貿易商以及大型快餐連鎖店運營商(及其禽肉供應商及採購代理)。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國內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70%，而海外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30%。

我們的主要競爭優勢之一是我們雞肉製品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從養雞、屠宰加工到銷售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亦生產飼料用於種雞場及肉雞場養雞。我們已採用一體化「從農場到餐桌」模式，使我們能夠控制家禽生命週期的每個階段，從而有效管理從肉雞養殖到雞肉製品分銷及銷售整個流程的質量及成本。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2個種雞場、三個孵化場、45個肉雞場(我們已將其中11個肉雞場從地養系統改為籠養系統)、八個屠宰加工廠、兩個飼料加工廠及一個有機肥料廠。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位於山東的生產設施總建築面積約為5.1百萬平方米。

我們致力於確保我們生產的雞肉製品及由我們採購用以生產飼料、父母代種雞苗、雞苗及雞肉製品的原材料的安全及質量之高標準。我們已獲得(其中包括)ISO22000(食品安全)

業 務

認證及ISO9001(質量)認證。此外，我們的冷藏與冷凍雞肉製品食品加工廠還通過了HACCP(危害分析與關鍵控制點)認證。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20名通過中國國家獸醫資格考試的獸醫。

我們的家禽業務包括三個分部：(i)養雞；(ii)屠宰加工；及(iii)銷售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包括部分非禽肉製品)。我們的養雞分部包括雞的飼養及雞場營運。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養殖的白羽肉雞總數分別約為111.6百萬隻、111.4百萬隻、103.8百萬隻及101.7百萬隻。我們的屠宰加工分部包括雞隻屠宰以及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加工的白羽肉雞總量分別約為177,000噸、184,000噸、174,000噸及174,000噸。我們的銷售分部負責於國內外銷售我們的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

我們生產多種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並通過企業對企業(B2B)及企業對消費者(B2C)模式進行銷售。我們的產品通過直接銷售及分銷商以B2B銷售模式售予國內及海外客戶，主要包括(i)食品服務或工業客戶；(ii)速食餐廳；及(iii)食品零售商。就B2C銷售模式而言，我們通過中國境內線上及線下的銷售平台銷售及營銷我們品牌(包括「鳳祥食品(Fovo Foods)」及「優形(iShape)」品牌)下的雞肉製品。我們計劃通過廣告和促銷活動及擴張銷售平台(尤其是電子商務渠道)進一步發展我們的B2C業務模式，以提高我們在深加工雞肉市場的品牌知名度。此外，我們向當地雞農及其他家禽業務經營者(為獨立第三方)銷售雞苗。

我們認為，持續向客戶交付優質且多元化的產品為保持競爭地位及確保未來增長與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我們有選擇地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我們持續推出新產品、為現有產品引進新口味、新包裝及推出升級產品，以更好地迎合消費者的喜好及提高我們的產品質量。於往績記錄期間，憑藉我們在新產品開發方面的專業知識，我們已大大拓寬可向客戶提供的禽肉製品選擇及強化產品組合。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已分別推出47種、48種、104種及64種新產品。

我們的收入呈增長勢頭，年複合增長率為18.6%，從2016年的約人民幣2,354.1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3,926.2百萬元。我們的利潤從2016年的約人民幣119.8百萬元減至2017年的約人民幣37.1百萬元，但隨後緩慢增至2018年的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我們的利潤於2019年大幅增至約人民幣83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市價上漲，及部分是由於該期間原材料(如豆粕)的平均採購成本下降。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本集團以下競爭優勢能使我們繼續作為中國領先的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及出口商之一。憑藉我們強大的市場地位，加上我們具有深厚的白羽肉雞行業知識、龐

業 務

大的規模、嚴格的生產要求、嚴格的食品安全管理、豐富的管理專業知識及穩健的財務實力，我們認為我們於我們營運業務所在行業及市場中具備競爭優勢。我們的競爭優勢包括：

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使我們能(1)提升生產效率及(2)具有適應及把握不同客戶需求的強大能力和靈活性

(1) 提升生產效率

我們是中國大型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的領先者之一。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涵蓋整個白羽肉雞產業價值鏈，包括飼料生產、養雞、屠宰加工、禽肉製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分銷及銷售。我們能夠根據客戶訂單(包括產品的種類及數量以及交付時間表)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相較於部分專注於雞隻養殖(上游)或屠宰加工(下游)的競爭對手，我們能更好地控制整個生產流程及降低生產成本，這使我們能不斷提升生產效率並具有高度的可靠性，幫助我們擴展我們的業務運營。

我們已在整個生產過程的設計及運營方面付出巨大努力，應用行業最佳做法。通過多年的累積經驗，我們已在選址以及養雞場設計、運營及管理方面開發出專門技術，令我們能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擴大我們的業務範圍。

利用我們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我們已主要通過生產流程標準化及精細化提升勞動生產率及疾病防控能力。這亦使我們能夠實現產品追蹤，以更好地保證安全性及質量。我們擁有先進的養殖技術，且自我們成立以來，並無發現主要的禽類疾病，此外我們還具有靈活的飼料生產能力及專門的飲食管理專業知識，董事認為，這使我們的肉雞產出令人滿意，雞隻的成活率亦穩定。我們每隻肉雞的出欄均重從2016年的2.04千克增至2019年的2.08千克，降低了每千克雞肉的平均屠宰加工成本，從而令每隻雞的利潤增加。肉雞的平均成活率保持穩定，2016年為92.9%、2017年為92.4%、2018年為91.2%及2019年為90.5%，這顯示了我們維持肉雞繁殖能力的的能力。我們擴大產能及提高運營效率的經證實能力已幫助我們增加市場份額並降低生產成本，從而從規模經濟中獲益。

(2) 具有適應及把握不同客戶需求的強大能力和靈活性

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已進一步增強了我們在適應不斷變化的行業趨勢和客戶偏好的同時維持平衡而穩定產量的能力。我們控制家禽生命週期的每個階段，從而有效管理從肉雞養殖到禽肉製品銷售的質量及成本，並能於市場低迷時保持良性增長，從而確保穩定的利潤率及產量。

我們能夠(a)提前管理及計劃生產階段內的每個程序，以便根據預設計劃立即作出市場波動調整；(b)有效控制各生產階段及附屬流程的成本，從而有效控制整體的生產成本，因

業 務

此，我們具備承受市場或生產風險和壓力的綜合能力；及(c)我們能夠根據客戶訂單(包括若干產品的種類及數量以及交付時間表)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在不同地區向各種類型的客戶提供多元化產品。憑藉養殖及生產白羽肉雞所積累的經驗以及所建立的業內地位，我們通過開發新雞肉製品的強大能力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以向現有客戶提供更多元化的產品選擇及吸引新客戶。我們認為，我們的全面一體化模式令我們在雞肉製品生產及銷售方面具備出色的能力與靈活性，從而使我們得以成功把握不斷增加的雞肉製品市場需求，不斷實現產品改良、持續擴大產品供應以及保持我們於雞肉製品行業的競爭力。

我們已與本地及海外市場的主要知名客戶建立穩定及多元化的客戶群

多年來，我們已經建立了穩定及多元化的客戶群。我們主要通過B2B模式經營業務，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8.0%、98.0%、96.7%及93.6%。我們為本地及海外客戶提供大量多元化雞肉製品選擇。受益於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我們已建立良好的市場聲譽，在產品質量、大規模生產及穩定供應方面有明顯優勢。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的良好往績記錄，與主要客戶之間的長期穩定關係足證我們備受業界認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與我們的合作關係大多超過20年，貢獻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總收入的約35.8%、40.0%、37.7%及28.9%。

由於我們的主要客戶對雞肉製品的需求較大及對該等產品有特定的要求，董事認為，產能較低的雞肉生產商很難與我們競爭該等客戶的訂單。

我們的雞肉製品能夠達到進口國家所設立嚴格的質量控制標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2018年出口收入及出口量(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計算，我們是擁有完整生產線的中國最大白羽雞肉出口商，擁有向海外出口生白羽肉雞製品及深加工白羽肉雞製品的往績記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我們五大競爭對手中，就2018年的出口收入而言，我們是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中國最大出口商。我們將我們的雞肉製品出口至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我們的白羽雞肉製品採用伊斯蘭屠宰儀式進行清真認證。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來自海外銷售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550.3百萬元、人民幣661.3百萬元、人民幣960.6百萬元及人民幣966.4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23.4%、27.2%、30.1%及24.6%。

由於世界各地雞肉價格的差距相對較大，我們密切關注國際市場的發展，並憑藉因領先市場地位而享有的議價能力，為我們的主要客戶提供具成本競爭力的產品及增值服務。

業 務

牢固的客戶關係帶來穩定的訂單來源，且為我們提供了與本地及海外客戶公開互動及磋商的機會，以更好地了解彼等的需求及要求，我們認為我們對現有及新客戶的吸引力將因此而提高。

我們已建立嚴格及全面的食品安全衛生體系及質量控制系統，以有效保證產品品質及安全方面的高標準

雞肉製品的安全及衛生對本集團的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向公眾出售受污染產品，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信心將會受到嚴重影響，這反過來將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已建立嚴格及全面的食品安全衛生體系及質量控制系統，以確保雞肉製品的品質。我們致力於確保(i)我們所生產的雞肉製品；及(ii)我們採購的用以生產飼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製品的原材料的安全及品質方面達到高標準。我們已獲得(其中包括)：(i) ISO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i) ISO9001(質量)認證。有關食品安全衛生體系及質量控制系統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質量保證」及「一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近年來，中國食品安全事件突顯了食品企業在控制原材料源頭方面所面臨的困難及挑戰。該等事件令中國消費者對食品安全的敏感度及食品安全意識大幅提高。為確保我們產品的安全及質量，我們已對生產流程的各個環節制定並保持嚴格的技術規範及程序。我們已建立完善全面的產品追溯體系，並已取得及持有質量和安全管理體系認證。我們的產品符合農業部(「**農業部**」)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食藥監局**」)要求的標準，並已通過與獸藥或違禁化學物有關的檢測。

我們已在整個營運中制定並維持供應商管控措施，建立了供應商准入體系(包括根據供應商的表現對其進行分級管理)。我們亦制定了原材料檢查體系以確保原材料的質量。我們擁有自身的飼料生產設施，我們使用這些飼料進行肉雞飼養。例如，我們所供應的每批飼料在進入養雞場前均須進行查驗。我們對每個品種的飼料均進行重要衛生指標(如黴菌毒素)的抽樣檢測，亦根據(其中包括)產品質量及服務標準等因素對原材料供應商及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進行年度績效評估。

我們已對種雞場、肉雞場及屠宰加工設施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所有肉雞均在僅允許指定人員進入的雞舍中長大，而進入該場地的所有員工均須於進入前接受全面的衛生程序。該等衛生措施耗費甚巨，銷售類似產品的小型生產商未必能夠實施。透過實施該等全面的衛生程序，我們雞肉製品的安全及衛生可得到保證，而消費者亦將對我們的產品充滿信心。

我們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出口我們的雞肉製品，該等國

家對食品質量及安全有嚴格要求。我們一直維持對該等國家的穩定供應，這進一步證明我們雞肉製品的安全性及質量。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我們的產品質量或安全性而遭受有關政府部門的任何重大罰款或其他懲罰，而且我們無須進行任何強制性產品召回。

我們擁有成熟先進的生產技術及以市場為導向的研發能力，使我們能夠滿足市場對安全及優質雞肉製品日益增長的需求

為擴大我們全面一體化經營的效益以及進一步控制各生產階段的成本，我們利用業務經營的經驗創造及開發新技術，這使我們能夠滿足市場對安全及優質雞肉製品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的研發能力反映於我們的(a)生產設備及養殖技術；及(b)開發滿足市場需求的以市場為導向的產品。

(1) 先進的生產設備及成熟的養殖技術

我們致力於維持一支由45名成員組成的具有競爭力的研發隊伍，且已於研發方面作出大量投資。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產生的研發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13.5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與較小的生產商不同，我們已投入大量資源，用於研發環境保護以及發展可持續的養雞技術及設施。我們擁有位於山東、上海及東京的三個研究機構。我們的技術研發隊伍由我們負責實施研發項目整體規劃與協調的山東研究機構集中管理。我們的專職研發隊伍逐漸探索出一套生產技術流程以促成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且我們已開發出：(a)飼養設備及技術(如氣霧清洗雞舍設備及箱型飼養設備)；(b)屠宰及切割技術(如九片雞肉切割技術、自動選切線)；及(c)深加工食品生產技術(如沸煮線、煎炸線及熏制線)，以提高我們的生產效率及通過減少污染物的排放確保環境得到保護。

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系統以及我們於生產流程各階段投入的研發努力使本集團得以更好地預防疾病及控制和加強食品安全。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於飼養過程中從未出現任何大規模傳染病流行。

(2) 以市場為導向的產品研發能力

優質雞肉製品形成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我們強調迎合客戶對健康食品供應的偏好。因此我們於以下方面作出研發努力：(a)嚴格挑選飼料的原材料(如玉米不發霉)；(b)我們所生產的生雞肉製品蛋白質及營養含量高，藥物殘留少；(c)我們所生產的熟食不含添加劑。

業 務

除確保產品質量及食品安全外，為適應不斷變化的消費方式，我們投入資源研發及改良產品與加工技術，以促進業務增長並提高競爭力。我們的專業產品開發中心不斷開發出新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尤其是即烹雞肉製品。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推出47種、48種、104種及64種新的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專業的工作隊伍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在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包括牲畜養殖、肉類加工及禽肉製品銷售)擁有平均超過約20年的行業經驗，其中多名高級管理團隊成員在本集團擔任職務期間獲得管理專業知識，並於企業管理及項目執行方面取得突出成績。此外，部分高級管理團隊成員之前曾於跨國畜牧企業(尤其是家禽相關企業)任職，彼等帶來的經驗為我們發展成為養雞行業的領跑者提供了幫助。

創辦人兼非執行董事劉學景先生在家禽業擁有豐富的經驗，且已擔任本集團領導多年。其帶領本集團從中國本地肉類加工廠成長為中國領先的雞肉生產商之一。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志光先生自其加入本公司起在家禽業擁有約九年的經驗，其為本集團帶來豐富的企業及業務管理經驗及洞察。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區永昌先生及王進聖先生均以其傑出的領導力及業務運營方面的經驗為本集團作出了巨大貢獻，為本集團的快速增長及國際擴張作出了顯著貢獻。該等行業專家在優化養雞技術、提升動物檢疫系統、提高自動化程度、研發優質深加工雞肉製品及完善質量控制系統方面為本公司提供了協助。我們持續改進管理體系，包括策略制定、員工培訓及建立以績效為基礎的激勵制度。

業務策略

我們擬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的業務策略提供資金(詳情載於下文)。有關擴大白羽肉雞生產產能的任何資金短缺則擬通過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借款撥付。

擴大大白羽肉雞生產的產能，以進一步增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

我們將繼續擴大在整個肉雞行業價值鏈上的營運規模以增強我們業務的縱向一體化。我們有意透過實施籠養系統來提高我們種雞場、孵化場以及肉雞場的產能。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分別已將11個肉雞場從地養系統改為籠養系統，以提高現有生產基地的效率和產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於籠養方法可促成更加有序、有效及集中化的生產，因此領先參與者廣泛採納該方法，而產業化肉雞生產商也越來越多地使用該方法。平均飼料轉化率亦普遍高於其他飼養方法。

業 務

本公司已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版)「歷史財務信息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就本公司編製的本集團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六個雞場(「個別雞場」)每千克單位生產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單位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進行有限鑒證業務(「計算表」)(「羅兵咸永道報告」)。有關羅兵咸永道責任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我們的擴張計劃—建立籠養系統的原因」。根據羅兵咸永道呈交對計算表的報告，相較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三家可比較的地養肉雞場的加權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每千克人民幣7.55元，採用三家籠養肉雞場(本集團已在編製計算表時將其轉換為籠養系統)的加權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更低，為每千克人民幣7.10元，差額代表成本效益增加5.96%。此外，計算表顯示，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我們三家可比較的地養肉雞場的歐洲效益指數介乎241.52至254.71，而三家籠養肉雞場(本集團已在編製計算表時將其轉換為籠養系統)的歐洲效益指數介乎292.83至353.66。董事認為，較高的歐洲效益指數通常代表較高的肉雞生產管理水平、較高的育種效率及較高的肉雞盈利能力。為進一步擴大白羽肉雞的產能並提高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計劃為山東的25個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一個屠宰加工廠、十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一個飼料加工廠及一個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施。有關我們擴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我們的擴張計劃—籠養系統」。

我們的目標為建立在中國具有主導地位的最完整及最有競爭力的雞肉供應鏈。隨著我們對11個肉雞場採用籠養系統提升我們的產能，連同現代化設備和設施、高品質產品、品牌知名度以及市場需求上升，我們將能夠增加銷量並擴大我們的國內和出口業務。

我們擬動用至多合共約人民幣1,458.3百萬元為產能擴充計劃提供資金，我們預計動用約45.0%(或627.8百萬元(相當於人民幣572.3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為帶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屠宰加工廠、種雞場、孵化場、飼料加工廠及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施。任何資金短缺均計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外部借款提供資金。有關該業務策略實施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繼續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進入新市場

我們認為維持有效及廣泛的銷售和分銷網絡對我們業務的成功及未來增長至關重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中國電子商務產生的零售價值衡量，深加工肉類及海鮮市場規模在過去幾年迅速增長，由2015年的約人民幣1,354.4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5,507.8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為42.0%。鑒於分銷鏈的現代化，預計現代零售店和新鮮食品電子商務平台對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需求將不斷增加。由於我們發現我們於中國的深

加工雞肉製品在該等渠道中的巨大增長潛力，我們擬積極擴大我們目前的電商網絡（如通過京東、蘇寧易購、盒馬鮮生和天貓），以加大市場滲透及迎合我們消費者的購買方式。我們將繼續通過線上銷售平台及便利店銷售我們的「優形(iShape)」品牌下的即食雞肉製品以迎合注重健康的年輕消費者，並將提供更多類型的產品以滿足我們B2C業務模式的需求。

我們計劃與其他知名電子商務經營商進一步合作，如在B2C平台展示我們的產品及參加線上營銷活動以提升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知名度。我們將持續探索與不同目標客戶群體的數據分析相關的更有效的營銷策略，及研究不同數字營銷趨勢以令我們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接觸潛在客戶，從而更好地了解我們潛在客戶的偏好、與我們現有客戶建立信任及信心、推廣我們的雞肉製品及增強我們的企業品牌形象。

此外，我們的雞肉製品出口到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海外銷售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50.3百萬元、人民幣661.3百萬元、人民幣960.6百萬元及人民幣966.4百萬元，分別約佔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總收入的23.4%、27.2%、30.1%和24.6%。我們計劃進一步於全球擴展我們的海外出口銷售及分銷網絡，以進入新地域市場獲得更廣泛的客戶。在進入新市場之前，我們將進行研究以了解（其中包括）市場需求以及適用的法律法規，從而減小潛在的業務風險。

繼續擴大產品組合並使產品組合多元化，以及重點發展深加工雞肉製品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利潤率比生雞肉製品更高。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26.7%、37.4%、37.0%及36.5%，這與我們從生雞肉製品轉向深加工肉製品的總體戰略一致。我們認為，持續產品創新和差異化是我們進一步增加雞肉製品市場份額的重要因素。我們計劃投資並增強以市場為導向的產品開發活動，以持續提供新型及創新型產品，使我們在雞肉製品的質量、外觀、口味及種類方面從其他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並適應消費者不斷變化的偏好。例如，隨著消費者的健康意識普遍增強，我們計劃將產品開發工作側重於生產即食和富含蛋白質的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認為，為了在中國深加工雞肉行業保持競爭力，我們務必要擴大產品種類並使產品組合多元化，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口味和偏好。

為深化我們的市場滲透率，我們有意透過下列舉措繼續發展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
(i)擴大我們的雞肉熟食製品種類來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要求；(ii)擴大熟食、半熟食及調味雞肉製品的產品供應類型；(iii)加速擴展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銷售渠道及平台，特別是電子商務渠道，以吸引新客戶；及(iv)加大我們在各種媒體渠道上的營銷力度，以進一步發

展我們的品牌，如在社交媒體上投放廣告、為中國運動員提供贊助及聘請KOL來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產品。我們基於一套選擇標準主要以運動員及KOL為目標。我們計劃選擇全國範圍內各領域的知名頂級運動員，並基於在社交媒體上的影響力(包括在線粉絲數量)及我們相關產品或品牌的目標客戶選擇KOL。我們計劃與運動員及KOL訂立為期一年的協議，並基於多種因素(包括彼等的經歷、證書及知名度)向其支付年費。我們認為，我們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加上我們已確立的品牌知名度以及銷售和分銷網絡，為我們開發並向市場推出新的即食雞肉製品提供了堅實的基礎。我們相信，憑藉我們在相關領域的現有經驗和優勢，我們將能夠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擴大我們在行業內(尤其是B2C領域)的市場份額，並在我們的產品開發活動以及有關新產品和改良產品的品牌推廣、銷售和營銷方面實現協同效應。

增強研發能力以將產品組合多元化並提升我們的專業知識和技術訣竅

我們有意投入其他資源來進一步加強研發能力以將深加工雞肉製品的產品組合多元化，把握更多國內外業務機會，從而提升有關產品品質、生產技術及效率的專業知識以及技術訣竅。我們致力於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及不斷變化的偏好。我們將注重所提供產品(包括廣泛研發新產品及對消費趨勢進行市場調查)的多元化。我們認為，我們使產品多元化的能力與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將使我們能夠對市場需求作出迅速有效的回應並優化產品組合，從而提高盈利能力。除了提升我們一貫重視的產品品質外，我們還著眼於提升生產技術和降低生產成本。我們在山東、上海及東京設立了三個產品研究機構，負責收集消費者反饋以及根據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及消費者需求開發更多產品配方、口味及產品包裝方案，並提高我們的技術訣竅，包括育種效率、疾病控制及雞肉製品的生產過程。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推出了47種、48種、104種及64種新產品(包括新口味、新包裝及產品升級)。我們將繼續增強我們的強大國內市場地位及不斷增長的出口業務，方式為：(i)招募及培訓研發人員以確保擁有扎實的人才儲備及市場競爭力；(ii)購買研發機器以配合我們對研發能力日益增長的需求；(iii)擴大我們的東京研究機構的規模以進一步獲得領先的食品加工技術及食品設計概念；及(iv)加強我們與智能及高效養殖技術有關的育種研發能力，尤其是通過投資環境控制技術及飼料配方微調技術，我們認為此舉將提高我們的育種效率。目前我們擬在未來三年內將研發人員總數增加52人左右。我們計劃僱用(i)工程師(具有至少一年的環境控制、工程或研發的必備經驗，並接受過與機械工程、畜牧業、供暖、通風和空調(HVAC)及／或食品科學相關的高等教育)；(ii)研發經理(具有至少五年的相關經驗，並接受過與食品科學及工程相關的高等教育)，以監督及管理我們的總體育種及產品開發過程；(iii)飼料配方專家(具有至少五年的相關經驗，並接受過動物營養方面的高等教育)，以微調及優化我們的飼料配方；(iv)廚師(具有至少三年的相關經驗及高級廚師資格)，以開發創新的飲食概念；及(v)育種及獸醫技術人員(接受過針

業 務

對育種技術人員的與畜牧業、供暖、通風和空調(HVAC)及／或機械工程相關的高等教育，具有至少五年的經驗，並接受過針對獸醫技術人員的獸醫學高等教育)，以增強我們的育種及環境控制技術能力。根據市況及市場上的可用人才，我們計劃於2020年僱用五名工程師、一名研發經理、一名飼料配方專家、一名廚師以及三名育種及獸醫技術人員；於2021年僱用七名工程師、兩名廚師以及18名育種及獸醫技術人員；於2022年僱用八名工程師、一名研發經理、一名飼料配方專家、一名廚師以及三名育種及獸醫技術人員。我們提供優厚薪酬，以吸引及留住優秀僱員，並通過向初級及高級研發人員分別提供約人民幣100,000元及人民幣280,000元的預計平均年薪進一步在我們的共同目標中將我們的利益與僱員的利益相結合。

我們目前計劃自上市後以三年期分階段實施上述增強措施，為此，我們已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撥出約34.9百萬港元。

尋求建立適當的戰略聯盟、合資企業或其他收購機會

我們主要透過有機增長來發展業務。展望未來，我們亦可能尋求建立戰略聯盟、合資企業或其他收購機會。我們將基於品牌認知度、發展潛力、與我們現有雞肉製品的互補效應、分銷覆蓋範圍、管理及價格等因素在家禽業尋求合適的收購和業務機會。我們的主要目標是擁有成熟養殖技術及能力且(i)在管理上聲譽昭著且經驗豐富；(ii)擁有至少五年的良好往績記錄；(iii)擁有完善的運營平台，以加強我們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其年設計產能至少為100,000套祖父母代種雞苗；及(iv)註冊資本至少為人民幣100百萬元的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我們亦會考慮收購國內及／或國際知名的雞肉製品品牌的機會，以補充我們現有的業務，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及進一步鞏固我們的領先市場地位。在選擇我們的戰略投資或收購目標時，我們力圖平衡各項考慮因素。我們認為合適的收購將使我們能夠在開發新產品方面獲得經驗和專業知識，以及日後將向我們提供適當的平台以擴大我們的產品供應類型。我們認為我們能夠繼續通過收購和其他合作機會來發展我們的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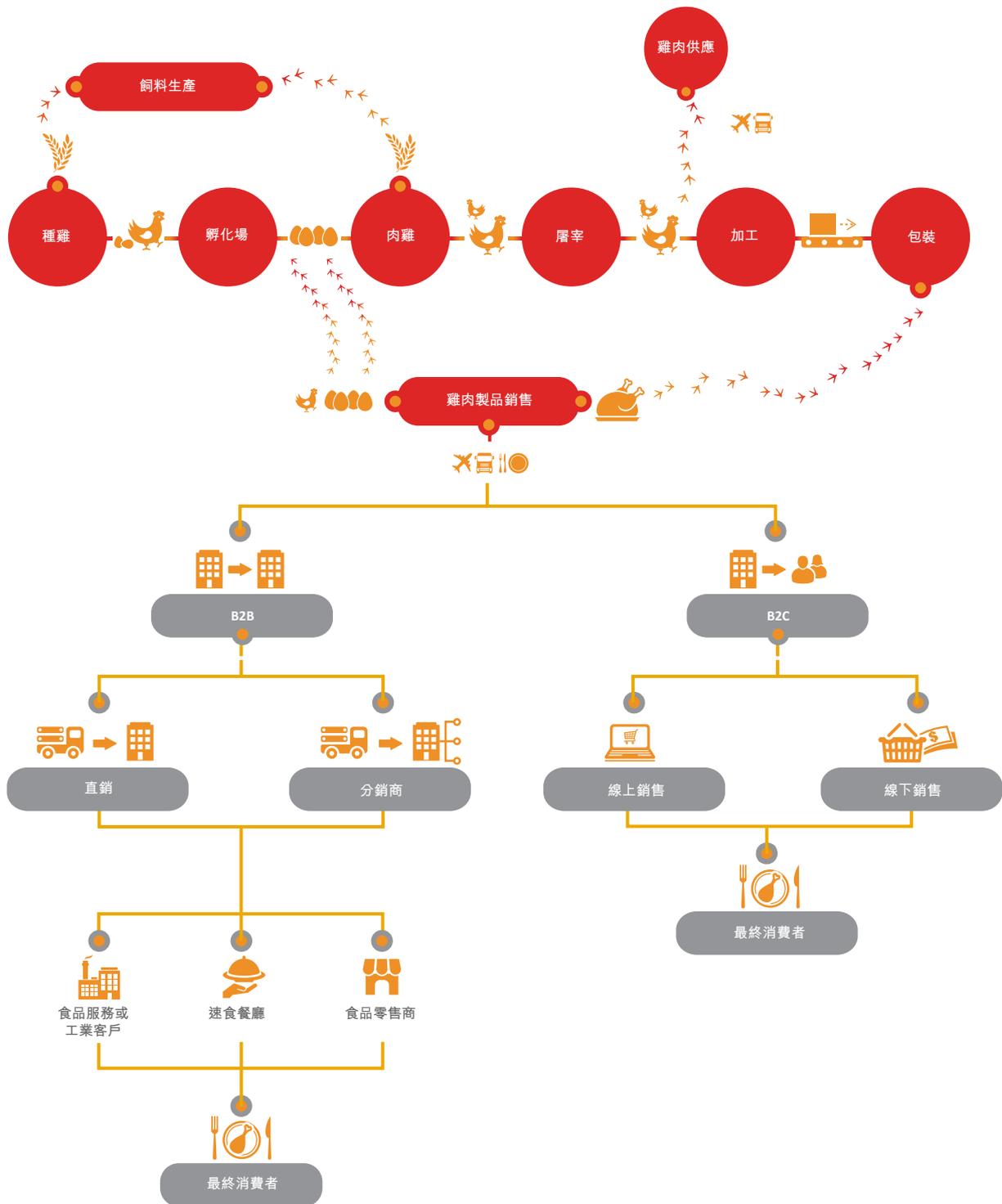
我們認為我們成功的往績記錄能夠幫助我們識別聯盟與收購候選者並執行交易。我們的管理層計劃謹慎評估不時出現並能為股東增加長期價值的各項擬定收購、投資或戰略合作機會。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識別任何目標亦未就任何戰略聯盟或收購訂立任何具有約束力的承諾。

業務模式

我們將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擴展至整個家禽產業價值鏈，包括飼料生產、養雞、屠宰加工、禽肉製品的分銷及銷售。我們的縱向一體化「從農場到餐桌」業務模式有助於我們確

業 務

保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讓我們能夠在整個家禽產業價值鏈中獲取價值。我們的業務模式概述如下。



附註：我們亦向當地雞農及其他家禽業務經營者銷售雞苗。

業 務

產品

我們向客戶提供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大部分的生雞肉製品原料來自我們的白羽肉雞，一小部分來自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原料來自白羽肉雞。我們生產及推銷一系列禽肉製品，其中主要包括：

- (1) 雞肉製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及
- (2) 雞苗。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於對銷分部間交易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收入								
白羽雞肉製品								
雞肉製品	2,097,888	89.1	2,240,995	92.1	2,902,846	90.8	3,320,625	84.6
生雞肉製品	1,469,917	62.4	1,330,977	54.7	1,719,278	53.8	1,887,398	48.1
深加工雞肉製品	627,971	26.7	910,018	37.4	1,183,568	37.0	1,433,227	36.5
雞苗	149,367	6.3	69,875	2.9	172,110	5.4	426,448	10.9
小計	2,247,255	95.4	2,310,870	95.0	3,074,956	96.2	3,747,073	95.5
其他 ^(附註)	106,849	4.6	123,522	5.0	122,143	3.8	179,144	4.5
合計	2,354,104	100.0	2,434,392	100.0	3,197,099	100.0	3,926,217	100.0

附註：其他產品包括銷售四川山地烏骨雞、飼料、雞副產品(包括雞毛、雞血及尚未使用的雞隻內臟)、成年種雞、未滿足我們生產要求的種蛋、包裝材料及雜項產品。

本公司於評估其產品分部的整體盈利能力後，根據市況及趨勢調整其產品分部組合。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重點並無任何變動。

白羽雞肉製品

我們將肉雞的大多數部位加工成不同類型的白羽雞肉製品。該等白羽雞肉製品可分為兩大類：(1)生雞肉製品；及(2)深加工雞肉製品，其中包括(a)雞肉熟食製品；(b)雞肉半熟食製品；及(c)調味雞肉製品。我們的雞肉熟食製品包括即食雞肉製品及冷凍雞肉製品。我們亦將肉雞的其他部位加工成副產品，該等副產品不構成我們雞肉製品的一部分。

業 務

雞肉製品原料主要來自肉雞的不同部位，其中包括：

生雞肉製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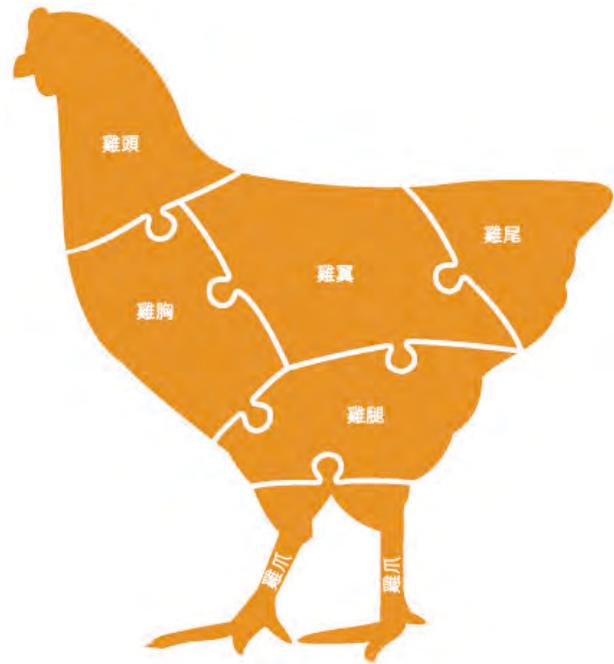
- 全雞
- 雞胸
- 雞翼
- 雞腿
- 雞頭
- 雞爪
- 雞尾

深加工雞肉製品：

- 全雞
- 雞胸
- 雞翼
- 雞腿

其他雞副產品：

- 雞毛
- 雞血
- 雞隻內臟



生雞肉製品

我們提供生白羽雞肉製品，其中包括冷凍全雞及雞部位，如雞翅尖、雞胸、雞小腿、雞翅根、帶骨雞腿、無骨雞柳、雞頭、雞爪及雞腿。我們屆時將根據內部或客戶要求將肉雞切成各個部位，並根據產品性質將其冷藏或冷凍。下列為生雞肉製品的樣品圖：



雞胸



雞小腿



雞翅根



雞翅尖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以自有品牌「鳳祥食品(Fovo Foods)」、「優形(iShape)」及「五更爐(Wu Genglu)」推廣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認為深加工雞肉製品在市場中處於有利地位，且預期在該不斷增長的市場中擁有巨大的發展潛力。

我們擬透過擴大地域覆蓋範圍以及開發及推出新的深加工雞肉製品以滿足消費者需求，從而繼續滲透深加工雞肉製品市場。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包括雞肉熟食製品、雞肉半熟食製品及調味雞肉製品。該等深加工產品需冷藏或冷凍，視乎加工方法而定。

業 務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七家生產生白羽雞肉製品及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屠宰加工廠(均位於山東)，每年總產能分別約為120百萬隻及230,000噸。我們於深加工雞肉生產中所使用的生雞肉由我們自身供應，或自中國及海外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加工的雞肉製品分別約為193,000噸、210,000噸、220,000噸及229,000噸。

雞肉熟食製品

我們的雞肉熟食製品包括即食雞肉製品及冷凍雞肉製品。我們的雞肉熟食製品已完全煮熟並消毒。待高溫處理後，我們將對雞肉熟食製品進行冷藏或冷凍及包裝。最終消費者於食用前需根據包裝上的指示重新加熱冷凍雞肉熟食製品。最終消費者可以隨時食用即食雞肉製品，無需進一步加工。以下為雞肉熟食製品的樣品圖：



瓦倫西亞秘製飄香風味即食雞腿



泰國沁心檸檬風味即食雞腿



優形蒸雞胸肉切片



優形沙拉雞胸肉MINI (黑胡椒味)

雞肉半熟食製品

我們的雞肉半熟食製品已經加工。待加熱處理後，我們將對雞肉半熟食製品進行冷藏或冷凍及包裝。最終消費者於食用前需根據包裝上的指示進一步加工雞肉半熟食製品(包括清蒸、炙烤、燒烤或油炸)。以下為雞肉半熟食製品的樣品圖：



樂享雞塊



香辣翅中



鹽酥雞



馬蹄雞肉獅子頭

業 務

調味雞肉製品

我們的調味雞肉製品採用生雞肉與若干原料或香辛料調製而成。以下為調味雞肉製品的樣品圖：



川香雞柳



微波雞翅



炙烤雞腿肉



黃金戰甲大雞排

我們亦提供預先加工的即烹肉類食品，包括中式菜餚。以下為預先加工的即烹肉類食品的樣品圖：



香菇滑雞

原料：雞肉、蘑菇粒、辣椒



咖喱雞塊

原料：雞肉、土豆及洋蔥



魚香肉絲

原料：雞肉絲、胡蘿蔔、辣椒、黑木耳

雞苗

我們銷售一部分由種蛋孵化成的雞苗予其他獨立第三方，以飼養成肉雞。我們的雞苗銷量基於受市場驅動的雞苗平均售價。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以及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按出售的雞苗數量佔基於我們孵化場產量孵化的雞苗數量的百分比計，我們向其他第三方出售的雞苗數量約佔30.0%、29.9%、31.0%、37.3%及27.7%。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來自雞苗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49.4百萬元、人民幣69.9百萬元、人民幣172.1百萬元及人民幣426.4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6.3%、2.9%、5.4%及10.9%。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從2018年的約人民幣172.1百萬元增加約147.8%至2019年的約人民幣42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至2019年期間，雞苗的平均售價大幅上漲約91.9%。

業 務

其他產品

我們銷售其他產品，包括銷售飼料、雞副產品(如雞毛、雞血及尚未使用的雞隻內臟)、成年種雞、未滿足我們生產要求的種蛋以及包裝材料及雜項產品。

價格範圍及平均售價

下表列示主要白羽雞肉製品及雞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價格範圍及平均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元)	2017年 (人民幣元)	2018年 (人民幣元)	2019年 (人民幣元)	
產品分部					
白羽雞肉製品					
生雞肉製品.....	價格範圍(每千克)	7.98至9.30	7.21至9.62	8.56至11.52	10.77至12.69
	平均售價(每千克)	8.7	8.4	9.9	11.8
深加工雞肉製品....	價格範圍(每千克)	17.86至20.95	17.81至20.11	17.58至19.87	19.56至21.58
	平均售價(每千克)	19.7	19.1	19.3	20.6
雞苗.....	價格範圍(每隻)	1.72至4.21	0.55至3.02	2.00至6.79	2.31至10.44
	平均售價(每隻)	3.1	1.5	3.7	7.1

在籠養系統中飼養的肉雞與在地養環境下飼養的肉雞的雞肉製品售價並無重大差異。

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上漲約19.2%，乃由於2018年8月爆發非洲豬瘟導致對雞肉的消費需求增加以彌補急劇下降的豬肉消費。

於往績記錄期間，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保持相對穩定。

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鑒於非洲豬瘟爆發以及海外祖父母代種雞苗供應預期出現短缺，雞肉製品的需求增加，雞苗的平均售價亦上漲約91.9%。於往績記錄期間，由於價格波動，我們雞苗的銷售毛利率波動較大。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毛利及毛利率」。

生產

白羽肉雞的生產過程載列如下：



業 務

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及種雞場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由採購父母代種雞苗開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向生產父母代種肉雞種雞的養殖公司採購父母代種雞苗。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供應商(為獨立第三方)從海外(如新西蘭)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向五名與我們約有4年至16年業務關係的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向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2.0百萬元、人民幣21.4百萬元、人民幣32.8百萬元及人民幣46.3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父母代種雞苗的採購成本通常平均分佈於我們的四名主要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詳情如下。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所供應父母代種雞苗的詳情及套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約)	(約)	(約)	(約)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A ⁽¹⁾	314,000	533,000	713,000	527,000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B ⁽²⁾	131,000	255,000	87,000	237,000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C ⁽³⁾	174,000	—	84,000	86,000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D ⁽⁴⁾	325,000	333,000	182,000	115,000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E ⁽⁵⁾	75,000	—	—	—
合計	1,019,000	1,121,000	1,066,000	965,000

附註：

- (1)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A是一家於2013年9月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15.0百萬美元。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A專注於祖父母代種雞苗的繁殖及父母代種雞苗的銷售。
- (2)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B是一家於2002年11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百萬元。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B專注於祖父母代種雞苗的繁殖及銷售以及父母代種雞苗的銷售。
- (3)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C是一家於1986年10月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註冊資本約為15.4百萬美元。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C由一家專注於飼料的國有農業企業(位於中國)及一家農業食品集團的成員公司(位於越南)共同設立。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C是最早於中國成立的祖父母代種雞苗繁殖公司之一且專注於父母代種雞苗的繁殖及銷售。
- (4)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D是一家於1988年11月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61.6百萬元。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D由一家國有農業企業及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且專注於祖父母代種雞苗及父母代種雞苗的家禽公司共同設立。
- (5)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E是一家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576百萬元，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E專注於祖父母代種雞苗的繁殖以及父母代種雞苗和肉雞的繁殖及銷售。

本集團選擇主要向該等供應商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原因為父母代種雞苗已接種疫苗、相關供應商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且彼等供應的每批父母代種雞苗的品質及定價均符合本集團的要求。

由於中國白羽肉雞養殖公司的行業慣例為不直接從海外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且鑒於我們與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已建立多年的穩定業務關係，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計劃直接從海外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

業 務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本集團購買了約1.1百萬套、1.1百萬套、1.1百萬套及1.0百萬套父母代種雞苗，每套父母代種雞苗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人民幣31.4元、人民幣19.0元、人民幣30.8元及人民幣47.9元。父母代種雞苗的採購價可能受不同因素的影響，包括政府關於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的政策、祖父母代種雞苗的繁殖時間表及存活率、我們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供應父母代種雞苗的時間以及於相關時間雞肉製品的市場需求。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自海外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由於自2015年起禁止自法國及美國進口祖父母代種雞苗，導致祖父母代種雞苗的供應減少，令2015年父母代種雞苗的採購價上漲。進口禁令已分別於2019年3月及11月解除。於2016年5月，我們與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之一就以協議價採購父母代種雞苗訂立一份為期五年的戰略合作協議。董事認為，此舉令我們能有更穩定的供應及更好的成本控制，以緩解父母代種雞苗採購價波動對我們經營的影響。

雌性種雞會與雄性種雞配種組成一套種雞。雌性種雞與雄性種雞的交配比例約為8.5:1。父母代種雞苗將根據時間表付運至本集團位於山東的種雞場。其後，父母代種雞苗將在本集團種雞場飼養長大，以生產種蛋。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有21個白羽肉雞種雞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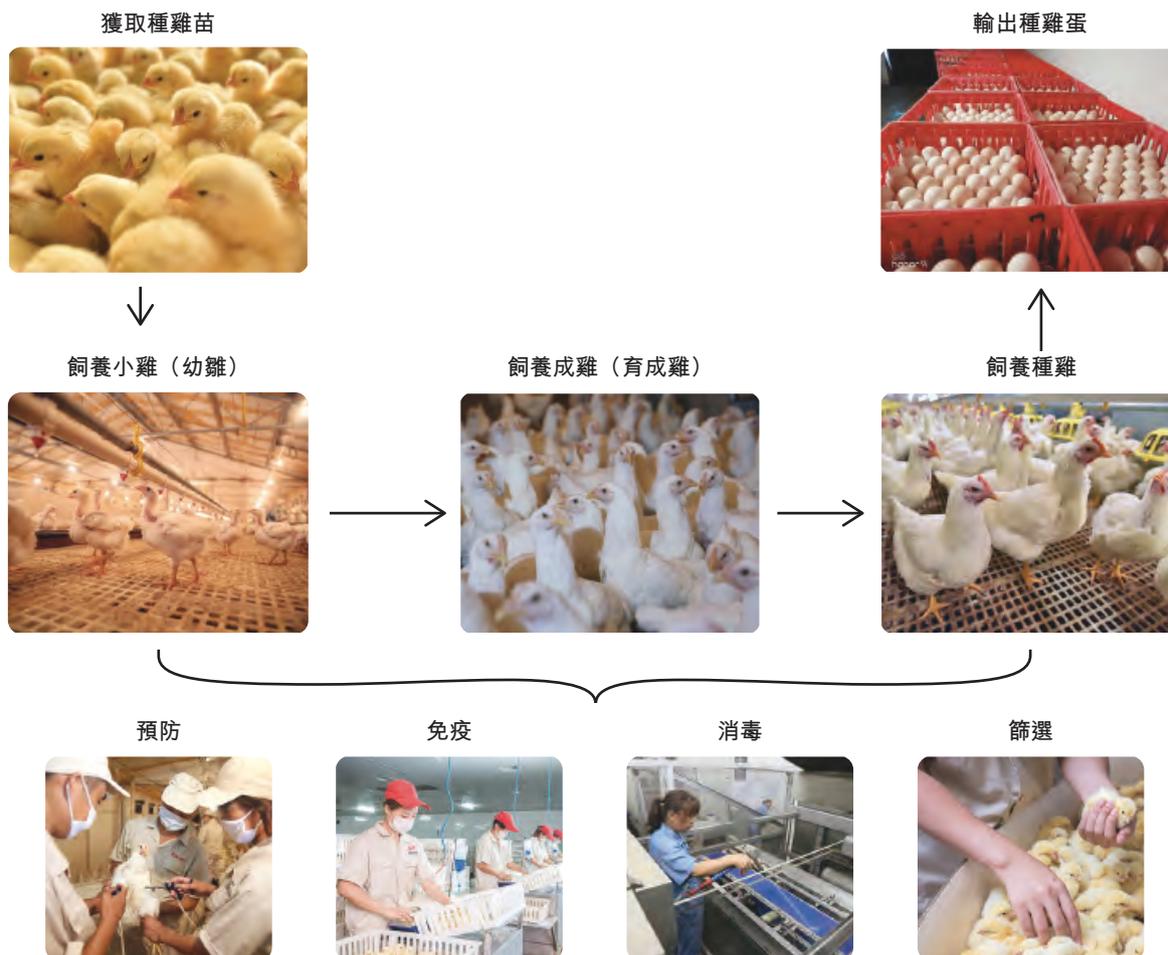
本集團已在各種雞場內安裝自動化飼料餵養設施。父母代種雞苗將在本集團的種雞場內成長為種雞，並由出生後約第25週至第65週開始生產種蛋。於每個為期65週的週期內，每套父母代種雞苗可平均產下約160枚符合本集團品質要求的種蛋。於第65週後，該等成年種雞將被出售，而不會用作生產本集團的雞肉製品。

為確保本集團的父母代種雞苗不受傳染病感染，本集團對種雞場實施嚴格的生物安全措施。僅特定人員獲准進入種雞場。任何其他人員如要進入種雞場，須經過全面的檢疫程序，包括該等人員或員工在進入一個種雞場後，須留在本集團指定的場所至少72小時後才可進入另一個種雞場。所有進出種雞場的運輸車輛亦須進行特定的消毒程序。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種雞的存活率分別約為95.6%、95.6%、94.6%及94.8%（按出生後第25週種雞場內種雞數量除以相關種雞場收到的種雞苗數量計算得出）。

業 務

本集團種雞場內父母代種雞苗的養殖過程載列如下：



孵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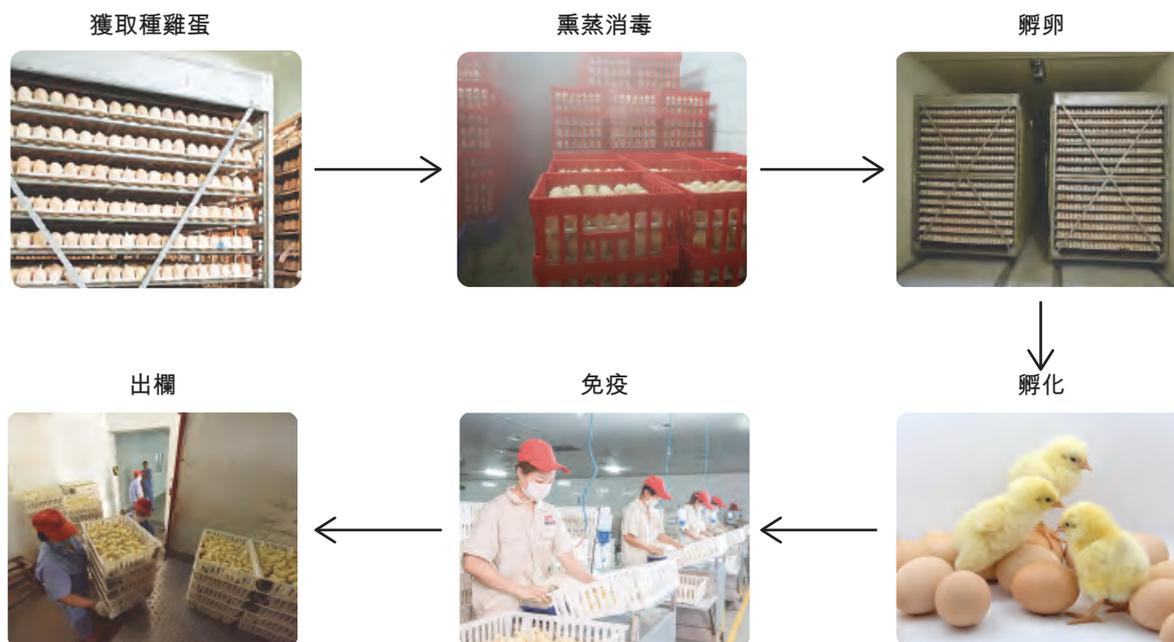
本集團收集在種雞場成長的成年種雞所產的種蛋並交付至孵化場，然後挑選符合本集團品質要求的種蛋。

本集團本身擁有孵化場，於2019年12月31日，每年可孵化約180百萬隻雞苗。種蛋首先經熏蒸消毒，隨後在機器中孵化，而本集團在整個孵化過程中會仔細監察及保持最佳溫度及濕度。種蛋孵化一般需時約21天。本集團會對孵化的雞苗進行檢查、挑選及接種疫苗，然後送至本集團的肉雞場。本集團還將採用配備各種檢測技術的自動化計算機系統對種蛋進行檢測及分級，以檢測出並移除非受精蛋、胚胎死亡種蛋及臭蛋。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兩家孵化場用以孵化白羽雞苗種蛋。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雞苗的孵化率分別約為85.2%、85.0%、84.3%及82.8%，乃按雞苗出欄量除以所收到的用於孵化的種蛋數量計算得出。

業 務

本集團種蛋在孵化場的孵化流程載列如下：



交付至肉雞場及養殖肉雞

孵化的雞苗隨後將交付至本集團的肉雞場。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45個白羽肉雞雞場，每年可飼養合共約113百萬隻肉雞。

該等雞苗長成白羽肉雞後，將被加工成雞肉製品。飼養一隻雞苗至可供屠宰的肉雞通常需時約30至42日。

肉雞場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45個白羽肉雞雞場，其中已有11個雞場從地養系統調整為籠養系統。我們於地養及籠養肉雞場建有多個雞舍，平均每個週期可容納合共不少於約17百萬隻肉雞。各肉雞場每年可經歷約6.5個至7.2個週期，因此基於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的年設計產能，肉雞場每年合共可飼養不少於113百萬隻肉雞。我們對各個雞舍內的肉雞密度有特定要求，以確保肉雞平均分佈於雞舍內。各雞舍內的肉雞的平均飼養密度介乎每平方米12.5至20.0隻。

本集團已在肉雞場的雞舍內安裝自動化飼料餵養設施。本集團在整個飼養過程中會仔細監察及保持最佳溫度及濕度。為確保本集團的肉雞不受傳染病或其他疾病或病毒感染，本集團對肉雞場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包括對我們的肉雞場進行滅菌及消毒，以確保肉雞

業 務

場的最短空置期，並採取一套全面的疾病預防及疫苗接種措施。有關我們採用的預防及管理措施詳情，請參閱下文「— 質量保證 — 種雞及肉雞品質控制」。

肉雞場內的一個雞舍空出後，於另一批雞苗搬進飼養前將對該雞舍進行清潔並消毒。本集團肉雞場內肉雞的飼養過程載列如下：



屠宰加工

雞苗在肉雞場長成白羽肉雞後，我們會收集肉雞並將其運送至屠宰加工設施。我們自身擁有屠宰加工設施，年屠宰加工能力最多約為120百萬隻肉雞。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七家白羽肉雞屠宰加工廠。

我們屠宰加工操作的主要設備包括自動屠宰分配機器及食品加工機（如冰櫃及切碎機）。我們大部分的主要屠宰加工設備乃主要從荷蘭及德國的製造商進口，亦從中國製造商購買。我們的白羽雞肉製品採用伊斯蘭屠宰儀式進行清真認證。

於肉雞卸至我們的屠宰加工廠後，我們首先將肉雞懸掛在移動的流水線上。然後使用電流擊暈肉雞並將其放血。放血後，用熱水浸燙、去毛。完全去除羽毛後，接著去除內臟（我們會去除其內臟，並徹底清洗和檢驗肉雞）。經預冷以減少任何可能存在的食源性病原體後，肉雞方可加工及／或包裝成雞肉製品，包括但不限於雞翅尖、雞胸及雞腿。詳情請參閱上文「— 產品」。

伊斯蘭式屠宰

我們採用伊斯蘭方法屠宰肉雞以遵守伊斯蘭法律(尤其就衛生、食品安全、製成品標準及人性化處理方面)，以確保我們的白羽雞肉製品通過清真認證。

清真屠宰要求動物須為活物或被視為活物及健康，以由穆斯林屠宰員使用鋒利及乾淨的屠刀對其進行儀式性屠宰。在被屠宰之前，動物會被擊暈，不可動彈或失去知覺。在放血之前就已經死亡的動物將不宜用作清真食品。因擊暈過程而死亡的動物應被視為不符合清真標準，隔離並記錄在案，且由屠宰員從清真體系中剔除。緊接屠宰前，穆斯林屠宰員須誦念祈禱詞「Bismillah」。屠宰員的人數須充足，以確保每隻動物均妥為進行清真屠宰。

屠宰應先從頸部開一個切口，加快動物放血並致其死亡。放血應自然及徹底。屠宰只限一次完成，毋須干預以加快動物死亡。每日動物屠宰數量及非清真動物屍體應由監督機構確定及記錄，可用於審計。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向符合內部控制規定的國內及海外(通常自巴西)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若干雞肉製品，以滿足客戶對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需求。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自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所採購生雞肉製品的平均採購價分別約為每噸人民幣12,000元、人民幣12,000元、人民幣14,000元及人民幣15,000元，採購量分別約為14,000噸、12,000噸、31,000噸及45,000噸。所採購生雞肉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的百分比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增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深加工雞肉製品的生雞肉需求增加以及該等生雞肉的平均採購成本上漲。有關雞肉製品第三方供應商的內部控制規定詳情，請參閱「業務 — 質量保證」。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採購的生雞肉製品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90.5百萬元、人民幣132.5百萬元、人民幣394.5百萬元及人民幣549.3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4.6%、6.2%、14.4%及20.3%。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自供應商採購的雞肉製品並未出現任何重大質量問題。

雞肉製品的生產流程

我們將肉雞的大多數部位加工成不同類型的雞肉製品。我們兩大產品類別的生產流程如下：

生雞肉製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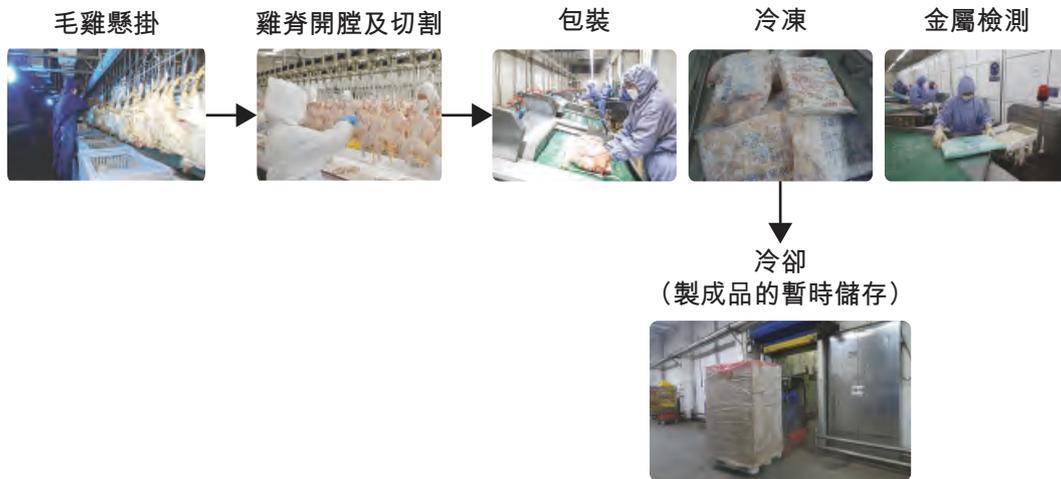
生雞肉製品的生產流程從將肉雞懸掛在移動的流水線上再將生雞肉的雞脊開膛和切割開始。將雞切割成不同部位後，將進行秤量、冷凍及包裝。我們自身擁有冷凍設施，可儲

業 務

存我們的雞肉製品。我們的生雞肉製品通常在我們的冷凍設施中儲存大約10至20天。產品其後將透過冷藏卡車送交客戶。有關我們在屠宰加工廠所執行的衛生及檢疫程序的詳情，請參閱下文「質量保證－雞肉製品品質控制」。

我們的生雞肉製品主要包括雞翅尖、雞腿及雞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62.4%、54.7%、53.8%及48.1%。

生雞肉製品的生產流程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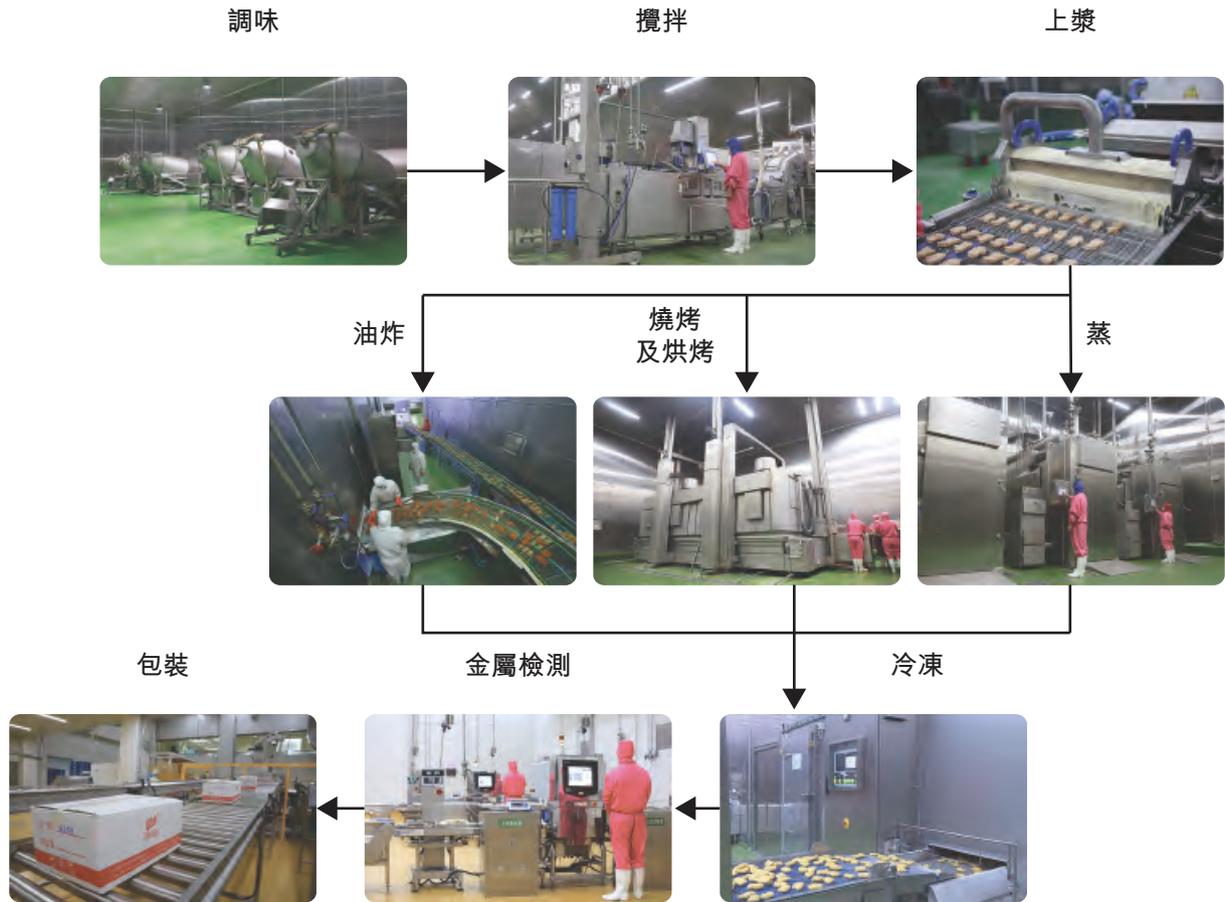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通常使用冷凍或冰鮮生雞肉來生產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對其進行修割整理及絞碎，並與香辛料及其他輔料進行混合。根據特定產品加工工藝的不同，對生雞肉和其他輔料的混合物進行斬拌、滾揉或醃製，根據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類型，然後我們將混合後的雞肉餡裝入模具灌裝定型。雞肉熟食製品或雞肉半熟食製品在不同的溫度下進行加工。加工後，將雞肉熟食製品或雞肉半熟食製品進行冷卻或冷凍後進行包裝。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加工工序所用的主要設備包括油炸機、蒸烤機、切割機、絞肉機、斬拌機、注塑機、煙燻爐、自動包裝機及製冷機。我們大多數主要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設備是從德國、美國和日本的製造商進口。

業 務

我們的雞肉熟食製品及雞肉半熟食製品的生產流程載列如下：



業 務

我們的調味雞肉製品的生產流程載列如下：



飼料生產

我們的種雞場及肉雞場須使用自有飼料生產設施生產的飼料。飼料生產設施佔地面積約為23,814.05平方米，建築面積約為71,210平方米。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飼料年產量合共為430,000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生產飼料約391,000噸、418,000噸、394,000噸及398,000噸。

我們向第三方採購飼料的原材料，包括玉米及豆粕。所有飼料及其他必要配料經加工後將按規定比例混合。最後，我們的飼料將利用飼料付運專用貨車直接運送至種雞場及肉雞場。

業 務

生產設施

我們自身擁有白羽肉雞生產設施，位於中國山東。我們每年可(i)飼養約113百萬隻肉雞；(ii)屠宰約120百萬隻肉雞；及(iii)加工約230,000噸雞肉。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生產團隊由6,923名僱員組成。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白羽肉雞生產設施詳情：

現有設施	功能描述	數量	總佔地面積 (平方米)
			(約)
種雞場	將父母代種雞苗培育成種雞	21	973,756.7
孵化場	孵化種雞產下的種蛋	2	45,295.2
肉雞場	將雞苗培育成白羽肉雞	45	3,451,903.9
屠宰加工廠	肉雞屠宰以及生產雞肉製品	7	435,711.5
飼料加工廠	為我們的種雞及肉雞生產飼料	2	71,210.0
有機肥料廠	雞糞發酵及生產肥料	1	158,000.0

產能及利用率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種雞場、孵化場及肉雞場的產能及利用率：

現有設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千 (約)	千 (約)	千 (約)	千 (約)
種雞場⁽¹⁾				
設計產能 ⁽²⁾ (套)	1,600	1,600	1,600	1,720 ⁽⁴⁾
實際容量(套)	1,373	1,387	1,353	1,516
利用率 ⁽³⁾ (%)	85.8	86.7	84.6	88.1
孵化場				
設計產能 ⁽²⁾ (隻)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產量(隻)	159,614	158,829	150,659	162,280
利用率 ⁽³⁾ (%)	88.7	88.2	83.7	90.2
肉雞場				
設計產能 ⁽²⁾ (隻)	113,000	113,000	114,000	113,000 ⁽⁵⁾
產量(隻)	111,620	111,380	103,760	101,742
利用率 ⁽³⁾ (%)	98.8	98.6	91.0	90.0

附註：

- (1) 雌性種雞會與雄性種雞配種組成一套種雞。雌性種雞與雄性種雞的交配比例約為8.5:1。因此，雌性種雞的數目相等於種雞套數。
- (2) 種雞場、孵化場或肉雞場的設計產能按年末特定運營中種雞場、孵化場或肉雞場(視情況而定)的設計總產能計算。

業 務

- (3) 利用率按有關年度實際產能或產量(視情況而定)佔設計產能的百分比計算。
- (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種雞場設計產能增加至1,720,000套，乃由於本集團的兩個肉雞場於2018年年底轉變為種雞場，且於2019年年初才投入有效運營。
- (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肉雞場的年設計產能減少至約113,000隻，主要由於我們將八座肉雞場從地養轉換為籠養系統而引致的相關肉雞場的空置期。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飼料加工廠的產能及利用率：

現有設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飼料加工廠				
設計產能 ⁽¹⁾ (噸)	404,976	430,000 ⁽²⁾	430,000	430,000
產量(噸)	390,664	417,676	393,607	394,700
利用率 ⁽³⁾ (%)	96.5	97.1	91.5	91.8

附註：

- (1) 我們飼料加工廠的設計產能按每月26日及假定飼料加工廠每天運行22小時計算及按期末運營中飼料加工廠的設計總產能計算。
- (2) 自2017年起，由於若干機械升級令飼料生產效率提高，從而令我們飼料加工廠的設計產能提高。
- (3) 利用率按有關年度產量佔設計產能的百分比計算。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屠宰加工設施的產能及利用率：

現有設施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千 (約)	千 (約)	千 (約)	千 (約)
屠宰業務				
設計產能 ⁽¹⁾ (隻)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產量(隻)	102,500	103,800	96,100	90,700
利用率 ⁽²⁾ (%)	85.4	86.5	80.1	75.6
加工業務				
設計產能 ⁽³⁾ (噸)	230	230	230	230
產量(噸)	177	184	174	174
利用率 ⁽⁴⁾ (%)	77.0	80.0	75.7	75.7

附註：

- (1) 屠宰業務年產能按一年300日計算，且假設每天可以屠宰400,000隻，並考慮到機器維護、修理及員工休息所需的時間。
- (2) 利用率按有關年度產量佔設計產能的百分比計算。
- (3) 加工業務年產能按每年300日計算，並考慮到機器維護、修理及員工休息所需的時間。
- (4) 利用率按有關年度產量佔設計產能的百分比計算。

如下文「—我們的擴張計劃」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本集團擬為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新屠宰加工廠、種雞場、孵化場、飼料加工廠及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備。有關我們位於四川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生產設施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四川山地烏骨雞—我們的產品及生產設施」。

遠程控制實時數據信息系統

我們設計開發了一個遠程控制實時數據信息系統以在整個養殖流程中24小時仔細監察及保持各種雞場及肉雞場的最佳溫度及濕度。

該信息系統監測並顯示肉雞場及種雞場的主要經營指標，包括實時溫度、濕度、飼料採食量、飲水量及通風。通過種雞場及肉雞場的內置報警系統及數據信息系統，可及時發現並解決異常情況。

此外，本集團會分析該數據信息系統的數據庫所保存的育種數據，有助於本集團根據分析結果持續改善養殖環境及繁殖性能。有關我們信息技術系統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信息技術」。



四川山地烏骨雞

養殖流程

憑藉我們生產白羽肉雞的豐富經驗，本集團一直在抓住機會探索、投資及開發其他高端雞肉製品以多樣化及優化產品組合。於2016年5月，我們已與四川省興文縣財政局建立合資企業(即興文天養)以開展四川山地烏骨雞養殖及生產業務。四川山地烏骨雞為一種高蛋白雞肉製品，其肉、骨頭及器官均為黑色，乃產於四川。

不同於白羽肉雞的養殖方法，四川山地烏骨雞採用「散養」方法飼養，且在運輸至屠宰場前很少被關進籠中。除食用飼料之外，四川山地烏骨雞還食用昆蟲及多種綠色蔬菜，這使其飲食保持天然及富含高蛋白。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須有可適應當地自然環境的適養區，使四川山地烏骨雞可接觸戶外環境。因此，我們已於四川建立獨立的生產設施，包括種雞場、孵化場及屠宰廠，並聘請合約農場主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以生產雞肉製品。「散養」養殖方法需滿足環境及安全要求的若干特定標準(包括飼養環境、疫病防治)，且須根據當地政府頒佈的相關標準及要求執行。我們與合約農場主在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時須遵守上述要求。



四川山地烏骨雞的養殖及生產流程由我們在四川種雞場將原種代烏骨雞苗養殖成父母代種雞苗開始。父母代種雞苗產下的種蛋之後會在孵化場孵化約三週成為烏骨雞苗。烏骨雞苗之後會在我們的種雞場養殖約30至35天，然後再被移送予我們的合約農場主，雞苗長成肉雞需時約140至150天。我們向合約農場主收回肉雞，並移送肉雞至當地屠宰廠，以生產烏骨雞肉製品或者在市場上作為活雞出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擁有53名四川山地烏骨雞合約農場主。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銷售四川山地烏骨雞所得收入分別約為零、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8.8百萬元，約佔我們於各該等期間總收入的零、0.03%、0.12%及0.22%。

合約養殖及對合約農場主的控制

根據合約養殖安排，合約農場主須以合約規定的協議價(該價格可由我們釐定予以調整)向我們或自我們指定的藥店購買四川山地烏骨雞苗、飼料、藥物及疫苗，並禁止向其他第三方購買任何飼料、四川山地烏骨雞苗、其他原料、藥物或疫苗。倘發現合約農場主違反該規定，我們可拒絕向其回購肉雞。我們通常會以協議價(可予調整)自合約農場主回購且合約農場主有責任向我們出售所有滿足我們要求的四川山地烏骨雞。回購價將參考合約農場主運送至本集團的四川山地烏骨雞數目計算。

業 務

為確保合約農場主的經營符合我們的質量及衛生要求，我們已對合約農場主及相關設施的表現採取嚴格且全面的監管制度。我們亦要求合約農場主嚴格遵循我們有關合約養殖的指示，如農場消毒、處理死去肉雞及廢棄物、健康記錄報告、預防動物疾病及處理動物疾病爆發的應急程序。我們要求(其中包括)(1)合約農場主不得飼養及混養從除我們以外的其他供應商處採購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種雞；(2)如果合約農場主在飼養過程中發現四川山地烏骨雞雞苗的質量存在任何缺陷，其必須向我們報告；及(3)合約農場主記錄四川山地烏骨雞的每日傷亡數量、每日採食量及每日使用的藥物。我們免費向合約農場主提供技術諮詢服務，並不時提供養殖防疫程序以供合約農場主參考。

在本集團自合約農場主收回四川山地烏骨雞前，相關合約農場主須提供負責檢疫的有關中國政府機構頒發的證書，證明相關批次成雞通過檢疫標準。我們亦在屠宰前對合約農場主供應的四川山地烏骨雞進行樣品檢測(包括藥物測試)。

董事確認，(a)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合約養殖安排外，合約農場主概無與本集團、主要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存在任何關係或交易，且其為獨立第三方；及(b)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在合約農場主飼養的四川山地烏骨雞中，概無發現任何禽流感感染病例。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與約零位、20位、16位及53位合約農場主(所有合約農場主均為獨立第三方)就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簽訂合約養殖安排。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自合約農場主回購約零、10,000隻、43,000隻及139,000隻四川山地烏骨雞，每隻四川山地烏骨雞的平均回購價分別約為零、人民幣64.7元、人民幣58.4元及人民幣52.2元。我們2019年自合約農場主回購四川山地烏骨雞的數量增加主要是由於對烏骨雞肉的市場需求增加，故而我們於該期間就合約養殖安排增加了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雞苗的孵化量，並聘請更多的合約農場主。

合約農場主的選擇

本集團通過評估潛在合約農場主農場的位置和區域、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的建議數量以及其農場與我們生產設施之間的距離評估彼等是否適合養殖四川山地烏骨肉雞。我們的技術人員還評估例如供水、電力設施和農場的交通便利程度等相關因素，詳情請參閱下文。

業 務

為確保合約農場主可以滿足本集團的要求，我們已採納下列選擇標準來選擇合約農場主：

- (i) 農場位置須位於方便出入之處以便養殖設備及飼料進出；
- (ii) 環境須乾燥，適當通風；
- (iii) 農場應具備充足的淨水供應；
- (iv) 必須具備合適的土質建造四川山地烏骨肉雞雞舍；
- (v) 四川山地烏骨肉雞雞舍應配備適當的飼養系統、排水系統、照明設施、加熱裝置和通風裝置；及
- (vi) 我們對於(a)雞舍的規模和方位；及(b)各肉雞雞舍之間的距離具有特殊規定。

我們的產品及生產設施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只向國內客戶銷售整隻四川山地烏骨雞活雞。我們於2017年開始銷售四川山地烏骨雞。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四川山地烏骨雞生雞肉製品每千克的價格範圍分別約為零、人民幣27.0元至人民幣34.0元、人民幣18.0元至人民幣32.1元及人民幣18.0元至人民幣34.0元，而每千克的平均售價分別約為零、人民幣30.3元、人民幣27.2元及人民幣23.9元。

我們四川山地烏骨雞的屠宰程序與我們白羽生雞肉製品的屠宰程序大致相似。

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生產設施位於四川。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一個種雞場、一個孵化場、一個示範肉雞場及一個屠宰廠，該等設施皆由我們租賃而來。於往績記錄期間，合約農場主向我們提供合共約190,000隻四川山地烏骨雞，其回報率約為84.3%，按達到必要養殖要求的四川山地烏骨雞數量除以合約農場主飼養的四川山地烏骨雞苗數量計算得出。

我們的擴張計劃

籠養系統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11個肉雞場採用籠養系統。這些肉雞場擁有三個層級以最大程度利用可用佔地面積並優化飼養密度。雞籠乃由固體鐵絲製成，雞籠排成一長排，上下排列。雞籠的底部乃由鐵絲網製成，可使雞糞落下，再加上每層之間的傳送帶，可每天清除雞糞，防止其掉落在下方的肉雞上。傳送帶隨後將雞糞從雞舍運輸至我們的有機肥料廠。

我們對雞籠內的一般肉雞容量訂有具體要求，確保肉雞在雞籠內平均分佈。我們雞籠內平均肉雞容量為每平方米20.0隻。與地養系統類似，我們的籠養系統具備自動氣候控制、

業 務

飼養、水、通風、照明及雞糞收集功能。通過一個由鐵絲網製成的定制飼料槽向肉雞提供飼料，並使用架空乳頭飲水系統向肉雞餵水。籠養雞場的肉雞飼養環境與我們地養肉雞場的環境相同。有關最佳飼養環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質量保證一種雞及肉雞品質控制」。以下是我們已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圖片：



建立籠養系統的原因

作為我們策略的一部分，我們擬通過為採用籠養系統的額外肉雞場採購所需設備來擴大白羽肉雞的養殖及產能。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將11個肉雞場從地養系統改為籠養系統。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肉雞場的使用率平均約為98.8%、98.6%、91.0%及90.0%。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深加工白羽雞肉製品的市場規模按14.1%的年複合增長率由2015年的人民幣143億元增至2019年人民幣242億元，且預計從2019年至2024年市場總規模將按20.1%的年複合增長率繼續穩定增長，產品組合將更加多元化，這得益於年輕一代日益尋求便利和多樣化。因此，本集團目前每年飼養約113百萬隻肉雞的設計產能不足以把握未來市場增長。此外，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生雞肉的成本不斷增加。因此，我們通過將11個自有肉雞場改造成籠養系統以提升我們的產能，以滿足客戶的需求。董事認為，這種趨勢將繼續保持，這使得提高我們的產能迫在眉睫，且抵銷其採購成本的影響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為了滿足客戶的需求，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確保和加強對肉雞供應的及時性、質量和可預測性的控制具有重要戰略意義。因此，擁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對本集團實現該等業務目標至關重要。

本集團採用籠養系統的計劃並非僅取決於中國肉雞消耗預計增多，也取決於世界範圍肉雞消耗預計增多。目前，我們採用地養方法的每個肉雞場的現有肉雞設計容量約為每平方米13.5隻肉雞。隨著對籠養系統的計劃改造和採用，預計肉雞設計容量將增至每平方米約20.0隻，相當於增加48.1%，此乃由於每單位面積可飼養肉雞增多。根據我們的過往轉變肉雞場的經驗，將採用地養方法的肉雞場轉為籠養系統通常須耗時三至四個月。由於肉雞場的轉變將分階段進行，且轉變後每單位面積可養殖大量肉雞，故我們肉雞場的總設計產能

業 務

會分階段提高。因此，董事認為，轉變後總設計產能及成本效益提高、加權平均單位生產成本降低及歐洲效益指數(基於羅兵咸永道呈交對計算表的報告)提高將能夠彌補轉變期間暫停營運的損失。因此，預計因將採用地養方法的肉雞場轉為籠養系統而導致的暫停營運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將會很小。詳情請參閱下文羅兵咸永道呈交對計算表的報告。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將我們45個肉雞場中的11個改造成籠養系統，並計劃將我們現有採用地養方法的白羽肉雞場中的六個轉為籠養系統，以及計劃保留28個配備地養系統的現有白羽肉雞場，以滿足我們若干客戶的內部需求。我們預計我們採用地養方法的六個現有白羽肉雞場轉換成籠養系統的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75.0百萬元。

我們已制定擴張計劃，預計投入成本總額約人民幣1,458.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572.3百萬元將由下文所示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全額提供)提高我們的產能，包括為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的建造採購設施及採購其他生產設施，用以提升我們生產設施的年設計產能，使其達至下列有關基準：

生產設施	所涉生產 設施數量	年設計產能	預計投資成本 總額 ⁽¹⁾ (人民幣百萬元)	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 ⁽²⁾ (人民幣百萬元)
種雞場	10	2.6百萬套	228.8	100.4
孵化場	1	230百萬隻	40.7	26.0
肉雞場	25	194百萬隻	743.0	314.6
屠宰加工設施.....	1	200百萬隻	246.9	27.8
飼料加工廠.....	1	830,000噸	94.8	56.4
有機肥料廠.....	1	140,000噸	104.1	47.1
合計.....			1,458.3	572.3

附註：

- (1) 預計投資成本總額包括建設成本(包括基礎建設以及電力、水處理、供水、通風、供暖及其他環境控制系統的安裝)以及採購設施。
- (2) 我們擬動用約人民幣572.3百萬元的所得款項淨額僅用於為擴張計劃採購設施。

我們預計有關擴張計劃將於上市後約26個月內完成。設施採購的估計投資成本預計約為627.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72.3百萬元)。本集團擬在24個月期間進行設施採購(視當時採購價而定)，將用45.0%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提供資金。董事認為，我們的產能或會同比增加約63.6%，此乃基於本集團設施於2019年12月31日的年化設計產能及上文所載有關基準間的差異計算所得。

業 務

我們估計，擴張計劃的投資回收期將約為7年，經計及(其中包括)預計產能、預計安裝時間及相關設施的建造，並假設市場需求並無重大變化。

我們亦預計我們的人工成本將從每噸約人民幣364元減至每噸人民幣270元，相當於成本減少約25.8%。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肉雞生產通常可在以下方面從採用籠養系統中獲益：

- **減少面積擴大產能。**通過採用籠養系統，我們每單位面積的產能可能增加，原因是據估計，我們的肉雞設計容量將增加約48.1%，從約為每平方米13.5隻肉雞增至每平方米20.0隻肉雞，這使我們單位面積可飼養更多的肉雞。我們的管理費亦會於更多的肉雞之間分攤。實現空間最大化能夠提高產能，以滿足我們客戶的需求。
- **增加成本效益。**本公司已委聘羅兵咸永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版)「歷史財務信息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鑒證業務」，就本公司編製的本集團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個別雞場單位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進行有限鑒證業務(「**計算表**」)。

羅兵咸永道的責任為根據所完成的工作就計算表作出結論，並根據委聘項下協定的條款僅向本公司(作為一個團體)報告彼等的結論，不作其他用途。就羅兵咸永道報告的內容而言，羅兵咸永道對任何其他人士概不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於委聘範圍內，羅兵咸永道未被要求且未對計算表所使用的雞隻數量和重量進行監察。羅兵咸永道執行(其中包括)下列程序：

- 詢問本公司管理層，包括負責編製個別雞場單位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的人員；
- 了解編製及記錄個別雞場單位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的主要系統設計、程序及控制；
- 根據本公司的編製基準審查個別雞場單位成本及歐洲效益指數的計算；及
- 應用分析審查程序，並抽樣審查文件證據，包括但不限於發票、收據及雞的計數表和重量表。

根據羅兵咸永道呈交對計算表的報告，相較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三家可比較的地養肉雞場的加權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每千克人民幣7.55元，採用三家籠養肉雞場(本集團已在編製計算表時將其轉換為籠養系統)的加權平均單位生產成本更低，為每千克人民幣7.10元，差額代表成本效益增加5.96%。此外，計算

業 務

表顯示，於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期間，我們三家可比較的地養肉雞場的歐洲效益指數介乎241.52至254.71，而三家肉雞場(本集團已在編製計算表時將其轉換為籠養系統)的歐洲效益指數介乎292.83至353.66。

董事認為，較高的歐洲效益指數通常指較高的肉雞生產管理水平、較高的育種效率以及肉雞的高盈利能力。

鑒於肉雞場較高的肉雞密度，更易於維持穩定的溫暖氣溫，從而可降低我們的燃料成本及每隻肉雞的供熱成本。

- **改善衛生。**雞籠的底開式設計使雞糞直接掉落並清除垃圾問題，改善衛生狀況。此外，每天將雞糞從肉雞場運出，並將雞糞用作有機肥料。這方法可以改善衛生狀況，因為肉雞場不會累積有害氣體，這有利於肉雞場的環境控制，從而令通過糞便傳播的疾病發病率降低。通過將肉雞分散在雞籠中，肉雞只會與同籠的肉雞接觸，防止肉雞之間傳播疾病。
- **定性飼養肉雞。**籠養系統使飼養肉雞成為一個習慣性流程，這意味著對雞給予更多照護。這是因為通過一個由鐵皮製成的定制飼料槽飼養雞，並使用固定在肉雞前面的架空乳頭飲水系統給肉雞餵水。這使我們確保向肉雞提供充足的飼料及新鮮水，進而使肉雞更健康且更具生產力。
- **易於獲得肉雞的記錄及獸醫護理。**由於肉雞安置在雞籠中，這便於我們記錄肉雞，一旦發現肉雞出現任何疾病，可提供獸醫護理。這亦將促進肉雞場清潔及消毒，有效降低致病微生物的可能性。

除上文所述主要益處外，董事在決定採用籠養方式時亦考慮下列缺點：

- **額外成本及開支。**改造及採購籠養系統設備不可避免會產生額外成本。具體而言，我們的資本開支預計會增加，該等支出可能導致折舊費用增加。即便如此，該等成本可能被上述益處所抵銷，因為採用籠養系統實現利用最大化並減少每隻雞的成本，以滿足我們客戶的需求。
- **增加疾病的可能性。**鑒於肉雞的生理和心理空間有限，發病率提高，例如腿部衰弱、籠養蛋雞疲勞症及脂肪肝綜合症。雖然活動受限仍為一個不利條件，但保持平穩可降低龍骨變形或骨折的風險，而這種情況在地養或自然棲息習慣時會發生。
- **增加對肉雞造成損耗的可能性。**與地養方法相反，肉雞在雞籠中養殖。若把肉雞

業 務

移出籠外，其身體更可能會與雞籠的鐵絲摩擦，這可能導致其羽毛損傷、擦傷及磨傷。

- *歐洲聯盟及若干客戶的動物福利問題*。出於福利原因，歐洲聯盟及若干客戶禁止使用籠養方式養雞。因此，我們肉雞場採用籠養系統飼養的肉雞不能出口到歐洲聯盟及售予該等客戶。因此，我們保留了若干地養肉雞場，以飼養出口至歐洲聯盟的肉雞，並滿足若干客戶購買地養系統所飼養的肉雞的偏好。盡董事所知，我們目前出口的國家(歐洲聯盟除外)及我們擬銷售產品的國家並無類似的動物福利問題。

有關採用籠養系統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面臨與越來越多地採用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相關的風險」；有關我們食品安全管理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董事認為採用籠養系統將有利於促進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而且其劣勢可予以解決。預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627.8百萬港元(約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45.0%)將用於通過為我們的生產設施(包括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採購設備來擴大白羽肉雞的養殖及產能。倘若資金出現短缺，該支出將通過銀行借款／內部資源進行融資。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確定擬建造的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的合適場所，且並未訂立與該等場所有關的臨時或正式買賣協議。

有關本集團策略、預計資本開支及實施該等策略將花費的所得款項用途比例的詳情，請參閱上文「一業務策略」、「財務資料 — 資本開支」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業 務

銷售

我們透過B2B及B2C銷售模式銷售產品。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按銷售模式劃分的收入明細，分別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B2B模式								
直銷.....	2,262,568	96.1	2,332,044	95.8	3,045,870	95.3	3,631,310	92.5
國內市場.....	1,712,264	72.7	1,670,705	68.6	2,085,225	65.2	2,664,871	67.9
海外市場.....	550,304	23.4	661,339	27.2	960,645	30.1	966,439	24.6
分銷商.....	45,027	1.9	53,740	2.2	45,043	1.4	42,401	1.1
小計.....	2,307,595	98.0	2,385,784	98.0	3,090,913	96.7	3,673,711	93.6
B2C模式								
線上銷售.....	7,344	0.3	11,597	0.5	72,825	2.3	168,679	4.3
線下銷售.....	39,165	1.7	37,011	1.5	33,361	1.0	83,827	2.1
小計.....	46,509	2.0	48,608	2.0	106,186	3.3	252,506	6.4
合計.....	2,354,104	100.0	2,434,392	100.0	3,197,099	100.0	3,926,217	100.0

B2B銷售模式

我們向國內及國際B2B客戶直銷或分銷產品。我們的B2B客戶包括：(i)食品服務或工業客戶；(ii)速食餐廳；及(iii)食品零售商。

向國內客戶銷售

直銷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雞肉製品有超過1,500名國內客戶。我們直接向客戶銷售大部分雞肉製品，該等客戶包括但不限於快餐連鎖店及食品加工商等。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雞肉製品的銷售收入總額約有97.4%、96.9%、97.9%及98.4%分別來自向客戶直接銷售。

我們通常與國內客戶訂立供應合約，主要條款如下：-

- 供應合約期限通常最長為一年；
- 本集團所供應的產品的價格及數量須經供應合約的相關方不時商討，並無最低購買數量；
- 本集團供應的產品須遵守相關中國法律及有關食品質量、衛生及安全的標準，而且我們須提供供應合約中指定的相關許可證及證書；
- 我們的產品包裝須涵蓋若干信息，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名稱、生產日期及產品保質期及儲藏方法；

業 務

- 倘若我們的產品未能滿足客戶要求，客戶有權拒絕接收我們的產品或有權要求按售價退款；
- 倘若本集團違反供應合約的任何條款：
 - (a) 我們須向客戶支付賠償金，有關金額相等於供應合約所規定向客戶作出的產品售價的若干百分比，或向客戶賠償其因該等違約遭受的所有損失；
 - (b) 若我們的產品連續多次不能滿足客戶要求或我們的產品引發質量問題而引致第三方向客戶提出索賠，則相關客戶可單方面終止合約；及
- 任何一方可給予另一方特定期限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該等合約。

我們設立了專責團隊負責與我們的主要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以便為他們提供更加個性化的服務。該團隊專注於了解每位主要客戶的特殊需求，然後與我們的研發團隊協調，經考慮產品的特性、規格和成本後，為其開發定制雞肉製品。我們亦定期與我們的主要客戶保持溝通，以獲得其反饋，提高我們的服務標準並確保成功推出我們的產品。我們相信該安排有效地建立並提升了主要客戶的滿意度，從而進一步提高了銷售額。

向分銷商銷售

我們雞肉製品的另一銷售渠道為向國內分銷商進行銷售，彼等的指定銷售區域均位於中國境內。我們與所有分銷商的關係均為買賣關係。我們對售予分銷商的产品不保留所有權控制。分銷商按交易基準向我們下訂單，當商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歸分銷商時，我們確認銷售商品所得收入。我們認為，採用分銷商銷售雞肉製品可利用分銷商對當地市場的了解及資源，進一步提升雞肉製品的銷量，加深市場滲透及擴大地域覆蓋範圍。就董事所深知，通常，該等分銷商將我們的產品轉售至批發市場、超市、濕貨市場、餐廳或食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及基於我們的行業知識，我們認為採用分銷商銷售雞肉製品基本符合行業慣例。有關分銷商獨立於本集團運作。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總收入分別有約1.9%、2.2%、1.4%及1.1%乃產生自分銷商銷售。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七名分銷商有合作關係，彼等均為位於中國的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分銷商為我們的五大客戶。

業 務

下表分別載列於2016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2018年1月1日、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聘用的分銷商數目以及於該等期間分銷商數目的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期初.....	6	6	6	6
新增.....	—	—	—	2
終止.....	—	—	—	(1)
期末.....	6	6	6	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加兩名分銷商，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擴張銷售網絡。盡董事所知及所信，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與一名分銷商的關係乃由於相關分銷協議期限屆滿。於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並無於到期日前單方面終止與分銷商的任何合約，且本集團與分銷商之間並無重大糾紛。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與分銷商的關係年限約為一至九年。我們的分銷商主要在中國境內指定銷售區域從事生及／或深加工雞肉製品銷售。我們的分銷商於2019年所需的最低月銷售額介乎每月零至每月約人民幣13.0百萬元。

我們的分銷商僅可透過特定銷售渠道於分銷協議訂明的地區銷售我們的產品。根據分銷協議的條款，我們亦可於分銷商覆蓋的區域透過直銷方式銷售我們的雞肉製品。為了盡量降低兼併風險，我們通常對分銷商採取以下措施：(i)在篩選分銷商時，我們會考慮其各自的地域範圍，以避免同一區域內分銷商之間的潛在競爭；(ii)我們的分銷協議會訂明指定分銷區域；及(iii)我們與分銷商溝通，並對銷售點進行現場檢查，以監控其銷售活動的各個方面並追蹤分銷商之間的任何潛在兼併或競爭。盡董事所知及所信，在我們合理問詢之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知悉同一銷售區域內的分銷商之間存在任何重大兼併或競爭。我們之所以委聘分銷商銷售產品，是因為彼等可通過於其各自的指定銷售區域接觸最終消費者以擴大我們的地域覆蓋範圍。我們的員工須對分銷商進行定期考察或面談，以獲取彼等的整體客戶資料。在正常情況下，分銷商須以高於我們向分銷商銷售雞肉製品的價格之價格銷售我們的雞肉製品，從而在其交易活動中獲利。鑒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分銷商的客戶有任何重疊的可能性很低。

我們會審核潛在分銷商的經驗、信譽、業務及投資能力。倘該潛在分銷商達到我們的內部標準並通過我們的評核，本集團將進而與潛在分銷商訂立分銷協議，潛在分銷商將成為我們的分銷商。

業 務

分銷協議的條款

我們與分銷商訂立非獨家分銷協議，主要條款大致如下：

- 期限：通常為一年。
- 地域或其他專營權：通常，分銷商禁止在分銷協議所列指定分銷地區以外區域轉售我們的產品。
分銷商一般不得與本集團的競爭對手合作或成為本集團的競爭對手。
- 銷售目標及激勵計劃：鼓勵分銷商實現階段銷售目標。激勵計劃通常採用深加工雞肉製品折扣方式。
- 銷售及定價政策：我們並未為我們的分銷商設定價格。
- 陳舊存貨安排：分銷協議中未明確說明。
- 退貨安排：除非我們的產品存在缺陷或分銷協議終止，否則分銷商不得退貨。
- 銷售及擴張目標：有。
- 銷售及存貨報告及預計：有。
- 最低採購額：有。每月最低採購額列載於各自的分銷協議中。
- 付款及信貸期：本集團通常採用成本加運費方式交付我們的產品，在此情況下，我們無需就貨物丟失或損壞風險投購海險。付款須在產品交付前作出。
- 知識產權：不得轉讓我們的知識產權。
- 終止及重續分銷協議的條件：倘分銷商違反若干重要條文(如於指定分銷地區的條文)，則本集團可終止分銷協議。

分銷協議並無禁止分銷商銷售其他供應商產品的限制。分銷協議中並無有關產品責任的條文。

就董事所深知，通常，分銷商將我們的產品轉售至批發市場、超市、濕貨市場、餐館或食堂等。一旦我們的產品出售予分銷商，我們即確認銷售，而與有關產品相關的所有權及風險會被轉移至分銷商。分銷商在確認接受相關產品後，若其後彼等未能將產品售出，其並無對本集團的追索權。

分銷商管理

為推廣我們的產品、確保遵守分銷協議條款及管理分銷商的運作，我們的銷售人員(i)不時與分銷商面談以收集其反饋意見；(ii)觀察我們產品的銷售表現以了解市況；及(iii)於隨機選中的彼等客戶的商店(包括零售店舖)實地抽查我們產品的售價，以確保符合我們的定價政策。

鑒於(i)雞肉製品屬易變壞性質；(ii)分銷商須承擔我們將雞肉製品交付予彼等後所有與之相關的風險；及(iii)我們要求分銷商在交付前根據我們的「非缺陷問題概不退貨或換貨」政策向我們付款，董事認為我們的銷售額反映市場對我們雞肉製品的需求並可避免分銷商存貨累積的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不知悉分銷商存在任何重大囤積我們產品的行為。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向最大分銷商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0.5%、0.5%、0.4%及0.3%，而向所有分銷商作出的銷售額則分別約佔我們總收入的1.9%、2.2%、1.4%及1.1%。

董事已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委聘的所有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

業 務

向海外客戶銷售

除在中國佔據國內領先市場地位外，我們已建立不斷壯大的出口業務，主要為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的客戶提供一系列優質雞肉製品。我們在維持我們強大的國內市場地位及建立不斷壯大的出口業務方面的成功突出表現在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過往禽肉銷量及收入增長。我們直接向海外客戶出售我們的雞肉製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向海外客戶銷售雞肉製品的收入，及彼等各自對我們自海外銷售所產生收入作出的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海外銷售收入的百分比 ⁽¹⁾						
海外銷售收入								
日本.....	338,928	61.6	420,203	63.6	491,071	51.1	461,599	47.8
馬來西亞.....	160,553	29.1	151,028	22.8	302,284	31.5	220,715	22.8
歐洲聯盟 ⁽²⁾	17,964	3.3	30,440	4.6	66,645	6.9	186,602	19.3
其他外國國家 ⁽³⁾	32,859	6.0	59,668	9.0	100,645	10.5	97,523	10.1
合計.....	550,304	100.0	661,339	100.0	960,645	100.0	966,439	100.0

附註：

- (1) 佔我們自海外銷售所產生總收入的概約百分比。
- (2) 我們的雞肉製品主要銷往荷蘭及英國。
- (3) 其他外國國家及地區主要包括韓國、蒙古及新加坡。

有關我們按地理區域及海外客戶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 — 收入」。

海外擴張

與2017年相比，我們向馬來西亞的海外客戶出售雞肉製品的收入在2018年錄得100.2%的大幅增長，以及與2018年相比，我們向歐洲聯盟的海外客戶出售雞肉製品的收入在2019年錄得180.0%的大幅增長。透過聘請新分銷商及／或接觸其他類型的海外客戶，我們有意進一步擴大全球市場、加深我們的市場滲透並擴大地域覆蓋範圍。我們計劃在新市場挖掘商機。有關我們海外擴張戰略的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業務策略 — 繼續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進入新市場」。

B2C銷售模式

在我們的B2C銷售模式下，我們通過中國境內的線上及線下平台向最終消費者銷售產品。我們銷售及推廣「鳳祥食品(Fovo Foods)」、「優形(iShape)」及「五更爐(Wu Genglu)」品牌產品。董事認為，我們的綜合線上及線下B2C銷售結構使我們能夠接觸到我們雞肉製品的最終消費者並提高客戶忠誠度。我們不時與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運營商以及便利店及精品超市的中間商進行溝通，以便緊跟行業趨勢並提供更能夠滿足最終消費者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偏好的產品。

線上銷售安排

為增加品牌曝光率及向最終消費者出售雞肉製品，我們通過我們所經營及運營的旗艦店及其他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運營商來維持我們在第三方線上商城(包括京東、蘇寧易購、盒馬鮮生及天貓)上的業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運營商訂立框架服務協議，該等協議通常為期一年並可經協議各方協定續約。該等框架服務協議的主要合約條款與本集團和我們的B2B客戶所訂立合約大致相似。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已開始在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上經營旗艦店或店鋪，並已安排僱員負責經營。我們通常通過第三方物流供應商直接向我們的最終消費者安排發貨。我們能夠通過相關第三方線上運營商的後台系統追蹤產品銷售情況。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通過B2C銷售模式下的線上銷售安排所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72.8百萬元及人民幣168.7百萬元，約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0.3%、0.5%、2.3%及4.3%。

線下銷售安排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線下銷售安排包括(i)主要向山東陽穀的若干超市及便利店直銷；及(ii)與中間商(通常為綜合餐飲服務提供商及交易商)合作，彼等在線上向全國範圍內的便利店及精品超市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按B2C銷售模式銷售我們品牌下的產品。我們自2018年起開始與中間商合作以擴大在全國範圍內的消費者群體。

業 務

我們主要向山東陽穀(我們的倉庫所在地)的若干超市及便利店直銷我們的產品以在山東境內滲透我們的品牌。該等超市及便利店通常安排直接從我們的倉庫提取雞肉製品。

通過與中間商合作向最終消費者銷售雞肉製品是我們的B2C銷售策略，這符合行業慣例。根據上述安排，我們通常通過向該等中間商供應雞肉製品與其進行合作，使其能夠向便利店和精品超市出售我們的產品。我們並無直接向便利店及精品超市提供任何雞肉製品的合約責任。利用我們中間商廣泛分佈於全國各個地區的便利店及精品超市，我們與其合作以擴大我們在全國(包括北京、廣州、上海、杭州及武漢)的最終消費者覆蓋範圍，並以高效經濟的方式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我們向超市、便利店及中間商提供我們雞肉製品的建議零售價。我們採取無追索權的銷售政策，除非我們的雞肉製品存在質量問題，否則客戶不得向本集團進行任何追索。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通過B2C銷售模式線下銷售安排所得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39.2百萬元、人民幣37.0百萬元、人民幣33.4百萬元及人民幣83.8百萬元，約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1.7%、1.5%、1.0%及2.1%。

客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全球擁有由逾3,000名客戶所組成的多元化客戶群，包括國際知名食品加工商及貿易商以及快餐連鎖店(及其禽肉供應商及採購代理)。我們出口的國家包括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韓國、蒙古及新加坡。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國內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70%，海外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比約為30%。我們亦將產品售予分銷商。我們通常不會與客戶訂立長期買賣協議。與客戶的主要合約條款載於銷售合約及採購訂單。若干客戶表明彼等購買由本集團自行飼養或按照雞肉製品特定標準切割的肉雞的需求。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雞肉製品、雞苗及其他產品銷售。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的單一最大客戶分別約佔總收入的19.1%、20.6%、16.8%及13.5%，我們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約佔總收入的35.8%、40.0%、37.7%及28.9%。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五大客戶與本集團大多有超過20年的業務關係。

業 務

主要客戶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的五大客戶詳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已出售的主要產品	地址	銷售總額	佔收入的概約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年期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¹⁾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	中國	448,509.7	19.1%	1	20年
Foodlink Corporation ⁽²⁾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211,671.3	9.0%	2	22年
日本食品株式会社 ⁽³⁾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72,064.5	3.1%	3	22年
客戶B ⁽⁴⁾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65,859.7	2.8%	4	22年
客戶C ⁽⁵⁾	生雞肉製品	中國	42,543.2	1.8%	5	7年
合計：			<u>840,648.4</u>	<u>35.8%</u>		

附註：

- (1) 客戶A為一家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市值約為160億美元，其母公司亦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客戶A的團隊經營(其中包括)一家領先的美式快餐連鎖店，該連鎖店專門於中國從事炸雞銷售。
- (2) Foodlink Corporation為日本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旗下食品行業集團附屬公司，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持有其99.4%的股權。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058.T)。Foodlink Corporation主要從事禽肉製品銷售業務，為一家加工肉製品(包括雞肉及豬肉)的專業公司。
- (3) 日本食品株式會社，為日本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2282.T))的一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肉類生產及肉類銷售。
- (4) 客戶B為一家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深加工肉類、魚類、冷凍食品及其他食品的生產及貿易。
- (5) 客戶C為一家於中國主要從事冷凍食品銷售及購買業務的公司。

業 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已出售的主要產品	地址	銷售總額	佔收入的概約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年期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深加工雞肉製品	中國	502,125.1	20.6%	1	20年
Foodlink Corporation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211,138.1	8.7%	2	22年
日本食品株式会社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141,144.8	5.8%	3	22年
客戶B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83,766.8	3.4%	4	22年
客戶D ⁽⁶⁾	深加工雞肉製品	韓國	36,840.2	1.5%	5	5年
合計：			975,015.0	40.0%		

附註：

(6) 客戶D為一家在韓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食品業務(包括速食，例如便當、飯團、漢堡包及三明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已出售的主要產品	地址	銷售總額	佔收入的概約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年期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	中國	537,002.2	16.8%	1	20年
Foodlink Corporation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297,684.3	9.3%	2	22年
客戶B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183,432.9	5.7%	3	22年
日本食品株式会社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112,974.2	3.5%	4	22年
Ayamas Food Corporation Sdn Bhd ⁽⁷⁾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78,197.2	2.4%	5	20年
合計：			1,209,290.8	37.7%		

附註：

(7) Ayamas Food Corporation Sdn Bhd為馬來西亞一家大型的家禽加工廠，專門在當地和出口市場從事雞肉(包括優質清真產品)的加工和零售。Ayamas Food Corporation Sdn Bhd於1989年創立，為QSR Brands (M) Holdings Bhd的綜合家禽運營分部(包括家禽生產及加工)下的實體，主要向其餐廳業務提供支持以及在Ayamas品牌名下從事國內及國際市場的對外分銷。

業 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客戶	已出售的 主要產品	地址	銷售總額	佔收入的 概約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的 業務關係 年期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 雞肉製品	中國	530,233.9	13.5%	1	20年
Foodlink Corporation	深加工雞肉製品	日本	326,714.2	8.3%	2	22年
客戶B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110,446.2	2.8%	3	22年
北京每日優鮮電子商務 有限公司(「北京 每日優鮮」) ⁽⁸⁾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 雞肉製品	中國	86,753.5	2.2%	4	3年
Ayamas Food Corporation Sdn Bhd	生雞肉製品	馬來西亞	82,569.8	2.1%	5	20年
合計：			<u>1,136,717.6</u>	<u>28.9%</u>		

附註：

(8) 北京每日優鮮為一家在中國主要從事食品(包括新鮮蔬菜及水果)批發及零售的公司。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據董事所知，概無實益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權益的董事、監事或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定價政策

我們的產品通常不受中國政府部門的任何價格控制或監管規限。通常情況下，我們採用成本加成模型釐定產品售價時會考量諸多因素，如原材料成本、客戶關係、競爭格局、我們的品牌定位、市況及我們不時採納的業務策略等。我們亦視乎不同銷售渠道及目標地域市場調整價格。

我們直接銷售予客戶的生雞肉製品的價格乃經參考市場情況、物流費及儲存費釐定。對於若干客戶，倘彼等對我們生雞肉製品的可追溯性及安全性有額外要求，價格亦將經磋商釐定。

我們直接銷售予客戶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價格乃經參考採購額、生產成本(包括研發成本及加工成本)及市場情況，採用成本加成法與客戶磋商釐定。

雞苗的價格乃經參考雞苗的等級及市場情況釐定。雞苗的等級乃根據雞苗各自孵化的時間分類。

業 務

雞副產品的價格乃經參考飼養成本、加工成本、包裝成本、現行市價及於投標過程中釐定的最終投標價釐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供應予客戶的雞肉製品的價格並非完全相同。

付款方式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i)對客戶的銷售主要以銀行轉賬及在線支付結算；及(ii)對我們分銷商的銷售主要以銀行轉賬結算，且大體上均以人民幣及／或美元計值。

本集團已採納對沖政策以最大程度減輕外幣風險。具體而言，我們與中國的若干銀行訂立了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上述源自我們客戶以美元付款結算的風險。展望未來，管理層將持續監控經濟形勢及本集團外匯風險情況，並將考慮於日後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我們於交付予客戶後確認我們產品的銷售額。

信貸政策

就某些客戶而言，我們於收到有關採購價後交付產品。我們亦參考客戶的商業信譽、財政能力、資本充足率等向若干客戶(包括我們的主要客戶及海外客戶)提供30至60日的信貸期。

我們會要求債務人償還過期未付結餘，以結清其未償還發票金額。當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甚微時，該等被視為無法收回的款項將會被撇銷。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約為12.0日、14.0日、16.9日及18.4日。當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款項的原始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本集團採納一項政策為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作出撥備。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6百萬元、零、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已分別從本集團的合併全面收益表中扣除，約佔本集團各期間總收入的0.07%、零、0.06%及0.01%。

銷售退貨

我們對其生產線的各個階段進行檢查及監督，以確保其產品質量及安全符合內部規定及相關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除非產品有缺陷或協議終止，否則概不允許我們的客戶退貨。

倘自任何客戶收到有關產品任何缺陷的任何投訴，我們將按項目基準評估投訴，並制定適當解決方案解決各項投訴。倘我們須對產品的缺陷負責並認為向客戶回購產品屬解決

客戶投訴的適當方法，我們將會如此行事，並將相關採購價退還予客戶。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對我們的運營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銷售退貨。

物流及運輸

就向國內客戶交付而言，我們聘請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自我們的生產設施取走產品並運送至我們的倉庫或客戶指定的目的地。我們與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的運輸安排讓我們可投入與開發及維持自身大型物流系統所需比較少的資本投資。外包該等服務亦讓我們可轉移大部分與運輸及交付產品有關的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可能對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交付延誤問題且我們並無遭遇任何物流服務供應短缺的情況。此外，現有物流服務市場為我們提供充足的備選物流服務供應商，其可提供與我們現有物流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條款相類似的條款。有關對物流質量控制的詳情，請參閱下文「— 質量保證」。

為監控運輸流程，以確保遵守我們的內部質量控制程序，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建立由逾200名成員組成的物流部門，以優化中國境內物流管理。具體而言，我們通常會在冷藏卡車駛離冷藏倉庫設施前對其進行檢查，並遵守我們的內部儲存及運輸程序，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在適當條件下進行運輸。我們亦會檢查有關產品以確認待交付產品的數量及交付目的地。

就向海外客戶交付而言，我們通常聘請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及祥光物流為本集團提供物流相關服務，包括倉儲、物流、運輸、清關服務，主要涉及通過將產品運至中國指定港口將本集團產品出口至中國境外。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 —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2.採購物流服務」。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向祥光物流支付的物流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9.2百萬元、人民幣14.9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及人民幣14.8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我們所產生物流費用總額的27.1%、45.2%、27.2%及27.1%。我們認為，即使我們轉向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我們仍有能力以可資比較的價格獲得類似服務。

季節性

根據我們的過往經驗，我們的雞肉製品銷售額及業務經營於往績記錄期間經歷季節性波動。我們通常於下半年錄得較高收入，原因是國內消費者在夏季以及國外假期或年終節日的消費模式。

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i)採購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豆油及麵粉)以生產飼料，及(ii)採購父母代種雞苗以生產雞肉製品。為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以迎合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

我們亦從中國第三方供應商及海外(通常從巴西)採購生雞肉製品。於2017年3月，由於銷售沙門氏菌感染腐肉的醜聞，中國與歐洲聯盟減少巴西肉製品進口，同月，中國解除對所有肉類進口的相關臨時進口禁令。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巴西21家肉製品加工單位牽涉該事件，當該醜聞發生時，其中一名供應商於2017年向我們供應雞肉製品。自醜聞發生以來，本集團已停止從陷入相關醜聞的工廠進口。由於中國的進口禁令僅於2017年3月20日至2017年3月25日持續了六天，且由於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並未因銷售巴西供應商生產的雞肉製品而收到客戶或公眾的任何投訴，董事確認，2017年3月的進口禁令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過去，我們一直從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採購原材料，且該採購已於最後可行日期前終止。董事確認，該採購不會嚴重歪曲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將嚴重影響我們業務運營的供應質量問題或任何原材料供應短缺問題。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豆粕、玉米及豆油的商品價格進行對沖活動。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原材料價格 一對沖」。

選擇供應商的基準及標準

本集團的供應商包括(其中包括)用於生產飼料的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及雞肉製品(統稱「採購材料」)供應商，乃根據其向本集團準時供應優質材料的能力選出。

於接獲採購部門的通知後，本集團的質量控制團隊將會對採購材料進行檢查，並就此提供檢查結果。不符合本集團生產要求的所有不達標採購材料將會退還予供應商。

為確保員工遵守有關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採購材料的內部規定，我們已實施以下主要內部控制措施：

- 負責採購的員工將評估並選擇合適的供應商。在正常情況下，其於作出選擇前應接洽至少兩家或以上潛在供應商。該等供應商須擁有中國政府部門頒發的相關證書；
- 負責質量控制的員工將檢查採購部門採購的材料，以確保有關材料符合本集團的相關質量要求；
- 本集團要求用作生產飼料的原材料的潛在供應商提供相關質量證書和將予供應的相關原材料的樣品，以確保該等材料符合我們的要求；

業 務

- 銷售部門將記錄由客戶作出的投訴。有關投訴其後將轉交採購部門進行調查，採購部門須向銷售部門報告調查結果；
- 採購部門的員工將不時就所供應材料的質量及準時性與供應商進行溝通。若供應商出現任何問題，應做好記錄以備年度評估；
- 採購部門將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估，評估委員會成員應包括來自技術控制部門、質量控制部門、採購部門及財務部門的代表；及
- 本集團將指派特定員工編纂及保存供應商記錄。未經採購部門負責人同意，任何其他員工不得修改相關記錄。

主要供應商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單一最大供應商（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約17.7%、15.7%、16.5%及6.1%。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分別合共佔我們採購總額的約29.8%、25.4%、24.1%及19.1%，且彼等（我們的單一最大供應商除外）均為獨立第三方。

業 務

下表載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五大供應商的詳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已採購的主要產品	註冊成立地點	採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年期
山東陽穀大豐食品有限公司 (「陽穀大豐」) ⁽¹⁾	豆粕、豆油、 蛋白粉及 其他添加劑	中國	319,925.3	17.7%	1	6年
Seara Alimentos LTDA及 Seara Meats B.V. ⁽²⁾	雞肉製品	巴西及 荷蘭	72,636.6	4.0%	2	4年
山東香馳糧油有限公司 (「山東香馳」)及龍口香馳糧油 有限公司(「龍口香馳」) ⁽³⁾	豆粕及豆油	中國	64,592.1	3.6%	3	6年
供應商A ⁽⁴⁾	玉米	中國	46,644.6	2.6%	4	1年以下
供應商B ⁽⁴⁾	玉米	中國	34,702.4	1.9%	5	1年以下
合計：			<u>538,501.0</u>	<u>29.8%</u>		

附註：

- 陽穀大豐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為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自2019年8月31日起，本集團已停止向陽穀大豐進行採購。詳情請參閱下文「與陽穀大豐的關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陽穀大豐採購豆粕、豆油及添加劑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 Seara Alimentos LTDA及Seara Meats B.V.均為JBS S.A.（一家股份於巴西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JBSS3））的附屬公司，且均為專門從事肉製品分銷的食品加工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Seara Alimentos LTDA及Seara Meats B.V.自巴西向我們供應雞肉製品。
- 山東香馳及龍口香馳均為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且均為香馳控股有限公司的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山東香馳及龍口香馳主要從事豆粕及豆油的生產。
- 供應商A及供應商B均為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糧食銷售及採購，註冊資本分別為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基於公開可得資料，供應商A及供應商B已經股東決議案批准解散，且分別於2019年1月及2018年6月完成解散。

業 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已採購的 主要產品	註冊 成立地點	採購總額	佔採購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的 業務關係 年期
陽穀大豐	豆粕、豆油、 蛋白粉及 其他添加劑	中國	335,921.7 (人民幣 千元)	15.7%	1	6年
Seara Alimentos LTDA及 Seara Meats B.V.	雞肉製品	巴西及 荷蘭	61,407.1	2.9%	2	4年
供應商C ⁽⁵⁾	玉米	中國	53,474.2	2.5%	3	2年
供應商D ⁽⁶⁾	玉米	中國	52,392.8	2.4%	4	1年以下
陽穀縣昊盛糧食經營有限公司 (「陽穀昊盛」) ⁽⁷⁾	玉米	中國	41,020.3	1.9%	5	6年
合計：			<u>544,216.1</u>	<u>25.4%</u>		

附註：

- (5) 供應商C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糧食銷售及採購，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基於公開可得資料，供應商C已經股東決議案批准解散，且於2019年3月完成解散。
- (6) 供應商D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糧食銷售及採購，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且主要從事糧食的採購、批發及零售。基於公開可得資料，供應商D已經股東決議案批准解散，且於2019年3月完成解散。
- (7) 陽穀昊盛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食品的採購、存儲及銷售。

業 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已採購的 主要產品	註冊 成立地點	採購總額	佔採購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的 業務關係 年期
陽穀大豐	豆粕、豆油、 蛋白粉及 其他添加劑	中國	360,418.8	16.5%	1	6年
長春市和源糧食經銷有限公司 (「長春和源」) ⁽⁸⁾	玉米	中國	51,146.1	2.3%	2	4年
長春市明武糧食有限公司 (「長春明武」) ⁽⁹⁾	玉米	中國	45,171.7	2.1%	3	2年
湖北正大有限公司 (「湖北正大」) ⁽¹⁰⁾	雞肉製品	中國	36,825.0	1.7%	4	4年
Seara Alimentos LTDA及 Seara Meats B.V.	雞肉製品	巴西及 荷蘭	32,252.2	1.5%	5	4年
合計：			<u>525,813.8</u>	<u>24.1%</u>		

附註：

(8) 長春和源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食品的採購、批發及零售。

(9) 長春明武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食品分銷。

(10) 湖北正大為一家中國的雞肉製品生產企業，且為卜蜂國際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43)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業 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應商	已採購的 主要產品	註冊 成立地點	採購總額 (人民幣 千元)	佔採購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排名	於最後 可行日期與 本集團的 業務關係 年期
陽穀大豐	豆粕、豆油、 蛋白粉及 其他添加劑	中國	149,728.9	6.1%	1	6年
供應商E ⁽¹²⁾	雞肉製品	中國	101,856.4	4.1%	3	9年
山東佳盈食品有限公司 (「山東佳盈」) ⁽¹³⁾	雞肉製品	中國	84,415.7	3.4%	3	2年
山東嘉冠糧油工業集團 有限公司(「山東嘉冠」) ⁽¹⁴⁾	豆粕及豆油	中國	80,056.5	3.2%	4	8年
WT Foods Beverages Uruguay S.A. ⁽¹⁵⁾	雞肉製品	烏拉圭	56,044.8	2.3%	5	1年
合計：			<u>472,102.3</u>	<u>19.1%</u>		

附註：

(12) 供應商E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肉雞的養殖及加工以及雞肉製品的生產。

(13) 山東佳盈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雞肉製品及速凍食品的加工及銷售。

(14) 山東嘉冠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私營公司，主要從事食用植物油、豆粕及豆油的加工及銷售。

(15) WT Foods Beverages Uruguay S.A.從事肉製品採購。於往績記錄期間，WT Foods Beverages Uruguay S.A.從巴西向我們供應雞肉製品。

就董事所深知，供應商A、供應商B、供應商C及供應商D(統稱「已解散供應商」)及其各自的實益擁有人(為中國公民)皆為獨立第三方且彼此互不關聯。本集團與各已解散供應商的採購條款與本集團其他玉米供應商類似。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所有採購均以人民幣或美元結算。部分供應商要求我們支付全額或一定金額的定金，並將於我們付清餘下款項後向我們交付原材料。部分供應商則向本集團提供約15日的信貸期。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概無實益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權益的董事、監事或其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陽穀大豐的關係

於往績記錄期間，陽穀大豐為新鳳祥集團的聯繫人，並為本公司的最大供應商。於往

業 務

績記錄期間，新鳳祥集團為一個涉及多種業務活動的企業集團。陽穀大豐及本公司均為新鳳祥集團的成員公司。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的背景」。

陽穀大豐由控股股東於2000年4月8日成立並於2019年9月7日通過股東決議案解散，該解散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解散」）。於解散前，陽穀大豐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陽穀大豐履行新鳳祥集團根據其管理策略不時指派的不同職能。自其成立以來，主要從事家禽、家畜及魚類飼料的生產加工以及獸藥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陽穀大豐為鳳祥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本集團）履行菱鎂板的原材料採購、生產及安裝以及投資控股職能。陽穀大豐亦直接或間接持有獲中國銀保監會發牌的兩家金融機構不到10%的權益，且該等權益於2019年12月25日轉讓予鳳祥集團。

在本公司於2010年成立時，本集團透過其自身的採購職能為本集團的飼料生產向若干第三方供應商採購豆粕、豆油、蛋白粉及其他添加劑。於2014年，由於業務擴張及養雞能力增強，本集團對有關原材料的採購量增加。因此，為簡化採購程序及運營（如與供應商交流），從而減少行政開支、節省時間及提高新鳳祥集團的業務運營效率，陽穀大豐自2014年8月起獲指派承接本集團的部分採購職能，主要為本集團的飼料生產採購豆粕、豆油、蛋白粉及其他添加劑。

基於陽穀大豐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本地賬目（陽穀大豐解散前的最新賬目），其資產總值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95.6百萬元、人民幣192.6百萬元、人民幣107.6百萬元及人民幣128.4百萬元，其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96.8百萬元、人民幣302.8百萬元、人民幣319.0百萬元及人民幣140.2百萬元。同期，本集團向陽穀大豐貢獻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96.8百萬元、人民幣296.0百萬元、人民幣318.9百萬元及人民幣140.2百萬元，分別約佔陽穀大豐總收入的99.99%、97.75%、100.00%及100.00%。陽穀大豐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產生收入的其他來源為陽穀大豐銷售廢棄材料及來源於一次性公司間貸款安排的利息。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陽穀大豐因其向本集團銷售原材料錄得的毛利率分別約為0.1%、0.2%、0.2%及0.2%。

經計及陽穀大豐自2019年8月31日起停止向本集團銷售原材料之後僅履行持有上述兩家金融機構權益的職能，控股股東於2019年9月作出商業決定，解散陽穀大豐。

與陽穀大豐的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從陽穀大豐採購的大部分原材料包括豆粕、豆油及蛋白粉。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從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此類主要原材料的平均採購成本之差不超過±6%。

承擔本集團部分採購職能的陽穀大豐定期(通常大量)向我們供應此類主要原材料。該等安排已簡化採購程序及運營(包括與供應商交流)，從而減少行政開支、節省時間及提高新鳳祥集團的業務運營效率。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從其他第三方供應商購買相對少量的有關主要原材料。

下文載列我們自2019年8月31日起全面停止向陽穀大豐採購前後向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此類主要原材料的關鍵條款之比較：

- *採購的主要產品*。我們從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主要產品為豆粕、豆油、蛋白粉及其他添加劑。
- *銷售及定價政策*。從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的貨物的總價格根據重量、數量及單價載於各銷售訂單中，而單價乃於採購時參考當時的市價釐定。
- *退貨安排*。就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而言，由於質量問題或倘其質量不符合銷售訂單規定的有關行業及國家標準，經雙方同意後可以退貨。
- *付款及信貸期*。就陽穀大豐而言，在交付已售貨物後須立即開具發票，且款項一般須於下達銷售訂單後立即或於交付已售貨物後15天內通過電子轉賬支付(可能須根據具體情況支付預付款項)。就其他第三方供應商而言，在交付已售貨物後須立即開具發票，且款項一般須於收到發票後5至30天內通過電子轉賬支付。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向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此類主要原材料的關鍵條款大致類似，於往績記錄期間，根據相關銷售訂單，向陽穀大豐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有關主要原材料的平均採購成本並無重大差異。因此，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陽穀大豐作出的採購乃按公平原則並根據正常商業條款磋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陽穀大豐已允許本集團將票據用作向陽穀大豐結算採購安排項下應付款項的付款方式之一，且陽穀大豐已通過貼現該等票據獲得購買將出售予本集團的原材料的融資。由於陽穀大豐自上述票據貼現安排產生的融資成本直接與購買將出售予本集團的原材料有關，故本公司已同意承擔有關融資成本(已反映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

鑒於本集團考慮獨立開展其業務並與控股股東的業務運營區分開來，本集團自2019年8月31日起停止通過陽穀大豐採購原材料，並直接從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於往績記錄期

間，大多數該等第三方供應商亦為陽穀大豐的供應商。董事確認，該停止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自五名、三名、四名及四名供應商購買父母代種雞苗。我們與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之一訂立一份受法律約束的戰略合作協議，並通常與其他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訂立供應框架協議。有關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戰略合作協議

- 該合約自2016年5月起生效，為期五年；
-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須於本集團下達的銷售訂單指定的期間按雙方協定的固定價格供應有關數量的優質父母代種雞苗，並不對我們施加最低採購承諾；
- 父母代種雞苗須按本集團要求接種疫苗；
- 本集團須於交付父母代種雞苗28日前支付採購價，且銷售訂單一經支付則無法取消；
- 本集團須驗收交付的父母代種雞苗，倘父母代種雞苗不符合合約所述要求則須於交付日期後七日內知會雞苗供應商；及
- 若不可抗力事件持續一段時間，則任何一方可發出書面通知終止該協議。

考慮到供應穩定性、定價及所提供的父母代種雞苗的質量，我們與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該協議並未規定任何最低購買承諾。

供應框架協議

- 該協議的期限為一年以下；
-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須於本集團下達的銷售合約指定的期間按參考中國家禽業協會最新公佈的平均價格釐定的價格供應有關數量的父母代種雞苗；
- 父母代種雞苗須按本集團要求接種疫苗；
-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須遞交檢疫報告；
- 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須安排技術員工於我們指定的種雞場提供有關飼養父母代種雞苗的指導；
- 本集團須於交付父母代種雞苗七日前支付採購價；及
- 雙方均可重續該協議。

雞苗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向任何供應商採購雞苗，但我們已與一家雞苗供應商就應急用途訂立採購合約。根據採購合約，我們須按訂單採購雞苗，且雞苗供應商須在本集團下達的銷售訂單所載期間內按根據市價釐定的價格提供有關數量的雞苗。供應商亦須向本集團提供相關證書，包括檢疫證書。本集團將驗收交付的雞苗，而倘雞苗不符合協議訂明的要求，則將在出具雞苗驗收報告後四日內通知供應商。本集團須在交付相關星期的雞苗前一週初支付採購價。

飼料供應商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自108名、146名、151名及152名供應商購買飼料。我們通常與飼料供應商訂立為期一年以下的協議，據此，供應商須按照訂明的要求提供協議訂明的有關種類及數目的飼料。

雞肉製品供應商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自25名、25名、53名及46名供應商購買雞肉製品。我們已按訂單基準與雞肉製品供應商訂立購買協議。雞肉製品供應商須在合約規定的期限之前以合約價格提供有關數量及類型的雞肉製品。

雞肉製品供應商須確保雞肉製品符合相關法律法規所載的食品安全標準，並須符合本公司的內部加工要求及驗收標準。本集團須驗收交付的雞肉製品。若雞肉製品不符合本集團規定，本集團有權全部拒收。

原材料價格

原材料的採購價通常根據現行市況釐定。我們存貨管理的目標是確保為我們的生產計劃穩定供應優質原材料，且我們亦自多名供應商採購主要原材料，但由於我們通常於與客戶訂立銷售合約之前與供應商訂立採購安排，故我們或不能有效地將因該等成本波動而產生的影響轉嫁予我們的客戶。然而，董事認為可確定替代原材料供應商，因為在中國有大量質量相當的可用原材料供應商。

對沖

在過去十年，我們生產飼料所用主要原材料豆粕及玉米的價格發生波動。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我們認為出現緩解固有價格風險的適宜條件時，我們就豆粕、玉米及豆油的商品

價格開展對沖活動。我們未使用衍生工具進行投機。實施相關對沖措施的主要目標是降低生產利潤率的波動性及緩解商品價格風險。儘管相關對沖活動可能限制我們分享有利的商品波動所帶來利潤的能力，但是其亦可能減少原材料價格的不利變動所帶來的虧損風險。

我們已就對沖活動制定內部指引，據此董事會為監督對沖活動相關業務的最高權力機構。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及監督我們的對沖風險管理程序。我們已委派員工制定策略及監督我們的對沖活動，並根據我們的生產計劃、歷史價格及相關市場狀況，設定豆粕、玉米及豆油的採購量及價格限額，並且隨後將採購豆粕、玉米及豆油期貨合約以實現在所確定的價格限額內且其認為審慎的與我們實際採購計劃相關的豆粕、玉米及豆油的淨持倉。

我們一般於大連商品交易所採購交易最活躍的豆粕、玉米及豆油期貨合約，以確保我們對沖倉位的流動性。我們每年可對沖的豆粕、玉米及豆油的最高數量不會超過年度採購量。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交割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結算豆粕、玉米及豆油期貨合約。

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沖活動的擬定目的總體得到實現及我們的對沖活動總體有效。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確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狀況並未因原材料價格波動而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及「行業概覽 — 肉雞市場的價格和原材料」。

銷售及營銷

我們通過B2B及B2C銷售模式銷售我們的產品。有關我們銷售模式的詳情，請參閱上文「— 銷售」。

我們的銷售和營銷部門負責監督和監管本集團的本地和國際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及制定營銷策略，以加強我們產品的關注程度和適銷性以及提升品牌知名度。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B2B客戶方面的銷售及營銷工作注重通過與B2B客戶發展長期密切關係來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及交付通過我們研發工作開發的安全優質的雞肉製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B2C客戶方面的銷售及營銷工作主要包括在個別銷售點進行銷售及促銷活動(如試吃、贊助活動(包括贊助中國體育訓練局國家隊運動員)、在社交媒體及第三方在線購物平台開展廣告活動)。我們亦與中間商合作於便利店及精品超市開展促銷活

業 務

動。我們通常推出廣告活動，以配合新產品上市。我們可能會不時聘請運動員作為我們的產品代言人，以推廣我們的品牌。展望未來，我們計劃參與更多的在線營銷活動以提升我們的品牌及產品知名度，我們認為這將有助於我們接觸更年輕的消費者。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推廣及廣告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4.8百萬元、人民幣8.4百萬元、人民幣21.0百萬元及人民幣43.4百萬元，分別約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1.1%、0.4%、0.7%及1.2%。

品牌塑造

我們的雞肉製品以整體核心品牌「鳳祥食品(Fovo Foods)」出售。我們認為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和聲譽有利於我們的業務取得成功。我們的「鳳祥(Fovo)」及「五更爐(Wu Genglu)」品牌分別於2007年及2012年被國家工商總局商標局及山東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及「山東馳名商標」。

我們「優形(iShape)」品牌的戰略設計旨在針對追求健康生活方式且擁有健康意識的年輕消費者，而我們的「五更爐(Wu Genglu)」品牌旨在針對所有國內消費者。如上文所述，自我們於2016年推出「優形(iShape)」品牌以來，我們通過各種營銷和促銷活動來提升其知名度。通過我們的營銷和促銷策略，我們認為我們的「優形(iShape)」品牌在中國深加工雞肉製品行業已獲得更廣泛的知名度和歡迎度。

存貨管理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i)飼料及其原材料，其中主要包括豆粕及玉米；(ii)雞肉製品半成品；(iii)成品，即待售雞肉製品；及(iv)包裝材料。我們尋求根據預期需求模式、客戶的銷售訂單量及我們產品的保質期將存貨維持在適當水平。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分別約為73.6日、76.6日、51.8日及43.4日，而我們的存貨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497.1百萬元、人民幣508.8百萬元、人民幣347.5百萬元及人民幣485.0百萬元。父母代種雞苗、種雞及肉雞不計入存貨，因為其被視作財務報表中的生物資產。有關存貨及生物資產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存貨」及「財務資料—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生物資產」。我們已就存貨制定存貨控制政策：

飼料原材料

我們根據歷史銷售及管理層對特定年度的年度銷售評估採購原材料、計劃生產及管理存貨水平，以最大限度縮小儲存空間及減少持有成本。我們在每個飼料加工廠所在倉庫儲存飼料的原材料。我們的飼料原材料通常維持最多45日的存貨水平。為管理因若干原材料

業 務

未來採購價變化造成的原材料價格波動以及因該等原材料供應推遲或短缺而可能造成的短缺情況，我們會訂立我們認為適當的對沖安排。詳情請參閱上文「— 原材料價格 — 對沖」。我們的儲存管理人員將進行每月實地存貨盤點以確保飼料存貨充足。

半成品及成品(雞肉製品)

我們的半成品雞肉製品存貨水平很大程度上依據下個年度的預測銷售水平而定，我們一般根據當前市場趨勢及客戶偏好制定下個年度的計劃。由於雞肉製品屬於易腐商品，本集團採用實際「先進先出」政策以確保雞肉製品的新鮮度。我們於自有及租賃的冷藏設施中儲存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以保持其質量及延長保質期，並在該等產品進入設施後約10天至20天內售出。生產團隊工作人員亦將進行每月實地存貨盤點及檢查，以監督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存貨狀況。倘雞肉製品作為存貨的成本大於其可收回金額，我們將每年就存貨減值作出撥備。

包裝材料

我們的包裝材料採購包括內包裝袋及外包裝盒。儲存管理人員進行每月實地盤點，以便記錄及管理。我們的採購頻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過往銷售表現。

質量保證

董事認為，高質量及高標準乃本集團成功的關鍵。我們設有質量控制小組，該小組於最後可行日期由380名成員組成，部分成員受過與生物學、食品科學及禽畜獸醫學等有關的高等教育，且在食品檢驗及研究方面富有經驗。彼等負責我們產品的質量保證，包括制定質量標準及控制措施。本集團產品已進行內部生產控制及質量保證控制以及嚴格的測試。我們致力於確保(i)我們生產的雞肉製品；及(ii)採購自供應商(獨立第三方)用以生產飼料的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種蛋及雞肉製品安全及質量的高標準。我們已獲得ISO 22000(食品安全)認證及ISO 9001(質量)認證。

我們採用嚴格的質量及管理控制系統監督整個生產過程，以保證我們的產品質量符合標準。我們於操作流程的各個階段執行質量控制程序，以保證我們產品的質量。

生物安全措施

為將我們種雞及肉雞感染疾病的風險降到最低，我們已制定下列生物安全措施：

- 隔離種雞場及肉雞場。我們的種雞場及肉雞場位於遠離人類活動和公共機構的地

業 務

區，且坐落於劃定的圍欄區以為種雞及肉雞的飼養提供最佳環境。此外，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的種雞場及肉雞場之間的距離不應少於500米。

- **封閉管理。**進出我們生產設施受到控制。僅專業人員獲准進入封閉場地。我們授權有工作任務的專業人員管理其位於種雞場及肉雞場的專用雞舍並要求其居住在其責任雞舍。所有有意進入雞舍的人員須完成若干衛生程序。
- **消毒與記錄。**車輛、人員、參觀者及相關設備進出種雞場及肉雞場需進行消毒並記錄在案。
- **衛生措施。**所有人員在進入種雞場及肉雞場所在封閉區域前均需穿上本集團提供的制服及鞋子。我們禁止員工將其制服帶離封閉場區以將由外部環境帶入細菌的幾率降至最低。
- **適當的醫療程序。**根據中國及出口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必須採取免疫及醫療措施，並於整個飼養過程中嚴格遵守獸醫處方。

種雞及肉雞品質控制

為確保我們生產設施的營運符合本集團的品質要求，我們已採取以下防範和管理措施：

- **空置期。**我們要求肉雞場每間雞舍在肉雞出欄後須分別空置約14日至18日。於空置期，我們要求飼養場在新一批肉雞到來之前進行徹底清洗及消毒。我們隨後進行消毒取樣測試以防控與前批致病微生物的交叉感染。
- **滅菌和消毒。**我們每天徹底清潔種雞場及肉雞場並每週採用氣霧清洗雞舍設備對肉雞場進行三次消毒。使用專用氣霧清洗雞舍設備能夠增加每個肉雞場每年的週期數量，並確保不會以違反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的方式排放廢水。我們之後進行消毒結果檢驗及監督。
- **全進全出政策。**我們採用「全進全出」政策，指的是在新一批牲畜被轉至空置雞場前，每間種雞場及肉雞場均會完全空置、徹底清潔及煙燻消毒，以確保其不受過往批次的任何殘餘廢物及細菌污染。在下一批次進入之前，我們會對雞場進行全面檢查，包括檢查衛生狀況、消毒記錄及設備維護情況。倘檢查結果不符合要求，則將必須在新一批牲畜進入雞場之前採取整改措施。此舉乃為防止不同批次種雞及肉雞之間可能存在的疾病傳播。
- **疾病防控和疫苗接種。**我們已實施全面的疾病防控措施，加強針對特定疾病的任何

業 務

特殊預防措施。疫苗及用於治療的獸藥必須經過檢驗，且檢驗合格後方可接受。詳情請參閱上文「— 質量保證 — 生物安全措施」。

- **處理死屍**。我們的工作人員每日檢查並清除死亡的種雞及肉雞，我們會監測死亡率。為防止疾病擴散或環境污染，我們按照中國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及時將死亡的種雞及肉雞放置於消毒容器內運送至高溫禽畜屍體分解處理廠進行分解。
- **雞糞發酵**。為有效降低雞糞中病原菌及微生物的濃度，在肉雞離開肉雞場後，我們將雞糞置於70°C以上的溫度下發酵五天。
- **最佳飼養環境**。我們在已按照溫度、濕度及通風的規定標準設計及建造的種雞場及肉雞場內飼養種雞及肉雞，詳情如下：

編號	監控項目	關注事項
1.	溫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溫度是否在我們規定的標準範圍內
2.	濕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濕度是否符合我們的規定標準
3.	通風級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觀察各種雞場及肉雞場通風是否存在差異• 測量風速、二氧化碳濃度(冬季)及氨氣濃度等
4.	加熱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各雞場的場長或副場長於每天20時正前提交的記錄，對各雞場的加熱時間差異進行分析
5.	供料及供水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檢查自動送料系統運行是否正常• 記錄每隻種雞及肉雞每日進食的飼料種類及分量以及飲用水的分量，並與我們的規定標準相比較
6.	種雞及肉雞狀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觀察種雞及肉雞分佈情況及舒適度• 積極監測種雞及肉雞的健康狀況，例如，聆聽肉雞的呼吸聲，檢查其是否有喘氣、怪叫或咳嗽的情況

原材料品質控制

飼料

- **飼料檢查**。我們根據內部飼料質量控制程序檢查供應予肉雞的飼料的外觀(包括顏

業 務

色、濕度及粉化率)。任何不符合要求的飼料將不予接收並上報給主管領導和相應的飼料加工廠。

- **營養飼料配方。**我們根據肉雞所必需的營養水平制定飼料配方，並通過高溫加工生產飼料。
- **不添加生長促進劑。**我們不會在飼料中添加抗生素生長促進劑，亦不會在飼料中使用動物性原料。

父母代種雞苗

- **選擇性採購。**我們自滿足我們內部要求的供應商處採購父母代種雞苗。有關父母代種雞苗供應商的選擇標準，請參閱上文「一 生產 — 採購父母代種雞苗及種雞場」。為確保我們父母代種雞苗的健康狀況，我們對父母代種雞苗樣本進行測試，以確保其不被診斷患有沙門氏菌或禽流感等疾病。倘所收集的父母代種雞苗樣本被診斷為病雞，則整批銷毀。

雞苗

- **先進先出政策。**我們採取「先進先出」政策，這意味著我們會分批孵化種蛋，以便在雞苗中爆發傳染病或其他疾病的情況下，追查雞苗的來源。
- **消毒和滅菌。**我們按照有關規定收集種蛋，對合格的種蛋及時消毒。非受精蛋、胚胎死亡種蛋及臭蛋將被清除。
- **標準化經營程序。**我們的員工須遵守標準化的孵化程序，以控制孵化場的溫度、濕度及衛生。我們會不時進行樣本消毒測試。
- **死亡率。**我們檢查及清除死亡雞苗、監控死亡率、分析死亡原因並相應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

雞肉製品品質控制

為確保雞肉製品不受污染，本集團在屠宰加工設施內實施嚴格的衛生措施，包括：

- **限定員工活動。**限制員工於屠宰加工設施內的走動範圍。尤其是屠宰區的員工不得進入加工區。
- **日常消毒。**屠宰加工設施內的設施、設備、工具和食品接觸面必須每日清潔和消毒。
- **衛生程序。**凡進入屠宰加工區的員工及其他人員必須進行全面的衛生程序，包括清潔雙手及穿上本集團提供的經消毒制服。

我們亦已就生產雞肉製品採納以下控制標準及程序：

- **集中管理。**我們的食品安全控制團隊監督本集團食品質量控制的實施，以確保雞肉製品的質量及安全。
- **保持追蹤及記錄。**我們記錄及追蹤每批運送至客戶的雞肉製品，及每批用於生產雞肉製品的原材料、配料及包裝材料。通過我們覆蓋整個白羽肉雞產業價值鏈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我們可控制雞肉製品的來源及有效監控養殖過程的所有方面，這有效保證了雞肉製品的安全及衛生。我們亦已制定產品召回程序。我們不時進行常規產品召回測試，以確保在必要的情況下我們的雞肉製品可被有效召回。
- **檢測中心。**我們擁有獨立的具備成熟實驗室質量管理體系的檢測中心，其已獲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評定符合ISO/IEC 17025標準。檢測中心分批檢測將於國內或國外銷售的所有輸出雞肉製品，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可完全符合客戶的要求及出口的國家的要求。
- **標準化操作程序。**我們的員工須遵循嚴格遵守HACCP及GMP(良好作業規範)要求的標準化生產及操作程序，從原材料、設備到個人衛生全方位有效監控及管理食品安全。該等程序幫助我們確保雞肉製品質量穩定。
- **關鍵質量點。**我們選擇並密切監控生產過程中的關鍵點，如加熱及配料混合，其可能對我們最終產品的質量產生重大影響，有助於我們及時識別及處理任何質量問題。
- **工作場所的管理。**根據強調整潔、衛生及安全的綜合原則，我們已實施系統的工作場所管理制度。潔淨及有組織的工作場所是有效實施質量控制系統的關鍵。
- **售前檢查。**將雞肉製品銷售給客戶之前，我們進行抽樣檢查及測試以確保將交付予客戶的產品的質量。

緊急疫情控制系統

本集團已實行全面的種雞及肉雞疾病防控程序，並重點關注應對任何疾病爆發的潛在風險的響應措施。本集團的一名技術專員負責收集禽類疾病的相關資訊並進行預警。

具體而言，我們實施了疾病及死亡率監控計劃，藉此，我們的員工將會檢查及清除已死亡的種雞及肉雞，並根據情況通知我們的獸醫。我們的獸醫每日監控種雞及肉雞的死亡

率，而我們記錄其整個生命週期的健康狀況。該等記錄包括飼料消耗、死亡率、日產蛋量、平均蛋重、藥物治療、疫苗接種及消毒記錄。

當種雞或肉雞的每日死亡率超過3.0%，且倘每日死亡率連續兩日超過0.5%，我們的員工將會提高其對我們種雞及肉雞場的消毒頻率，隔離有關種雞或肉雞雞舍，並限制進入雞場。倘我們的員工查明，可能會發生或爆發某種禽類相關的疾病(如禽流感或一種新的瘟疫)，有關情況將及時報告予我們的獸醫或技術專員，我們的獸醫或技術專員須評估情況並制定適當的措施。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有20名通過中國國家獸醫資格考試的獸醫，我們的獸醫及技術人員須於肉雞場的各週期中進行兩次實地視察。

董事已確認，於2016年及2017年中國禽流感爆發期間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於本集團肉雞場中並無發現感染病例。

可追溯體系

為更好符合本集團的內控體系及食品安全要求，我們制定如下所詳述的可追溯體系，以能夠保證於屠宰加工過程中的可追溯性：

- **收到肉雞**：當我們的屠宰加工設施收到肉雞時，我們的人員須開具《准予屠宰通知單》。
- **掛雞**：掛雞負責人須根據《准予屠宰通知單》出具《雞源信息傳遞單》(包括肉雞場名稱、飼養編號、掛雞時間、進預冷時間及出預冷時間)，並傳遞相關信息。
- **宰殺**：宰殺環節負責人須根據《雞源信息傳遞單》進行信息傳遞。
- **包裝**：根據傳遞的信息，所有雞肉製品均需標明品名、規格和生產日期。在相關雞肉製品的外箱上，根據客戶要求標明生產日期、保質期、相關肉雞場標識編號等內容。
- **速凍**：我們要求在冷藏車上懸掛產品追溯標識牌，以每小時為間隔點標明產品批次，並在各小時段的最後一架車上標註時間。我們的雞肉製品亦須按照固定路線入速凍庫。
- **儲存**：我們已實施詳細的倉儲操作程序，例如及時記錄、妥當貼標籤及定期盤存。我們的成品按品種、生產日期和批次分開碼垛。根據及時的入庫及出庫記錄，我們能夠密切監控及維持我們的產品從相關生產車間到我們客戶手中的可追溯性。

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我們已制定並持續使用貫穿各個業務階段的質量控制系統。除貫穿各個業務階段的質量控制系統外，我們亦建立了食品安全控制系統，以解決與研發、供應商認證及管理、採購、生產、儲存、運輸以及銷售與分銷活動有關的問題，主要包括以下措施：

- **食品標籤及包裝。**我們的包裝須帶有特定標籤以及法律及客戶規定的其他信息。此外，我們所有的雞肉製品在儲存、運輸及交付予客戶的過程中須小心保護以防受到可能損壞產品的物理及生物刺激物影響。因此，出於對食品安全的考慮，我們力圖對產品進行細緻充分包裝，以最大程度地保持產品的新鮮度及品質並標示正確的信息。
- **有針對性的疾病預防與疫苗接種。**我們已採取一套全面的疾病預防與疫苗接種措施，針對特定疾病加強特定預防措施。我們對肉雞進行抽樣檢測，並按照內部指引，根據雞苗及肉雞的年齡及健康情況對其進行適當的疫苗接種。在所有物品、車輛及人員進入我們的場地之前都要進行消毒。我們的預防系統持續監控及報告疾病爆發(如有)或疫情以及害蟲發現及管理情況。專業的獨立第三方每年檢查及審核我們的疫病防治系統。
- **細菌。**為確保細菌水平不超過有關適用法律規定的許可標準，我們已制定一份內部控制計劃，從原材料到加工及成品都有相應的控制措施。我們的加工設施亦設置嚴格的溫度和時間控制以保持雞肉的新鮮。在我們的場所內測量的參數包括溫度、濕度和風流，以確保不易滋生細菌。我們有一個內部實驗室用於檢測細菌，該實驗室設備由外部合資格人員定期檢查並校準。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評估

下文載列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之摘錄，在作出或不作出任何投資決定時，不應過於依賴該摘錄。應注意的是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或其調查結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準則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其他專業實體的任何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及／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公司網絡的其他成員公司對本招股章程中披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之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或其調查結果所針對的任何一方不承擔任何責任(包括疏忽責任)。

本公司強調其食品安全管理體系，並不時審查其有效性。於2019年1月，本公司委託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獨立的食品安全顧問)對本集團的食品安全管理體系進行評估，並於2020年6月30日發佈了食品安全管理洞察

報告(「**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作為羅兵咸永道全球網絡(於157個地區擁有超過276,000人)的一部分，致力於提供質量的審計及鑒證、諮詢及稅務服務。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提供將食品行業專業知識與風險管理、內部控制、供應鏈、戰略、合規、資本市場及併購方面的能力相結合的服務。

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於2019年1月開展了評估工作，在通過抽樣方法選出的地點進行實地考察、員工訪談並分析自本公司提供的材料獲得的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的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評估基於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參考獲全球食品安全倡議(GFSI)認可的先進國際食品安全標準建立的風險管理框架，即普華永道風險管理框架；全球食品安全倡議由消費品論壇(一家國際貿易協會)於2000年5月根據比利時法律以非營利性為基礎設立並管理，其將全球零售商、製造商及食品服務運營商的食品安全標準作為現有食品安全標準的基準，以為食品安全規定提供共同基礎。

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根據普華永道風險管理框架及八個模塊評估了我們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成熟度：(1)監管與程序；(2)人員與公司文化；(3)供應商管理；(4)生產管理；(5)檢驗管理；(6)倉儲物流管理；(7)食品質量與安全系統；及(8)危機管理。就每個模塊而言，成熟度通過以下六個維度被評估為三個級別，即啟蒙期、成長期、成熟期：(a)計量確定性；(b)報告框架；(c)資料完整性；(d)一致性；(e)績效指標透明性；及(f)外部核證。基於上述內容，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所進行的評估工作涵蓋我們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48個評估領域。

根據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認為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整體評估為成熟期，有五個評估領域被評定為成長期，且已就其向本集團提出建議以作進一步改進。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採納該等評估領域的有關建議。普華永道食品安全顧問認為該等建議未對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運作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質量控制往績記錄

我們已於山東為我們的生產設施取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及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我們亦獲得了英國零售商協會(BRC)食品安全全球標準(A級)認證。下表載列我們就產品或加工設施已取得的重要認證或牌照以及所顯示的相關資料。

證書	最近發證日期	到期日	主要內容
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2018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3日	深加工禽肉製品的設計、生產、銷售及服務的質量管理體系

業 務

證書	最近發證日期	到期日	主要內容
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2019年2月14日	2021年1月12日	用於冷藏、冷凍及冷藏預製雞肉製品加工的質量管理體系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2019年12月4日	2022年12月11日	雞配合飼料、家禽育種、禽肉製品以及冷藏及冷凍雞肉加工及其他相關管理活動的環境管理體系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2019年12月4日	2022年12月11日	禽肉製品生產及相關管理活動的環境管理體系
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2019年12月4日	2022年12月11日	冷凍雞肉及冷凍雞部位加工及相關管理活動的環境管理體系
HACCP體系認證證書	2018年12月4日	2020年12月4日	冷凍、炸蒸雞肉製品加工
HACCP體系認證證書	2019年2月14日	2021年1月12日	冷藏、冷凍及冷藏預製雞肉製品加工
ISO 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雞配合飼料生產的食品安全管理體系
ISO/IEC 17025:2005檢測和校準實驗室能力證書	2016年8月22日	2022年8月21日	檢測中心授予ISO/IEC 17025標準認證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實驗室認可證書	2016年8月22日	2022年8月21日	檢測中心認證
英國零售商協會(BRC)食品安全全球標準(第八版):2018年8月, A級	2019年10月31日	2020年10月9日	類別2: 生禽

業 務

證書	最近發證日期	到期日	主要內容
英國零售商協會(BRC) 食品安全全球標準 (第八版):2018年8月， A級	2020年2月4日	2021年2月7日	類別8：熟肉及魚產品
國際食品標準(IFS) (第6.1版)， 2017年11月(高級)	2020年2月4日	2021年2月19日	紅白肉類、家禽及其他 肉製品
英國零售商協會(BRC) 食品安全全球標準 (第八版):2018年8月， A級	2020年3月31日	2021年4月26日	生產塑料袋包裝的冷凍 蒸炸雞肉製品
國際食品標準(IFS) (第6.1版)， 2017年11月(高級)	2020年4月1日	2021年6月11日	紅白肉類、家禽及其他 肉製品

產品責任

本集團採取無追索權的銷售政策。一旦產品銷售及交付予客戶(包括直接客戶及分銷商)，與該等雞肉製品有關的所有風險及責任將轉嫁予客戶，而客戶無權向本集團作出任何追索。在客戶提出索償後，倘產品被發現含有過量殘餘藥物、微生物或在其他方面並不理想，本集團將考慮召回產品。

根據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我們於產業鏈的上下游設立了食品安全管理體系。我們遵循已獲GFSI和相關國內組織批准的相關國際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如BRC、FSSC22000等)。我們亦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的規定、GB/T 27341-2009危害分析與關鍵控制點(HACCP)體系—食品生產企業通用要求以及其他法律法規及相關行業標準制定食品安全及管理體系指南及程序文件。此外，雞肉製品細菌測試結果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鮮、凍禽產品國家標準，我們從已獲得所需牌照及許可證的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父母代種雞苗及冷凍雞肉製品。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收到客戶或消費者的任何產品責任索賠。

為盡量減低任何客戶及分銷商提出任何產品責任索償的可能性，我們已實施質量保證及內部控制措施，包括(其中包括)肉雞場的衛生規定、要求第三方供應商獲得並向我們出示相關牌照及許可證，有關詳情分別載於上文「一 生產」及「一 質量保證」。

市場及競爭

雞肉生產行業對潛在市場參與者設有較高進入門檻。首先，雞肉生產行業屬資本密集性質，需要廣闊土地飼養雞苗、種雞及肉雞以及配備屠宰加工雞肉製品的先進設備及全套生產設施，從而提高產品的質量及生產力。雞肉生產商需在食品安全及衛生方面投入大量

資源。這需要大量資本投資，且將給新創企業帶來沉重的財務負擔，尤其是中小企業。此外，雞肉生產行業需要重要的人力資源。就確保雞肉製品質量滿足客戶及開展業務與出口產品所在地的相關機構的要求而言，專業技術人員極為重要。例如，在肉雞飼養過程中，彼等需要確保有利的飼養環境，包括肉雞成長所需的溫度和通風條件。此外，高效生產肉製品需要經驗豐富的員工進行屠宰及保存。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國白羽雞肉生產總量約為7.6百萬噸。中國白羽肉雞生產行業相對分散，就產量而言，2019年五大生產商佔市場份額的19.9%，其中領先的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年生產白羽肉雞約505.2百萬隻，佔市場份額的9.5%，其後是本集團，年生產白羽肉雞162.3百萬隻，佔市場份額的3.1%。中國僅有少數大型雞肉生產商。我們與競爭對手進行競爭，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建立及維持我們客戶對我們產品的信心的能力以及將市場擴展至中國其他地區及海外市場的能力。出口雞肉製品的產品分部包括生雞肉和深加工雞肉。許多中國雞肉出口商均重點關注生雞肉或深加工雞肉，若僅關注一種產品，則會對其未來經營構成風險。在全面一體化的雞肉出口商中，就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而言，本集團於2018年在競爭者中均居首位，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就出口收入及出口量而言，五大參與者分別合共佔29.9%及28.7%的市場份額。

按銷售收入計的白羽雞肉市場規模由2015年的人民幣692億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831億元，過去五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4.7%。就長期而言，隨著需求增長及國內生產的恢復，預計從2019年至2024年市場將以10.1%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由於近年來國內生產量下降，中國的雞肉出口額由2014年的1,610.3百萬美元減至2018年的1,574.8百萬美元，自2014年至2018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0.6%。隨著國內生產的恢復，受雞肉單價上升的驅動，中國雞肉出口總額迅速增長，預計到2023年將達2,164.7百萬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6.6%。

有關我們競爭優勢的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競爭優勢」。

有關我們於業務經營中遭遇的挑戰及威脅，請參閱「行業概覽」。然而，我們認為，上市將可增強我們的財務資源及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使我們得以與國內及國外競爭對手進行競爭。

研究與開發

我們在家禽產業價值鏈上開展研究及開發活動，包括用於飼養肉雞的新技術和機器、新產品，特別是我們的即食食品和包裝。我們在山東、上海及東京運營三個研究機構。我

業 務

們的研發工作主要專注於在國內外擴大我們的產品供應，提高我們的質量控制技術及開發新的生產方法和技術。

我們的研發團隊包括45名成員且大多數成員接受過大專或以上教育。該團隊負責對飼料的組成及成份、飼養肉雞的效率、控制傳染病、雞肉製品的生產過程及產品開發進行研究。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我們產生的研發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6.2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13.5百萬元及人民幣16.3百萬元。

新技術與機器

我們致力提供優質產品，且一貫注重研發工作。本集團或我們的僱員完成的研發項目載列如下：

- **雞糞發酵。**肉雞長成白羽肉雞離開肉雞場後，我們會讓雞糞在70°C以上溫度下發酵五天，以有效降低雞糞中的病原體和微生物濃度；
- **氣霧清洗雞舍設備。**我們使用專門的氣霧清洗雞舍設備清潔我們的種雞場和肉雞場，以增加每個肉雞場每年的週期數量，並確保廢水排放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和法規。使用該等清潔設備可用水量減少約80%；及
- **家禽屍體分解。**我們安裝了先進的地下分解設施，通過高壓蒸汽分解家禽屍體，有效減少空氣污染。

我們亦就多項研發項目與大學、政府機構及商業機構等其他機構訂有合作安排，包括(i)與當地政府合作，共同就飼料的組成及效率、肉雞副產品的加工、雞苗性別的確定、傳染病預防及控制、肉雞雞舍及生物污水過濾系統的設計進行研究；及(ii)與商業機構合作，改良我們的信息管理系統。

新產品

本集團認為，開發新產品種類以迎合不斷變化的消費模式、促進我們的業務增長及提高我們的創新能力及競爭力至關重要。我們投入資源進行研發、升級產品和加工技術。我們專門的產品開發中心最初於山東成立。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推出47種、48

業 務

種、104種及64種新品(包括新口味)，均為深加工雞肉製品。以下為2018年及2019年推出的若干深加工雞肉製品新品的樣品圖：



優形蛋白棒



五更爐鹽焗雞



低溫即食雞腿



香菇肉餅

本集團的研發政策包括著重開發營養健康食品以及產品類別。我們的各產品開發項目主要包括以下關鍵步驟：

- 搜集有關市場發展的外界資料。我們的新產品研發以市場為導向。本集團關注國內外市場發展及技術更新，並積極參加國內外食品展銷會及展覽。
- 創建新食品原型及試嘗。一旦敲定可能的新食品，我們會生產原型並通過不斷改進潛在新食品的口味、產品組合和製備方法進行微調。
- 通過銷售團隊取得客戶反饋。我們的產品開發團隊與我們的銷售團隊密切合作，評估市場趨勢和消費者喜好，這對於我們確定新產品及研製其配方至關重要。本集團的銷售團隊獲得本集團客戶作出的反饋，並將該等資料轉達產品開發團隊，以改良生產方法、生產效率、產品質量及控制生產成本。董事認為，持續更新客戶喜好及口味將可維持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有利於本集團日後的發展。

上述研發工作使得我們能夠研究及持續跟進不斷變化的客戶喜好，以改善我們的產品口味。我們不斷改良產品的口味，比如根據客戶調查所收集的反饋資訊對調味醬及產品配比進行適度調整。該等反饋資訊向我們提供了有關客戶對我們產品的滿意度及預期的一手資料。我們亦對加工所需的時間進行測試及調整，比如根據不同產品採用燉或高溫蒸，以使各產品的味道最佳。

業 務

牌照及許可證

本集團需獲得以下主要牌照及許可證以開展業務及營運：

牌照／許可證	牌照／許可證持有人	頒發機構	頒發／備案日期	屆滿日期
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 ⁽¹⁾	本公司	聊城市行政審批服務局	2017年10月26日至2020年3月5日	2020年10月25日至2023年3月4日
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²⁾	本公司	陽穀縣或東阿縣行政審批服務局	2019年4月11日至2019年4月25日	不適用
糧食收購許可證	本公司	陽穀縣行政審批服務局	2019年3月13日	2022年3月12日
飼料生產許可證 ⁽³⁾	本公司	山東省畜牧獸醫局	2018年4月24日至2018年9月5日	2023年4月23日至2023年9月4日
取水許可證 ⁽⁴⁾	本公司	東阿縣水務局、陽穀縣水務局或陽穀縣行政審批服務局	2018年1月8日至2019年9月1日	2022年4月27日至2024年8月31日
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表	本公司	陽穀縣商務和投資促進局	2018年11月30日	不適用

業 務

牌照／許可證	牌照／ 許可證 持有人	頒發機構	頒發／備案日期	屆滿日期
海關報關單位註冊登記證書	本公司	濟南海關駐聊城辦事處	2018年12月11日	不適用
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本公司	山東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	2018年6月19日	2021年6月
排污許可證 ⁽⁵⁾	鳳祥食品發展	聊城市生態環境局	2018年12月14日	2021年12月13日
食品生產許可證	鳳祥食品發展	聊城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6年6月8日	2020年12月30日
食品經營許可證	鳳祥食品發展	聊城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7年3月9日	2022年3月8日
清真證書	鳳祥食品發展	中國山東省伊斯蘭教協會	2019年7月26日	2022年7月25日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⁶⁾	鳳祥食品發展	山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2016年3月21日至2020年1月16日	2024年4月7日至2070年12月31日
海關報關單位註冊登記證書	鳳祥食品發展	濟南海關駐聊城辦事處	2016年7月19日	不適用
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鳳祥食品發展	山東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	2018年6月19日	2021年6月
指定熱處理設施	鳳祥食品發展	日本農森水產大臣	不適用	不適用
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⁶⁾	鳳祥實業	山東出入境檢驗檢疫局	2017年9月11日至2020年1月16日	2021年9月10日至2070年12月31日

業 務

牌照／許可證	牌照／ 許可證 持有人	頒發機構	頒發／備案日期	屆滿日期
食品生產許可證	鳳祥實業	聊城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8年2月13日	2023年2月12日
食品經營許可證	鳳祥實業	陽穀縣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年3月9日	2022年3月8日
清真證書	鳳祥實業	中國山東省伊斯蘭教協會	2018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10日
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鳳祥實業	陽穀縣行政審批服務局	2019年8月8日	不適用
飼料生產許可證	鳳祥實業	山東省畜牧獸醫局	2019年2月14日	2024年2月13日
對外貿易經營者備案登記表	鳳祥實業	陽穀縣商務和投資促進局	2017年1月18日	不適用
海關報關單位註冊登記證書	鳳祥實業	濟南海關駐聊城辦事處	2016年5月17日	不適用
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鳳祥實業	山東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	2018年6月19日	2021年6月
排污許可證 ⁽⁵⁾	鳳祥實業	聊城市生態環境局	2018年12月14日	2021年12月13日

業 務

牌照／許可證	牌照／許可證 持有人	頒發機構	頒發／備案日期	屆滿日期
印刷經營許可證	鳳祥實業	聊城市文化廣播新聞出版局	2019年8月16日	2021年3月31日
全國工業產品生產許可證	鳳祥實業	山東省質量技術監督局	2019年8月27日	2024年8月26日
國外屠宰場批文	鳳祥實業	馬來西亞獸醫局	不適用	不適用
排污許可證	興文天養	宜賓市環境保護局	2018年11月9日	2021年11月8日
食品經營許可證	興文天養	興文縣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7年11月8日	2022年11月7日
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	興文天養	四川省農業廳	2018年8月6日	2021年8月5日
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²⁾	興文天養	興文縣畜牧水產局	2017年12月5日至 2018年6月21日	不適用
食品生產許可證	禹城鳳鳴	德州市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8年5月28日	2023年5月27日
食品經營許可證	鳳祥食品	陽穀縣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2019年7月4日	2021年4月5日
山東省肥料正式登記證 ⁽⁷⁾	陽穀祥雨有機肥	農業部	2017年8月31日至 2018年2月12日	2022年8月至 2023年2月

業 務

牌照／許可證	牌照／ 許可證 持有人	頒發機構	頒發／備案日期	屆滿日期
肥料登記證 ⁽⁸⁾	陽穀祥雨 有機肥	農業部	2019年7月8日	2024年7月
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⁹⁾	陽穀金鳳 彩印包裝 有限公司	山東省安全生 產監督管理局	2018年6月19日	2021年6月

附註：

- (1)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獲得了21份種畜禽生產經營許可證。
- (2)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及興文天養分別獲得了70份及3份動物防疫條件合格證。
- (3)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獲得了兩份飼料生產許可證。
- (4)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獲得了三份取水許可證。
- (5) 於最後可行日期，鳳祥食品發展及鳳祥實業分別獲得了四份及兩份排污許可證。
- (6) 於最後可行日期，鳳祥食品發展及鳳祥實業均已獲得兩份出口食品生產企業備案證明。
- (7) 於最後可行日期，陽穀祥雨有機肥已獲得三份山東省肥料正式登記證。
- (8) 於最後可行日期，陽穀祥雨有機肥已獲得兩份肥料登記證。
- (9) 於2019年6月，陽穀金鳳彩印包裝有限公司被鳳祥實業合併。根據陽穀縣應急管理局頒發的一份日期為2019年7月26日的證明，基於所述合併，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於其有效期內可繼續使用。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在中國獲得業務和營運所需的所有重要批文、許可證、同意、牌照及註冊，且其於最後可行日期均屬有效。據日本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獲得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將本集團雞肉製品從中國出口至日本以及日本鳳祥自其於2017年12月28日註冊成立直至最後可行日期的業務營運(主要包括食品研發)所需的所有批文、許可證、同意、牌照及註冊，且其於最後可行日期均屬有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可根據適用程序在牌照及許可證到期後提交相關的續期申請，且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申請上文所載的批文、許可證、同意、牌照及註冊續期不會有重大法律障礙。我們將於各屆滿日期前申請牌照及許可證續期。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被拒絕申請經營所需牌照續期的情況。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於我們雞肉製品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

業 務

獎項及證書

經過多年的發展，我們的產品及營運已完成多個里程碑，我們已獲得多個獎項及證書，概述如下：

獎項／證書	頒獎／頒發機構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中國肉類產業最具價值品牌	中國肉類協會	2012年10月	不適用
山東老字號(五更爐)	山東省商務廳	2014年3月	不適用
農業產業化國家重點龍頭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	2014年9月	2020年12月
出口食品「三同」示範企業	國家品質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進出口食品安全局	2016年11月	不適用
2016年度最佳養殖表現獎	Cobb-Vantress, Inc.	2017年1月	不適用
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強勢企業	中國肉類協會	2017年10月	2020年9月
2017中國食品七星創新獎	新華網	2017年11月	不適用
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	國家知識產權局	2017年12月	2020年11月
2017年度最佳工廠質量綜合績效獎	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不適用
科寶冠軍 — 2017年公司雞平均生產數量卓越表現	Cobb-Vantress, Inc.	2018年7月	不適用
體育 — 訓練局國家隊運動員備戰保障產品	國家體育總局訓練局	2020年5月	2021年5月
2018年度品質管制卓越獎	百勝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不適用
京東生鮮農場(白羽雞指定養殖基地)	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018年8月	不適用
2018中國肉類食品行業先進企業 — 影響力品牌	中國肉類協會	2018年9月	不適用

業 務

獎項／證書	頒獎／頒發機構	頒發日期	屆滿日期
食安肉類品牌產品	山東省肉類協會	2018年11月	2021年11月
科寶冠軍 — PS晚羽性卓越表現	Cobb-Vantress, Inc.	2019年3月	不適用
肉雞無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 農村部	2019年5月8日	不適用

僱員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7,880名直接受僱於我們的僱員，其中在中國僱用7,878名僱員且兩名僱員位於日本。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總數
生產.....	6,923
質量控制、研發及工程.....	380
銷售及營銷.....	244
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	333
合計.....	<u>7,880</u>

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獎金及津貼。按照中國法規規定，我們參加由相關地方政府機構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並為部分僱員設立強制性養老金供款計劃並投購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險。我們亦為部分僱員支付住房公積金供款。

當我們作出僱傭決定時，會考慮業務策略、發展計劃、行業趨勢和競爭環境等因素。我們基於僱員的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職位空缺需求等眾多因素來聘請僱員。我們致力於吸引並留住適當和合適的人員來為本集團服務。

我們向僱員提供繼續教育及培訓課程，以提高其技能及發揮其潛能。我們亦採納評估計劃，據此，僱員可收到反饋意見。我們通過提供多種員工福利及個人發展支持來促進牢固的僱員關係。我們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成立工會。我們毋須遵守任何集體談判協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索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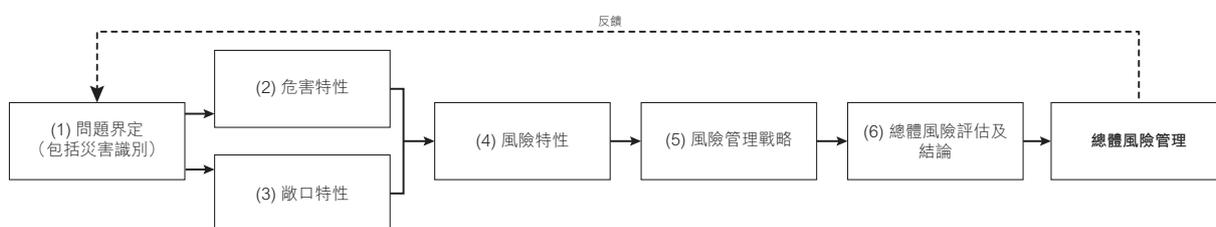
環境保護

我們須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環保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尤其是關於我

們屠宰加工設施所產生污水的處理的環保法規，而我們須接受監管機構關於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的年檢。倘我們未能遵守適用的中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可能會帶來嚴重後果，包括行政、民事及刑事處罰、損害賠償責任以及負面報導。此外，該等未能遵守或被指控未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政府政策，可能會導致費用高昂的訴訟或受到相關司法或政府部門的處罰。我們注重環保，並努力將我們業務運營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未因違反有關環境保護的中國法律或法規而受到重大行政處罰。

環境風險評估

我們具備環境風險評估系統，使我們可評估我們的業務對環境產生危害的可能性，我們將於上市後採用某個系統披露環境相關資料。這包括在採取預防措施以降低風險前對潛在危害及影響進行描述。我們按以下六個步驟進行環境風險評估：



為符合針對不同污染物的環保要求，我們採取了以下環保措施：

- 污水。我們的營運產生污水，及排放煙塵、二氧化硫以及包括使用過的包裝材料及雞部位等其他廢棄材料。我們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在我們的屠宰加工設施安裝了污水處理系統。污水系統可於處理前過濾污水。該系統亦與當地政府的指定污水處理網絡連接。我們亦安裝帶有過濾設備的渦輪機，以降低大氣中煙塵的排放。其他廢料由本集團收集並由當地政府的環保部門運輸至堆填區。
- 死雞。我們安設先進的地下分解設施，以環保方式分解死雞。死雞將集中運送至指定的分解設施，並在此進行高壓蒸汽處理。該無害的分解方法有效減少空氣污染。
- 雞糞。就我們於地養雞舍中飼養的肉雞而言，雞隻離開肉雞場後，我們會讓雞糞在70°C以上溫度下厭氧發酵五天，以有效降低雞糞中的病原體和微生物濃度。就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所產生的雞糞而言，雞糞被運輸至我們的有機肥料廠進行發酵。我們的禽類糞便管理也有助於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

業 務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就環境事宜的開支(包括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所耗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10.3百萬元。董事預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以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的成本約為人民幣8.5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任何違反有關適用環保法律法規的重大問題，亦無收到客戶或公眾就環保問題作出的任何投訴。董事認為，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任何環保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生產造成影響。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國的適用環保法律法規。

動物福利

我們通過於繁殖及屠宰過程中採用內控程序來尋求對種雞及肉雞身心健康的保護。具體而言，我們於以下方面確保種雞及肉雞的健康：

- 飼料。為我們的種雞及肉雞提供安全優質的飼料：
 - 我們不在飼料中添加許多國家禁止的抗生素。
 - 選擇適當類型和數量的飼料，並根據種雞及肉雞在不同發育階段的營養需求，餵給種雞及肉雞。為確保種雞及肉雞攝入足夠的營養並改善其健康狀況，我們根據其生長階段專門定制飼料配方。
 - 我們已在各種雞及肉雞場安裝自動化飼料餵養設施，其在規定時間以機械方式運送飼料，以滿足種雞及肉雞的餵養需求並保證飼料的新鮮度。飼料在專用卡車的封閉隔間內運輸，運輸時飼料被遮蓋，以減輕在運輸途中的污染風險。
- 生活條件。我們為種雞及肉雞提供乾淨舒適的全自動生活環境，具體而言：
 - 我們在已按照溫度、濕度及通風的規定標準進行設計和建造的種雞及肉雞場中飼養種雞及肉雞，並通過遠程控制實時數據信息系統對環境進行監測，以確保生活環境適合不同發育階段種雞或肉雞的需要。我們有一個內置的通風系統，以確保空氣新鮮及保持風速相對平穩，以適合種雞及肉雞的生活需要。有關最佳飼養環境的詳情，請參閱本節「質量保證—種雞及肉雞品質控制」。
 - 我們確保肉雞的生長環境可使其符合自然本能及行為，包括足夠的活動空間及充足的棲息空間，平均容量介乎每平方米12.5至20.0隻，同時有足夠的飼料和水。

業 務

- 我們確保我們雞籠底部的鐵絲網眼不會傷害到肉雞的腳，我們的雞籠及相關工具均無可能會傷害到肉雞的鋒利部分，從而為肉雞創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 我們提供適當的供暖設備進行通風並使種雞及肉雞在冬季保持溫暖，以便其享受舒適的生活環境。

我們為我們的肉雞提供衛生的生活環境。肉雞離開地養肉雞場後，我們會將雞糞厭氧發酵五天，以降低雞糞中病原體及微生物的濃度。就我們採用籠養系統的肉雞場而言，雞籠的底開式設計使雞糞直接從雞籠掉落並解決垃圾問題。我們每天將雞糞從我們的籠養系統運輸到我們的有機肥料廠進行發酵。

- 水。為我們的種雞及肉雞提供充足的潔淨水：
 - 我們為種雞及肉雞提供足夠數量的飲水器，並記錄每隻種雞及肉雞每天消耗的水量。
 - 我們定期監測水質，以確保水的安全及符合中國牧畜飲用水國家標準。
- 總體健康。為管理種雞及肉雞的整體健康：
 - 我們通過24小時遠程控制實時數據信息系統及不時進行現場檢查，積極監控種雞及肉雞的健康，尤其是雞籠頂部和底部的肉雞。
 - 我們對用於治療種雞及肉雞的獸藥的採購、儲存及使用均嚴格遵守《獸藥管理條例》、《關於禁止在飼料和動物飲用水中使用的藥物品種目錄》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我們的內部政策及程序。我們在養殖過程中嚴格控制獸藥的使用。計及有關法律法規及行業最佳慣例後，為防止使用禁用藥及我們雞肉製品中出現藥物殘留，我們在養殖過程中制定並不斷更新准許使用的獸藥清單及其各自的停藥期(即使用一種藥物後為確保自肉雞生產的雞肉製品中所含藥物殘留量低於最高殘留限量的必要期間)。我們的生產人員嚴格執行有關停藥期的規定，在養殖過程中記錄獸藥的使用情況，並根據有關藥物的停藥期終止獸藥的使用。
 - 我們已安裝先進的地下分解設施以分解死雞，並使用先進的設備以環保方式發酵雞糞，以避免臭氣散發。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環境保護」。
- 屠宰。為避免不必要的痛苦及煎熬：
 - 我們嚴格遵守伊斯蘭屠宰儀式，以確保按照伊斯蘭法律以人性化的方式處理肉雞。

業 務

- 為使肉雞在屠宰前安靜下來，我們會為屠宰平台蓋上黑布，以最大程度減少外界光照並減小過度噪音。
- 在擊暈肉雞前，我們會懸掛肉雞足夠長的時間，以使彼等平靜放鬆。這優化了擊暈效果，從而使得肉雞在整個屠宰及放血過程處於無意識狀態，最大程度減少痛苦。有關屠宰過程的詳情，請參閱上文「一 生產—屠宰加工」。

職業健康與安全事宜

我們遵守勞動、安全和工作相關事件的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根據該等法律法規，我們須維持安全生產條件，並保障我們僱員的職業健康。我們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實施生產安全管理政策及安全措施，包括調查程序、向管理層匯報及發生事故時的整改活動。我們的僱員須遵循相關程序。

於2018年10月，我們獲得了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證書。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發生涉及任何嚴重人身傷害或重大財產損害的重大事件。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與中國安全生產監管規定相關的所有適用中國法律法規，且不存在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安全生產事宜有關的任何處罰或爭議。

董事亦認為，現時採取的生產安全措施符合本集團所從事行業的市場慣例。

保險

我們已就財產損害對其物業及固定資產、生產設施及設備購買了綜合保險。我們亦按照中國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為部分僱員繳納社會保障保險。我們並未就國內和出口銷售購買產品責任保險保障，該保險在中國並非強制購買。我們依賴嚴格的質量控制來限制我們的產品責任風險。考慮到(i)我們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ii)我們通過獲得相關健康和食品安全批文、證明書、註冊或任何其他法律規定的文件，於所有重要方面在中國及我們產品出口的目的地國家遵守適用於我們的相關法律法規；及(iii)中國目前可購買的保險保障類型有限，因此，董事得出的結論是，購買產品責任保險保障的成本超過我們能從該保險保障中獲得的利益。董事認為這與本集團所屬行業在中國的一般做法一致。

董事認為，我們已為我們的業務及營運購買足夠保險。

法律程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針對本集團或任何董事的未決或威脅提起的可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或仲裁。

物業

我們的總辦事處及生產設施(包括白羽肉雞的種雞場、孵化場、肉雞場、飼料加工廠、屠宰加工廠)位於山東不同地點。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的生產設施位於四川。我們亦有三個研究機構，分別位於山東、上海及東京。

自有物業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擁有總面積約為889,781.9平方米的38幅地塊，以及總建築面積約為316,076.48平方米的31棟建築或單元。上述所有物業均用作《上市規則》第5.01(2)條所界定的非物業活動。根據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物業估值報告，於2020年3月31日，我們物業權益的總市值約為人民幣776.2百萬元。於2020年3月31日，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已對我們所擁有的物業進行估值。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發出的函件及估值報告全文載列於「附錄三一物業估值」。

業 務

土地使用權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為我們擁有的38幅地塊取得適當的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為889,781.9平方米，其中12幅地塊已被抵押。下表載列我們土地使用權的概要：

序號	土地使用權 擁有人	地塊 數量	位置	總佔地面積 (平方米)	現有用途	到期日
1	本公司	12	山東省陽穀縣 壽郭路西及安 樂鎮	204,337.81 (其中40,053 為共用)	工業及 辦公用地	2045年12月26日至 2070年2月18日
2	鳳祥食品 發展	8	山東省陽穀縣 安樂鎮	282,042.09 (其中134,380 為共用)	工業用地	2046年5月28日至 2070年3月30日
3	鳳祥實業	5	山東省陽穀縣 安樂鎮	375,598 (其中263,998 為共用)	工業用地	2045年12月26日至 2059年12月30日
4	陽穀祥雨 有機肥	2	山東省陽穀縣 閭樓鎮	316,000 (共用)	工業用地	2056年12月26日
5	禹城鳳鳴	9	山東省禹城市	28,939 (其中25,757 為共用)	工業用地	2050年6月6日至 2062年9月24日
6	鳳祥食品	2	山東省陽穀縣 安樂鎮	80,107	工業用地	2066年9月22日至 2067年7月16日

業 務

樓宇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擁有31幢樓宇，總建築面積約為316,076.48平方米，其中十幢樓宇已抵押。下表載列我們所佔用的樓宇的概要：

序號	樓宇使用方	樓宇數量	位置	總建築面積 (平方米)	現有用途
1	本公司	10	山東省陽穀縣安樂鎮	54,763.95	工業及辦公
2	鳳祥食品 發展	6	山東省陽穀縣壽郭路西及安樂鎮	115,267.19	工業、廠房 及車間
3	鳳祥實業	5	山東省陽穀縣安樂鎮	108,088.25	工業用房
4	陽穀祥雨 有機肥	2	101省道西側	29,843.58	工業用房
5	禹城鳳鳴	8	山東省陽穀縣閭樓鎮	8,113.51	工業用房

我們尚未獲得四棟建築面積約為1,144.72平方米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該等樓宇用作我們的僱員的臨時非生產設施(如餐廳及宿舍)。董事認為，房屋所有權證缺失不會影響該等樓宇的安全狀況或本集團於該等樓宇內進行的活動，且該等房屋所有權證缺失將不會對本集團收購該等樓宇的成本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在我們獲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之前，本集團不得合法轉讓、抵押或另行處置該等物業。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可能會被要求拆除該等臨時設施。我們已向有關政府部門申請該等其餘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我們預計於2020年7月底之前獲得該等房屋所有權證。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有關政府部門拆除該等設施的任何通知。董事認為，該等臨時設施僅佔本集團價值的一小部分，對我們的營運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控股股東已承諾就本集團因物業相關不合規事件而產生或與之相關的所有罰款及處罰向本集團作出彌償。有關控股股東所作的彌償保證，請參閱「附錄七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G.其他資料 — 7.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業 務

租賃土地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租賃134塊土地，總面積約8,481.94畝。下表載列我們所租賃地塊的租賃安排概要：

序號	承租人	地塊數量	位置	租賃面積 (畝)	租賃期限	租賃到期日
1	本公司	123	山東省陽穀縣	8,249.4	20至50年	2033年11月14日至 2070年1月19日
2	興文天養	11	四川省興文縣	232.54	12至50年	2029年7月13日至 2066年8月30日

租賃物業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及日本已租賃若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4,920.23平方米。下表載列本集團在中國及日本租賃的物業：

序號	承租人	位置	租賃面積 (平方米)	現有用途	租賃期限	租賃到期日
1	興文天養	興文縣太平苗族工業園區九天物流園區	370.0	工廠	六個月	2020年12月31日
2	鳳祥食品	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9號北京國際飯店主樓第12樓45-58號房間	770.0	辦公樓	八年	2027年1月7日
3	本公司	國家級祥光生態工業園區東區新鳳祥大廈8層	1,409.2	辦公樓	一年	2020年12月31日
4	興文天養	興文縣太平苗族工業園區興文縣飛龍食品有限責任公司辦公大樓西側	1,600.0	加工及屠宰廠	一年	2020年12月30日
5	鳳祥食品發展	上海市長寧區楊宅路255號5幢A座	614.0	辦公樓	四年	2022年6月27日
6	日本鳳祥	日本東京品川區西五反田2-11-20五反田磚樓地下室一層	157.03	辦公樓	兩年	2022年3月31日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物業租賃合約須於中國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的地方分支機構登記。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於中國登記全部五份租賃協議。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未登記該等租賃不會影響此類租賃在中國法律下的有效性或可強制執行性，並且中國法律顧問還告知我們，未登記各租賃協議可被處以最高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與我們租賃有關的估計最高罰款總額為人民幣50,000元。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正在糾正上述未登記事項，且我們並未因未登記任何租賃協議而遭受任何監管部門的罰款，亦未面臨與該等未登記事項有關的任何重大申索。

業 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物業權益。董事確認，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構成本集團非物業活動一部分的單一物業權益的賬面值為綜合資產總值的15%或以上。董事認為，樓宇及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包括種雞及肉雞場)及辦事處所在土地及樓宇，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至關重要。在考慮本集團物業權益的重要性的過程中，本公司及獨家保薦人計及聯交所發佈的常問問題系列十五、常問問題編號十所載因素，即物業權益(合計)用於本公司的主要業務，而主要業務構成本公司收入的重大部分。有關本集團物業估值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三的「物業估值」，物業估值提供有關本集團活動、資產與負債、財務狀況、管理及前景以及其利潤和虧損的其他資料。

知識產權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雞肉製品乃以「鳳祥食品(Fovo Foods)」、「優形(iShape)」及「五更爐(Wu Genglu)」商標銷售。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i)分別在中國及香港註冊13項及三項重大商標；(ii)在中國獲授61項重大專利；(iii)在香港有一項待決商標申請；及(iv)在中國有16項待決專利申請。該等商標有效期為10年，獲授的發明專利和獲授的實用新型專利有效期自各自申請日期起計分別為期20年和10年。該等商標和專利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故已經及將會於中國就商標和專利的續期向相關機構提出申請。

董事認為，上述商標和專利於相關日期屆滿時在中國申請續期並無法律障礙。詳情請參閱「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2.知識產權」。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與我們任何知識產權相關的任何重大侵權或任何待決或遭威脅提起的申索，或者就知識產權之重大侵權針對我們的任何待決或遭威脅提起的申索。董事認為，我們已採取合理的措施以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遭受任何侵權行為。

監管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除上文「一 牌照及許可證」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本集團已於中國取得開展業務及營運所需的所有重要批文、許可證、同意、牌照及註冊，目前均處於有效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監管機構的常規審查中並無遇到問題，營運所需牌照的重續申請也未遭受任何拒絕。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並無嚴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據日本法律顧問告知，自日本鳳祥註冊成立以來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日本鳳祥的業務營運(主要包括食品研發)並未違反任何適用的日本法律法規。

未能在中國作出足額社會保險金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未能為若干僱員悉數繳納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未完全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社會保險法》」)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住房公積金條例》」)之條文。

我們估計，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8.9百萬元、人民幣26.7百萬元、人民幣29.6百萬元及人民幣9.7百萬元。

我們的不合規主要由於若干僱員為外來務工人員及／或來自農村地區，且該等外來務工人員／農民工已在其家鄉登記了住所。董事認為，該等外來務工人員具有較高的流動性且聲明其已經在家鄉繳納社會保險金供款。相關地方政府部門對農民工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計劃有不同的慣例。此外，部分僱員拒絕繳納僱員部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若無彼等的供款，本集團無法悉數繳納供款。

法律後果

根據《社會保險法》及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企業有義務向地方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申請社會保險登記，並根據僱員的實際收入代其繳納保費。若企業未能按時或悉數繳納社會保險保費，主管部門將會要求企業在限期內結清未繳款項，並自逾期付款之日起處以每天0.05%的逾期罰款。若限期內仍未結清逾期款項，則處以未繳款項一至三倍的額外罰款。

根據《住房公積金條例》及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企業必須在住房公積金主管中心登記，並在銀行開設僱員住房公積金存款賬戶。僱主須代其僱員按時及悉數繳納住房公積金。未能悉數繳納的僱主或會被處以罰款且責令於限期補足差額，且公積金管理中心可針對限期屆滿後仍未能遵守的企業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收到上述中國監管部門或其他主管部門的任何通知或要求，責令我們繳納追溯性付款或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任何付款差額。我們亦未發現任何僱員提出控告或要求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

業 務

就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未能在中國作出足額社會保險金供款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而言，我們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

社會保險金供款

於2020年3月3日，陽穀縣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陽穀社保局」)及陽穀縣醫療保障局(「陽穀醫保局」)(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各自發出確認函，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該等確認的日期，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均未違反任何與勞動保護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概無因不合規事件對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施加行政處罰。陽穀社保局及陽穀醫保局均亦確認(i)其不會處以罰款或要求繳納未繳供款；(ii)其並未收到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的僱員提出補足有關差額的任何要求；及(iii)倘任何上述僱員要求繳納社會保險金供款，其將要求該僱員提供有關判決，因此，有關部門要求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繳納社會保險金供款差額的可能性較小。

於2020年3月4日，禹城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及禹城市醫療保障局(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各自發出確認函，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該確認函日期，禹城鳳鳴並未違反任何與勞動、社會保險、醫療保險及生育保險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概無因不合規事件對禹城鳳鳴施加行政處罰。

於2020年3月4日，興文縣社會保險局和興文縣醫療保障局(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各自發出確認函，確認自興文天養成立之日起直至有關確認函日期，興文天養並未違反任何與勞動和社會保障以及醫療保險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概無因不合規事件而對興文天養施加行政處罰。

住房公積金供款

於2020年3月4日，聊城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陽穀縣管理部(「聊城住房公積金中心」)(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發出確認函，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該確認函日期，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並未違反任何與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

業 務

機肥及鳳祥食品各公司並未因不合規而受到行政處罰。聊城住房公積金中心亦確認(i)其不會處以罰款或要求支付未繳納的供款；(ii)其並未接到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的僱員補繳的要求；及(iii)倘有任何僱員要求公司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其將要求該僱員提供有關判決，因此，有關部門要求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食品支付社會保險金供款差額的可能性較小。

於2020年3月4日，德州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禹城市管理部(「德州住房公積金中心」)(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發出確認函，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該確認函日期，禹城鳳鳴並未違反任何與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禹城鳳鳴未因不合規而受到行政處罰。德州住房公積金中心亦確認(i)其不會處以罰款或要求支付未繳納的供款；(ii)其並未接到禹城鳳鳴僱員補繳的要求；及(iii)倘有任何僱員要求公司繳納住房公積金供款，其將要求該僱員提供有關判決，因此，有關部門要求禹城鳳鳴支付住房公積金供款差額的可能性較小。

於2020年3月4日，宜賓市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興文縣管理部(即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的主管部門)已確認自興文天養成立起及直至該確認函日期，興文天養並未違反任何與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的法律、措施及法規，且概無因不合規事件對興文天養施加行政處罰。

基於上述理由且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董事認為，本公司、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陽穀祥雨有機肥、鳳祥食品、禹城鳳鳴及興文天養各自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不合規事件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內控及補救措施

我們已經採用以下持續措施：

- 我們委聘內部控制顧問就上述不合規事件對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進行評估，並採納有關內部控制顧問提出的建議；
-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與當地政府相關部門進行溝通，並(如必要)就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費率計算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適用基準來諮詢中國法律顧問，並且相關供款政策應根據該等諮詢結果予以更新；

業 務

- 我們已且將繼續向僱員提供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合規要求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定期培訓；
- 我們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制定內部控制政策並已向我們的僱員分發及已開始實施相關政策。我們還委派我們的人力資源職員定期了解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中國法律法規的最近發展，及更新相關內部控制政策；及
- 我們已委派我們的人力資源職員監督薪水及供款金額的付款狀況並編製月報，該月報將由獨立人員審核，按相關政府部門批准的費率計算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亦一直在培養及教育其外來／農村僱員，使彼等了解確保其社保權利的必要性及重要性，並一直鼓勵彼等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以改善本集團在中國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狀況。

為保護拒絕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外來／農村僱員的社保權利，本集團一直向選擇參與城鄉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及城鄉居民基本養老保險計劃(統稱「**城鄉醫療和養老保險**」)的僱員(該等僱員自願放棄或拒絕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提供補償，該等保險計劃均為山東省根據國務院分別於2016年及2014年發佈的指導意見設立的保險計劃，包括醫療及養老保險。

僱主在收到其外來／農村僱員提供的報銷發票後，全額承擔有關費用，無需僱員承擔。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來／農村僱員參與城鄉醫療和養老保險計劃更加符合僱員的實際需求。儘管現有中國法律法規並無條文規定參與城鄉醫療和養老保險可以取代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供款，但本集團正在盡最大努力通過為外來／農村僱員安排繳納城鄉醫療和養老保險來補足社會保險供款。基於本集團所有僱員在經本公司培養及鼓勵後均願意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假設，本公司預計將於2020年12月31日或之前為本集團所有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以符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倘本集團僱員堅持拒絕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本集團計劃將於上市後兩至三個財政年度內分階段替換該等僱員，以降低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影響。

此外，控股股東已承諾就本集團因上述不合規事件而產生或與之相關的所有罰款及處罰(包括直至上市日期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的任何短缺)向本集團作出彌償。有關

控股股東所作的彌償保證，請參閱「附錄七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G.其他資料 — 7.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基於上述確認及控股股東對本集團作出彌償的承諾，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尚未作出撥備以補足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短缺。

有關適用於本集團在中國及日本的業務及營運的相關法律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

隨著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擴張，與業務有關的潛在風險亦增加。為識別、評估及控制可能阻礙我們業務增長的風險，我們已制定及實施風險管理政策，以解決就營運所識別出的各類潛在風險，包括營運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財務風險及法律風險。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載列有關程序，以識別、分析、分類、化解及監控各類風險以及在營運中所識別風險的報告等級。各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負責識別及評估與其經營範圍有關的風險及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管理層實施整體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關我們的審核委員會成員資格及經驗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已採納風險管理系統，當中包括四個步驟：

- **識別**。我們識別現有及新出現的風險並按風險性質分類。
- **評估**。根據風險識別及分類，我們參考過往經驗分析及評估潛在風險的可能性及損失程度。
- **化解**。我們主要通過兩種方法化解風險的潛在影響：(i)我們全力改變風險狀況以降低損失頻率及風險本身損失幅度，如設定較高安全標準；及(ii)我們作出財務安排以消除風險的影響及損害，如購買保單。
- **評價**。我們評價化解措施的成本及影響，以評估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及效率。評價結果隨後向管理層及董事會匯報，作為參考意見，以進一步改進風險管理系統。

有關對質量控制及其他風險的措施，請參閱上文「— 質量保證」、上文「— 本集團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及「財務資料 — 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穩健有效的內部控制，以時刻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我們已採取或預期於上市後立即採取一系列針對性內部控制政策、程序及計劃，為達成切實有效的營運、可靠的財務申報及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等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摘要如下：

- **操守準則。**我們的操守準則向各僱員切實表明我們的價值、決策的可接受標準及行為基本規則。
- **內部審計。**我們的內部審計團隊定期監察主要控制措施及程序，以向管理層及董事會確保內部控制系統按預期運作。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我們的內部審計職能。
- **適當培訓。**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我們定期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有關本集團內部控制政策及上市公司董事及管理層職責及責任的培訓。
- **遵守《上市規則》。**我們的各種政策旨在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關連交易及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 **合規顧問。**本公司已委聘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合規顧問，就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適用證券法律法規提供意見。

董事認為，現時的內部控制措施充足有效。

信息技術

我們現已制定信息技術政策，當中載有多項信息技術安全措施。信息安全風險管理方面，我們已採取防火牆及數據加密等多項安全措施，以增強信息安全防禦及管理並確保持續維護安全信息系統。為降低系統、軟件或硬件潛在故障產生的風險，我們制定應急計劃備份運營系統數據及在備份數據出現故障或丟失時恢復硬盤數據的相關程序，亦制定應急計劃防止網絡病毒入侵我們的信息系統及網絡。我們相信信息技術基建及信息系統對我們業務的有效管理及成功發展至關重要。為適應不斷變化的企業管治要求，我們將繼續優化升級信息技術基建及現有系統功能。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以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為發起人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由新鳳祥集團、鳳祥投資、鳳祥集團及廣東橫琴分別擁有19.01%、16%、60%及4.99%的權益。鳳祥投資及鳳祥集團均由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而新鳳祥集團由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1%、9%、20%及20%的權益。廣東橫琴為一家由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擁有99%及1%的權益的有限合夥企業。西藏新鳳祥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擁有49.5%、49.5%及1%的權益。新鳳祥光明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擁有50%及50%的權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劉氏家族成員、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西藏新鳳祥和新鳳祥光明將共同控制本公司74.64%的已發行股本，根據《上市規則》，於上市後將被視為一組控股股東。

控股股東的背景

新鳳祥集團於2009年10月29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個企業集團的控股公司。新鳳祥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主要包括(除本集團業務外)有色金屬冶煉及提供金融服務。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廣東橫琴、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為投資控股公司。

有關劉學景先生及劉志光先生的背景，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張秀英女士是劉學景先生的配偶，劉志光先生和劉志明先生的母親，劉志明先生是劉志光先生的兄弟。自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成立後，張秀英女士及劉志明先生均未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職務，亦未參與本集團的業務及運營。張秀英女士自2007年起已退休。劉志明先生曾於新鳳祥集團擔任若干職務，包括新鳳祥集團副總裁及審核委員會副主席，且現任新鳳祥光明執行董事及西藏新鳳祥執行合夥人指定代表。

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劉氏家族」)在就關鍵決策達成共識上互信且團結一體，且自本公司成立以來於股東大會上一直以一致投票模式通過討論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及廣東橫琴的關鍵決策。劉氏家族亦於2019年10月15日簽署確認函，確認自本公司成立以來，其為本公司的一組實際控制人，且該確認函將持續有效，直至劉氏家族不再持有本公司的控股股權。

有關上市後將與我們進行交易的控股股東的聯營公司所經營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關連人士」。

業務劃分

本集團的策略是專注於我們的核心業務，即養雞、屠宰加工及銷售雞肉製品。劉氏家族間接控制中科鳳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科生物工程」)，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轉讓系統掛牌。中科生物工程主要從事調味料、調味醬、雞精及雞骨油的生產及銷售（「除外業務」）。

本集團業務主要專注於養雞、屠宰加工及銷售雞肉製品，且本集團並不經營任何與除外業務相似的業務。此外，中科生物工程並不經營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相似的業務。本集團與中科生物工程之間存在若干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關連交易」。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本集團業務與中科生物工程業務性質上有所不同，且界限清晰，因此並未相互競爭。

《上市規則》第8.10條

根據上文及除其各自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權益之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控股股東、董事及監事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於任何其他與或很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公司中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的權益。

獨立於控股股東

管理獨立性

我們的管理和運營決策乃由董事會和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作出。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下表載列有關亦於控股股東擔任職位的董事（「重疊董事」）的若干資料：

董事姓名	於控股股東擔任的職務
劉志光先生 (執行董事)	新鳳祥集團董事、副主席兼總經理及新鳳祥光明監事
劉學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新鳳祥集團董事兼主席、鳳祥投資及鳳祥集團董事兼總經理
張傳立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新鳳祥集團及鳳祥集團董事

儘管董事會成員與控股股東的董事有重疊之處，但我們認為本公司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將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行使職能，原因如下：

- (a) 各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所承擔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的利益行事，且其作為董事的職責不得與個人利益相衝突；
- (b) 除重疊董事外，董事會或高級管理團隊其他成員概無於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擔任職務。董事認為，董事會及本公司均可獨立於重疊董事履行職能，原因如下：

- (i) 董事會大多數成員均獨立於控股股東，且重疊董事不論單獨或共同行事，均不會具有絕大多數票數以通過任何董事會決議案；
 - (ii)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董事會除外)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經營。我們高級管理團隊的成員均為本集團的全職僱員且均非控股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重疊董事；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控股股東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實體的董事並無重疊，這符合香港企業管治最佳慣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各自的專業領域均具有豐富的經驗，且獲委任以確保董事會決策僅在充分考慮獨立公正意見後方可作出。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
 - (iv) 董事會已做出本節所載的適當安排以管理利益衝突、公正決策及確保不競爭承諾乃根據其條款予以實施，其最終旨在確保股東的權益得到保護。董事認為，擁有豐富經驗及不同背景的董事實質上提供了觀點及意見的平衡；
- (c) 倘一名董事認為其應就有關決議案迴避表決或倘與本集團進行相關交易的對手方與該名董事存在關連關係(「**衝突交易**」)，則該名董事(「**有利害關係的董事**」)應迴避於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衝突交易表決，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董事長亦可主動規定有利害關係的董事應就有關決議案迴避表決。倘出現衝突交易，須提交獨立非執行董事(惟該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身為有利害關係的董事則除外)審批(除《上市規則》下任何適用規定外)；
- (d) 本公司已建立內部監控機制以辨識須遵守《上市規則》規定(包括申報、公告、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規定(如適用))的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 (e) 我們已採取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
- (f) 控股股東會應本公司要求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及執行不競爭承諾所需的一切資料；及
- (g) 獨立非執行董事會根據所取得的資料每年審閱(i)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ii)就是否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接納不競爭承諾項下新商機作出的所有決定，並在年報中或通過向公眾發佈公告披露就進行年度審閱的相關事宜作出的所有決定。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鑒於本集團董事(除重疊董事外)及高級管理團隊擁有的豐富經驗及彼等在本集團的經驗，彼等能夠獨立履行其於本集團的職責，且董事認為於上市後，董事會連同其高級管理團隊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管理其業務。

經營獨立性

獨立經營及生產

我們在經營的主要方面並不依賴控股股東。例如，我們自身擁有養殖、行政管理、電子商務、銷售及營銷、採購、生產規劃、經營規劃及研發部門。我們的不同部門專注於不同經營領域，並且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單獨經營。

我們亦擁有足夠的設施及僱員，可獨立經營業務，我們擁有開展及經營我們主要業務所需的所有重大許可證，且就資本和僱員而言，我們具有充足的經營能力可開展獨立經營。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向新鳳祥集團租賃的兩個辦公處所(其詳情載於「業務—物業—租賃物業」)外，我們業務經營所需的所有物業及設施均由我們所有或由我們自獨立第三方租賃。

於上市後與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的關連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受控股股東控制的若干實體與本集團訂立關聯方交易。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根據正常商業條款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

上市後，本集團將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包括禽肉製品及副產品銷售、原材料及物流服務採購、共用行政管理服務、銷售次等雞飼料及購買豬肉以及於我們的線上商城採購商品)。除本節及本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預期本集團於上市後不會與控股股東或彼等緊密聯繫人進行重大交易。

董事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乃按公平原則磋商，並將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而就本集團而言，其交易金額並無重大價值。上市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項下的最大交易總額將不會超過本集團最近經審核財政年度(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的5%。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上市後持續關連交易不會對我們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的業務經營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財務獨立性

我們的財務部門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而我們財務部門的員工獨立於我們的控股股東，其負責(其中包括)財務控制、會計、財務報告、集團信貸及內部控制。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財務人員概無受僱於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可獨立作出財務決策，而控股股東將不會干涉我們對資金的使用。

我們已建立獨立的審核體系及財務會計制度。此外，我們獨立管理銀行賬戶，概不與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共享任何銀行賬戶。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及商業票據由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正大擔保人**」)通過個人或公司擔保或質押其所擁有的資產(「**正大擔保**」)提供擔保(「**有擔保貸款**」)。董事確認，本集團並無且將不會就正大擔保人所提供正大擔保向其支付對價。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有擔保貸款項下的應付獨立第三方出借人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345.5百萬元。有關未償還銀行貸款及信貸融通以及有擔保貸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及附錄—會計師報告附註29。

董事認為，提前解除正大擔保對本集團而言過於繁瑣且不符合股東的最佳利益。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有擔保貸款的利率介乎每年2.85%至6.65%，且除設備融資租賃外，到期時間為2020年6月至2022年12月。董事認為，提前替換或解除正大擔保需要與有關銀行及金融機構重新協商有關條款，而重新協商的無擔保貸款的條款通常會遜於由相同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擁有正大擔保利益的貸款的條款，於最後可行日期，就期限少於一年的貸款而言，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貸款基準年利率的低位數4.35%。

新鳳祥財務(一家獲中國銀保監會山東監管局授予牌照的金融機構)亦已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融通，包括(a)新鳳祥財務基於本集團收到的商業票據貼現而提供的貸款；(b)新鳳祥財務提供的定期貸款；及(c)新鳳祥財務提供的委託貸款(「**新鳳祥融通**」)。

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商業票據貼現的應付利率為每年2.70%至3.045%，而於2020年4月30日，應付新鳳祥財務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到期日期為2020年9月至2021年1月之間。

董事認為，本集團獲得的條款從商業角度而言對我們有利，因為新鳳祥財務並未要求本集團或控股股東提供任何擔保或抵押。董事擬保留新鳳祥融通以維持本公司的最大財務靈活性。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為表明我們並不依賴正大擔保或新鳳祥融通，本公司已取得若干有擔保貸款出借人的意向書，據此，其同意於上市後根據其各自內部審批程序以將由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的擔保替換正大擔保。上述意向書中所涉及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856.4百萬元，約佔2020年4月30日有擔保貸款項下本金總額的63.65%。由於上述原因及期限相對較短的有擔保貸款的性質，我們不會提早更換或解除正大擔保。然而，我們有意以本集團成員公司於上市後及有擔保貸款屆滿後提供的公司擔保替換正大擔保，董事認為這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此外，我們於2019年6月14日及2019年6月24日自一家中國持牌銀行獲得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一年期貸款（「貸款」），該貸款由本公司、陽穀祥雨有機肥及鳳祥實業的若干物業抵押物作擔保，而無須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擔保。利率乃經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基準利率釐定。有擔保貸款的條款與貸款的條款類似，惟由於以本集團資產抵押的方式作擔保令本公司於獲取貸款時承擔更高的風險則除外。我們亦取得三家獨立第三方銀行的意向書，確認可向本公司發放總金額為人民幣1,100.0百萬元的貸款，其期限由銀行設定，但不受正大擔保條文規限。我們亦於2020年4月30日自另一家中國持牌銀行獲得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4.0百萬元的半年期貸款，該貸款無須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擔保。

資本風險控制措施

新鳳祥財務作為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直接受中國銀保監會山東監管局的日常監管，受各項適用監管規定所規限，包括資本充足率、流動性比率、拆入資金結餘及擔保結餘與資本總額的比例限制、短期證券投資及長期投資佔資本總額的比例限制。同時，新鳳祥財務亦直接接受中國人民銀行對及時足額繳納存款準備金的相關監管。

新鳳祥財務建立了全面的公司治理架構，包括股東會議、董事會、監事會及管理團隊以及董事會及管理團隊下設的專業委員會，能夠保障新鳳祥財務穩健運行、監督有效。新鳳祥財務制定了通過稽核檢查等措施確保內部控制有效及規章制度嚴格執行的內部控制系統。其亦成立了專門識別、預防及控制風險的風險管理委員會。

新鳳祥財務建立了一個核心業務系統以確保安全、穩定運行。目前該系統已連接商業銀行系統，並已達到針對商業銀行的國家安全標準，為確保資金安全提供了信息科技設施、系統功能與性能的保障。本集團亦將於上市後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交易，其中彼等的貨幣結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算亦可能透過新鳳祥財務作出。請參閱「關連交易」。董事認為，核心業務系統為本公司監控相關交易信息提供了必要支撐，以確保存款服務規模不超過適用每日最高結餘。新鳳祥財務將在其核心業務系統中按照存款服務框架協議設置相關適用每日最高結餘的規定預警值及提示規則。設定有關上限預警的目的為確保就相關交易採取適當調整措施，且有關上限預警通常會設定在達到適用每日最高結餘的80%（及其後在達到更高水平）時自動發出。新鳳祥財務的核心業務系統將及時計算相關交易規模的統計資料、自動將其與規定預警值進行比較，並按照規定規則發出通知信號以及針對控制交易行為的指示。新鳳祥財務將密切監控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情況，每天均會檢查核對上限預警執行情況。董事認為，上述系統設計將促使及確保實際交易金額不超過存款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適用每日最高結餘。

新鳳祥財務將向本公司財務部門提供充足資料（包括需向中國銀保監會呈交的所有監管報告）。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密切監控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每天均會核查每日最高存款結餘，以確保相關金額不超過適用的每日最高收市結餘，並立即審閱新鳳祥財務提供的監管報告、月度財務報表及存款結餘月度報表的有關資料。一旦發現問題將即時採取跟進措施，並適時立即向管理層報告。

董事意見

董事認為，鑒於上述安排，尤其是預計大部分有擔保貸款將於上市後由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的擔保替換，且獨立第三方銀行已表明其願意向我們發放貸款，我們的財務獨立性不會受正大擔保及新鳳祥融通所影響。

董事認為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提供個人或公司擔保及新鳳祥融通不會影響我們對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的財務獨立性，原因如下：

- 預計大部分有擔保貸款將由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的擔保替換，且獨立第三方銀行已表明其願意向我們發放貸款；
- 此外，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減輕本集團債務。有關該等還款明細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及
- 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近期可行日期），本集團持有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150.8百萬元。

經考慮上述因素及本集團目前可獲得的財務資源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董事信納，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本集團能夠於上市後獨立經營，並在財務方面獨立於控股股東。

不競爭承諾

不競爭

於2020年6月24日，控股股東簽訂以我們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有效。根據不競爭承諾，控股股東確認，於簽訂不競爭承諾的日期，各控股股東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並未於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於本集團持有的權益除外)，且其並未從事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形式的業務活動。控股股東還承諾優先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支援。

控股股東亦已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作出不可撤銷承諾，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各控股股東不會並將促使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不會：

- (a) 單獨或與第三方共同以任何形式從事或參與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國內或國外商業業務或活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併購、聯營公司、合資企業、合作、夥伴關係、承包或經營租賃、購買上市公司股份或參股)(「**受限制業務**」)(於每種情況下，無論以董事、股東(本集團董事或股東除外)、合作夥伴、代理或其他身份，且無論是為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
- (b) 於國內或國外直接或間接於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商業實體、機構或經濟組織中持有任何權益或獲得任何控制權(於每種情況下，無論以董事或股東(本集團董事或股東除外)、合作夥伴、代理或其他身份及無論是為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
- (c) 直接或間接誘使或試圖誘使本集團任何董事、經理、顧問或僱員終止其與本集團的服務合約或僱傭合約，不論該人士的行為是否違反該人士的服務合約或僱傭合約；
- (d) 未經本公司事先同意，為從事任何商業活動(與本集團相關的活動除外)或為謀取其個人利益而利用作為控股股東所知悉的與本集團主要業務有關的任何資料；及
- (e) 直接或間接招攬本集團任何客戶、供應商或僱員從事受限制業務。

上文(a)及(b)項所載的限制不適用於任何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投資、持有、從事或參與任何其他公司(從事與我們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無論上市與否)5%以下的股權及並無參與業務管理的情況。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新業務機會選擇權

根據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承諾，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倘任何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要約人**」)知悉、獲提供或已識別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競爭的新業務投資或機會(「**新業務機會**」)，該控股股東將會及將會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在實際可行的範圍內盡快通知本公司，並將盡最大努力促使新業務機會以下列方式轉介予本公司：

- (a) 各控股股東將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將新業務機會轉介予或促使轉介予本公司，並向本公司發出任何新業務機會的書面通知(「**要約通知**」)，其中載有所有合理必要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新業務機會的性質及投資或收購成本的詳情)，以供本公司考慮該等新業務機會是否與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構成競爭，以及尋求該等新業務機會是否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 (b) 倘本公司發出拒絕新業務機會的通知或本公司於收到要約通知起10個營業日內未向要約人發出有關通知，則要約人將有權根據要約通知中規定的條款尋求新業務機會；
- (c) 倘要約人所追求的新業務機會的條款及條件出現重大變動，則要約人將按上文所述方式將修訂後的新業務機會轉介予我們；及
- (d) 若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優先認購要約人**」)根據上文「**新業務機會選擇權**」已經取得任何實體的與本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有關的任何業務、投資或權益，並擬出售有關投資或權益，則控股股東應或應促致其緊密聯繫人通過書面通知(「**優先通知**」)的方式向我們提供優先認購權(「**優先認購權**」)。倘本公司自接收優先認購通知起30日內發出書面通知，決定不進行該次收購機會或倘本公司自接收優先認購通知起30日內並無向優先認購要約人發出有關通知，則優先認購要約人可按不比提供予本集團的條款更優惠的條款向其他第三方要約出售有關業務、投資或權益。

認購期權

根據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承諾，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集團有權隨時自控股股東收購由控股股東(包括但不限於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股本權益、資產或其他權益(「**保留業務**」)，但第三方按照相同條件根據相關法律或章程文件行使優先認購權的情況除外。各控股股東還共同及個別承諾，其將根據不競爭承諾中所述條文，在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決定是否行使我們的認購期權時，盡最大努力促致其緊密聯繫人向我們提供彼等各自業務的有關期權（「認購期權」）。

倘本公司在接獲行使認購期權的條款（「行使期權條款」）後，向任何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發出書面通知，決定不行使我們的認購期權或本集團在行使期權條款中規定的時間內（在任何情況下不少於10個營業日）（「期權期限」）並無行使認購期權，則有關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可在期權期限後三個月內按不比提供予本集團的條款更優惠的條款向其他第三方要約出售有關保留業務。

控股股東亦共同及個別地向本公司承諾，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各控股股東不會及將促致其各自緊密聯繫人不得於收到我們的書面回覆或期權期限屆滿（以較早者為準）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認購期權的存在及／或其條款。

控股股東的進一步承諾

各控股股東進一步承諾：

- (a) 若獨立非執行董事要求，其將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所有必要信息以審查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不競爭承諾的合規性及執行情況；
- (b) 我們可以在年報及公告中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有關其不競爭承諾的合規性及執行情況的決定；及
- (c) 其應向本公司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有關其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聲明，以供在我們的年報中進行披露。

不競爭承諾自簽立本承諾日期起生效直至發生以下任一事件（以較早者為準）（「有關期間」）：

- (a) 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各別或整體、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30%以下的權益；或
- (b) H股停止在聯交所上市，但因任何原因導致H股暫停交易的情況除外。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不競爭承諾的內容並無違反相關中國法律。簽訂不競爭承諾後，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承諾作出的承諾根據其條款於中國法律範圍內有效，對控股股東有約束力，我們或會通過中國的法院強制執行該等承諾。

鑒於(a)控股股東承諾將優先支持本公司業務的發展；(b)控股股東於不競爭承諾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義務及據此授予本公司的新業務機會選擇權、認購期權及優先認購權；及(c)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上述用以監督控股股東對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的資料共享及其他適當機制，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採取所有合適且可行的措施確保控股股東將遵守不競爭承諾下的義務。

本集團概無成員公司與股東發生任何糾紛，各股東之間亦無發生任何糾紛，董事認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與其股東關係良好。鑒於上述企業管治措施及控股股東提供的進一步承諾，董事認為，股東整體權益將得到保障。

企業管治措施

除上述處理潛在利益衝突及競爭的措施外，董事相信亦須落實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控股股東與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保護股東整體的權益。

我們將於上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就(其中包括)董事、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組成、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責任及薪酬，以及與股東的溝通政策等事宜訂定若干原則。

因此，董事信納已落實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控股股東與我們之間的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並保護少數股東的權利。

我們承諾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合而成以加強董事會獨立性，使其能對執行董事作出的決策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詳情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他們作為個人及團隊皆具備必要之知識及經驗，以彰顯董事會強大的獨立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具有豐富經驗並將致力於提供公正及專業的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

作為我們企業管治措施的一部分，我們亦採納投資者關係政策、關連交易管理政策。此外，於上市後：

- (a)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間的任何交易(或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i)《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包括(其中包括)公告、申報、通函、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的規定，及(ii)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的其他條件。
- (b) 倘於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公司和實體及本集團的營運中，及就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公司和實體之間已訂立或將予訂立任何建議合約或安排中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則本公司任何被認為於對手方擁有相關權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法定人數，且不得於相關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董事會會議上投票。一般而言，根據《上市規則》，於上市後，任何在實際或潛在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須在董事會會議就相關交易放棄投票。於此情況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行使其獨立判斷。彼等亦會就該等交易提供意見及投票以及向外聘顧問(必要時包括我們的合規顧問，如適用)尋求獨立意見。我們無利益衝突的其他董事亦將為董事會帶來豐富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於評估實際情況及不競爭承諾條款後，我們將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不包括任何將有權豁免或修改不競爭承諾的有實益或利益衝突的董事，且如有必要，我們將建議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不競爭承諾條款的豁免或修改。

鑒於董事會將執行的上述措施，董事確認董事會能代表全體股東的利益獨立並有效地運作及經營。

關連交易

概覽

我們已與上市後將成為我們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各方訂立若干協議，於上市後，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1條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

下表載列上市後與本集團將進行交易的關連人士的若干詳情及彼等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

關連人士的姓名／名稱	關連人士與本集團的關係性質及關連人士的詳情
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	劉氏家族，即控股股東，其中劉學景先生及劉志光先生為董事
新鳳祥集團	控股股東之一，包括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除外)(「新鳳祥集團」)
新鳳祥財務	新鳳祥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聊城奧德能源有限公司(「奧德能源」)	一家由新鳳祥集團持逾30%股本權益的公司
青島祥光物流有限公司(「祥光物流」)	一家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最終全資擁有的公司
山東鳳祥超市有限公司(「鳳祥超市」)	一家由新鳳祥集團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
山東祥光集團有限公司(「山東祥光集團」)	一家由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的公司
山東祥宇信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山東祥宇」)	新鳳祥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魯西南醫院有限公司(「魯西南醫院」)	一家由劉學景先生、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最終全資擁有的公司以及祥瑞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祥瑞國際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祥瑞國際」)	一家由劉學景先生、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包括其附屬公司(包括魯西南醫院及陽穀藍海)及聯營公司(「祥瑞集團」)
陽穀縣農業開發有限公司(「陽穀縣農業」)	一家由劉學景先生的兄弟劉學強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陽穀縣藍海置業有限公司(「陽穀藍海」)	一家由劉學景先生、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最終全資擁有的公司以及祥瑞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
陽穀祥光銅業有限公司(「祥光銅業」)	一家由新鳳祥集團最終持有逾30%股權的公司
中科鳳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科生物工程」)	一家由新鳳祥集團最終持有逾30%股權的公司，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份代號：837465)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編號	交易性質	相關 《上市規則》	適用的豁免
1.	以有擔保貸款及貸款融通的方式接受財務資助	14A.24(4)	14A.90
2.	共用行政管理服務	14A.24(7)	14A.98
3.	銷售次等雞飼料及購買豬肉	14A.24(8)	14A.76(1)
4.	採購體檢服務	14A.24(7)	14A.76(1)
5.	採購原材料	14A.24(8)	14A.76(1)
6.	於我們的線上商城採購商品	14A.24(8)	14A.76(1)
7.	採購天然氣和電力	14A.24(7)	14A.97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編號	交易性質	相關 《上市規則》	適用的豁免
1.	出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	14A.24(8)	14A.76(2)
2.	採購物流服務	14A.24(7)	14A.76(2)
3.	存入款項	14A.24(4)	不適用
4.	通過貼現商業票據接受財務資助	14A.24(4)	不適用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接受財務資助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一直接受關連人士的財務資助，且預期上市後部分關連人士將繼續資助。

由關連人士擔保的貸款

若干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正大擔保人」）已提供個人及／或公司擔保或已抵押其資產（「正大擔保」），作為本集團獲得若干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及商業票據（統稱「有擔保貸款」）的擔保，預計於上市後，該等正大擔保將繼續有效。於2020年4月30日，有擔保貸款項下的應付獨立第三方出借人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345.5百萬元。

據董事確認，正大擔保人並無亦不會就提供正大擔保向本集團收取任何形式的對價。

新鳳祥財務提供的貸款融通

本集團已獲得新鳳祥財務的財務資助，包括(a)新鳳祥財務提供的定期貸款；及(b)新鳳

關 連 交 易

祥財務提供的委託貸款(「新鳳祥貸款融通」)。為使本集團保持最大的財務靈活性，本公司擬於上市後維持新鳳祥貸款融通。

本集團並無且將不會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新鳳祥貸款融通的抵押，任何第三方亦不會就新鳳祥貸款融通提供任何擔保。新鳳祥貸款融通的利率將(i)不會高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在類似條款及條件下所收取的利率；及(ii)符合中國人民銀行制定的規則條例及／或中國的其他相關規則條例。本公司並無責任提取新鳳祥貸款融通的任何部分，且本集團並無就新鳳祥貸款融通支付或應付任何承諾費。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上市後，正大擔保人及新鳳祥財務將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正大擔保人提供的正大擔保及新鳳祥貸款融通將構成我們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4(4)條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

由於(i)新鳳祥財務為獲中國銀保監會山東監管局授予牌照的機構，在開展經營及業務時須遵守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所有適用監管規定及條文以及中國人民銀行不時發佈的基準利率；及(ii)與可能要求抵押或質押本集團資產或者提供個人或公司擔保的若干獨立第三方銀行不同，取得新鳳祥財務的融資無須遵守有關規定，董事認為新鳳祥貸款融通為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

鑒於正大擔保人及新鳳祥財務提供的財務資助(i)是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及(ii)並未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因此正大擔保及新鳳祥貸款融通構成《上市規則》第14A.90條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2. 共用行政管理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一直與新鳳祥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共享(按成本基準)若干行政支持服務，包括信息系統支持服務及汽車客運服務(「行政管理服務」)。預期行政管理服務於上市後將繼續提供。

信息系統支持服務的成本現時及日後將根據技術人員費用以及本集團所佔用的每台電腦／設施／數據存儲／電子郵件賬戶的維修及保養費用(視情況而定)進行分配。

汽車客運服務的成本現時及日後將計及每單位距離所使用的車型、司機的薪酬、油費、維修費、汽車保險等，基於單位距離(以公里計)進行分配。

董事認為，通過與關連人士共用行政管理服務，本集團可節省提供相關服務所需的維持自身員工和資產的成本，同時減少對該等資產進行資本投資及僱用本公司僱員提供該等行政管理服務的需要，由此可降低我們的行政管理開支和資本投資。

關 連 交 易

鑒於本集團從關連人士獲得的行政管理服務(a)是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及(b)可按成本基準進行識別，且其成本由各方按公平合理基準分攤，因此行政管理服務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8條下適用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3. 銷售次等雞飼料及購買豬肉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陽穀縣農業銷售次等雞飼料及購買豬肉，該等交易預計將於上市後繼續。

陽穀縣農業位於山東省，我們的生產基地亦在此省。陽穀縣農業的業務為農業種植及養豬。董事認為：(a)通過向陽穀縣農業購買豬肉，本集團能夠以市價或更優惠價格採購豬肉以提供予本集團，供其員工內部消費，及(b)通過向陽穀縣農業出售次等雞飼料，作為其養豬的飼料。

向陽穀縣農業購買豬肉以及出售次等雞飼料的交易被歸為一類，原因是該等交易乃與同一方進行。由於上述交易將按照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且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不足0.1%，故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4. 採購體檢服務

自2018年起，我們一直為我們僱員購買由魯西南醫院提供的體檢服務，本集團僱員每年可在該醫院進行一次體檢，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向本集團提供的醫療服務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本集團擬繼續基於其公佈的價目從魯西南醫院購買體檢服務。

魯西南醫院位於我們在山東省的生產基地附近，而我們的大部分僱員均在此居住。魯西南醫院是一家近期受委託提供一系列醫療服務的三級綜合醫院。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僱員可受益於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醫院，從中獲得體檢服務。

由於上述交易將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且所有適用的百分比率低於0.1%，故上述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5. 採購原材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一直自中科生物工程採購用於製作本集團深加工雞肉製品的調味品及調料等原材料，我們亦自鳳祥超市採購辦公室用品及蔬菜，以供本集團及其僱員在辦公室及餐廳的消費。我們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這些採購，並預計將在上市後繼續該等採購。

關 連 交 易

採購原材料乃基於該等交易為同類性質且由本公司與受劉氏家族控制的各方訂立進行合計。由於上述交易將按照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且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不足0.1%，故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6. 於我們的線上商城採購商品

本集團從中科生物工程採購調味品及調料作為我們主要雞肉製品的副產品，透過線上商城進行銷售。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符合且將能夠促進我們的營銷計劃。

由於上述交易將按正常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且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不足0.1%，因此上述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7. 採購天然氣和電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直自奧德能源採購本集團生產所用的天然氣。奧德能源是位於靠近我們山東省生產基地的天然氣供應商之一。預期本集團在上市後將繼續向奧德能源採購天然氣。

由於天然氣用於本集團本身消費及使用，且並無加工為我們的產品或進行轉售，以及本集團所採購的天然氣擁有一個公開的市場且價格透明，故該等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97條下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1. 出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向(a)新鳳祥集團出售禽肉製品(包括生雞肉及深加工雞肉)及副產品，用於：(i)鳳祥超市零售；(ii)新鳳祥集團成員公司的消費(包括但不限於餐廳消費)；及(iii)中科生物工程製作雞肉調料和調味品；及(b)向祥瑞集團銷售禽肉製品(包括生雞肉及深加工雞肉)供內部消費。

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的銷售已經且將在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由本集團進行，預計將於上市後繼續。

因預期上市，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5日與新鳳祥集團(為其自身及代表新鳳祥集團)、祥瑞國際(為其本身及代表祥瑞集團)訂立產品銷售框架協議(「**產品銷售框架協議**」)，據此，

關 連 交 易

本集團向新鳳祥集團及祥瑞集團的成員公司銷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產品銷售框架協議有效期將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經協議各方同意可續期三年，但前提是本公司須就該協議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定價

根據產品銷售框架協議，該協議下出售的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的供應價格將參考本集團在公開市場向獨立第三方銷售類似數量同等產品的市價而定。

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向新鳳祥集團及祥瑞集團銷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6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及人民幣7.1百萬元。

年度上限

本集團於下列期間內在產品銷售框架協議下的銷售額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3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7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7百萬元

在考慮產品銷售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時，董事考慮了眾多因素，包括：(1)向新鳳祥集團及祥瑞集團銷售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的歷史交易金額；(2)新鳳祥集團及祥瑞集團(視情況而定)未來對禽肉製品及副產品需求的預期增長以及本集團禽肉製品及副產品的售價上漲；及(3)本集團預計將推出的新深加工雞肉製品，其中一些可能被鳳祥超市(為新鳳祥集團成員公司之一)購買。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產品銷售框架協議下的交易被歸為一類，原因是該等協議性質類似，或者是與彼此關連的人士進行的。由於禽肉製品及副產品銷售交易的最高年度上限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與公告規定，但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與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 採購物流服務

我們已聘請祥光物流為本集團提供物流相關服務，包括倉儲、物流、運輸、清關服務，

關 連 交 易

主要涉及本集團產品出口至中國境外(「**物流服務**」)。物流服務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本集團提供，並預期於上市後繼續進行。

因預期上市，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5日與祥光物流訂立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物流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倘祥光物流的物流服務報價至少與獨立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的報價同樣優惠，則本集團可從祥光物流採購物流服務。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有效期將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經協議各方同意可續期三年，但前提是本公司須就該協議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在考慮是否聘請祥光物流提供物流服務時，本公司將定期比較市場當時類似物流服務的市價，該價格通過(其中包括)獲取獨立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所報價格釐定。

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為獲得物流服務而向祥光物流支付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2百萬元、人民幣14.9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及人民幣14.8百萬元。

年度上限

於下列期間物流服務框架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6.6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8.2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0.0百萬元

在考慮物流服務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1)本集團為向海外出口交付禽肉製品和副產品及其他相關產品而支付的歷史費用；及(2)整體營商環境，包括未來海外銷售量預期增加(作為本集團增加對海外客戶出口量戰略的一部分)導致的未來營運需求預期增加。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採購物流服務交易的最高年度上限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但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3. 存入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一直向新鳳祥財務存入部分資金。具體而言，我們向新鳳祥財務分支機構的賬戶存入的現金結餘包括：(a)我們日常業務營運產生

關 連 交 易

的現金，包括自肉雞生產業務獲得的收入；及(b)來自新鳳祥財務向本集團所提供融資的現金。新鳳祥財務也向本集團支付該等存款的利息。

因預期上市，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25日與新鳳祥財務訂立存款服務框架協議（「**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新鳳祥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存款服務框架協議的有效期將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經協議各方同意後方可續期，但前提是本公司須就該協議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新鳳祥財務歷來為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因此對我們的資金需求和我們的業務運營有著深刻了解。根據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存於新鳳祥財務的款項可隨時提取，無最低存款期限，且本集團可獲得其他亦提供存款服務的金融機構所提供的相同利率。新鳳祥財務為獲中國銀保監會山東監管局授予牌照的機構，且於最後可行日期，新鳳祥財務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董事認為，鑒於新鳳祥財務的持牌狀況、註冊資本及對本集團業務的更好了解，新鳳祥財務將能向本集團提供便捷有效的服務。本集團亦預期，作為集團間的服務提供商，相比較其他國內商業銀行或金融機構，新鳳祥財務與本集團通常擁有更有效的溝通渠道。存款服務亦將有利於內部結算並縮短資金轉移及周轉所需的時間。

根據存款服務框架協議，新鳳祥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利率應符合中國人民銀行不時為金融機構（如新鳳祥財務）所頒佈的存款基準利率（如有），且本集團存款利率應與新鳳祥財務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利率相同（或更優），且本集團僅在新鳳祥財務所提供的利率不遜於其他兩家銀行所提供的有關存款服務的存款利率時，方會將資金存入新鳳祥財務。

歷史存款金額和已收到的利息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因在新鳳祥財務存款而自新鳳祥財務收到的利息分別約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在新鳳祥財務存款的最高每日收市結餘（包括該等結餘的應計利息）分別約為人民幣274.1百萬元、人民幣295.2百萬元、人民幣458.4百萬元及人民幣479.5百萬元。

年度上限

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在新鳳祥財務存款的最高每日收市結餘（包括有關結餘的應計利息）的存款服務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00百萬元

關 連 交 易

上述最高結餘經參考以下因素確定：(a)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存放於新鳳祥財務的歷史存款；(b)本集團直至2020年12月31日的業務發展計劃，具體而言為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及由此需要新鳳祥財務提供的存款服務；(c)隨著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的擴張(致使存款及來自該等存款的利息增加)，本集團的資產及存款金額以及現金管理需求預期將持續增長；及(d)用作我們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存入資金交易的年度上限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4. 通過商業票據貼現獲得財務資助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新鳳祥財務的財務資助，據此，本集團將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收到的商業票據抵押予新鳳祥財務進行貼現，以換取本集團獲授的現金貸款。於2020年4月30日(即本招股章程中流動資金披露的最後可行日期)，就貼現抵押予新鳳祥財務的商業票據應付的年利率為2.70%至3.045%，根據安排應付新鳳祥財務的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

商業票據貼現為本集團提供了考慮及自其於日常交易過程中所收到的商業票據獲取現金的途徑，進而使本集團可提前增強其現金流量。本集團擬於上市後繼續此項安排。有關該等交易的理由，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財務獨立性」。因預期上市，本公司與新鳳祥財務已於2020年6月25日就新鳳祥財務按有關融資的現行市價通過商業票據貼現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而訂立框架協議(「票據融資框架協議」)。票據融資框架協議的有效期將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經協議各方同意可續期三年，但前提是本公司須就該協議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

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定期(無論如何不少於每曆年兩次)審核另外兩家獨立第三方銀行或金融機構就新鳳祥財務所提供的商業票據貼現利率所收取的利率，僅在新鳳祥財務提供的利率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銀行或金融機構所提供者的情況下，本公司才會與其進行商業票據貼現。

歷史金額及已付利息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因商業票據貼現應付新鳳祥財務的利息分別約為人民幣11.0百萬元、人民幣8.7百萬元、人民幣9.7百萬元及人民

關 連 交 易

幣12.9百萬元。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新鳳祥財務提供予本集團貸款金額的最高每日收市結餘(包括該等結餘的應計利息)分別約為人民幣410.0百萬元、人民幣600.0百萬元、人民幣670.0百萬元及人民幣484.0百萬元。

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下列所示期間透過向新鳳祥財務貼現商業票據取得的貸款的最高每日收市結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700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600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500百萬元

上述最高結餘經參考以下因素確定：(a)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商業票據貼現的歷史水平；及(b)本集團因業務擴張產生的持續資金需求，本集團預計部分資金將繼續由商業票據貼現提供。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本集團透過商業票據貼現接受財務資助的交易的最高年度上限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下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該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監督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擬定安排

本公司已採納關連交易管理規則管理上市後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建議採用以下安排監督上市後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1) 本公司財務部門將審核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並至少每半年進行一次數據分析，以管理持續關連交易；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考慮需要董事會及／或股東大會審批的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將對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開展年度審閱，及確認(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各自協議的條款及定價政策、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且符合且不超過擬定的適用年度上限；
- (4) 本公司將遵循關連交易的審批程序，包括：
 - (a) 對於不受現有框架協議管轄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提前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溝

關 連 交 易

通，並提供必要文件，以推動決策和披露過程；

- (b) 本公司將就超過擬定年度上限的持續關連交易事先獲得必要審批；及
- (5) 對於向我們的關連人士採購的產品及服務，本公司將定期（且無論如何每年不少於兩次）調查有關框架協議（如適用）下採購的產品及服務的適用市價。

豁免

由於預期(1)產品銷售框架協議；(2)物流服務框架協議；(3)存款服務框架協議；及(4)票據融資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將經常及持續地繼續進行，且已在招股章程中全面披露，並將在本公司年報中持續披露，故本公司認為，就上述交易嚴格遵守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要求（視情況而定）將對本公司造成不切實際的繁重負擔，給本公司帶來不必要的行政成本。

因此，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1)產品銷售框架協議；及(2)物流服務框架協議下的交易，申請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下的公告規定，且聯交所已授予有關豁免，但前提條件是相關年度交易價值不得超過上文所載的適用年度上限。

關於存款服務框架協議及票據融資框架協議，董事認為用存款或貼現票據（視情況而定）的最高每日收市結餘表示根據第14A.53條設定的年度上限比年度基準更加恰當。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1)豁免存款服務框架協議下於新鳳祥財務存放存款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至14A.46條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及(2)豁免票據融資框架協議項下商業票據貼現接受財務資助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至14A.46條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惟於新鳳祥財務存放存款及向新鳳祥財務貼現本集團商業票據而獲得的貸款最高每日收市結餘（包括該等結餘應計利息）均不得超過上文所述的適用最高結餘。

此外，我們將在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適用條文。倘超出上述任何適用擬定年度上限，或任何有關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框架協議重續或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發生重大變動，我們亦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適用規定。在授予的豁免到期後，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第十四A章的適用條文及／或申請相關豁免（如需要）。

關 連 交 易

倘《上市規則》任何未來修訂的規定比最後可行日期持續關連交易在《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適用規定更加嚴格，本公司將立即採取措施確保在合理時間內遵守有關規定。

董事及獨家保薦人對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及獨家保薦人同意，(1)產品銷售框架協議；(2)物流服務框架協議；(3)存款服務框架協議；及(4)票據融資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i)已於及將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屬公平合理的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持續關連交易的擬定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除已尋求豁免遵守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外，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相關規定。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劉志光先生	40歲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10年 12月6日	2010年 12月17日	負責制定企業策略、策劃、業務發展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劉學景先生之子
肖東生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18年 11月1日	2010年 12月17日	負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職能	無
區永昌先生	59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8年 11月1日	2018年 1月1日	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及肉類採購職能	無
王進聖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養殖事業部總經理	2013年 10月15日	2013年 9月30日	負責本集團養殖職能	無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先生	68歲	非執行董事	2010年 12月6日	1997年 4月22日	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劉志光先生之父
張傳立先生	58歲	非執行董事	2010年 12月6日	1997年 4月22日	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郭田勇先生	51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 8月8日	2019年 8月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無
張曄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 8月8日	2019年 8月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為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無
鍾偉文先生	56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 8月8日	2019年 8月8日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無

執行董事

劉志光先生，40歲，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彼於2018年11月1日及2010年12月6日分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彼主要負責制定企業策略、策劃、業務發展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彼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劉志光先生在企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且於家禽業擁有9年經驗。其於2010年12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2年7月至2005年9月及自2006年12月至2009年10月分別擔任鳳祥集團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彼自2005年9月至2006年12月擔任祥光銅業總經理助理，且自2006年12月起一直擔任祥光銅業的總經理。自2009年10月起，劉志光先生一直擔任新鳳祥集團董事局副主席兼總裁。自2017年12月起，彼亦一直擔任新鳳祥集團的黨委副書記。彼為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山東省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

劉志光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劉志光先生亦於2006年7月畢業於英國劍橋大學，並獲得哲學碩士學位。

劉志光先生為控股股東之一且為劉學景先生的兒子。

肖東生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18年1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彼主要負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職能。彼亦為鳳祥食品及日本鳳祥的董事。

肖先生在企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彼於2010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彼擔任本公司青島分部業務部經理。自2011年12月起，彼於鳳祥食品發展擔任總經理兼國際營銷中心總經理。自2019年6月起，彼亦於鳳祥食品擔任總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肖先生自1996年6月至2010年12月擔任鳳祥集團青島分部業務部經理。

肖先生於1994年7月獲得中國南京化工學院(現稱南京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

區永昌先生，5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8年11月1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肉類採購職能。

區先生在業務及採購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於2018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亦自1994年4月至2017年12月於百勝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在中國為餐飲業提供管理、商業及貿易諮詢服務的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其最後職位為採購管理部副總裁。

區先生於1984年11月完成了獲Institute of Supervisory Management(現稱Institute of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為一家位於英國的領導力、培訓及管理專業資格提供商)認可的管理學專業課程。區先生亦於2013年5月在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完成其管理人員培訓課程。

王進聖先生，5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養殖事業部總經理。彼於2013年10月15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養殖職能。王先生現亦為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及陽穀祥雨有機肥的董事。

王先生在家禽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在內部部門重組前，彼曾自2013年9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公司養殖事業部總經理，並於2013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隨後，自2015年8月至2018年11月，彼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1989年5月至1992年9月擔任北京農業大學(現稱中國農業大學)教學實驗場種雞場的技術員及場長。彼亦自1992年9月至2003年7月擔任北京農業大學正大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肉雞發展中心副總經理兼總經理。王先生自2003年7月至2013年9月擔任正大集團農牧食品企業(中國區)董事長辦公室助理副總裁及中國區家禽事業線總裁及副董事長等多個職位。彼亦自2009年6月至2013年9月擔任國家肉雞產業技術體系北京綜合試驗站站長。

彼於1985年7月在位於中國的張家口農業專科學校完成了畜牧專業的學習。彼於2011年1月在位於中國的中國人民大學農業與農村發展學院完成了工商管理學的學習。彼亦於2017年3月獲得山東省農業技術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高級畜牧師資格證書。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先生，68歲，本公司創始人兼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12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劉學景先生在企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及於家禽業方面擁有28年經驗。彼自1997年4月至2000年12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的董事。彼自2010年12月6日至2018年11月1日擔任董事局主席。

於創辦本集團前，劉學景先生自1971年8月至1983年9月為陽穀縣安樂鎮劉廟村的植棉工人及技術員。劉學景先生自1985年2月至1991年10月擔任陽穀縣植物油加工廠廠長。隨後，自1991年10月至1994年6月，彼擔任山東陽穀畜牧實業公司經理。劉學景先生自1994年6月起擔任鳳祥集團董事長。彼亦自2005年12月起一直擔任祥光銅業董事長。自2009年10月及2012年12月起，劉學景先生分別一直擔任新鳳祥集團董事局主席及黨委書記。彼為第九屆、第十屆、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

劉學景先生於1969年7月在位於中國的陽穀縣安樂鎮中學完成了高中教育。

劉學景先生為控股股東之一且為劉志光先生的父親。

張傳立先生，58歲，為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12月6日獲委任為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張先生在企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彼自1997年4月至2000年12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董事。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1980年9月至1990年9月擔任陽穀縣實驗中學(前稱陽穀縣城鎮中學)的教師。彼自1990年9月至1995年8月擔任陽穀縣發展和改革局行政人員。彼自1995年8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至2001年8月擔任鳳祥集團副總經理。彼自2001年8月起一直擔任中科鳳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張先生自2015年3月、2015年10月及2016年12月起分別擔任新鳳祥集團、魯西南醫院有限公司及鳳祥集團的董事。

張先生於1981年1月畢業於中國聊城師範專科學校數學專業。彼於1993年6月在中國山東幹部函授大學完成了三年制經濟管理兼讀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田勇先生，51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郭先生在銀行及金融業方面擁有近30年經驗。其工作經歷包括：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與職責	服務年期
中國人民銀行煙台市中心支行	作為商業銀行運營	就職於電腦部及清算中心	自1990年7月至1993年8月
中央財經大學	大學	教授	自1999年9月起至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證券代碼：600516)	提供石墨及炭素製品	獨立董事	自2009年1月至2012年3月
北京中長石基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證券代碼：002153)	從事酒店信息管理系統軟件開發及銷售	獨立董事	自2010年11月至2013年11月
鼎捷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證券代碼：300378)	提供軟件解決方案	獨立董事	自2014年5月起至2020年5月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與職責	服務年期
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570)	提供金融軟件及網絡服務	獨立董事	自2014年10月起至今
天津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578)	作為商業銀行運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4年12月至2018年6月
河北四通新型金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428)	從事鋁基功能母合金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獨立董事	自2014年2月至2017年4月
江西銀行(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916)	作為商業銀行運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6年3月至2019年5月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0001)	提供零售及公司銀行服務	獨立董事	自2016年11月起至今
貴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1997)	作為商業銀行運營	獨立董事	自2010年3月至2017年7月
浙江東方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120)	作為整合商業流通、金融投資及房地產開發的綜合性企業集團運營	獨立董事	自2017年10月起至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與職責	服務年期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833)	提供一站式醫療保健生態系統平台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8年5月起至今
艾艾精密工業輸送系統(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3580)	從事輸送帶的研發、生產及銷售	獨立董事	自2018年10月起至今

郭先生於1990年7月完成了中國山東大學控制科學專業的學習，於1996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亦於1999年9月在中國獲得了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獨家保薦人已考慮郭先生在上市公司兼任董事及其他職務的情況。經計及以下因素後，董事認為，郭先生將有充足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

- (a) 雖然郭先生目前在五家上市公司擔任職務，但其在本公司的職責是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郭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考慮到其經驗及其之前在不同上市公司擔任的職務，其有能力且能夠投入足夠時間來履行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 (b) 自2009年以來，郭先生在香港、深圳及上海的多家公司擔任不同董事職務，且董事認為其已用時間證明其有能力處理不同需求。其已確認在其參與的不同上市公司中，並未遇到任何與時間投入及管理有關的困難，且其參與的上市公司均未對其在任何一家公司投入的時間提出質疑或投訴；及
- (c)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各董事是否投入充足時間來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董事會將定期評估董事投入時間的任何重大變動，若有任何疑問，董事會將設法與相關董事解決該等疑問。擬重選任何董事時，我們亦將在致股東的通函及／或隨附相關股東會議通知的解釋性說明中列明董事會認為選舉該人士的原因，以及(如適當或另有要求)該人士是否能夠為董事會投入充足時間。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基於上文所列因素，獨家保薦人贊同董事的觀點，即認為郭先生能夠投入充足時間來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張曄先生，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先生在企業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張先生自1993年7月至1999年5月擔任三星物產上海辦事處的經理。彼隨後自1996年6月至2010年10月擔任睿也德信息(上海)有限公司(前稱易貿資訊(上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就投資信息、科技信息及業務管理提供諮詢服務的公司)首席執行官。張先生自2010年11月起一直擔任上海易貿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信息諮詢服務、商務會展、交易經紀、供應鏈管理及融資服務的公司)董事長。彼亦自2016年1月起擔任上海易果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提供新鮮食品銷售與分銷服務的公司)董事。張先生自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擔任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980)的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8年12月起一直擔任Sunmoon Food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AJ)的非獨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先生於1993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6月自中國長江商學院獲得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9年3月完成了中國湖畔大學企業學的學習。

鍾偉文先生，5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鍾先生在會計、稅務及金融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其工作經歷包括：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與職責	服務年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擔任各種會計師職級， 彼最後職位為二級經理	自1993年8月至 2000年8月
宏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現稱為中國天然氣集團 有限公司，為聯交所 主板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00931)	提供電腦、多媒體及網 絡方案及數碼產品	總財務總監	自2000年8月至 2002年8月
萬全科技藥業有限公司 (現稱中國醫療集團有限 公司，為聯交所GEM上市 公司，股份代號：08225)	提供綜合製藥服務及終 端醫療服務	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自2002年8月至 2003年9月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與職責	服務年期
銀基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從事中國酒的批發市場貿易	總財務總監	自2004年5月至 2007年9月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00886)	高檔酒分銷及銷售	執行董事及總財務總監	自2007年9月至 2010年9月
昆侖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向海外亞洲社區提供多元化金融產品	企業融資總監	自2012年6月至 2013年1月
壹照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GEM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08222)	燈飾及家居產品零售連鎖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4年9月起至今
枋濬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355)	提供酒店運營、酒店諮詢及管理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6月至 2016年11月
		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自2016年11月至 2017年2月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2月至 2017年11月
利通太平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5QY)	向中國、香港、澳大利亞及其他國家/地區的中小型企業提供金融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8年6月起至今

鍾先生亦自2010年12月至2012年1月擔任永凱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財務總監，並且自2017年2月至2019年5月擔任中國泰合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自2019年6月起，彼亦一直擔任Huapei Global Capital Limited副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並自2020年5月起，擔任文華仁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鍾先生於1989年12月於香港獲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於1998年11月於香港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國際商業管理碩士學位。鍾先生自1995年4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1999年11月起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監事會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一名職工代表及兩名股東代表。在三位監事中，職工代表由職工選出，而股東代表則由股東選出，所有監事任期均為三年，並可通過重選延長任期。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下表載列關於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管理 層的關係
孔祥偉先生	42歲	監事會主席兼 股東代表監事	2019年 9月16日	2014年 10月9日	根據監管要求及 組織章程細則履 行監事職責	無
陳德賀先生	31歲	股東代表監事	2018年 11月1日	2013年 2月1日	根據監管要求及 組織章程細則履 行監事職責	無
廉憲敏女士	33歲	職工代表監事	2019年 9月16日	2012年 3月1日	根據監管要求及 組織章程細則履 行監事職責	無

孔祥偉先生，42歲，為監事會主席及股東代表監事。彼分別於2016年1月9日及2019年9月16日獲委任及重新委任為監事。

孔先生於2014年10月加入本集團。自2014年10月起，彼擔任陽穀祥雨有機肥監事。彼亦自2015年10月至2017年10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人資行政部經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孔先生自2012年2月至2015年10月期間擔任陽穀益佳服務有限公司經理。自2017年10月至2019年4月，彼亦曾擔任山東祥泰永安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景觀園林部經理。自2019年4月起，孔先生一直擔任陽穀縣農業開發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總監。

孔先生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山東工藝美術學院染織藝術設計專業學士學位。

陳德賀先生，31歲，為股東代表監事。彼於2018年11月1日獲委任為監事。

陳先生於2013年2月加入本集團。自2013年2月至2013年12月，彼擔任本公司管理人員。陳先生自2013年12月至2016年10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秘書，並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3月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本公司行政部副經理。彼亦自2018年3月至2019年4月擔任本公司行政經理。自2019年4月至2019年9月，彼擔任陽穀祥雨有機肥副總監。自2016年1月起，彼擔任鳳祥食品發展、鳳祥實業及鳳祥食品監事。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及自2012年5月至2013年2月，陳先生於山東鳳祥一愛迪西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擔任施工現場代表及公司制度建設專員。

陳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綏化學院數學與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

廉憲敏女士，33歲，為職工代表監事。彼分別於2018年11月1日及2019年9月16日獲委任及重新委任為監事。

廉女士於2012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12年3月至2012年11月為鳳祥食品發展員工。彼隨後自2012年11月至2013年11月及自2013年11月至2014年3月分別擔任鳳祥食品發展計劃員及綜合科科長。自2014年3月至2015年1月及自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彼分別擔任鳳祥實業計劃科科長及計劃部經理。彼隨後自2016年5月至2016年9月擔任本公司運營計劃部經理。彼亦自2016年9月至2017年7月及自2017年7月至2018年9月，分別擔任鳳祥食品發展生產計劃部經理及運營計劃部經理。自2018年9月至今，彼一直擔任鳳祥食品發展運營計劃部總監。

廉女士於2016年7月於中國山東科技大學(通過遠程學習)完成了會計專業的學習。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關於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肖東生先生	48歲	總經理	2018年 2月7日	2010年 12月17日	負責本集團銷售 及營銷職能	無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姓名	年 齡	職 位	委 任 日 期	加 入 本 集 團 日 期	職 責	與 其 他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的 關 係
區永昌先生	59歲	副總經理	2018年 2月7日	2018年 1月1日	負責本集團戰略 規劃及肉類採購 職能	無
王進聖先生	57歲	副總經理兼 養殖事業部 總經理	2018年 2月7日	2013年 9月30日	負責本集團養殖 職能	無
汪之現先生	54歲	副總經理	2017年 2月7日	2001年 8月1日	負責本集團食品 安全及質量管理 職能	無
孟濤先生	52歲	副總經理	2018年 2月7日	2013年 2月1日	負責分管本集團 運營規劃和供應 鏈中心	無
周勁鷹女士	47歲	副總經理	2018年 2月7日	2018年 2月1日	負責本集團營銷 及品牌塑造職能	無
石磊先生	34歲	財務總監、 董事會秘書兼 聯席公司秘書	2018年 2月7日、 2019年 8月8日	2013年 6月17日	負責本集團財務 方面事宜	無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加入 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羅平濤先生	56歲	繁殖中心 副總經理	2017年 6月20日	2013年 10月1日	負責本公司繁殖 中心日常管理	無
蘇小龍先生	39歲	電子商務 總監	2018年 12月10日	2018年 12月1日	負責本公司電子商 務部的日常運營	無
池田良曉先生	66歲	首席顧問	2017年 7月1日	2017年 7月1日	負責本集團日本 研發中心運營	無
李立波先生	47歲	國內事業部 總經理	2018年 7月1日	2012年 7月1日	負責國內銷售	無

有關肖東生先生、區永昌先生及王進聖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汪之現先生，54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食品安全及質量管理職能。

汪先生在食品安全及質量管理行業擁有逾18年經驗。彼於2001年8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01年8月至2011年8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副總經理。自2011年8月至2016年7月，彼擔任鳳祥食品發展食品業務部副總經理。自2016年7月至2019年10月及自2016年5月至2019年10月，汪先生分別擔任興文天養總經理及執行董事，並自2014年10月至2017年5月擔任陽穀祥雨有機肥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11年12月起，彼擔任鳳祥實業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彼亦自1996年7月至2001年8月擔任鳳祥集團冷藏加工廠廠長。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汪先生於2017年7月完成了中國北京大學中國企業經營項目的學習。彼亦於1986年7月完成了中國山東省商業學校製冷專業的學習。

孟濤先生，52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分管本集團運營規劃和供應鏈中心。

孟先生在肉類產品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2013年2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3年2月至2013年11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生產部副總經理。彼自2013年11月至2016年9月擔任鳳祥實業生產部總經理。孟先生自2016年9月至2018年2月擔任鳳祥食品發展副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孟先生自1989年8月至2010年11月就職於北京大發正大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肉雞生產和食品生產加工的公司），歷任加工廠廠長、肉類生產部副經理及飼料事業部總經理。彼亦自2010年11月至2011年12月就職於內蒙古草原興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生產草原肉食品的公司），擔任總經理。彼亦自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擔任中糧肉食（宿遷）有限公司（一家主要經營家禽養殖場、種雞場、肉雞場及屠宰加工廠的公司）供應鏈管理部及社會養殖部部長。

孟先生於1989年8月完成了中國北京聯大機械工程學院機械工程專業的學習。孟先生於2002年11月獲英國華威大學頒發的工程商務管理進修證書。

周勁鷹女士，47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銷及品牌塑造職能。

周女士在營銷及媒體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彼於2018年2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周女士自1998年4月至2005年6月擔任中國中央電視台記者。彼亦自2005年7月至2016年3月擔任內蒙古伊利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887））公共事務部總監及總經理以及企業策劃高級總經理。周女士自2016年9月至2018年4月擔任新鳳祥集團品牌管理中心總經理兼首席品牌官。彼自2018年4月至2019年1月擔任新鳳祥集團副總經理及首席品牌官。

周女士於1998年6月在中國獲得北京電影學院文化事業管理學士學位。

石磊先生，34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事宜。

石先生在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具備逾10年的經驗。彼於2013年6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3年6月至2013年11月擔任本公司財務預算及分析部門副總經理。彼自2013年11月至20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年12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經理。彼隨後自2015年12月至2018年2月擔任本公司財務中心主任助理。彼自2016年5月及2017年8月起分別擔任興文天養及禹城鳳鳴監事。

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08年1月至2010年6月任職於青島正大有限公司財務部門。彼自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擔任福喜(威海)農牧發展有限公司財務部門主管。

石先生於2007年7月獲中國青島農業大學頒發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彼亦於2017年4月完成了中國北京大學中國經理人項目的學習。彼於2008年7月獲青島市南區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彼於2018年11月在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完成首席財務官課程。

羅平濤先生，56歲，為本公司繁殖中心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繁殖中心的日常管理。

羅先生在養雞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2013年10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13年10月至2015年8月擔任本公司繁殖中心副總經理。隨後於內部部門重組前，彼自2015年8月至2017年6月擔任本公司繁殖中心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羅先生自1988年10月至2007年1月及自2007年1月至2013年10月分別擔任北京家禽育種有限公司的技術員及總經理助理。

羅先生於2006年6月在中國獲得中國農業大學動物遺傳育種與繁殖博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9月獲得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高級畜牧師資格證書。

蘇小龍先生，39歲，為本公司電子商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電子商務部的日常經營。

蘇先生在電子商務行業擁有約18年經驗。彼於2018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電子商務總監。

加入本集團之前，蘇先生自2001年9月至2005年9月擔任IBM藍色快車計算機技術有限公司市場部專員。彼自2005年10月至2008年1月擔任橡果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TV))市場部經理及商務部經理。彼分別自2008年2月至2009年9月及自2009年10月至2011年10月擔任北京金蛋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全棉時代科技有限公司高級人員。彼亦自2012年4月至2018年11月擔任康美可瑞(北京)商貿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 事 、 監 事 及 高 級 管 理 層

蘇先生於2001年7月完成了中國北京工業職業技術學院礦山測量專業的學習。

池田良曉先生，66歲，為本公司首席顧問。彼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日本研發中心的運營。彼為日本鳳祥首席顧問。

池田先生在雞肉製品研發方面擁有逾42年經驗。彼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日本研發總監。

加入本集團之前，池田先生自1977年1月至2001年3月擔任Yokohama Co., Ltd. (橫濱共立倉庫株式会社)研發部及質量保證部負責人。彼自2001年5月至2017年3月在Foodlink Corporation (フードリンク株式会社)食材開發部和產品開發部擔任多個職位，其最後職位為業務部長輔佐兼執行董事。

池田先生於1976年9月完成了日本国立富山商船高等專門学校航海專業的學習。彼於1992年10月獲得神奈川知事長洲一二頒發的廚師證書。

李立波先生，47歲，為本公司國內事業部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國內銷售。

李先生在物流及分銷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彼於2012年7月加入本集團。後於鳳祥食品發展擔任多個職位。彼自2012年7月至2018年7月分別擔任鳳祥食品發展食品業務部副總經理、採購中心總經理、流通渠道部副總經理、總監以及採購部及流通渠道部總經理。彼自2018年7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國內事業部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前，彼自1995年7月至2012年7月擔任鳳祥集團配送中心經理及生產銷售部經理。

李先生於1995年7月完成了中國山東省輕工業經濟管理學校對外貿易管理專業的學習。彼於2006年10月完成了中國北京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的學習。彼亦於2017年7月完成了中國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中國企業經營者項目的學習。

除上文及「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D.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3.其他」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監事確認：(i)其於過往三年並未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過任何董事職務；(ii)其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其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v)並無根據《上市規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有關其本人的其他資料；及(v)據董事及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無有關董事及監事委任的須提請股東垂注的其他事項。

聯席公司秘書

石磊先生，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亦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

莫明慧女士，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為恒泰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恒泰」）（一家全球專業服務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主任兼主管。

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的專業及內部經驗。在加入恒泰前，彼自2011年1月至2018年10月擔任TMF Group董事及上市服務部主管。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2011年獲得香港浸會大學應用會計與金融理學碩士學位。彼目前為數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公司秘書，包括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669）、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251）、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90）及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460）。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田勇先生、張擘先生及鍾偉文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鍾偉文先生，彼具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控風險管理系統，監督審核流程及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和責任。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田勇先生及張擘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劉志光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劉志光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董事會的結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負責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和《企業管治報告》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田勇先生及鍾偉文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即劉志光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郭田勇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確定及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和結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提出建議。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盡最大努力確保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具備支持本集團業務策略執行所必需的適當平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尋求通過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年齡、性別、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有三名擁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經計及現有的業務模式、行業性質及特定需要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認為，上市後的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同時董事會認識到鑒於董事會現時構成全為男性董事，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可得到進一步改善。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以促進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為全面實現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最終目標，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在選擇及推薦合適的董事會委任候選人時，應增加女性成員比例，以便根據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當地受推崇的最佳做法實現整體性別多元化。認識到性別多元化的特別重要性，我們致力於為董事會日後進行委任物色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並將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及培訓機會，使其日後將合資格擔任管理及董事會層面的職位。自上市日期起兩年內，提名委員會將確定及向董事會推薦一名女性候選人，以供董事會考慮是否委任其為本公司董事。雖然我們認識到鑒於董事會現時構成全為男性董事，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可得到改善，但我們仍將繼續採取基於績效同時參考多元化政策的委任原則。

董事會委派提名委員會負責《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董事會多元化相關守則之合規情況。上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且我們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彼等投入的時間及本公司的表現，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非現金利益(如適用)的形式發放。本公司亦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公司營運相關的職能而招致的必要合理開支進行報銷。我們參考(其中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酬及報酬水平、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薪酬方案(包括激勵計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公司向董事及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非現金利益金額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如適用)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及人民幣7.4百萬元。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乃經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其經驗、職責及表現釐定。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公司向高級管理層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非現金利益金額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如適用)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11.2百萬元及人民幣7.5百萬元。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其經驗、職責及表現釐定。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公司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非董事或董事會主席)支付的薪金、津貼、非現金利益金額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如適用)分別約為人民幣6.0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該等人士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招攬該等人士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前任董事、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且該等人士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與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離職補償。

概無董事或監事於往績記錄期間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未支付予或應付予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其他款項。

據估計，根據現時有效的安排，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金額(包括薪金及非現金利益金額)將約為人民幣7.5百萬元。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條在上市後委任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a)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本公司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或經營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d) 聯交所就《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條，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將會及時通知我們聯交所公佈的任何《上市規則》修訂或補充。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亦將通知我們香港適用法律和指引的任何修訂或補充。

委任期限將自上市日期起，至我們於上市後開始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

《企業管治守則》

預計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各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並遵守企業管治報告中的「不遵守就解釋」原則，該原則將於上市之後被納入年度報告。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以及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以下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份的主要股東

股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售權 未獲行使)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售權 獲全面行使)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 ⁽⁵⁾⁽⁶⁾		估本公司		估本公司	
			數目	概約百分比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相關股份 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相關股份 類別的 概約百分比
劉學景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992,854,500(L)	95.01%	70.92%	95.01%	68.32%	95.01%
張秀英女士 ⁽²⁾	配偶權益	內資股	992,854,500(L)	95.01%	70.92%	95.01%	68.32%	95.01%
劉志光先生 ⁽³⁾⁽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52,145,500(L)	4.99%	3.72%	4.99%	3.72%	4.99%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992,854,500(L)	95.01%	70.92%	95.01%	70.92%	95.01%
劉志明先生 ⁽³⁾⁽³⁾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52,145,500(L)	4.99%	3.72%	4.99%	3.72%	4.99%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內資股	992,854,500(L)	95.01%	70.92%	95.01%	70.92%	95.01%
新鳳祥集團 ⁽⁴⁾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98,654,500(L)	19.01%	14.19%	19.01%	13.67%	19.01%
	受控法團權益	內資股	794,200,000(L)	76.00%	56.73%	76.00%	54.65%	76.00%
鳳祥集團 ⁽⁴⁾	實益權益	內資股	627,000,000(L)	60.00%	44.79%	60.00%	43.14%	60.00%
鳳祥投資 ⁽⁴⁾	實益權益	內資股	167,200,000(L)	16.00%	11.94%	16.00%	11.51%	16.00%

附註：

- 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及廣東橫琴擁有本公司19.01%、60%、16%及4.99%的股份。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而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學景先生的配偶）、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新鳳祥集團51%、9%、20%及20%的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學景先生被視為於新鳳祥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張秀英女士與劉學景先生是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秀英女士被視為在劉學景先生所擁有的本公司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 廣東橫琴由西藏新鳳祥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99%及1%的股份。西藏新鳳祥由劉志光先生、劉志明先生及新鳳祥光明分別持有49.5%、49.5%及1%的股份。新鳳祥光明為一家於2015年3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的股份，為廣東橫琴及西藏新鳳祥的普通合夥人。因此，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被視為在廣東橫琴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並通過新鳳祥集團及廣東橫琴間接持有內資股面值10%以上的權益。
- 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及廣東橫琴擁有本公司19.01%、60%、16%及4.99%的股份。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鳳祥集團被視為於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與於上市申請日期所持有的股份數目相同。
- 字母「L」指股份中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計及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 本

股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45,000,000元，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045,00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0%)。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本公司的股本總額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1,045,000,000	74.6%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355,000,000	25.4%
合計.....	1,400,000,000	100.0%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售權獲全面行使，本公司股本總額如下：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1,045,000,000	71.9%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	408,250,000	28.1%
合計.....	1,453,250,000	100.0%

上表假設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已完成。

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承諾，於上市時及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公眾須始終持有發行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至少25%。上市後，我們將於每份年報內連續就我們的公眾持股量作出適當披露，並確定擁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股份

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H股及內資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內資股及H股被視為不同的股份類別。H股僅可以港元認購及買賣。內資股僅可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除若干合資格的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中國投資者或者依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或經任何主管部門批准有權持有本公司H股的其他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此外，內資股可由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及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認購及買賣。內資股與H股的差異及類別股份權利條款、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爭議解決、不同股東名冊的股份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委任股息收款代理等需召

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事宜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概述於「附錄六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賦予任何類別股東的權利不可更改或廢除，經股東大會特別決議案批准者及由受影響股東於獨立會議上批准者則除外。類別股東的權利被視為更改或廢除的情況載於「附錄六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然而，獨立類別股東的批准程序不適用於以下情形：(i)經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我們每12個月單獨或同時發行分別不超過現有已發行內資股及H股20%的股份；(ii)我們關於在成立之時發行內資股及H股的計劃於獲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當日起計15個月內實施；(iii)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內資股轉換為H股已獲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或(iv)內資股全部或者部分轉換為外資股的，轉換後，外資股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地位

除上文「一股份」所述差異外，內資股及H股將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具體而言，將同樣享有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一切股息或分派。所有H股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支付，而所有內資股股息則由我們以人民幣支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分派。就H股持有者而言，股份形式的股息將以額外H股的形式分派。就內資股持有者而言，股份形式的股息將以額外內資股的形式分派。

內資股轉換為H股

若任何內資股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以H股方式上市及買賣，該等轉換、上市及買賣需獲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批准。在獲得有關批准後，內資股持有人須向我們提交從內資股登記冊中撤銷登記將予轉換的內資股的申請連同有關所有權文件。在獲得所有必要的批准後，我們將指示H股過戶登記處向H股的相關持有人發出相關數目的H股股票。在我們H股股東名冊上登記須符合下列條件：(i) H股過戶登記處致函聯交所，確認相關H股已在H股股東名冊上妥善登記，並已正式派發H股股票；及(ii) H股獲准根據不時有效的《上市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以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在聯交所進行買賣。經轉換的股份在H股股東名冊上登記後方會作為H股上市。

由於轉換，在我們內資股股本登記的相關內資股持有人的股權應扣減已轉換的內資股數目，而H股數目則應加上已轉換的H股數目。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內資股持有人有任何意向將其全部或部分內資股轉換為H股。

股 本

2017年12月29日，中國證監會發佈關於推出H股全流通試點項目（「**試點項目**」）的新聞稿。納入試點項目的參與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H股公司）將獲准將其若干內資股轉換為可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H股。於2019年11月15日，中國證監會宣佈全面推開H股「全流通」改革，覆蓋已於聯交所上市的合資格H股公司及擬於聯交所申請H股首次公開發售的公司。

增加股本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在H股上市後，有資格通過發行新的H股或內資股擴大其股本，前提是，有關建議發行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及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文另行召開的會議上經權益受影響的相關類別股東的股份持有人批准，且有關發行符合《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股東特別決議案須獲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以所持投票權三分之二以上（包括三分之二）票數贊成，方獲採納。類別股東決議案須獲出席類別股東大會的有投票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包括三分之二）股東投票通過。

非境外上市股份的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上市公司須於上市後15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其未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需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形

有關需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形之詳情，請參閱「附錄六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會議通知及擬議事項」。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內所載本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四個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作為附錄一納入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現時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的洞察、目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該等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設及分析得出。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與我們的預期及預測一致，取決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

以下討論及分析亦包括若干經約整的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因此，若干表格中合計一欄數字未必為其上所列數字的算術總和，而所有列示金額僅為概約金額。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9年商品肉雞的產量而言，我們是中國第二大全面一體化白羽肉雞生產商，市場份額為3.1%。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2018年出口收入及出口量(市場份額分別為8.6%及10.4%)而言，我們亦是中國最大的全面一體化白羽雞肉出口商，擁有向海外出口生白羽肉雞製品及深加工白羽肉雞製品的往績記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2019年，按雞隻生產數量及生產噸數計，我們在中國白羽肉雞及黃羽肉雞總產量中所佔市場份額分別為1.7%及1.4%。

我們主要位於中國山東。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1)雞肉製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及(2)雞苗。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2.4%、54.7%、53.8%及48.1%，而深加工雞肉製品貢獻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6.7%、37.4%、37.0%及36.5%。

我們的主要競爭優勢之一是我們雞肉製品的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從養雞、屠宰加工到銷售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使我們能夠控制家禽生命週期的每個階段，從而有效管理整個生產流程的質量及成本。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22個種雞場、三個孵化場、45個肉雞場(我們已將其中11個肉雞場從地養系統改為籠養系統)、八個屠宰加工廠、兩個飼料加工廠及一個有機肥料廠。

我們採用B2B銷售模式和B2C銷售模式。我們直接或通過經銷商向我們的B2B國內客戶銷售產品，並直接向我們的B2B國外客戶銷售。我們的B2B客戶包括(i)食品服務或工業客戶；(ii)速食餐廳；及(iii)食品零售商。就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而言，我們亦採用B2C銷售模式，我

財務資料

們通過第三方線上及線下銷售平台向中國終端用戶銷售深加工雞肉製品。我們的雞肉製品主要以我們的品牌「鳳祥食品(Fovo Foods)」及「優形(iShape)」銷售及營銷。

我們的收入呈增長勢頭，從2016年的人民幣2,354.1百萬元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3,926.2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為18.6%。我們的利潤從2016年的人民幣119.8百萬元減至2017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但隨後緩慢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36.6百萬元。我們的利潤於2019年大幅增至人民幣83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市價上漲，部分是由於2019年原材料(如豆粕)的平均採購成本下降。

呈列基準

以下有關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乃基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節選財務資料，且整體上參考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的歷史財務資料，並根據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而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詮釋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按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重新估值修改。

過去，本集團主要依賴經營所得現金以及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非經營性融資撥付營運及業務發展資金。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包括本集團的預期經營性現金流入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見的未來將有足夠的現金流量使其能夠持續運營並於未來12個月負債到期時清償該等負債。因此，儘管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人民幣118.2百萬元的流動負債淨額，歷史財務資料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山東鳳祥超市有限公司(本集團前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超市經營且於2016年12月29日由本集團出售)的相關財務資料並無載入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報表，原因是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其業務乃分開管理而業務性質有別於本集團所開展的業務，且其相關財務資料可以確認。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完成了對鳳祥食品的收購，該公司受本公司控股股東共同控制。該收購被視作「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使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當前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存在。

本集團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採納(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i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及(ii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董事確認，與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分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及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商品價格波動

飼料成本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飼料成本(主要包括玉米和豆粕成本)影響。該等原材料均為商品，因此受顯著價格波動影響。該等原材料的價格和供應可能會大幅波動且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天氣情況、主要農業地區的收成情況、政府政策與舉措及市場競爭情況。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飼料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50.2%、45.4%、37.9%及34.3%。我們預期飼料成本將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至關重要。

玉米及豆粕平均價格的波動主要是由於中國政府的政策及全球市場上該等商品的客戶需求及供給發生變動。下文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採購下列每千克原材料的平均價格：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6年與	2017年與	2018年與
					2017年對比	2018年對比	2019年對比
					變動%	變動%	變動%
玉米平均採購價(人民幣元/千克)	1.8	1.8	2.0	2.0	—	11.1	—
豆粕平均採購價(人民幣元/千克)	3.0	3.0	3.2	3.0	—	6.7	(6.3)

我們的飼料成本的波動及將原材料成本的任何增加轉嫁予客戶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根據上表，於往績記錄期間，玉米和豆粕的平均採購價於每年的平均絕對百分比變動介於0%至11.1%。僅為說明之用，下表說明如果玉米和豆粕價格於往績記錄期間上漲或下降5.0%或10.0%(同時其他銷售成本的價格維持不變)，我們的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變動敏感度：

	玉米價格					豆粕價格				
	(10%)	(5%)	基本情況	5%	10%	(10%)	(5%)	基本情況	5%	1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毛利率	18.6%	17.6%	16.7%	15.7%	14.8%	17.7%	17.2%	16.7%	16.2%	15.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毛利率	13.9%	13.0%	12.1%	11.1%	10.2%	13.0%	12.5%	12.1%	11.6%	11.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毛利率	15.9%	15.2%	14.5%	13.7%	13.0%	15.2%	14.9%	14.5%	14.1%	13.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的毛利率	32.2%	31.7%	31.1%	30.6%	30.0%	31.7%	31.4%	31.1%	30.8%	30.5%

我們訂立了期貨合約作為對沖工具，以應對我們所面臨因商品價格風險(與預期豆粕、玉米及豆油購買有關)引起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波動。有關該對沖安排的詳情，請參閱「—

財務資料

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 價格風險」。有關與我們的飼料成本波動有關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

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消費模式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消費者對雞肉製品的需求及消費模式的重大影響。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及消費模式受很多因素影響，其中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幾乎沒有。該等因素包括消費者喜好、口味及消費習慣、消費者對一般肉類產品和我們的產品的安全及品質的看法、爆發禽類疾病(如禽流感)、酌情消費轉向其他消費品、消費者購買力、我們產品及競爭性或替代產品的價格、整體及地方經濟條件及未來經濟前景的不確定性。生雞肉製品的價格通常隨著時間週期性變動，反映市場供需變化，且該等波動可能很大。

2015年至2019年，中國的名義GDP按10.0%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2015年至2019年，中國城鎮居民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按8.0%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經濟發展，加上對食品安全及質量問題意識的增強致使中國消費者對安全、優質品牌肉類產品的偏好增加。此外，我們認為蛋白質產品在中國的增長潛力巨大。作為中國的第二大動物蛋白，雞肉在中國的蛋白質產品市場中起著重要作用。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2019年中國的雞肉消費總量達13.9百萬噸，佔全球消費總量的12.9%。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中國白羽雞肉消費量預期於2019年至2024年將會按7.0%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我們認為，中國經濟和生活水平的持續發展將有利於我們的雞肉製品消費。

產品組合及分部組合

我們的整體盈利能力受到我們業務分部收入組合的重大影響。生雞肉製品和深加工雞肉製品是我們四大產品分部的主要產品。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分別佔總收入的62.4%、54.7%、53.8%及48.1%。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分別佔總收入的26.7%、37.4%、37.0%及36.5%。我們的生雞肉製品的價格波動一般高於深加工雞肉製品，並且通常受市場驅動。與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相比，我們生雞肉製品的毛利率波動通常更不穩定，因為飼料成本的變化以及生雞肉的平均售價的波動會對其產生顯著影響並且通常受市場驅動。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分別為13.3%、10.1%、11.4%及29.5%。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通常比生雞肉製品分部更加穩定。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分別為17.5%、17.3%、13.8%及22.7%。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雞苗分別佔總收入的6.3%、2.9%、5.4%及10.9%。儘管該分部的收入貢獻不大，但由於價格波動

財務資料

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雞苗分部的毛利率在往績記錄期間出現顯著波動。例如，由於2017年價格急劇下跌，我們年內的雞苗分部所得收入顯著下滑，2019年則由於年內價格驟漲而大幅增加。

與生雞肉製品相比，鑒於深加工雞肉製品相對穩定的售價及毛利率，我們計劃增加其在我們產品分部中的比例。

我們的產品供應組合已經影響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及財務表現。

稅項及政府補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盈利能力受我們所享有的稅務優惠及政府補助影響。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我們從事畜牧業的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就有關業務產生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財稅[2008]149號)，我們從事農產品初加工(如屠宰肉雞)的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就有關業務產生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還收到由有關政府部門酌情釐定的政府補助。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錄得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6.6百萬元及人民幣10.2百萬元，佔我們於該等有關期間收入的0.2%、0.2%、0.2%及0.3%，以及分別佔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純利的3.3%、13.2%、4.8%及1.2%。該等政府補助包括我們自地方政府取得的與我們所經營行業有關的財政補助以及為扶持我們行業發展而頒發的財政補助。

無法保證我們會繼續享有過往水平的稅務優惠及政府補助，甚或根本無法享有。如果我們享有的稅務優惠及政府補助大幅減少，則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影響。我們的生物資產包括(1)種雞；(2)肉雞；及(3)種蛋。如下文所述，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該兩方面變動的影響。總體而言，該等變動令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年內利潤分別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8.7百萬元、人民幣18.1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有關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及調整後的全部經營業績以及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的上述三種調整額度的呈列情況，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綜合全面收益表。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我們的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雞苗及種蛋。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的規定，我們的生物資產於其出售時或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初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確認生物資產所產生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並呈列為「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我們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分別確認收益人民幣103.7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32.9百萬元及人民幣393.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生物資產」及下文「一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該等公允價值收益指於年內我們的活種雞、活肉雞及種蛋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年末資產負債表內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雞的數量、種類及年齡。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亦可能受(其中包括)預期市價及農產品(即雞胴體)的估計產量、種雞的預期市價及存活率的影響。公允價值收益不會為我們的業務產生任何現金流入，同樣，公允價值虧損也不會導致我們的業務產生任何現金流出。我們預計，我們的業績將繼續受到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

農產品公允價值調整

雞肉製品由本集團生物資產中收穫的農產品(即雞胴體)製成。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即雞胴體)於其收穫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有關計量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當日的成本。農產品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並呈列為「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因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發生變動，我們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25.5百萬元、人民幣250.5百萬元、人民幣169.2百萬元及人民幣402.8百萬元。請參閱下文「一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隨後農產品被移入存貨中，於隨後的銷售中，我們的銷售成本亦計入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的變動。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分別增加人民幣323.9百萬元、人民幣256.1百萬元、人民幣283.9百萬元及人民幣793.0百萬元。

產能及產能利用率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我們生產設施產能及利用率增加的影響。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種雞場的平均利用率為85.8%、86.7%、84.6%及88.1%，肉雞場的平均利用

財務資料

率為98.8%、98.6%、91.0%及90.0%，屠宰業務的平均利用率為85.4%、86.5%、80.1%及75.6%，加工業務的平均利用率為77.0%、80.0%、75.7%及75.7%。與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最高年產能相比，到2020年底，我們種雞場的最高年設計產能預計將增加35.5%，我們肉雞場的年產能預計將增加39.7%，及我們屠宰業務的年產能預計將增加67.0%。我們相信，產能的增加將有助於我們擴大市場範圍，並將於可預見的未來繼續推動我們的發展。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會計政策。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對閣下了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相當重要，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5。我們的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於上述各情況下，釐定該等項目要求管理層根據未來期間可能出現變動的資料及財務數據作出判斷。在審閱我們的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慮(i)我們所選用的關鍵會計政策；(ii)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iii)所呈報業績對條件及假設變化的敏感度。以下載列我們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涉及最重要估計及判斷的會計政策。

收入確認

- (i) 貨品出售 —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就交換相關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代第三方收取的相關金額除外)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讓。
- (ii) 利息收入 — 利息收入於計提時按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

生物資產

我們的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和種蛋。我們於初步確認時及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生物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確認生物資產所產生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於其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如果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有關計量則為當日的成本。農產品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

財務資料

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其現時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按標準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非流動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會定期核查市況、預期實質耗損及資產維護的變動情況。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我們處理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過往估計，折舊額將會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報告期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審查。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使用所產生的成本撥充資本。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該等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無形資產主要指其購買的計算機軟件，即數據處理過程中的系統應用及產品(「SAP系統」)，一個包含多個完全集成模塊並幾乎涵蓋業務管理每個方面的成熟系統。經計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生產流程過去幾年並無重大變動且預計於近期未來不會有重大變動，本公司預計SAP系統將可用十年(構成其可使用年期的基準)。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經參考市場定價、物種、生長環境、已產生成本及專業估值，於各報告期末釐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

董事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制定恰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值。該等決定涉及重大判斷的應用。倘實際結果有別於我們的原有估計，與原有估計的有關差額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及未來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25.7百萬元、人民幣231.5百萬元、人民幣265.4百萬元及人民幣299.8百萬元。

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四個產品分部：(1)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包括生鮮冰鮮及冷凍雞肉製品的銷售額；(2)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包括冰鮮及冷凍深加工雞肉製品(包括調

財務資料

味、半熟和全熟食製品)的銷售額；(3)雞苗分部的收入，包括活雞的銷售額；及(4)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淘汰雞及超出我們內部需要的多餘種蛋、副產品、有機肥料、烏骨雞肉製品(即我們的四川山地烏骨雞)、包裝材料和其他雜項產品的銷售額。我們按綜合基準入賬的收入於對銷分部間交易後達致。因此，下文有關經營分部的討論使用僅包含向外部客戶銷售的收入金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於對銷分部間交易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生雞肉製品	1,469,917	62.4	1,330,977	54.7	1,719,278	53.8	1,887,398	48.1
深加工雞肉製品	627,971	26.7	910,018	37.4	1,183,568	37.0	1,433,227	36.5
雞苗	149,367	6.3	69,875	2.9	172,110	5.4	426,448	10.9
其他	106,849	4.6	123,522	5.0	122,143	3.8	179,144	4.5
合計	2,354,104	100.0	2,434,392	100.0	3,197,099	100.0	3,926,217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銷量、平均售價及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銷量 ⁽¹⁾	平均售價 ⁽²⁾	毛利 ⁽³⁾
	(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生雞肉製品	169,884	8.7	1.2	158,603	8.4	0.9	173,267	9.9	1.1	159,901	11.8	3.5
深加工雞肉製品	31,857	19.7	3.5	47,726	19.1	3.3	61,192	19.3	2.7	69,566	20.6	4.7
雞苗	47,892	3.1	1.6	47,446	1.5	-0.2	46,666	3.7	1.9	60,446	7.1	5.2

附註：

- (1)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每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每隻。
- (2)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隻。平均售價已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
- (3) 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千克，雞苗分部的單位為人民幣元/隻。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品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節選全面收益表項目說明—毛利及毛利率」。
- (4) 「其他」產品分部包括具有不同計量基準及平均售價的各種不同產品。因此，無法獲得整個「其他」產品分部的平均銷量及售價。

下列敏感度分析闡述於往績記錄期間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的假設變動對我們的收入、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影響。假設截

財務資料

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波動為10%及20%（在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的波動範圍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93,983.3	146,991.7	(146,991.7)	(293,983.3)
收入變動%	12.5%	6.2%	(6.2%)	(12.5%)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93,983.3	146,991.7	(146,991.7)	(293,983.3)
毛利變動%	75.0%	37.5%	(37.5%)	(75.0%)
相應毛利率變動(%)	11.1%	5.9%	(6.7%)	(14.3%)
毛利率絕對變動(%)	9.3%	4.9%	(5.6%)	(11.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66,195.5	133,097.7	(133,097.7)	(266,195.5)
收入變動%	10.9%	5.5%	(5.5%)	(10.9%)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66,195.5	133,097.7	(133,097.7)	(266,195.5)
毛利變動%	90.8%	45.4%	(45.4%)	(90.8%)
相應毛利率變動(%)	9.9%	5.2%	(5.8%)	(12.3%)
毛利率絕對變動(%)	8.7%	4.6%	(5.1%)	(10.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343,855.5	171,927.8	(171,927.8)	(343,855.5)
收入變動%	10.8%	5.4%	(5.4%)	(10.8%)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343,855.5	171,927.8	(171,927.8)	(343,855.5)
毛利變動%	74.4%	37.2%	(37.2%)	(74.4%)
相應毛利率變動(%)	9.7%	5.1%	(5.7%)	(12.1%)
毛利率絕對變動(%)	8.3%	4.4%	(4.9%)	(10.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377,366.4	188,683.2	(188,683.2)	(377,366.4)
收入變動%	9.6%	4.8%	(4.8%)	(9.6%)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377,366.4	188,683.2	(188,683.2)	(377,366.4)
毛利變動%	30.9%	15.5%	(15.5%)	(30.9%)
相應毛利率變動(%)	8.8%	4.6%	(5.0%)	(10.6%)
毛利率絕對變動(%)	6.0%	3.2%	(3.5%)	(7.3%)

下列敏感度分析闡述於往績記錄期間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的假設變動對我們的收入、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影響。假設波動為10%及20%（在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的波動範圍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125,594.3	62,797.1	(62,797.1)	(125,594.3)
收入變動%	5.3%	2.7%	(2.7%)	(5.3%)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125,594.3	62,797.1	(62,797.1)	(125,594.3)
毛利變動%	32.0%	16.0%	(16.0%)	(32.0%)
相應毛利率變動(%)	5.1%	2.6%	(2.7%)	(5.6%)
毛利率絕對變動(%)	4.2%	2.2%	(2.3%)	(4.7%)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182,003.5	91,001.8	(91,001.8)	(182,003.5)
收入變動%	7.5%	3.7%	(3.7%)	(7.5%)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182,003.5	91,001.8	(91,001.8)	(182,003.5)
毛利變動%	62.1%	31.0%	(31.0%)	(62.1%)
相應毛利率變動(%)	7.0%	3.6%	(3.9%)	(8.1%)
毛利率絕對變動(%)	6.1%	3.2%	(3.4%)	(7.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36,713.6	118,356.8	(118,356.8)	(236,713.6)
收入變動%	7.4%	3.7%	(3.7%)	(7.4%)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36,713.6	118,356.8	(118,356.8)	(236,713.6)
毛利變動%	51.2%	25.6%	(25.6%)	(51.2%)
相應毛利率變動(%)	6.9%	3.6%	(3.8%)	(8.0%)
毛利率絕對變動(%)	5.9%	3.1%	(3.3%)	(6.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變動%	20%	10%	(10%)	(2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86,612	143,306	(143,306)	(286,612)
收入變動%	7.3%	3.7%	(3.7%)	(7.3%)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86,612	143,306	(143,306)	(286,612)
毛利變動%	23.5%	11.7%	(11.7%)	(23.5%)
相應毛利率變動(%)	6.8%	3.5%	(3.8%)	(7.9%)
毛利率絕對變動(%)	4.7%	2.4%	(2.6%)	(5.4%)

下列敏感度分析闡述於往績記錄期間雞苗平均售價的假設變動對我們的收入、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影響。假設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波動為100%及200%(於往績記錄期間雞苗平均售價的波動範圍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雞苗平均售價變動%	150%	130%	(30%)	(5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24,049.9	194,176.5	(44,810.0)	(74,683.3)
收入變動%	9.5%	8.3%	(1.9%)	(3.2%)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24,049.9	194,176.5	(44,810.0)	(74,683.3)
毛利變動%	57.1%	49.5%	(11.4%)	(19.1%)
相應毛利率變動(%)	8.7%	7.6%	(1.9%)	(3.3%)
毛利率絕對變動(%)	7.2%	6.4%	(1.6%)	(2.7%)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雞苗平均售價變動%	150%	130%	(30%)	(5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104,813.2	90,838.1	(20,962.6)	(34,937.7)
收入變動%	4.3%	3.7%	(0.7%)	(1.4%)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104,813.2	90,838.1	(20,962.6)	(34,937.7)
毛利變動%	35.7%	31.0%	(7.2%)	(11.9%)
相應毛利率變動(%)	4.1%	3.6%	(0.9%)	(1.5%)
毛利率絕對變動(%)	3.6%	3.2%	(0.8%)	(1.3%)

財務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雞苗平均售價變動%	150%	130%	(30%)	(5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258,165.3	223,743.2	(51,633.1)	(86,055.1)
收入變動%	8.1%	7.0%	(1.6%)	(2.7%)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258,165.3	223,743.2	(51,633.1)	(86,055.1)
毛利變動%	55.8%	48.4%	(11.2%)	(18.6%)
相應毛利率變動(%)	7.5%	6.5%	(1.6%)	(2.8%)
毛利率絕對變動(%)	6.4%	5.6%	(1.4%)	(2.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雞苗平均售價變動%	150%	130%	(30%)	(50%)
相應收入變動(人民幣千元)	643,750	557,916.6	(128,750)	(214,583.3)
收入變動%	16.4%	14.2%	(3.3%)	(5.5%)
相應毛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643,750	557,916.6	(128,750)	(214,583.3)
毛利變動%	52.7%	45.7%	(10.5%)	(17.6%)
相應毛利率變動(%)	14.1%	12.4%	(3.4%)	(5.8%)
毛利率絕對變動(%)	9.7%	8.6%	(2.3%)	(4%)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僅一項變量變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該等分析僅供參考，且任何變動均可能有別於所示數額。投資者應特別留意，該等敏感度分析並非詳盡無遺，且限於主要產品分部平均售價變動的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地理區域及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1,803,800	76.6	1,773,053	72.7	2,236,454	69.9	2,959,778	75.4
生雞肉製品	1,290,740	54.8	1,160,219	47.7	1,393,235	43.6	1,641,933	41.8
深加工雞肉製品	256,844	10.9	419,437	17.1	548,966	17.1	712,253	18.1
雞苗	149,367	6.3	69,875	2.9	172,110	5.4	426,448	10.9
其他	106,849	4.6	123,522	5.0	122,143	3.8	179,144	4.6
日本	338,928	14.4	420,203	17.3	491,071	15.4	461,599	11.8
深加工雞肉製品	338,928	14.4	420,203	17.3	491,071	15.4	461,599	11.8
馬來西亞	160,553	6.8	151,028	6.2	302,284	9.5	220,715	5.6
生雞肉製品	160,553	6.8	151,028	6.2	302,284	9.5	220,715	5.6
歐洲聯盟	17,964	0.8	30,440	1.3	66,645	2.1	186,602	4.8
生雞肉製品	—	—	5,547	0.2	327	—	—	0.0
深加工雞肉製品	17,964	0.8	24,893	1.1	66,318	2.1	186,602	4.8
其他國家	32,859	1.4	59,668	2.5	100,645	3.1	97,523	2.5
生雞肉製品	18,624	0.8	14,183	0.6	23,432	0.7	24,750	0.6
深加工雞肉製品	14,235	0.6	45,485	1.9	77,213	2.4	72,773	1.9
合計	2,354,104	100.0	2,434,392	100.0	3,197,099	100.0	3,926,217	10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不受任何海外稅項的影響。對我們向海外客戶出售的產品徵收的任何進口稅均由海外客戶承擔。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原材料(主要為飼料成本)、直接勞工、折舊、公用設施、維修及保養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我們生產中使用的直接原材料主要為玉米及豆粕

財務資料

等飼料。直接原材料的其他成本包括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生雞肉、佐料、包裝材料及藥品之成本。折舊指機械及設備折舊。公用設施包含電力及天然氣。

此外，當我們於年內出售生物資產及農產品時，我們根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對銷售成本進行調整。我們因生物資產公允價值的變動而調整我們的銷售成本，公允價值收益使銷售成本增加，公允價值虧損使銷售成本降低，即使調整該等銷售成本的時間與有關收益或虧損不一定相同。我們對各報告年度的銷售成本進行調整，以增加(i)年內已售農產品(即雞胴體)於收穫(即屠宰活雞)時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及(ii)過往確認的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該等調整使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銷售成本總額分別增加人民幣323.9百萬元、人民幣256.1百萬元、人民幣283.9百萬元及人民幣793.0百萬元。我們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從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3.9百萬元減少20.9%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雞苗市價下跌。我們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從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3.9百萬元增加179.3%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活肉雞及雞苗市價上漲。有關該等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詳情，請參閱上文「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類別劃分的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原材料								
飼料	985,424	43.1	971,836	40.5	1,037,042	34.3	926,429	26.5
採購生雞肉	90,454	4.0	132,532	5.5	394,455	13.1	549,337	15.7
佐料、包裝材料及其他	238,952	10.4	289,226	12.1	366,704	12.2	364,885	10.4
直接人工	265,883	11.6	325,902	13.6	398,104	13.2	347,272	9.9
折舊	109,577	4.8	114,346	4.8	136,223	4.5	141,184	4.0
公用設施	93,617	4.1	108,303	4.5	139,051	4.6	128,664	3.7
維修及保養	42,966	1.9	44,169	1.8	55,712	1.8	42,420	1.2
其他	135,104	5.9	154,852	6.5	207,861	6.9	204,566	5.9
農產品公允價值調整前的銷售成本結果	1,961,977	85.8	2,141,166	89.3	2,735,152	90.6	2,704,757	77.3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323,881	14.2	256,127	10.7	283,943	9.4	793,045	22.7
合計	2,285,858	100.0	2,397,293	100.0	3,019,095	100.0	3,497,802	100.0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飼料成本仍為我們銷售成本的單項最大成本項目。下列敏感度分析列示於往績記錄期間飼料成本的假設變動對我們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影響：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飼料成本變動%	10%	5%	2%	1%	(1%)	(2%)	(5%)	(10%)
相應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98,542.4)	(49,271.2)	(19,708.5)	(9,854.2)	9,854.2	19,708.5	49,271.2	98,542.4
純利變動%	(86.0)%	(43.0)%	(17.2)%	(8.6)%	8.6%	17.2%	43.0%	86.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飼料成本變動%	10%	5%	2%	1%	(1%)	(2%)	(5%)	(10%)
相應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97,184)	(48,592)	(19,437)	(9,718)	9,718	19,437	48,592	97,184
純利變動%	(341.9)%	(171.0)%	(68.4)%	(34.2)%	34.2%	68.4%	171.0%	341.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飼料成本變動%	10%	5%	2%	1%	(1%)	(2%)	(5%)	(10%)
相應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103,704)	(51,852)	(20,741)	(10,370)	10,370	20,741	51,852	103,704
純利變動%	(87.5)%	(43.8)%	(17.5)%	(8.8)%	8.8%	17.5%	43.8%	87.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飼料成本變動%	10%	5%	2%	1%	(1%)	(2%)	(5%)	(10%)
相應純利變動(人民幣千元)	(92,642.9)	(46,321.5)	(18,528.6)	(9,264.3)	9,264.3	18,528.6	46,321.5	92,642.9
純利變動%	(11.1)%	(5.6)%	(2.2)%	(1.1)%	1.1%	2.2%	5.6%	11.1%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僅一個變量變動，而其他變量保持不變，且內部生產飼料的成本變動與外部購買飼料的價格變動比率相同。此項敏感度分析僅供參考，且任何變量均可能有別於所示數額。投資者應特別留意，此項敏感度分析並非詳盡無遺，且限於就我們的業務而言飼料價格變動的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銷售 成本百分比
生雞肉製品	1,274,469	65.0	1,196,179	55.9	1,523,908	55.7	1,330,042	49.2
深加工雞肉製品	518,000	26.4	752,824	35.2	1,020,552	37.3	1,107,655	41.0
雞苗	74,789	3.8	80,676	3.7	81,330	3.0	112,130	4.1
其他	94,719	4.8	111,487	5.2	109,362	4.0	154,930	5.7
合計	1,961,977	100.0	2,141,166	100.0	2,735,152	100.0	2,704,757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而毛利率指毛利佔收入的百分比。我們根據生物資產¹公允價值的變動對銷售成本進行調整。

¹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生物資產」界定為活的動物或植物。就我們而言，指種雞、肉雞及種蛋。

財務資料

由於本集團開展農業活動，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適用於我們。《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目的是建立農業活動的會計準則，即對生物資產(即本集團的種雞、肉雞及種蛋)轉化為農產品(即本集團的雞胴體)的生物轉化的管理。《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要求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於初始計量生物資產時及其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均應使用該方法。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以使用戶獲得更多及時的信息；例如，彼等能夠評估其投資價值及管理層於該期間為生物資產增值所作努力。

因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規定，我們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²來計量我們的生物資產。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即雞胴體)於其收穫³時亦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有關計量為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當日的成本。就此而言，當我們出售生物資產和農產品時，我們調整了銷售成本，公允價值收益使銷售成本增加而公允價值虧損使銷售成本減少。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了公允價值收益。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公允價值調整令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進而導致我們的毛利減少。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68.2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178.0百萬元及人民幣428.4百萬元。於該等有關期間，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率分別為2.9%、1.5%、5.6%及10.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392.1百萬元、人民幣293.2百萬元、人民幣461.9百萬元及人民幣1,221.5百萬元。於該等有關期間，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6.7%、12.0%、14.4%及31.1%。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毛利百分比
生雞肉製品.....	195,448	49.8	134,798	46.0	195,370	42.3	557,356	45.6
深加工雞肉製品.....	109,971	28.1	157,194	53.6	163,016	35.2	325,572	26.7
雞苗.....	74,578	19.0	(10,801)	(3.7)	90,780	19.7	314,318	25.7
其他.....	12,130	3.1	12,035	4.1	12,781	2.8	24,214	2.0
合計.....	392,127	100.0	293,226	100.0	461,947	100.0	1,221,460	100.0

²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銷售成本」界定為直接歸因於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³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收穫」界定為農產品從生物資產上分離或生物資產生長過程的結束。因此，本集團生物資產的收穫點為屠宰活肉雞時。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	%	%	%
毛利率				
生雞肉製品	13.3	10.1	11.4	29.5
深加工雞肉製品	17.5	17.3	13.8	22.7
雞苗	49.9	(15.5)	52.7	73.7
其他	11.4	9.7	10.5	13.5
合計	16.7	12.0	14.4	31.1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後的毛利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	392,127	293,226	461,947	1,221,46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323,881)	(256,127)	(283,943)	(793,045)
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	68,246	37,099	178,004	428,415

一般而言，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的毛利率高於生雞肉製品的毛利率。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生雞肉製品的毛利率非常高，主要由於(i)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上漲（主要由於2018年非洲豬瘟爆發引起的蛋白質來源替代效應刺激了需求增長）；(ii)飼料成本減少；及(iii)直接人工成本減少。詳情請參閱「我們的經營業績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 毛利及毛利率」。

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分別確認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人民幣225.5百萬元、人民幣250.5百萬元、人民幣169.2百萬元及人民幣402.8百萬元。詳情請參閱上文「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農產品公允價值調整」。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

對於報告期末仍列作我們生物資產的種雞、肉雞及種蛋，我們確認等於該等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期末銷售成本的收益或虧損。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於年末按公允價值減銷售點成本計值。來自生物資產初步確認以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銷售點成本的總收益或虧損於本集團的損益表內確認為損益。任何該等損益僅反映本集團生物資產於有關資產負債表日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並未產生實際現金流入或流出。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確認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人民幣103.7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32.9百萬元及人民幣393.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上文「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外幣換算的匯兌增益及政府補助。我們向中國境外的海外客戶出口部分製品。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錄得匯兌增益人民幣5.5百萬元、零、零及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我們出口的國家所使用的若干貨幣貶值。政府補助由有關政府部門酌情釐定，於往績記錄期間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政府補助包括各級政府部門為扶持我們的農業業務發展和使用若干環保設施而向我們提供的財政補助(包括以補償我們若干開支的形式)。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2.3百萬元、人民幣13.0百萬元及人民幣27.9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的僱員薪酬、運輸成本、推廣及廣告開支、差旅開支、折舊及其他銷售相關費用。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酬	38,564	33,025	35,207	44,564
運輸成本	34,035	33,106	46,985	54,006
推廣及廣告開支	24,793	8,407	20,892	43,395
折舊	347	343	402	579
差旅開支	8,366	7,264	8,097	9,207
租賃開支	1,158	1,254	2,202	1,982
其他	4,944	5,783	6,628	5,557
合計	<u>112,207</u>	<u>89,182</u>	<u>120,413</u>	<u>159,290</u>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12.2百萬元、人民幣89.2百萬元、人民幣120.4百萬元及人民幣159.3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4.8%、3.7%、3.8%及4.1%。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僱員薪酬、其他稅項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相關稅項、房產稅及印花稅)、折舊、差旅開支、租賃開支、諮詢及專業費、公共事業費以及其他行政相關開支。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4.9百萬元、人民幣109.5百萬元、人民幣134.7百萬元及人民幣160.6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4.5%、4.5%、4.2%及4.1%。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酬	56,501	57,071	70,829	67,682
其他稅項開支	14,965	16,127	21,407	24,165
折舊	6,359	7,416	9,794	11,343
匯兌虧損	—	3,797	948	—
差旅開支	4,990	3,768	3,402	3,028
租賃開支	3,300	2,464	665	4,346
諮詢及專業費	1,943	2,798	6,580	14,386
公共事業費	1,098	1,840	1,671	2,317
保養和維修	877	1,146	1,156	4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08	3,320	6,630	12,686
其他	11,810	9,781	11,618	20,226
合計	104,851	109,528	134,700	160,631

減值虧損撥備／虧損準備

我們的減值虧損撥備主要與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

我們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備金額為人民幣1.6百萬元。該等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一名單一客戶有關，管理層預期只能收回其部分應收款項。本集團不再與該客戶進行業務交易。我們於2017年未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我們採納了自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我們的減值模型變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我們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分別於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

我們選擇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來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準備，並基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我們已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具體情況對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管理評估，我們債務人的過往還款記錄並無重大變動，且我們亦無注意到任何有關我們債務人或經濟環境的、將會對我們債務人違約風險構成重大影響的前瞻性因素。因此，我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於2018年及2019年維持不變。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A。

其他開支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其他開支僅指計入該等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上市開支。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零、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佔我們相應年度收入的比重不大。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應付票據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我們的應付票據指應付予我們的供應商陽穀大豐的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陽穀大豐向本集團表示同意，將票據用作結算應付陽穀大豐款項的方式之一。雙方亦同意，在陽穀大豐要求就(其中包括)通過貼現各自的票據採購將出售予本集團的原材料所需資金獲得融資時，本集團將承擔產生的相關融資成本，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各年分別為人民幣2.9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及人民幣13.7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應付票據的實際年利率介乎3.7%至6.2%。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融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2.3百萬元、人民幣73.7百萬元、人民幣97.0百萬元及人民幣89.3百萬元，分別佔收入的3.1%、3.0%、3.0%及2.3%。

所得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我們從事畜牧業(如活雞養殖)及家禽飼養的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就有關業務產生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及《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財稅[2008]149號)，我們從事農產品初加工(如屠宰活雞)的中國附屬公司獲豁免就有關業務產生的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0.9百萬元、所得稅抵免人民幣0.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人民幣0.8百萬元及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3百萬元。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0.8%、(0.8)%、0.6%及0.2%。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實際稅率低於企業所得稅稅率25%，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部分業務獲稅務豁免。詳情載於上文「—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稅項及政府補助」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3。

我們的經營業績

下表概述於所示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業績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354,104	—	2,354,104	2,434,392	—	2,434,392	3,197,099	—	3,197,099	3,926,217	—	3,926,217
銷售成本.....	(1,961,977)	(323,881)	(2,285,858)	(2,141,166)	(256,127)	(2,397,293)	(2,735,152)	(283,943)	(3,019,095)	(2,704,757)	(793,045)	(3,497,802)
毛利.....	392,127	(323,881)	68,246	293,226	(256,127)	37,099	461,947	(283,943)	178,004	1,221,460	(793,045)	428,415
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獲時的銷量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	225,480	225,480	—	250,473	250,473	—	169,173	169,173	—	402,785	402,785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	—	103,663	103,663	—	14,352	14,352	—	132,912	132,912	—	393,706	393,70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373	—	14,373	12,272	—	12,272	12,972	—	12,972	27,942	—	27,9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2,207)	—	(112,207)	(89,182)	—	(89,182)	(120,413)	—	(120,413)	(159,290)	—	(159,290)
行政開支.....	(104,851)	—	(104,851)	(109,528)	—	(109,528)	(134,700)	—	(134,700)	(160,631)	—	(160,631)
減值虧損撥備/虧損準備.....	(1,628)	—	(1,628)	—	—	—	(2,639)	—	(2,639)	(745)	—	(745)
其他開支.....	—	—	—	(5,001)	—	(5,001)	(900)	—	(900)	(4,141)	—	(4,141)
融資成本.....	(72,286)	—	(72,286)	(73,669)	—	(73,669)	(96,995)	—	(96,995)	(89,322)	—	(89,322)
所得稅前利潤.....	115,528	5,262	120,790	28,118	8,698	36,816	119,272	18,142	137,414	835,273	3,446	838,719
所得稅(開支)/抵免.....	(942)	—	(942)	303	—	303	(803)	—	(803)	(1,338)	—	(1,338)
年內利潤.....	114,586	5,262	119,848	28,421	8,698	37,119	118,469	18,142	136,611	833,935	3,446	837,381

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3,197.1百萬元增加22.8%至2019年的人民幣3,92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的銷量增加，以及我們主要產品分部的平均售價上漲。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1,719.3百萬元增加9.8%至2019年的人民幣1,887.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增加19.2%，部分被2019年的銷量減少7.7%所抵銷。銷量減少主要由於肉雞養殖減少，原因是(i)在將若干肉雞場升級為籠式系統期間暫時關閉該等肉雞場；及(ii)我們於2019年的雞苗銷量增加。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3.6百萬元增加21.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3.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向國內及歐洲聯盟的銷售令銷量增加13.7%以及深加工肉製品於2019年的平均售價上漲6.5%。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172.1百萬元增加147.8%至2019年的人民幣42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雞苗的平均售價大幅提高91.9%及銷量增加29.5%。雞苗平均售價通常容易波動、受市場影響，且我們無法控制。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8年的人民幣122.1百萬元增加46.7%至2019年的人民幣179.1百萬元，主要由於(i)淘汰雞的平均售價上升令銷售該等肉雞確認的收入增加；及(ii)因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令銷售種蛋確認的收入增加。有時，種雞產蛋的數量可能超過我們的需求，導致我們在某些時期銷售種蛋的數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8年的人民幣3,019.1百萬元增加15.9%至2019年的人民幣3,497.8百萬元；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使我們的銷售成本於2018年增加人民幣283.9百萬元及於2019年增加人民幣793.0百萬元。於2019年的銷售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增加人民幣509.1百萬元或179.3%。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523.9百萬元減少12.7%至2019年的人民幣1,330.0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於2019年，生雞肉

財務資料

製品的銷量下降7.7%；(ii)飼料成本因肉雞養殖減少及豆粕平均售價下跌而減少；及(iii)在將若干肉雞場升級為籠式系統期間暫時關閉該等肉雞場令直接人工成本減少。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020.6百萬元增加8.5%至2019年的人民幣1,107.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向供應商所採購的生雞肉增加，與2019年深加工雞肉製品銷量增加基本一致。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81.3百萬元增加37.8%至2019年的人民幣112.1百萬元，與2019年雞苗銷量增加基本一致。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09.4百萬元增加41.6%至2019年的人民幣154.9百萬元，與該期間該分部收入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由2018年的人民幣178.0百萬元增加140.7%至2019年的人民幣428.4百萬元。我們於2018年的毛利率為5.6%，而於2019年的毛利率為10.9%。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及毛利率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的顯著影響。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由2018年的人民幣461.9百萬元增加164.5%至2019年的人民幣1,22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平均售價上漲；(ii)雞苗的平均售價上漲91.9%；及(iii)期內飼料成本下降。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4.4%及31.1%。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95.4百萬元增加185.3%至2019年的人民幣55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上漲；(ii)飼料成本減少；及(iii)期內直接人工成本減少。於2018年，我們的飼料成本特別高，主要是由於年內玉米及豆粕的平均售價上漲。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18年的11.4%增至2019年的29.5%。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63.0百萬元增加99.8%至2019年的人民幣32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9年(i)深加工肉製品的平

財務資料

均售價上漲6.5%；及(ii)飼料成本減少。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18年的13.8%增至2019年的22.7%。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90.8百萬元增加246.1%至2019年的人民幣314.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9年雞苗的平均售價上漲91.1%。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8年的人民幣12.8百萬元增加89.1%至2019年的人民幣2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期內肉雞及種蛋的平均售價上漲。

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我們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增加138.1%至2019年的人民幣40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9年的活肉雞市價上漲。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32.9百萬元增加196.2%至2019年的人民幣39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9年的雞苗市價上漲。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8年的人民幣13.0百萬元增加114.6%至2019年的人民幣2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9年因人民幣兌我們出口的國家所使用的某些貨幣貶值產生匯兌增益人民幣7.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8年的人民幣120.4百萬元增加32.3%至2019年的人民幣159.3百萬元。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保持穩定於3.8%及4.1%。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8年的人民幣134.7百萬元增加19.3%至2019年的人民幣160.6百萬元。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保持穩定於4.2%及4.1%。

減值虧損撥備／虧損準備

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僅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確認的預期信貸虧

財務資料

損。於2018年，本集團有一筆較大金額貿易應收款項逾期一年以上，令該期間的信貸風險較高(管理層釐定)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數額相對較大。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已於2018年年底前收回。

其他開支

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的其他開支僅指於該等期間我們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上市開支。於2018年及2019年，由於我們於該等期間產生的大部分上市開支均入賬列作預付款項並隨後於上市後從權益中扣除，我們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上市開支均為較小金額(即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18年的人民幣97.0百萬元略減至2019年的人民幣89.3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19年我們的借款金額略減令借款利息略微減少。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由2018年的人民幣137.4百萬元大幅增至2019年的人民幣838.7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0.6%及0.2%，主要由於我們因自身業務性質而獲得免稅待遇。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18年的人民幣136.6百萬元大幅增加513.0%至2019年的人民幣837.4百萬元。我們的利潤率由2018年的4.3%增至2019年的21.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2,434.4百萬元增加31.3%至2018年的人民幣3,197.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生雞肉製品、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分部銷售額增加，部分被其他分部銷售額下降所抵銷。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331.0百萬元增加29.2%至2018年的人民幣1,719.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2018年銷量增加9.2%以及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上升17.9%。該銷量增加主要是由於國內銷量增加及向馬來西亞的出口銷量增加。生雞肉製品的價格波動通常高於深加工雞肉製品，且通常受市場驅動，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

財務資料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910.0百萬元增加30.1%至2018年的人民幣1,183.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國內銷量增加；及(ii)我們擴大對歐洲及日本的出口，加上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新加工廠投入運營，從而使銷量增加28.2%。我們的策略為擴大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由於與生雞肉製品相比，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售價及毛利率相對穩定。我們預期，隨著我們擴大生產量及將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產品組合多元化，我們的深加工雞肉製品比例會增加。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69.9百萬元增加146.2%至2018年的人民幣172.1百萬元，主要由於受需求增加驅動，2018年雞苗售價上漲146.7%。雞苗平均售價通常波動較大，受市場驅動，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7年的人民幣123.5百萬元略減1.1%至2018年的人民幣122.1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由2017年的人民幣2,397.3百萬元增加25.9%至2018年的人民幣3,019.1百萬元；同時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使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於2017年增加人民幣256.1百萬元及於2018年增加人民幣283.9百萬元。2018年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在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銷售成本增加27.7%（與2018年的銷量增加基本一致）及雞苗市價上漲令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增加人民幣27.8百萬元或10.9%。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7年的人民幣1,196.2百萬元增加27.4%至2018年的人民幣1,52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生雞肉製品銷量增加。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7年的人民幣752.8百萬元增加35.6%至2018年的人民幣1,020.6百萬元。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幅比該分部收入增幅高，主要由於(i) 2018年我們從第三方供應商購買用於進一步加工的雞腿產品平均售價及銷量提高，這使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增加；及(ii)若干與我們新加工廠有關的固定成本被確認為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

財務資料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保持穩定，2017年為人民幣80.7百萬元，2018年為人民幣81.3百萬元，與該期間雞苗穩定的銷量基本一致。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保持穩定，2017年為人民幣111.5百萬元，2018年為人民幣109.4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增加379.8%至2018年的人民幣178.0百萬元。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1.5%及5.6%。於2017年及2018年各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及毛利率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的顯著影響。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由2017年的人民幣293.2百萬元增加57.5%至2018年的人民幣46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2018年(i)生雞肉製品和深加工雞肉製品平均售價上漲；及(ii)雞苗平均售價大幅上漲。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2.0%及14.4%。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7年的人民幣134.8百萬元增加45.0%至2018年的人民幣195.4百萬元。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17年的10.1%增至2018年的11.4%，主要是由於2018年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上漲。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7年的人民幣157.2百萬元增加3.7%至2018年的人民幣163.0百萬元。由於如上文所述該分部銷售成本增長高於收入增長，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17年的17.3%下降至2018年的13.8%。

雞苗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2017年我們雞苗分部的毛損為人民幣10.8百萬元，毛損率為(15.5)%。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2018年我們雞苗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90.8百萬元，毛利率為52.7%。該差異主要是由於2018年雞苗售價大幅上漲。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於2017年及2018年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於2017年及2018年保持穩定，分別為9.7%及10.5%。

財務資料

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我們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250.5百萬元減少32.5%至2018年的人民幣169.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於2018年(i)活肉雞養殖數量減少；及(ii)飼料成本增加。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14.4百萬元增加822.9%至2018年的人民幣132.9百萬元，主要由於2018年雞苗市價大幅上漲。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7年的人民幣12.3百萬元略增5.7%至2018年的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政府補助略增。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89.2百萬元增加35.0%至2018年的人民幣120.4百萬元。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3.7%及3.8%。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7年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增加23.0%至2018年的人民幣134.7百萬元。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4.5%及4.2%。

減值虧損撥備／虧損準備

2018年，我們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為人民幣2.6百萬元，僅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開支

我們於2017年及2018年的其他開支僅指於該等期間我們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上市開支。於2017年及2018年，我們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上市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0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產生的部分上市開支被視為可直接歸因於擬在全球發售項下發行新股的增量成本並將從權益中扣除。詳情請參閱下文「一上市開支」。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17年的人民幣73.7百萬元增加31.6%至2018年的人民幣97.0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利息及應付票據利息增加。於2016年及2017年，政府以支付我們部分銀行借款利息的形式向我們提供若干補助。於2018年，該等補助的力度減弱，導致我們2018年的借款利息增加。我們的應付票據利息自2017年至2018年增加，主要由於應付我們供應商陽穀太豐的票據款項增加。

財務資料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36.8百萬元大幅增至2018年的人民幣137.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17年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2018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8百萬元，實際稅率為0.6%。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2017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大幅增加268.2%至2018年的人民幣136.6百萬元，及我們的利潤率由2017年的1.5%增至2018年的4.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354.1百萬元增加3.4%至2017年的人民幣2,4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銷量上升。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469.9百萬元減少9.4%至2017年的人民幣1,331.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於2017年(i)銷量下降6.6%及(ii)生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下降3.4%。我們利用更高比例的生雞肉製品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令我們於2017年的生雞肉製品銷量減少。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628.0百萬元增加44.9%至2017年的人民幣910.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尤其是國內銷量及對日本的出口銷量)增加49.8%，這與我們擴大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的策略一致，部分被2017年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下降3.0%所抵銷。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49.4百萬元下降53.2%至2017年的人民幣69.9百萬元。雞苗的平均售價普遍不穩定。雞苗的平均售價於2017年大幅下降，主要由於受2017年所報導H7N9型禽流感的影響。儘管由2016年至2017年我們雞苗的銷量保持穩定，但我們雞苗分部的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2017年雞苗平均售價下降51.6%。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06.9百萬元增加15.5%至2017年的人民幣12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牲畜飼料及副產品的銷量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由2016年的人民幣2,285.9百萬元增加4.9%至2017年的人民幣2,397.3百萬元；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使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於2016年增加人民幣323.9百萬元及於2017年增加人民幣256.1百萬元。2017年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銷售成本增加9.1%，部分被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減少人民幣67.8百萬元或20.9%所抵銷。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1,274.5百萬元下降6.1%至2017年的人民幣1,196.2百萬元，基本上與2017年該分部收入的下降一致。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518.0百萬元增加45.3%至2017年的人民幣752.8百萬元，與2017年該分部所得收入的增加基本一致。

雞苗

我們雞苗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74.8百萬元增加7.9%至2017年的人民幣80.7百萬元。儘管我們於年內的銷量減少0.9%，但我們雞苗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7.9%，主要由於2017年該分部應佔的生產成本(包括人工成本及公共事業費)增加。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94.7百萬元增加17.7%至2017年的人民幣111.5百萬元，與該分部於年內的收入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68.2百萬元下降45.6%至2017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9%下降至2017年的1.5%。於2016年及2017年各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及毛利率受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的顯著影響。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392.1百萬元減少25.2%至2017年的人民幣293.2百萬元。於2016年及2017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我們的銷售成本總額)前的毛利率分別為16.7%及12.0%。自2016年至2017年，我們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及毛利率的減少主要由於(i)雞苗價格的波動，導致雞苗分部毛利顯著減少；及(ii)人工成本增加。

生雞肉製品

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195.4百萬元減少31.0%至2017年的人民幣134.8百萬元。我們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13.3%

財務資料

降至2017年的10.1%。生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跌幅高於我們生雞肉製品所得收入降幅，主要是由於生雞肉製品於中國的平均售價減少3.4%。

深加工雞肉製品

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110.0百萬元增加42.9%至2017年的人民幣157.2百萬元，與年內深加工雞肉製品所得收入增加基本一致。我們深加工雞肉製品分部的毛利率保持穩定，2016年為17.5%及2017年為17.3%。

雞苗

2016年我們雞苗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74.6百萬元，毛利率為49.9%。2017年我們雞苗分部的毛損為人民幣10.8百萬元，毛損率為15.5%。該差異主要是由於2017年雞苗售價大幅下降51.6%，主要由於2017年報導的H7N9型禽流感的影響。

其他

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由2016年的人民幣12.1百萬元略減0.8%至2017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我們其他分部的毛利率於2016年及2017年分別維持穩定在11.4%及9.7%。

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我們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225.5百萬元增加11.1%至2017年的人民幣250.5百萬元，主要由於飼料成本略微減少，令2017年飼養肉雞的成本減少。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103.7百萬元減少86.1%至2017年的人民幣14.4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雞苗市價降低。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14.4百萬元減少14.6%至2017年的人民幣12.3百萬元。我們於2016年錄得匯兌增益人民幣5.5百萬元，但於2017年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3.8百萬元，這已於2017年確認為我們行政開支的一部分。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6年的人民幣112.2百萬元減少20.5%至2017年的人民幣89.2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縮小營銷及促銷活動規模的管理策略。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2016年的人民幣104.9百萬元略增4.4%至2017年的人民幣109.5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因以外幣(主要為美元)結算銷售及採購交易產生匯兌虧損。

減值虧損撥備

我們於2016年作出的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6百萬元，與本集團不再與之開展業務的一名單一客戶有關。我們於2017年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減值虧損撥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型」，董事認為無須於2017年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其他開支

我們於2016年的其他開支為零。我們於2017年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確認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的上市開支。我們於2016年並未產生任何上市開支。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保持穩定，於2016年為人民幣72.3百萬元，於2017年為人民幣73.7百萬元。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16年及2017年的稅前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20.8百萬元及人民幣36.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2016年為人民幣0.9百萬元，而我們於2017年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來源於對與已收取但尚未確認為收入的政府補助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我們於2016年的實際稅率為0.8%，主要由於因我們的業務性質而給予我們免稅優惠的影響。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從2016年的人民幣119.8百萬元降低69.0%至2017年的人民幣37.1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業務資金主要來自我們經營所產生的現金、借貸以及股東資本出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現金用途為營運資金目的以及擴大及改善生產設備所需資本開支。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節選自我們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				
經營現金流入	308,242	236,898	378,304	1,097,278
營運資金變動	(89,797)	(150,842)	406,471	(371,909)
已付所得稅	(1,562)	(1,616)	(1,881)	(1,8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6,883	84,440	782,894	723,51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7,317)	(464,047)	(387,343)	(177,76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流量淨額	6,487	273,910	(308,141)	(231,104)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958	267,011	161,314	248,72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2019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3.5百萬元，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1,097.3百萬元、與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71.9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9百萬元。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年內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後的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838.7百萬元，主要包括加回(i)折舊人民幣163.1百萬元；及(ii)融資成本人民幣89.3百萬元；及扣除(i)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人民幣3.4百萬元，(ii)匯兌增益人民幣7.0百萬元；及(iii)利息收入人民幣7.4百萬元。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相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138.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生產深加工雞肉製品從巴西進口生雞肉；(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182.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應付票據減少；(iii)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4.9百萬元，主要由於新生產設施完工和我們肉雞場升級完畢；及(iv)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預付款項、按金減少人民幣5.3百萬元及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9.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8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82.9百萬元，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378.3百萬元、與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406.5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9百萬元。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年內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後的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137.4百萬元，主要包括加回(i)折舊人民幣146.4百萬元；及(ii)融資成本人民幣97.0百萬元；及扣除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虧損人民幣18.1百萬元。與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是由於(i)存貨減少人民幣16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我們的銷量增加；及(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29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應付票據增加；部分被我們於2018年底收到一名主要客戶一些大額訂單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85.6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2017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4.4百萬元，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236.9百萬元、與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150.9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6百萬元。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年內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後的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36.8百萬元，主要包括加回(i)折舊人民幣122.1百萬元；及(ii)融資成本人民幣73.7百萬元；及扣除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虧損人民幣8.7百萬元。與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104.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底無意延遲結算貿易應付款項，令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較多；(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73.3百萬元，主要由於與2017年為新加工設施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可收回增值稅增加；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13.0百萬元，主要由於預計2018年生雞肉製品市價上漲而導致2017年存貨輕微囤積；部分被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66.4百萬元(因與2017年新加工設施建設相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抵銷。

2016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16.9百萬元，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308.2百萬元、與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89.7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6百萬元。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入主要是由於年內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後的利潤人民幣120.8百萬元，主要包括加回(i)折舊人民幣116.3百萬元；及(ii)融資成本人民幣72.3百萬元；及扣除(i)匯兌增益人民幣5.5百萬元；及(ii)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的收益人民幣5.3百萬元。與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有關的現金流出淨額主要是由於(i)存貨增加人民幣73.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生雞肉製品存貨增加；(ii)生物資產增加人民幣4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6年種雞數量及種雞公允價值增加；及(i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29.1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已終止向無法滿足我們的質量要求的供應商進行採購；部分被來自關聯方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32.2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019年，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7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258.6百萬元以及就該等購買作出預付款項令預付款項增加人民幣43.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肉雞場籠養系統升級)；部分被已抵押存款減少人民幣89.1百萬元(由於2019年我們的應付票據減少)所抵銷。

2018年，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38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83.0百萬元(主要由於將我們的肉雞場升級為籠養系統)；及(ii)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208.1百萬元(由於2018年應付票據增加)。

2017年，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6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2017年建設新加工設施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578.7百萬元；部分被2017年已抵押存款減少人民幣65.5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2016年，我們錄得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2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35.6百萬元(主要由於2016年興建研發設施)；(ii)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57.4百萬元(由於2018年應付票據增加)；及(iii)就新建加工廠(於2017年開始建造)作出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人民幣22.6百萬元；部分被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81.1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2019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231.1百萬元，主要反映償還借款淨額人民幣118.4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110.4百萬元。

2018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308.1百萬元，主要反映償還借款淨額人民幣190.5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83.2百萬元。

2017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273.9百萬元，主要反映來自借款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297.9百萬元。

2016年，我們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人民幣72.9百萬元及已付利息人民幣69.4百萬元，部分被來自借款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21.2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於2020年 4月30日 (「債務 日期」)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497,154	508,809	347,515	485,025	554,371
生物資產.....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148,272
貿易應收款項.....	80,691	106,659	188,648	206,625	213,129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134,879	208,150	164,061	158,531	187,202
應收關聯方款項.....	3,214	—	—	46	17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3	—	—	—	—
已抵押存款.....	131,145	65,600	273,667	184,590	303,0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847,794
流動資產總值.....	1,226,631	1,171,201	1,361,037	1,740,055	2,253,99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04,839	204,450	511,378	308,120	290,476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99,746	266,136	277,393	252,470	246,249
合約負債.....	13,727	8,847	11,765	21,160	33,594
租賃負債.....	7,346	1,438	1,977	3,476	3,476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23	4,948	3,757	5,283	4,51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37	—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4,000	—	—	—
借款.....	1,338,013	1,675,944	1,419,432	1,266,398	1,736,408
遞延政府補助.....	480	1,711	522	847	—
應付所得稅.....	3,436	2,359	1,204	545	469
流動負債總額.....	1,871,947	2,179,833	2,227,428	1,858,299	2,315,182
流動負債淨額.....	(645,316)	(1,008,632)	(866,391)	(118,244)	(61,190)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45.3百萬元、人民幣1,008.6百萬元、人民幣866.4百萬元及人民幣118.2百萬元。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年末流動負債淨額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借款，其中大部分為短期銀行借款。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興建生產設施、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特別高，乃由於我們於2017年就興建新加工廠產生額外短期借款。隨著我們於2018年上半年完成新加工廠的建設及經營現金流入的增加，流動負債淨額於2017年之後逐步改善。我們預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未來於上市後將會有所改善，乃由於(i)我們減少使用借款擴張或升級生產設施；及(ii)我們的業務擴張及經營現金流入增加。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由內部產生的資金、可用的信貸融通及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後，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未來12個月的當期需求。

在恰當考慮及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後，基於上述內容及我們資本開支的組成及趨勢並無重大變化的假設，獨家保薦人無理由相信本公司不能滿足其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2個月期間的營運資金需求。

債務

借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組成：

	於12月31日				於債務日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1,050,600	1,361,097	991,427	894,542	1,548,70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	—	198,000	28,000	28,000	—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	327,413	116,847	466,031	444,491	300,806
借款總額	1,378,013	1,675,944	1,485,458	1,367,033	1,849,506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	1,010,600	1,361,097	991,427	894,542
第二年	40,000	—	—	—
小計	1,050,600	1,361,097	991,427	894,542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一年內	—	198,000	28,000	28,00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一年內	327,413	116,847	400,005	343,856
第二年	—	—	31,986	71,060
第三至第五年(含)	—	—	34,040	29,575
小計	327,413	116,847	466,031	444,491
	1,378,013	1,675,944	1,485,458	1,367,033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378.0百萬元、人民幣1,675.9百萬元、人民幣1,485.5百萬元及人民幣1,367.0百萬元。我們的借款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資料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以(i)抵押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3.3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6.7百萬元的租賃土地；(ii)抵押本集團分別為人民幣131.1百萬元、人民幣65.6百萬元、人民幣273.7百萬元及人民幣184.6百萬元的銀行存款；(iii)抵押本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零、人民幣22.7百萬元、人民幣22.9百萬元及人民幣249.5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iv)抵押將於上市前／後解除的控股股東於關聯公司13.19%的股本權益；及(v)抵押關聯公司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27.1百萬元、人民幣527.1百萬元、人民幣527.1百萬元及人民幣539.4百萬元的若干存貨作為擔保。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i)我們最多為零、人民幣100百萬元、零及零的銀行借款由鳳祥集團、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聯合擔保；(ii)我們最多為人民幣242.9百萬元、人民幣239.4百萬元、人民幣219.4百萬元及零的銀行借款由鳳祥集團及劉學景先生聯合擔保；(iii)我們最多分別為人民幣125.0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零及零的銀行貸款由鳳祥集團及山東祥光集團聯合擔保；(iv)我們最多為人民幣49.0百萬元、零、零及零的銀行貸款由一家關聯公司擔保；及(v)我們最多分別為人民幣355.0百萬元、人民幣370.0百萬元、人民幣355.0百萬元及零的銀行貸款由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聯合擔保。

上述關聯公司資產質押及由關聯公司或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的個人或公司擔保於上市前將不會全部解除。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獨立於控股股東 — 財務獨立性」。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貸款僅指來自新鳳祥財務的貸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指來自新鳳祥財務及另一家金融機構的貸款。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中分別有人民幣327.4百萬元、人民幣116.8百萬元、人民幣370.0百萬元及人民幣276.2百萬元為來自新鳳祥財務的貸款，由一家附屬公司就集團內部交易而向本公司發行的應收票據作抵押。除上述外，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餘下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由新鳳祥財務、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聯合擔保，並質押本集團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9。

我們的借款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8.0百萬元增加21.6%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5.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310.5百萬元，主要用於我們2017年新加工廠的建造。我們的借款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5.9百萬元減少11.4%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8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償還若干銀行借款。我們於2018年並未產生重大新借款。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借款結餘保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1,367.0百萬元。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未在獲取銀行及其他借款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

財務資料

於債務日期(即2020年4月30日(債務聲明的最近期可行日期))，我們有未償還的(i)有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548.7百萬元(未經審核)；及(ii)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人民幣300.8百萬元(未經審核)，由一家附屬公司就集團內部交易而向本公司發行的應收票據及本集團持有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我們的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均為浮動利率。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各種類型的借款的利率：

	於12月31日				於債務日期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1.5至7.3	0.4至6.6	1.5至6.0	2.9至5.1	2.9至5.2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	—	3.9至6.2	6.2	6.2	—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	3.1	3.1	3.1至6.7	2.7至6.7	2.7至6.7

我們的若干銀行借款包含要求借款人(其中包括)在採取某些公司行動或進行重大交易之前通知相關出借人或取得其同意的條款或契諾，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修改借款人組織章程細則、變更法人代表、變更高級管理層及削減資本；
- (ii) 公開上市、併購、重大資產處置或轉讓、發行債券、重大融資、與聯屬人士的重大交易、產生重大債項、為第三方債務提供擔保；及
- (iii) 借款人控制權的任何變更。

董事確認，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借款償還並無重大拖延或違約，亦未發生重大不遵守借款所載契諾的情況。董事確認，並無任何重大契諾會對本集團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動用任何銀行融資。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於以下所示日期我們租賃負債項下的應付最低租賃付款：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流動部分	7,346	1,438	1,977	3,476
非流動部分	171,369	182,508	183,635	193,443
	<u>178,715</u>	<u>183,946</u>	<u>185,612</u>	<u>196,919</u>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土地使用權以及廠房及辦公室訂立租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於租賃開始時，租約將確認一項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即租賃負債）及一項代表租賃期內相關資產使用權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根據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所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金額為人民幣178.7百萬元、人民幣183.9百萬元、人民幣185.6百萬元及人民幣196.9百萬元的租賃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租賃負債並無重大波動。

於債務日期，我們的租賃負債金額為人民幣195.7百萬元。

或然負債

我們於所示日期在財務報表中有以下未撥備的或然負債：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授予本集團關聯公司				
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124,260	95,000	64,061	—

鑒於擔保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且董事認為違約風險微乎其微，因此我們的財務報表中並未對擔保作出撥備。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就授予關聯公司融資而向銀行提供的有關擔保已獲悉數解除。

於債務日期，我們財務報表中並無未撥備的或然負債。

除本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債務日期並無任何其他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已發行及尚未償還的債務證券、已獲授權發行或已設立惟尚未發行的債務證券、定期貸款或其他借款、借款性質的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按揭、質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無論有無擔保，有無抵押）、擔保或其他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

董事已確認自債務日期起，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債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35,561	578,747	183,038	258,622
租賃負債款項	17,536	18,949	13,183	15,280
其他無形資產款項	125	6,152	1,451	6
合計	<u>153,222</u>	<u>603,848</u>	<u>197,672</u>	<u>273,908</u>

財務資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對我們生產和輔助設施的建造與升級的支出。我們2017年的資本開支特別高，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7年建造了新加工廠。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設施」。我們於2017年的資本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建造新加工廠。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用內部產生的資源及借款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承擔用於建造及擴大我們的生產流程及設施。我們計劃主要以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一 已簽訂合同但並未產生費用	19,021	67,087	145,037	171,815

節選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成品以及原材料和半成品。成品主要包括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和飼料。原材料主要包括飼料、飼料成分、食品配料和消耗品。半成品主要包括正在進行深加工的肉類以及相關半成品包裝材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0,809	126,411	135,515	146,010
半成品	341	631	269	358
成品	336,004	381,767	211,731	338,657
合計	<u>497,154</u>	<u>508,809</u>	<u>347,515</u>	<u>485,025</u>

我們的存貨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7.2百萬元增長2.3%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8.8百萬元。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認為2018年生雞肉製品價格可能會上漲，故於2017年底將冷凍的生雞肉製品進行了少量儲存，從而使成品增長人民幣45.8百萬元。我們的存貨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8.8百萬元減少31.7%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7.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8年的銷量增加耗盡我們的存貨。我們的存貨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7.5百萬元增長39.6%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5.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自巴西進口生雞肉，以滿足我們2019年下半年深加工雞肉製品的計劃生產量。

財務資料

我們定期評估存貨的減值，並且一般在存貨成本低於其可變現淨值時確認存貨撇減。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分別撇減存貨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存貨周轉日數 ⁽¹⁾	73.6	76.6	51.8	43.4

附註：

(1) 按年內的期初及期末存貨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總額再乘以365天計算。

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3.6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6.6日。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我們存貨消耗更快（由於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銷量分別增加），故我們的存貨周轉日數隨後分別減至51.8日及43.4日。

於2020年4月30日，我們已使用或銷售2019年12月31日存貨結餘中的人民幣434.5百萬元，或89.6%。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與銷售產品相關的應收款項。我們一般授予海外客戶及主要國內客戶的信貸期介於產品交付日期後的30天至60天。我們通常不授予其他國內客戶任何信貸期。我們通過評估客戶的信譽、限制我們可授予的信貸期和結餘以及定期審核任何逾期結餘，力求對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我們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2,319	106,659	191,298	209,816
減值撥備	(1,628)	—	(2,650)	(3,191)
合計	<u>80,691</u>	<u>106,659</u>	<u>188,648</u>	<u>206,625</u>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0.7百萬元增加32.2%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量增加及向中國大陸以外的國家（該等國家的信貸期較國內銷售的信貸期更長）的銷量增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7百萬元增長76.8%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底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若干大訂單導致2018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較高。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6百萬元增加9.5%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6.6百萬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66,823	72,773	155,934	136,053
一至三個月	11,040	26,614	30,481	62,779
三個月至一年	1,200	3,961	592	1,403
一年以上	1,628	3,311	1,641	6,390
合計	80,691	106,659	188,648	206,625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貿易性質應收款項賬齡為一個月內。

下表載列我們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非個別或整體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68,117	92,589
逾期三個月內	10,074	8,200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872	2,582
逾期一年以上	1,628	3,288
合計	80,691	106,659

我們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不同類型的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我們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我們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我們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¹⁾	12.0	14.0	16.9	18.4

附註：

(1) 按年內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的收入再乘以365天計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12.0日及14.0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增至16.9日及18.4日，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8年末收到若干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大訂單，信貸期為30至60天。

於2020年4月30日，我們已收取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的人民幣194.9百萬元，或92.9%。

財務資料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主要包括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就產品及服務預付供應商款項、預付開支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29,228	36,244	58,717	69,6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88	17,055	3,909	3,787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	94,963	154,851	101,435	85,092
合計	134,879	208,150	164,061	158,531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9百萬元增加54.3%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8.2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與2017年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建設新的深加工雞肉製品生產設施有關的可收回增值稅增加所致。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8.2百萬元減少21.2%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新加工設施於2018年初完工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採購減少；及(ii)2018年我們的生雞肉製品、深加工雞肉製品及雞苗的銷售額增加，而造成可收回增值稅減少。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4.1百萬元略微減少3.4%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8.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令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項略有減少。

應收關聯方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收關聯方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	3,214	—	—	46
最終控股公司	43	—	—	—
合計	3,257	—	—	46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3.2百萬元、零、零及人民幣46,000元。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3,000元、零、零及零。所有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且須按的要求償還。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一直向聊城奧德能源有限公司(「奧德能源」)採購本集團生產所用的天然氣。我們亦就奧德能源向我們提供的服務向其出售我們擁有的若干天然氣管道。

財務資料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與奧德能源的結餘主要為本集團向奧德能源銷售若干自有天然氣管道而導致奧德能源欠我們的未償還款項結餘。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與奧德能源的結餘主要為就使用奧德能源提供的天然氣供應服務向其作出的若干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包括與最終控股公司產生的行政相關結餘。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就購買產品而應付供應商的賬款及票據。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各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乃根據供應協議按具體情況逐一設定。我們的應付票據全部於六個月內到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應付票據的實際利率介乎3.7%至6.2%。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4,839	149,450	151,378	168,120
應付票據.....	80,000	55,000	360,000	140,000
合計.....	304,839	204,450	511,378	308,120

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特別高，原因是貿易應付款項的結算自2016年底無意延遲至2017年1月。因此，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4.8百萬元減少32.9%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5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5百萬元增長150.1%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8年的產量及銷量增加。為改善我們於2018年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使用應付票據以清償我們於2018年應付主要供應商陽穀大豐的部分款項，導致我們的應付票據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0百萬元增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0.0百萬元。隨著我們流動資金狀況的逐漸改善，我們的應付票據於2019年12月31日逐步減至人民幣140.0百萬元。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1.4百萬元減少39.7%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付票據減少。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65,500	102,980	101,772	123,076
一至三個月.....	36,353	30,167	29,225	33,364
三個月至一年.....	20,459	9,796	11,846	7,469
一年以上.....	2,527	6,507	8,535	4,211
合計.....	224,839	149,450	151,378	168,120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為一個月內。賬齡為一年以上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應付陽穀大豐款項有關，陽穀大豐就我們的採購授予我們較長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票據)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¹⁾	40.3	31.9	20.1	21.6

附註：

(1) 按年內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高達40.3日，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的結算自2016年底無意延遲至2017年初。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相對較低，為20.1日，主要由於年內收入增加導致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銷售成本增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保持穩定在21.6日。

於2020年4月30日，我們已結清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中的人民幣165.4百萬元，或98.4%。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付票據人民幣140.0百萬元於2020年4月30日仍未支付，原因是該等票據於2020年4月30日尚未到還款期限。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應計費用包括本集團應計薪金及其他開支。其他應付款項包括已收建設項目按金、建設工程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95,363	91,621	125,370	130,511
其他應付款項	100,727	170,468	145,973	116,553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3,656	4,047	6,050	5,406
合計	199,746	266,136	277,393	252,470

我們的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7百萬元增加33.2%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有關2017年我們新加工廠的建設的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我們的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6.1百萬元略增加4.2%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若干肉雞場完成應用籠養

財務資料

系統，因此須為該等肉雞場僱用新工人，導致應計薪金及工資增加；部分被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由於新加工廠建設於2018年上半年完成）所抵銷。我們的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7.4百萬元減少9.0%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2.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9年未開始任何主要建設，令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應付關聯方、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應付關聯方、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關聯方	4,123	4,948	3,757	5,283
最終控股公司.....	237	—	—	—
直接控股公司.....	—	14,000	—	—
合計.....	<u>4,360</u>	<u>18,948</u>	<u>3,757</u>	<u>5,283</u>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4.1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零、零及零。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分別為零、人民幣14.0百萬元、零及零。所有貿易性質、應付關聯方、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均不計息、無抵押且須按要求償還。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包括(i)與青島祥光物流有限公司的銷售及分銷相關結餘，其為本集團（主要就本集團產品從中國出口）提供物流相關服務；及(ii)與奧德能源的貿易結餘，其供應本集團生產所用的天然氣。

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4.0百萬元，僅指年內我們自直接控股公司購買資產的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包括與最終控股公司產生的行政相關結餘。

生物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及種蛋。飼養肉雞及種蛋的目的是銷售及生產消耗，因此肉雞及種蛋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持有種雞的目的是進一步生產種蛋及肉雞，因此種雞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各報告期末的生物資產明細：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生物資產包括：				
— 一種雞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 肉雞及種蛋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225,681	231,535	265,378	299,750
非流動部分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流動部分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225,681	231,535	265,378	299,750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生物資產的數量(隻數或枚數)：				
— 一種雞	1,679,292	1,404,017	1,629,288	1,615,581
— 肉雞	11,470,623	10,652,949	9,923,145	10,641,754
— 一種蛋	16,584,554	13,575,167	14,401,520	13,597,187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生物資產的數量從2016年12月31日的29.7百萬隻／枚減少13.8%至2017年12月31日的25.6百萬隻／枚。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我們於2017年採取減少種雞飼養數量的策略，以應對雞肉製品及雞苗平均售價的下降。2017年後隨著雞肉製品及雞苗的平均售價上升，我們的種雞及種蛋數量恢復上升趨勢。肉雞數量從2017年12月31日的10.7百萬隻減少7.5%至2018年12月31日的9.9百萬隻，主要是由於我們孵化場的產量於2018年最後兩個月相對較低。於2018年12月31日，我們僅有兩個肉雞場完成了向籠養系統的轉換，其中一個在2018年8月開始接收雞苗，另一個於2018年12月開始接收雞苗。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另外八個肉雞場完成了向籠養系統的轉換，令我們的肉雞數量從2018年12月31日的9.9百萬隻增加7.1%至2019年12月31日的10.6百萬隻。

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7百萬元增加2.6%至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假設我們於2017年底的主要生物資產估值輸入數據（即白羽肉雞雞苗、白羽成年肉雞、白羽種雞雞苗、精選白羽母雞、精選白羽公雞及種蛋）的市價上漲。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5百萬元進一步增加14.6%至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底種蛋的市價大幅上漲。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從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5.4百萬元增加13.0%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9.8百萬元，主要是因為於2019年12月31日肉雞的數量增加以及白羽肉雞雞苗、白羽種雞雞苗的市價上漲。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分別約佔我們淨資產值的18.2%、17.7%、18.6%及13.2%。

財務資料

我們的生物資產由與我們並無關聯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獨立估值，且該公司在生物資產估值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請參閱下文「生物資產的估值」。

生物資產的估值

有關生物資產獨立估值師的資料

我們已委聘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釐定我們分別於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仲量聯行團隊的主要估值師包括Simon M.K. Chan先生。

Simon Chan先生(仲量聯行的區域董事)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執業估值分析師、國際企業價值評估分析師協會會員及澳大拉西亞礦業與冶金學會會員。Simon管理仲量聯行的業務估值服務並於企業諮詢及估值領域累積豐富經驗。其為中國、香港、新加坡及美國不同行業的眾多上市及掛牌公司提供廣泛的估值服務。Simon管理永續農業發展有限公司(8609.HK)、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1117.HK)、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6863.HK)、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1431.HK)、萬洲國際有限公司(288.HK)以及中國聖牧有機奶業有限公司(1432.HK)首次公開發售及後續財務報告的生物資產估值業務。

基於市場聲譽及相關背景研究，董事及獨家保薦人信納，仲量聯行獨立於我們並有能力對我們的生物資產進行估值。

估值方法

在釐定估值的過程中，我們已考慮兩種公認的方法，即市場法及成本法。

由於肉雞、成年肉雞及種蛋的市場價可在生物資產的各自估值日期獲得，故採用市場法對肉雞及種蛋進行估值。由於肉雞的育肥週期相對較短，肉雞和種蛋的公允價值乃通過採用市場法制定，並作出合理調整以反映飼養期間的年齡差異。

由於(i)存在不同年齡及生產週期的種雞；及(ii)處於不同階段的該等種雞無市價，故採用替代成本法對雞苗進行估值。該估值乃根據種雞雞苗及精選種雞的市價和飼養種雞的飼料成本而作出，並根據種雞可使用年期的減少或消耗進行調整。

主要假設及輸入

為評估我們的生物資產而作出的主要輸入及假設包括：

- 將本公司生物資產分為三類，即肉雞、種雞及種蛋。肉雞可按不同雞苗分為兩類，即白羽肉雞及烏骨肉雞；而種雞亦可分為兩類，即白羽種雞及烏骨種雞；

財務資料

- 於各估值日，我們生物資產各類別的數量；
- 於各估值日，主要估值輸入(即白羽肉雞雞苗、白羽成年肉雞、白羽種雞雞苗、精選白羽種雞(包括母雞及公雞)、烏骨肉雞雞苗、成年烏骨肉雞及種蛋)的市場單價；
- 飼養種雞的成本；
- 種雞可使用年期的減少或消耗，這將受超過65週齡的成年種雞的市場價格變動影響；及
- 並無與我們的業務有關且可能對申報價值產生不利影響的潛在或尚未預知的情況。

以下因素構成仲量聯行意見的重要基礎：

- 對市場及資產所作屬公平合理的假設；
- 對影響我們生物資產的微觀及宏觀經濟所作的考慮及分析；
- 對生物資產的戰略規劃、管理標準及協同效益所作的分析；
- 對生物資產所作的分析性審核；及
- 對生物資產所作的流動性評估。

下表載列評估我們的生物資產所採用的主要輸入：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平均單價(人民幣元／隻或人民幣元／枚)				
白羽肉雞雞苗	2.93	3.17	6.04	3.60
白羽肉雞	16.55	17.24	17.23	20.57
白羽種雞雞苗	25.00	25.20	23.50	59.30
精選白羽母雞	34.81	37.36	45.47	23.30
精選白羽公雞	41.76	44.69	39.33	26.05
烏骨肉雞雞苗	—	14.70	15.44	16.51
烏骨肉雞	—	63.28	50.34	46.29
種蛋	0.92	1.26	3.62	2.50
飼養種雞的成本(人民幣元)	0-90.62	0-90.50	0-100.43	0-64.17
種雞可使用年期的減少／消耗(%)	0-70	0-66	0-63	0-44

我們白羽雞及烏骨雞的市場單價乃按歷史平均售價計算，而種蛋的市場單價則來自外部市場數據。

獨家保薦人及仲量聯行進行多次現場視察，以在不受重大方面限制的情況下獨立核查生物資產。仲量聯行亦聘請田亞東教授為顧問以就生物資產的物理及生物屬性提出建議。田教授現任河南農業大學牧醫工程學院動物生產系統與工程系主任。田教授亦擔任中國優

財務資料

質禽育種與生產研究會常務理事、中國畜牧獸醫學會家禽學分會理事、河南畜牧獸醫學會副秘書長及河南省家禽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秘書長。田教授畢業於中國農業科學院研究生院，獲動物營養與飼料科學博士學位。鑒於田亞東教授於家禽業的專業知識及過往經驗，仲量聯行確定彼屬合適且合格。仲量聯行對田亞東教授所發表意見的依據表示滿意，且認為其屬合理。

獨家保薦人與仲量聯行就其估值程序、估值基礎及假設、估值技術以及編製生物資產估值報告所需的資料進行多次討論，以便更好地理解估值過程。經仲量聯行確認，我們生物資產的估值乃按國際評估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評估準則》進行。仲量聯行進一步確認，其估值程序為其意見提供了合理依據，且估值技術中所用的輸入數據屬恰當且合理。此外，獨家保薦人與我們的管理層及申報會計師就估值所選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進行討論。獨家保薦人進一步將所選估值技術、估值基礎及假設與其他類似交易及市場慣例所使用者進行比較。獨家保薦人及申報會計師均信納所選估值技術及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屬恰當且合理。

此外，獨家保薦人與申報會計師就其對生物資產估值所採用的程序(包括了解仲量聯行在對我們生物資產進行估值時使用的假設和方法及查詢所使用的源數據及根據《香港核數準則》第500號「審核證據」所使用的程序)進行討論。申報會計師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整體財務資料持無保留意見。

財務資料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倘於2019年12月31日的估值關鍵輸入數據在該日發生變化，我們生物資產的價值會立即出現變化：

白羽肉雞雞苗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7,013)	(4,736)	(2,369)	2,366	4,734	7,101
白羽肉雞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22,240)	(14,926)	(7,502)	7,559	15,161	22,795
白羽種雞雞苗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20,961)	(13,975)	(6,988)	6,987	13,973	20,965
精選白羽母雞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4,324)	(2,882)	(1,442)	1,441	2,882	4,323
精選白羽公雞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432)	(288)	(144)	143	287	431
烏骨肉雞雞苗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324)	(216)	(108)	107	216	324
烏骨肉雞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1,351)	(901)	(450)	450	901	1,350
種蛋市場單價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10,198)	(6,799)	(3,399)	3,399	6,799	10,198
飼養種雞的成本變動%(人民幣元)...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23,940)	(15,961)	(7,980)	7,978	15,958	23,939
種雞可使用年期減少或消耗的						
絕對變動(%).....	-30%	-20%	-10%	10%	20%	3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31,508	21,005	10,503	(10,503)	不適用	不適用

盤點及內部控制

我們已制定標準程序，以確保我們的生物資產的數量及其他相關資料的準確性。通過我們的生產管理系統，我們能每日跟蹤我們肉雞及種雞的數量、健康狀況、存活率及其他相關資料，以及種蛋的數量、產蛋率及其他相關資料。在肉雞被送往我們的屠宰設施時，

財務資料

我們的生產管理系統會生成有關肉雞數量、存活率及其他資料詳情的報告。此外，在肉雞被送往我們的屠宰設施時，我們的生產計劃部連同財務部會對肉雞的數量進行抽查，將調查結果與報告核對。在出售成年種雞前，須生成載有種雞數量、存活率及其他資料詳情的報告。載有種蛋數量、產蛋率及其他資料的報告須按月生成。該等報告由生產計劃部、生產管理部及財務部審核。

關聯方交易

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所載的關聯方交易而言，董事確認，其中所載的各項交易乃基於公平交易原則、按正常商業條款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及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毛利(人民幣千元).....	68,246	37,099	178,004	428,415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				
毛利率 ⁽¹⁾	2.9%	1.5%	5.6%	10.9%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				
(人民幣千元).....	392,127	293,226	461,947	1,221,460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				
毛利率 ⁽²⁾	16.7%	12.0%	14.4%	31.1%
純利(人民幣千元).....	119,848	37,119	136,611	837,381
純利率 ⁽³⁾	5.1%	1.5%	4.3%	21.3%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純利				
(人民幣千元).....	114,586	28,421	118,469	833,935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				
純利率 ⁽⁴⁾	4.9%	1.2%	3.7%	21.2%
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調整前) ⁽⁵⁾	9.2%	2.2%	8.3%	36.8%
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調整後) ⁽⁶⁾	9.7%	2.8%	9.6%	37.0%
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調整前) ⁽⁷⁾	3.4%	0.8%	3.0%	18.8%
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				
調整後) ⁽⁸⁾	3.6%	1.0%	3.5%	18.9%
利息覆蓋率(倍) ⁽⁹⁾	2.7	1.5	2.4	10.4

財務資料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流動比率 ⁽¹⁰⁾	0.66	0.54	0.61	0.94
淨負債對股本比率 ⁽¹¹⁾	89.9%	117.0%	87.0%	35.7%
資本負債比率(倍) ⁽¹²⁾	111.0%	127.9%	104.2%	60.4%

附註：

- (1) 等於年內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毛利除以該年度收入再乘以100%。
- (2) 等於年內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毛利除以該年度收入再乘以100%。
- (3) 等於年內利潤除以該年度收入再乘以100%。
- (4) 等於年內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的利潤減(i)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農產品產生的收益；(ii)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及(iii)銷售成本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除以該年度收入再乘以100%。
- (5) 等於年內利潤(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除以該年度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6) 等於年內利潤(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除以該年度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7) 等於年內利潤(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除以該年度的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 (8) 等於年內利潤(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除以該年度的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 (9) 等於年內所得稅前利潤及融資成本除以該年度的融資成本。
- (10) 等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日期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 (11) 等於計息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加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及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除以各年度結束日期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12) 等於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股本回報率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分別為9.2%、2.2%、8.3%及36.8%，其中有關波動與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變動一致。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股本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分別為9.7%、2.8%、9.6%及37.0%，其中有關波動與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變動一致。

我們於2019年的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後)特別高，主要是由於雞肉製品及雞苗市價上升，再加上2019年豆粕等原材料的平均採購成本下降。

資產回報率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我們的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分別為3.4%、0.8%、3.0%及18.8%，其中有關波動與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變動一致。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資產回報率(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分別為3.6%、1.0%、3.5%及18.9%，其中有關波動與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純利(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後)變動一致。

財務資料

利息覆蓋率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利息覆蓋率分別為2.7、1.5、2.4及10.4。我們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覆蓋率相對較高，主要由於我們在該年度錄得高額利潤。

流動比率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分別為0.66、0.54、0.61及0.94。我們的流動比率從2016年12月31日的0.66降至2017年12月31日的0.54，主要是由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將若干借款重新分類至流動負債。我們的流動比率從2018年12月31日的0.61增至2019年12月31日的0.94，主要是由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淨負債對股本比率

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淨負債對股本比率分別為89.9%、117.0%、87.0%及35.7%。我們的淨負債對股本比率從2016年12月31日的89.9%增至2017年12月31日的117.0%，主要由於2017年的借款增加，以資助我們新的加工廠的建設。我們的淨負債對股本比率從2018年12月31日的87.0%減至2019年12月31日的35.7%，主要由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11.0%、127.9%、104.2%及60.4%。有關波動與淨負債對股本比率的波動一致。

上市開支

我們的上市開支主要包括包銷佣金及與上市及全球發售有關的專業費用。H股上市的上市開支總額(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4.21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且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估計為99.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7百萬元)，其中82.7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5.4百萬元)直接歸屬於H股發行並將於上市完成後自股本中扣除，且16.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3百萬元)已／將自我們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結算上市開支35.9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2.4百萬元)，其中24.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4百萬元)已計入預付款項及隨後將於上市完成後自股本中扣除，而11.1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百萬元)已自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上述上市開支為最後實際估計且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有所不同。董事預計，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產生的上市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及其他財務風險

我們面對多類市場及財務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8。下文為我們所面臨的主要市場及財務風險的闡述。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我們向中國國內客戶以及海外客戶銷售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日本、馬來西亞、歐洲聯盟及若干其他國家的客戶出口產品。因此，我們面臨有關以本集團功能貨幣(即人民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銷售而產生的交易貨幣風險。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分別有3.0%、3.0%、3.0%及3.0%的銷售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進行。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就任何外匯波動進行對沖。目前，我們無意就外匯波動進行對沖。然而，日後如有需要，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我們的匯率波動風險。

我們已進行敏感度分析，以確定我們的外匯匯率變動風險。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稅前利潤(由於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將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倘歐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我們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稅前利潤(由於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將分別減少／增加零、零、人民幣141,000元及人民幣39,000元。

利率風險

我們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倘利率上升或下降25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我們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的除所得稅及權益後利潤將分別增加或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

價格風險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是商品，因此我們面對商品價格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訂立了期貨合約作為對沖工具，以管理我們所面臨的商品價格風險(與預期豆粕、玉米及豆油購買有關)引起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波動。我們打算繼續訂立商品價格對沖交易，以管理我們日後面對的商品價格風險。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結算期貨合約。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及向其他對手方作出的墊款。本集團持續監控個人或組別客戶及其他對手方的違約情況，並將該資料納入信貸風險控制。本集團的政策為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作交易。董事認為，我們於各個報告期末減值的所有金融資產(包括逾期的金融資產)具有良好的信貸質量。

本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款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撥備矩陣計算。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於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0.5%	156,843	193,370
逾期0至90天.....	1%	30,540	7,066
逾期90天以上.....	5%-50%	3,915	9,380
		<u>191,298</u>	<u>209,816</u>

預期虧損率按過去三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乃為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預期之間的差異而加以調整。

本集團計量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以及貿易性質應收關聯方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虧損準備，款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導致2018年1月1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總賬面值人民幣17.1百萬元減值人民幣2.0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6.8百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增加人民幣0.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6.9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由於對手方並無過往違約記錄，且董事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的整體經濟狀況將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故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

於2018年1月1日前，減值虧損僅在有客觀減值證據時方會確認(見附錄一附註5(g)(B)(ii))。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的評估，分別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及轉回減值撥備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64.0%、56.0%、63.0%及58.0%來自三大債務人。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我們無法履行金融負債相關責任的風險有關。我們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財務責任以及現金流量管理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借款契約遵守情況，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的風險，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情況及經營業務的預測現金流量。本集團亦透過動用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用於應急的銀行融資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645.3百萬元、人民幣1,008.6百萬元、人民幣866.4百萬元及人民幣118.2百萬元。我們於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為人民幣1,266.4百萬元的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根據持續經營假設編製歷史財務資料的基準，請參閱「—呈列基準」。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基於已訂約未貼現的付款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性質應付關聯方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1,883,302	2,161,431	2,271,936	1,927,500
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1,889,695	2,171,837	2,323,054	1,969,008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1,848,509	2,171,837	2,254,832	1,862,982
超過一年但低於兩年	41,186	—	33,050	75,337
超過兩年但低於五年	—	—	35,172	30,689

股息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可以現金形式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本公司已實施三年期股息計劃，根據該計劃，除若干特殊情況外，倘本公司在當年錄得利潤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並且能滿足實際分派需要，本公司應當採取現金方式分派股息，三年內以現金方式分派的利潤總額不應少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最近三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總額的30%，且每一特定年度將予分派的股息須由董事會釐定。任何分派股息的計劃須由董事會制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附屬公司向我們派付的現金股息、業務前景、有關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法定、監管及合同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重要的其他因素。

財務資料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我們將僅在作出下述分配後，方會從稅後利潤中派付股息：

- 彌補累積虧損(如有)；
- 將稅後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儲備，倘法定儲備達至且維持在我們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則無須再分配至該法定儲備；
- 經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金額(如有)，可分配至任意公積金；及
- 分配僱員福利基金(由本公司承擔)。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可以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派股息。

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中派付。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主要區別在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金額時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這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未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每年或任何一個年度宣派該等任何金額的股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下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的差異

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公司的歷史財務資料，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我們的生物資產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的協助下，確定了生物資產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公允價值。與同行業其他中國企業採用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及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的要求，本公司採用成本模型來計量及評估其在中國會計準則下的生物資產。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在我們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計量方面產生了會計準則差異。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稅後利潤的會計準則差異分別為人民幣13.4百萬元、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18.5百萬元。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稅後利潤的會計準則差異包括(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的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分別為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8.7百萬元、人民幣18.1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及(i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認的生物資產折舊撥回，分別為人民幣8.1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人民幣5.9百萬元及人民幣15.1百萬元。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留存利潤人民幣1,172百萬元可分派予股東。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情況

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H股在聯交所上市後任何會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三章第13.13條至13.19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財務資料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報告

獨立物業估值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已評估了我們於2020年3月31日所持有的物業。其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的物業估值報告。

下表呈列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有關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與仲量聯行所作該等物業於2020年3月31日的市值(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的物業估值報告的估值證書)的對賬情況：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以下物業的賬面淨值：	
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樓宇.....	1,097,558
使用權資產(預付土地租賃).....	92,685
減：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折舊.....	(14,947)
小計：於2020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	1,175,296
減：於2020年3月31日建造於仲量聯行認為無商業價值的本集團租賃土地的樓宇的賬面淨值 ⁽¹⁾	(554,014)
減：於2020年3月31日仲量聯行認為無商業價值的無產權證樓宇的賬面淨值 ⁽²⁾	(546)
小計.....	620,736
估值盈餘.....	153,622
仲量聯行所作於2020年3月31日的估值.....	774,358

附註：

- (1) 仲量聯行認為本集團於2020年3月31日於中國租賃的養雞場並無商業價值。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三「估值概要—第四類—貴集團於中國租賃的物業權益」。然而，於2020年3月31日，位於該等物業權益的無商業價值的樓宇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30.4百萬元。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與仲量聯行所估彼等於2020年3月31日的市值進行對賬未計入位於該等物業權益的樓宇的賬面淨值。
- (2)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的總建築面積1,144.72平方米的四棟樓宇並未獲得房屋所有權證。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因中國的若干自有物業缺少房屋所有權證而引致的潛在不利影響」。仲量聯行認為該等無業權證的樓宇並無商業價值。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與仲量聯行所估彼等於2020年3月31日的市值進行對賬未計入該等樓宇的賬面淨值。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繼續擴大及多樣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以深加工雞肉製品為重點，並於往績記錄期間後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推出了41種新產品(包括新口味、新包裝及產品升級)。

於2020年4月，本公司與興文縣人民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興文縣人民政府將(其中包括)就養殖四川山地烏骨雞向興文天養提供最多人民幣20百萬元的財務資助，為期六年。

本公司於2020年6月4日有條件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於2020年6月26日，我們根據股份獎

財務資料

勵計劃向18名選定參與者授出合共2,050,000股獎勵股份。詳情請參閱「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F.股份獎勵計劃—(q)股份獎勵計劃的獲授獎勵詳情」。

根據本集團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與2019年同期相比，我們的收入有所增加。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白羽雞肉製品銷量增加，尤其是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銷量與2019年同期相比分別增加約33.8%及14.3%。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月份，本集團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銷售額與2019年同期相比持續錄得增長。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生雞肉製品及深加工雞肉製品的平均售價維持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約為每千克人民幣11.7元及每千克人民幣22.0元。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雞苗的平均售價約為每隻人民幣3.6元，與2019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1.2%。截至2020年5月31日止該月每隻雞苗的平均售價較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該月的平均售價有所下降。因此，在此期間，由於盈利能力較低，本公司減少了雞苗的銷量，增加了雞苗的自養的數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的主要原材料玉米及豆粕的平均採購價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為每千克人民幣2.0元及每千克人民幣3.1元。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父母代種雞苗的平均採購價約為每套人民幣54.4元，較2019年同期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雞肉製品的平均採購價約為每千克人民幣13.8元，相較2019年同期維持相對穩定。

由於下述冠狀病毒疾病爆發所帶來的不確定性及其對全球整體經濟的潛在進一步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於截至2020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業務營運及經營業績(包括收入及盈利能力)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能一直維持，且可能會低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可能受到(其中包括)以下因素的潛在影響：(i)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年內雞苗的平均售價較低，這可能導致毛利率下降；及(ii)執行我們的擴張計劃，包括分配更多的資源予銷售及營銷活動。亦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下「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到禽肉製品的售價(影響收入)及原材料採購價的波動或原材料供應中斷(影響成本)的重大影響」及「實施擴張計劃或會導致經營開支及折舊開支增加，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然而，董事認為，我們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的當期需求。

有關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持續對本集團業務活動的影響的詳情，請參閱「概要—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冠狀病毒疾病的影響」。

財務資料

2020年2月，中國報導湖南和四川分別爆發由H5N1病毒和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湖南及四川受影響農場中約有20,000隻家禽在當地畜禽場被撲殺。於2019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農村部認定為「肉雞無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區」後，董事確認，在該組種雞場及肉雞場中均未發現上述湖南H5N1病毒及四川H5N6病毒的感染病例。於最後可行日期，近期由H5N1及H5N6病毒引起的禽流感的爆發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19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經營或交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9年12月31日起並無任何將會對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 — 業務策略」。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H股4.21港元(即所述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3.33港元至5.10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後，我們將自全球發售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1,395.1百萬港元。我們擬按下列用途及下文所載金額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惟或會根據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要及不斷改變的市況而變動：

- 約45.0%(或627.8百萬港元)將投資於白羽肉雞的飼養及產能擴充，透過為帶有籠養系統的肉雞場、屠宰加工廠、種雞場、孵化場、飼料加工廠和有機肥料廠採購所需設備的方式實現產能擴充。在完成上述產能擴充後，我們預期我們生產設施的年設計產能與於2019年12月31日的產能相比將可提升約63.6%；
- 約42.5%(或592.9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現有借款。本集團會將該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構成結算款項的一部分，以：(a)首先，償還將於上市日期後不久到期的貸款，金額約為533.1百萬港元(或人民幣486.0百萬元)；及(b)其次，結清具有更高年利率(6.65%)的融資租賃，金額約為116.7百萬港元(或人民幣106.4百萬元)；

上述貸款於2020年4月30日

的未償還金額	利率	到期時間	貸款融通用途
關連人士擔保的銀行貸款			
人民幣286.0百萬元.....	4.35%至5.10%	2020年7月至 2021年1月	為本集團日常運營提供資金
其他銀行貸款			
人民幣200.0百萬元.....	4.96%	2020年9月至 2020年11月	為本集團日常運營提供資金， 包括原材料採購
由關連人士擔保的生產設備融資租賃			
人民幣106.4百萬元.....	6.65%	2021年11月至 2022年12月	購買生產設備

- 約10.0%(或139.5百萬港元)將投資於透過定向銷售及營銷活動對我們現有B2C深加工雞肉製品銷售渠道(線上及線下)進行品牌開發及滲透，尤其是：
 - 約85.1百萬港元(約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6.1%)將用於通過國家體育總局訓練局聘請運動員參加本集團推廣活動、聘請知名人士推廣我們的產品，以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及通過贊助各種活動、向電視、商場、樓宇外部投放廣告及／或與我們的品牌合作以進行營銷活動來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 約26.5百萬港元(約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9%)將用於與我們銷售渠道的運營商合作以策劃營銷活動(如免費試吃)及與關鍵意見領袖合作以推廣我們的銷售渠道；及
- 約27.9百萬港元(約佔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2.0%)將用於向社交媒體平台及第三方網站投放廣告以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詳情請參閱「業務－業務策略－繼續擴大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進入新市場」及「業務－銷售及營銷」；及

- 約2.5%(或34.9百萬港元)將投資於增強我們的研發能力以(i)促進深加工雞肉製品及即食雞肉製品產品組合的多樣化，從而把握更多國內外業務機會；及(ii)提升有關產品品質、生產技術及效率的專業知識及技術訣竅，從而增強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請參閱「業務－研究與開發」及「業務－業務策略－增強研發能力以將產品組合多元化並提升我們的專業知識和技術訣竅」。

倘發售價設定為每股H股3.33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並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我們將獲得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304.6百萬港元。倘發售價設定為每股H股5.1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高位數)並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我們將獲得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308.0百萬港元。在該情況下，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分配至上述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倘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用於特定用途，我們將考慮適用於有關用途的內部資源或外部融資。

倘超額配售權獲全面行使，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並假設首次公開發售價仍為上述價格，我們將獲得更多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263.4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3.33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至1,967.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5.10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的高位數))。我們擬按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上述用途。

倘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作上述用途且在適用法律法規容許範圍內，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作香港或中國持牌銀行或金融機構(包括新鳳祥財務)的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倘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化，我們將適時發佈公告。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的理由

董事認為，上市將總體上有利於本公司及其股東，原因如下：

- 上市將為本公司提供集資平台，從而可籌集我們未來增長及擴張所需的資金，而毋須依賴控股股東的財務支援進行上述事宜。該平台將令本公司可直接進入資本市場進行股本及／或債務融資，以為其現有經營及日後擴張提供資金，這可能有助於擴張及改善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使股東回報最大化。
- 董事認為，上市將會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狀況，從而增強吸引新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和戰略投資者及招募、激勵和挽留本集團業務之主要管理人員的能力。
- 董事認為，上市將提高本集團的市場聲譽及品牌知名度。董事認為，擁有上市資格，對本集團的有意投資者及客戶而言，是一種有益的宣傳，可以提升本集團在公眾及潛在業務合作夥伴中的形象和信譽。
-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i)利息覆蓋率分別約為2.7倍、1.5倍、2.4倍及10.4倍；(ii)淨負債權益比率分別約為89.9%、117.0%、87.0%及35.7%；及(iii)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111.0%、127.9%、104.2%及60.4%，董事認為，其限制本集團取得額外債務融資以為其未來擴張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此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18.2百萬元。
- 董事認為，通過發行新H股上市將向本公司提供股本融資。儘管考慮上市開支後，通過全球發售進行股本融資的成本可能不會低於債務融資，但董事認為，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將立即改善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使得我們能夠(i)透過償還若干貸款以減少我們的利息開支，於最後可行日期，其利率介乎2.70%至6.65%；(ii)立即改善我們的淨負債權益比率，使我們能夠以更優惠的條款獲得本集團目前可得的銀行貸款；(iii)在不產生額外貸款及利息開支的情況下提高我們的生產力，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使本集團在其營運所處的競爭市場中更快地擴張；及(iv)與2019年12月31日約60.4%的資本負債比率相比，維持較低水平的資本負債比率。
- 上市將分散眾多股東的持股風險，這對本集團繼續擴張業務而言至關重要。控股股東未出售作為全球發售一部分的任何股份，且從長遠來看，其希望與投資者一起享受本集團發展帶來的利益。

香港包銷商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源盛證券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江證券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包銷安排、佣金及開支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包銷協議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我們現按照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提呈香港發售股份供香港公眾認購。

香港包銷商已個別及非共同同意根據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依彼等各自適用的比例認購或促使認購人認購現正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但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惟須待(i)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全球發售於本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售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上市及買賣；及(ii)達成載於香

包 銷

港包銷協議的若干其他條件(包括(其中包括)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及我們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香港包銷協議須待(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協議獲簽署及成為無條件，且根據其條款並無予以終止，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發生任何下列事件，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及獨家保薦人可全權及絕對酌情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 (a) 聯席全球協調人、獨家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任何香港包銷商得悉：
 - (i) 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正式通告、申請版本招股章程、聆訊後資料集及／或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權代表本公司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或使用的任何通告、公告、廣告、通訊或其他文件(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所載的任何陳述於刊發時在任何重大方面屬或已變為失實、不正確或具有誤導性，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全權及絕對酌情認為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正式通告、申請版本招股章程、聆訊後資料集及／或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權就香港公開發售刊發或使用的任何通告、公告、廣告、通訊(包括其任何補充或修訂)所載的任何預測、意見表達、意向或預期整體屬不公平及不誠實且並非按合理假設作出；或
 - (ii) 上述文件(或就擬定認購及出售發售股份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的任何方面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或法規；或
 - (iii) 發生或發現任何事宜，而倘若該事宜在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發生或發現，即會構成任何上述文件的重大遺漏；或
 - (iv) 包銷協議任何一方(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其他香港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除外)承擔的任何責任遭違反；或
 - (v) 本公司撤回本招股章程或申請表格(及／或就全球發售使用的任何其他文件)或全球發售；或
 - (vi) 任何專家已撤回或尋求撤回在本招股章程提述其名稱或關於刊發本招股章程的同意書；或

包 銷

- (vii) 任何事件、作為或不作為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及任何控股股東因或就香港包銷協議承擔任何責任；或
 - (viii) 任何違約或任何事件或情況導致香港包銷協議的任何保證在任何方面屬失實或不正確或具有誤導性；或
 - (ix) 累計投標程序中所下或確認的大部分訂單已於定價後遭撤回、終止或取消，導致國際發售認購不足，因此聯席全球協調人全權及絕對酌情認為繼續進行全球發售屬不明智、不合宜或不切實際；
- (b) 以下情況出現、發生、存在或生效：
- (i) 於香港、中國、美國、英國、歐洲聯盟(或其任何成員國)、巴西、日本、韓國、馬來西亞、蒙古、新加坡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全球發售有關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統稱「**相關司法管轄區**」)頒佈或影響該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新法律，或涉及任何現有法律或法規潛在變動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涉及任何法院或其他主管機關對其詮釋或應用的潛在變動的任何變動或發展；或
 - (ii) 於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發生或影響該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或國際金融、政治、軍事、工業、財政、經濟、監管、市場或貨幣事宜或狀況或外匯管制或任何貨幣或交易結算系統(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及債券市場、貨幣及外匯市場、銀行同業市場與信貸市場的狀況或港元價值與美元掛鈎或人民幣與任何外幣掛鈎的制度變動)的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或導致任何變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發展的任何事件或一連串事件；或
 - (iii) 於聯交所、倫敦證券交易所、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東京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美國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全球市場的證券買賣遭全面中止、暫停或限制(包括但不限於施加或規定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價格範圍)；或
 - (iv) 相關機關宣佈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商業銀行活動全面中止，或涉及或影響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商業銀行活動或外匯交易或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程序或事項遭中斷；或
 - (v) 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稅務或外匯管制(或實施任何外匯管制)、貨幣匯率或外商投資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港元或人民幣兌任何外幣貶值)變動或發展或涉及潛在變動的事件對發售股份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或

包 銷

- (vi) 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發生或直接或間接影響該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地方、國家、地區、國際事件、情況或一連串不可抗力事件或情況(包括(在不限於其一般性原則下)任何天災、政府行動、宣佈全國性或國際性緊急狀態或宣戰、災難、危機、暴亂、公眾動亂、民眾暴動、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或流行病、傳染病爆發或升級、經濟制裁、地震、恐怖活動)；或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資產、負債、股東權益、利潤、損失、經營業績、表現、狀況(財務或其他方面)、交易狀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動或發展或涉及潛在不利變動或發展的事件；或
- (viii) 任何董事被控以可公訴罪行，或因法律的實施而被禁止或因其他理由不符合資格參與管理公司，或任何政府、政治、監管機構對任何董事(以其上述身份)展開任何行動，或任何政府、政治或監管機構宣佈擬採取任何該等行動；或
- (ix) 本公司主席或行政總裁或任何董事離職；或
- (x) 任何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政府機構或政治或監管機構或組織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董事或監事展開任何調查或其他行動，或宣佈擬進行調查或採取其他行動；或
- (x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面臨或被針對提起任何訴訟或申索或法律程序；或
- (x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違反《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中國《公司法》、《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或
- (xiii) 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被禁止根據全球發售的條款提呈發售、配發、發行或銷售發售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售權配發或銷售的發售股份)；或
- (xiv) 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任何風險出現任何變動或潛在變動或成為事實；或
- (xv) 頒令或提出呈請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清盤或清算，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與其債權人達成任何債務重整協議或安排或訂立債務償還安排，或通過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清盤的任何決議案，或委任臨時清盤人、財產接管人或財產管理人接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或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發生與此類似的任何事項，

包 銷

而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及獨家保薦人全權絕對認為，上述任何情況個別或共同：

- (A)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對本集團整體資產、負債、業務、一般事務、管理、前景、股東權益、利潤、虧損、經營業績、財務或交易狀況或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
- (B)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對香港公開發售或國際發售能否順利進行，或發售股份的申請或接納或認購或購買水平或發售股份的分銷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
- (C) 導致或將會導致或可能導致香港包銷協議的任何重要部分，或香港公開發售或全球發售的任何部分或如期履行或執行或進行發售股份交付或推銷全球發售變得不明智、不恰當或不可行；或
- (D) 已經或將會或可能導致香港包銷協議任何部分(包括包銷、香港公開發售及／或全球發售)未能根據其條款履行，或妨礙或延遲根據全球發售或根據其中的包銷處理申請及／或付款。

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8條，本公司向聯交所承諾，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不再進一步發行任何股份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其他證券(不論該類股份或證券是否已上市)，或訂立任何協議而涉及有關發行(不論有關股份或證券的發行是否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除非屬於《上市規則》第10.08條所規定的若干情形。

控股股東的承諾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超額配售權)外及除根據《上市規則》獲許可外，在未事先獲得聯交所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其將不會及將會促使相關登記持有人不會；

- (i) 於本招股章程作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股權披露當日開始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止期間(「**首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按本招股章程所示其為實益擁有人的任何股份(「**相關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相關證券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及
- (ii) 於自首個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起計六個月期間(「**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任何相關證券或以其他方式就任何相關證券設立任何購股權、權利、

包 銷

權益或產權負擔，以致於緊隨有關出售或行使或執行上述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控股股東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一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2)條附註(3)，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承諾，於首個六個月期間開始之日起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屆滿之日期間內：

- (i) 當其向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質押或押記相關證券的直接或間接權益作為擔保以取得真誠商業貸款，其會即時知會本公司有關質押或押記以及所質押或押記的相關證券數目；及
- (ii) 當其獲承押人或承押記人口頭或書面表示將會出售所質押或押記的任何相關證券，其會即時知會本公司有關表示。

自任何控股股東獲悉上述事項(如有)後，我們亦將盡快知會聯交所，並於獲悉後盡快按照《上市規則》第2.07C條的公佈要求披露該等事項。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本公司的承諾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本公司已向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各自承諾，且控股股東已承諾，除根據全球發售(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外，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起至首個六個月期間屆滿止期間內，在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且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將不會：

- (i) 就本公司股本或任何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中的任何合法或實益權益或任何上述一項的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行使為或附有權利收取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的證券或可購買該等股份或證券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進行(不論直接或間接，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出售、接受認購、要約配發、發行或出售、訂約或同意配發、發行或出售、轉讓、按揭、抵押、質押、擔保、借出、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認購或購買、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配發、發行或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

包 銷

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回購，或就發行存託憑證而向存管處存置本公司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向他人轉讓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或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如適用)的擁有權或任何上述者的任何利益的全部或部分經濟後果(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行使為或附有權利收取任何股份或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或
- (iii) 訂立與上文(i)或(ii)所述任何交易具有同等經濟效益的任何交易；或
- (iv) 要約或同意進行任何上述者或宣佈有意進行，

在各情況下，不論任何上述交易是否以交付股本或其他證券，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算，或公開披露本公司將會或可能會訂立任何上述交易。

控股股東的承諾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香港包銷商各自承諾(且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承諾)，在未經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且除非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否則：

- (a)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於首個六個月期間內：
 - (i) 就任何股本或本公司其他股本證券(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行使為或附有權利收取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直接或間接(包括通過變更任何信託受益人的組成或類別)、有條件或無條件地，出售、要約出售、訂約或同意出售、按揭、押記、質押、擔保、借出、授予或出售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購買、授出或購買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合約或權利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同意轉讓或處置或設立產權負擔，或就發行存託憑證而向存管處存置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或
 - (ii) 訂立任何掉期或其他安排，以向他人轉讓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所有權的全部或部分經濟後果(包括但不限於可轉換為或可交換為或可行使為或附有權利收取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證券，或可購買任何股本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本證券的證券(如適用)的任何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
 - (iii) 訂立與上文(a)(i)或(ii)段列明的任何交易具有相同經濟效益的任何交易；或

包 銷

- (iv) 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或公開披露有意落實上文(a)(i)、(ii)或(iii)段所列明的任何交易，在各情況下，不論上文(a)(i)、(ii)或(iii)段列明的任何交易是否以交付股份或本公司其他有關證券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算(不論股份或其他有關證券是否將於上述期間完成發行)；
- (b)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或由其控制的公司或以信託方式代其持有權益的任何代名人或受託人不會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內，訂立上文(a)(i)、(ii)或(iii)段列明的任何交易或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有意落實任何有關交易，以致緊隨根據有關交易進行任何出售、轉讓或處置或行使或執行任何購股權、權利、權益或產權負擔後，控股股東將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該詞定義見《上市規則》)；
- (c) 直至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屆滿為止，倘其訂立上文(a)(i)、(ii)或(iii)段列明的任何交易或要約或同意或宣佈有意落實任何該等交易，其將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採取一切合理步驟以確保其不會引致本公司的證券出現混亂或形成虛假市場；及
- (d) 於香港包銷協議日期後及直至上市日期後12個月(包括該日)內任何時間，其將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
 - (i) 於以認可機構(定義見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為受益人抵押或押記任何股份或證券或於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的權益以獲得真誠商業貸款後，即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有關抵押或押記及抵押或押記的股份或證券數目；及
 - (ii) 於收到任何承押人或承押記人口頭或書面指示將會出售所質押或押記任何股份或證券或於本公司股份或證券中的權益後，即時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有關指示。

香港包銷商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外，香港包銷商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份中持有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全球發售完成後，香港包銷商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可因履行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而持有部分H股。

國際發售

國際包銷協議

就國際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將於定價日或前後與(其中包括)國際包銷商訂立國際包銷協議。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在受有關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預期國際包銷商會個別(並非共同或共同及個別)同意購買或促使買家購買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國際發售股份。預期國際包銷協議可按與香港包銷協議類似的理由予以終止。謹請有意投資者注意，倘未有訂立國際發售協議，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預期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文)將作出類似上文「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所述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所作出的承諾。

超額配售權

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售權，可於上市日期直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天內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隨時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與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價格相同的價格額外銷售最多合共53,250,000股H股(即合共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僅為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佣金及開支

香港包銷商將按就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應付總發售價的2.5%收取包銷佣金，並將從該等佣金中支付任何分包銷佣金。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擬向國際包銷商支付2.5%的包銷佣金，另加不超過0.5%的酌情花紅佣金。就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的未獲認購香港發售股份而言，我們將會按國際發售適用的費率支付包銷佣金，且有關佣金將會支付予國際包銷商而非香港包銷商。佣金及費用總額，連同上市費用、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有關全球發售的印刷及其他開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估計合共為99.5百萬港元(按發售價4.21港元計算，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3.33港元至5.10港元的中位數，並假設超額配售權並無獲行使)。

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規定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包銷團成員活動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包銷商(統稱為「包銷團成員」)及其聯屬人士可各自個別進行並不屬包銷或穩定價格過程一部分的各項活動(詳情載於下文)。

包銷團成員及其聯屬人士為與全球多個國家均有聯繫的多元化金融機構。該等實體為本身利益及為其他人利益從事廣泛的商業及投資銀行業務、經紀、基金管理、買賣、對沖、投資及其他活動。就H股而言，該等活動可能包括擔任H股買家及賣家的代理人、以當事人身份與該等買家及賣家進行交易、自營H股買賣及進行場外或上市衍生工具交易或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交易(包括發行證券，例如在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衍生認股權證)，而該等交易的相關資產包括H股。該等活動可能要求該等實體進行直接或間接涉及購買及出售H股的對沖活動。所有該等活動可於香港及世界其他地區發生，並可能導致包銷團成員及其聯屬人士於H股、包含H股的多個籃子證券或指數、可能購買H股的基金單位，或有關任何前述項目的衍生工具中持有好倉及／或淡倉。

就包銷團成員或其聯屬人士於聯交所或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發行任何以H股作為彼等或彼等部分相關資產的上市證券而言，相關交易所的規則可能要求該等證券發行人(或其一名聯屬人士或代理)擔任有關證券的做市商或流通量提供者，而於大多數情況下，這亦將導致H股對沖活動。

所有該等活動均可能於「全球發售的架構—穩定價格」所述穩定價格期間內及結束之後發生。該等活動可能影響H股的市價或價值、H股流通量或成交量及H股股價波幅，而每日出現的影響程度亦無法估計。

謹請注意，當從事任何該等活動時，包銷團成員將受到若干限制，包括以下限制：

- (a) 包銷團成員(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除外)一概不得就分配發售股份進行任何交易(包括發行或訂立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購股權或其他衍生工具交易)，無論是於公開市場或其他地方，以將任何發售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在與其當時於公開市場的市價不同的水平；及
- (b) 包銷團成員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關於市場失當行為的條文，包括禁止內幕交易、虛假交易、操控股價及操縱證券市場的條文。

若干包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之聯屬人士已不時及預期日後會向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提供投資銀行及其他服務，而該等包銷團成員或彼等各自之聯屬人士就此已收取或將收取常規費用及佣金。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

本招股章程乃就作為全球發售一部分的香港公開發售而刊發。全球發售包括：

- 下文「香港公開發售」所述在香港提呈發售35,500,000股H股(可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的香港公開發售；及
- 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進行離岸交易提呈發售319,500,000股H股(可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而定)的國際發售。由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可隨時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53,25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將予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投資者可申請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認購根據國際發售提呈的國際發售股份(如符合資格如此行事)，惟兩者不得同時進行。香港公開發售可供香港公眾人士、香港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在香港境內及在美國境外其他司法管轄區預期對國際發售股份有龐大需求的其他投資者根據S規例認購。國際發售將涉及根據S規例向美國境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其他投資者選擇性推銷國際發售股份。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分別將予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數目可按下文「定價及分配」所述重新分配。

本招股章程內對申請、申請表格、申請或認購股款或申請手續的提述僅與香港公開發售有關。

定價及分配

國際包銷商將徵詢有意投資者擬在國際發售中購買國際發售股份的踴躍程度。有意專業及機構投資者將須表明彼等擬根據國際發售按不同價格或特定價格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數目。該過程稱為「累計投標」，預期將持續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並於該日或前後結束。

就全球發售下各項發售而言，預期發售股份定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預期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協定。其後不久將釐定根據各項發售將予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除非於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另行公佈(如下文所詳述)，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5.1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33港元。有意投資

全球發售的架構

者務應注意，將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

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倘認為合適，則可在本公司同意後，根據有意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於累計投標過程中顯示的踴躍程度，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至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我們將在決定有關調減後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促使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fengxiang.com 刊載有關調減的通知。刊發該通知後，經修訂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及具決定性，而如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已協定，則將按該經修訂發售價範圍釐定發售價。申請人應留意，有關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任何公告可能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方會作出。有關通知亦將包含有關目前載於「概要」的全球發售統計數字的確認或修訂(如適用)，以及因有關調減而可能改變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倘無刊登任何有關通知，則發售價(如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已協定)將在任何情況下不會定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以外。

倘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重新分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將予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惟香港公開發售所包括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不得少於根據全球發售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在若干情況下，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兩者之間重新分配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將予提呈的香港發售股份及根據國際發售將予提呈的國際發售股份。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21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3.33港元至5.10港元的概約中位數)，我們從全球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開支，並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估計約為1,395.1百萬港元(或人民幣1,271.7百萬元)。

預期全球發售下的發售價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公佈。預期全球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結果及配發基準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刊載。

全球發售的架構

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所有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須待以下各項達成後方獲接納：

- (a)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上市及買賣，且於發售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並未撤銷該上市及批准；
- (b) 已於定價日或前後釐定發售價；
- (c) 國際包銷協議已於定價日或前後簽立及交付；及
- (d) 香港包銷商在香港包銷協議下的責任及國際包銷商在國際包銷協議下的責任已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各自的協議條款被終止，

各情況下均須於香港包銷協議或國際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或之前達成(除非該等條件於該等指定日期及時間或之前獲有效豁免)，且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第30日。

倘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基於任何理由並未於2020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各自均須待(其中包括)另一項發售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時方告完成。

倘於指定時間及日期前上述條件仍未達成或獲豁免，則全球發售將告失效，本公司會即時知會聯交所。我們將於香港公開發售失效翌日促使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刊載有關失效的通知。在此情況下，所有申請股款將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4.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股款」所載條款不計利息退還。同時，申請股款將存放於收款銀行或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經修訂)項下的其他香港持牌銀行的獨立銀行賬戶。

預期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發出，惟僅在(a)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b)「包銷 — 包銷安排、佣金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香港公開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數目

我們按發售價初步提呈發售35,500,000股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355,000,000股H股的10%)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將為我們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註冊股本的約2.5%(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惟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可供香港公眾人士以及機構及專業投資者參與。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股份及其他證券買賣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

香港公開發售須待上文「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分配

香港公開發售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僅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接獲的有效申請水平分配予投資者。分配基準或會因應申請人有效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而有所改變。有關分配可(如適用)包括抽籤，即部分申請人可能較其他申請相同數目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獲分配更多股份，而未中籤的申請人可能不獲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經計及下述任何重新分配)將分為兩組以供分配：甲組和乙組。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包括17,750,000股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總認購價(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申請人。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包括17,750,000股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50%)，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申請香港發售股份而總認購價(不包括應付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為5百萬港元以上及不超過乙組總值的申請人。投資者務應留意，甲組及乙組申請的分配比例或有不同。倘其中一組(並非兩組)的香港發售股份認購不足，則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滿足該組需求並作相應分配。僅就本段而言，發售股份的「認購價」指申請時應付的價格，而非最終釐定的發售價。申請人僅會獲分配甲組或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而不會兩者兼得。在任何一組或兩組提出的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及任何超過17,75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初步分配予每組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

重新分配及回補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以重新分配。《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第4.2段要求建立回補機制，倘達到若干預先設定的總需求水平，該機制會將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增加至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的一定比例。在超額申請的情況下，須於截止辦理登記申請後按下列基準應用回補機制：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或以上但少於50倍，則發售股份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06,50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30%；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50倍或以上但少於100倍，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42,00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40%；及
- 倘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00倍或以上，則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會增加，使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為177,500,000股發售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50%。

在各情況下，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額外發售股份將分配至甲組及乙組，而分配至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將按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視為合適的方式相應減少。

此外，在若干情況下，聯席全球協調人可酌情決定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之間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可供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71,00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最初分配的兩倍，而最終發售價應定為每股發售股份3.33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

倘香港公開發售未獲全數認購，聯席全球協調人及獨家保薦人有權按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合適的比例將全部或任何未獲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全球發售的架構

申請

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及獨家保薦人或會要求已根據國際發售獲提呈發售股份且同時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任何投資者向彼等提供充分資料，以便彼等識別香港公開發售的相關申請，確保該份申請將從香港公開發售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中剔除。

香港公開發售的各申請人亦須於遞交的申請內承諾及確認，其本身及為其利益而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且不會申請或承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如上述承諾及／或確認遭違反及／或失實(視情況而定)或根據國際發售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發售股份，則該申請人的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1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按上文「定價及分配」所述方式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5.10港元(即最高發售價)，則會向獲接納申請人不計利息作出適當退款(包括多繳申請股款的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進一步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

初步提呈發售的H股數目

在上述重新分配規限下，國際發售將包括初步提呈發售的319,5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90%及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的約22.8%(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分配

國際發售將包括根據S規例向香港及美國境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機構及專業投資者以及預期對國際發售股份有龐大需求的其他投資者選擇性推銷國際發售股份。專業投資者一般包括經紀、交易商、日常業務涉及股份及其他證券買賣的公司(包括基金經理)以及定期投資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公司實體。根據國際發售分配國際發售股份將根據上文「定價及分配」所述的「累計投標」程序進行，並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需求水平和時機、相關投資者在相關行業的投資資產或股本資產的總規模，以及預期相關投資者於發售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會否增購發售股份及／或持有或出售發售股份。相關分配旨在以可形成穩固的專業及機構股東基礎的基準經銷發售股份，使本公司及全體股東受益。

全球發售的架構

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或會要求已根據國際發售獲提呈發售股份而同時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申請的投資者向其提供充分資料，以便彼等識別香港公開發售的相關申請，確保將該等申請從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配發中剔除。

重新分配

根據國際發售將予出售及發行的發售股份總數或會因上文「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所述的回補安排、超額配售權的任何行使及／或將任何原本納入香港公開發售的未售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而有所改變。

超額配售權

預期本公司將就全球發售向國際包銷商授出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售權。

根據超額配售權，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內擁有權利(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隨時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53,250,0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將予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售權獲全面行使，則額外發售股份將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及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本公司經擴大註冊股本的約3.66%。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穩定價格

穩定價格是包銷商在部分市場促進證券經銷的慣用做法。為穩定價格，包銷商可於特定期間在二級市場競投或購買新發證券，以阻止並在可能的情況下避免證券市價下跌至低於發售價。在香港及若干其他司法管轄區，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致使價格高於發售價。

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可就全球發售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適用法律容許的情況下超額分配或進行拋空或任何其他交易，以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為止的有限期間穩定或維持H股市價高於當時在公開市場的水平。任何在市場上購買H股的行動將會遵守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而穩定價

全球發售的架構

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按絕對酌情權進行，且可隨時中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結束。可能超額分配的H股數目不會超過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出售的H股數目，即53,250,000股H股，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可在香港進行的穩定價格行動包括：(a)超額分配以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任何下跌；(b)出售或同意出售H股，務求建立淡倉以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任何下跌；(c)根據超額配售權購買或認購或同意購買或認購H股，以將上文(a)或(b)項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d)僅為防止或盡量減少H股市價任何下跌而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H股；(e)出售或同意出售任何H股，以將因上述購買而建立的任何倉盤平倉；及(f)建議或意圖進行上文(b)、(c)、(d)或(e)項所述事宜。

H股的有意申請人及投資者尤應留意：

- 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或會為穩定價格行動而持有H股好倉；
- 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維持有關倉位的規模及時間或時期並不確定；
- 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在公開市場將任何有關好倉平倉及出售可能對H股市價造成不利影響；
- 穩定價格期結束後不得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H股價格，而穩定價格期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H股的需求及股價屆時可能會下跌；
- 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並不能確保H股價格於穩定價格期間或之後維持在發售價或更高水平；及
- 穩定價格行動期間的穩定價格競投或交易可能以等於或低於發售價的任何價格進行，因此可能低於申請人就發售股份所付的價格。

為使穩定價格行動生效，穩定價格操作人將安排補足最多合共53,250,000股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該補足的規模及超額配售權可供行使的程度將取決於發售股份的遞延交付安排下是否有足夠數量的H股可供認購。倘無投資者願意訂立遞延交付安排，則將不會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亦不會行使超額配售權。無論如何，所有認購股款將於上市或之前繳足。

本公司將確保或促使將於穩定價格期屆滿後七天內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刊發公告。

全球發售的架構

包銷安排

香港公開發售由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的條款悉數包銷，惟須待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包銷商)與我們於定價日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後，方可作實。

我們預期將於定價日或前後訂立有關國際發售的國際包銷協議。

包銷安排及包銷協議的條款概述於「包銷」內。

申請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包括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供認購的額外發售股份)上市及買賣。

H股任何部分概無在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現時並無且近期亦不擬尋求有關上市或批准上市。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則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存放、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買賣安排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H股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9977。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 申請方法

閣下如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不得申請或表示有意申請認購國際發售股份。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 在網上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www.eipo.com.hk申請；或
- 以電子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及閣下的聯名申請人概不得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可基於任何理由酌情全部或部分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

2. 可提出申請的人士

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年滿18歲；
- 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且並非美國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

如閣下在網上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除以上條件外，閣下亦須：

- 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提供有效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如閣下為公司，申請須以個別成員名義提出。如閣下為法人團體，申請表格須經獲正式授權人員簽署，並註明其所屬代表職銜及蓋上公司印章。

如申請由獲得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則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在申請符合彼等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代理人獲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聯名申請人人數不得超過四名。聯名申請人不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除《上市規則》批准外，下列人士概不得申請認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監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上述任何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 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的人士；及
- 已獲分配或已申請認購任何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的人士。

3.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應使用的申請途徑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網站 www.eipo.com.hk 在網上提出申請。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本身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以電子方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i)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任何地址：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源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1樓5106-07室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0樓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18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8樓及19樓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冠君大廈45樓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151號
資本中心5樓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805-6806A室

艾德證券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駱克道33號
萬通保險大廈23樓全層

富途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13樓C1-2室

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9及30樓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香江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海港城
海洋中心622室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2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22樓
2201-2207及2213-2214室

西證(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0樓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6樓

(ii) 下列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區.....	柴灣分行	香港柴灣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海怡分行	香港鴨脷洲海怡廣場西翼G13及G15舖
九龍區.....	藍田分行	九龍藍田啟田道49號12號舖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希爾頓大廈 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區.....	葵昌路分行	新界葵涌葵昌路40號

閣下可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或閣下的股票經紀處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遞交申請表格的時間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一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東鳳祥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0年7月2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0年7月3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0年7月4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0年7月6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即截止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下文「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4. 申請的條款及條件

務請審慎遵從申請表格的詳細指示，否則閣下的申請或不獲受理。

遞交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後，即表示閣下(其中包括)：

- (i) **承諾**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作為本公司代理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或代名人)代表閣下簽立任何文件，以及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代表閣下作出一切必要事宜以將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以閣下名義或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進行登記；
- (ii) **同意**遵守《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
- (iii)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iv) **確認**閣下已接獲及細閱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時也僅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而除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外，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 **確認**閣下知悉本招股章程內有關全球發售的限制；
- (vi) **同意**本公司、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現時或日後均毋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無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 **承諾及確認**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亦無參與國際發售；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viii) **同意**在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或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提出要求時，向彼等披露其所要求提供的有關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個人資料；
- (ix) 倘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有關法律，且本公司、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高級人員或顧問概不會因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的任何法律；
- (x) **同意**閣下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xi) **同意**閣下的申請受香港法例規管；
- (xii) **聲明、保證及承諾**：(i) 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ii) 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均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屬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及(iii) 閣下及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其他人士均非美國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
- (xiii) **保證**閣下提供的資料真實及準確；
- (xiv)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閣下的數目較少的香港發售股份；
- (xv) **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姓名／名稱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所示地址向閣下或聯名申請的名列首位的申請人發送任何H股股票及／或任何電子退款指示及／或任何退款支票，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除非閣下已選擇親身領取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 (xvi) **聲明及表示**此乃閣下為閣下本身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提出及擬提出的唯一申請；
- (xvii) **明白**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據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xviii) (如本申請乃為閣下本身利益而提出)**保證**閣下或作為閣下代理的任何人士或任何其他人士不曾亦不會為閣下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其他申請；及
- (xix) (倘閣下作為代理為另一人士的利益提出申請)**保證**(i) 閣下(作為代理或為該人士利益)或該人士或任何其他作為該人士代理的人士不曾亦不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提出其他申請；及(ii) 閣下獲正式授權以作為該人士的代理代為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黃色申請表格的其他指示

詳情請參閱黃色申請表格。

5.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符合上文「一 2.可提出申請的人士」所載條件的個別人士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以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申請以 閣下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登記的發售股份。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如 閣下未有遵從有關指示，則 閣下的申請或會不獲受理，亦可能不會提交予本公司。如 閣下透過指定網站提出申請， 閣下即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遞交白表eIPO申請的時間

閣下可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網站www.eipo.com.hk(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 閣下的申請，而全數繳付有關申請的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下文「一 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 閣下透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則一旦 閣下就本身或為 閣下利益而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並完成相關付款，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白表eIPO**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申請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股款，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如 閣下疑屬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任何其他方式遞交超過一份申請，則 閣下的所有申請概不獲受理。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所有其他各方均確認，每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均有權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獲得賠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支持可持續發展

白表eIPO最明顯的優勢是通過自助形式及經電子申請途徑來節省用紙量。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為每份通過網站www.eipo.com.hk提交的「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的白表eIPO申請捐款港幣兩元，以支持可持續發展項目。

6.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與香港結算簽訂的參與者協議、《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安排支付申請款項及支付退款。

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致電2979-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親臨以下地點填妥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由香港結算代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及二期1樓

招股章程亦可在上述地址索取。

閣下如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屆時閣下將被視作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的申請資料轉交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H股過戶登記處。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若閣下已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為簽署**白色**申請表格：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閣下的代名人行事，毋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負責；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代表閣下作出下列事項：
 - 同意將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代表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承諾及確認** 閣下並無申請或接納、亦不會申請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
- (倘為 閣下利益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聲明**僅發出一套為 閣下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如 閣下為他人的代理)**聲明** 閣下僅發出了一套為該人士利益而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及 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作為該人士代理發出該等指示；
- **確認** 閣下明白本公司、董事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 閣下的聲明及陳述而決定是否向 閣下分配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 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發送H股股票及／或退回股款；
- **確認** 閣下已閱讀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申請程序，並同意受其約束；
- **確認** 閣下已收取及／或閱讀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時也僅依據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陳述，惟本招股章程的任何補充文件另有載列者除外；
- **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以及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人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現時或日後均毋須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向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或其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披露 閣下的個人資料；
- **同意**(在不影響 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的情況下)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提交的任何申請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不可撤回，而此項同意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在 閣下發出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因應該附屬合約，本公司同意，除按本招股章程所述任何一項程序外，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然而，若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撤回申請；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該申請及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申請成功獲接納將以本公司刊登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的公告作為憑證；
- **同意**閣下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閱讀)所列就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一經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全部或部分申請，亦即被視為(為其本身及代表各股東)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符合《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
- **同意**閣下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均受香港法例規管；
-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公司各股東、各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人員的利益)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一經接納全部或部分申請，亦即被視為(為其本身及代表本公司各股東、各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人員)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
 - (a) 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涉及本公司事務的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授予或施加的任何權利或責任而引起的一切分歧及索賠，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提交仲裁解決；
 - (b) 有關仲裁的任何裁決為最終及具決定性的仲裁；及
 - (c) 仲裁庭可進行公開聆訊並公佈裁決結果；
- 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H股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授權**本公司代表其本身與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人士各自承諾遵守及遵從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其對股東的責任。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閣下(倘屬聯名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文所述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從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倘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則安排退回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並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及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的一切事項。

最低認購數額及許可數額

閣下可自行或促使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發出申請最少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認購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並將不獲受理。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¹⁾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0年7月2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0年7月3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0年7月6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0年7月7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本分節所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2020年7月7日(星期二)(即申請截止當日)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2020年7月7日(星期二)(即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下文「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疑屬提出重複申請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扣除閣下發出的有關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而發出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的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是否提出重複申請而言，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為閣下的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將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其他參與編製本招股章程的各方確認，自行或促使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為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有權獲得賠償的人士。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任何顧問及代理所持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7. 有關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的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同樣，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也只是**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眾投資者提供的服務。上述服務均存在能力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務請閣下避免待申請截止日方提出電子申請。本公司、董事、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概不就該等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彼等避免待最後一刻方於有關系統輸入指示。倘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連接「結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謹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妥**電子認購指示**的輸入請求表格。

8.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除代名人外，一概不得就香港發售股份提出重複申請。如閣下為代名人，必須在申請表格上註明「由代名人遞交」的空格內填上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每名聯名實益擁有人的：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倘閣下未能填妥該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提交。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為閣下的利益而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超過一份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照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部分)，閣下的所有申請將不獲受理。倘申請人為非上市公司，且：

- 該公司主要從事證券買賣業務；及
- 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該項申請將視作為閣下的利益而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其股本證券並無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
- 控制該公司一半以上的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一半以上已發行股本(不包括無權參與超逾指定金額以外的溢利或資本分派的任何部分股本)。

9. 香港發售股份的價格

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內附有一覽表，列出H股應付的實際金額。

閣下申請認購H股時，須根據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全數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閣下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最少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每份申請超過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或電子認購指示必須按有關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或以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另行規定的其他方式作出。

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則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

有關發售價的其他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定價及分配」。

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
- 香港政府根據經修訂「《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發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
- 「黑色」暴雨警告，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則不辦理申請登記，而改為在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再無發出任何該等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的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

倘於2020年7月7日(星期二)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或倘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香港政府根據香港勞工處於2019年6月發佈的經修訂《颱風及暴雨警告下的工作守則》發佈因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在香港生效，從而影響到「預期時間表」所述的日期，本公司將就有關情況刊發公告。

11.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最遲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公告；
- 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7月21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ults.com.hk(或：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具有「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 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至2020年7月17日(星期五)及2020年7月2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2862 8555查詢；及
- 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至2020年7月17日(星期五)的營業時間內於任何指定收款銀行分行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

倘本公司透過公佈分配基準及／或公開提供分配結果的方式接納閣下的購買要約(全部或部分)，則構成一項具約束力的合約，據此，倘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達成且全球發售並未在其他情況下終止，則閣下須購買香港發售股份。詳情載於「全球發售的架構」。

在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後的任何時間內，閣下不得因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採取任何補救方法撤回申請。這並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

12. 閣下不獲配發發售股份的情況

務請注意，閣下於下列情況將不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i) 倘閣下的申請遭撤回：

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同意不得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或之前撤回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閣下提交的申請。該協議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

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0條(《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E條所適用者)，只有在對本招股章程承擔責任的人士根據該條規定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該人士對本招股章程所負責任的情況下，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方可於上述的第五日或之前撤回。

倘就本招股章程發出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將獲通知需確認其申請。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未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確認其申請，則所有未確認的申請將視為已撤回。

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分配結果，即視為接納未被拒絕的申請。倘有關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規限或以抽籤形式進行分配，則申請獲接納與否須分別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ii) 倘本公司或其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分的申請，而毋須就此說明理由。

(iii) 倘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無效：

倘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在下列期間未批准H股上市，則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將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限(最長為六個星期)。

(iv) 倘：

- 閣下提出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認購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經或將會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閣下並未遵照相關指示填妥申請表格；
- 閣下並無根據指定網站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填妥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閣下未正確繳付股款，或 閣下繳付股款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
- 包銷協議未成為無條件或被終止；
- 本公司或聯席全球協調人認為接納 閣下的申請將導致違反適用的證券法或其他法例、規則或規例；或
- 閣下申請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13. 退回申請股款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10港元(不包括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未按照「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所載者獲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或支票或銀行本票將不會過戶。

閣下的申請股款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之前被退回。

14.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股款

閣下將就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收到一張H股股票(惟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有關H股股票將按下述方式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概不會就H股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出具任何收據。倘 閣下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除下文所述親身領取的情況外，下列項目將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寄發予 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寄發予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自行承擔：

- 閣下獲配發的全部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就**黃色**申請表格而言，H股股票將按下述方式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
- 就下述款項向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開出「只准入抬頭人賬戶」的劃線退款支票：(i)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全部或多繳申請股款；及／或(ii)(倘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發售價與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 閣下或排名首位的申請人(如屬聯名申請人)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會部分列印於 閣下的退款支票上(如有)。 閣下的銀行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於兌現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倘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填寫有誤，或會導致閣下延遲甚至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根據下述有關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回股款的安排，任何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之前寄發。待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前，我們保留留存任何H股股票及多繳申請股款的權利。

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包銷」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20年7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生效。投資者於接獲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生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風險。

親身領取

(i) 倘閣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閣下的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則閣下可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我們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親臨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H股股票。

倘閣下為個人申請人並合資格親身領取，則閣下不得授權他人代為領取。倘閣下為公司申請人並合資格派人領取，則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持有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H股過戶登記處認可的身份證明文件。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H股股票，則該等支票及／或股票將隨即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的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H股股票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ii)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請遵照上述相同指示領取退款支票。倘閣下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閣下的退款支票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按閣下申請表格內的指示寄存於閣下本身的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對於寄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本公司將按上文「11.公佈結果」所述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以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結果。閣下應查核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誤差，須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知會香港結算。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寄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閣下最新的戶口結餘。

(iii)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閣下可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支付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親臨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H股股票。

倘閣下未有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閣下的H股股票，股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的H股股票(如適用)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提出申請並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支付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閣下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提出申請及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回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閣下承擔。

(iv) 倘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相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各受益人將被視為申請人。

將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回申請股款

-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閣下的H股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任何其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本公司預期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按上文「11.公佈結果」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本公司將一併刊登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公司的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配發基準。閣下應查核本公司所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誤差，須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知會香港結算。
-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詢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
-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閣下亦可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寄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及退回股款存入閣下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
- 就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如有)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惟不計利息)，將於2020年7月15日(星期三)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或閣下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15. 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而我們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

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須根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以下第I-1至I-2頁乃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作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852 2218 8288
傳真: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以及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引言

我們謹此就第I-4至I-89頁所載的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各年度(「有關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89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為載入 貴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就 貴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刊發的招股章程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及3分別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我們的意見。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守則並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2及3分別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憑證充足及恰當，可為我們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及3分別所載的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的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未對第I-3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該附註說明 貴公司並未就有關期間支付任何股息。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Wong Kwok Wai

執業證書編號：P06047

香港

2020年6月30日

I.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據此編製)乃經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貴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於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前的 業績	生物資產 公允價值 調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7	2,354,104 (1,961,977)	— (323,881)	2,354,104 (2,285,858)	2,434,392 (2,141,166)	— (256,127)	2,434,392 (2,397,293)	3,197,099 (2,735,152)	— (283,943)	3,197,099 (3,019,095)	3,926,217 (2,704,757)	— (793,045)	3,926,217 (3,497,802)
毛利	392,127	(323,881)	68,246	293,226	(256,127)	37,099	461,947	(283,943)	178,004	1,221,460	(793,045)	428,415
初步按公允價值釐清收穫時的銷售成本確認												
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	—	225,480	225,480	—	250,473	250,473	—	169,173	169,173	—	402,785	402,785
變動的收益	—	103,663	103,663	—	14,352	14,352	—	132,912	132,912	—	393,706	393,70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373	—	14,373	12,272	—	12,272	12,972	—	12,972	27,942	—	27,9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2,207)	—	(112,207)	(89,182)	—	(89,182)	(120,413)	—	(120,413)	(159,290)	—	(159,290)
行政開支	(104,851)	—	(104,851)	(109,528)	—	(109,528)	(134,700)	—	(134,700)	(160,631)	—	(160,631)
減值虧損撥備/虧損準備	(1,628)	—	(1,628)	—	—	—	(2,639)	—	(2,639)	(745)	—	(745)
其他開支	—	—	—	(5,001)	—	(5,001)	(900)	—	(900)	(4,141)	—	(4,141)
融資成本	(72,286)	—	(72,286)	(73,669)	—	(73,669)	(96,995)	—	(96,995)	(89,322)	—	(89,322)
9	115,528	5,262	120,790	28,118	8,698	36,816	119,272	18,142	137,414	835,273	3,446	838,719
所得稅前利潤	(942)	—	(942)	303	—	303	(803)	—	(803)	(1,338)	—	(1,338)
13	114,586	5,262	119,848	28,421	8,698	37,119	118,469	18,142	136,611	833,935	3,446	837,381
年內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業績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業績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業績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於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的業績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計		合計		合計		合計	
其他全面收益								
後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								
有效部分	7,189	—	—	—	—	—	—	—
轉至對沖項目的初始賬面值的金額	(7,685)	—	—	—	199	—	—	64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	—	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96)	—	—	—	199	—	—	6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9,352	37,119	37,119	136,810	136,810	837,445	837,445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虧損)：								
貴公司擁有人	120,055	37,500	37,500	140,383	140,383	837,522	837,522	
非控股權益	(207)	(381)	(381)	(3,772)	(3,772)	(141)	(141)	
	119,848	37,119	37,119	136,611	136,611	837,381	837,381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								
總額：								
貴公司擁有人	119,559	37,500	37,500	140,582	140,582	837,586	837,586	
非控股權益	(207)	(381)	(381)	(3,772)	(3,772)	(141)	(141)	
	119,352	37,119	37,119	136,810	136,810	837,445	837,445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49	3.59	3.59	13.43	13.43	80.15	80.15	

附註

1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670,975	2,090,276	2,116,804	2,171,889
使用權資產	17	269,578	279,763	283,600	287,977
無形資產	18	6,174	11,056	11,032	9,528
生物資產	19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	45,933	22,289	16,419	60,213
遞延稅項資產	21	2,885	3,727	3,650	3,50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108,732</u>	<u>2,517,977</u>	<u>2,558,461</u>	<u>2,690,993</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497,154	508,809	347,515	485,025
生物資產	19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貿易應收款項	23	80,691	106,659	188,648	206,6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134,879	208,150	164,061	158,5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3,214	—	—	4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5	43	—	—	—
已抵押存款	26	131,145	65,600	273,667	184,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流動資產總值		<u>1,226,631</u>	<u>1,171,201</u>	<u>1,361,037</u>	<u>1,740,05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304,839	204,450	511,378	308,120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199,746	266,136	277,393	252,470
合約負債	7	13,727	8,847	11,765	21,160
租賃負債	17	7,346	1,438	1,977	3,47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	4,123	4,948	3,757	5,28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5	237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5	—	14,000	—	—
借款	29	1,338,013	1,675,944	1,419,432	1,266,398
遞延政府補助	30	480	1,711	522	847
應付所得稅		3,436	2,359	1,204	545
流動負債總額		<u>1,871,947</u>	<u>2,179,833</u>	<u>2,227,428</u>	<u>1,858,299</u>
流動負債淨額		<u>(645,316)</u>	<u>(1,008,632)</u>	<u>(866,391)</u>	<u>(118,24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63,416</u>	<u>1,509,345</u>	<u>1,692,070</u>	<u>2,572,74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171,369	182,508	183,635	193,443
借款	29	40,000	—	66,026	100,635
遞延政府補助	30	11,060	16,478	16,214	15,031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2,429</u>	<u>198,986</u>	<u>265,875</u>	<u>309,109</u>
資產淨值		<u>1,240,987</u>	<u>1,310,359</u>	<u>1,426,195</u>	<u>2,263,640</u>
權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	1,045,000	1,045,000	1,045,000	1,045,000
儲備	32	195,594	251,694	381,786	1,219,372
		1,240,594	1,296,694	1,426,786	2,264,372
非控股權益		393	13,665	(591)	(732)
權益總額		<u>1,240,987</u>	<u>1,310,359</u>	<u>1,426,195</u>	<u>2,263,640</u>

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124,676	1,153,658	1,102,827	1,168,758
使用權資產	17	187,581	191,655	191,539	187,010
無形資產	18	2,211	7,868	7,303	6,738
生物資產	19	112,151	108,996	124,395	155,06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	701,740	781,740	1,047,704	1,047,704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	24,972	9,607	5,411	27,74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153,331</u>	<u>2,253,524</u>	<u>2,479,179</u>	<u>2,593,013</u>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13,471	101,145	100,719	99,071
生物資產	19	112,494	117,078	136,971	136,28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3	331,637	438,180	412,590	237,7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24,606	41,630	36,168	36,085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	2,539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	159,289	191,410	52,975	105,314
已抵押存款	26	35,000	35,076	188,078	4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47,460	72,853	142,760	455,325
流動資產總值		<u>826,496</u>	<u>997,372</u>	<u>1,070,261</u>	<u>1,109,87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7	151,039	88,040	454,528	223,66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86,834	83,276	90,444	89,604
合約負債	7	352	260	372	1,476
租賃負債	17	5,455	1,583	1,462	1,54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	242	1,353	1,445	1,79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5	111	15,315	13,050	12,990
借款	29	1,290,163	1,483,594	1,254,835	924,491
遞延政府補助	30	—	1,200	11	—
應付所得稅		3,436	1,492	985	545
流動負債總額		<u>1,537,632</u>	<u>1,676,113</u>	<u>1,817,132</u>	<u>1,256,106</u>
流動負債淨額		<u>(711,136)</u>	<u>(678,741)</u>	<u>(746,871)</u>	<u>(146,23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42,195</u>	<u>1,574,783</u>	<u>1,732,308</u>	<u>2,446,78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165,679	177,119	175,818	174,438
借款	29	40,000	—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5,679</u>	<u>177,119</u>	<u>175,818</u>	<u>174,438</u>
資產淨值		<u>1,236,516</u>	<u>1,397,664</u>	<u>1,556,490</u>	<u>2,272,343</u>
權益					
股本	31	1,045,000	1,045,000	1,045,000	1,045,000
儲備	32	191,516	352,664	511,490	1,227,343
權益總額		<u>1,236,516</u>	<u>1,397,664</u>	<u>1,556,490</u>	<u>2,272,343</u>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045,000	10,372	(6,000)	—	496	—	35,767	1,085,635	—	1,085,635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120,055	120,055	(207)	119,848
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	—	—	—	(496)	—	—	(496)	—	(49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96)	—	120,055	119,559	(207)	119,352
最終控股股東注資	—	—	—	29,400	—	—	—	29,400	—	29,400
附屬公司分拆上市	—	—	6,000	—	—	—	—	6,000	—	6,0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600	6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24,784	—	—	—	—	(24,784)	—	—	—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045,000	35,156	—	29,400	—	—	131,038	1,240,594	393	1,240,987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37,500	37,500	(381)	37,1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7,500	37,500	(381)	37,119
最終控股股東注資	—	—	—	18,600	—	—	—	18,600	—	18,6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權持有人注資	—	—	—	—	—	—	—	—	13,653	13,65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5,515	—	—	—	—	(15,515)	—	—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045,000	50,671	—	48,000	—	—	153,023	1,296,694	13,665	1,310,359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	—	—	(2,932)	(2,932)	—	(2,932)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1,045,000	50,671	—	48,000	—	—	150,091	1,293,762	13,665	1,307,427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140,383	140,383	(3,772)	136,61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199	—	199	—	19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99	140,383	140,582	(3,772)	136,810
視為分派	—	—	—	(5,743)	—	—	—	(5,743)	—	(5,74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權持有人注資	—	—	—	—	—	—	1,217	1,217	(815)	402
非控股權益收購	—	—	—	—	—	—	(3,032)	(3,032)	(9,669)	(12,70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15,262	—	—	—	—	(15,262)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1,045,000	65,933	—	42,257	—	199	273,397	1,426,786	(591)	1,426,195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合計	
	股本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對沖儲備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045,000	65,933	—	42,257	—	199	273,397	1,426,786	(591)	1,426,195
年內利潤/(虧損).....	—	—	—	—	—	—	837,522	837,522	(141)	837,38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	64	—	64	—	6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4	837,522	837,586	(141)	837,445
轉撥至法定儲備.....	—	70,224	—	—	—	—	(70,224)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1,045,000	136,157	—	42,257	—	263	1,040,695	2,264,372	(732)	2,263,640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120,790	36,816	137,414	838,719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116,283	122,105	146,419	163,1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	3,008	3,320	6,630	12,6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6,956	8,947	7,881	10,250
無形資產攤銷.....	10	1,058	1,270	1,475	1,510
撇銷存貨.....	10	566	1,387	1,040	1,13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10	1,628	(1,628)	—	—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10	—	—	1,767	541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10	—	—	872	204
政府補助所得收入.....		(480)	(554)	(1,464)	(2,358)
匯兌(收益)/虧損.....	10	(5,473)	3,797	948	(6,993)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		(5,262)	(8,698)	(18,142)	(3,446)
融資成本.....	9	72,286	73,669	96,995	89,322
利息收入.....	8	(3,118)	(3,533)	(3,531)	(7,392)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		308,242	236,898	378,304	1,097,278
生物資產(增加)/減少.....		(43,085)	2,844	(15,701)	(30,926)
存貨(增加)/減少.....		(72,988)	(13,042)	160,254	(138,64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4,565)	(28,137)	(85,587)	(11,5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8,620	(73,271)	41,168	5,3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減少)/增加.....		(29,093)	(104,785)	293,353	(182,096)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增加/(減少).....		17,804	66,390	11,257	(24,923)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329	(4,880)	2,918	9,395
關聯方結餘減少/(增加).....		32,181	4,039	(1,191)	1,480
經營所得現金		218,445	86,056	784,775	725,369
已付所得稅.....		(1,562)	(1,616)	(1,881)	(1,85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6,883	84,440	782,894	723,51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561)	(578,747)	(183,038)	(258,6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及 已付按金減少/(增加).....		81,140	23,644	5,870	(43,794)
購置無形資產.....		(125)	(6,152)	(1,451)	(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2,577)	(5,891)	(7,649)	(1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72	34,021	3,461	27,746
出售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	—	—	630
已收利息.....		3,118	3,533	3,531	7,392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57,384)	65,545	(208,067)	89,07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7,317)	(464,047)	(387,343)	(177,76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動用借款	2,142,550	2,401,850	2,135,766	1,630,028
償還借款	(2,021,330)	(2,103,919)	(2,326,252)	(1,748,453)
已收政府補助	300	7,203	11	1,500
已付利息	(69,358)	(69,273)	(83,221)	(110,420)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7,001)	(8,010)	(2,403)	(3,75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12,701)	—
附屬公司分拆上市	6,000	—	—	—
股東注資／(分派予)股東	29,400	18,600	(5,743)	—
非控股權益注資	600	13,653	402	—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墊款)／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	(72,943)	14,000	(14,000)	—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墊款	(1,731)	(194)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487	273,910	(308,141)	(231,1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96,053	(105,697)	87,410	314,64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0,958	267,011	161,314	248,72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縣安樂鎮劉廟村。

以下所載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養雞、牲口屠宰，以及生產及銷售雞肉製品(「上市業務」)。

董事認為，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新鳳祥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劉學景先生、張秀英女士、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

於本報告日期，有關 貴公司及其於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的權益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日期及地點以及營業地點	註冊及繳足資本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1)、(6)}	2010年12月17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45,000,000元	不適用	投資控股及養雞
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 ^{(1)、(6)}	2011年12月20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606,900,000元	100	禽類屠宰、生產及銷售雞肉製品
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1)、(6)}	1997年4月22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412,238,9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雞肉製品
陽穀祥雨有機肥有限公司 (前稱為山東鈺豐有機肥有限公司) ^{(1)、(6)}	2014年10月9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65,000,000元	100	分銷及銷售有機肥
興文天養極食食品發展有限公司 (前稱為興文鳳祥山地烏骨雞發展有限公司) ^{(2)、(6)}	2016年5月26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90	養雞、禽類屠宰、生產及銷售雞肉製品
禹城鳳鳴食品有限公司 ^{(3)、(6)}	2017年8月1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3,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家禽製品
鳳祥食品有限公司 ^{(4)、(6)} (「鳳祥食品」)	2015年11月18日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60,000,000元	100	生產及銷售深加工家禽製品

名稱	成立／註冊日期及 地點以及營業地點	註冊及繳足資本	貴公司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活動
鳳祥食品株式會社 ⁽⁵⁾	2017年12月28日 日本	50,000,000 日元 (相當於約 人民幣 3,003,100元)	100	食品研發

附註：

1.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該等實體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2. 該實體自2016年5月26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以及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3.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該實體自2017年8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以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4. 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該實體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經北京東審鼎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審核。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該實體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經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核。
5. 截至本報告日期，該實體經審核財務報表尚未發佈。
6. 該等公司均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2. 呈列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上市業務的財務資料。就本報告而言，由於董事認為非上市業務乃分開管理而業務性質有別於上市業務，且其相關財務資料可以確認，故貴集團前附屬公司山東鳳祥超市有限公司(「鳳祥超市」)的相關財務資料並無載入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該公司主要從事超市經營(「非上市業務」)且於2016年12月29日由貴公司出售。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已完成對貴公司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鳳祥食品的收購事項。該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因此，歷史財務資料乃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當前結構於整個有關期間一直存在。

3.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附註5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以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詮釋)的會計政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就編製及呈列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而言，於整個有關期間，貴集團一直採用貴集團自2019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且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的會計政策，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惟貴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於2018年1月1日前採納《國際會

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除外。貴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性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除於下文會計政策及註釋披露者外，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務請注意，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根據管理層對現行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作出，但實際業績最終可能會與該等估計不同。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而言屬重大的範疇於附註6披露。

於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18,244,000元。貴集團按其自經營活動產生現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的能力，及以有利經濟條款借款的能力來評估其資金流動性。

過去，貴集團主要依賴經營所得現金以及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非經營性融資撥付營運及業務發展資金。

考慮到貴集團的財務資源，包括貴集團的預期經營性現金流入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融資，董事認為，貴集團將在可預見的未來有足夠的現金流量使其能夠持續運營並於未來12個月負債到期時清償該等負債。因此，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貴集團及貴公司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降低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並未反映於歷史財務資料。

4A. 會計處理變動

貴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貴集團並無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重列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料。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作出申報，與所呈列的2018年及以後的資料不具可比性。與分類和計量以及減值規定有關的影響概述如下：

(a)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集合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1)分類和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處理。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貴集團會計政策及歷史財務資料中已確認的金額發生變動。

下表概述過渡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 貴集團截至2018年1月1日的留存利潤期初結餘(扣除稅項)的影響(增加/(減少))如下：

	人民幣千元
貴集團的留存利潤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留存利潤.....	153,023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下文附註5(g)A(ii)).....	<u>(2,932)</u>
於2018年1月1日重列的留存利潤.....	<u>150,091</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其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消了過往《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作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的分類。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 貴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 貴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指重大融資成分)外，實體於初步確認時應按公允價值加(如為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i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定義見上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金融資產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標準：(i)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亦被稱為「SPPI標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要求獨立於主金融資產，而混合金融工具作為整體進行分類評估。

符合下列條件且並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商業模式內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標準的現金流量。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且並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目標的商業模式內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符合SPPI標準的現金流量。

於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時， 貴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有關投資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該選擇乃根據各項投資的具體情況作出。未分類為上述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所有其他金融資產歸類為以

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這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貴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在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計量規定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前提是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因任何其他原因而可能發生的會計錯配。

以下會計政策將以如下方式應用於貴集團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損益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所得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下表概述於2018年1月1日貴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原始計量分類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新訂計量分類：

金融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下的原始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下的 新訂分類	於2018年1月1日 在《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下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在《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下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06,659	105,77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7,055	15,006
已抵押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5,600	65,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61,314	161,314

(b)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貴集團的減值模式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型」變更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貴集團須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者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惟自2018年1月1日起的報告期減值並不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任何一項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自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金融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同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差額隨後按照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貴集團已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及已基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貴集團已基於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已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對於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乃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因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產生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然而，若信貸風險自發生以來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在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貴集團會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貴集團的過往經驗和知情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和分析。

若金融資產逾期30天以上，則貴集團會假設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貴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除外。

在以下情況下，貴集團會認為金融資產發生違約：(1)倘貴集團不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任何抵押品)等行動，則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向貴集團全額償清信貸債務；或(2)該金融資產逾期365天以上，貴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適用則除外。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乃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從資產的賬面總值中扣除。

預期信貸虧損的影響

(i)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如上所述，貴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分組。以下貿易應收款項於2018年1月1日的虧損撥備確定如下：

2018年1月1日	即期	逾期 0至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	1%	5%–5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92,589	8,200	5,870	106,65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463	82	338	883

截至2018年1月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在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增加約人民幣883,000元。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除外)的減值

貴集團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導致於2018年1月1日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約人民幣2,049,000元。

由於上述變動，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式的影響導致額外減值撥備如下：

	人民幣千元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於2018年1月1日的虧損準備.....	—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額外減值.....	883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額外減值.....	2,049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於2018年1月1日的虧損準備.....	<u>2,932</u>

已抵押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甚微。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導致的於2018年1月1日以及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並不重大。

(iii) 過渡

貴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以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獲全面採納，而無需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導致的重新分類和調整並未反映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但於2018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這表明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賬面值差額於留存利潤和儲備確認。因此，2016年和2017年的呈列資料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而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

以下評估基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首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

若債務投資的投資於首次應用日期具低信貸風險，則 貴集團假設該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4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無在本歷史財務資料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照概念框架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款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的合約—履約成本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2011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附示例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輕微修訂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²

附註：

- 1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5 並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提前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 貴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並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闡明，一組整合的活動及資產若要構成業務，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二者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不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過程亦可構成業務。該等修訂本取消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獲得業務並繼續創造產出的評估，而是重點關注所獲得的投入及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等修訂本亦將產出的定義縮窄為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一般業務活動產生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提供指引以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並引入備選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藉此可簡化對所獲得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的評估。 貴集團預期將自2020年1月1日起以未來適用法採納該等修訂本。

於2020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2018年3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索引取代1989年發佈的《編報財務報表的框架》的索引，但並未對其規定作出重大改變。此外，該修正本增加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

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所屬範疇的負債確認原則的豁免。修正本亦明確了對或有資產的現行指導。貴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前瞻性地採納該修訂本，且預計首次採用該修訂本後不會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公司在準備將資產用於其擬定用途時，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銷售所生產物品收到的金額。相反，公司將在損益中確認有關銷售收益及相關成本。該修訂本須追溯應用，首次應用該修訂本所產生的累計影響須作為最早期間留存收益期初餘額的調整列示。預計該修訂本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予以重新定義。新定義列明，若可合理預期任何資料遭遺漏、錯誤陳述或模糊處理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闡明，重大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重要程度。若可合理預期任何資料的錯誤陳述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該錯誤陳述屬重大。貴集團預期將自2020年1月1日起以未來適用法採納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規定合約的「履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可為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人工成本及材料成本)，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攤(例如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分攤)。預計該修訂本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刪除了實體在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時須排除稅項現金流量的規定。這將確保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中的規定一致。預期該修訂本不會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顯著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允許承租人採用可行權宜法，不再評估因2019年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特定租金減免是否屬於租賃變更，而是將該等租金減免視同其並未構成租賃變更。該修訂本不影響出租人。貴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的影響，並正在考慮其是否將選擇利用現有可得的可選豁免。

貴集團管理層預期採納其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採用。

(a) 綜合基準及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採用合併法入賬。會計處理的合併法涉及納入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已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實體共同控制之日合併一般。於進行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廉價收購收益確認任何款項。收購成本與資產及負債入賬金額的所有差額均已在權益中直接確認為儲備的一部分。集團內各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惟相關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非控股權益(即於附屬公司的現有所有權權益)的賬面值是指該等權益於初始確認時的金額加上相關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其後權益變動。全面收益總額歸非控股權益所有，即使這樣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擁有赤字差額亦然。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 貴公司可行使控制權的投資對象。以下三個因素全部滿足時， 貴公司控制該投資對象：(1)對投資對象的權力；(2)來自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3)利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的能力。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任何該等控制權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控制權會被重新評估。

於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 貴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採購價以及購買有關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僅在與有關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可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被替代部分的賬面值予以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其產生的財政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扣除預計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會對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予以審核及調整(如適用)。可使用年期列示如下：

樓宇	20至40年
廠房及機械	4至15年
辦公設備	5至8年
機動車輛	5至8年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以及建築及安裝期間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大致完成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所需的一切活動時，在建工程將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適類別。於在建工程完成及可用作擬定用途前無須計提折舊撥備。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持有的融資租賃項下的資產乃按其以自置資產的同等基準計算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相關租賃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並於出售時在損益中確認。

(d) 租賃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對租期為自開始日期起12個月或以內並且不包含購買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貴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貴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 貴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估計貴集團拆除和移除相關資產、恢復其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規定的狀態將產生的成本。

貴集團合理確定可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折舊。如若不然，使用權資產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和租期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貴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使用權資產列為單獨行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貴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若租賃中暗含的利率不能輕易確定，則貴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依據任何指數或利率而定的不定額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合理確定將由貴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若租期反映貴集團行使終止權)。

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額和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在下列情況下，貴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變更或購買權的行使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通過使用重新評估之日的經修訂折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用於確定有關付款的指數或利率的變動而出現變動，包括反映市場租金費率在市場租金審查後之變動的任何變動等，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通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來重新計量。

(e)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購買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使用所產生的成本撥充資本。計算機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該等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f)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核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投資附屬公司

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少。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賬面值將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

倘隨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金額，惟經調高的賬面值不得超出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即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產生的現金流入)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釐定，按可反映金錢的時間值的現行市場評估以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g)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除非為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其收購或發行所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若並非屬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項目)。無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須於按規例或市場慣例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買賣(常規途徑買賣)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買賣資產之日)確認。

在確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予以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取決於 貴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貴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成三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其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損益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且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價值計

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外匯損益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在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劃於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購入的金融資產，均列作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惟彼等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除外。其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而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儘管載有上述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標準，債務工具仍可在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惟前提是如此行事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任何一種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關虧損為自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相關虧損指金融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 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值。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歸於 貴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及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差額隨後按照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

貴集團已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及已基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已基於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已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對於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然而，若信貸風險自發生以來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準備。

在確定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 貴集團會考慮相關且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這包括基於 貴集團的過往經驗和知情信貸評估並包括前瞻性資料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

若金融資產逾期30天以上，則 貴集團會假設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貴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存在其他情況則除外。

在以下情況下， 貴集團會認為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1)倘 貴集團不採取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任何抵押品）等行動，則借款人不太可能向 貴集團悉數償還其信貸債務；或

(2)該金融資產逾期365天以上，貴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適用則除外。

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準備)計量。對於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量。

(iii) 金融負債

貴集團對其金融負債進行分類，且有關分類視乎產生有關負債的目的而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應付關聯方和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當終止確認負債時，收益或虧損通過攤銷程序於損益內確認。

(i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可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付款的利率。

(v) 權益工具

貴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vi) 金融擔保合約

金融擔保合約指發行人須就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的原始或修改條款償還到期款項所產生的虧損而向持有人賠償損失的合約。貴集團發行的未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允價值減發行金融擔保合約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予以確認。初步確認後，貴集團按以下各項(以較高者為準)計量金融擔保合約：(i)虧損準備金額(即根據附註5(g)(A)(ii)所載會計政策的原則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準備)；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攤銷。

(vii) 終止確認

若就金融資產收取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若金融資產已予轉讓且轉讓符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終止確認標準，則 貴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有關合約的指定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若 貴集團向債權人發行自身權益工具以全部或部分清償重新協商金融負債的條款所致的相關負債，則發行的權益工具為已付對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部分償清之日以其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及計量。若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則對權益工具進行計量以反映償清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償清的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於報告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B) 金融工具(直至2017年12月31日應用的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貴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分類其金融資產，且有關分類視乎收購資產的目的而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以常規途徑買賣的金融資產乃根據交易日期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途徑買賣指按合約買賣金融資產，且有關合約條款規定須根據法規或相關市場慣例於指定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初步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收購的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除非其被界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或金融擔保合約。

金融資產可於初步確認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惟須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倘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項混合式合約可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惟嵌入式衍生工具對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或明確禁止將嵌入式衍生工具單獨入賬則除外。

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則於其發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待定期項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透過向客戶(貿易債務人)提供貨品及服務產生，且包括其他類別的合約

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以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初步確認資產後，因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引致有客觀減值證據及有關事件對能夠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則表明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約，如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
- 由於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給予其優惠條件；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貸款及應收款項

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資產減值，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且減值虧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採用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計量。金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倘金融資產的任何部分被釐定為無法收回，則就相關金融資產自撥備賬撇銷。

(iii) 金融負債

貴集團對其金融負債進行分類，且有關分類視乎產生有關負債的目的而定。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及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減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並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當終止確認負債時及在整個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iv)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其後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收益或虧損的方法，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及(倘衍生工具被界定為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的性質。貴集團所有的對沖工具均被指定為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可能性甚高的預測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的對沖(現金流量對沖)。

於交易開始時，貴集團就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各項對沖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貴集團於對沖交易開始時持續記錄其對用於對沖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能高效抵銷被對沖項目現金流量的變動作出的評估。

用作對沖目的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於附註36披露。權益中對沖儲備的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當被對沖項目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時，對沖衍生工具的全數公允價值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被指定為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於權益中累計的款項於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期間(例如：被對沖的預測採購發生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然而，倘被對沖的預測交易導致須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例如：存貨)，則過往於權益中遞延的收益及虧損須自權益中轉出，以便在初始計量資產成本時一併考慮。存貨的遞延款項最終在已售貨品成本中確認。

當對沖工具屆滿或售出，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時，當時計入權益的任何未確認累計收益或虧損仍然保留於權益中，並會在預測交易最終於損益中確認時確認。當預計預測交易不再進行時，則已於權益中呈報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即時轉撥至損益。

(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可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付款的利率。

(vi) 權益工具

貴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vii) 終止確認

貴集團在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讓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終止確認標準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有關合約的指定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h) 存貨

存貨按成本初步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其現時地點及達致現時狀況所需的其他成本。成本按標準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i) 收入確認

- (i) 貨品出售 —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 貴集團預期就交換相關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代第三方收取的相關金額除外)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讓。
- (ii) 利息收入 — 利息收入於計提時按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

(j)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損益，對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評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並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務目的所用的相應數額的暫時差異而確認。除商譽(如有)及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已確認資產與負債之外，就所有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在有可能出現可運用可扣稅暫時差異抵銷應課稅溢利時，遞延稅項資產方會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預計將於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的稅率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乃於投資附屬公司產生應課稅暫時差異時確認，惟倘 貴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且該暫時差異在可預見未來不可能撥回者則除外。

所得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在該情況下，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該等稅項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在該情況下，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則除外。

(k) 借款成本的資本化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大量時間方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直接應佔借款成本，已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被資本化。將有關特定借款用於該等資產前，短期投資特定借款的所得收入將從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減。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l)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 貴集團將遵守補助所附條件及將獲得有關補助時方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按系統基準於 貴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 貴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然後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用作向 貴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用途（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可獲得的政府補助，將於其成為可獲得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m) 其他僱員福利*(i) 退休金計劃*

於中國內地經營的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支付的供款會於損益中扣除。

(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 貴集團不可撤回提供該等福利及於 貴集團確認重組成本（包括離職福利支付）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n) 外幣

集團實體以經營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所流通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訂立交易，且有關交易按交易發生時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規定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性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o) 關聯方

倘一方：

(a) 屬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緊密家庭成員及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或

(b) 屬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i)所指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指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則該方被視為與 貴集團有關。

某一人士的緊密家庭成員指於與實體進行業務往來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有關家庭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名人士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可能引致可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則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當不可能需要產生經濟利益流出，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該負債則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產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僅憑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而確定存在的潛在負債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產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q)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雞苗及種蛋。生物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及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初步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確認生物資產所產生及來自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自生物資產收穫的農產品於其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有關計量則為當日的成本。農產品於收穫時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6.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持續進行評估。貴集團會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一致。對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構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作出重大變動。管理層會於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貴集團存貨的賬面值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2。

(ii) 非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該等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會估計資產或對應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釐定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iii) 非流動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貴集團會定期核查市況、預期實質耗損及資產維護的變動情況。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貴集團處理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有別於過往估計，折舊額將會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情況變化進行審查。

(iv)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管理層經參考市場定價、物種、生長環境、已產生成本及專業估值，於各報告期末釐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董事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制定恰當估值技術及模型輸入值。該決定涉及重大判斷的應用。倘實際結果有別於管理層所作原有估計，與原有估計的有關差額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及未來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有關貴集團生物資產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計量詳情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9。

(v) 所得稅及增值稅

貴集團於中國須繳納多種稅項。同時，貴集團於中國亦享有多種稅務優惠，例如，貴集團涉及農產品初加工以及畜牧及家禽飼養的業務免徵企業所得稅，其自出售自

產農產品所得收入免徵增值稅。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未能對最終稅項作出明確釐定。貴集團根據最佳估計確認相關稅項。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記錄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的損益。此外，所得稅資產及增值稅資產的變現取決於貴集團日後產生足夠銷售及應課稅收入的能力。自估計或所得稅率得出的未來盈利能力將導致須對稅項資產及負債價值作出調整。

7. 收入及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轉讓後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就管理目的而言，貴集團按產品劃分業務單位，及擁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生產及銷售生雞肉製品
- b) 生產及銷售深加工雞肉製品
- c) 生產及銷售雞苗
- d) 其他(包括銷售牲畜飼料、副產品、包裝材料及雜項產品)

管理層單獨監察貴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的決策。分部業績根據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調整前可呈報分部毛利予以評估。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管理層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有關資料並無於歷史財務資料披露。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	深加工雞肉	雞苗	其他	合計
	製品	製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469,917	627,971	149,367	106,849	2,354,104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469,917	627,971	149,367	106,849	2,354,104
分部業績	195,448	109,971	74,578	12,130	392,127
<i>對賬：</i>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					5,26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37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218,686)
融資成本					(72,286)
所得稅前利潤					120,790
其他分部資料：					
存貨撇銷	48	191	—	327	5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9,471	31,358	5,721	3,027	109,5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46	1,197	—	1,733	6,776
短期租賃開支	721	181	68	1,514	2,48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 製品	深加工雞肉 製品	雞苗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330,977	910,018	69,875	123,522	2,434,392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330,977	910,018	69,875	123,522	2,434,392
分部業績	134,798	157,194	(10,801)	12,035	293,226
對賬：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					8,6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272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203,711)
融資成本					(73,669)
所得稅前利潤					36,816
其他分部資料：					
存貨撇銷	234	497	—	656	1,3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155	40,896	5,374	2,921	114,3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98	2,442	—	2,227	8,767
短期租賃開支	759	225	68	2,861	3,91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 製品	深加工雞肉 製品	雞苗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719,278	1,183,568	172,110	122,143	3,197,099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719,278	1,183,568	172,110	122,143	3,197,099
分部業績	195,370	163,016	90,780	12,781	461,947
對賬：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					18,1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972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258,652)
融資成本					(96,995)
所得稅前利潤					137,414
其他分部資料：					
存貨撇銷	46	935	—	59	1,0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7,016	59,910	5,550	3,747	136,2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31	2,025	—	1,845	7,701
短期租賃開支	303	—	37	1,419	1,75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生雞肉	深加工雞肉	雞苗	其他	合計
	製品	製品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887,398	1,433,227	426,448	179,144	3,926,217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1,887,398	1,433,227	426,448	179,144	3,926,217
分部業績	557,356	325,572	314,318	24,214	1,221,460
對賬：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					3,4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7,942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324,807)
融資成本					(89,322)
所得稅前利潤					838,719
其他分部資料：					
存貨撇銷	229	657	—	244	1,1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061	60,900	10,021	4,202	141,1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145	2,555	—	3,370	10,070
短期租賃開支	416	—	102	2,246	2,764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803,800	1,773,053	2,236,454	2,959,778
日本	338,928	420,203	491,071	461,599
馬來西亞	160,553	151,028	302,284	220,715
歐洲	17,964	30,440	66,645	186,602
其他	32,859	59,668	100,645	97,523
	2,354,104	2,434,392	3,197,099	3,926,217

上述收入資料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貴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乃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有關期間末，佔 貴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外部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48,510	502,125	537,002	530,234

下表提供與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相關的資料。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3,727	8,847	11,765	21,160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352	260	372	1,476

合約負債主要涉及就銷售肉類製品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現有合約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所產生合約負債指預期日後就客戶收取肉類製品確認的收入。 貴集團將於日後確認預期收入，且預期將在未來1至12個月確認。

貴集團已採用可行權宜法並決定不就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金額作出披露，乃由於合約項下履約責任的原始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

合約負債變動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2,398	13,727	8,847	11,765
年內確認年初納入合約 負債的收入所致合約負債減少	(12,398)	(13,727)	(8,847)	(11,765)
在製造活動前出具賬單 所致合約負債增加	13,727	8,847	11,765	21,160
年末結餘	13,727	8,847	11,765	21,160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118	3,533	3,531	7,392
匯兌增益	5,473	—	—	6,993
政府補助(附註)	3,957	4,906	6,576	10,155
其他	1,825	3,833	2,865	3,402
	14,373	12,272	12,972	27,942

附註：

政府補助包括 貴集團自有關政府機構收取的支持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貴集團業務的若干財務補貼的各種相關補貼。概無有關該

9.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	58,823	58,334	72,441	64,105
應付票據利息	2,928	4,396	13,774	13,696
租賃負債利息	10,535	10,939	10,780	11,521
	72,286	73,669	96,995	89,322

10. 所得稅前利潤

所得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包括：				
存貨撇銷.....	566	1,387	1,040	1,130
無形資產攤銷.....	1,058	1,270	1,475	1,510
核數師薪酬.....	653	801	1,167	7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116,283	122,105	146,419	163,1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56	8,947	7,881	10,25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	3,008	3,320	6,630	12,68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減值撥回).....	1,628	(1,628)	—	—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	—	1,767	541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	—	—	872	204
短期租賃開支.....	6,942	7,631	4,626	9,092
上市開支.....	—	5,001	900	4,141
匯兌(收益)／虧損.....	(5,473)	3,797	948	(6,99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				
董事及監事薪酬				
(附註11))：				
工資、薪金及津貼、				
社保及其他福利.....	450,588	523,298	598,658	564,73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797	29,884	36,262	40,619
	<u>474,385</u>	<u>553,182</u>	<u>634,920</u>	<u>605,350</u>

11. 董事及監事薪酬

董事及監事酬金披露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合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志光	—	—	—	—	—
肖東生(於2018年11月1日獲委任)....	—	—	—	—	—
區永昌(於2018年11月1日獲委任)....	—	—	—	—	—
王進聖	600	41	—	—	641
	600	41	—	—	641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 ⁽ⁱ⁾	—	—	—	—	—
張傳立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文(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	—	—	—	—	—
張曄(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	—	—	—	—	—
郭田勇(於2019年8月8日獲委任).....	—	—	—	—	—
	—	—	—	—	—
監事：					
孔祥偉	—	278	—	—	278
陳德賀	—	—	—	—	—
廉憲敏	—	—	—	—	—
	—	278	—	—	278
	600	319	—	—	91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利益金額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合計
	袍金	利益金額	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志光	—	—	—	—
肖東生	—	—	—	—
區永昌	—	—	—	—
王進聖	900	41	—	941
	<u>900</u>	<u>41</u>	<u>—</u>	<u>941</u>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 ⁽¹⁾	—	—	—	—
張傳立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文	—	—	—	—
張曄	—	—	—	—
郭田勇	—	—	—	—
	<u>—</u>	<u>—</u>	<u>—</u>	<u>—</u>
監事：				
孔祥偉	—	158	—	158
陳德賀	—	—	—	—
廉憲敏	—	—	—	—
	<u>—</u>	<u>158</u>	<u>—</u>	<u>158</u>
	<u>900</u>	<u>199</u>	<u>—</u>	<u>1,099</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非現金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合計
	袍金	利益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志光	—	—	—	—	—
肖東生	334	1,704	—	—	2,038
區永昌	334	1,670	—	—	2,004
王進聖	2,000	41	—	—	2,041
	<u>2,668</u>	<u>3,415</u>	<u>—</u>	<u>—</u>	<u>6,083</u>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 ⁽ⁱ⁾	—	—	—	—	—
張傳立	—	—	—	—	—
	<u>—</u>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文	—	—	—	—	—
張曄	—	—	—	—	—
郭田勇	—	—	—	—	—
	<u>—</u>	<u>—</u>	<u>—</u>	<u>—</u>	<u>—</u>
監事：					
孔祥偉	—	—	—	—	—
陳德賀	—	126	—	—	126
廉憲敏	—	227	—	—	227
	<u>—</u>	<u>353</u>	<u>—</u>	<u>—</u>	<u>353</u>
	<u>2,668</u>	<u>3,768</u>	<u>—</u>	<u>—</u>	<u>6,436</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金額			
	袍金	薪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金額	退休金計劃供款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志光	—	—	—	—
肖東生	2,398	75	—	2,473
區永昌	2,024	4	—	2,028
王進聖	2,404	41	—	2,445
	<u>6,826</u>	<u>120</u>	<u>—</u>	<u>6,946</u>
非執行董事：				
劉學景 ⁽ⁱ⁾	—	—	—	—
張傳立	—	—	—	—
	<u>—</u>	<u>—</u>	<u>—</u>	<u>—</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偉文	—	—	—	—
張曄	—	—	—	—
郭田勇	—	—	—	—
	<u>—</u>	<u>—</u>	<u>—</u>	<u>—</u>
監事：				
孔祥偉	—	—	—	—
陳德賀	—	91	—	91
廉憲敏	—	358	—	358
	<u>—</u>	<u>449</u>	<u>—</u>	<u>449</u>
	<u>6,826</u>	<u>569</u>	<u>—</u>	<u>7,395</u>

附註：

(i) 於有關期間，劉學景先生亦為 貴公司董事會主席。

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Tan Chengzhe先生(於2015年8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11月1日辭任)的董事袍金分別為人民幣640,000元、人民幣600,000元、人民幣600,000元及零。

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Sun Xizhen女士(於2016年1月1日獲委任為監事，並於2018年10月31日辭任)的監事酬金分別為人民幣398,029元、人民幣339,373元及零。

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Li Shujian先生(於2016年12月21日獲委任為監事，並於2018年10月31日辭任)的監事酬金分別為零、零、零及零。

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劉學強先生(於2016年1月9日獲委任為監事，並於2016年12月20日辭任)的監事酬金分別為零、零、零及零。

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Li Yong先生(於2016年1月1日獲委任為監事，並於2016年1月8日辭任)的監事酬金分別為零、零、零及零。

於有關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分別包括零、1、3及3名董事，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於有關期間，餘下5、4、2及2名非 貴公司董事或董事會主席的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的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金額	5,953	3,894	2,735	3,574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u>5,953</u>	<u>3,894</u>	<u>2,735</u>	<u>3,574</u>

所有非董事及非董事會主席的最高薪酬僱員中薪酬屬於下列範圍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零至				
1,000,000港元	1	3	—	—
1,000,001港元至				
2,000,000港元	3	1	2	2
2,000,001港元至				
4,500,000港元	1	—	—	—
	<u>5</u>	<u>4</u>	<u>2</u>	<u>2</u>

13.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年內費用	1,873	539	726	1,197
往年撥備過度	(976)	—	—	—
	897	539	726	1,197
遞延稅項(附註21)	45	(842)	77	141
	<u>942</u>	<u>(303)</u>	<u>803</u>	<u>1,338</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有關期間，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以下各項例外：

- (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的通知》(財稅[2008]149號)文件中免徵規定以

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86條的規定，於有關期間，中國內地若干附屬公司從事農產品初加工所得收入免徵企業所得稅。

- (i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相關規定，於有關期間，貴公司從事畜牧及家禽飼養項目所得收入免徵企業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抵免)可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120,790	36,816	137,414	838,719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0,198	9,204	34,354	209,680
貴集團若干業務獲授稅項豁免的 影響.....	(56,024)	(38,304)	(38,525)	(209,717)
無須課稅收入及不可扣稅開支的 淨影響.....	2,427	1,215	1,690	(3,277)
未確認暫時差異的影響.....	50	275	—	—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484)	(6,811)	(8,17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5,267	27,791	10,095	12,830
往年撥備過度.....	(976)	—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942	(303)	803	1,338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須課稅收入及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主要來自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調整。

14. 股息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向母公司擁有人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5. 每股盈利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於有關期間貴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20,055,000元、人民幣37,500,000元、人民幣140,383,000元及人民幣837,522,000元及1,045,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整個有關期間，貴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廠房及機械	辦公設備	機動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1,026,110	921,281	28,825	39,679	25,672	2,041,567
累計折舊.....	(143,667)	(212,027)	(13,170)	(13,926)	—	(382,790)
賬面淨值.....	<u>882,443</u>	<u>709,254</u>	<u>15,655</u>	<u>25,753</u>	<u>25,672</u>	<u>1,658,777</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82,443	709,254	15,655	25,753	25,672	1,658,777
添置.....	5,584	28,624	4,223	1,552	95,578	135,561
轉讓.....	26,114	44,350	31	5,583	(76,078)	—
出售.....	(3,521)	(2,429)	(410)	(720)	—	(7,080)
折舊.....	(41,143)	(63,948)	(4,973)	(6,219)	—	(116,283)
年末賬面淨值.....	<u>869,477</u>	<u>715,851</u>	<u>14,526</u>	<u>25,949</u>	<u>45,172</u>	<u>1,670,975</u>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1,053,791	989,837	32,385	46,351	45,172	2,167,536
累計折舊.....	(184,314)	(273,986)	(17,859)	(20,402)	—	(496,561)
賬面淨值.....	<u>869,477</u>	<u>715,851</u>	<u>14,526</u>	<u>25,949</u>	<u>45,172</u>	<u>1,670,975</u>

	樓宇	廠房及機械	辦公設備	機動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69,477	715,851	14,526	25,949	45,172	1,670,975
添置.....	65,937	56,090	8,963	1,617	446,140	578,747
轉讓.....	32,887	38,490	1,067	—	(72,444)	—
出售.....	(18,050)	(17,234)	(612)	(46)	(1,399)	(37,341)
折舊.....	(42,937)	(67,271)	(5,706)	(6,191)	—	(122,105)
年末賬面淨值.....	<u>907,314</u>	<u>725,926</u>	<u>18,238</u>	<u>21,329</u>	<u>417,469</u>	<u>2,090,276</u>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134,137	1,058,879	40,837	47,243	417,469	2,698,565
累計折舊.....	(226,823)	(332,953)	(22,599)	(25,914)	—	(608,289)
賬面淨值.....	<u>907,314</u>	<u>725,926</u>	<u>18,238</u>	<u>21,329</u>	<u>417,469</u>	<u>2,090,276</u>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07,314	725,926	18,238	21,329	417,469	2,090,276
添置.....	10,438	15,828	8,889	2,837	145,046	183,038
轉讓.....	222,901	232,050	12,930	1,345	(469,226)	—
出售.....	(2,387)	(6,847)	(633)	(125)	(99)	(10,091)
折舊.....	(50,496)	(82,301)	(7,122)	(6,500)	—	(146,419)
年末賬面淨值.....	<u>1,087,770</u>	<u>884,656</u>	<u>32,302</u>	<u>18,886</u>	<u>93,190</u>	<u>2,116,804</u>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363,367	1,290,200	61,354	51,056	93,190	2,859,167
累計折舊.....	(275,597)	(405,544)	(29,052)	(32,170)	—	(742,363)
賬面淨值.....	<u>1,087,770</u>	<u>884,656</u>	<u>32,302</u>	<u>18,886</u>	<u>93,190</u>	<u>2,116,804</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87,770	884,656	32,302	18,886	93,190	2,116,804
添置.....	5,437	19,881	9,757	1,894	221,653	258,622
轉讓.....	80,719	126,122	15,183	915	(222,939)	—
出售.....	(21,271)	(17,044)	(911)	(1,206)	—	(40,432)
折舊.....	(55,097)	(92,183)	(9,362)	(6,463)	—	(163,105)
年末賬面淨值.....	<u>1,097,558</u>	<u>921,432</u>	<u>46,969</u>	<u>14,026</u>	<u>91,904</u>	<u>2,171,889</u>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1,397,933	1,388,607	84,095	50,433	91,904	3,012,972
累計折舊.....	(300,375)	(467,175)	(37,126)	(36,407)	—	(841,083)
賬面淨值.....	<u>1,097,558</u>	<u>921,432</u>	<u>46,969</u>	<u>14,026</u>	<u>91,904</u>	<u>2,171,889</u>

貴公司

	樓宇	廠房及機械	辦公設備	機動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706,412	577,399	18,529	35,024	13,439	1,350,803
累計折舊.....	(90,979)	(99,347)	(7,936)	(12,266)	—	(210,528)
賬面淨值.....	<u>615,433</u>	<u>478,052</u>	<u>10,593</u>	<u>22,758</u>	<u>13,439</u>	<u>1,140,275</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15,433	478,052	10,593	22,758	13,439	1,140,275
添置.....	1,316	5,561	773	529	61,382	69,561
轉讓.....	19,567	20,904	32	5,583	(46,086)	—
出售.....	(3,468)	(1,027)	(84)	(720)	—	(5,299)
折舊.....	(32,739)	(38,545)	(3,012)	(5,565)	—	(79,861)
年末賬面淨值.....	<u>600,109</u>	<u>464,945</u>	<u>8,302</u>	<u>22,585</u>	<u>28,735</u>	<u>1,124,676</u>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723,428	601,537	19,249	40,673	28,735	1,413,622
累計折舊.....	(123,319)	(136,592)	(10,947)	(18,088)	—	(288,946)
賬面淨值.....	<u>600,109</u>	<u>464,945</u>	<u>8,302</u>	<u>22,585</u>	<u>28,735</u>	<u>1,124,676</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0,109	464,945	8,302	22,585	28,735	1,124,676
添置.....	58,574	30,491	6,473	1,526	44,551	141,615
轉讓.....	11,104	29,828	—	—	(40,932)	—
出售.....	(11,855)	(15,555)	(507)	(16)	(1,399)	(29,332)
折舊.....	(33,883)	(40,378)	(3,523)	(5,517)	—	(83,301)
年末賬面淨值.....	<u>624,049</u>	<u>469,331</u>	<u>10,745</u>	<u>18,578</u>	<u>30,955</u>	<u>1,153,658</u>

	樓宇	廠房及機械	辦公設備	機動車輛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781,244	640,054	24,656	42,169	30,955	1,519,078
累計折舊.....	(157,195)	(170,723)	(13,911)	(23,591)	—	(365,420)
賬面淨值.....	624,049	469,331	10,745	18,578	30,955	1,153,65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24,049	469,331	10,745	18,578	30,955	1,153,658
添置.....	7,489	6,590	1,394	1,249	26,208	42,930
轉讓.....	7,898	13,769	1,769	173	(23,609)	—
出售.....	(151)	(4,533)	(118)	(104)	—	(4,906)
折舊.....	(36,817)	(43,057)	(3,353)	(5,628)	—	(88,855)
年末賬面淨值.....	602,468	442,100	10,437	14,268	33,554	1,102,827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796,446	652,979	27,325	43,296	33,554	1,553,600
累計折舊.....	(193,978)	(210,879)	(16,888)	(29,028)	—	(450,773)
賬面淨值.....	602,468	442,100	10,437	14,268	33,554	1,102,82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2,468	442,100	10,437	14,268	33,554	1,102,827
添置.....	2,763	5,754	396	1,653	152,511	163,077
轉讓.....	20,443	94,349	9,375	915	(125,082)	—
出售.....	(314)	(2,052)	(77)	(82)	—	(2,525)
折舊.....	(37,859)	(47,082)	(3,936)	(5,744)	—	(94,621)
年末賬面淨值.....	587,501	493,069	16,195	11,010	60,983	1,168,758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819,272	749,295	36,468	45,174	60,983	1,711,192
累計折舊.....	(231,771)	(256,226)	(20,273)	(34,164)	—	(542,434)
賬面淨值.....	587,501	493,069	16,195	11,010	60,983	1,168,758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2,148,000元、零、人民幣60,187,000元及零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以取得授予貴集團同系附屬公司陽穀祥光銅業有限公司(「祥光銅業」)的銀行融資(附註3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89,630,000元及人民幣157,940,000元的若干機械已抵押以自金融機構獲得貸款(附註2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零、人民幣22,732,000元、人民幣22,855,000元及人民幣249,48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獲得銀行貸款(附註29)。

於本報告日期，貴集團正就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總賬面淨值分別為零、人民幣10,603,000元、人民幣173,804,000元及人民幣17,234,000元的若干樓宇申請業權證明書。董事認為，上述事宜將不會對貴集團及貴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貴集團

	土地使用權		廠房及辦公室		合計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39,314	171,073	10,206	10,206	249,520	181,279
添置	23,513	936	3,501	3,501	27,014	4,437
折舊開支	(5,579)	—	(1,377)	—	(6,956)	—
利息開支	—	9,886	—	649	—	10,535
付款	—	(15,122)	—	(2,414)	—	(17,536)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257,248	166,773	12,330	11,942	269,578	178,715
添置	18,823	12,932	309	309	19,132	13,241
折舊開支	(6,325)	—	(2,622)	—	(8,947)	—
利息開支	—	10,332	—	607	—	10,939
付款	—	(15,752)	—	(3,197)	—	(18,949)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269,746	174,285	10,017	9,661	279,763	183,946
添置	7,649	—	4,069	4,069	11,718	4,069
折舊開支	(7,085)	—	(796)	—	(7,881)	—
利息開支	—	10,119	—	661	—	10,780
付款	—	(11,801)	—	(1,382)	—	(13,183)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270,310	172,603	13,290	13,009	283,600	185,612
添置	191	—	15,066	15,066	15,257	15,066
出售	(630)	—	—	—	(630)	—
折舊開支	(7,127)	—	(3,123)	—	(10,250)	—
利息開支	—	9,988	—	1,533	—	11,521
付款	—	(11,335)	—	(3,945)	—	(15,280)
於2019年12月31日	<u>262,744</u>	<u>171,256</u>	<u>25,233</u>	<u>25,663</u>	<u>287,977</u>	<u>196,919</u>

貴公司

	土地使用權		廠房及辦公室		合計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82,782	167,453	8,825	8,825	191,607	176,278
折舊開支	(3,846)	—	(180)	—	(4,026)	—
利息開支	—	9,682	—	511	—	10,193
付款	—	(14,569)	—	(768)	—	(15,337)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178,936	162,566	8,645	8,568	187,581	171,134
添置	8,352	12,931	—	—	8,352	12,931
折舊開支	(4,098)	—	(180)	—	(4,278)	—
利息開支	—	10,148	—	495	—	10,643
付款	—	(15,238)	—	(768)	—	(16,006)
於2017年12月31日及 2018年1月1日	183,190	170,407	8,465	8,295	191,655	178,702
添置	4,176	—	—	—	4,176	—
折舊開支	(4,112)	—	(180)	—	(4,292)	—
利息開支	—	9,954	—	484	—	10,438
付款	—	(11,300)	—	(560)	—	(11,86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 2019年1月1日	183,254	169,061	8,285	8,219	191,539	177,280
出售	(205)	—	—	—	(205)	—
折舊開支	(4,144)	—	(180)	—	(4,324)	—
利息開支	—	9,873	—	480	—	10,353
付款	—	(11,112)	—	(543)	—	(11,655)
於2019年12月31日	<u>178,905</u>	<u>167,822</u>	<u>8,105</u>	<u>8,156</u>	<u>187,010</u>	<u>175,978</u>

對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分	171,369	182,508	183,635	193,443
即期部分	7,346	1,438	1,977	3,476
	<u>178,715</u>	<u>183,946</u>	<u>185,612</u>	<u>196,919</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部分	165,679	177,119	175,818	174,438
即期部分	5,455	1,583	1,462	1,540
	<u>171,134</u>	<u>178,702</u>	<u>177,280</u>	<u>175,978</u>

下表顯示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報告期末的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

貴集團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一年以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178,715	479,964	16,706	12,527	34,181	416,550
於2017年12月31日	183,946	490,914	12,908	12,121	35,873	430,012
於2018年12月31日	185,612	482,021	13,241	13,149	37,568	418,063
於2019年12月31日	196,919	485,052	15,294	15,398	43,319	411,041

貴公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一年以內 或按要求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171,134	459,167	15,337	11,194	32,480	400,156
於2017年12月31日	178,702	480,224	12,021	11,654	34,953	421,596
於2018年12月31日	177,280	468,203	11,654	11,654	34,947	409,948
於2019年12月31日	175,978	456,549	11,654	11,652	34,944	398,299

租賃土地均位於中國，且租賃期為25至50年。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3,276,000元、人民幣3,446,000元、人民幣3,323,000元及人民幣26,740,000元的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授予 貴集團的銀行融資(附註2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933,000元、零、人民幣17,936,000元及零的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以取得授予 貴集團同系附屬公司祥光銅業的銀行融資(附註33)。

貴集團就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毋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豁免。

18. 無形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成本.....	10,854	10,979	17,131	18,582
累計攤銷.....	(3,747)	(4,805)	(6,075)	(7,550)
賬面淨值.....	<u>7,107</u>	<u>6,174</u>	<u>11,056</u>	<u>11,032</u>
年內				
年初賬面淨值.....	7,107	6,174	11,056	11,032
添置.....	125	6,152	1,451	6
攤銷.....	(1,058)	(1,270)	(1,475)	(1,510)
年末賬面淨值.....	<u>6,174</u>	<u>11,056</u>	<u>11,032</u>	<u>9,528</u>
年末				
成本.....	10,979	17,131	18,582	18,588
累計攤銷.....	(4,805)	(6,075)	(7,550)	(9,060)
賬面淨值.....	<u>6,174</u>	<u>11,056</u>	<u>11,032</u>	<u>9,528</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成本.....	2,792	2,917	9,037	9,037
累計攤銷.....	(453)	(706)	(1,169)	(1,734)
賬面淨值.....	<u>2,339</u>	<u>2,211</u>	<u>7,868</u>	<u>7,303</u>
年內				
年初賬面淨值.....	2,339	2,211	7,868	7,303
添置.....	125	6,120	—	—
攤銷.....	(253)	(463)	(565)	(565)
年末賬面淨值.....	<u>2,211</u>	<u>7,868</u>	<u>7,303</u>	<u>6,738</u>
年末				
成本.....	2,917	9,037	9,037	9,037
累計攤銷.....	(706)	(1,169)	(1,734)	(2,299)
賬面淨值.....	<u>2,211</u>	<u>7,868</u>	<u>7,303</u>	<u>6,738</u>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無形資產主要指其購買的計算機軟件，即數據處理過程中的系統應用及產品（「SAP系統」），一個包含多個完全集成模塊並涵蓋業務管理幾乎每個方面的成熟

系統。經計及(其中包括) 貴集團的生產流程過去幾年並無重大變動且預計於近期未來不會有重大變動， 貴公司預計SAP系統將可用十年(構成其可使用年期的基準)。

19. 生物資產

(a) 農業活動的性質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生物資產指種雞、肉雞及種蛋。飼養肉雞及種蛋的目的是銷售及生產消耗，因此肉雞及種蛋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持有種雞的目的是幫助進一步生產種蛋及肉雞，因此種雞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及 貴公司所擁有的生物資產的數量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種雞.....	1,679,292	1,404,017	1,629,288	1,615,581
肉雞.....	11,470,623	10,652,949	9,923,145	10,641,754
種蛋.....	16,584,554	13,575,167	14,401,520	13,597,187
	<u>29,734,469</u>	<u>25,632,133</u>	<u>25,953,953</u>	<u>25,854,522</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種雞.....	1,677,152	1,397,024	1,603,805	1,608,041
肉雞.....	11,470,623	10,574,454	9,904,774	10,506,034
種蛋.....	16,569,323	13,550,618	14,394,256	13,597,187
	<u>29,717,098</u>	<u>25,522,096</u>	<u>25,902,835</u>	<u>25,711,262</u>

財務風險管理策略

貴集團及 貴公司均面臨雞價變動所產生的財務風險。 貴集團及 貴公司預期於可預見未來雞價將不會大幅下降，因此，並無訂立衍生工具或其他合約以對雞價下降的風險進行管理。 貴集團及 貴公司定期審查雞價前景，以考慮對財務風險進行積極管理的必要性。

與農業活動相關的風險

貴集團須遵守其經營養雞業務所在地的法律法規。 貴集團已制定環境政策及程序，旨在遵守地方環境及其他法律。管理層會進行定期審查以識別環境風險並確保制定的體系足以管理該等風險。

貴集團的生物資產面臨因氣候變化、疾病及其他自然因素所產生的損害風險。貴集團訂有詳盡的旨在監控及減緩該等風險的流程，包括定期視察、疾病控制、調查及保險。

(b) 生物資產賬面值的對賬

貴集團

	種雞	肉雞及種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85,277	92,057	177,334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16,520	1,702,506	1,819,026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	2,310	2,952	5,262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99,807)	(1,399,807)
因淘汰而減少	(83,216)	—	(83,216)
因銷售而減少	(7,704)	(285,214)	(292,918)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13,187	112,494	225,681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01,707	1,693,898	1,795,605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	5,364	3,334	8,698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411,023)	(1,411,023)
因淘汰而減少	(86,570)	—	(86,570)
因銷售而減少	(22,822)	(278,034)	(300,856)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10,866	120,669	231,535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22,056	1,642,521	1,764,577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虧損)／收益	(10,706)	28,848	18,142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77,062)	(1,377,062)
因淘汰而減少	(82,342)	—	(82,342)
因銷售而減少	(12,918)	(276,554)	(289,472)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26,956	138,422	265,378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31,774	3,014,342	3,146,116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虧損)	14,249	(10,803)	3,446
收穫時轉入存貨	—	(2,696,716)	(2,696,716)
因淘汰而減少	(101,275)	—	(101,275)
因銷售而減少	(13,827)	(303,372)	(317,199)
於2019年12月31日	157,877	141,873	299,750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末持有的以下資產之計入損益的				
年內未變現收益變動				
一種雞	4,628	9,993	9,494	13,536
一肉雞及種蛋	15,901	19,235	46,551	37,280
	20,529	29,228	56,045	50,816

貴公司

	種雞	肉雞及種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85,277	92,057	177,334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15,828	1,702,506	1,818,334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	1,966	2,952	4,918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99,807)	(1,399,807)
因淘汰而減少	(83,216)	—	(83,216)
因銷售而減少	(7,704)	(285,214)	(292,918)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12,151	112,494	224,645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02,095	1,687,884	1,789,979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	4,142	5,757	9,899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411,023)	(1,411,023)
因淘汰而減少	(86,570)	—	(86,570)
因銷售而減少	(22,822)	(278,034)	(300,856)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08,996	117,078	226,074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15,631	1,648,078	1,763,709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虧損)	(4,972)	25,431	20,459
收穫時轉入存貨	—	(1,377,062)	(1,377,062)
因淘汰而減少	(82,342)	—	(82,342)
因銷售而減少	(12,918)	(276,554)	(289,472)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24,395	136,971	261,366
因購買／飼養而增加	131,332	3,012,092	3,143,424
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變動			
產生的收益／(虧損)	14,437	(14,186)	251
收穫時轉入存貨	—	(2,695,216)	(2,695,216)
因淘汰而減少	(101,275)	—	(101,275)
因銷售而減少	(13,827)	(303,372)	(317,199)
於2019年12月31日	155,062	136,289	291,351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末持有的以下資產之				
計入損益的年內未變現收益變動				
— 種雞	4,193	8,335	13,571	17,780
— 肉雞及種蛋	15,991	21,747	46,229	32,992
	20,184	30,082	59,800	50,772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生物資產按公允價值減估計銷售成本列賬並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113,187	110,866	126,956	157,877
流動部分	112,494	120,669	138,422	141,873
	<u>225,681</u>	<u>231,535</u>	<u>265,378</u>	<u>299,75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112,151	108,996	124,395	155,062
流動部分	112,494	117,078	136,971	136,289
	<u>224,645</u>	<u>226,074</u>	<u>261,366</u>	<u>291,351</u>

(c)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的雞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獨立估值。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計量為第三級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計量的年初與年末結餘的對賬披露於上文附註19(b)。於有關期間，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主要假設及輸入參數

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法及重置成本法經參考類似大小、品種、年齡及重量畜禽的市場定價而釐定。該等調整乃基於不可觀察輸入參數。

以下載列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為確定 貴集團及 貴公司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而於估值過程中採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假設及輸入參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種雞(附註(a))				
每隻種雞及精選種雞市價 (人民幣元).....	25.00-41.76	26.4-46.82	23.50-39.33	26.05-59.30
飼養每隻成年種雞所需成本 (人民幣元).....	0-90.62	0-90.50	0-100.43	0-64.17
減少/消耗比率	0%-70%	0%-66%	0%-63%	0%-44%
肉雞(附註(b))				
每隻市價(人民幣元).....	16.55	18.06	17.23	20.57
種蛋(附註(b))				
每枚市價(人民幣元).....	0.92	1.26	3.62	2.50

附註：

- (a) 由於缺少處於不同階段的種雞的市價，因此估值時採用了重置成本法。估值乃基於種雞及精選種雞的市價以及飼養種雞的估計成本，並就種雞的可使用年期的減少/消耗作出調整。
- (b) 肉雞苗、成年肉雞及種蛋的市價可自交易市場獲得。由於肉雞的育肥週期相對較短，肉雞及種蛋的公允價值乃通過採用市場法制定，並作出合理調整以反映飼養期間的年齡差異。

僅成年種雞市價及飼養所需成本大幅增加/減少將會導致生物資產公允價值大幅增加/減少。

僅減少/消耗比率大幅增加/減少將會導致生物資產公允價值大幅減少/增加。

20.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795,363	875,363	1,141,327	1,141,327
減值撥備	(93,623)	(93,623)	(93,623)	(93,623)
	<u>701,740</u>	<u>781,740</u>	<u>1,047,704</u>	<u>1,047,704</u>

有關 貴公司所有附屬公司的詳情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

21. 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期間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

	已收但未確認為 收入的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2,930
於損益中扣除	(4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2,885
計入損益	842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3,727
於損益中扣除	(77)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3,650
於損益中扣除	(141)
於2019年12月31日	3,509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在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02,371,000元、人民幣311,597,000元、人民幣324,732,000元及人民幣343,340,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可抵銷應課稅溢利。由於應課稅溢利被認為不大可能用於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2.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0,809	126,411	135,515	146,010
在製品	341	631	269	358
製成品	336,004	381,767	211,731	338,657
	<u>497,154</u>	<u>508,809</u>	<u>347,515</u>	<u>485,02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701	97,726	98,110	98,305
製成品	5,770	3,419	2,609	766
	<u>113,471</u>	<u>101,145</u>	<u>100,719</u>	<u>99,071</u>

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2,319	106,659	191,298	209,816
減：減值撥備／虧損準備.....	(1,628)	—	(2,650)	(3,191)
	<u>80,691</u>	<u>106,659</u>	<u>188,648</u>	<u>206,62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265	3,180	3,180	3,180
減：減值撥備／虧損準備.....	(1,628)	—	(1,590)	(1,590)
	1,637	3,180	1,590	1,590
應收票據.....	330,000	435,000	411,000	236,200
	<u>331,637</u>	<u>438,180</u>	<u>412,590</u>	<u>237,790</u>

貴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現金及賒銷為主。信貸期一般為30至60日。貴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且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集中的信貸風險按照客戶的分析進行管理。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均不計息。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66,823	72,773	155,934	136,053
一至三個月.....	11,040	26,614	30,481	62,779
三個月至一年.....	1,200	3,961	592	1,403
一年以上.....	1,628	3,311	1,641	6,390
	<u>80,691</u>	<u>106,659</u>	<u>188,648</u>	<u>206,62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9	—	—	—
一年以上.....	1,628	3,180	1,590	1,590
	<u>1,637</u>	<u>3,180</u>	<u>1,590</u>	<u>1,590</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虧損準備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1,628	—	2,65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883	—
年初.....	—	1,628	883	2,65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附註10).....	1,628	(1,628)	—	—
已確認的虧損準備(附註10).....	—	—	1,767	541
年末.....	<u>1,628</u>	<u>—</u>	<u>2,650</u>	<u>3,191</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1,628	—	1,59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159	—
年初.....	—	1,628	159	1,59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628	(1,628)	—	—
已確認的虧損準備.....	—	—	1,431	—
年末.....	<u>1,628</u>	<u>—</u>	<u>1,590</u>	<u>1,590</u>

貴集團及貴公司基於附註5(g)(A)(ii)及附註5(g)(B)(ii)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

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不再與貴集團進行交易的客戶有關，且預期將僅可收回部分應收款項。

於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既未個別亦未共同被視為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68,117	92,589
逾期三個月以內	10,074	8,200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872	2,582
逾期一年以上	1,628	3,288
	<u>80,691</u>	<u>106,659</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逾期三個月至一年	9	—
逾期一年以上	1,628	3,180
	<u>1,637</u>	<u>3,180</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不同類型的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與貴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有關貴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自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38。

貴公司的應收票據均於六個月內到期，且既未逾期亦未減值。貴公司的應收票據為貴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就集團內交易開出的票據，其中人民幣330,0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0元、人民幣311,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應收票據均已貼現，用於短期融資，並附帶貴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新鳳祥財務有限公司（「新鳳祥財務」，中國內地的一家金融機構）的追索權，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相關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27,413,000元、人民幣116,847,000元、人民幣307,758,000元及人民幣29,949,000元。除上述外，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用於短期融資的應收票據已貼現，附帶若干銀行追索權，相關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07,747,000元、人民幣98,077,000元及人民幣198,542,000元。由於貴公司並無向新鳳祥財務及銀行轉讓與該等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故其繼續確認應收款項的全額賬面值，並已將轉讓時所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有抵押借款（附註29）。貴公司的應收票據及相應的應付票據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

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附註a).....	45,860	19,189	14,319	43,375
已付按金.....	73	3,100	2,100	16,838
	<u>45,933</u>	<u>22,289</u>	<u>16,419</u>	<u>60,213</u>
即期				
預付款項.....	29,228	36,244	58,717	69,652
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10,688	17,055	3,909	3,787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	94,963	154,851	101,435	85,092
	<u>134,879</u>	<u>208,150</u>	<u>164,061</u>	<u>158,531</u>
	<u>180,812</u>	<u>230,439</u>	<u>180,480</u>	<u>218,744</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附註a).....	24,972	9,607	5,411	27,741
即期				
預付款項.....	16,312	25,994	33,440	33,536
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8,294	15,628	2,728	2,549
增值稅及其他可收回款項.....	—	8	—	—
	<u>24,606</u>	<u>41,630</u>	<u>36,168</u>	<u>36,085</u>
	<u>49,578</u>	<u>51,237</u>	<u>41,579</u>	<u>63,826</u>

附註：

- (a)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及貴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包括向貴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山東鳳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鳳祥集團」)所作預付款項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23,708,557元、人民幣8,489,000元、零及零。
- (b)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的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分別約為人民幣2,921,000元及人民幣3,125,000元。貴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虧損準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2,921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2,049	—
年初.....	—	—	2,049	2,921
已確認的虧損準備(附註10).....	—	—	872	204
年末.....	—	—	<u>2,921</u>	<u>3,125</u>

- (c) 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的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分別約為人民幣2,760,000元及人民幣2,504,000元。貴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2,76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1,894	—
年初.....	—	—	1,894	2,760
已確認的虧損準備／(虧損準備撥回).....	—	—	866	(256)
年末.....	—	—	2,760	2,504

25. 附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關聯方結餘

該等關聯方、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結餘屬貿易性質、無擔保、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下表載列對關聯方結餘的進一步分析。

貴集團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聊城奧德能源有限公司 (「奧德能源」).....	(i)	3,214	—	—	46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鳳祥超市.....		2	—	—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奧德能源.....	(i)	674	1,353	1,680	2,213
陽穀縣藍海置業有限公司 (「陽穀藍海」).....	(ii)	—	—	—	255
青島祥光物流有限公司 (「祥光物流」).....	(ii)	3,206	2,922	1,201	1,824
山東祥瑞銅材有限公司 (「祥瑞銅材」).....	(i)	241	—	—	—
山東祥泰永安工程技術有限 公司(「山東祥泰工程」)..	(ii)	—	673	876	991
		4,121	4,948	3,757	5,283
		4,123	4,948	3,757	5,283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奧德能源	(i)	2,539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鳳祥超市		1	—	—	—
		1	—	—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祥瑞銅材	(i)	241	—	—	—
奧德能源	(i)	—	1,353	1,445	1,793
		241	1,353	1,445	1,793
		242	1,353	1,445	1,793

附註：

- (i) 貴公司最終母公司對該等實體有重大影響。
(ii) 貴公司最終股東劉學景先生、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於該等實體擁有合共100%的實益權益。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2,729	170,998	435,903	373,686
金融機構所持現金		87,055	55,914	86,487	374,269
商品經紀人所持現金		8,372	2	1	—
減：已抵押短期存款(附註29)		(131,145)	(65,600)	(273,667)	(184,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248,724	563,365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0,432	95,224	322,415	146,788
金融機構所持現金		3,656	12,704	8,422	348,537
商品經紀人所持現金		8,372	1	1	—
減：已抵押短期存款(附註29)		(35,000)	(35,076)	(188,078)	(4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60	72,853	142,760	455,325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98,154,000元、人民幣226,914,000元、人民幣520,315,000元及人民幣738,193,000元，以及貴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分別為人民幣82,460,000元、人民幣107,929,000元、人民幣330,838,000元及人民幣495,325,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及貴公司獲准許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結餘基於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金融機構(即新鳳祥財務)所持現金為可隨時提取的無限制存款。金融機構所持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

已抵押存款指為取得授予貴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信用證及銀行貸款)而向銀行抵押的存款。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解除有關融資或結算有關借款後解除。

商品經紀人所持現金為就於中國內地買賣期貨合約而存放於商品經紀人的不計息無限制存款，可隨時提取。

2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各獨立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乃視個案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4,839	149,450	151,378	168,120
應付票據.....	80,000	55,000	360,000	140,000
	<u>304,839</u>	<u>204,450</u>	<u>511,378</u>	<u>308,12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1,039	88,040	93,528	83,667
應付票據.....	—	—	361,000	140,000
	<u>151,039</u>	<u>88,040</u>	<u>454,528</u>	<u>223,667</u>

貴集團應付票據的賬齡均在六個月以內。

於2018年12月31日，貴公司的應付票據人民幣1,000,000元為向貴集團一家附屬公司開出的票據。

除上述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應付票據為向山東陽穀大豐食品有限公司(「陽穀大豐」)(貴公司的一家同系附屬公司)開出的票據。

於報告期末，貴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65,500	102,980	101,772	123,076
一至三個月	36,353	30,167	29,225	33,364
三個月至一年	20,459	9,796	11,846	7,469
一年以上	2,527	6,507	8,535	4,211
	<u>224,839</u>	<u>149,450</u>	<u>151,378</u>	<u>168,12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12,082	62,178	58,830	59,989
一至三個月	20,502	14,175	16,613	16,422
三個月至一年	16,878	8,355	10,647	5,117
一年以上	1,577	3,332	7,438	2,139
	<u>151,039</u>	<u>88,040</u>	<u>93,528</u>	<u>83,667</u>

附註：

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分別包括應付予陽穀大豐的款項約人民幣6,571,000元、人民幣7,324,000元、人民幣21,098,000元及零。該等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28.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95,363	91,621	125,370	130,511
其他應付款項.....	100,727	170,468	145,973	116,553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3,656	4,047	6,050	5,406
	<u>199,746</u>	<u>266,136</u>	<u>277,393</u>	<u>252,470</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39,825	36,895	36,534	44,897
其他應付款項.....	45,490	44,663	51,373	42,040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519	1,718	2,537	2,667
	<u>86,834</u>	<u>83,276</u>	<u>90,444</u>	<u>89,604</u>

29. 借款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1,050,600	1,361,097	991,427	894,542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附註b).....	—	198,000	28,000	28,00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附註c).....	327,413	116,847	466,031	444,491
	<u>1,378,013</u>	<u>1,675,944</u>	<u>1,485,458</u>	<u>1,367,033</u>
減：非流動部分.....	(40,000)	—	(66,026)	(100,635)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u>1,338,013</u>	<u>1,675,944</u>	<u>1,419,432</u>	<u>1,266,398</u>
分析為：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有抵押：				
一年內.....	1,010,600	1,361,097	991,427	894,542
於第二年.....	40,000	—	—	—
	<u>1,050,600</u>	<u>1,361,097</u>	<u>991,427</u>	<u>894,542</u>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一年內.....	—	198,000	28,000	28,00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一年內.....	327,413	116,847	400,005	343,856
於第二年.....	—	—	31,986	71,060
於第三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34,040	29,575
	<u>327,413</u>	<u>116,847</u>	<u>466,031</u>	<u>444,491</u>
	<u>1,378,013</u>	<u>1,675,944</u>	<u>1,485,458</u>	<u>1,367,033</u>
實際年利率				
銀行貸款，有抵押.....	<u>1.47%至7.25%</u>	<u>0.40%至6.55%</u>	<u>1.47%至6.00%</u>	<u>2.85%至5.10%</u>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u>—</u>	<u>3.92%至6.19%</u>	<u>6.19%</u>	<u>6.19%</u>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u>3.05%</u>	<u>3.05%</u>	<u>3.05%至6.65%</u>	<u>2.70%至6.65%</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1,002,750	1,316,747	947,077	894,542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附註b).....	—	50,000	—	—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附註d).....	327,413	116,847	307,758	29,949
	1,330,163	1,483,594	1,254,835	924,491
減：非流動部分.....	(40,000)	—	—	—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1,290,163	1,483,594	1,254,835	924,491
分析為：				
應償還的銀行貸款，有抵押：				
一年內.....	962,750	1,316,747	947,077	894,542
於第二年.....	40,000	—	—	—
	1,002,750	1,316,747	947,077	894,542
應償還的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無抵押：				
一年內.....	—	50,000	—	—
應償還的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有抵押：				
一年內.....	327,413	116,847	307,758	29,949
	1,330,163	1,483,594	1,254,835	924,491
實際年利率				
銀行貸款，有抵押.....	1.47%至7.25%	0.40%至6.55%	1.47%至6.00%	4.35%至5.10%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無抵押.....	—	3.92%	—	—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有抵押.....	3.05%	3.05%	3.05%	3.05%

附註：

- (a)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銀行借款以下列方式作抵押／擔保：
- (i) 抵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3,276,000元、人民幣3,446,000元、人民幣3,323,000元及人民幣26,740,000元的租賃土地(附註17)；
 - (ii) 抵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分別為人民幣131,145,000元、人民幣65,600,000元、人民幣273,667,000元及人民幣184,590,000元的銀行存款，以及貴公司分別為人民幣35,000,000元、人民幣35,076,000元、人民幣188,078,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的銀行存款(附註26)。
 - (iii) 抵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總賬面淨值分別為零、人民幣22,732,000元、人民幣22,855,000元及人民幣249,48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 (iv) 抵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鳳祥集團所持於祥光銅業13.19%的股本權益；
 - (v) 抵押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祥光銅業總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527,125,000元、人民幣527,125,000元、人民幣527,125,000元及人民幣539,413,000元的若干存貨；
 - (vi) 鳳祥集團、山東祥光集團有限公司(「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就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高達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聯合擔保；
 - (vii) 鳳祥集團及貴集團最終控股股東劉學景先生就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高達人民幣242,850,000元、人民幣239,350,000元、人民幣219,350,000元及零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聯合擔保；
 - (viii) 鳳祥集團及山東祥光集團就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高達人民幣125,000,000元、人民幣40,000,000元、零及零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聯合擔保；
 - (ix) 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就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高達人民幣355,000,000元、人民幣370,000,000元、人民幣355,000,000元及零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聯合擔保；
 - (x) 祥瑞銅材(關聯公司)就貴集團及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高達人民幣49,000,000元、零、零及零的若干貸款作出擔保；及
 - (xi) 貴公司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若干銀行貸款人民幣307,747,000元、人民幣98,077,000元及人民幣198,542,000元，由貴公司分別為人民幣315,000,000元、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6,20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抵押。
- (b)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其他金融機構無抵押貸款指來自新鳳祥財務的貸款。
- (c) 貴集團的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約為人民幣327,413,000元、人民幣116,847,000元、人民幣370,031,000元及人民幣276,195,540元)指來自新鳳祥財務的貸款，其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330,0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0元、人民幣374,000,000元及人民幣281,00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抵押。
- 除上述外，貴集團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由新鳳祥財務、山東祥光集團及劉學景先生聯合擔保以及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質押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9,630,000元及人民幣157,940,000元的若干機械作抵押(附註16)。
- (d) 貴公司的其他金融機構有抵押貸款指來自新鳳祥財務的貸款，其由貴公司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330,0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0元、人民幣311,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抵押。

30. 遞延政府補助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1,720	11,540	18,189	16,736
添置.....	300	7,203	11	1,500
撥至損益.....	(480)	(554)	(1,464)	(2,358)
年末.....	<u>11,540</u>	<u>18,189</u>	<u>16,736</u>	<u>15,878</u>
分析至：				
流動.....	480	1,711	522	847
非流動.....	11,060	16,478	16,214	15,031
	<u>11,540</u>	<u>18,189</u>	<u>16,736</u>	<u>15,878</u>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1,200	11
添置.....	—	1,200	11	—
撥至損益.....	—	—	(1,200)	(11)
年末.....	<u>—</u>	<u>1,200</u>	<u>11</u>	<u>—</u>
分析至：				
流動.....	<u>—</u>	<u>1,200</u>	<u>11</u>	<u>—</u>

貴集團收到的政府補助為財政補貼，於必須有系統地將補助金額對應擬補償成本的期間內確認為收入。並不存在與該等補助相關但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31. 股本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股本：				
1,045,000,0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u>1,045,000</u>	<u>1,045,000</u>	<u>1,045,000</u>	<u>1,045,000</u>

32. 儲備

貴集團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貴公司及其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貴公司及其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純利的10%撥往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致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受相關中國法規及貴公司及其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若干限制所規限，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虧損或轉換為增加股本，惟轉換後的結餘不得少於貴公司及其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儲備不得用作設立目的以外的用途及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收購鳳祥超市的全部股本權益支付予貴公司直屬母公司(鳳祥集團)的對價，並未計入上市業務，因此被視為向鳳祥集團作出的分派，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鳳祥集團就貴公司出售鳳祥超市的全部股本權益收到的對價視為鳳祥集團注資。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因貴集團於有關期間進行若干重組導致貴公司附屬公司的投資賬面總值與貴公司附屬公司總股本面值的差額。

對沖儲備

對沖儲備指對沖工具公允價值累計變動的有效部分(扣除稅項，待其後於損益內確認)。

貴公司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對沖儲備	留存利潤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	(6,000)	496	(35,085)	(40,589)
年內利潤.....	—	—	—	226,601	226,601
其他全面收益：					
現金流量對沖.....	—	—	(496)	—	(49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96)	226,601	226,105
附屬公司分拆上市.....	—	6,000	—	—	6,0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24,784	—	—	(24,784)	—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24,784	—	—	166,732	191,516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61,148	161,148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452	—	—	(15,452)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40,236	—	—	312,428	352,66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2,053)	(2,053)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40,236	—	—	310,375	350,611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60,879	160,879
轉撥至法定儲備.....	15,156	—	—	(15,156)	—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55,392	—	—	456,098	511,490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15,853	715,853
轉撥至法定儲備.....	70,224	—	—	(70,224)	—
於2019年12月31日.....	125,616	—	—	1,101,727	1,227,343

33. 或然負債

於各有關期間末，未於歷史財務資料內作出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授予 貴集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 融資向銀行提供的擔保.....	124,260	95,000	64,061	—

授予祥光銅業(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融資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抵押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總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2,148,000元、零、人民幣60,187,000元及零的若干樓宇(附註16)；及
- (ii) 抵押 貴集團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總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4,933,000元、零、人民幣17,936,000元及零的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17)。

擔保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且董事認為付款違約風險很小，因此未於歷史財務資料內作出有關擔保的撥備。

34. 承擔

未於歷史財務資料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一 已訂約但尚未產生	<u>19,021</u>	<u>67,087</u>	<u>145,037</u>	<u>171,815</u>

35. 關聯方交易

(a)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貴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同系附屬公司：				
祥光銅業.....	246	291	254	294
鳳祥超市.....	3,868	3,835	3,370	3,338
中科鳳祥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533	3,624	4,077	3,344
關聯公司：				
魯西南醫院有限公司(「魯西南醫院」).....	—	—	89	89
陽穀藍海.....	—	—	—	55
貨品購買				
同系附屬公司：				
陽穀大豐.....	319,925	335,922	360,419	149,728
運輸成本				
關聯公司：				
祥光物流.....	9,246	14,865	12,770	14,795
員工福利				
關聯公司：				
魯西南醫院.....	—	—	1,005	691
公共事業費				
同系附屬公司：				
新鳳祥能源發展有限公司.....	—	—	838	775
奧德能源.....	10,933	30,166	32,501	33,905
租賃開支				
最終控股公司.....	1,920	1,051	1,228	4,964
利息收入				
同系附屬公司：				
新鳳祥財務.....	1,469	1,317	1,344	2,461
融資成本				
同系附屬公司：				
新鳳祥財務.....	10,963	11,967	18,299	19,236
陽穀大豐.....	2,928	4,396	13,774	13,696
消耗品開支				
同系附屬公司				
鳳祥超市.....	2,181	582	68	87
關聯公司：				
陽穀祥泰物業有限公司(「陽穀祥泰物業」) (附註(i)).....	—	—	—	19,227
陽穀祥泰酒店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i)).....	—	15	1,915	1,65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				
直接控股公司	—	14,303	7,927	—
同系附屬公司：				
山東鳳祥—愛迪西股份有限公司.....	—	69,141	—	—
山東祥泰工程	—	1,980	884	117
購買使用權資產				
直接控股公司	—	1,01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關聯公司：				
山東祥泰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附註(ii)).....	—	19,111	—	—

上述關聯方交易均按照雙方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

附註：

- (i) 劉學景先生為陽穀祥泰物業的控股公司之董事兼股權持有人。
(ii) 劉學景先生於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15日期間為該等實體的控股股東。

(b)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950	5,669	17,654	14,868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	—
	4,950	5,699	17,654	14,868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到於2015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30,000,000元。該對價計入於2016年1月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

	借款	應付最終控股 公司款項	應付直接控股 公司款項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256,793	1,925	72,943	181,279
現金流量變動：				
動用借款	2,142,550	—	—	—
償還借款	(2,021,330)	—	—	—
已付利息	(58,823)	—	—	(10,535)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	—	(7,001)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	—	(72,943)	—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墊款	—	(1,731)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2,397	(1,731)	(72,943)	(17,536)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	58,823	—	—	10,535
購買使用權資產	—	—	—	4,437
其他	—	43	—	—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1,378,013	237	—	178,715
現金流量變動：				
動用借款	2,401,850	—	—	—
償還借款	(2,103,919)	—	—	—
已付利息	(58,334)	—	—	(10,939)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	—	(8,010)
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	—	14,000	—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墊款	—	(194)	—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39,597	(194)	14,000	(18,949)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	58,334	—	—	10,939
購買使用權資產	—	—	—	13,241
其他	—	(43)	—	—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1,675,944	—	14,000	183,946
現金流量變動：				
動用借款	2,135,766	—	—	—
償還借款	(2,326,252)	—	—	—
已付利息	(72,441)	—	—	(10,780)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	—	(2,403)
償還直接控股公司墊款	—	—	(14,000)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62,927)	—	(14,000)	(13,183)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	72,441	—	—	10,780
購買使用權資產	—	—	—	4,06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月1日	1,485,458	—	—	185,612
現金流量變動：				
動用借款	1,630,028	—	—	—
償還借款	(1,748,453)	—	—	—
已付利息	(64,105)	—	—	(11,521)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	—	(3,75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82,530)	—	—	(15,280)
其他變動：				
融資成本	64,105	—	—	11,521
購買使用權資產	—	—	—	15,066
於2019年12月31日	1,367,033	—	—	196,91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票據的未償還利息總額人民幣34,794,000元已悉數償還。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有關期間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188,648	206,62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909	3,78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46
已抵押存款	—	—	273,667	184,5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48,724	563,365
	—	—	714,948	958,413
<i>貸款及應收款項</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0,691	106,659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88	17,055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214	—	—	—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43	—	—	—
已抵押存款	131,145	65,6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7,011	161,314	—	—
	492,792	350,628	—	—
	492,792	350,628	714,948	958,413
金融負債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04,839	204,450	511,378	308,120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196,090	262,089	271,343	247,064
租賃負債	178,715	183,946	185,612	196,919
借款	1,378,013	1,675,944	1,485,458	1,367,033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23	4,948	3,757	5,28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37	—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14,000	—	—
	2,062,017	2,345,377	2,457,548	2,124,419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412,590	237,79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2,728	2,54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52,975	105,314
已抵押存款	—	—	188,078	4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2,760	455,325
	—	—	799,131	840,978
<i>貸款及應收款項</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31,637	438,180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294	15,628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39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9,289	191,410	—	—
已抵押存款	35,000	35,07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460	72,853	—	—
	584,219	753,147	—	—
	584,219	753,147	799,131	840,978
金融負債				
<i>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i>				
貿易應付款項	151,039	88,040	454,528	223,667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5,315	81,558	87,907	86,937
租賃負債	171,134	178,702	177,280	175,978
借款	1,330,163	1,483,594	1,254,835	924,49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2	1,353	1,445	1,79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1	15,315	13,050	12,990
	1,738,004	1,848,562	1,989,045	1,425,856

3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面臨的財務風險以及 貴集團就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列如下。

利率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利率變動引致的市場風險主要與其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有關。 貴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貴集團及貴公司稅前利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通過對浮動利率借款產生影響)。

貴集團

	除稅後利潤及權益(減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增加25個基點.....	(626)	(1,106)	(994)	(563)
減少25個基點.....	626	1,106	994	563

貴公司

	除稅後利潤及權益(減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增加25個基點.....	(626)	(1,106)	(994)	(563)
減少25個基點.....	626	1,106	994	563

外幣風險

貴集團大部分產生收入的業務均以人民幣交易，人民幣不可自由換算為外幣。所有涉及人民幣的外匯交易均須透過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獲授權進行外匯買賣的機構進行。

下表詳列貴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以相關實體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外匯風險。就呈列目的而言，風險金額乃以人民幣列示，並採用年末日期的即期匯率換算。

面臨的外匯風險(以人民幣千元表示)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美元	歐元	美元	歐元	美元	歐元	美元	歐元
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千元).....	33,388	—	59,405	—	55,324	—	67,371	—
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千元).....	(54)	—	(14)	—	(159)	—	—	—
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千元).....	—	—	—	—	—	(2,822)	—	(780)
銀行現金(人民幣千元).....	5	—	—	—	60	—	1,261	—
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所產生的 風險淨額.....	<u>33,339</u>	<u>—</u>	<u>59,391</u>	<u>—</u>	<u>55,225</u>	<u>(2,822)</u>	<u>68,632</u>	<u>(780)</u>

有關風險乃由集團實體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產生。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銷售額中分別約3%、3%、3%及3%乃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即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目前，貴集團無意就其外匯波動風險進行對沖。然而，管理層持續監控經濟形勢及貴集團外匯風險情況，日後如有需要，將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於各有關期間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貴集團除所得稅後利潤對美元及歐元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貴集團

	除稅後利潤及權益增加/(減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美元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	1,667	2,969	2,761	3,431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5%	(1,667)	(2,969)	(2,761)	(3,431)
人民幣/歐元				
倘歐元兌人民幣升值5%	—	—	(141)	(39)
倘歐元兌人民幣貶值5%	—	—	141	39

信貸風險

貴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授出信貸及向其他對手方作出的墊款。

貴集團持續監控個人或組別客戶及其他對手方的違約情況，並將該資料納入信貸風險控制。貴集團的政策為僅與信譽良好的對手方作交易。貴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所有於各報告日期經審閱而並無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其中已逾期者)均屬信貸質素良好。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概無以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作擔保。

貴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款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撥備矩陣計算。

下表載列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信息：

貴集團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於2018年	於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0.5%	156,843	193,370
逾期0至90天.....	1%	30,540	7,066
逾期90天以上.....	5%-50%	3,915	9,380
		<u>191,298</u>	<u>209,816</u>

貴公司

	預期虧損率	總賬面值	
		於2018年	於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		
逾期90天以上.....	5%-50%	3,180	3,180
		<u>3,180</u>	<u>3,180</u>

預期虧損率按過去三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比率乃為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與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的經濟狀況預期之間的差異而加以調整。

貴集團及 貴公司計量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以及應收關聯方、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虧損準備，款額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導致2018年1月1日的 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總賬面值人民幣17,055,000元減值約人民幣2,049,000元。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830,000元及人民幣6,912,000元，而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分別增加人民幣872,000元及人民幣204,000元。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 貴公司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488,000元及人民幣5,053,000元，而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公司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分別增加人民幣866,000元及減少人民幣256,000元。由於對手方並無過往違約記錄，且董事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的整體經濟狀況不會發生重大變化並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於報告日期並不重大，故 貴集團及 貴公司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

於2018年1月1日前，減值虧損僅在有客觀減值證據時方會確認(見附註5(g)(B)(ii))。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 貴集團的評估，分別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及轉回減值撥備人民幣1,628,000元及人民幣1,628,000元。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集中風險，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中有64%、56%、63%及58%來自貴集團的三大債務人。有關貴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面臨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

大多數存款存放於信貸評級良好的銀行、金融機構及商品經紀人以減小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借款契約遵守情況，以確保貴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貴集團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的風險，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到期情況及經營業務的預測現金流量。貴集團亦透過動用銀行及其他貸款以及用於應急的銀行融資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根據持續經營假設編製歷史財務資料的基準於附註3中討論。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按已訂約未貼現的付款計算)載列如下：

貴集團

	賬面值	已訂約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至兩年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04,839	304,839	304,839	—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	196,090	196,090	196,090	—	—
借款.....	1,378,013	1,384,406	1,343,220	41,186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23	4,123	4,123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37	237	237	—	—
	<u>1,883,302</u>	<u>1,889,695</u>	<u>1,848,509</u>	<u>41,186</u>	<u>—</u>
於2017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04,450	204,450	204,450	—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	262,089	262,089	262,089	—	—
借款.....	1,675,944	1,686,350	1,686,35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948	4,948	4,948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4,000	14,000	14,000	—	—
	<u>2,161,431</u>	<u>2,171,837</u>	<u>2,171,837</u>	<u>—</u>	<u>—</u>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511,378	511,378	511,378	—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	271,343	271,343	271,343	—	—
借款.....	1,485,458	1,536,576	1,468,354	33,050	35,1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57	3,757	3,757	—	—
	<u>2,271,936</u>	<u>2,323,054</u>	<u>2,254,832</u>	<u>33,050</u>	<u>35,172</u>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308,120	308,120	308,120	—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7,064	247,064	247,064	—	—
借款.....	1,367,033	1,408,541	1,302,515	75,337	30,689
應付關聯方款項	5,283	5,283	5,283	—	—
	<u>1,927,500</u>	<u>1,969,008</u>	<u>1,862,982</u>	<u>75,337</u>	<u>30,689</u>

貴公司

	賬面值	已訂約 未貼現的 現金流量 總額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1,039	151,039	151,039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5,315	85,315	85,315	—
借款.....	1,330,163	1,333,936	1,292,750	41,1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2	242	242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1	111	111	—
	<u>1,566,870</u>	<u>1,570,643</u>	<u>1,529,457</u>	<u>41,186</u>
於2017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88,040	88,040	88,040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1,558	81,558	81,558	—
借款.....	1,483,594	1,494,000	1,494,000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53	1,353	1,353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5,315	15,315	15,315	—
	<u>1,669,860</u>	<u>1,680,266</u>	<u>1,680,266</u>	<u>—</u>
於2018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454,528	454,528	454,528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7,907	87,907	87,907	—
借款.....	1,254,835	1,260,000	1,260,000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445	1,445	1,445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3,050	13,050	13,050	—
	<u>1,811,765</u>	<u>1,816,930</u>	<u>1,816,930</u>	<u>—</u>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223,667	223,667	223,667	—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6,937	86,937	86,937	—
借款.....	924,491	945,713	945,713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93	1,793	1,793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990	12,990	12,990	—
	<u>1,249,878</u>	<u>1,271,100</u>	<u>1,271,100</u>	<u>—</u>

價格風險

貴集團面臨商品價格風險。為管理主要原材料之一豆粕、玉米及豆油的未來商業交易產生的價格風險，貴集團在大連商品交易所購買了期貨合約。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結算期貨合約。

以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根據計量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所用重大輸入值的相對可靠程度按級別分為三層。公允價值級別包括以下各層：

- 第一層：相同資產及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第一層所包括報價以外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所得輸入值；及
- 第三層：並非以觀察所得市場數據為準的資產或負債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金融資產或負債所屬公允價值級別層次完全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水平輸入值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與關聯方、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相關結餘、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期限較短。

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採用現時可供參考類似年期、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息率折讓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

39.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最大化股東價值。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於有關期間，並無對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變動。

貴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監管資本。貴集團政策是保持穩定的資本負債比率。各報告期末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	1,378,013	1,675,944	1,485,458	1,367,033
權益總額	1,240,987	1,310,359	1,426,195	2,263,640
資本負債比率.....	111%	128%	104%	60%

40. 報告期後事項

2020年初COVID-19爆發(「COVID-19爆發」)後，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已在全國範圍內實施，並將繼續實施。董事認為，貴集團雞肉製品的國內需求在短期內或會受到COVID-19爆

發的影響。貴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貴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視乎此後續非調整事件發展情況而定，而受影響程度在本報告日期尚無法估計。

除歷史財務資料另有披露者外，自2019年12月31日之後，貴公司或貴集團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41.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貴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就2019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載於下文乃為向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全球發售完成後其對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的更多說明性財務資料，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9年12月31日發生。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此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真實反映倘全球發售已於2019年12月31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於201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全球發售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 未經審核 備考 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 經調整每股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3.33港元 計算	<u>2,254,844</u>	<u>1,004,143</u>	<u>3,258,987</u>	<u>2.33</u>	<u>2.55</u>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5.10港元 計算	<u>2,254,844</u>	<u>1,562,581</u>	<u>3,817,425</u>	<u>2.73</u>	<u>2.99</u>

附註：

-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基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2,264,372,000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減無形資產人民幣9,528,000元計算。
- 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按將予發行的355,000,000股新股份及分別按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3.33港元及5.10港元計算，並經扣除本集團應付包銷佣金及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前已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列賬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0,042,000元)，當中並無計及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概無對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任何貿易業績或於2019年12月31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 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後按已發行1,400,000,000股股份計算得出，並假設全球發售已完成且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 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按1港元兌人民幣0.9116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港元／人民幣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及港元(反之亦然)，甚至根本無法兌換。

(B)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

以下為本集團獨立申報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乃編製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852 2218 8288
傳真: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致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我們已對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製，僅供說明用途)完成核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刊發的有關 貴公司股份建議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二第II-1頁所載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及相關附註。 貴公司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二第II-1頁。

貴公司董事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為說明全球發售對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9年12月31日發生。作為該過程的一部分， 貴公司董事已從 貴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的資料，且已就此刊發會計師報告(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

董事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我們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我們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該守則以誠信、客觀、專業能力及審慎、保密以及專業行為為基本原則而制定。

本所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會計師事務所對執行財務報表審計、審閱和其他鑒證業務以及相關服務業務實施的質量控制」，並相應設有全面的質量控制體系，包括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成文政策和程序。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就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由我們曾發出的任何報告，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期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我們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編製包括在招股章程內的備考財務資料的匯報的核證聘用」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貴公司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取得合理保證。

就是項工作而言，我們不負責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任何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是項工作過程中，我們也不對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納入招股章程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為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或進行。因此，我們不對全球發售於2019年12月31日的實際結果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製的報告的合理鑒證工作，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未經審核備考調整是否已對該等標準產生適當影響；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未經調整財務資料已妥為應用該等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實體性質、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工作情況的了解。

有關工作也涉及評估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證據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屬適當。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6月30日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就其對本集團持有的物業權益於2020年3月31日所作估值而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7樓
電話 +852 2846 5000 傳真 +852 2169 6001
公司牌照號碼：C-030171

敬啟者：

我們遵照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指示，對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持有的物業權益進行估值，確認我們已進行視察，作出有關查詢和搜集並取得我們認為必要的有關其他資料，以向 閣下陳述我們對該等物業權益於2020年3月31日(「估值日期」)的市值的意見。

我們基於市值進行估值。市值的定義為「資產或負債經適當的市場營銷後，由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在雙方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的情況下於估值日期進行公平交易而交換的估計金額」。

由於 貴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第一類物業樓宇及構築物的性質及其所在之具體位置，難以找到可資比較的相关市場銷售個案，故第一類物業權益乃以成本法參考其折舊重置成本進行估值。

折舊重置成本指「以現代等價資產置換一項資產的現時成本，減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的扣減項」。其乃根據土地現行用途的估計市值，加上裝修的現時重置成本，減實際損耗及所有相關形式的陳舊及優化的扣減項計算。我們在計算土地部分的價值時已參考當地可取得的銷售憑證。物業權益的折舊重置成本視乎有關業務有否足夠的潛在盈利能力而定。在我們的估值中，上述成本法適用於作為單一權益的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且假設整個綜合建築物或發展項目並無進行零散交易。

在對建設中的第二類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時，我們假設，相關物業將根據 貴集團向我們提供的最新開發提案進行開發和完工。在達致我們的估值意見時，我們已採用比較法、參考相關市場上可用的可資比較土地銷售憑證，亦已考慮於估值日期與建設階段有關的應計建設成本及專業費用。我們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於估值日期物業建設階段的應計建設成本及專業費用資料，且我們並未發現其與其他相似的物業存在重大不一致。

我們已採用比較法，假設物業權益於其現況下以即時交吉方式並參考相關市場上的可資比較銷售交易進行銷售，對持作未來發展的第三類物業權益進行估值。此方法依賴獲廣泛接納的市場交易作為最佳指標，並預先假定市場上相關交易的證據可用作推斷類似物業，惟須考慮當中變數。

由 貴集團租用的第四類物業權益或屬於租賃性質，或不得轉讓或分租，或缺乏可觀利潤租金，故我們認為該等物業權益並無商業價值。

我們進行估值時，乃假設賣方在市場上出售該等物業權益，並無憑藉任何遞延條款合同、售後租回、合營、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而影響該等物業權益的價值。

我們的報告並無考慮任何所估物業權益的任何質押、按揭或欠款，亦無考慮於出售成交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除另有列明者外，我們假設該等物業概無涉及重大性質且可影響其價值的產權負擔、限制及支銷。

進行物業權益估值時，我們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五章及第12項應用指引、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出版的《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估值—全球準則》及香港測量師學會出版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以及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刊發的《國際估值準則》所載的一切規定。

我們在頗大程度上依賴 貴集團所提供的資料，亦已接受向我們提出的有關年期、規劃批文、法定通告、地役權、佔用詳情、租賃及一切其他相關事宜的意見。

我們曾獲提供多份業權文件副本，包括與物業權益相關的國有土地使用證、房屋所有權證、不動產權證和其他正式圖紙，並已作出有關查詢。我們在可能情況下已查閱文件正本，以核實中國物業權益的現有業權以及物業權益可能附帶的任何重大產權負擔或任何租約修訂。我們相當依賴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就中國物業權益的有效性所提供的意見。

我們並無詳細測量以核實物業面積是否準確，但已假設我們所獲業權文件和正式地盤圖紙所示的面積均正確無誤。所有文件和合同僅供參考，而所有尺寸、量度和面積均為約數。我們並無進行實地測量。

我們曾視察物業的外觀，並在可能情況下視察其內部。然而，我們並無進行調查，以確定地面狀況和設施是否適合在其上進行開發。我們於編製估值時乃假設該等方面均為良好且於建設期間並無意外成本及延期。另外，我們並無進行結構測量，但於視察過程中並無發現任何嚴重缺陷。然而，我們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任何其他結構缺陷，亦無測試任何設施。

於2017年6月及2019年7月，丁欽先生、李學秦先生、張博龍先生及吳佳璐女士對物業進行了視察，彼等均擁有逾四年的中國物業估值經驗。

我們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向我們所提供資料的真確性及準確性。我們亦已徵求 貴集團確認所提供的資料概無遺漏任何重大事項。我們認為已獲提供充分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且並無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資料遭隱瞞。

世界衛生組織於2020年3月11日宣佈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為「全球流行病」，其爆發對全球金融市場產生了影響。許多國家實行了出行限制。

許多行業的市場活動正受到影響。於估值日期，我們認為，我們可以降低用於比較的先前市場證據的權重，提供有價值的意見。事實上，目前對COVID-19的反應意味著，我們正面臨一系列前所未有的情況，並據此作出判斷。

因此，我們的估值基於RICS紅皮書全球標準VPS 3和VPGA 10的「重大估值不確定性」進行報告。因此，與通常情況相比，我們的估值具有較少的不確定性和較高的謹慎性。鑒於COVID-19可能對房地產市場產生未知的潛在影響，我們建議 閣下經常複查相關物業的估值。

我們按指示僅按照估值日期提供估值意見。估值意見乃根據截至估值日期存在的經濟、市場及其他條件以及我們獲提供的資料得出，且我們並無義務更新或修改自此發生之事件的相關材料。具體而言，COVID-19的爆發對全世界的經濟活動造成了極大的破壞。這種破壞增加了實現租金／收入預測／假設的風險，亦可能對投資情緒產生負面影響，從而對任何形式的規定收益率以及任何資產的流動性產生負面影響。截至報告日期，尚不確定這種破壞將持續多長時間以及對經濟造成多大程度的影響。因此，這會導致波動性和不確定性，估值甚至亦可能在短期內發生顯著和意外的變化。協商銷售事宜所需的時間亦可能大大超出正常預期的時間，這亦將反映物業的性質和規模。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闡述的所有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

我們的估值概要載於下文，隨函附奉估值證書。

此致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陽穀縣
安樂鎮劉廟村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為及代表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高級總監
姚贈榮
MRICS MHKIS RPS (GP)
謹啟

2020年6月30日

附註： 姚贈榮為特許測量師，擁有26年香港及中國物業估值經驗，以及亞太地區的相關經驗。

估值概要

第一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張岩寨村0910號的 一幅土地、兩幢工業樓宇和多項構築物 (有機肥)	59,134,000
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德州市 禹城市 石鳳街的 兩幅土地、多幢樓宇和構築物 (禹城鳳鳴)	17,454,000
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8-1號的 一幅土地、一幢工業樓宇和多項構築物 (食品一廠)	22,586,000
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172號的 一幅土地、一幢工業樓宇和多項構築物 (食品二廠)	63,457,000
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壽郭路西側的 一幅土地、一幢工業樓宇和多項構築物 (食品三廠)	21,614,000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 鳳祥路北側的 一幅土地、一幢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研發中心)	10,465,000
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鳳祥路南、祥光大道東側的 三幅土地、多幢樓宇和 構築物 (新熟食廠)	203,608,000
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集團580號的 一幅土地、多幢樓宇和 構築物 (一、二冷)	40,677,000
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愛迪西公司582-02號的 一幅土地、多幢樓宇和 構築物 (三冷)	34,351,000
1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的 一幅土地、九幢樓宇、 多項構築物及一幢在建 工業樓宇 (四冷)	186,237,000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1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174-01和174-02號的 一幅土地、多幢樓宇和構築物 (金鳳包裝)	22,750,000
1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0號的 一幅土地、一幢工業樓宇和各項構築物 (孵化一廠)	4,710,000
1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4號的 一幅土地、兩幢樓宇和各項構築物 (孵化三廠)	4,308,000
1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76號的 一幅土地、一幢工業樓宇和各項構築物 (第一飼料廠)	3,329,000
1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6號的 兩幅土地、四幢樓宇和各項構築物 (飼料三廠)	20,266,000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1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78號的 一幅土地、三幢樓宇和構築物 (第二車隊)	1,820,000
1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6號的 一幅土地和一幢辦公樓 (運輸部)	822,000
1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4號的 一幅土地和一幢樓宇 (生活區)	1,289,000
1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2-01號的 一幅土地和一幢辦公樓 (股份辦公樓)	25,193,000
	小計：	<u><u>744,070,000</u></u>

第二類 — 貴集團於中國的發展中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2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壽郭路西側的 一幢在建工業樓宇	16,045,000
	小計：	<u>16,045,000</u>

第三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2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祥光大道東側的 一幅土地	12,890,000
2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8號的 一幅土地 (變電站)	312,000
2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路北側的 一幅土地	2,906,000
	小計：	<u>16,108,000</u>

第四類 — 貴集團於中國租賃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24.	位於中國 四川省 宜賓市 興文縣 玉屏鎮 同堯村的 一座雞場 (同堯雞場)	無商業價值
25.	位於中國 四川省 宜賓市 興文縣 共樂鎮 毛村的 一座雞場 (毛村商品雞示範場)	無商業價值
2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青楊李村的 一座雞場 (青楊李雞場)	無商業價值
2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王皋如村東側的 一座雞場 (王皋如東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2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王皋如村南側的 一座雞場 (王皋如南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2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王振陽村的 一座雞場 (王振陽雞場)	無商業價值
3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張劉村的 一座雞場 (張劉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3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大布鄉 訾海村的 一座雞場 (訾海雞場)	無商業價值
3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東崔村的 一座雞場 (東崔雞場)	無商業價值
3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壽張鎮 辛莊村的 一座雞場 (辛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3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董莊村的 一座雞場 (董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3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僑潤街道辦事處 趙堂村的 一座雞場 (趙堂雞場)	無商業價值
3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曹莊村的 一座雞場 (阿城曹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3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子英村的 一座雞場 (劉子英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3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羅海村的 一座雞場 (羅海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3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閻莊村的 一座雞場 (閻莊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4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後屯村的 一座雞場 (後屯雞場)	無商業價值
4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東路的 一座雞場 (劉廟雞場)	無商業價值
4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南街村的 一座雞場 (南街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4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袁樓村的 一座雞場 (袁樓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4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魯莊村的 一座雞場 (魯莊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4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王莊村的 一座雞場 (王莊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4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石虎村的 一座雞場 (石虎雞場)	無商業價值
4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豐徐村的 一座雞場 (豐徐雞場)	無商業價值
4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東金村的 一座雞場 (東金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4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王屯村的 一座雞場 (王屯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5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賀莊村的 一座雞場 (賀莊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5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後王村的 一座雞場 (後王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5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李莊村的 一座雞場 (李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5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雷樓村的 一座雞場 (雷樓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5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孟窪村的 一座雞場 (孟窪雞場)	無商業價值
5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四合村的 一座雞場 (四合雞場)	無商業價值
5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辛莊村的 一座雞場 (第一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5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苑閭高村的 一座雞場 (苑閭高雞場)	無商業價值
5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南葛村的 一座雞場 (南葛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5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徐莊村的 一座雞場 (徐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6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楊王李村的 一座雞場 (坡裏雞場)	無商業價值
6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曹莊村的 一座雞場 (曹莊現代化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6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蒿鋪村的 一座雞場 (蒿鋪雞場)	無商業價值
6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朱莊村的 一座雞場 (朱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6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宋莊村的 一座雞場 (宋莊雞場)	無商業價值
6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五楊村的 一座雞場 (楊集雞場)	無商業價值
6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曹樓村的 一座雞場 (曹樓雞場)	無商業價值
6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十五里園鎮 王天緒村的 一座雞場 (王天緒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6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萬莊村的 一座雞場 (萬莊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6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銅城街道 興屯村的 一座雞場 (興屯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7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郭莊村的 一座雞場 (郭莊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7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李爐村的 一座雞場 (李爐雞場)	無商業價值
7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陶莊村的 一座雞場 (陶莊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7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葦鋪村的 一座雞場 (葦鋪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7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昌府區 于集鎮 西太平村的 一座雞場 (西太平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7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西苦山村的 一座雞場 (華岩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7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柴樓村的 一座雞場 (柴樓雞場)	無商業價值
7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陶莊村 生產路的 一座雞場 (陶莊種雞二場)	無商業價值
7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西崔村的 一座雞場 (西崔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7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魚山鎮 小店村的 一座雞場 (魚山小店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8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前楊村的 一座雞場 (前楊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8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前苦山村的 一座雞場 (苦山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8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獅子宋村的 一座雞場 (獅子宋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8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義和村的 一座雞場 (義和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8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趙寺村的 一座雞場 (趙寺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8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路的 一座雞場 (孵化二場)	無商業價值
8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西街村的 一座雞場 (西街雞場)	無商業價值
8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陶樓村的 一座雞場 (陶樓雞場)	無商業價值
8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的 一座雞場 (于莊東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8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的 一座雞場 (于莊西種雞養殖場)	無商業價值
9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宋莊村的 一座雞場 (碱宋雞場)	無商業價值
9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張大廟村的 一座雞場 (張大廟雞場)	無商業價值
9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新豐村的 一座雞場 (新豐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9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古柳樹村的 一座雞場 (古柳樹雞場)	無商業價值

編號	物業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市值 人民幣元
9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的 一座雞場 (于莊種雞場)	無商業價值
95.	位於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張寨村的 一座雞場 (張寨雞場)	無商業價值
小計：		零
合計		<u>776,223,000</u>

估值證書

第一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有及佔用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張岩寨村 0910號 的一幅 土地、兩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有機肥)	<p>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158,0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2015年至2017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兩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物。</p> <p>該物業的工業樓宇為總建築面積約29,843.58平方米的單層廠房。</p> <p>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圍牆、大門和橋樑。</p> <p>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56年12月26日屆滿。</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和輔助用途。	59,134,000

附註：

1. 根據兩份不動產權證 — 魯(2018)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5022號及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14931號，物業總建築面積約29,843.58平方米的兩幢樓宇由陽穀祥雨有機肥有限公司(「陽穀祥雨有機肥」，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158,0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陽穀祥雨有機肥作工業用途，於2056年12月26日屆滿。
2.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陽穀祥雨有機肥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陽穀祥雨有機肥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陽穀祥雨有機肥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有關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德州市 禹城市 石鳳街 的兩幅 土地、多幢 樓宇和 構築物 (禹城鳳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28,939 平方米的兩幅土地、建於其上且 於1998年至2019年間分多個階段 竣工的23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 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 9,258.23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 樓宇、辦公樓、倉庫、泵房及一 間門衛室。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圍牆、雞 舍和管道。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 用途，於2050年6月6日和2062年 9月24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佔用作 生產、辦公和輔助用 途。	17,454,000

附註：

- 根據九份不動產權證 — 魯(2018)禹城市不動產權第0001663號至第0001665號、第0001667號至第0001671號及第0001678號，總建築面積約8,113.51平方米的該物業的19幢樓宇由禹城鳳鳴食品有限公司(「禹城鳳鳴」，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總佔地面積約28,939平方米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禹城鳳鳴作工業用途，於2050年6月6日及2062年9月24日屆滿。
- 就該物業餘下總建築面積約1,144.72平方米的四幢樓宇而言，我們未獲提供任何業權證明書。
-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禹城鳳鳴已合法取得該物業地塊的不動產權證，且禹城鳳鳴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地塊；
 - 禹城鳳鳴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19幢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及
 - 在取得其不動產權證後，禹城鳳鳴將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所述餘下四幢樓宇。
- 對該物業進行估值時，我們已依賴上述法律意見，認為附註2中尚無任何業權證明書的樓宇並無商業價值。然而，我們認為，其(不包括土地部分)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79,000元，可供參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598-1號 的一幅 土地、一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食品一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5,319.5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8年至2012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一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物業樓宇為建築面積約16,721.64平方米的一幢四層工業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圍牆、雞舍、鑽井、管道和凹槽。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6年5月28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22,586,000

附註：

1. 根據不動產權證一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14164號，建築面積約16,721.64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鳳祥食品發展」，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35,319.5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發展作工業用途，於2046年5月28日屆滿。
2.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食品發展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食品發展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鳳祥食品發展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172號 的一幅 土地、一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食品二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4,719.59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 於1998年至2016年間分多個階段 竣工的一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 物。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23,425.20平 方米的一幢兩層工業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電纜托 架、管道和凹槽。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 用途，於2059年12月30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 產用途。	63,457,000

附註：

- 根據不動產權證 一魯(2018)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1204號，建築面積約23,425.20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鳳祥食品發展」，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54,719.59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發展作工業用途，於2059年12月30日屆滿。
-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鳳祥食品發展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食品發展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鳳祥食品發展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壽郭路西側 的一幅 土地、一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食品三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29,4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2008年至2017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一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14,280.76平方米的一幢單層工業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圍牆、井、管道和凹槽。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64年8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21,614,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217號，佔地面積約29,4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鳳祥食品發展」，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64年8月2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8581號，建築面積約14,280.76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鳳祥食品發展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食品發展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鳳祥食品發展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鳳祥食品發展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 鳳祥路北側 的一幅 土地、一幢 樓宇和多项 構築物 (研發中心)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2,44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2017年竣工的一幢樓宇及多项構築物。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4,531.84平方米的一幢三層研發中心。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和圍牆。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67年6月19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研發中心及辦公用途。	10,465,000

附註：

-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陽穀-01-2017-0020，佔地面積約2,44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鳳祥食品發展」，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年期為5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460,000元。據貴集團告知，土地出讓金已悉數繳足。
- 根據不動產權證—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14754號，建築面積約4,531.84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鳳祥食品發展擁有，且佔地面積約2,44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發展作工業用途，於2067年6月19日屆滿。
-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鳳祥食品發展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食品發展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鳳祥食品發展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和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鳳祥路南、 祥光大道 東側 的三幅 土地、多幢 樓宇和 構築物 (新熟食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92,915平方米的三幅土地、於2018年竣工的多幢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56,307.75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樓宇、辦公樓、倉庫和門衛室。 構築物主要包括輔助設施室、圍牆、道路、垃圾站和門衛室。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分別於2066年9月21日、2067年7月16日及2070年3月30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203,608,000

附註：

1. 根據兩份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陽穀-01-2016-0046及陽穀-01-2020-0012，總佔地面積約76,517平方米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山東鳳祥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鳳祥食品發展」，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年期為5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總出讓金為人民幣11,280,000元。據貴集團告知，土地出讓金已悉數繳足。
2. 根據三份不動產權證——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15388號、第0015528號及魯(2020)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2621號，總建築面積約56,307.75平方米的多幢樓宇由鳳祥食品發展擁有，且總佔地面積約92,915平方米的三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發展作工業用途，分別於2066年9月21日、2067年7月16日及2070年3月30日屆滿。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食品發展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食品發展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所述土地；及
 - b. 鳳祥食品發展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和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集團 580號 的一幅 土地、多幢 樓宇和 構築物 (一、二冷)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5,24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4年至2017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多幢樓宇和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4,107.60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樓宇和門衛室。 構築物主要包括屠宰生產及加工構築物、自行車棚、道路和大門。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6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及輔助用途。	40,677,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 — 陽國用(2014)第200號，佔地面積約35,24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鳳祥實業」，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6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 — 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52號，總建築面積約14,107.60平方米的多幢樓宇由鳳祥實業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實業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鳳祥實業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鳳祥實業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愛迪西公司 582-02號 的一幅 土地、多幢 樓宇和 構築物 (三冷)	<p>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4,45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2000年至2017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多幢樓宇和構築物。</p> <p>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5,086.61平方米，主要包括辦公樓、車間、中央控制大樓和門衛室。</p> <p>構築物主要包括屠宰生產及加工構築物、道路和大門。</p> <p>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3月17日屆滿。</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輔助用途。	34,351,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 — 陽國用(2014)第206號，佔地面積約34,45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鳳祥實業」，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3月1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 — 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51號，總建築面積約15,086.61平方米的多幢樓宇由鳳祥實業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實業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鳳祥實業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鳳祥實業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 的一幅 土地、九幢 樓宇、多項 構築物及 一幢在建 工業樓宇 (四冷)	<p>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131,999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九幢樓宇及建於其上且於2011年至2019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多項構築物。</p> <p>該物業亦包括於估值日期於標的地塊上正在建設的一幢工業樓宇(「在建工程」)。</p> <p>該等已竣工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65,792.11平方米，主要包括車間、倉庫、食堂和鍋爐房。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和大門。</p> <p>在建工程計劃於2020年10月竣工。竣工後，在建工程將擁有約31,781.22平方米的總建築面積。據 貴集團告知，總建設成本估計約為人民幣61,76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2,352,000元已於估值日期之前產生。</p> <p>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56年12月26日屆滿。</p>	於估值日期，除在建工程正在建設外，該物業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辦公及輔助用途。	186,237,000

附註：

- 根據兩份不動產權證 — 魯(2017)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4376號及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14897號，總建築面積約65,792.11平方米的九幢已竣工樓宇由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鳳祥實業」， 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131,999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實業作工業用途，於2056年12月26日屆滿。
- 根據鳳祥實業獲授的兩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 建字第37152120190201號及37152120190419號，一幢建築面積約31,781.22平方米的樓宇已獲准興建。
- 根據鳳祥實業獲授的兩份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 第3715212001060001-SX-001號及371521201909270101號，有關地方當局已發出在建工程的建築工程的施工許可。

4.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實業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實業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
 - b. 鳳祥實業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及
 - c. 鳳祥實業已就物業建設取得必要批准。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董營村 174-01及 174-02號 的一幅 土地、多幢 樓宇和 構築物 (金鳳包裝)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1,90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2002年至2016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多幢樓宇和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13,101.93平方米，主要包括工業廠房、倉庫和輔助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圍牆、道路、管道及凹槽。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59年12月30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22,750,000

附註：

1. 根據不動產權證一魯(2019)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3301號，總建築面積約13,101.93平方米的該物業樓宇由山東鳳祥實業有限公司(「鳳祥實業」，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41,90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相關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實業作工業用途，於2059年12月30日屆滿。
2.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鳳祥實業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實業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鳳祥實業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0號 的一幅 土地、一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孵化一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72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7年至2014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一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物業的樓宇為建築面積約2,745.95平方米的一幢工業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管道及凹槽。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4,710,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202號，佔地面積約6,72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9號，建築面積約2,745.95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4號 的一幅 土地、兩幢 樓宇和多项 構築物 (孵化三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515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9年至2016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兩幢樓宇及多项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968.71平方米，包括一幢工業樓宇和一幢鍋爐房。 構築物主要包括雞舍和深井。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8月19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4,308,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205號，佔地面積約5,515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8月19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8號，總建築面積約為2,968.71平方米的兩幢樓宇由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76號 的一幅 土地、一幢 工業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第一 飼料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66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2年至2016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一幢工業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3,244.88平方米的一幢四層工業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及圍牆。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生產用途。	3,329,000

附註：

1. 根據不動產權證一魯(2017)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1693號，建築面積約3,244.88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貴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7,667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2.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1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6號 的兩幅 土地、四幢 樓宇和多項 構築物 (飼料三廠)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63,543 平方米的兩幅土地、建於其上且 於2002年至2012年間分多個階段 竣工的四幢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 20,569.17平方米，主要包括兩幢 工業樓宇及兩幢輔助樓宇。 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電纜及煙 囪。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 用途，於2045年12月26日及2059 年12月30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佔用作生 產用途。	20,266,000

附註：

1. 根據不動產權證一魯(2018)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4274號，建築面積約2,888.37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40,053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6日屆滿。
2. 根據不動產權證一魯(2018)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4403號，建築面積約6,295.27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且佔地面積約為23,49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59年12月30日屆滿。
3.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一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4號，總建築面積約11,385.53平方米的餘下兩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
4.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獲得該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及2所述的多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1至3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578號的 一幅土地、 三幢樓宇和 多項構築物 (第二車隊)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456.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建於其上且於1999年至2016年間分多個階段竣工的三幢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該等樓宇的總建築面積約為273.51平方米，包括一間辦公室、一間儲藏室及一間輔助室。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辦公及儲藏用途。	1,820,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203號，佔地面積約5,456.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5號，總建築面積約273.51平方米的三幢樓宇由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6號 的一幅土地 和一幢 辦公樓 (運輸部)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025.98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 且於1992年竣工的一幢單層辦公 樓。 該辦公樓的建築面積約為834.85 平方米。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 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佔用作辦 公用途。	822,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 — 陽國用(2014)第201號，佔地面積約3,025.98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 — 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3號，建築面積約834.85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94號 的一幅土地 和一幢樓宇 (生活區)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153.79 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且 於1993年竣工的一幢樓宇。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1,567.81平 方米的一幢單層宿舍樓。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 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佔用作宿 舍用途。	1,289,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198號，佔地面積約4,153.79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5年12月2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46號，建築面積約1,567.81平方米的一幢樓宇由 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1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582-01號 的一幅土地 及一幢 辦公樓 (股份 辦公樓)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17,9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及建於其上且於1999年竣工的一幢樓宇。 該樓宇為建築面積約22,559.07平方米的一幢六層辦公樓。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辦公及住宅用途，於2047年3月17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佔用作辦公用途。	25,193,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證—陽國用(2014)第207號，佔地面積約17,954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貴公司作辦公及住宅用途，於2047年3月17日屆滿。
2. 根據房屋所有權證—陽房權證陽穀縣字第0024450號，建築面積約22,559.07平方米的樓宇由貴公司擁有。
3.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國有土地使用證，且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和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合法擁有附註2所述樓宇的房屋所有權，且有權合法佔用、使用、轉讓、捐贈、租賃、按揭及以其他方式處置該樓宇。

估值證書

第二類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壽郭路 西側 的一幢在 建工業樓宇 (新飼料廠)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8,425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以及建於其上且於估值日期尚在建設中的一幢工業樓宇(「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計劃於2020年10月竣工。竣工後，在建工程的建築面積將約為14,917.77平方米。 據 貴集團告知，總建設成本估計約為人民幣31,800,300元，其中約人民幣6,360,000元已於估值日期之前產生。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70年2月18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尚在建設中。	16,045,000

附註：

1.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 — 陽穀-01-2020-0002，佔地面積約48,425平方米的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 貴公司，年期為5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9,370,300元。據 貴公司告知，土地出讓金已悉數繳足。
2. 根據不動產權證 — 魯(2020)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1925號，佔地面積約48,425平方米的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70年2月18日屆滿。
3. 根據 貴公司獲授的一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 建字第37152120200010號，一幢總建築面積約14,917.77平方米的樓宇已獲准興建。
4. 根據 貴公司獲授的一份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 第3715212002240001-SX-001號，相關地方主管部門已發出該在建工程的建築工程的施工許可。
5.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a.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抵押、轉讓及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中所述的該幅土地；及
 - b. 貴公司已就物業建設取得必要批准。

估值證書

第三類一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祥光大道 東側 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5,431平方米的一幅計劃被開發為工業廠房的土地。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66年9月22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為一塊空地，用於未來開發。	12,890,000

附註：

-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陽穀-01-2016-0047，佔地面積約65,431平方米的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鳳祥食品有限公司（「鳳祥食品」，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年期為5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9,230,000元。據貴集團告知，土地出讓金已悉數繳足。
- 根據不動產權證—魯(2016)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2247號，佔地面積約65,431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作工業用途，於2066年9月22日屆滿。
-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鳳祥食品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鳳祥食品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及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所述該幅土地。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588號 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1,824.5平方米的一幅計劃被開發為工業廠房的土地。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8月19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為一塊空地，用於未來開發。	312,000

附註：

1. 根據不動產權證—陽國用(2014)第199號，佔地面積約為1,824.5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 貴公司作工業用途，於2047年8月19日屆滿。
2. 我們已獲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 貴公司已合法取得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 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及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1所述該幅土地。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3.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路北側 的一幅土地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14,676平方米的一幅計劃被開發為工業廠房的土地。 該物業獲授予土地使用權作工業用途，於2067年7月16日屆滿。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為一塊空地，用於未來開發。	2,906,000

附註：

- 根據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陽穀-01-2017-0030，佔地面積約14,676平方米的一幅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已訂約出讓予鳳祥食品有限公司（「鳳祥食品」，貴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年期為50年，作工業用途。土地出讓金為人民幣2,770,000元。據貴集團告知，土地出讓金已悉數繳足。
- 根據不動產權證—魯(2020)陽穀縣不動產權第0002512號，佔地面積約14,676平方米的一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鳳祥食品作工業用途，於2067年7月16日屆滿。
- 我們已獲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就該物業權益提供法律意見，貴公司已合法取得該物業的不動產權證，且貴公司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按揭、轉讓及以其他方式處置附註2所述該幅土地。

估值證書

第四類 — 貴集團在中國租賃的物業權益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4.	位於 中國 四川省 宜賓市 興文縣 玉屏鎮 同堯村 的一座雞場 (同堯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34,333.33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三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8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5,507.64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水池、道 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興文縣玉屏鎮政府、興文縣玉屏鎮同堯村委會第四村民小組(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興文鳳祥山地烏骨雞發展有限公司(承租方，貴公司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4,333.3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分別為50年及13年，分別於2066年8月30日及2029年8月30日屆滿，年租金總額為人民幣7,725元。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作為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71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5.	位於 中國 四川省 宜賓市 興文縣 共樂鎮 毛村 的一座雞場 (毛村商品雞 示範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28,690.67平方米的六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三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7年及 2018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 1,414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道 路、圍牆及沼氣池。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共樂鎮毛村第九生產組、共樂鎮毛村第十三生產組(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興文鳳祥山地烏骨雞發展有限公司(承租方，貴公司持有90%權益的附屬公司)訂立的六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六幅總佔地面積約為28,690.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13年，於2029年8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7,531.3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05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青楊李村 的一座雞場 (青楊李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89,533.78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5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5,644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石佛鎮青楊李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4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89,533.78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0月2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0,290千克小麥及40,29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8,84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王皋如村 東側的一座 雞場 (王皋如東現代化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99,146.6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8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0,873.5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陽穀縣石佛鎮王皋如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1-0030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99,146.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12月22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4,616千克小麥及44,616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0,29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王皋如村南側 的一座雞場 (王皋如南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 123,686.6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5,22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石佛鎮王皋如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1-0029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123,686.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12月22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5,660千克小麥及55,66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62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2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王振陽村 的一座雞場 (王振陽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1,200.0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0,778.4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閭樓鎮王振陽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43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1,200.0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0年，於2033年11月1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3,40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33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張劉村 的一座雞場 (張劉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226,486.67平方米的四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39幢雞舍、四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65,787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多名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四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06、0036、0090號及FXGF/E2013號，四幅總佔地面積約為226,486.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分別為50年(於2061年6月30日屆滿)、50年(於2062年1月31日屆滿)、50年(於2061年7月1日屆滿)及39年(於2052年6月22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110,385千克小麥及110,385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21,21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大布鄉 訾海村 的一座雞場 (訾海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50,493.34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7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44,351.4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陽穀縣大布鄉訾海村委會、陽穀縣大布鄉胥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95號及0141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50,493.34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90,296千克小麥及90,296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4,95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東崔村 的一座雞場 (東崔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5,680.38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4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4,064.2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定水鎮東崔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9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5,680.38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5,408千克小麥及45,408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13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壽張鎮 辛莊村 的一座雞場 (辛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98,256.49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9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2,332.05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壽張鎮辛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00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98,256.49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6,846千克小麥及36,86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65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董莊村 的一座雞場 (董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65,240.33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0,387.16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石佛鎮董莊村委會、陽穀縣定水鎮薛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98號及FXGF/E2013-0130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65,240.3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均為50年，分別於2062年4月30日及2063年7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9,469千克小麥及29,469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91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僑潤街道 辦事處 趙堂村 的一座雞場 (趙堂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 117,260.59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5,802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陽穀縣僑潤辦事處趙堂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97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117,260.59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6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70,356千克小麥及70,356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21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曹莊村 的一座雞場 (阿城曹莊 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91,047.12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9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1,266.78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多名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25、0159及0160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91,047.1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均為50年，於2062年12月22日及2062年9月19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4,628千克小麥及54,628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55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子英村 的一座雞場 (劉子英現代 化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14,037.90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四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5,828.4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多名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86、0018及0020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14,073.9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0月2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0,096千克小麥及51,33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48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羅海村 的一座雞場 (羅海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9,440.6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4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3,200.8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閭樓鎮劉海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61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69,440.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10月19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1,664.4千克小麥及41,664.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8,38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3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閆莊村 的一座雞場 (閆莊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63,682.99平方米的四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1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6,202.86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多名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四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FXGF/E2012-0052至0055號，四幅總佔地面積約為63,682.99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3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支付人民幣85,971.60元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98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後屯村 的一座雞場 (後屯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99,146.6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5,496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安樂鎮後屯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94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99,146.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9,488千克小麥及59,488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92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東路 的一座雞場 (劉廟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0,686.8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4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2,349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安樂鎮劉廟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3-0173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40,686.8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5年，於2048年9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412千克小麥及24,412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45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南街村 的一座雞場 (南街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77,380 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十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6,864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安樂鎮南街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88號及FXGF/E2012-0088-1號及一份補充合同，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77,380.0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分別為49年及50年，分別於2061年10月2日及2061年10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4,822.2千克小麥及34,822.2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33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袁樓村 的一座雞場 (袁樓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25,366.67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4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6,15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安樂鎮袁樓村委會、陽穀縣安樂鎮馬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43號及0044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25,366.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1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6,415千克小麥及56,415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42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魯莊村 的一座雞場 (魯莊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18,067.92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三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4,50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石佛村委會、魯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32號及FXGF/E2012-0033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18,067.9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1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3,130千克小麥及53,13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28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王莊村 的一座雞場 (王莊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21,153.94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三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4,170.65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王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87號及一份補充合同，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21,153.94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0月2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5,484千克小麥及55,48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805,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閭樓鎮 石虎村 的一座雞場 (石虎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16,393.92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2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6,795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姜廟村委會、石虎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37號及FXGF/E2012-0038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16,393.9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2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69,836千克小麥及69,836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59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豐徐村 的一座雞場 (豐徐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36,560.68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5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40,90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趙元村委會、豐徐村委會、侯海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21號、FXGF/E2012-0024號及FXGF/E2012-0039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36,560.68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分別於2061年7月1日、2061年6月30日及2061年7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61,452千克小麥及61,452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3,99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東金村 的一座雞場 (東金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52,446.93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74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金村委會、三官廟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41號及FXGF/E2012-0042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52,446.9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2月9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101,346元、1,884千克小麥及1,88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77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4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王屯村 的一座雞場 (王屯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85,687.1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7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6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8,182.5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王屯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27號及FXGF/E2015-0079號及一份補充合同，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85,687.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於2061年7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500元加38,589千克小麥及38,589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0,62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賀莊村 的一座雞場 (賀莊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7,473.72 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19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6,75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賀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28 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7,473.7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12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162,694元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24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後王村 的一座雞場 (後王商品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7,766.91 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九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4,632.5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後王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09 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47,766.9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5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100,310元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90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李莊村 的一座雞場 (李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32,873.50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616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馮集村委會、東李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41號及FXGF/E2013-0142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2,873.5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於2034年4月27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655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40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雷樓村 的一座雞場 (雷樓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33,450.17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0,574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若干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53號及 FXGF/E2013-0155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3,450.1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5月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5,087.5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17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孟窪村 的一座雞場 (孟窪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9,607.06 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14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1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1,768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孟窪苗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177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9,607.06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5月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8,808.25千克小麥及38,808.25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88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四合村 的一座雞場 (四合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9,200.4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7,882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四合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93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9,200.4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166,320元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94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辛莊村 的一座雞場 (第一養殖 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28,153.34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5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41,10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北街村委會、辛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16號、FXGF/E2012-0017號及FXGF/E2013-0152號以及一份補充合同，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28,153.34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於2061年1月1日及2061年11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9,934千克小麥及49,434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3,12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苑閭高村 的一座雞場 (苑閭高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96,033.81 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15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4,116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苑閭高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FXGF/E2012-014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96,033.8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7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201,670元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15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8.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南葛村 的一座雞場 (南葛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27,193.92平方米的四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3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7,873.2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南葛村委會、李莊村委會、陳集村委會、王鼎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四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78號、FXGF/E2012-0079號、FXGF/E2012-0080號及FXGF/E2012-0081號以及一份補充合同，四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27,193.9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7,237千克小麥及57,237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3,170,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59.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徐莊村 的一座雞場 (徐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35,124.01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31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41,496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徐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40號及FXGF/E2012-0110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35,124.0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分別於2062年2月6日及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5,087.5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5,15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0.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楊王李村 的一座雞場 (坡裏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3,166.8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145.15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楊王李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3-0149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3,166.8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5月17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875千克小麥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3,90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1.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曹莊村 的一座雞場 (曹莊現代化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130,340.65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2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5,976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張劉村委會、曹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31號及FXGF/E2012-0035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130,340.65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1年7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8,653千克小麥及58,653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62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2.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蒿鋪村 的一座雞場 (蒿鋪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56,800 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20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 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1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34,541.5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蒿鋪村委會、李樓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46號及FXGF/E2012-0135號以及一份補充合同，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56,80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分別於2061年4月30日及2062年6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4,180 千克小麥及44,180 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2,08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3.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朱莊村 的一座雞場 (朱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2,697.16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689.64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朱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44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2,697.16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3月28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523千克小麥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44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4.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宋莊村 的一座雞場 (宋莊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58,570.29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4,543.2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宋莊村委會、陳集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13號、FXGF/E2012-0014號及FXGF/E2013-0137號以及一份補充合同，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58,570.29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分別於2052年6月30日、2061年11月1日及2061年11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15,517千克小麥及15,017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26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5.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五楊村 的一座雞場 (楊集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3,669.5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四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0,97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定水鎮五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1039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3,669.5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9月5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5,252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17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6.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曹樓村 的一座雞場 (曹樓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 111,907.2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7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8,62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陽穀縣定水鎮曹樓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18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111,907.2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7月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67,144千克小麥及67,144.0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83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7.	位於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十五里園鎮 王天緒村 的一座雞場 (王天緒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4,681.51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1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85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十五里園鎮王天緒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3-0138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4,681.5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4月25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6,011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347,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8.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萬莊村 的一座雞場 (萬莊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7,075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1,666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萬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7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67,075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9年，於2041年12月31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80,00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0,000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665,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69.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銅城街道 興屯村 的一座雞場 (興屯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5,473.56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1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4,661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銅城街道興屯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67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45,473.56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9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68,00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4,00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526,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0.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郭莊村 的一座雞場 (郭莊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9,186.91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九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4,28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郭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92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49,186.9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4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59,024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9,512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93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1.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李爐村 的一座雞場 (李爐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2,940.16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790.5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李爐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3-0151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2,940.16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3月28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705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680,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2.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陶莊村 的一座雞場 (陶莊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9,807.02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5幢雞舍、三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9,144.5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陶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91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69,807.0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4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83,768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1,884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87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3.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葦鋪村 的一座雞場 (葦鋪種 雞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70,720.35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八幢雞舍、四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至 2013年間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 14,146.89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 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葫蘆頭村委會、陽穀縣七級鎮葦鋪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及一份補充協議—FXGF/E2012-0010、0089及0089-1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70,720.35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10月1日屆滿，年租金總額為人民幣84,864元。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5,61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4.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昌府區 于集鎮 西太平村 的一座雞場 (西太平種雞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2,266.9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1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6,155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昌府區于集鎮西太平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173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2,266.9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11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62,72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1,36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14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5.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西苦山村 的一座雞場 (華岩種雞養 殖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3,708.27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5,407.75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西苦山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03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3,708.2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3年3月27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0,281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295,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6.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柴樓村 的一座雞場 (柴樓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57,782.96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085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殷坑村委會、陽穀縣阿城鎮柴樓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及一份補充協議 — FXGF/E2012-0050、0050-1及0051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57,782.96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3月2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46,670千克小麥及346,67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49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7.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陶莊村 生產路 的一座雞場 (陶莊種雞二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2,446.9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6,955.1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陶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20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2,446.9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6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78,67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9,335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22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8.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西崔村 的一座雞場 (西崔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8,753.5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1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516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西崔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2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8,753.5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6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46,504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3,252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573,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79.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魚山鎮 小店村 的一座雞場 (魚山小店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7,133.62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0,425.2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魚山鎮小店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137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7,133.62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7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8,565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39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0.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前楊村 的一座雞場 (前楊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63,833.65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0,413.84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七級鎮前楊村委會、陽穀縣七級鎮後楊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133、0134及0136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63,833.65平方米的
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2年7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人民幣125,330.80元、
1,868.40千克小麥及1,868.40千克玉米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
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7,17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1.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前苦山村 的一座雞場 (苦山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4,767.04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三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2,370.16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前苦山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056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4,767.04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6月30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112,15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6,075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8,30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2.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獅子宋村 的一座雞場 (獅子宋種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46,906.9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2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437.32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獅子宋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2-017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46,906.9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2年9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2,216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38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3.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義和村 的一座雞場 (義和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35,221.51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七幢雞舍、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1,339.50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義和村委會、陽穀縣阿城鎮楊窑村(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46及0147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5,221.51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1年，於2034年9月3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6,416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31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4.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東阿縣 劉集鎮 趙寺村 的一座雞場 (趙寺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75,867.05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3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3,883.52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東阿縣劉集鎮趙寺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2-007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75,867.05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0年，於2041年12月31日屆滿，其中前十年的年租金為人民幣91,040元。在剩餘年份，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45,52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8,45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5.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劉廟村 鳳祥路 的一座雞場 (孵化二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32,797.50平方米的五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一個車間、兩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車間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1,241.48平 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若干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五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2-0034、0085、0115、0127及0128號，五幅總佔地面積約為32,797.5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租期均為50年，於2061年7月23日及2062年6月1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14,758.80千克小麥及4,919.6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車間、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車間、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37,574,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6.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安樂鎮 西街村 的一座雞場 (西街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8,753.38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一個車間、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車間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450.99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安樂鎮西街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SGF/E2016-0067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8,753.38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年，於2021年7月1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60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車間、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車間、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2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7.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石佛鎮 陶樓村 的一座雞場 (陶樓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9,897.3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5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1,412.5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石佛鎮陶樓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5-002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9,897.3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1年，於2056年12月31日屆滿。於2026年12月31日前，承租方可以零租金租賃該幅地塊，而自2027年1月1日起，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800千克小麥及80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53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8.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 的一座雞場 (于莊東種雞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57,298.67平方米的兩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九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5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46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于莊村委會、陽穀縣阿城鎮朱樓村委會(均為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兩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7-0046及0047號，兩幅總佔地面積約為57,298.67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6年，於2062年5月1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4,379.20千克小麥及34,379.20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69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89.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 的一座雞場 (于莊西種雞 養殖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4,28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十幢雞舍、兩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及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232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于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7-004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64,28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5年，於2061年1月25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8,568千克小麥及38,568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889,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0.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宋莊村 的一座雞場 (碱宋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97,453.30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17幢雞舍、一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竣 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7,960平方 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 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若干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7-0049、0050及0051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97,453.3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6年，於2062年2月6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8,472千克小麥及58,472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9,715,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1.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定水鎮 張大廟村 的一座雞場 (張大廟 雞場)	該物業包括總佔地面積約 92,893.30平方米的三幅租賃地 塊，其上建有21幢雞舍、四幢輔 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2年及 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 31,405.20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 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及輔助用 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若干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三份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7-0052、0053及0054號，三幅總佔地面積約為92,893.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6年，於2062年3月14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55,736千克小麥及55,736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351,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2.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七級鎮 新豐村 的一座雞場 (新豐種雞 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61,60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一幢雞舍、一幢辦公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辦公樓宇已於2013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7,208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辦公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七級鎮新豐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7-004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61,60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46年，於2062年4月30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6,960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6,782,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3.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古柳樹村 的一座雞場 (古柳樹 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28,437.3 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 有一幢雞舍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已於2012年竣工，建築面積 約為6,302.33平方米，構築物主 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 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 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 用作養殖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1.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古柳樹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3-0145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28,437.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39年，於2052年6月2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1,328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2.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2,075,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4.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阿城鎮 于莊村 的一座雞場 (于莊 種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32,181.3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14幢雞舍、五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13年及2014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12,196.45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大門、水池、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由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阿城鎮于莊村委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FXGF/E2013-0150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32,181.3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22年，於2035年9月22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24,136千克小麥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4,078,000元。

估值證書

編號	物業	概況及年期	佔用詳情	於估值日期 現況下的 市值 人民幣元
95.	位於 中國 山東省 聊城市 陽穀縣 郭屯鎮 張寨村 的一座雞場 (張寨雞場)	該物業包括佔地面積約59,520平方米的一幅租賃地塊，其上建有一幢雞舍、一幢輔助樓宇及多項構築物。 雞舍及輔助樓宇已於2020年竣工，總建築面積約為28,332平方米，構築物主要包括道路及圍牆。	於估值日，該物業由 貴集團租賃及佔用作養殖及輔助用途。	無商業價值

附註：

- 根據陽穀縣郭屯鎮張寨村委員會(出租方、獨立第三方)與 貴公司(承租方)訂立的農村土地租賃合同 — FXGF/E2019-0491號，一幅佔地面積約為59,520平方米的土地被租賃予承租方，年期為50年，於2069年8月31日屆滿。承租方每年向出租方支付35,712千克小麥及35,712千克玉米或等值款項作為租金。
- 我們認為由於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所在地塊的租賃土地性質，該物業並無商業價值。然而，為作參考用途，我們認為，該物業的雞舍、樓宇及構築物於估值日期的折舊重置成本為人民幣11,112,000元。

本附錄載有有關中國及香港稅項及外匯法律法規的概要。

中國內地稅收

股息稅

個人投資者

根據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包括自然人和法律實體)支付的股息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息總額的10%，如果一名香港居民在一間中國公司直接持有25%或以上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2015年12月29日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四議定書》(國家稅務總局公告第12號)規定，以取得上述稅收利益為主要目的而做出的安排不得適用上述規定。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公司向個人分派的股息須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非中國居民的外籍個人持股人，應當就其H股的股息收入繳納5%至20%的預扣稅(通常為10%)，視中國和外籍居民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之間的適用稅收協定而定。並無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的司法管轄區的外國居民，應按照20%的稅率繳納股息稅。

一般而言，非外商投資中國企業就外籍個人(「相關個人投資者」)出售的香港上市股份派付的股息通常應按10%的稅率徵稅，而無須根據協定向相關稅務機關申請。如10%的稅率不適用，預扣稅的非外商投資中國企業則應：(i)倘獲得股息或額外花紅的個人為稅收協定下股息稅率低於10%的國家的居民，則扣繳義務人可按通知規定，代為辦理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批後，退還多繳稅款；(ii)倘獲得股息或額外花紅的個人為稅收協定下股息稅率高於10%且低於20%的國家的居民，則扣繳義務人於分派股息或額外花紅時應按照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且無須提交申請；或(iii)倘相關個人投資者所在國家未與中國訂立任何稅收協定或其他情況，則以20%的稅率預扣稅款。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非居民企業未在中國設立機構或場所的，或者雖在中國設立機構或場所但在中國所取得的所得與其在中國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聯繫的，通常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

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發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進一步澄清了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以後產生的年度股息時，應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依據稅收協定或安排有權享有寬減稅率的非居民企業持股人可以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返還超出稅額。

根據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居民企業向其香港持股人派發股息時應依據中國法律繳納所得稅，然而，若股息受益人為香港居民企業且直接持有上述企業(即股息派發人)不低於25%的股權，則須對派發股息徵收不高於5%的稅金。若受益人為香港居民企業且直接持有上述企業低於25%的股權，則須對派發股息徵收不高於10%的稅金。

此外，根據於2009年2月20日發佈並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該稅收協定締約對方稅收居民需要享受該稅收協定待遇，按照稅收協定規定之稅率徵收中國居民公司所派發股息之稅金的，應同時符合以下條件：(i)取得股息的該稅收居民根據稅收協定規定應限於公司；(ii)在該中國居民公司的全部所有者權益和有表決權股份中，該稅收居民直接擁有的比例均符合規定比例；及(iii)該稅收居民直接擁有該中國居民公司的股本權益，在取得股息前連續12個月以內任何時候均符合稅收協定規定的比例。

此外，根據2019年10月14日頒佈且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非居民納稅人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的，可在納稅申報時，或通過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自行享受協定待遇，同時留存相關資料備查，並接受稅務機關的後續管理。

資本收益稅

個人投資者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個人出售中國居民企業股本權益所得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根據於1998年3月30日由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

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對個人轉讓上市企業股份取得的收入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然而，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證監會於2009年12月31日聯合發佈《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規定個人轉讓若干國內交易所上市股份所得將持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惟若干情況下部分特定公司的限售股份除外。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條文明確規定將就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如H股)徵收個人所得稅，且實際上稅務管理部門並無就該等收入徵收個人所得稅。

企業投資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凡非居民企業未有在中國設立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雖設立機構或場所，但源於中國的所得與其在中國所設機構或場所沒有聯繫的，則其源於中國的所得，包括出售於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本權益所得的收益，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稅。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條文明確規定將就非居民企業出售中國公司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取得的所得徵收預扣稅。然而，不完全排除稅務機構日後尋求就該等收入徵收預扣稅的可能性。

遺產稅

目前中國政府並無徵收遺產稅。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適用於所有企業(不論居民企業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稅率通常為25%。

中國印花稅

根據於2011年1月8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暫行條例》及於1988年10月1日起實施，以及於2004年11月5日依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改變印花稅按期匯總繳納管理辦法的通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暫行條例施行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國法律保護的憑證。因此，中華人民共和國印花稅不適用於在中國境外購買或處置H股。

增值稅

根據於1993年12月13日頒佈，並於2017年11月19日進一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在中國境內銷售貨物、提供加

工、修理修配勞務及進口貨物的所有單位和個人須繳納增值稅。應繳增值稅按「銷項稅額」減「進項稅額」計算。從事貨物銷售的實體，增值稅稅率為17%。境內實體和個人在國務院規定的範圍內從事服務或無形資產的跨境銷售，應免徵增值稅。

根據商務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16年3月23日發佈並於2016年5月1日生效的《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從2016年5月1日起，全國範圍內實施了從營業稅向增值稅（「營改增」）過渡的試點改革。根據《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實施辦法》，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從事銷售服務、無形資產或不動產的單位及個人應繳納增值稅而非營業稅。銷售服務是指提供運輸服務、郵政服務、電信服務、建築服務、金融服務、現代服務及生活服務。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實施的《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適用於納稅人增值稅應稅銷售或進口貨物的稅率分別為17%及11%，其分別調整為16%及10%。對於適用17%稅率且出口退稅率為17%的出口貨物，出口退稅率調整為16%。對於適用11%稅率且出口退稅率為11%的出口貨物及跨境應稅行為，出口退稅率應調整為10%。

香港稅項

股息稅

根據香港稅務局現行慣例，我們在香港支付股息無須繳稅。

資本收益及利得稅

於香港，出售H股不會被徵收有關資本收益的稅項。但是，於香港經營某行業、專業或業務的人士出售H股的買賣收益若源自或產生自在香港的交易，則將徵收香港利得稅。目前，向公司徵收的利得稅稅率為16.5%，而非註冊成立業務的稅率則為15%。於聯交所出售H股的收益將被視為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的收益，故於香港經營證券交易或買賣業務的人士於聯交所出售H股所實現的買賣收益將會產生香港利得稅責任。

印花稅

買方於每次購買H股及賣方於每次出售H股時，均須繳付香港印花稅。該徵稅按轉讓H股的對價或價值（如屬較高者）以0.1%從價稅率向買賣雙方徵收。換言之，一般的H股買賣交易

現時須繳付的印花稅合共為0.2%。此外，任何轉讓文據(如有需要)須繳納5.00港元的定額印花稅。倘於到期日或之前不繳付印花稅，則可能會被罰以應付印花稅最高十倍的罰款。

遺產稅

香港目前並無遺產稅。

與外匯管制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

人民幣為中國法定貨幣，受外匯管制且無法自由兌換外匯。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國家外匯管理局管理與外匯相關的一切事宜，包括實施外匯管制規定。

監管中國外匯兌換的主要法規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外匯管理條例》」)，由國務院於1996年頒佈，後於1997年及2008年修訂。根據《外匯管理條例》，經常項目下的人民幣可自由兌換，如與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及單向轉移，惟交易須真實及合法；對於資本項目，如直接投資、貸款及組合投資，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或登記。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6月20日頒佈及自1996年7月1日起生效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中國企業可購買外匯以結算經常項目交易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惟受限於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的上限。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仍受到限制並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或登記。

中國人民銀行公佈，自2005年7月21日起，中國將會實施一套以市場供求為基礎、參考一籃子貨幣進行調節、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人民幣匯率不再僅與美元掛鉤。中國人民銀行將於每一個營業日收市後公佈銀行同業外匯市場人民幣兌美元等外幣的收市價。該收市價將用作下一個營業日人民幣交易的中間價。

自2006年1月4日起，中國人民銀行已授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於每個營業日上午九時十五分公佈當日人民幣兌美元、歐元、日元及港元匯率中間價，作為當日銀行間外匯市場(含場外交易方式和自動撮合方式)以及銀行櫃檯交易匯率的中間價。

於2014年12月26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外上市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根據該通知，境內公司於境外上市後，其任何境內股東，如擬根據相關規定增持或減持其於該公司的股份，則該等境內股東須於該增持或減持前20個工作日內向當地外匯管理局辦理境外股權登記手續。

本附錄載有與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關的中國法律法規若干方面以及中國《公司法》、《公司條例》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之間的若干重大差異的概要。有關中國稅項的法律法規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獨立討論。本概要的主要目的為向有意投資者提供適用於本公司的主要法律和監管規定概覽。本概要無意包括所有可能對有意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數據。有關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論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監管概覽」。

中國法律法規

中國的法律體系

中國的法律體系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憲法**」)為基礎，由成文法律、行政法規、地方性法規、自治條例、單行條例、國務院部門規章、地方政府規章、特別行政區法律及中國政府為簽署方的國際條約和其他規範性文件構成。法院判例並不構成有法律約束力的先例，但可用作司法參考和指引。

根據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立法法》(「**立法法**」)，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及其常務委員會獲授權行使國家的立法權力。全國人大有權制定和修改國家機關、民事、刑事及其他事項的基本法律。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制定和修改除須由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在全國人大閉會期間，對全國人大制定的法律進行部分補充和修改，惟相關補充和修改不得與該等法律的基本原則相抵觸。

國務院是國家最高行政機關，有權根據憲法和法律制定行政法規。

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常務委員會可根據各自行政區的具體情況和實際需要制定地方性法規，惟須不與憲法、法律或行政法規之任何規定相抵觸。設區的市的人民代表大會及其各自的常務委員會根據本市的具體情況和實際需要，在不與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相抵觸的前提下，可以對城鄉建設與管理、環境保護、歷史文化保護等方面的事項制定地方性法規。法律對設區的市制定地方性法規的事項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設區的市的地方性法規須報省、自治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批准後施行。省、自治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審查報請批准之地方性法規的合法性，並在與憲法、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或自治區的地方性法規不抵觸的情況下，在四個月內發出批准。省、自治區的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在對報請批准的設區的市的

地方性法規進行審查時，發現其同本省、自治區的人民政府的規章相抵觸的，應當作出處理決定。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會有關依照當地民族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的特點，制定自治條例和單行條例。

國務院各部委和具有行政管理職能的國務院各直屬機構，可根據法律和行政法規以及國務院的決定和命令，在各自部門的權限內制定部門規章。部門規章的條文須屬執行法律和行政法規以及國務院的決定及命令有關的事項。省、自治區、直轄市和設區的市、自治州的人民政府，可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地方性法規，制定規章。

根據憲法，法律的解釋權歸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根據1981年6月10日通過的《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加強法律解釋工作的決議》，屬法院審判工作中適用法律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法院解釋，屬檢察院檢察工作中適用法律的問題，由最高人民檢察院解釋，不屬審判和檢察工作中的其他法律問題，由國務院及主管部門解釋。國務院及其部委亦有權對其頒佈的行政法規及部門規章進行解釋。在地方層面，對地方性法律的解釋權歸頒佈有關法律的地方立法和行政機構。

中國的司法體系

根據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人民法院組織法》，中國的司法體系由最高人民法院、地方人民法院、軍事法院以及其他專門人民法院組成。地方人民法院分為基層人民法院、中級人民法院及高級人民法院三級。基層人民法院可設民事審判庭、刑事審判庭和經濟審判庭，並可以根據地區、人口和案件情況設立若干人民法庭。中級人民法院各庭與基層人民法院類似，並可按需要設其他專門法庭(例如知識產權庭)。上述兩級人民法院須受較高級人民法院監管。最高人民檢察院有權對於各級人民法院已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和裁定實行審判監督，上級人民檢察院亦有權對下級人民法院已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和裁定實行審判監督。最高人民法院是中國的最高司法機構，監督各級人民法院和專門人民法院的司法執行工作。

人民法院採用兩審終審制度，即人民法院的二審判決或裁定乃終審判決或裁定。當事人可就地方人民法院一審判決或裁定提出上訴。人民檢察院可根據法律規定程序向上一級人民法院提出抗訴。若在規定期限內當事人並未提出任何上訴而人民檢察院亦無提出抗訴，則該人民法院的判決或裁定為終審判決或裁定。中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

法院作出的二審判決或裁定為終審判決或裁定。最高人民法院的一審判決或裁定亦是終審判決或裁定。然而，若最高人民法院對各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上級人民法院對下級人民法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發現確有錯誤的，有權提審或者指令下級人民法院再審，或各級人民法院院長對本院已經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調解書，發現確有錯誤，認為需要再審的，應當提交本級人民法院審判委員會討論決定。

1991年4月9日制定並分別於2007年10月28日、2012年8月31日及2017年6月27日經三次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中國民事訴訟法》」)對提出民事訴訟的條件、人民法院的司法管轄權、民事訴訟的程序以及民事判決或裁定的執执行程序均有規定。在中國境內進行民事訴訟的各方須遵守《中國民事訴訟法》。民事案件一般在被告住所所在地的法院審理。合約各方亦可以明文協議選擇民事訴訟的管轄法院，惟擁有司法管轄權的人民法院須為在原告或被告的住所所在地、合約履行地或合約簽署地或訴訟目標所在地等與爭議有實際聯繫地點的法院。儘管如此，上述選擇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違反級別管轄和專屬管轄的規定。

外國人、無國籍人、外國企業或組織在人民法院起訴、應訴，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法人或其他組織有同等的訴訟權利和義務。若某外國法院限制中國公民或企業的訴訟權利，則中國的法院可對該外國的公民和企業實行對等的限制。外國人、無國籍人、外國企業或組織在人民法院起訴、應訴，需要委託律師代理訴訟的，必須委託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律師。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或者按照互惠原則，人民法院和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請求，代為送達文書、調查取證以及進行其他訴訟行為。外國法院請求協助的事項有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主權、安全或者社會公共利益的，人民法院不予執行。

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裁定，當事人必須履行。若民事訴訟的任何一方拒絕遵守人民法院作出的判決或裁定，或中國的仲裁庭作出的裁決，則另一方在兩年內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相關判決或裁定，惟可予申請延期執行或撤銷。若在規定期限內，該方仍未履行法院發出執行許可的判決，則法院可根據另一方的申請對該方強制執行。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或者按照互惠原則，人民法院和外國法院可以相互請求，代為送達法律文件、調查取證以及進行其他訴訟行為。人民法院作出的發生法律效力的判決、裁定，如果被執行人或者其財產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領域內，當

事人請求執行的，可以由當事人直接向有司法管轄權的外國法院申請承認和執行，也可以由人民法院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或者參加的國際條約的規定，或者按照互惠原則，請求外國法院承認和執行，除非人民法院認為該判決或裁定的承認或執行會違反中國的基本法律原則、其主權或國家安全或公眾利益。

股東可能難以收取中國法律程序文件。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和《必備條款》

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國《公司法》，於1994年7月1日生效，並先後於1999年12月25日、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12月28日及2018年10月26日修訂。

國務院第二十二次常務委員會會議於1994年7月4日通過《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特別規定》」），並於1994年8月4日頒佈和施行。《特別規定》闡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股及上市事宜的相關規定。

原國務院證券委員會和原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於1994年8月27日聯合頒佈《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必備條款》」），規定相關條文須納入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因此，《必備條款》已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本附錄中，「公司」一詞指根據《公司法》成立且擬發行H股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和《必備條款》的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總則

「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指依照中國《公司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企業法人，有獨立的法人財產並享有法人財產權。公司對其自身債務的責任以其擁有的全部財產為限，股東對公司的責任以其認購的股份為限。

註冊成立

公司可以發起或募集方式設立。公司應當有二人以上二百人以下為發起人，其中須有半數以上的發起人須為中國境內居民。公司採取發起設立方式設立的，註冊資本為在公司

登記機關登記的全體發起人認購的股本總額。在發起人認購的股份繳足前，不得向他人募集股份。公司採取募集方式設立的，註冊資本為在公司登記機關登記的實收股本總額。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國務院決定對公司註冊資本實繳、註冊資本最低限額另有規定的，公司應從其規定。

以發起方式註冊成立公司的，發起人須以書面認足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其認購的股份，並按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繳納出資。若以非貨幣資產出資，則須辦妥非貨幣資產所有權的轉移手續。若發起人未能按照前述規定繳付出資額，須按照發起人協議的約定承擔違約責任。發起人認足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出資後，須進行董事會和監事會選舉，董事會須向相關工商管理部門報送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法律或行政法規規定的其他文件，申請設立登記。

以募集方式註冊成立公司的，發起人須認購的股份不得少於公司股份總數的35%，惟法律或行政法規另有規定除外。發起人向公眾發售股份時，須公告股份發售招股章程並製作股份認購表格，由認購人填寫擬認購股數、金額、住址，並簽名及蓋章。認購人須按照所認購股數繳納股款。若發起人向公眾發售股份，該發售須由根據中國法律設立的證券公司包銷，並須就此簽訂包銷協議。向公眾發售股份的發起人亦須與銀行就收取認購股款簽訂協議。收款銀行須代收和保存認購股款，向繳納認購股款的認購人出具收據，以及向相關部門提供認購股款的收款證明。股份發行的認購股款繳足後，須經根據中國法律設立的驗資機構驗資並出具證明。發起人須於認購股款繳足之日起30日內主持召開公司創立大會。創立大會由發起人及認購人組成。若發行的股份於股份發售招股章程規定的截止日期前認購不足，或發起人未能於發行股份的認購股款繳足後30日內召開創立大會，則認購人可要求發起人退還所繳認購股款並按照銀行同期存款利率加算利息。董事會須於創立大會結束後30日內，向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辦理公司設立登記。經相關工商管理部門核准註冊登記及簽發營業執照後，公司即告正式成立並擁有法人資格。

公司發起人須對下列各項承擔責任：

- 公司不能成立時，對設立行為所產生的債務和費用負連帶責任；
- 公司不能成立時，對認購人已繳納的股款，負返還股款並加算銀行同期存款利息的連帶責任；及

- 在公司設立過程中因發起人的過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損害的，應當對公司承擔賠償責任。

股本

發起人可以貨幣或實物、知識產權或土地使用權等可以貨幣估價並依法轉讓的非貨幣資產(法律或行政法規禁止作為出資的資產除外)作價出資。倘以非貨幣資產出資，則必須根據關於估值的法律或行政法規的規定對出資的資產進行估值，且不得有任何高估或低估。

股份的發行實行公平、公正的原則，同種類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同次發行的同種類股票，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股份發售價可等於或高於股票面值，但不得低於股票面值。

公司必須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才能向境外公眾人士發售公司股份。依據《特別規定》和《必備條款》，公司向境外投資者發行並在境外上市的股份須採取記名股票形式，以人民幣標明面值並以外幣認購。向境外投資者(包括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的投資者)發行並在香港上市的股份列為H股，而向中國境內(上述地區除外)的投資者發行的股份稱為內資股。根據《特別規定》，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可在發行H股的包銷協議中同意於包銷股數之外預留不超過該次擬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總數的15%。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發行記名股票的，應當置備股東名冊，記載下列事項：

- 各股東的姓名或者名稱及住所；
- 各股東所持股份數；
- 各股東所持股票的編號；及
- 各股東取得股份的日期。

增加股本

根據中國《公司法》，如公司發行新股，股東大會須依照組織章程細則就新股種類及數額、新股發行價格、新股發行的起止日期及向原有股東發行新股的種類及數額通過決議。

公司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後向公眾公開發行新股時，須公告新股發售招股章程和財務會計報告，並編製認購表格。公司發行新股的股款繳足後，須向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變

更登記，並刊發公告。公司發行新股增加註冊資本時，股東認購新股須按照設立公司認購股款的相關付款規定進行。

減少股本

公司可依據中國《公司法》規定的下述程序減少註冊資本：

- 公司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
- 減少註冊資本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公司須自批准減少註冊資本的決議通過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其債權人股本削減，並於30日內於報紙上作出相關公告；
- 公司債權人於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為該債務提供擔保；及
- 公司須向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請減少註冊資本的變更登記。

購回股份

任何公司不得收購其自身股份，但有下列任何情形之一者除外：

1. 公司減少其註冊資本；
2. 公司計劃與作為其現有股東之一的公司合併；
3. 其股份乃用於僱員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計劃；
4. 任何股東因其對股東大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5. 將股份用於轉換上市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或
6. 上市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任何公司於前款第1項及第2項規定的任何情形下收購其自身股份，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任何公司於前款第3項、第5項和第6項規定的任何情形下收購其自身股份，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經股東大會授權，需要由超過三分之二的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任何公司依照本條第一款規定收購其自身股份後，屬於第1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十日內註銷相關股份；屬於第2項或第4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六個月內轉讓或註

銷相關股份；屬於第3項、第5項或第6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其自身股份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並應當自收購之日起三年內轉讓或註銷相關股份。

任何收購其自身股份的公司，應當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的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上市公司因本條第一款第3項、第5項或第6項規定的情形收購其自身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公司不得接受其自身股票的質押。

股份轉讓

股東持有的股份可依法轉讓。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轉讓其股份，應當在依法設立的證券交易所進行或按照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進行。股東在股票背頁背書或按法律或行政法規指定的任何其他方式轉讓記名股票。記名股票轉讓後，公司須將承讓人的姓名或名稱及住所記入股東名冊。除法律對上市公司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另有規定的情況下，股東大會召開前20日內或公司決定分配股息的記錄日期前5日內，不得進行前述規定的股東名冊變更登記。不記名股票的轉讓，自股東將該股票交付予承讓人起生效。

根據中國《公司法》，發起人持有的股份自公司成立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份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向公司申報所持公司股份及任何相關持股變更。上述人士在任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公司股份總數的25%。彼等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於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內及自離職起六個月內不得轉讓。組織章程細則可對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轉讓所持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規定。

股東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的權利包括：

- 享有資產收益、參與重大決策和選擇管理者；
- 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召集程序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組織章程細則或表決方式無效，或者決議內容違反組織章程細則的，股東可以自相關決議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內，請求人民法院撤銷；

- 依法轉讓股東股份；
- 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大會，並行使表決權；
- 查閱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名冊、公司債券存根、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決議、監事會決議、財務會計報告，及對公司的經營提出建議或質詢；
- 按所持股份數目收取股息；
- 於公司清算時按持股比例參與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及
- 法律、行政法規、其他規範性文件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任何其他股東權利。

股東義務包括遵守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就所認購的股份繳納認購股款，以其同意就所接納股份支付的認購股款金額為限承擔公司的債務和責任，以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任何其他股東義務。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照中國《公司法》行使權力。股東大會可行使下列權力：

-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選舉及解聘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及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事項；
-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審議批准監事會的報告；
- 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
-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預案和彌補虧損預案；
-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對發行公司債券作出決議；
-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修改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
-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職權。

股東大會應當每年召開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 董事人數不足中國《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時；

-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時；
-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
-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監事會提議召開時；或
-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股東大會須由董事會召集，由董事長主持。倘董事長不能履行其職務或不履行其職務，則由副董事長主持會議。倘副董事長不能履行其職務或不履行其職務，則由半數或以上董事推舉一名董事主持會議。倘董事會不能履行或不履行其召集股東大會的職責，則監事會須及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倘監事會不能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則連續90日或以上單獨或合共持有公司股份10%或以上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根據中國《公司法》，列明召開會議的日期、地點和審議事項的股東大會通告須於會議召開日期前20日向全體股東發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須於會議召開日期前15日向全體股東發出。倘發行不記名股票，則須於會議召開前30日公告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事項。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須於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知會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須屬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的決議主題和具體決議事項。股東大會不得就上述兩類通告中未列明的任何事項作出任何決議。擬出席股東大會的不記名股票持有人須於會議召開五日前至股東大會閉會時將股票交存予公司。

根據中國《公司法》，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即有一票表決權，惟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並無表決權。

股東大會選舉董事及監事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實行累積投票制。根據累積投票制，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或監事時，每股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或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投票時可就一名或多名董事或監事集中使用表決權。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決議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惟有關公司合併、分立或解散、增加或減少註冊股本、變更公司形式或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

事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或以上通過。倘根據中國《公司法》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公司轉讓或收購重大資產或對外提供擔保等事宜須經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批准，則董事會須盡快召集股東大會，由股東大會就上述事項表決。

股東大會須就所審議事項編製會議記錄，主持人、出席會議的董事須在會議記錄上簽名。會議記錄須與出席股東的簽名冊及代表委任表格一併保存。

根據《必備條款》，增減股本、發行任何類別的股份、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證券以及債券、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和清算、組織章程細則的修改及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議決可能對公司有重大影響且須通過特別決議方式採納的任何其他事項，須由出席股東大會持三分之二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以特別決議採納。

《必備條款》規定，倘類別股東的類別權利有變更或廢除，須經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並舉行類別股東大會。就此而言，內資股及H股持有人被視為不同類別股東。

董事會

公司須設立董事會，成員為五至十九人。董事會成員中可包括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他方式民主選舉產生。董事任期由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但每屆任期不得超過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董事在任期內辭職導致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在正式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根據中國《公司法》，董事會可行使以下權力：

- 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執行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
-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制定公司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
- 制定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經理及決定其薪酬，並根據經理的建議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的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及決定其薪酬；
-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及
-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每年須至少召開兩次會議。會議通告須於會議召開前10日向全體董事和監事發出。代表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監事會，可以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董事長須自接到相關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可另定發出召集董事會臨時會議通告的方式和通知時限。董事會會議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決議案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每名董事須對將由董事會批准的決議案擁有一票表決權。董事須親身出席董事會會議。倘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書面授權另一董事代為出席，授權書須載明授權範圍。

倘董事會的決議案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大會決議案，並致使公司蒙受嚴重損失，參與該決議案的董事須對公司負賠償責任，惟經證明在就決議案表決時曾表明異議並記載於會議記錄，該董事可以免除對該決議案的責任。

根據中國《公司法》，以下人士不得出任公司董事：

-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為能力；
- 因貪污、賄賂、侵佔財產、挪用財產或者破壞社會主義市場經濟秩序，被判處刑罰，執行期滿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剝奪政治權利，執行期滿未逾五年；
- 曾擔任破產清算的公司、企業的董事或者廠長、經理，對該公司、企業的破產負有個人責任，自該公司、企業破產清算完結之日起未逾三年；
- 曾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依法責令關閉的公司、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負有個人責任，自吊銷營業執照之日起未逾三年；及
- 個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

倘公司違反前述規定選舉或委派董事，則該選舉、委派無效。倘董事在任職期間出現前述任一情形，公司須解除其職務。

《必備條款》載有不得出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況。

根據中國《公司法》，董事會設董事長一名，並可設副董事長。

董事長和副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董事長須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審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副董事長須協助董事長工作。倘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須由副董事長履行職務。倘副董事長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須由半數以上董事共同推舉一名董事履行其職務。

監事會

公司須設立監事會，由不少於三名成員組成。監事會須由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組成，其中公司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具體比例須由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監事會中公司的職工代表由公司的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同時出任監事。

監事會須設一名主席，並可設一名副主席。監事會主席和副主席由全體監事過半數選舉產生。根據《中國證監會海外上市部、國家體改委生產體制司關於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監事會主席由全體監事三分之二以上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須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倘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須由監事會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倘監事會副主席不能履行職務或不履行職務，由半數以上監事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的任期每屆為三年。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或監事在任期內辭職導致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在正式改選出的監事就任前，原監事仍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履行監事職務。

監事會可行使以下權力：

- 檢查公司財務狀況；
- 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行其職務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或

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出罷免的建議；

- 當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層糾正相關行為；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在董事會不履行中國《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依照中國《公司法》相關規定，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職權。

監事可列席董事會會議，並對董事會決議事項提出質詢或建議。監事會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協助其工作，費用由公司承擔。

經理和高級管理層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設一名經理，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經理向董事會報告，可行使以下職權：

-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方案；
-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
- 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組織章程細則對經理職權另有其他規定的，從其規定。經理須列席董事會會議。除非經理兼任董事，否則在董事會會議上並無表決權。

根據中國《公司法》，高級管理人員指經理、副經理、財務負責人、上市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人員。

董事、監事、總經理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

根據中國《公司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須遵守相關的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且不得侵佔公司的財產。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

- 挪用公司資金；
- 將公司資金存入以其個人名義或以其他個人名義開立的賬戶存儲；
- 違反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未經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同意，將公司資金借貸給他人或以公司資產為他人提供擔保；
- 違反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未經股東大會同意，與公司訂立合約或進行交易；
- 未經股東大會同意，利用職務便利為自己或他人謀取原應屬公司的商業機會，自營或為他人經營與公司同類的業務；
- 就第三方與公司的交易自行收取佣金；
- 擅自披露公司機密資料；及
- 違反其對公司忠實義務的其他行為。

董事、高級管理層違反前述規定所得的收入應歸還予公司。

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其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須對公司承擔賠償責任。

股東大會要求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該等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須列席會議並接受股東的質詢。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如實向監事會提供所有情況和資料，不得妨礙監事會或監事行使職權。

倘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履行其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對公司造成損失，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合共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書面請求監事會向人民法院代其提起訴訟。倘監事在執行其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對公司造成損失，前述股東可以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代其提起訴訟。倘監事會或董事會收到前

述規定的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能提起訴訟，或倘情況緊急、不能立即提起訴訟將會使公司利益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前述股東有權為公司的利益以自身名義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就其他方侵犯公司合法權益導致公司損失的，前述股東可以依照前述程序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董事或高級管理層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侵害股東利益，股東亦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規定公司的董事、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須向公司負有誠信義務，並須忠實履行其職務及保障公司權益，且不得利用其於公司的職務謀取私利。《必備條款》對該等職責有詳細的規定。

財務及會計

公司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主管部門的規定建立公司自身的財務及會計制度。公司須在每一財政年度結束時編製財務報告，並須依法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財務會計報告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國務院財政部門的規定編製。

公司的財務報告須在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20日置備於公司，供股東查閱。公開發行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須公告其財務報告。

公司分配每年稅後利潤時，須提取其稅後利潤的10%撥入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但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達公司註冊資本50%或以上時，可不再提取。當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時，在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須先用當年度利潤彌補虧損。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可從稅後利潤中再提取任意公積金。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任意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倘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決議案違反前述規定，在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向股東分配利潤，則股東必須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公司持有的本身股份無權獲分派任何利潤。

公司以超過發行時股票面值金額的發行價格發行股份所得的溢價及中國證監會規定列入資本公積金的其他收入，須列為資本公積金。公司的公積金須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擴

大公司業務經營或增加公司資本。然而，資本公積金不得用於彌補公司的虧損。法定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不得少於轉增前公司註冊資本的25%。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得另立會計賬簿。公司資產不得存入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的賬戶。

核數師的任命與退任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聘用或解聘負責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須由股東大會或董事會依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決定。股東大會或董事會就解聘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表決時，須允許會計師事務所陳述意見。公司須向聘用的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真實及完整的會計憑證、會計賬簿、財務會計報告及其他會計資料，不得拒絕、隱匿及謊報資料。

《特別規定》要求公司聘用合資格的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公司的年度報告，並審核和查證公司的其他財務報告。會計師事務所的聘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直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

利潤分配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不得在彌補虧損及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分配利潤。《特別規定》要求公司向H股股東支付的股息及其他分派，須以人民幣宣派和計算，並以外幣支付。

根據《必備條款》，公司須通過收款代理人向股東支付外幣。

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股東大會作出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決議，必須經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根據《必備條款》，公司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可以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的修改，涉及《必備條款》內容的，經國務院授權的公司審批部門和國務院證券監管部門批准後生效；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應當依法向有關部門辦理變更登記。

解散及清算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因以下原因須予解散：

-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經營期限屆滿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現；

- 股東於股東大會議決解散公司；
- 因公司合併或分立需要解散公司；
-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被撤銷；或
-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不能通過其他途徑解決的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持有代表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人民法院依照情況予以解散公司。

倘公司有上述第一點情形，可以通過修改組織章程細則而存續。依照前段所載規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

倘公司因上述第1、2、4或5段情形解散，須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委員會。清算委員會成員須由董事或股東大會確定的任何其他人員組成。倘逾期不成立清算委員會，公司的債權人可向人民法院申請指定相關人員組成清算委員會進行清算。人民法院須受理該申請，並及時組織清算委員會進行清算。

清算委員會在清算期間可行使以下權力：

- 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
- 通知、公告公司債權人；
- 處理與清算有關的任何未了結的業務；
- 清繳欠繳稅款以及清算過程中產生的稅款；
- 清理公司的債權及債務；
- 處理公司清償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及
- 代表公司參與民事訴訟。

清算委員會須自其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公司的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報紙上刊發公告。

債權人須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或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委員會申報其債權。債權人須申報與其所作主張的債權相關的所有事項，並提供相關證明。清算委員會須登記相關債權人的債權。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委員會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委員會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所需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須制定清算方案，並提交股東大會或人民法院確認。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工資、社會保險費

用和法定補償金，清繳所欠稅款及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清算期間，公司存續，但不得開展與清算無關的經營活動。公司財產在未按前述規定清償前，不得分配給股東。

清算委員會在清算公司財產、編製規定的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倘發現公司資產不足以清償債務，須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宣告破產。公司經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產後，清算委員會須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

清算結束後，清算委員會須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大會或人民法院確認清算完成。之後，報告須報送公司登記機關，以註銷公司登記，並公告公司終止。清算委員會成員須忠於職守，依法履行清算義務。清算委員會成員不得利用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非法收入，亦不得侵佔公司財產。清算委員會成員因故意或重大過失給公司及債權人造成損失的，須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境外上市

公司的股份需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方可在境外上市，且上市必須根據國務院規定的步驟進行。根據《特別規定》，公司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可以向境外的投資者發行股份，其股票可以在境外上市。經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和內資股的計劃，公司董事會可以作出分別發行的實施安排，並可以自中國證監會批准之日起十五個月內分別實施。

股票遺失

倘記名股票被盜、遺失或滅失，股東可依照《中國民事訴訟法》規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請求人民法院宣告該等股票失效。人民法院宣告該股票失效後，股東可向公司申請補發股票。

《必備條款》對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遺失股票及H股股票另有規定，該等規定載於組織章程細則。

合併與分立

倘公司合併，須簽訂合併協議，且相關公司須編製各自的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須自通過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其各自的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章上發佈合併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或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日期起45日內，可要求公司清償任何未償還債務或提供相應的擔保。倘公司合併，合併各方的債權和債務，須由存續的公司或新設公司承繼。

倘公司分立，其資產須作相應的分割，並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倘公司分立的決議獲批准，公司須自通過上述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其所有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章上發佈分立公告。除非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書面協議，否則公司分立前的相關負債責任須由分立後的公司共同承擔。

公司合併或分立引起工商登記事項的變更，應向相關工商行政管理局辦理變更登記。

倘公司解散，須依法辦理公司註銷登記。註冊成立新公司須依法辦理公司成立的登記。

中國證券法律法規及監管體制

中國已頒佈一系列與公司股份發行與交易及信息披露有關的法規。1992年10月，國務院成立證券委員會及中國證監會。證券委員會負責協調草擬證券法規、制定證券相關政策、規劃證券市場發展、指引、協調及監督中國的所有證券相關機構及管理中國證監會。中國證監會是證券委員會的監管執行機構，負責草擬證券市場的監管條文、監督證券公司、規管中國公司證券在中國或海外的公開發售、規範證券買賣、編製證券相關統計資料及進行相關研究和分析。1998年4月，國務院合併證券委員會和中國證監會，並改組中國證監會。

1993年4月22日，國務院頒佈《股票發行與交易管理暫行條例》，規管公開發售股票的申請及批准手續、股票的發行與交易、上市公司的收購、股票的保管、清算及過戶、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調查、處罰及爭議的解決。

1995年12月25日，國務院頒佈《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規定》。該等規定主要規管境內上市外資股的發行、認購、交易、股息宣派和其他分派事項，以及擁有境內上市外資股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證券法》」)於1999年7月1日生效，並先後於2004年8月28日、2005年10月27日、2013年6月29日、2014年8月31日及2020年3月1日修訂。此乃中國第一部全國性的證券法律，全面規範中國證券市場活動，其分為14章及226個條目，內容包括證券發行及買賣、上市公司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及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職責等。《中國證券法》第224條規定，境內企業直接或者間接到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應當符合國務院的有關規定。目前，境外發行證券(包括股份)的發行及買賣主要由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及規則管制。

仲裁及仲裁裁決的執行

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1994年8月31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仲裁法》(「《中國仲裁法》」)，該法於1995年9月1日生效並於2009年8月27日及2017年9月1日修訂。《中國仲裁法》適用於(其中包括)當各方已訂立書面協議將爭議呈交根據《中國仲裁法》組成的仲裁委員會仲裁的涉及外方的經濟糾紛。《中國仲裁法》規定，中國仲裁協會頒佈仲裁規則前，仲裁委員會可以根據《中國仲裁法》及《中國民事訴訟法》制定仲裁暫行規定。倘當事人各方協議以仲裁作為解決爭議方法時，如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訴，該人民法院將拒絕受理該案件，但仲裁協議無效則除外。

《上市規則》及《必備條款》規定，香港上市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須加載仲裁條款，而《上市規則》亦規定公司與各董事或監事訂立的合約，均須載入仲裁條款。根據有關條款，(i)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與公司之間；(ii)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與內資股持有人之間；或(iii)境外上市外資股持有人及公司的董事、監事或其他管理人員之間，基於組織章程細則、中國《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律與行政法規規定的權利或義務發生的涉及公司事務的爭議或權利主張，相關當事人各方須將該項爭議或權利主張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貿仲委」)或香港國際仲裁中心進行仲裁。有關股東界定的爭議和有關公司股東名冊的爭議可以不用仲裁方式來解決。倘申請仲裁的一方選擇在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仲裁爭議或權利主張，則任何一方均可根據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申請在深圳進行仲裁。

根據《中國仲裁法》和《中國民事訴訟法》，仲裁實行一裁終局的制度，對仲裁當事人各方均有約束力。倘其中一方未能遵守仲裁裁決，則裁決另外一方可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該仲裁決定。倘仲裁程序違法(包括但不限於仲裁庭的組成或仲裁的程序違反法定程序，或仲裁委員會無權仲裁或裁決事項不屬仲裁協議的範圍)，經人民法院組成合議庭審查核實，裁定不予執行仲裁委員會作出的仲裁裁決。

一方尋求針對另一方強制執行中國涉外仲裁機構的裁決，而被執行方或其財產並非在中國境內，可向對相關執行事宜具司法管轄權的海外法院申請承認和強制執行該裁決。同樣，中國法院可根據互惠原則或中國已簽訂或加入的任何國際條約，承認及執行由海外仲裁機構作出的仲裁裁決。

1986年12月2日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通過決議，中國加入於1958年6月10日通過的《承認及執行外國仲裁裁決公約》（「《紐約公約》」）。《紐約公約》規定，《紐約公約》的各簽訂國對《紐約公約》的其他締約國作出的所有仲裁裁決均予承認及執行，但各國保留在若干情況下（包括執行仲裁裁決違反該國公共政策的情況）拒絕強制執行的權利。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中國加入該公約時同時宣稱：(i)中國僅會在互惠原則的基礎上對在其他締約國領土內作出的仲裁裁決的承認和執行適用該公約；及(ii)《紐約公約》僅可適用於根據中國法律視為合約或非合約商業法律關係所引起的爭議。

香港和中國最高人民法院之間就相互執行仲裁裁決問題達成一致意見。中國最高人民法院於1999年6月18日通過了《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相互執行仲裁裁決的安排》並於2000年2月1日生效。該安排依據《紐約公約》宗旨作出。按照該安排，香港承認的內地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在香港執行，香港仲裁機構按照香港特區《仲裁條例》作出的裁決亦可在中國內地執行。內地法院認定在內地執行香港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將違反內地社會公共利益的，或者香港法院決定在香港特區執行該仲裁裁決違反香港的公共政策，可不予執行該裁決。

香港法律法規

中國與香港的若干中國《公司法》事宜之間的重大差異概要

適用於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香港法例是以《公司條例》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為基礎，並輔之以在香港適用的普通法和衡平法。本公司作為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受到中國《公司法》及根據中國《公司法》頒佈的所有其他規則和規例管轄。

下文載有香港法例(適用於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與中國《公司法》(適用於根據中國《公司法》註冊成立及存續的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重大差異概要。然而，此概要不擬作出全面比較。

公司存續

根據香港法例，一家擁有股本的公司，經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註冊證書後註冊成立，並將以獨立法團地位存續。公司可註冊成立為公眾公司或私人公司。根據《公司條例》，在

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內，須載有若干優先購買權條文。公眾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內並不載列該等優先購買權條文。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可以發起設立或公開募集設立的方式註冊成立。除非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否則不設公司最低註冊資本。香港法例並無為香港公司設立任何最低註冊資本的規定。

股本

根據香港法例，香港公司的股份並無面值，而董事可於取得股東事先批准(如需要)的情況下促使公司發行最多達其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最高數目(如有)的新股。中國《公司法》並無就法定股本作出規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已發行股本金額。註冊資本如有增加，必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並獲得相關中國政府及監管機關批准。

根據《證券法》，獲得相關證券管理機關授權在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的公司，其註冊資本不得少於人民幣30.0百萬元。香港法例並無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設立任何最低註冊資本的規定。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可以貨幣或非貨幣資產(根據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無權用作出資的資產除外)的形式認購。用作出資的非貨幣資產必須進行評估及核實，以確保並無高估或低估資產。香港法例對香港公司並無此限制。

股權及股份轉讓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於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內以人民幣為單位並以人民幣認購的內資股(「內資股」)，僅可由國家、中國法人及自然人認購或買賣。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的以人民幣為單位而以非人民幣貨幣認購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外資股」)，除《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境外證券投資管理試行辦法》所允許的情形外，則僅可由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以外的任何國家及地區的投資者或合資格的國內機構投資者認購及買賣。

根據中國《公司法》，由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持有的股份，自該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於公司公開發售前已發行的股份自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由公司董事、監事和經理持有的及在其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總數的25%，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股份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

轉讓，在有關該人士離職後半年內亦不得轉讓。組織章程細則可以對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人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轉讓作出其他限制規定。香港法例對持股量及股份轉讓並無此限制，但本公司股份發行的禁售期以及「包銷」所述的控股股東對股份的處置除外。

購入股份的財務資助

雖然中國《公司法》並無任何條文禁止或限制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購入其自身股份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而提供財務資助，但《必備條款》載有若干限制，與香港公司法中限制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有關財務資助的內容相類似。

類別股份權利變更

中國《公司法》對類別股份權利變更並無具體規定。然而，中國《公司法》規定，國務院可以頒佈與其他各類股份有關的條例。《必備條款》對類別股份權利被視為變更的情況和有關類別股份權利變更須予遵循的審批程序有詳細規定。該等規定已納入組織章程細則，有關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根據《公司條例》，任何類別股份附帶的權利不得更改，除非：(i)有關類別股份持有人在另行舉行的會議上經特別決議批准；(ii)經過佔已發行有關類別股份面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的書面同意；(iii)香港公司全體股東同意；或(iv)如組織章程細則載有關於更改該等權利的條文，則可按有關條文予以更改。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和《必備條款》規定)在組織章程細則中採用以與香港法例下條文相類似的方式保護類別股份權利的規定。境外上市外資股及內資股的持有人在組織章程細則中被界定為不同類別的股東，但獨立類別股東的特別批准程序並不適用於以下情況：(i)根據股東特別決議，本公司每隔12個月期間單獨或者同時發行內資股及上市外資股，各自不超過於股東特別決議當日已存在的已發行內資股及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數量的20%；(ii)本公司成立時的發行內資股及上市外資股的計劃自中國證監會批准之日起計15個月內實行；及(iii)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將其股份轉讓予境外投資者，且該等股份在境外市場上市及交易。

董事

與香港公司法不同，中國《公司法》並無規定董事須公佈在重大合約中所擁有的權益；限制董事在作出主要處置時的權力；限制公司提供若干福利，亦無禁止在未經股東批准下收取離職補償。中國《公司法》限制利益相關董事在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利益或關連關係的情況下對該項決議表決。然而，《必備條款》對主要處置設定了規定及限

制，而對董事可以收取離職補償的具體情況亦有所規定，全部有關規定已納入組織章程細則中，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監事會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和經理均須受監事會的監督與檢查，但並無強制規定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須設立監事會。《必備條款》規定每位監事有責任在行使其職權時，以善意及誠信態度，按其認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並以合理謹慎人士在類似情況下應有的謹慎、勤勉及技巧行事。

少數股東的衍生訴訟

倘若違反公司受信責任的董事控制股東大會大多數票數，從而有效阻止公司以自身名義向違反自身職責的董事提出訴訟，則香港法例允許少數股東就以公司名義向違反自身職責的董事提出衍生訴訟。

中國《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違反對公司的受信義務時，連續180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書面請求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而監事會違反對公司的受信義務時，前述股東可書面請求董事會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若監事會或董事會收到上述股東書面請求後拒絕提起訴訟或自收到請求之日起30日內未提起訴訟，或因在緊急情境下而未立即提起訴訟，均可能會使公司受到難以彌補的損害，則前述股東有權為公司利益以自身名義直接向法院提起訴訟。

《必備條款》規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違反對公司所負責任時，公司有權採取其他補救措施。另外，作為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條件，股份有限公司各董事及監事須作為股東的代理人為公司利益作出承諾。此舉讓少數股東在董事及監事失責時可以對其採取行動。

少數股東權益的保障

根據香港法例，股東如投訴一家香港註冊成立公司以不公平方式處理事務而損害其權益時，可向法庭呈請令該公司清盤，或發出規管公司事務的適當命令。此外，在特定數目的股東申請下，香港政府財政司司長可委派督察，並給予其全面法定權力，調查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業務。

中國《公司法》規定，在公司經營或管理發生任何嚴重困難，若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且通過任何其他途徑不能解決有關困難的情況下，持有公司全部已發行股

份表決權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該公司。然而《必備條款》規定，控股股東不得通過行使其表決權的方式，免除董事或監事須誠實作出符合公司最佳利益之行為的責任，或批准董事或監事剝奪公司資產或其他股東的個人權益，因而損害公司全體股東或部分股東的權益。

股東會議通知

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大會通知須於大會舉行日期前不少於20日寄交股東，或若公司有未記名股票，則須於召開大會前最少30日發出股東大會公告。

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而言，通過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的股東大會的最短通知期分別為14天和21天。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期為21天。

股東會議的法定人數

根據香港法例，除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另有規定者外，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為兩名股東。就單一股東公司而言，其法定人數為一名股東。

中國《公司法》並無訂明任何股東大會所需法定人數。

表決

根據香港法例，普通決議須獲得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以過半票數通過，特別決議則須經過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票數通過。

根據中國《公司法》，任何決議必須經過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以半數以上票數通過，但有關股份有限公司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增加或削減股本，以及合併、分立或解散或公司狀態變更的決議，則必須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以三分之二或以上的票數通過。

財務披露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須在股東週年大會前20日在其辦公地點置備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財務狀況變動表及其他有關附件，以供查閱。另外，根據中國《公司法》以公開募集方式成立的公司，必須公告其財務狀況。年度資產負債表須由註冊會計師核實。《公司條例》規定，公司須在舉行其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21日，向各股東寄發其將在股東週年大會

向公司提呈的公司資產負債表、核數師報告及董事會報告。香港公司的財務報表須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或訂明的準則編製。根據中國法律，公司須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必備條款》規定公司除依照中國的準則編製賬目外，亦須依照《國際會計準則》或《香港會計準則》編製及審計其賬目，而其財務報表亦必須載有一項說明，闡述與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相比可能存在重大差異(如有)之財務影響。

根據《特別規定》的規定，在中國境內及境外披露的資料不應存在任何差異，如根據有關中國及海外法律、法規及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須披露的資料有差異，該等差異亦應同時予以披露。

有關董事及股東的資料

中國《公司法》規定公司股東有權查閱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大會會議記錄和財務及會計報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公司股東有權查閱並複印(繳付合理的費用後)有關股東和董事的若干資料，該等資料與香港法例規定向香港公司股東提供的資料類似。

收款代理人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法例，股息在宣派後成為應付股東的債項。根據香港法例，追討債項的訴訟時效為六年，而根據中國法律則為兩年。《必備條款》規定，公司應當委任根據香港法例第29章香港《受託人條例》註冊的信託公司為收款代理人，代外資股持有人收取股份有限公司就該等外資股所宣派的股息以及欠付的所有其他金額。

公司重組

涉及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重組可以多種方式進行，如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237條於進行自動清盤時，轉讓公司全部或部分業務或財產予另一家公司，或根據《公司條例》第668到674條，由公司與其債權人或由公司與其股東達成債務重組或安排(須經法院批准)。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的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公司形式變更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爭議的仲裁

在香港，股東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或其董事的爭議可在法庭解決。《必備條款》規定，該等爭議可由申索人選擇提交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或貿仲委仲裁。

強制扣減

根據中國《公司法》，公司宣派任何稅後股息前，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其法定公積金。若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金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公司可以不再存入法定公積金。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決議，可以自稅後利潤提取任意公積金。香港法例並無相關規定。

公司的補救措施

根據中國《公司法》，若董事、監事或經理在履行其職責的過程中違反任何法律、行政法規或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而對公司造成損害，則該名董事、監事或經理須就該等損害對公司負責。此外，該公司補救措施與香港法例所規定者類似（包括解除有關合約和向董事、監事或高級人員追討利潤的規定），符合《上市規則》。

股息

根據香港法例，追討債務（包括追償股息）的訴訟時效為六年，而根據中國法律，相關時效則為兩年。在適用時效到期前，公司不得行使權力沒收任何無人領取的上市外資股股息。

受信責任

在香港，普通法中有董事受信責任的概念。根據中國《公司法》和《特別規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對其公司承擔受信責任，不允許進行與公司競爭或有損公司利益的任何活動。未經股東會議或股東大會同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得為其本身或他人經營與彼等所服務公司業務類型相同的業務。

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

《公司條例》規定公司股東名冊在一年內全面暫停股份轉讓登記的時間不得超過30天（在若干情況下可延長至60天），而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按照中國《公司法》規定，訂明不得在股東大會日期前30天內或就分派股息設定的記錄日期前五日內登記任何股份轉讓。

《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載有其他規定，該等規定適用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尋求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或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發行人。下文載列適用於本公司的有關主要其他規定的概要。

合規顧問

尋求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須自其上市日期起至公佈其首個完整年度的財務業績之日止期間，委任聯交所接受的合規顧問，以向公司提供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一切其他適用法

律、法規、規則、守則及指引的專業建議，並隨時充當公司兩名授權代表以外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於聯交所接受被委任的替任合規顧問前，公司不得終止對合規顧問的任命。

若聯交所認為合規顧問未有充分履行其責任，可以要求公司終止對合規顧問的任命並委任替任人選。

合規顧問必須及時通知公司適用於公司的《上市規則》和任何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法例、規例或守則的變動。

若公司的授權代表預期經常不在香港，則合規顧問必須充當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

會計師報告

除非相關賬目以類似於香港或國際審計準則或中國審計準則的標準審計，否則中國發行人的會計師報告一般不獲聯交所接納。該報告一般需要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在公司證券於聯交所上市的整段期間，公司須在香港委任並設有一名獲授權人士代表公司接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和通知，且必須通知聯交所有關該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的任命、終止任命和聯絡詳情。

公眾持股

若中國發行人在任何時間存在除在聯交所上市的外資股（「外資股」）之外的現有已發行證券，則《上市規則》規定公眾持有的該等外資股總數不得少於已發行股本的25%，且若公司於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125百萬港元，則尋求上市的該等外資股不得少於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5%。若公司在上市時的預期市值超過100億港元，則聯交所可酌情接受介乎15%至25%的較低百分比。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中國發行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顯示其具有已達到可接受標準的能力及充足的商業或專業知識，以確保股東整體權益將可獲充分代表。中國發行人的監事必須具有良好品德、專業知識及操守以及與監事職務相稱的能力水平。

購買及認購自身證券的限制

經政府批准及在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按照《上市規則》的條文在聯交所購回自身的H股。購回股份必須由內資股持有人及H股持有人在各自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進行的類別會議上，以特別決議批准後方可進行。於尋求批准時，本公司須就任何建議購回或實際購回的全部或任何股本證券（不論是否在聯交所上市或買賣）提供資料。董事亦必須說明根據《收購守則》或董事所知任何類似的中國法律或上述兩者購回任何股份將產生的後果（如有）。

授予董事的任何一般授權以購回外資股的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外資股總數的10%。

《必備條款》

為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程度，聯交所規定，以聯交所作為第一上市地的中國公司，須於組織章程細則內加入《必備條款》，以及與更改、罷免及辭任核數師、類別會議及公司監事會行為有關的條文。該等條文已載入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可贖回股份

除非聯交所信納外資股持有人的相關權利獲得足夠保障，否則本公司不得發行任何可贖回股份。

優先購買權

除下述情況外，公司董事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以特別決議批准，並在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進行的各類別會議上獲內資股及外資股持有人（各自均為有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者）以特別決議批准後，下列事項方可進行：(i) 授權、配發、發行或授出股份或可換股證券，或認購任何股份或該等可換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或(ii) 本公司任何主要附屬公司作出任何該等授權、配發、發行或授予，以致嚴重攤薄公司及其股東佔有關附屬公司的股權百分比。

如公司的現有股東已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無條件或按照該決議可能訂明的條款與條件給予董事授權，每隔12個月個別或同時授權、配發或發行不超過於通過有關特別決議當日存在的內資股和外資股20%的股份，或不超過屬公司成立時發行內資股和外資股的計劃的一部分的股份的20%，且該計劃在中國證監會批准之日起計15個月內實施；或經國務院證券監督或管理機構批准後，本公司內資股股東將其持有的股份轉讓予境外投資者，且有關股份乃在境外市場上市及交易，則毋須獲得有關批准（但僅以此限）。

監事

本公司須採納規管其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規則，條款的嚴格程度須不遜於由聯交所頒佈的標準守則所載者（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

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監事或候任監事訂立以下性質的服務合約前，本公司須取得其股東在股東大會（有關監事及其聯繫人不得於會上就此投票）的批准：(i)合約期限可能超過三年；或(ii)合約明確地要求本公司作出超過一年的通知，或支付相等於多於一年酬金的補償或其他付款。

本公司的薪酬與評估委員會或獨立董事委員會必須就須獲得股東批准的服務合約達成意見，並告知股東（於服務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及其聯繫人除外）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以及該等合約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建議股東如何投票表決。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不得允許或促使對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訂，致使組織章程細則不再符合《上市規則》之《必備條文》以及《必備條款》或中國《公司法》。

備查文件

本公司須在香港存置以下文件，以供公眾人士及本公司股東免費查閱，及於收取合理費用後供股東複印：

- (a) 股東名冊副本全文；
- (b) 顯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狀況的報告；
- (c) 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核數師及監事（如有）就此作出的報告；
- (d) 本公司的特別決議；
- (e) 顯示本公司自上一個財政年度完結以來所購回證券的數目及面值、就該等證券支付的款項總額，及購回各類別證券所支付的最高及最低價格（按內資股及H股劃分）的報告；及
- (f) 交存國家工商總局的最近年度報表，以及股東會議的會議記錄副本（僅向股東提供）。

收款代理

本公司須在香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收款代理，並向有關代理支付將予持有的H股的已宣派股息及其他欠付款項，由其以信託方式代有關H股持有人保管該等尚未支付的款項。

H股股票中的聲明

本公司須確保本公司的所有上市文件及H股股票中載有以下規定的聲明，並須指示及促使其各股份過戶登記處，於該等股份持有人向其提交載有就該等股份作出以下聲明的已簽署表格後，方以任何特定持有人名義登記其任何股份的認購、購買或轉讓：

- (a)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協議，且本公司亦與本公司各股東協定遵守及遵從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
- (b)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本公司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協定，而本公司亦代表自身及代表本公司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與各股東協議，由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授予或施加的任何權利或責任所引致的一切有關本公司事務的分歧及申索，均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進行仲裁。凡提交仲裁將被視作授權仲裁庭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其裁決結果。該等仲裁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 (c) 股份收購方與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股東協議，H股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及
- (d) 股份收購方授權本公司代其與本公司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人員訂立合約，而各有關董事及高級人員據此承諾遵守及遵從組織章程細則中所規定其對股東應負的責任。

遵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須遵守及遵從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與其董事、高級人員及監事訂立的合約

本公司須與各董事及高級人員訂立書面合約，其中至少須載有以下條文：

- (a) 董事或高級人員向本公司承諾將遵守及遵從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收購守則》，以及同意本公司享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補救，而其合約及職務一概不得轉讓；
- (b) 各董事或高級人員向本公司(作為各股東的代理人)承諾遵守及遵從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其須向股東履行的責任；
- (c) 仲裁條款規定，如果出現由該合約、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公司法》或其他有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授予的任何權利或施加的任何責任而引致本公司與其董事或高級人員之間，以及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董事或高級人員之間的任何有關本公司事務的

分歧或申索，則該等分歧或申索可按申索人的意願，根據貿仲委的規則在該委員會進行仲裁，或根據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在該中心進行仲裁。申索人一經提出爭議或申索仲裁，另一方必須服從申索人所選擇的仲裁機構的裁決。有關仲裁結果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 (d) 如尋求仲裁的一方選擇於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就爭議或申索進行仲裁，任何一方均可根據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申請在深圳進行有關仲裁；
- (e) 除非法律或行政法規另有訂明，否則中國法律應監管上文所述的爭議或申索的仲裁；
- (f) 仲裁機構頒佈的裁決為終局裁決，且對仲裁各方均具有約束力；
- (g) 仲裁同意由董事或高級人員與本公司(代表自身及代表各股東)作出；及
- (h) 凡提交仲裁須被視為授權仲裁庭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其裁決結果。

本公司亦須與每名監事訂立書面合約，當中載有條款大致相同的聲明。

日後上市

本公司不得申請將任何自身的外資股在中國的證券交易所上市，除非聯交所信納外資股持有人的相關權利已獲足夠保障。

英文譯本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須向聯交所或H股持有人提交的一切通知或其他文件，必須以英文撰寫或附以經認證的英文譯本。

一般規定

如果中國法律或市場慣例有任何轉變而對提出附加要求的任何依據的有效性或準確性有重大影響，則聯交所可以施加附加要求或要求中國發行人(包括本公司)的股本證券上市須符合聯交所認為合適的特別條件。無論是否發生任何該等中國法律或市場慣例轉變，聯交所保留根據《上市規則》就本公司上市提出附加要求以及特別條件的一般權力。

其他法律及監管規定

待本公司上市後，《證券及期貨條例》、《收購守則》以及其他可能適用於聯交所上市公司的有關條例及規例的條文，將適用於本公司。

證券仲裁規則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若干由組織章程細則或中國《公司法》產生的申索須通過貿仲委或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根據其各自的規則進行仲裁。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所載規

定允許仲裁庭就涉及在中國註冊成立且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事務個案在深圳進行聆訊，以便中國各方當事人和證人出席。倘任何一方申請在深圳進行聆訊，則仲裁庭須在認同有關申請乃依據真實理由作出，且所有當事人(包括證人和仲裁員)均獲准前往深圳出席聆訊的前提下，責令在深圳進行聆訊。倘當事人(中國當事人除外)或其任何證人或任何仲裁員不獲准前往深圳，則仲裁庭須責令以任何切實可行的方式進行聆訊，包括使用電子媒體。就證券仲裁規則而言，中國當事人指居住在中國(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除外)的當事人。

中國法律事宜

中國法律顧問已向我們出具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法律意見書，確認其已審閱本附錄所載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概要，並認為該等概要為相關中國法律和法規的正確概要。該函件可在「附錄八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中予以查閱。有意就中國法律及任何司法管轄區法律獲取詳盡意見的人士，務請尋求獨立法律意見。

下文載列組織章程細則主要規定的概要，其主要目的是供投資者總覽。下文所載資料僅為概述，未必包含對有意投資者而言屬重要的全部資料。按「附錄八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述，組織章程細則的中英文全文可供查閱。

組織章程細則於2019年8月8日的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並於2020年1月6日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修訂。

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配發和發行股份的權力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規定授予董事、監事或其他高級人員配發和發行股份的權力。

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提議必須由董事會制定並提交股東大會，以所持表決權的至少三分之二或以上贊成票決議通過。任何有關增加均須按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的正式手續進行。

處置本公司固定資產的權力

如預期擬處置固定資產的對價及緊接此項處置建議前四個月內已處置的固定資產所得對價的總和，超過股東大會最近審議的資產負債表所顯示的固定資產價值的33%，則董事會在未經股東大會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不得處置或同意處置該固定資產。

本文所指固定資產的處置包括轉讓某些資產權益的行為，但不包括以固定資產作抵押品提供擔保的行為。

本公司處置固定資產的交易的有效性，不會因違反組織章程細則所載上述限制而受到影響。

就失去職位所獲得的酬金、補償或款項

本公司須就酬金與本公司各董事和監事訂立書面合約。該等合約在訂立前須先獲股東大會批准。上述酬金須包括：

1. 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2. 其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3. 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管理或其他服務的其他酬金；
4. 前述董事及監事失去職位或退任時所獲補償的款項。

董事或監事不得根據上述事宜為其應獲取的任何利益而起訴本公司，惟根據上述合約進行者除外。

本公司與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訂立的酬金合約須規定：倘本公司被收購，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在股東大會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有權收取因失去職位或退任而獲得的補償或其他款項。

上段所指「本公司被收購」是指下列任何一種情況：

1. 任何人向全體股東提出收購要約；
2. 任何人提出收購要約而使要約人成為控股股東（定義見組織章程細則）。

倘有關董事或監事未有遵守上述規定，則其收到的任何款項應歸該等由於接受前述要約而將股份出售的人士擁有，該董事或監事須承擔因按比例分發該款項所產生的費用，且有關費用不得自該款項中扣除。

向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人員提供貸款

本公司不得向其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人員或其控股股東的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人員直接或間接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亦不得向任何前述人員的關聯人士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

上述規定不適用於以下情況：

1. 本公司向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為附屬公司利益而提供貸款擔保；
2. 本公司根據經股東大會批准的服務合約，向任何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人員提供貸款、貸款擔保或其他款項，以支付其為本公司利益或為根據股東大會批准的服務合約的條款，妥善履行其職責所產生或將予產生的任何費用；或
3. 如本公司的正常業務範圍包括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則本公司可按正常商業條款和條件向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人員或彼等任何關聯人士提供貸款或貸款擔保。

就收購本公司股份而提供的財務資助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不得在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向購買或擬購買本公司股份的人士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上述該等購買本公司股份的人士包括因購買本公司股份而直接或間接承擔責任的人士。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不得在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向上述承擔責任的人士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減少或免除其責任。但是，以下行為不被禁止：

1. 本公司提供的有關財務資助屬誠實地為了本公司的利益，且該財務資助的主要目的不是用於購買本公司股份，或該財務資助是本公司某項總體計劃中附帶的一部分；
2. 本公司依法以其財產作為股息進行分配；
3. 以股份的形式分派股息；
4. 依照組織章程細則減少註冊資本、購回股份或調整股權結構等；
5. 本公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在其業務範圍內提供貸款(但不應導致本公司淨資產減少，或即使導致減少，但該財務資助是從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利潤中支出的)；
6. 本公司為職工持股計劃提供款項(但不應導致本公司淨資產減少，或即使導致減少，但該財務資助是從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利潤中支出的)。

就此而言，「財務資助」包括但不限於：

1. 饋贈；
2. 擔保(包括由擔保人承擔責任或提供財產以保證責任人履行責任)、補償(但是不包括因本公司本身的過錯而引起的補償)及解除或放棄權利；
3. 提供貸款或訂立由本公司先於其他訂約方履行責任的合約，或變更該貸款或合約的訂約方和轉讓該貸款或合約中的權利；及
4. 本公司在無力清償債務、沒有淨資產或財務資助將會導致本公司的淨資產大幅度減少的情況下，以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的財務資助。

「承擔責任」包括責任人以訂立合約或作出安排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改變其財務狀況而承擔責任，而不論該合約或安排可否執行，亦不論責任人是否個別或與任何其他人士共同承擔責任。

披露與本公司的合約權益

當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已經或計劃訂立的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中擁有重大利害關係時(其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無論有關事項在正常情況下是否須經董事會批准，有關人士均須盡快向董事會披露其利害關係的性質及程度。

除非本公司有利害關係的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已按照本節前段的要求向董事會作出披露，而董事會在批准有關事項的會議上並無將該人士計入法定人數，且該人士未參加表決，否則本公司有權撤銷該合約、交易或安排，但在其他訂約方為對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違反其責任的行為不知情的善意當事人的情形下除外。

當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關聯人士直接或間接於任何合約、交易或安排有利害關係時，該董事、監事、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亦視為有利害關係。

倘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在本公司首次考慮訂立有關合約、交易或安排前以書面形式通知董事會，聲明由於通知的內容，本公司日後可能達成的合約、交易或安排與其有利害關係，則在通知闡明的範圍內，該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視為作出本節上段所規定的利害關係披露。

薪酬

董事及監事薪酬須於股東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如上文「一就失去職位所獲得的酬金、補償或款項」所述。

退任、委任及罷免

本公司將設立董事會，董事會由六至九名董事組成。董事會須設有一名董事長。

董事須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或替換，任期三年。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上限為九年外，其他董事可於任期屆滿後重選連任。根據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的規定，股東大會可在董事任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董事（但該董事依據任何合約提出的任何損害賠償要求不受此影響）。

有下列情況之一的，不得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

1. 無民事行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為能力的人；
2. 因犯有貪污、賄賂、侵佔或挪用財產或破壞社會或經濟秩序罪而被判處刑罰；
3. 對其公司或企業的破產或清算負有個人責任的董事、廠長或經理，自該等破產或清算完結之日至今未逾三年；

4. 擔任因違法被吊銷營業執照或被責令關閉的公司或企業的法定代表人並因此負有個人責任的，自營業執照被吊銷之日起至今未逾三年；
5. 個人持有數額較大而未清償的到期債務；
6. 因觸犯刑法被司法機關立案調查，且尚未結案；
7. 法律及行政法規規定不能擔任企業領導；
8. 非自然人；
9. 被主管機構裁定違反有關證券法律法規的規定，且涉及有欺詐或不誠實的行為自該裁定之日起未逾五年；
10. 本公司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內容。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代表本公司對善意第三方的行為的有效性，不因其在任職、選舉或資格上有任何不合規行為而受影響。

單獨或共同持有至少3%的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通過提交書面提案，在股東大會提名候選人進入董事會或監事會(代表僱員的董事或監事除外)，但被提名人數必須符合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並且不得多於擬選人數。

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董事須在限定年齡退休或無須退休的規定。

職 責

除法律或本公司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規定的責任外，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在行使本公司賦予的職權時，還須對各股東負有下列責任：

1. 不得使本公司超越其營業執照規定的營業範圍；
2. 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事；
3. 不得以任何形式剝奪本公司財產，包括(但不限於)對本公司有利的任何機會；及
4. 不得剝奪任何股東的個人權利或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分配權和表決權，惟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提交股東大會通過的本公司重組計劃作出者除外。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均有責任在行使權利或履行義務時，以一個合理及謹慎的人在相似情形下所應表現的謹慎、勤勉和技能行事。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在履行職責時，必須遵守誠信原則，不得置自己於個人利益與職責相衝突的處境。此原則包括(但不限於)履行下列責任：

1. 真誠地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事；
2. 在其職權範圍內行使職權，不得越權；
3. 親自行使獲賦予的酌情處理權，不得受他人操縱；除非經法律允許或得到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的同意，否則不得將其酌情處理權轉給他人行使；
4. 對同類別的股東須平等對待，對不同類別的股東須公平對待；
5. 除組織章程細則另有規定或由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另有批准外，不得與本公司訂立合約、交易或安排；
6. 未經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本公司財產為自己謀取利益；
7. 不得利用職位和職權收受賄賂或其他形式的非法收入，不得以任何形式侵佔本公司的財產，包括(但不限於)對本公司有利的任何機會；
8. 未經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接受與本公司交易有關的佣金；
9. 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忠實履行職責，維護本公司利益，不得利用其在本公司的職位、職能和職權為自己謀取私利；
10. 未經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與本公司競爭；
11. 不得挪用本公司資金，不得將本公司資產或資金以其個人名義或以其他人的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12. 不得違反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未經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批准，不得將本公司資金借貸給他人或將本公司資產為本公司股東或其他個人的債務提供擔保；
13. 不得利用其關聯關係損害本公司的利益；
14. 未經股東大會在知情的情況下同意，不得披露其在任職期間所獲得的涉及本公司

的機密信息；除非以公司利益為目的，否則亦不得利用該信息；但是，在下列情況下，可以向法院或其他政府主管機構披露該信息：

- (a) 法律有規定；
- (b) 公眾利益有要求；
- (c) 該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本身的利益有要求。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不得促使下列人員或機構（「關聯人士」）作出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不得作出的事項：

1.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2.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或上一項所述任何人員的受託人；
3.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或上述兩項所提及的任何人士的合夥人；
4. 由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在事實上單獨控制的公司，或與上述三項所提及的任何人士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在事實上共同控制的公司；及
5. 上述各項所指被控制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所負的誠信責任不一定因其任期結束而終止，其對本公司商業秘密保密的責任在其任期結束後仍有效。其他責任的持續期須根據公平的原則決定，取決於離任與事件發生之間時間的長短，以及與本公司的關係在何種情況和條件下結束。

倘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違反對本公司所負的責任，除法律規定的各項權利和補救措施外，本公司有權採取以下措施：

1. 要求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賠償由於其失職給本公司造成的損失；
2. 撤銷本公司與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訂立的任何合約或交易，以及本公司與第三方（當第三方知悉或理應知悉代表本公司的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違反了對本公司應負的責任）訂立的合約；
3. 要求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交出因違反責任而獲得的收益；

4. 追回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收取的本應為本公司所收取的任何款項，包括(但不限於)佣金；
5. 要求本公司有關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層退還因本應交予本公司的款項所賺取或可能賺取的利息；及
6. 採取法律程序裁定讓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因失職所獲得的財物歸公司所有。

借款權力

組織章程細則並未具體規定本公司借款權力的行使方式，亦未規定調整該權力的方式，但當中載有下述者除外：

1. 授權董事會制定本公司發行債權證及其他證券的方案的條文；
2. 由股東大會對本公司發行債權證及其他證券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條文。

修改章程文件

本公司可根據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組織章程細則涉及《必備條款》內容的修改，須經國務院或中國證監會有關監管部門批准後生效。倘組織章程細則的修改需要登記，本公司須根據適用法律辦理變更登記。

現有類別股東權利的變更

類別股東指持有本公司不同類別股份的股東。類別股東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享有權利並承擔責任。

除其他類別股份股東外，境內上市股股東及境外上市股股東會被視為不同類別股份的股東。

經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可將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轉讓予境外投資者，及將該等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內資股可轉換為外資股，且轉換後，外資股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所轉讓或轉換的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須遵守上市地有效的相關監管法規、規則及規定。所轉讓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將內資股轉為外資股或有關外資股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均毋須經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批准。內資股轉換為境外上市外資股後，與原境外上市外資股屬於同一類。

本公司擬變更或廢除任何類別股東的權利，須經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並經受影響的類別股東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另行召開的股東會議上批准，方可進行。

下列情形須視為變更或廢除某類股東的權利：

1. 增加或減少某類股份的數目，或增加或減少某類股份的表決權、分配權或其他特權；
2. 將某類股份全部或部分轉換為另一類別，或將另一類別的股份全部或部分轉換為該類別股份或授予該等轉換權；
3. 取消或減少某類股份所附帶獲取應計股息或累計股息的權利；
4. 取消或減少某類股份所附帶優先獲取股息或在本公司清算時優先分配財產的權利；
5. 增加、取消或減少某類股份所附帶的換股權、期權、表決權、轉讓權、優先配售權或收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6. 取消或減少某類股份所附帶以特定貨幣收取本公司應付款項的權利；
7. 設立與某類股份享有同等或更多表決權、分配權或其他特權的新類別股份；
8. 對某類股份的轉讓或所有權施加限制或增加限制；
9. 發行某個類別或其他類別股份的認購權或轉換權；
10. 增加其他類別股份的權利及特權；
11. 本公司重組會令不同類別股東在重組中承擔不合比例的責任；或
12. 修改或廢除組織章程細則中「不同類別股東表決的特別程序」的規定。

有利害關係的股東(定義見下文)在不同類別股東大會上沒有表決權。

類別股東大會的決議案僅可由出席會議並有權投票的類別股東以三分之二或以上票數通過。

倘本公司擬召開類別股東大會，發出召開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通知期限須與發出擬與該類別股東會議同時召開的非類別股東大會的書面通知期限相同。載明會議召開日期、地點及會議審議事項的書面通知須送交所有相應類別的在冊股東。

關於召開類別股東大會的通知只須交付予有權於會上表決的股東。

類別股東大會須以與股東大會盡可能相同的程序舉行。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有關股東大會舉行程序的條文適用於類別股東大會。

不同類別股東表決的特別程序不適用於以下情形：

1. 經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每12個月單獨或同時發行在中國境內上市的內資股及在中國境外上市的外資股，而擬發行的內資股與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數量均不得超過各類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的20%；
2. 本公司於註冊成立後發行中國境內上市內資股及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的計劃，自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之日起15個月內完成；
3. 內資股股東將其持有的股份轉讓予境外投資者的，經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後，該等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
4. 內資股全部或者部分轉換為外資股的，轉換後，外資股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就不同類別股東權利的條文而言，「有利害關係的股東」的含義如下：

1. 在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向全體股東以相同比例發出購回要約或在證券交易所通過公開交易方式購回本身股份的情況下，「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組織章程細則所界定的控股股東；
2. 在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協議方式購回本身股份的情況下，「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與該協議有關的股東；
3. 在本公司的重組方案中，「有利害關係的股東」指以低於同類別其他股東的比例承擔責任的股東或所持權益有別於同類別其他股東的股東。

決議案需以大多數票通過

股東大會決議案分為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

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以過半數具表決權股份數目通過。

股東大會的特別決議案須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以三分之二或以上具表決權股份數目通過。

表決權(一般指以投票方式及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

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按所持具表決權股份數目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享有一票表決權。然而，本公司所持本身股份並無表決權，亦不得計入出席股東大會的具表決權股份總數。

股東大會審議的事項須以舉手方式表決。

倘要求以投票表決方式選舉會議或續會主席，須立即執行。其他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事項由大會主席決定何時投票，且會議可繼續討論其他事項。投票結果仍視為該會議的決議案。

於會上投票表決時，有兩票或兩票以上表決權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毋須以同一方式盡投其票。

當贊成和反對的票數相等時，大會主席可投決定的一票。

股東週年大會的規定

股東週年大會每年召開一次，須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結束起計六個月內舉行。

賬目與審計

本公司須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有關監管機構制定的相關規定制定會計制度。

本公司董事會須在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呈交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財務報告。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除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外，亦須按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股份之中國境外上市地的會計準則編製。倘按前述會計準則分別編製的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出入，須於財務報表註明原因。本公司分配財政年度稅後利潤時，以前述不同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的較低者為準。

本公司財務報告須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20日置備於本公司供股東查閱。本公司每名股東均可獲取財務報告。

上述財務報告須於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至少21日送達或預付郵資寄送至外資股各持有人的登記地址。

本公司公佈或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財務資料須按中國會計準則、法律法規、國際會計準則或本公司股份上市地的會計準則編製。

本公司每個會計年度須披露兩次財務報告，即在財政年度首六個月屆滿後六十日內披露中期財務報告，以及在財政年度結束後120日內披露年度財務報告。

會議通知及擬議事項

股東大會分為股東週年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

倘出現以下任何一項事件，本公司須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1. 董事人數不足中國《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少於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人數的三分之二；
2. 本公司未彌補的虧損結餘達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的三分之一；
3. 單獨或共同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書面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持股比例須根據提出書面請求當日的持股量計算）；
4. 董事會認為必需或監事會提議召開大會；
5. 兩名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書面提議召開大會；及
6. 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情形。

倘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所有股份3%或以上的股東可於有關會議擬定日期前10日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及提交特別提案；董事會應於收到有關提案後兩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特別提案應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並包含待解決的特定議題和具體事項。

倘本公司擬召開股東大會，應於有關會議擬定日期前20日通知各股東會議召開日期和地點及會議上擬審議事項。倘本公司擬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於有關會議擬定日期前15日向各股東發出有關通知。

股東大會通知須以專人交付或以預付郵資的郵件寄至股東名冊所示收件人地址或以公告方式通知股東（不論在股東大會上是否有表決權）。前段所述公告須於任何股東大會召開前20至25日期間或任何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前15至20日期間，刊登於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指定的一家或多家報刊或期刊以及本公司及證券交易所網站。一經公告，所有內資股股東均視為收到有關股東大會的通知。

對於外資股股東，股東大會通知、股東通函及有關文件在符合本公司股份上市司法管

轄區之法律、行政法規及《上市規則》以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條件下，可於本公司網站以及聯交所網站發佈。

會議及會上採納的決議案不會因意外遺漏以致未向有權收取相關通知的人士發出會議通知或有關人士未有收到會議通知而無效。

股東大會的通知須符合下列要求：

1. 須以書面形式作出；
2. 須指定會議的時間、地點和會期；
3. 須說明會上擬議事項；
4. 須向股東提供必要的資料及解釋，使股東充分了解將擬議事項並作出相應決定；此原則適用於(但不限於)本公司提出合併、購回股份、股本重組或其他重組時，須提供擬議交易的具體條件和合約(如有)，並詳述交易原因和結果；
5. 須披露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於任何擬議事項中重要利害關係(如有)的性質和程度，並說明擬議事項對該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作為股東之影響與對其他同類別股東之影響的區別(如有)；
6. 須載有任何擬於會上投票表決的特別決議案全文；
7. 須載有明確聲明表示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並於會上表決，並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為出席會議並於會上表決，且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8. 須載明會議代表委任表格的送達時間和地點。

在股東大會上，不得對組織章程細則所載通知中未作規定的任何事項作出決議。

未經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本公司不得與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外的任何一方訂立任何合約，而根據該合約該方須負責管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

須於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批准的事項如下：

1. 董事會及監事會的工作報告；
2. 董事會提出的利潤分配及虧損彌補方案；
3. 董事會成員及股東代表監事的選舉和罷免及其薪酬和支付方法；
4. 年度預算和決算方案；

5. 本公司年度報告；
6. 其他事項(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須以特別決議案採納者除外)。

須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事項如下：

1. 增減本公司註冊資本或發行任何類別的股份、認購股份的認股權證或其他相似證券；
2. 發行債券；
3. 本公司的分立、合併、解散、清算或變更組織形式；
4. 修改組織章程細則；
5. 確定貸款(在年度預算及額外年度預算範圍內)、投資、購買或出售資產、租賃、按揭或抵押資產或與金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資產總值30%的資產處置和擔保有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6. 股權激勵計劃；
7. 法律、行政法規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事項，以及股東大會採納普通決議案確定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而須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其他事項；
8. 《上市規則》規定須以特別決議案批准的其他事項。

股份轉讓

經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批准，本公司內資股持有人可將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份轉讓予境外投資者，及將該等股份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本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內資股可轉換為外資股，且轉換後，外資股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所轉讓或轉換的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須遵守上市地有效的相關監管法規、規則及規定。所轉讓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將內資股轉為外資股或有關外資股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均毋須經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批准。內資股轉換為境外上市外資股後，與原境外上市外資股屬於同一類。

除法律和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倘在聯交所上市的H股在本公司委託的香港股份登記機構登記，則本公司的股份可以不受任何產權負擔轉讓。

股東名冊任何部分的更改或更正，均須依照該部分股東名冊存置地的法律進行。

股東大會召開前30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配股息的記錄日前5日內，不得進行股份轉讓引致的股東名冊變更登記。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通過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程序取得批准並經國務院授權的行政部門核准後，本公司可以在下列情況下購回本身股份：

1. 註銷股份以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2. 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併；
3. 向僱員授出僱員持股計劃或股權激勵計劃的股份；
4. 被要求購回由對股東大會作出的本公司合併和分立決議案持異議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
5. 將股份轉換為本公司發行及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6.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7. 法律及行政法規許可的其他情況。

本公司因前款第(1)項、第(2)項規定的情形收購其本身股份，有關收購應當經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因前款第(3)項、第(5)項及第(6)項的情形收購股份，有關收購可以依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或者董事會的授權，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倘本公司股票上市地的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證券交易所及證券監管機構就與回購上述股份有關的事項另有規定，則須遵守該等規定。

經有關政府主管機構批准後，本公司可以下列任何一種方式購回本身的股份：

1. 向全體股東按比例發出購回要約；
2. 在證券交易所通過公開交易方式購回；
3. 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合約安排方式購回；
4. 法律、行政法規或經國務院授權的行政部門批准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按組織章程細則事先在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可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合約安排方式購回股份。若事先以同一方式在股東大會上獲得任何批准，則本公司可撤銷或修改經上述方式訂立的合約，或放棄根據該等合約所擁有的任何權利。

1. 就上段而言，購回股份的合約包括(但不限於)承擔購回股份的責任和取得購回股份的權利的協議。

2. 本公司不得轉讓購回本身股份的合約或根據合約所擁有的任何權利。
3. 若回購導致購回股份被註銷，本公司應向原公司登記機構申請登記註冊資本的變更。
4. 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額應減去經註銷股份總面值。

除非本公司已進入清算程序，否則本公司必須遵守下列有關購回已發行在外股份的規定：

1. 本公司按面值購回股份時，有關款項須從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賬面盈餘、為購回舊股而發行的新股所得款項中扣除；
2. 本公司按高於面值的價格購回股份時，相當於面值的部分須從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賬面盈餘、為購回舊股而發行的新股所得款項中扣除。超出面值的部分則按下述方式處理：
 - (a) 若購回的股份是按面值發行，有關款項則須從可供分派利潤賬面盈餘中扣除；
 - (b) 若購回的股份按高於面值的價格發行，有關款項則須從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賬面盈餘、為購回舊股而發行的新股所得款項中扣除；但從發行新股所得款項中扣除的金額，不得超過舊股發行時所得的溢價總額，亦不得超過購回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或資本公積金賬戶)當時的金額(包括發行新股的溢價金額)；
3. 本公司為以下用途所支付的款項，須從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中支付：
 - (a) 取得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利；
 - (b) 變更購回本身股份的任何合約；
 - (c) 解除本公司在任何購回股份合約中的任何責任。
4. 本公司的註冊資本遵照有關規定扣除經註銷股份的面值後，為支付所購回股份面值部分而從可供分派利潤扣除的金額，須撥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或資本公積金賬戶)。

股息及其他利潤分配方法

本公司可以現金或股份(或兩者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息。

本公司須為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委任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須代有關股東收取本公司就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分配的股息及其他應付的款項，並保留有關款項待日後支付予有關股東。

本公司為在香港上市的外資股股東委任的收款代理人須為依照《受託人條例》(香港法例第29章)註冊為信託公司的公司。

在遵守中國法律的前提下，本公司可沒收無人認領的股息，但該沒收權利僅可在適用的法定時效屆滿後方可行使。

受委代表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人或數人(該人毋須為股東)作為其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和表決。該受委代表依照該股東的委託，可以行使下列權利：

1. 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發言權；
2. 以抽籤方式行使表決權。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受委代表，委託書須由委任人簽署或由股東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委任人為法人的，委託書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法人股東須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託的受委代表代為出席會議。委託受委代表出席會議時，受委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及法人股東或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書面委託書或授權書；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須出示本人身份證及能證明其具有受法人董事會或其他法人機構委任的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明或任何本公司許可的有效證明。

股東出具的委託受委代表出席股東大會的授權委託書須載明下列內容：

1. 委託人和受委代表的名稱；
2. 委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
3. 受委代表的表決權；
4. 股東分別對列入股東大會議程的每一項審議事項分別投票贊成、反對決議案或投棄權票的指示；
5. 對可能納入股東大會議程的擬議特別提案有否表決權的指示，包括行使有關表決權的具體指示(如有)；
6. 委託書簽發日期及其有效期限；
7. 委任人的簽名或蓋章；如委任人為法人，委託書須加蓋印章。

任何由本公司董事會發予股東用於任命受委代表的委託書的格式，須由股東自由選擇

指示受委代表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並使股東能夠就會議每項議題所要作出表決的事項分別作出指示。委託書須註明如股東不作指示，受委代表可按自身意願表決。

表決前委任人已經去世、喪失行為能力、撤回委任、撤回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的授權或其所有有關股份於表決前已被轉讓的，凡本公司在有關會議開始前未接獲該等事項的書面通知，由受委代表依代表委任表格所作出的表決仍然有效。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股東有權獲得在催繳股款之前的任何股份付款的利息，但不得就預繳股款參與其後宣派任何股息。

倘滿足以下條件，且在規定時間內本公司無法聯繫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持有人，則本公司有權出售有關股份：

1. 本公司在12年內至少就該等股份宣派三次股息，但在此期間並無任何人士領取該股息；及
2. 12年期滿後，本公司應在一份或以上本公司上市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雜誌上刊發公告，說明其將要出售該股份，並通知聯交所。

股東權利(包括查閱股東名冊)

根據適用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1. 根據本身所持股份數目獲得股息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 依據適用法律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會議，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3. 監督管理本公司的業務經營並作出相應建議及質詢；
4. 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機構和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轉讓、捐贈或質押股東所持股份，持有本公司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若質押股份，應於質押後三個營業日內向本公司報告；
5.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獲得有關資料，包括：於繳付費用後有權獲得組織章程細則；有權免費查閱並於繳付費用後複印以下文件：
 - (1) 股東名冊的所有部分；

- (2) 本公司各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
 - (3) 本公司股本狀況；
 - (4) 本公司最近期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和董事會、核數師及監事會報告；
 - (5) 本公司的臨時股東大會；
 - (6) 股東大會的會議記錄；
 - (7) 顯示本公司自上一個會計年度以來所購回各類股份之總面值、數量及所付的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公司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8) 已呈交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或其他主管機關備案的最近期年度報告副本；
6. 本公司停止營運或清算時，根據股東所持股份數目參與本公司剩餘資產的分配；
 7. 如反對股東大會上關於本公司合併或分立的決議案，要求本公司購回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權利。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除法律、行政法規或本公司股份上市的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所要求的責任外，控股股東行使表決權時，不得在下列方面作出有損全體或部分股東的利益的決定：

1. 免除董事或監事須真誠以本公司最大利益為出發點行事的責任；
2. 批准董事或監事為自己或他人利益以任何形式剝奪本公司財產，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對本公司有利的機會；或
3. 批准董事或監事為自己或他人利益剝奪其他股東的權利或權益，包括(但不限於)分配權和表決權，惟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提交股東大會通過的本公司重組作出者除外。

組織章程細則中「控股股東」指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的人士：

1. 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有權選出半數或以上的董事；
2. 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有權行使本公司30%或以上的表決權或可以控制本公司30%或以上表決權的行使；
3. 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持有本公司30%或以上的股份；
4. 單獨或與他人一致行動時，可以任何其他方式取得本公司實際控制權。

清算程序

若出現以下任何情況，本公司須依法解散和清算：

1. 營業期限屆滿；
2. 股東大會決議解散本公司；
3. 因本公司合併或分立而需要解散；
4. 本公司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宣佈關閉或被撤銷；
5. 本公司經營管理出現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不能通過其他途徑解決，則持有本公司全部表決權10%或以上的股東，可以向法院申請解散本公司；
6. 因資產不足以清償債務，經人民法院宣告本公司破產。

倘董事會決定本公司進行清算(因本公司宣佈無力償債而清算的除外)，須在為此召集的股東大會的通知中聲明董事會已經全面調查本公司狀況，且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可以在宣告清算後12個月內全部清償本公司債務。

董事會的職權須在股東大會通過清算決議案後立即終止。

在清算期間，本公司仍然存在但不得參與與該清算無關的任何商業活動。

清算結束後，清算組須編製清算報告和清算期內收支報表及財務賬冊，經中國註冊會計師驗證後，報股東大會或人民法院確認。

其他對本公司或股東具有重大意義的規定

一般規定

本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自生效之日起，即成為規範本公司的組織與行為、本公司與各股東、股東與股東之間權利義務的公開文件，並具有法律約束力。

本公司根據經營和業務發展的需要，依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股東大會分別作出決議後，可以採用以下方式增加資本：

1. 公開發售新股份；
2. 非公開配售股份；

3. 向現有股東配發新股；
4. 按購股權向僱員發售新股；
5. 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6. 法律和行政法規規定或國務院授權的行政機關允許的其他方式。

本公司發行新股，須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獲批准後，根據國家有關法律和行政法規規定的程序辦理。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可減少註冊資本。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須按照中國《公司法》以及其他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程序辦理。

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時，必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

本公司須自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於30日內在本公司上市地的司法管轄區的相關監管機構指定的報章、本公司和相關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至少三次有關決議案的公告。債權人須自收到書面通知之日起30日內，或未收到書面通知的自首次公告之日起90日內，有權要求本公司悉數清償債務或提供相應的償債擔保。

本公司減少資本後的註冊資本，不得低於法定的最低限額。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組織章程細則；
2. 依其所認購股份數目和出資方式注入股本；
3. 以其認購的股份為限對本公司承擔責任；
4. 除法律和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股東不得撤回股本；
5.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對本公司或其他股東利益造成損害或濫用本公司獨立法人身份和有限股東責任對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造成損害。濫用股東權利並導致公司或其他股東蒙受損害的公司股東須依法承擔賠償責任。濫用本公司獨立法人身份和有限股東責任逃避債務並對本公司債權人的利益造成損害的本公司股東，須就本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6. 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須承擔的其他義務。

董事會秘書

董事會設一名秘書，應由董事長任命及由董事會免職。董事會秘書是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秘書的主要職責包括：

1. 確保本公司保存有關組織及活動的文件及記錄；
2. 保存及管理股東的有關文件；
3. 協助董事處理董事會日常工作；
4. 組織及籌備董事會會議和股東大會，並負責會議的記錄和會議文件及記錄的保管；
5. 組織、籌備和遞交有關監管部門要求的報告及文件，及作為本公司與國務院有關監管部門或中國證監會的聯繫人負責監管部門下達的所有任務；
6. 確保本公司置備股東名冊；保證有權查閱有關文件和記錄的人士可及時取閱有關文件和記錄；
7. 負責本公司的信息披露事項、出席所有相關會議，以及及時獲得有關重大經營決策信息和相關資料；
8. 協調來訪接待工作、保持與新聞媒體的關係、負責協調與社會公眾的關係；
9. 行使董事會授予的其他權力以及本公司股份上市地法律可能要求或規定的其他權力。

監事會

本公司設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一位被選為監事會主席。監事會主席由三分之二或以上的監事選舉產生和替換。各監事的任期為3年。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不得兼任監事。

監事會須履行以下職責：

1. 監督本公司財務活動；
2. 審核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經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和其他財務文件，並在股東對財務文件遇有疑問時代表本公司委託註冊會計師或註冊核數師審閱有關財務文件；
3. 監督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違反法律、組織章程

細則或股東大會決議案的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提出罷免；

4. 當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的行為損害本公司利益時，要求彼等糾正；
5.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在董事會不能依法履行召開和主持股東大會的職責時召開和主持有關會議；
6.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7. 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8. 依法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法律訴訟；
9. 法律、行政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職權。

監事可列席董事會會議，但無投票權。

監事須遵守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忠實及勤勉履行監督職責。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並有權行使以下權力：

1. 主持業務經營管理工作，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2. 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案、年度經營和投資計劃；
3. 制定基本管理制度及內部管理機構設置草案；
4. 制定本公司的具體規章；
5. 提議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副總經理、總會計師及其他高級管理層；
6. 聘任或解聘除須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其他管理人員或普通僱員，制定僱員薪酬、福利、獎懲規章；
7. 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8. 確定貸款(在年度預算及額外年度預算範圍內)、投資、購買或出售資產、租賃、按揭或抵押資產或與金額少於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資產總值10%的資產處置和擔保有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9. 組織章程細則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須遵守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真誠、忠實和勤勉履行職責。

董事會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並行使以下職權：

1. 召開股東大會，並在會上向股東報告工作；
2.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案；
3. 決定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4. 制定年度預算和決算方案；
5. 制定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6. 制定增加或減少註冊股本、發行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的方案及上市計劃；
7.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購回股份、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本公司性質的方案；
8. 決定內部管理制度及基本管理制度的設立；
9. 聘任或解聘本公司總經理和董事會秘書、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總經理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10. 制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方案；
11. 管理本公司的信息披露；
12. 向股東大會提議聘任或變更會計師事務所；
13. 審核總經理的工作報告及考核總經理的業績；
14. 確定貸款(在年度預算及額外年度預算範圍內)、投資、購買或出售資產、租賃、按揭或抵押資產或與金額為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資產總值10%至30%的資產處置和擔保有關的任何其他事項；
15. 決定專門委員會的設立及其組成人員；
16. 股東大會授予或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定期會議須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須由董事長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通知及特別董事會會議通知分別須於有關會議召開前14日及5日以書面形式送達全體董事、監事和總經理。在以下任何情況下，董事長應在10日內召開和主持特別董事會會議：

1. 單獨或合計持有十分之一或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時；

2. 監事會提議時；
3. 董事長認為必要時；
4. 三分之一或以上董事聯名提議時；
5. 兩名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提議時；
6. 本公司總經理提議時。

董事會會議須由過半數的董事(包括受委代表)出席方可舉行。董事會決議案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贊成通過，惟下列事項必須經全體董事的至少三分之二或以上贊成通過：

1. 制定增加或減少註冊股本、發行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的方案及上市計劃；
2. 擬訂本公司重大收購、購回股份、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變更本公司性質的方案；
3. 制定修改組織章程細則的方案。

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決權。當反對票和贊成票相等時，董事長有權多投一票。

董事會設有專門委員會，包括但不限於：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任

本公司須聘用符合國家有關法規的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本公司的年度財務報告和其他財務報告。本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的聘期，自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不論任何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訂立的聘用合約條款如何規定，股東大會可以在該會計師事務所聘期屆滿前，通過普通決議案解聘該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會計師事務所如有因被解聘而向本公司索償的權利，有關權利不因此而受影響。

本公司聘用、解聘或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由股東大會決定，並報送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

爭議解決

凡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與本公司之間、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與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或中國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與內資股其他股東之間，基於組織章程細則、中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所規定的權利或責任發生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任何爭議或申索，有關當事方可以將有關爭議或申索提請仲裁。

前述爭議或申索提交仲裁時，須是爭議整體或者全部申索；所有由於同一事由有訴因的人士或者該爭議或申索的解決需要其參與的人士，如果其身份為本公司或本公司股東、董事、監事、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須服從仲裁。

有關股東定義和股東名冊的爭議，可以不用仲裁方式解決。

申請仲裁者可以選擇將爭議或申索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按其仲裁規則進行仲裁，也可以選擇香港國際仲裁中心按其證券仲裁規則進行仲裁。申請仲裁者將爭議或申索提交仲裁後，另一方必須在申請者選擇的仲裁機構進行仲裁。

如申請仲裁者選擇香港國際仲裁中心進行仲裁，則任何一方可以按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證券仲裁規則的規定請求該仲裁在深圳進行。

除法律或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外，以仲裁方式解決前段所述的爭議或申索，須採用中國的法律。

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是終局裁決，對各方均具有約束力。

此項仲裁協議乃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與本公司達成，本公司既代表其本身亦代表其股東。

任何提交的仲裁均須視為授權仲裁庭進行公開聆訊及公佈其裁決。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17日在中國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香港德輔道中188號金龍中心14樓設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於2019年8月21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莫明慧女士已獲委任為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本公司獲授權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香港地址與其香港註冊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本公司成立於中國，故運營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中國法律及主要監管規定有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

2. 本公司註冊資本變動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經歷了以下變動。

於本公司成立之日2010年12月14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6,000,000元，已悉數繳足並由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分別持有60%及40%。

於2011年11月22日，當時的股東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從人民幣86,000,000元增至人民幣215,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29,000,000元由鳳祥集團以人民幣129,000,000元的對價悉數繳足。我們於2011年11月29日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有關增加註冊資本的登記手續。

於2012年3月26日，當時的股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從人民幣21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485,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70,000,000元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分別以人民幣162,000,000元、人民幣64,800,000元及人民幣43,200,000元的對價悉數繳足。我們於2012年3月28日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有關增加註冊資本的登記手續。

於2012年12月3日，當時的股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從人民幣48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85,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0元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分別以人民幣120,000,000元、人民幣48,000,000元及人民幣32,000,000元的對價悉數繳足。我們於2012年12月20日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有關增加註冊資本的登記手續。

於2013年8月6日，當時的股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從人民幣685,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045,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60,000,000元由鳳祥集團、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分別以人民幣216,000,000元、人民幣86,400,000元及人民幣57,600,000元的對價悉數繳足。我們於2013年8月9日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有關增加註冊資本的登記手續。

冊資本的登記手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註冊資本尚無進一步變動。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400,000,000元，包括1,045,000,000股內資股及355,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以及人民幣1,453,250,000元，包括1,045,000,000股內資股及408,25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假設超額配售權獲全面行使）。

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

3. 於2019年8月8日及2020年6月4日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

於2019年8月8日及2020年6月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以下決議（其中包括）：

- (a) 批准本公司發行H股及上市，據此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36%；H股發行價格將在上市累計投標過程完成後釐定；以及就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H股數目的15%授予超額配售權；
- (b) 在上市的規限下，組織章程細則獲得批准及有條件採納，並將於上市日期方生效，董事會已獲授權根據相關法律法規以及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c) 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其中包括）H股發行和上市的一切事宜。

B.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包括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述附屬公司。

除「歷史及發展」所披露者外，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的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C. 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本集團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鳳祥實業及陽穀金鳳彩印包裝有限公司於2019年3月12日訂立的合併協議，據此，鳳祥實業為存續實體，而陽穀金鳳彩印包裝有限公司於該合併完成後解散並合併；
- (b) 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於2020年6月22日訂立，構成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契據；

- (c) 彌償保證；
- (d) 不競爭承諾；及
- (e) 香港包銷協議。

2. 知識產權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或申請註冊對其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以下知識產權：

(a) 商標

- (1)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類型和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有效期
1.		29	本公司	中國	761200	2015年8月14日至 2025年8月13日
2.		29	本公司	中國	30621181	2019年2月14日至 2029年2月13日
3.	 凤祥食品	29	本公司	中國	16538005	2016年5月7日至 2026年5月6日
4.	 凤祥食品	29、35、40、43	本公司	香港	304943638	2019年5月30日至 2029年5月29日
5.	 凤祥食品	29、35、40、43	本公司	香港	304943638	2019年5月30日至 2029年5月29日
6.		29、30	本公司	香港	305043771	2019年9月2日至 2029年9月1日
7.		29	鳳祥食品 發展	中國	3368931	2013年11月7日至 2023年11月6日
8.		30	鳳祥食品 發展	中國	12807110	2015年2月7日至 2025年2月6日

編號	商標	類型和類別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有效期
9.		30	鳳祥食品	中國	21947676	2018年12月28日至 2028年12月27日
10.		29	鳳祥食品	中國	21947677	2018年12月28日至 2028年12月27日
11.		30	鳳祥食品	中國	21947678	2018年2月14日至 2028年2月13日
12.		29	鳳祥食品	中國	21947679	2018年1月7日至 2028年1月6日
13.	莫斯先生	29	鳳祥食品	中國	23026530	2018年5月28日至 2028年5月27日
14.	Mr. Moments	29	鳳祥食品	中國	23112466	2018年5月28日至 2028年5月27日
15.	速享机智包	29	鳳祥食品	中國	28658528	2018年12月7日至 2028年12月6日
16.	速享机智包	30	鳳祥食品	中國	28658527	2018年12月7日至 2028年12月6日

(2)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類型和類別	申請人	申請地點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1.		29、30	本公司	香港	305043780	2019年9月2日

(b) 域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以下域名：

域名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到期日
fengxiang.com	本公司	1998年2月12日	2028年2月12日
fovofood.com	本公司	2016年7月3日	2022年7月3日

(c) 專利

(1)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董事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以下專利：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1.	ZL201110376298.2	一種現代化養殖取暖裝置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2日
2.	ZL201110411419.2	一種養殖自動控制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16日
3.	ZL201310030193.0	雞舍環境的控制方法及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20日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專利 持有人	註冊 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4.	ZL201310039150.9	一種雞舍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31日
5.	ZL201310044720.3	一種碳烤機及食品支撐架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10月28日
6.	ZL201310052778.2	一種雞舍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3月4日
7.	ZL201310057139.5	一種雞腿骨的剔除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3月4日
8.	ZL201310311076.1	一種雞的內臟掏取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18日
9.	ZL201310359642.6	養禽舍及其濕簾降溫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2月4日
10.	ZL201310404639.1	一種禽類飼料添加劑及禽類飼料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4年12月10日
11.	ZL201310660880.0	一種脆骨丸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8月12日
12.	ZL201310664248.3	一種雞肉粒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8月12日
13.	ZL201310667307.2	一種玉米雞柳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1月20日
14.	ZL201310662341.0	一種裹粉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4日
15.	ZL201310661530.6	一種鹽酥雞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11日
16.	ZL201510027849.2	一種雞籠清洗消毒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1月4日
17.	ZL201510028220.x	一種禽舍無水清潔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4月19日
18.	ZL201510029238.1	一種地養雞隻科學出欄方法和擋網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4月19日
19.	ZL201510027847.3	一種提高雞雞嗉囊飽度的開食飼餵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6月23日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專利 持有人	註冊 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20.	ZL201510028291.x	一種具有料漿噴淋收集功能的肉製品傳送裝置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10月24日
21.	ZL201510205678.8	一種早期箱體育雛裝置和育雛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2月23日
22.	ZL201510955069.4	立體高密度箱體育雛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6月19日
23.	ZL201610031524.6	一種現代化育雛通風系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29日
24.	ZL201610648187.5	一種用於雞舍墊料的消毒機和消毒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28日
25.	ZL201710403888.7	一種家禽類卸爪機構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28日
26.	ZL201210540247.3	一種風味熏雞的製作工藝	發明	鳳祥食品	中國	2014年11月5日
27.	ZL201220738774.0	一種用於加工禽體的切割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3年7月24日
28.	ZL201320095227.X	一種料塔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3年7月24日
29.	ZL201320095289.0	一種料塔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3年7月24日
30.	ZL201320445484.1	一種雞舍及其加熱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28日
31.	ZL201420535167.3	一種物料傳送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7日
32.	ZL201520039108.1	一種泡沫消毒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7月29日
33.	ZL201520039208.4	一種新型高效肉雞電擊暈設備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7月29日
34.	ZL201520146593.2	一種雞舍廢氣除臭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7月29日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專利 持有人	註冊 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35.	ZL201520262718.8	一種加熱器故障監測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9月16日
36.	ZL201520261685.5	一種適於高密度育雛的雞筐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9月16日
37.	ZL201520262033.3	一種早期箱體育雛裝置和育雛方法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9月16日
38.	ZL201520264274.1	一種自動飲水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9月16日
39.	ZL201520364435.4	一種育雛料槽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11月18日
40.	ZL201520430901.4	一種早期育雛轉移車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11月18日
41.	ZL201520547241.8	一種雞舍溫度分區控制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11月18日
42.	ZL201520874451.8	用於畜禽舍內清潔的清洗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3月9日
43.	ZL201521063253.x	立體高密度箱體育雛筐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11日
44.	ZL201521065182.7	立體高密度箱體育雛光照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11日
45.	ZL201521063571.6	立體高密度箱體育雛車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18日
46.	ZL201620246361.9	一種育雛供水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7日
47.	ZL201620261174.8	箱體育雛控制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7日
48.	ZL201620270921.4	一種雞皮脫水機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14日
49.	ZL201620270903.6	油炸非成型類產品速凍前布料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14日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 類型	專利 持有人	註冊 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50.	ZL201620269598.9	油炸非成型類產品撞擊分離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17日
51.	ZL201620868755.8	一種育雛室用箱體式排風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2月22日
52.	ZL201621492351.X	一種防止頂板出現冷凝水的布風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11日
53.	ZL201720629190.2	一種應用於傳送帶傳動過程中的糾偏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2月9日
54.	ZL201721155307.4	一種禽籠隧道式浸泡清洗機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10日
55.	ZL201721378410.5	一種雞肫和雞腺胃加工用內容飼料收集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6月12日
56.	ZL201721377763.3	一種全腿運轉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6月12日
57.	ZL201721627523.4	一種禽畜無害化處理預切機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8月21日
58.	ZL201821179055.3	一種高密度育雛器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29日
59.	ZL201821179053.4	一種適合雛雞飲水的育雛筐及系統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4月2日
60.	ZL201821270140.0	一種提高太陽能熱水利用率的供水裝置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26日
61.	201821179052.X	平養禽舍消毒除菌機器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0月11日
62.	ZL201710135465.1	一種雞腿脫骨裝置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6日

編號	專利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地點	專利註冊日期
63.	ZL201710352359.9	一種墊料雞糞舍內發酵、裝袋外運無污染處理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6日
64.	ZL201920100502.X	一種廢油過濾池	實用新型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3日

根據中國法律，獲授予的發明專利自申請日期起有效期為20年，獲授予的實用新型自申請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

(2)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作出以下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大的專利申請：

編號	申請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申請人	申請地點	專利申請日期
1.	201510540622.8	一種常溫休閒即食肉製品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鳳祥食品	中國	2015年8月28日
2.	201510549087.2	一種脆骨雞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5年8月31日
3.	201611257890.X	一種全自動雞尾切割機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6年12月30日
4.	201710353808.1	一種腺胃切割機構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5月18日
5.	201710471227.8	一種適合健身人群食用的電烤雞胸肉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鳳祥食品	中國	2017年6月20日
6.	201710538138.0	一種雞叉骨鏈條輸送線加工方法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7月4日
7.	201710538794.0	一種雞翅切割機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7月4日

編號	申請編號	專利名稱	專利類型	申請人	申請地點	專利申請日期
8.	201711001687.0	一種雞肫雞肺分離裝置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7年10月24日
9.	201810820705.6	一種育雛箱的溫度模糊控制方法、模糊控制器和育雛箱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8年7月24日
10.	201910430318.6	一種碎肉重組肉製品及其製作工藝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5月22日
11.	201930298775.5	包裝套盒(五更爐熏雞)	外觀設計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6月11日
12.	201910670947.6	一種低溫肉製品的製作方法及其應用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7月24日
13.	201930299095.5	包裝袋(鹽焗雞)	外觀設計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6月11日

D. 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

1. 董事及監事合約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條及第19A.55條，各董事及監事已就(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本公司仲裁規定訂立合約。

各董事及監事已於2020年6月25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詳情為：(i)自上市日期開始為期三年；及(ii)可根據相應期限終止合約。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或法規續約。

概無董事或監事已經或計劃與我們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可由僱主在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合約)。

2. 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我們向董事及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實物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如適用)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及人民幣7.4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及監事任何其他款項。

任何董事或監事未在任何安排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未來酬金，亦未在當前財政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當前安排，董事及監事有權根據在本招股章程日期生效的安排，從本公司獲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包括薪金及實物福利)，預計約合人民幣7.5百萬元。

各董事及監事有權就其履職期間適度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取得補償。

3. 其他

執行董事肖東生先生曾擔任青島新惠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監事，該公司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從事寵物用品、紡織品、日用品及建築材料的批發及零售。據肖先生告知，該公司無實際運營，亦未進行年檢，因此其營業執照於2008年11月5日被吊銷。肖先生確認，於營業執照吊銷時，上述公司具有償付能力，並無營業，亦無未償還債項，且據其所知，上述公司的撤銷並未對其引致任何責任或施加任何義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曄先生曾擔任上海賽世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該公司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從事塑膠顆粒的進口及銷售。據張先生告知，由於該公司計劃停業且其運營已經停止，該公司並未進行年檢，因此其營業執照於1999年6月28日被吊銷。張先生確認，於營業執照吊銷時，上述公司具有償付能力，並無營業，亦無未償還債項，且據其所知，上述公司的撤銷並未對其引致任何責任或施加任何義務。

非執行董事張傳立先生曾擔任北京天天健生物技術有限責任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該公司是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從事調味品及保健品的銷售。據張先生告知，由於該公司計劃停業且其運營已經停止，該公司並未進行年檢，因此其營業執照於2007年12月12日被吊銷。張先生確認，於營業執照吊銷時，上述公司具有償付能力，並無營業，亦無未償還債項，且據其所知，上述公司的撤銷並未對其引致任何責任或施加任何義務。

E. 權益披露

1. 披露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註冊資本中擁有的權益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在H股上市後）必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予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擁有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和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在H股上市後記錄於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或(c)根據《上市規則》中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當H股上市後：

(a) 本公司

董事／監事	緊隨全球發售後 持有的股份數目 及類別	權益性質	緊隨全球發售後 在本公司相關股份類 別中所佔概約 權益百分比 ⁽¹⁾	緊隨全球發售後 在本公司總股本中所 佔概約權益 百分比 ⁽²⁾
劉志光先生 ^{(3)·(4)}	52,145,500股內資股(L)	受控法團權益	4.99%	3.72%
	992,854,500股內資股(L)	與另一人士 共同持有權益	95.01%	70.92%
劉學景先生 ⁽³⁾	992,854,500股內資股(L)	受控法團權益	95.01%	70.92%
肖東生先生 ⁽⁵⁾	300,000股H股(L)	信託受益人	0.085%	0.021%
區永昌先生 ⁽⁵⁾	200,000股H股(L)	信託受益人	0.056%	0.014%
王進聖先生 ⁽⁵⁾	200,000股H股(L)	信託受益人	0.056%	0.014%
廉憲敏先生 ⁽⁵⁾	50,000股H股(L)	信託受益人	0.014%	0.004%

附註：

- (1) 以全球發售後（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於本公司內資股或H股的持股百分比為基準計算。
- (2) 以全球發售後已合共發行1,045,000,000股內資股及355,000,000股H股為基準計算。
- (3) 新鳳祥集團、鳳祥集團、鳳祥投資及廣東橫琴擁有本公司19.01%、60.00%、16.00%及4.99%的股份。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而劉學景先生及張秀英女士（劉學景先生的配偶）持有新鳳祥集團51.00%及9.00%的股份。廣東橫琴為一家於2015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間接持有50.00%及50.00%的股份。新鳳祥光明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的股份，為廣東橫琴的普通合夥人，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各自被視為在廣東橫琴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學景先生被視為於新鳳祥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廣東橫琴為一家於2015年4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間接持有50%及50%的股份。新鳳祥光明由劉志光先生及劉志明先生分別持有50%及50%的股份，為廣東橫琴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志光先生被視作於廣東橫琴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歷史及發展—集團架構」。
- (5) 肖東生先生、區永昌先生、王進聖先生及廉憲敏先生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股份，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股份尚未獲歸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等被視作就其獲授的獎勵股份而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

(b) 相聯法團

董事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於相聯法團的 持股百分比
劉志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新鳳祥集團	20.00%
劉學景先生	實益擁有人	新鳳祥集團	51.00%
	受控法團權益(L) ^(附註)	鳳祥投資	100.00%
	受控法團權益(L)	鳳祥集團	100.00%

附註：鳳祥投資與鳳祥集團由新鳳祥集團全資擁有。

2. 主要股東於股份和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和淡倉

除「主要股東」中披露者外，董事不知曉將於緊隨全球發售之後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其他人士，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的任何其他人士。

3. 已支付或應付代理費或佣金

除「包銷」中披露者外，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止兩個年度內並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給予任何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在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訂立的關聯方交易如「關連交易」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所述。

5.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

- (a) 各董事、監事或下文「— G.其他資料 — 9.專家同意書」所列的任何各方在本公司的發起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於本公司所收購、出售或租用或擬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 (b) 各董事或監事概無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仍然有效，且就整體業務而言乃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 (c) 除與香港包銷協議和國際包銷協議有關外，上一段中的各方概無：
 - (i) 在任何股份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合法或實益權益；或
 - (ii) 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 (d) 對於H股於聯交所上市後，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和聯交所披露之股份中預期擁有權益的公司而言，概無董事或監事是此類公司的董事或僱員；
- (e)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者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超過5%的已發行股本)在每個業務分部的任何五大供應商和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f) 概無董事、監事和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上市規則》而言，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和淡倉，亦無以上任何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擁有或視作擁有上述權益和淡倉，或將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當H股於聯交所上市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 (g) 並無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向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款項、證券或利益，亦不擬向其支付、配發或給予該等款項、證券或利益。並無董事於與相關業務直接或間接存有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存有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及
- (h) 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或監事概無獲任何人士支付現金或股份或其他利益，作為入職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其就本公司的發起或成立提供服務的報酬。

F. 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0年6月4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有條件地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股份獎勵計劃並非購股權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管。於2020年6月22日，本公司已就股份獎勵計劃成立信託(「信託」)，並已委任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為受託人(「受託人」)管理信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的獎勵(「獎勵」)可以H股(「獎勵股份」)的形式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現金授出獎勵股份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形式歸屬。

於2020年6月26日，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8名選定參與者授出2,050,000股獎勵股份。詳情請參閱下文「(q)股份獎勵計劃的獲授獎勵詳情」。

為遵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及股份獎勵計劃條款以及《上市規則》相關限制，本公司擬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直至2020年9月29日的任何時間指示受託人自公開市場購買2,050,000股H股，以滿足董事會於2020年6月26日為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

(a) 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合資格參與者」)均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然而，若合資格參與者居住地的法律或法規不允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授出獎勵股份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或董事會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遵守相關地方的適用法律或法規，而有必要或適宜排除相關合資格參與者(「除外參與者」)，則該合資格參與者無權參加股份獎勵計劃。

為免生疑問，若任何地方的法律不允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或轉讓獎勵股份，但法律允許歸屬或轉讓獎勵股份的替代現金付款，則相關合資格參與者不得因未獲准歸屬或轉讓獎勵股份而被排除參加股份獎勵計劃。

(b)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在於表彰本集團人員作出的貢獻並向其提供獎勵，以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留任該等人士，促進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並向本集團的人員提供退休保障。

(c) 股份獎勵計劃的運作

待依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H股須由受託人用本集團提供的現金(本公司的現金出資應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如有要求))於公開市場購買，或在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和發行時由受託人就信託認購且以信託的形式為合資格參與者(除外參與者除外)持有，直至相關H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歸屬於相關選定參與者。

(d) 獎勵

獎勵給予選定參與者一項有條件權利，可在達成獎勵授出通知所載的所有歸屬條件後獲歸屬獎勵股份，或若董事會依據其絕對酌情權認為，法律不允許向選定參與者歸屬獎勵股份，則接受獎勵股份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銷售開支及完成獎勵股份的銷售所需其他必要開支後)作為現金獎勵。

董事會可依據其絕對酌情權，在附帶或不附帶額外條件的情況下，用代表從獎勵日期至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授出通知的歸屬安排所載相關選定參與者歸屬獎勵股份(或其部分)的日期(「歸屬日期」)的期間內本公司宣派或源自該等獎勵股份的全部或部分分派(包括但不限於H股紅股及以股代息)的信託基金授出額外H股(但無如此行事的義務)。

(e) 授出獎勵

(i) 授出獎勵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董事會於上市前或會按董事會可全權釐定的條款及條件並在該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相關數目的獎勵股份或該等數目的獎勵股份的總購買價，惟任何有關授予須以滿足「(p)股份獎勵計劃的條件」中所述的條件為前提。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自上市時間起可全權不時就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除外參與者除外)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提供建議，及就按薪酬委員會可能認為適當的條款及條件並在該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向該選定參與者擬授出的相關獎勵股份數目提供建議。董事會可批准(不論有無修改)或否決薪酬委員會作出的任何建議。

於釐定將向任何選定參與者(任何除外參與者除外)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時，董事會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根據本集團不時就相關選定參與者所建立的關鍵業績指標計量的相關選定參與者的表現。

在董事會決定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後，董事會應向該等選定參與者發送授出通知。授出通知將指明獎勵日期、獎勵相關獎勵股份數目(或該等獎勵股份數目的總購買價)、歸屬條件、歸屬日期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的其他詳情。於授出獎勵時，董事會可(i)釐定擬授予選定參與者獎勵股份的確切數目；或(ii)釐定受託人可用作擬授予選定參與者購買或認購獎勵股份資金最高金額的總購買價，於第二種情況下，受託人擬購買或認購該等H股的價格範圍將由董事會於其可能認為適當之時通知受託人。在適用的情況下，董事會應向該等選定參與者發出確認通知，以便在受託人完成購買或認購授予相關選定參與者的H股後，盡快告知獎勵股份的確切數目。

如自上市時間起擬向身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則該等授出須經薪酬委員會事先批准，或若擬向薪酬委員會的任何成員授出任何獎勵股份，則須經薪酬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全體批准。

若自上市時間起擬向身為《上市規則》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人士授出任何獎勵

股份，則本公司應遵守可能適用的《上市規則》條文，包括任何報告、公告及／或股東批准規定，惟根據《上市規則》另行獲豁免則除外。

董事確認，倘授出獎勵股份將導致本公司無法符合《上市規則》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則董事會將不予批准授出獎勵股份。

(ii) 授出限制及授出時間

於以下任何情況下，董事會不得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且不得給予受託人任何指示購買任何H股：

- (A) 根據《上市規則》的任何守則或規定及所有適用法律不時禁止H股交易；
- (B) 在涉及有關本公司事務或證券的內幕消息的事件發生或涉及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的事項成為決定的主旨事項之後，直至該等內幕消息已根據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公佈；
- (C) 於緊接本公司任何財政期間的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前60日期間，或自相關財政期間末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如較短)；
- (D) 於緊接本公司任何財政期間的中期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或自財政期間相關半年度期間末至業績刊發日期止期間(如較短)；或
- (E) 在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法律或法規禁止的任何情況下，或未獲得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的任何必要批准的情況下。

(f) 計劃上限

倘(i)在任何財政年度可就股份獎勵計劃配發及發行新H股數目上限為於有關時間H股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及(ii)在任何12個月期間可向選定參與者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數目上限為於有關時間H股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則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

(g) 獎勵所附權利

選定參與者或受託人不得就尚未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行使任何投票權。

(h) 獎勵股份所附權利

就任何獎勵而轉讓予選定參與者的任何獎勵股份將享有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下所附的相關權利。

(i) 向信託注入資金

在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包括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如需要))的前提下,董事會可不時促使通過結算方式或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按董事會指示向信託出資的方式向信託支付或提供現金,其將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以購買或認購(視情況而定)H股以及用於股份獎勵計劃所載其他用途。本公司須(i)指示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H股並在指示中指定可動用基金的最高金額及購買H股的價格範圍,或(ii)促使自本公司資源轉撥一筆相等於認購價(不得低於相關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的基準價(如《上市規則》第13.36(5)條所述)之80%或《上市規則》容許的一般授權下每股H股的最低發行價佔相關基準價的其他百分比)的款項作為新H股的認購款項,並促使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相關新H股。

(j) 轉讓獎勵

於歸屬日期之前,據此作出的任何獎勵(或其部分)均屬獲授獎勵的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且不得轉讓,任何選定參與者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抵押、按揭根據相關獎勵轉交予其的獎勵股份(或其部分),或就獎勵股份設置產權負擔或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而創設任何權益。

(k) 獎勵歸屬

在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及在達成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授出通知中指定的關於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後,由受託人代表選定參與者持有的相關獎勵股份,須按照列載於授出通知中的歸屬安排,歸屬予選定參與者,且受託人須促使有關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轉讓予該等選定參與者。

倘董事會依據其絕對酌情權,認為法律不允許將獎勵股份歸屬於選定參與者,則董事會應指示受託人在市場上出售獎勵股份(若相關獎勵股份將根據授出通知所載的歸屬安排(如有)於歸屬日期歸屬)並向該等選定參與者轉讓其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銷售開支及完成出售獎勵股份所需的其他必要開支後)作為現金獎勵。

倘於歸屬日期之前本公司控制權(不論以要約、合併、債務償還安排或其他形式進行)發生變動事件,則董事會須酌情決定有關獎勵股份是否歸屬於選定參與者及有關獎勵股份應歸屬的時間。

倘本公司向股東妥為發出通知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將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為了且隨後會出現將本公司的全部業務、資產及負債實質轉讓予繼承公司的合併或重組的情況除外)或已作出將本公司清盤的命令,則董事會須酌情決定有關獎勵股份是否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及有關獎勵股份應歸屬之時間。

(l) 合併、分拆、紅股及其他分派

若本公司進行H股的分拆或合併，則選定參與者有權獲得如此分拆或合併的獎勵股份，且董事會須在合理切實可行範圍內在進行該等分拆或合併後盡快通知有關選定參與者並報送受託人有關其於該等分拆或合併(視情況而定)後有權獲歸屬的獎勵股份的數目。

若本公司就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任何H股進行新證券的公開發售，則受託人不得認購任何新H股。若屬供股，則受託人應在合適時於市場出售分配予其的相關數量的未繳股款認股權，及在股份獎勵計劃的規限下，出售該等權利所得款項淨額須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持有。

若本公司就受託人持有的任何H股發行紅股權證，則受託人不得通過行使紅股權證所附的任何認購權認購任何新H股，及須在股份獎勵計劃的規限下於市場上出售創設及授予其的紅股權證，出售該等紅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須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持有。

若本公司發行紅股H股，則就受託人持有的任何H股分配的紅股H股須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持有。

若本公司實施以股代息計劃，則受託人可選擇收取代息H股，及在股份獎勵計劃的規限下，就受託人持有的任何H股分配的代息H股須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持有。

若本公司就以信託形式持有的H股作出其他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則受託人須出售該等分派，及在股份獎勵計劃的規限下，相關銷售所得款項淨額須被視作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持有的H股的現金收入。

(m) 獎勵失效

若在歸屬日期之前或當日，選定參與者被發現為除外參與者，因嚴重疾病或永久身體或精神殘疾或身故或根據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簽訂的協議退休之外的其他任何原因而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被視為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如刑事定罪及破產)，則向該等選定參與者作出的未歸屬獎勵須立即自動失效，且相關未歸屬獎勵股份不得在相關歸屬日期歸屬，而是依然作為信託基金之部分。

(n) 股份獎勵計劃的變更

股份獎勵計劃可通過董事會決議在任何方面予以修訂，惟任何相關修訂不得對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現有權利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須向所有選定參與者及受託人發出任何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修訂的書面通知。

(o) 終止

股份獎勵計劃須在下列日期中的較早者終止：

- (i) 上市日期的第十(10)個週年紀念日；及
- (ii) 董事會通過董事會決議確定的提前終止日期；

惟相關終止不得影響相關計劃下的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現有權利。

在股份獎勵計劃終止後，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且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須繼續由受託人持有，及根據獎勵條件歸屬予選定參與者。在信託期間屆滿後，信託基金中剩餘的所有H股(惟須向選定參與者歸屬的任何獎勵股份除外)須由受託人在28個營業日或受託人與董事會可能另行釐定的較長期間內出售，及出售所得所有款項淨額及受託人管理的信託基金中依然存在其他資金和財產(在扣除相關開支後)將立即匯予本公司。為免生疑問，受託人不得向本公司轉讓任何H股，及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其他方式持有任何H股。

(p) 股份獎勵計劃的條件

股份獎勵計劃須在下列條件達成之日生效：

- (i) 受託人收到本公司關於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H股上市及買賣的書面確認；
- (ii) 股東通過必要決議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
- (iii) 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本公司股東大會有效批准，並且經本公司批准的股份獎勵計劃並未違反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且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性將不受任何中國政府批准或登記的影響。

(q) 股份獎勵計劃的獲授獎勵詳情

於2020年6月26日，董事會已向18名選定參與者授出2,050,000股獎勵股份(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的0.578%(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發展所作貢獻，激勵彼等留在本集團，鼓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壯大而奮鬥。

獎勵股份的全部18名選定參與者均為本集團董事、監事或僱員。其中六名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彼等獲授930,000股獎勵股份(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的0.262%(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剩餘12名為本集團僱員但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彼等獲授1,120,000股獎勵

股份(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的0.316%(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剩餘12名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僱員，但並非本公司關聯人士)中，6名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載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授予上述各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須根據以下歸屬時間表予以授予：

- (i) 於2020年9月30日授予獎勵股份的40%；
- (ii) 於2021年6月30日授予獎勵股份的20%；
- (iii) 於2022年6月30日授予獎勵股份的20%；及
- (iv) 於2023年6月30日授予獎勵股份的20%；

獎勵股份的選定參與者無須就股份獎勵計劃的任何獲授獎勵股份支付款項，亦無須在授予任何獎勵股份後支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項下關連人士獲授獎勵股份的詳情：

獎勵股份 受讓人姓名	於本集團 所擔任職位	地址	獎勵股份數目	佔緊隨 全球發售後 本公司H股 權益概約 百分比 ⁽¹⁾
<i>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董事</i>				
肖東生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山東省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E6-2-202	300,000	0.085%
區永昌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市長寧區 古北黃金城道 600弄11號301室	200,000	0.056%
王進聖先生	執行董事	中國山東省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5-1-101	200,000	0.056%
<i>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監事</i>				
廉憲敏先生	監事	中國山東省 祥光路鳳栖灣3期 鳳栖灣11號樓3單元505室	50,000	0.014%
石磊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以及 興文天養及 禹城鳳鳴的監事	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穀縣 祥光生態工業示範園區 新鳳祥大廈8樓	100,000	0.028%
<i>於過去12個月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之人士</i>				
汪之現先生	原興文天養 董事	中國山東省聊城市 陽穀縣石佛鎮 鳳栖灣小區F23-1-102	80,000	0.023%
			930,000	0.262%

附註：有關計算乃基於佔緊隨全球發售後H股股權的概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如附註(1)所述，有關計算僅供說明之用。

G.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已獲告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不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涉及任何重大訴訟、申索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訴訟、申索或仲裁。

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即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聲明其獨立性。

獨家保薦人已作為本公司代表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H股的上市和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根據委聘條款應付予獨家保薦人有關上市之費用估計數額為0.8百萬美元。

4. 合規顧問

本公司遵從《上市規則》第3A.19和19A.05條，委任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合規顧問，上市後即告生效。

5. 初步開支

我們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初步開支。

6. 專家資格

以下為對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提出意見或建議之專家資格：

名稱	資格
西證(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持牌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	本公司的日本法律顧問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生物資產估值師及物業估值師
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食品安全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行業顧問

7.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如H股的出售、購買及轉讓記入本公司的H股股東名冊，包括在聯交所進行相關交易，該等出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就該等出售、購買及轉讓而言，現時的香港印花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對價或公允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每1,000港元(或其部分)須支付2.00港元。有關稅項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錄四—稅項及外匯」。

控股股東已以本集團為受益人與本集團訂立彌償保證(即上文「一 C.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合約)以共同及個別就(其中包括)下列事宜提供彌償：

- (a)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或視作如此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的任何收入(包括任何形式的政府財政援助、補貼或退稅)、收益、溢利或利潤產生的或與此有關的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承擔的任何稅項或費用；
- (b)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事項、交易、作為或不作為(不論單獨或連同任何其他於上市日期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事項、作為或不作為)，不論該稅項是否對任何其他人士、商號或公司徵收或由其分攤；及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上市日期或之前已發生的不合規事件。

根據彌償保證，控股股東亦已共同及個別向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表示同意並承諾，將就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任何時間及上市日期發生的不符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公司條例》或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或營運所在地的其他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任何及全部不合規事件而產生或遭受的全部款項、支銷、費用、要求、索償、損害、損失、成本、收費、負債、罰金、處罰及開支對其作出彌償，並隨時按要求使其獲得彌償。

然而，控股股東根據彌償保證所給出的彌償並不涵蓋以下任何稅務及稅務申索責任，且控股股東概不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 (a) 已於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賬目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經審核賬目作出撥備者；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或之後應承擔的責任，除非該等責任若非因控股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某些作為或不作為或所訂立的交易而本不會發生(不論何時發生，亦不論單獨或與其他某些作為、不作為或交易同時發生)，而該等責任並非：
 - (i) 於上市日期或之前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或正常的收購或出售資本資產過程中產生者；或
 - (ii) 根據於彌償契據日期或之前所設立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諾，或根據本招股章程中所作任何意向聲明產生者；

- (c) 上市日期後，因任何香港、中國或其他地區的法定或政府機關(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稅務局及中國稅務機關)對法律、規則或規例，或其詮釋或應用作出任何具追溯效力的變更生效而產生或招致的責任，或於上市日期後因上調具追溯效力的稅率或其他罰金而產生或增加的責任；
- (d) 有關責任由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另一位人士解除，而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須為有關責任的解除而向該人士作出補償；或
- (e) 上文第(a)項條款所指於經審核賬目中就有關責任作出的任何撥備或儲備(最終確定為超額撥備或超額儲備)，惟用以減低控股股東以其控股股東身份就有關責任而承擔的責任的任何該等撥備或儲備金額不得用於其後產生的任何該等責任。

8.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9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本集團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專家同意書

獨家保薦人、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各自就刊發本招股章程發出彼等的同意書，表示同意分別以本招股章程內所載格式及內容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及／或法律備忘錄及／或研究成果及評估(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彼等的同意書。於最後可行日期，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權益，或概不具備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10. 約束力

如根據本招股章程作出申請，則本招股章程即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均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所有適用條文(懲罰性條文除外)約束。

11. 雜項

- (a) 除「歷史及發展」、「股本」、「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未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未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獲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有購股權或已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購股權。
- (c)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任何上市或批准買賣。
- (e) 本公司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可換股債券或債權證。
- (f) 概無獨家保薦人、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i)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實益或非實益擁有權益；或
 - (ii) 除與香港包銷協議有關外，具備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g)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內部任何公司目前概未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任何該上市或批准上市。
- (h) 申請表格各自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i)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的業務概無出現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任何中斷事故。

12.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新鳳祥集團及鳳祥投資。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內，概無就全球發售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的相關交易向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福利，或擬向彼等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福利。

13. 個人擔保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監事概未就我們獲授的銀行融資以貸款人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獨立於控股股東—財務獨立性」。

14. 雙語招股章程

本招股章程的英文及中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

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分別刊發。

本招股章程以英文書寫，所載中文譯本僅供參考用途。如本招股章程的英文版本與中文譯本之間存在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附本招股章程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白色、黃色和綠色申請表格；
- (b)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副本；及
- (c)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備查文件

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期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以下文件可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期26樓方達律師事務所辦事處查閱：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財務資料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 (c) 本公司截至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出具的獨立申報會計師核證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e)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全文或摘要載於「附錄三—物業估值」以及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三—物業估值」；
- (f)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在中國法律下的若干事項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g) 本公司的日本法律顧問森•濱田松本法律事務所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在日本法律下的若干事項出具的日本法律意見；
- (h)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及《必備條款》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
- (i)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D.有關董事及監事的其他資料—1.董事及監事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
- (j)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重大合約；
- (k)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l)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發出的行業報告，其摘要載於「行業概覽」；
- (m) 「財務資料」所述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生物資產及農產品的估值報告；及
- (n) 「業務」所述普華永道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編製的食品安全管理洞察報告。



凤祥食品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